张文茂教授精选集

三农问题与中国式现代化道路漫谈

人民群众出版社

2024年07月

张文茂教授简介

张文茂同志,改革初期曾担任县委党校教员、副校长、农村工作部副部长、乡镇党委书记等职。九十年代初调到北京市农研中心从事农村改革政策研究,曾任体制研究室主任、城郊经济研究所所长等职。出版有《北京郊区现代化问题研究》、《京郊农村改革三十年研究》、《城镇化与社会转型》等著作,曾参予中央政研室、中宣部和北京市等重大课题的调研和撰稿工作,对农村改革、集体经济、土地制度演变史、农村工业化和城镇化、农业产业化和农村经济体制演变等问题有独到见解,形成一批高水平科研成果。

张文茂同志多年从事农村工作实践和政策研究。对社会主义 国家工业化、农村集体经济尤其是人民公社制度等重大问题有深 入的研究,退休后仍长期从事农村集体经济体制改革和组织制度 建设研究。

张文茂同志于 2024 年 6 月 1 日凌晨 5 时左右病逝,享年 75 岁。

目 录

张文茂教授简介	i
目 录	ii
联产承包的蜕变和三农问题的症结 (2015-11-10)	1
1、"农民工夹角"现象	1
2、毛泽东的公社工业化的发展战略	3
3、毛泽东社会主义工业化战略发展的阶段性	6
4、公社工业化的发展必然对公社体制提出改革要求	10
5、两条腿走路的工业化带动两种形式的城镇化	12
6、联产承包为什么成为打开潘多拉魔盒的钥匙	15
我国三农领域的三大理论流派及分歧 ——关于"三农"理论和政策	策问题
的部分谈话记录 (2019-09-16)	20
三农领域的三大理论流派	21
第一个,我把它定义为土地承包制学派	21
第二个派别,我把它概括为土地私有化学派	22
第三派,叫新型集体经济学派	23
三大流派的原则分歧	25
七八十年代农村改革前后的若干历史真相 (2022-02-13)	39
一、七十年代中期农业基本过关是一个历史的节点	39
二、社队企业是毛主席对公社制度最后的希望	41
三、华国锋时期发展社队企业的态度和政策措施	43
四、我国农村社队企业恢复和发展的实际情况	44
五、某位领导人关于乡镇企业的讲话说明了什么?	46
六、理论上的几点启示	47
我国"三农"演变的十一条"定律" (2017-06-24)	50
前言: 主要分歧是要不要公社的工业化	50
一、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两条腿走路定律	53
二、农业的发展是国家工业化起步的前提条件定律	54
三、农业机械化之前要经历"工场手工业"阶段定律	56
四、人民公社发展的阶段性和阶段转换定律	58

五、产业革命是农村社会生产力质的飞跃和社会结构转型	的根本
动力定律	59
六、两种形式的工业化带动两种形式的城镇化定律	62
七、解散公社必然肢解农业集体化产业体系定律	63
八、土地承包经营方式取决于集体产业结构定律	64
九、改革的深层原因来自公社工业化的产业革命定律	65
十、没有人民公社的农村工业化必然夭折定律	68
十一、解散公社后社会结构的"农民工夹角"定律	69
人民公社制度在我国工业化进程中的地位和作用(张文茂讲座:	录音整
理稿) (2020-08-11)	
重新审视我国的三农问题错在哪里——继承毛泽东、学习毛泽	东、研
究毛泽东(修改稿) (2011-09-27)	
一、从邓小平和毛泽东的几段论述谈起(黑体是我加的)	103
1、邓小平关于两个飞跃的论述(1980-5-31)	103
2、邓小平关于乡镇企业的论述(1987-6-12)	104
3、毛主席和党中央关于人民公社与工业化问题的部分	`论述:
几点结论和启示:	
二、我国社会主义农村现代化的理论概括	107
1、我国社会主义农村现代化必须经历三大历史阶段	
2、农村现代化的四大基本趋势	108
3、"三个一批"是解决三农问题的根本出路	110
三、邓小平和毛泽东的理论差异	111
1、关于社会主义工业化和农村现代化的理论	
2、另一个重大理论是计划和市场的关系问题	
3、第三个重大理论问题是对外开放	114
毛泽东的工业化战略支撑了共和国工业化进程四十多年 ——	
文纪念人民的伟大领袖毛泽东同志诞辰 120 周年 (2013-11-22	?) 118
一、毛泽东工业化道路和战略的主要内容:	118
1、优先建设国家的现代工业体系	
2、"一化三改"的过渡时期总路线	
3、对建成工业化强国的时间估计	
4、农业合作化和建立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体制	120

5、社队企业和公社工业化	121
6、对公社工业化的"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	121
二、毛泽东工业化道路和战略的主要特征:	122
三、毛泽东工业化道路和战略的历史发展	122
新中国农村工业化的若干历史进程 (2023-01-30)	126
一、毛主席在公社化初期的设想是农业和工业、自给性生	产和商品
性生产两个并举	126
二、经历三年困难时期后, 毛主席亲自主持制定的六十条	又严格限
制了社队企业的发展	127
三、就是在以粮为纲的发展阶段, 毛主席也从并未忘记社	队企业才
是人民公社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	128
四、毛主席去逝前关于农村问题的最后一个批示, 再次提	出支持发
展社队企业	129
五、华国锋主政时继承了毛主席关于发展社队企业的	政策思想
	131
六、毛主席去世以后, 当农村工业化大潮真的到来时, 人	民公社体
制却被废除了	133
七、社队企业的恢复和发展的一组数据	134
八、社队企业变成乡镇企业后成继续呈现异军突起的发展	くない くんしゅう くんしゅう くんしゅ くんしゅ くんしゅ しゅう しゅう しゅう しゅう しゅう しゅう しゅう しゅう しゅう し
成了废除公社制度的改革的功绩	135
九、没有了集体经济体制的支撑, 乡镇企业到九十年代最	终也夭折
了	136
十、关于社队(乡镇)企业发展的三个逻辑矛盾和若干思	考问题及
其启示	137
(一) 值得注意的三个逻辑矛盾	137
(二) 值得深入思考的若干问题	137
(三)两点简单的启示	138
农民分化转移与土地权益关系的演变 (2010-12-17)	140
城乡关系的裂变其实是90年代以来发生的事(2010-12-17) 145
1、计划经济时期,城市对农村的支持从来没有停止过	145
2、过度的私有化、市场化改革才是进一步强化城乡二元	结构的根
本原因	149
城市化或城镇化错在哪里 (2012-01-28)	152

1、关于城市化和城镇化的概念	152
2、城市化或城镇化本身是客观趋势	153
3、城市化或城镇化错在哪里?	154
重建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体制是城镇化的根本前提 (2013-10-11)	157
一、"城市化"解决不了我国的三农问题	157
二、城市化和城镇化概念的区分	159
三、由二元结构到三元结构才能走向城乡一体化	161
四、"三农"问题已经被历史无情地割裂了	163
五、农村现代化转型的主要任务	165
六、农村工业化和城镇化的历史教训	167
七、什么是中国特色的农村城镇化道路?	168
坚持毛泽东的社会主义城乡一体化思想 (2015-12-29)	170
1、毛泽东城乡一体化思想的核心内容	171
2、实现城乡一体化的前提是坚持毛泽东的国家工业化和公社	工业
化的两条腿走路的发展战略	171
3、毛泽东的城乡一体化是公社工业化带动农村地区的城镇化	(转型
国家工业化带动原有城市的发展扩张	172
4、毛泽东的城乡一体化是以城带乡、以工哺农,形成社会主	义阶
段新的工农联盟	172
5、毛泽东的城乡一体化是以公有制经济为主体,以国家计划	力主
导的城乡经济发展互动的过程	173
6、北京地区城乡差距的扩大恰恰在九十年代私有化改革以后	开始
的	173
关于恩格斯对杜林"经济公社"的若干批判摘录 (2021-06-18)	176
《北京郊区现代化问题研究》绪论 (2008-04-15)	183
一、郊区农村现代化发展问题	184
二、郊区农村城市化、城镇化问题	186
三、郊区农村经济体制的演变问题	189
第一、郊区农村经历了由个体农业到合作化再到人民	公社
	190
第二、改革开放以来的农村经济体制和组织形式的发展	演变
	190
第三、郊区农村进入农村产业革命阶段以后,农村集体经	济的

	191
第四、郊区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分化演变的类型	191
第五、未来郊区经济体制和组织形式发展的基本趋势	预测
	192
四、城乡二元结构和二元体制及城乡一体化发展问题	193
五、郊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问题	195
六、郊区现代农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经济问题	198
从北京郊区农村现代化发展看自由化三农理论的误区 (2010-12	2-17)
	203
一、以粮为纲的农业经济发展阶段	203
二、农村产业革命阶段(农村工业化阶段)	205
三、城乡统筹基础上的农村城镇化转型和城乡一体化发展	於段
	207
不敢正视集体经济和农民的组织化是"三农"问题要害 (2010-12	2-28)
	210
1、北京郊区的农村集体经济经历了三个历史发展阶段	210
2、目前仍然有一批乡村两级集体经济顽强地生存下来	212
3、现阶段的集体经济的发展仍有一定的空间	212
4、未来应该注意的政策导向	213
"人民公社"和农村现代化的历史思考 (2011-02-11)	215
1、合作化初期关于"空想的农业社会主义"的最初争论。	215
2、58 年"左"的错误不能成为批评公社制度的根据。	217
3、人民公社在历史上有重大的贡献。	217
4、人民公社的制度安排决不是仅仅针对农业问题。	218
5、"左"的错误同样为公社制度的失败奠定了基础。	219
6、三个重要步骤使农村现代化进程逆转。	220
7、解散人民公社的时机很巧妙。	221
8、人民公社之所以能够被解散是因为她还没有来得及实现]	こ业化
	221
9、我国农村现代化的本质是现代农村的一场产业革命。	222
10、失去公社体制的支撑,农村工业化也必然夭折。	223
11、人民公社精神不死。	
12 总结历史是为了面对现实。	225

民公社	上是被与洗澡水一起泼出去的幼儿 (2010-12-18)	226
4习毛泽	条东农村社会主义建设理论的若干思考 (2013-03-06)	229
—、	毛泽东的农业合作化理论	230
	1、合作化初期关于"农业社会主义"的最初争论。	230
	2、什么是工场手工业阶段	231
	3、用工场手工业证明合作化组织起来的优越性	233
_、	关于毛泽东人民公社理论的思考	234
	1、1958年"左"的错误不能成为批评毛泽东人民公社理论	伦的根
	据	234
	2、毛泽东关于农村人民公社理论的主要内容	236
	3、毛泽东和党中央的有关论述	238
	4、公社工业化的思想为什么没有成为发展战略	242
三、	人民公社制度"失败"的历史原因分析	245
	2、公社之所以能够被解散是因为还没有来得及实现二	[业化
		247
	3、"左"的错误同样为公社制度的失败奠定了基础。	247
	4、解散人民公社的时机很巧妙	248
	5、三个重要步骤使农村现代化进程完全逆转	249
	6、失去公社体制的支撑,农村工业化也必然夭折	250
	7、人民公社精神不死。	251
	8、总结历史是为了面对现实。	251
四、	我国农村现代化进程的发展阶段	252
	1、以粮为纲的农业经济发展阶段。	253
	这一阶段也有值得汲取的历史教训:	254
	2、农村产业革命阶段(农村工业化阶段)	254
	这一阶段的历史教训:	256
	3、农民工进城和农村衰落阶段	256
五、	社会结构扭曲的"农民工夹角"现象。	258
	1、什么是"农民工夹角"现象?	259
	2、"农民工夹角现象"对现代化进程的影响	261
	3、"农民工夹角"现象和农村城镇化	262
	4、土地私有化只能加剧"农民工夹角"现象	263
六、	农村现代化进程的四大基本趋势及相互关系	264

	264
2、农村的城镇化进程	264
3、农业产业的现代化进程。	265
4、城乡关系的一体化进程。	265
5、农村工业化、城镇化、产业化和城乡一体化的机]互关系。
	266
几点结论:	267
关于人民公社问题的提纲(2021-05-03)	268
第一部分:研究人民公社问题的重要意义	270
一、毛主席一生为中华民族开辟了两条道路	270
二、公社化运动和人民公社制度要分开来研究	272
三、研究人民公社要有多层视角	273
(一)人民公社到底是什么?可以从以下十个方面	或十个不
同的视角来描述和研究。	273
(二)人民公社的三大战略发展目标	274
(三)人民公社的五大经济社会功能	274
(四)人民公社产生的思想渊源	275
第二部分:关于人民公社化运动	277
一、公社化运动的兴起和演进过程	277
1.公社化运动直接起因于合并合作社	277
2.毛主席对未来社会的设想被传出	279
3.陈伯达发文扩大了影响范围	279
4.毛主席视察肯定人民公社的名字好	280
5.中央8月北戴河会议形成决议	280
6.毛主席的情绪为什么在夏季也被感染了?	281
7.1958年10月下旬,毛主席开始发现有问题,	到第一次
郑州会议,开始不断提出问题。	282
8. 11月的武昌会议毛主席开始纠偏	283
9. 毛主席敏锐地发现农民瞒产私分背后的问题.	284
10. 第二次郑州会议严厉批评左倾错误	285
11. 1959 年 7 月 2 日到 8 月 16 日的庐山会议	286
二、公社化运动中出现了哪些问题	286
三、毛主席在公社化运动中纠正了哪些问题	288

四、毛主席当时还没有完全解决的理论问题	290
五、公社化运动应吸取的教训	291
第三部分:关于人民公社制度和体制	292
一、人民公社三级体制的优越性和局限性	292
(一)人民公社三级体制的优势	292
(二)人民公社三级体制的局限性	293
二、人民公社需要经历三个历史发展阶段	293
(一)人民公社为什么会有不同的发展阶段	294
(二)人民公社要经历哪几个发展阶段(略)	294
(三) 人民公社不同发展阶段转换的前提条件	294
(四)毛主席等国家领导人对社队企业的不同看法	296
1、毛主席对社队企业的认识过程	297
2、华国锋主政时期对社队企业的态度和政策	措施
	298
3、邓小平对社队企业的态度	299
4、社队企业的恢复和发展	299
三、计划经济体制下人民公社的发展趋势和内在机制	302
(一)农业现代化的实现途径	302
(二)公社工业化进程的实现途径	302
(三)农村城镇化进程的实现途径	302
(四)城乡一体化融合发展的实现途径	302
四、公社工业化发展对三级体制的改革要求	303
五、南街村告诉了我们人民公社的发展趋势	303
第四部分: 后公社体制时期三农问题的演变	305
一、废除人民公社的经济和社会后果	305
二、残存的农村集体经济的演变趋势	306
三、关于农民工夹角陷阱	307
四、解构村社是农村彻底私有化的目标	
五、人民公社能够被颠覆的原因分析	310
1. 人民公社被颠覆的政治原因	310
2.人民公社被颠覆也与没有形成系统理论体系有关.	310
3.人民公社能够被颠覆是因为还未完成工业化	311
4.农民小私有者的传统观念的普遍存在, 是人民公社	被颠

六、人民公社制度对当下乡村振兴的启示	311
附件:	313
1、毛主席的六-二六指示:	313
2、毛主席的七二一指示:	314
3、毛主席的五七指示:	314
4、关于革命委员会	315
5、关于五七干校	316
需要深入讨论的若干理论问题:	316
毛主席的不发达社会主义与后来的农村改革 (2018-05-14)	317
前言	317
一、关于不发达社会主义阶段的划分	319
1、在马克思和列宁所设想的作为共产主义第一阶段的社	会主
义社会之前,有一个不发达的社会主义发展阶段。	319
2、不发达社会主义阶段的提出,是毛主席对 58 年公社	化运
动的理论思考和对马克思主义的重大理论贡献 。	321
3、为什么要有一个不发达的社会主义阶段?	323
二、不发达社会主义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而不是产品经济	324
1、不发达社会主义是商品经济,还不是完全的产品经	济。
	324
2、不发达社会主义是没有资本家参加的商品经济	326
三、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必须工业化	327
1、毛主席关于农村公社的最初设想	327
2、人民公社化初期关于公社工业化的设想	328
3、以粮为纲时期对社队企业的殷切希望	330
四、在我国,不发达社会主义还需要经历三个发展阶段	332
五、改革初期对整个农村经济形势的严重误判	336
六、改革最初的三种动因	341
七、为什么会出现背离社会主义方向的倾向	343
八、公社工业化进程必然推动整个经济体制的变革	345
结论:该是谁的最终还要还给谁	347
毛主席晚年的理论思考和不发达社会主义——纪念毛泽东主席	诞辰
128 周年 (2021-12-23)	349

一九七四年我国粮食人均超过三百公斤说明了什么? (2021-02	2-23)
	354
苏共亡党亡国的教训和对左翼的启示 (2011-12-30)	358
一、关于苏共的亡党亡国	358
1、斯大林的理论缺陷和历史的局限性	358
2、赫鲁晓夫的背叛	359
3、勃列日涅夫的不改革	359
4、戈尔儿巴乔夫的西化改革	360
二、关于社会主义的发展阶段	360
1、建立和巩固阶段。	361
2、战略相持和赶超阶段。	361
3、世界范围的决战阶段。	362
4、社会主义全球一体化阶段。	362
三、中国共产党人现阶段最低行动纲领	363
世界格局中的抗美援朝战争与现实的中美关系 (2015-07-29)	366
尊重历史和崇敬英雄 反击历史虚无主义 (2015-08-17)	370
二战以后世界格局的演变和"中美国"陷阱 (2015-09-02)	373
一、苏共变质改变了两大阵营的世界格局	373
二、毛泽东是最早预见到这一历史趋势的伟大战略家	375
三、重蹈"苏美共治"覆辙的"中美共治"陷阱	376
四、社会主义的几个基本理论问题	378
1、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和强调阶级斗争的关系	378
2、公有制的主体地位和多种经济成分并存问题	379
3、坚持计划经济体制和利用市场机制问题	380
4、独立自主与对外开放的关系	382
关于全球社会主义运动的几个问题 (2017-08-23)	385
国际金融垄断资本是全世界人民的公敌 ——在乌有之乡纪念	毛主席
诞辰 127 周年大会上的发言稿 (2020-12-22)	388
1、当代世界的主要矛盾到底是什么?	388
2、这一矛盾在美国国内的表现	389
3、国际金融资本与中国的矛盾	390
4、美国产业资本集团与中国的矛盾	390
5、美国与其他发达国家之间的矛盾	391

	391
7、世界主要矛盾在我国国内的表现	392
8、以美元为标志的国际金融垄断资本已成为世界的公敌	392
关于百年大变局的若干认识问题 ——纪念毛主席逝世 45 周年	F座谈会
上的发言提纲 (2021-09-14)	394
一、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本质是帝国主义的衰落和社会主	三义的复
<u>\\\</u>	394
二、帝国主义的衰落是其自身内在矛盾发展演变的必然结	果396
三、大变局也是世界范围内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两大阵营	营矛盾互
动的结果	397
四、内惩国贼, 外争国权, 是社会主义复兴的前提条件或必	必经阶段
	399
五、近百年来称得上世界大变局的已经有过两轮:	400
张文茂评李光满《几点忧思》 ——此文提出的问题具有根本	的性质
(2022-03-09)	401
附录一: 几点忧思!	402
附录二:中俄联手还是中美共治	405
一、苏共变质改变了两大阵营的世界格局	406
二、毛泽东是最早预见到这一历史趋势的伟大战略家	408
三、重蹈"苏美共治"覆辙的 "中美共治"陷阱	409
国内大循环→农民富裕→大农业→集体经济是一个系统工程	(2022-
08-12)	411
一、实施国内大循环为主战略是大势所趋	411
二、分散的小农经济不足以支撑国内大循环为主的双循	环战略
	412
三、构建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体制是国内大循环的制度保障	413
四、依托集体经济体制开展农村三大改造是国内大循环的	的物质经
济基础	414
1.只有集体经济才能发展现代产业化大农业	415
2.只有在集体经济体制下才能开展大规模农村国土螯	Ě治和基
本建设	415
3.对我国传统农村社区进行大规模的现代化改造, 是-	-个回避
不了的历史性任务,也是乡村振兴的重要课题	416

解决我国当代农民问题必须要有两个层面的战略视角	(2020-10-30)
	418
毛泽东的道路 (2023-07-19)	420
当前需要深入研究的几个重大理论问题 (2020-11-28)	426
历史演变的本质和资本扩张的逻辑 (2022-05-17)	429
一、改开以来发展的两个波次正在终结	429
二、新的历史性转折难以避免	431
三、要研究资本扩张的一般趋势	431
附:深情哀悼毛泽东道路的真诚坚持者和勇敢捍卫者张	文茂同志434

联产承包的蜕变和三农问题的症结

(2015-11-10)

北大马克思主义学会的同学们希望我讲一讲农村改革的问题,顺便评论一下大家都知道的"农村改革之父"。很遗憾,我不想对某个人做什么评论,留给历史去做结论吧。关于农村改革和三农问题,我到想给同学们提供一个与主流舆论完全不同的思考路径,一个大的框架。今天先给你们提出几个概念,供你们思考,希望你们能够把这几个概念联系起来,再形成一个整体的思路,也许能够形成全新的认识。

你们都是天之骄子,有独立思考的能力,可以按照这个思路去探索、去思考。当然,也可以反对,如果你能从理论和实际上驳倒的话。

所以,今天先给你们提出几个概念,供你们思考,希望你们能够把这几个概念联系起来,再形成一个整体的思路,也许能够形成全新的认识。

1、"农民工夹角"现象

先用一个概念解释现在三农问题的症结,即"农民工夹角" 现象。

这是我 08 年研究一个区县的经济社会结构时提出的一个概念。扩展开来,对全国来说,也是如此,简单解释一下。从传统农耕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转变,或者说工业化进程的结果,是社会结构的城镇化。大体说来,我国 50 年代初期,城乡人口结构不到 2;8,或 1:9,即城市人口 10%多一点,农村人口占到 80%以上,接近 90%。现在的情况是,真正转化为城市居民的人口只有 36. 7%左右,而官方的城镇化率则达到 54. 7%(2014 年统计数),这里有 18 个百分点的差额。此外,剩下的 45. 3%乡村人口中,也不是全部经营农业,还有很大一部分在农村乡镇从事非农产业。我们暂且相对保守地

假定这部分人口占 15%左右。那么,我国现在的人口结构是这样的三元结构:真正意义上的城市居民人口 36.7%,真正依托农业的人口约 30%左右,两者之间大约 33.3%左右的人口就是虽然已经进入非农产业但仍然保留农民身份不能被市民化的农民工群体。我曾在 2008 年总结 30 年京郊农村改革的问题时,将这一现象概括为"农民工夹角"现象:即随着我国工业化进程的发展,农业人口城市化转移大大慢于农业人口的非农化产业转移。如果用两条历史发展的曲线来表示,那么,在这两条曲线之间形成一个很大的夹角,这个夹角所代表的群体就是农民工。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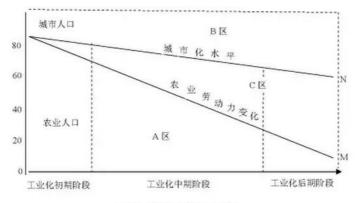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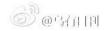


图 23 农民工夹角结构示意图



这一农民工群体的基本特征是:离土的脐带割不断,进城的门槛又跨不过,处于城乡之间的两栖状态。他们没有城市居民的各类社会保障和稳定的居所,又不能放弃农村的土地权益和住宅,身份上是农民又不再经营农业,进入二、三产业和城市,又不能转化为城市居民。

产生这一现象的经济原因是:解散农村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体制以后,农民可以自由地进入二三产业和城镇,除少数靠自己创业以外,绝大多数成为可以自由出卖劳动力的农民工,即雇佣劳动者。

而社会政策和市场经济的竞争机制,又使他们无力转化为城市居 民,只能成为处于城乡之间的两栖群体。这就是我国目前三农问题 的症结,也是我国几乎所有社会问题的主要症结之一。

这一现象的社会后果是造成一系列的三农问题和社会问题。 最基本的问题是:已经产业转移的农民不能放弃土地,留在农业的农民不能扩大经营规模。农业副业化,农村空心化,留守的儿童、孤独的老人、分居的夫妻等等等等,唯一有利的是资本。其实,中国资本经济形态的快速发展,其秘密和根源就在于农民工夹角现象,所谓改革的红利的秘密也在于此。

先给同学们这样一个概念,不做展开,你们可以自己进行深入 思考。当然你们能总结出更科学的概念就更好了。

2、毛泽东的公社工业化的发展战略

接下来再给同学们介绍一下毛泽东的公社工业化发展战略。这是正确分析我国三农问题的一个重要前提,可以避免陷入就农业论三农的理论陷阱。

毛泽东一生为中国从农耕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转型开拓了两条道路(这是一个很大的题目,今天不能展开讲,希望有兴趣的同学可以深入研究)。其一是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道路: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通过土地革命,在农村建立武装割据的根据地,走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全国政权的新民主主义的革命道路。这个不需要解释了。毛泽东为中华民族开拓的另一条道路,是社会主义工业化、现代化的道路:即通过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建立城市全民所有制和农村人民公社集体所有制两种公有制形式,以国家工业化为主导,以农村公社工业化为补充,实行两条腿走路的方针,依托计划经济体制和市场机制,用50年左右的时间,建成强大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强国,完成由传统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化社会的转型。这可以简单概括为两条腿走路的社会主义工业化道路。这后一条道路的意义丝毫不亚于前一条。第一,她是社会主义的工业化,不是资本主义的工业化。西方发达国家是资本主义的工业化道路,私有制基础上的资本主义的工业化道路。国民党、蒋

介石已经试验过了,形成了四大家族的官僚资本主义,中国半殖民地化了。为什么走不通,毛泽东早已做了总结,这里也不再讨论。第二、她不同于前苏联的一条腿走路,而是两条腿走路。苏联走的是社会主义国家工业化道路,是国家这一条腿走路的工业化。农村不搞,是集体农庄,不搞工业。所谓一条腿,就是只有国家搞工业,没有农村和农民的事。

苏联工业化起步时,农村还没有实行集体化。虽然早在列宁在世前就提出合作化,但发展始终处于缓慢停滞状态,到1928年参加集体农庄的农户也只占农户总数的1.7%。从1926年以后,由于工业化和城市的发展,粮食需求增加,以致粮食不能保障供应。国家开始意识到工业化不能建立在农业私有制和富农经济的基础上。1927年到1928年爆发大规模粮食危机,斯大林亲自前往西伯利亚帮助完成粮食收购计划。他对当地干部说:"我们的城市和我们的工业正在发展,并且将一年比一年发展。这对于国家的工业化是必要的。因此,粮食的需求将一年比一年增加,也就是说,粮食收购计划将扩大。我们不能让我们的工业任凭富农摆布。"所以,1929年,苏共通过了《关于集体农庄建设的总结和今后的任务》的决议,开始对农村进行大规模的社会主义改造。到1930年1月苏共作出了《关于在全盘集体化地区消灭富农户的措施》的决定以后,很快在全国实现了农业集体化,保障了国家工业化的快速发展。

我国的工业化是否要照搬苏联的路子呢?这是对中国共产党人新的考验。既要学习苏联社会主义国家工业化的经验,又要从中国的实际出发,走出自己的道路。1958年5月18日,毛泽东在一次会议上说:"从民主革命到社会主义革命,有人以为要几十年时间发展资本主义,等待工人多了,农民觉悟了,才能搞社会主义革命。但实践证明,从民主革命到社会主义革命不需要几十年的间隔。苏联二月革命以后,几个月就进行十月革命,证明列宁是正确的。中国则不同,我们有了几十年民主革命,有根据地的经验,解放区的农民精神焕发,农村半无产阶级有三亿五千万人。我为什么讲十大关系?十大关系的基本观点就是同苏联比较,除了苏联的办法以外,是否还可以找到别的办法,能比苏联、东欧各国搞得更快更好"。(见《毛泽东年谱年谱1949-1976》第3卷第353页)这是毛泽东反复思考的问题。这里有两个关键问题:一个是农业和工业的

关系怎么处理好?这在前苏联实际上是有教训的。表现在工业化与农业集体化的关系处理上,开始时不重视合作化,导致粮食出现问题,后来又通过激烈的阶级斗争的方式强令集体化。另一个是一条腿走路还是两条腿走路的问题。表现为我国人民公社与苏联集体农庄的的不同。毛泽东在人民公社初期时讲过,我们叫人民公社,不叫集体农庄,因为苏联的集体农庄只有农业,而我们的人民公社是农工商学兵的综合体。毛泽东为什么要这样考虑问题?因为从中国的实际出发,光靠国家一条腿的工业化难度很大。原因在于中国是农业大国、农业人口基数太大,不论是靠资本主义的工业化形式还是靠苏联的社会主义国家工业化的方式,都不能带动大批农业人口转移和农业社会结构的现代化转型。所以,毛泽东选择的是两条腿走路的发展战略。

关于国家的工业化,这里不再讨论。关于人民公社工业化,毛泽东都有哪些论述呢?这里举几个例子。农村工业化、公社工业化都是毛泽东的讲话和中央正式文件中的提法。1958年,毛泽东就指出了人民公社制度的深远意义,在于农村工业化。他说:"农村人民公社制度的发展,还有更为深远的意义。这就是,它为我国人民指出了农村逐步工业化的道路,农业中的集体所有制逐步过渡到全民所有制的道路。"

他说:"每个公社将来都要有经济中心,要按照统一计划,大办工业,使农民就地成为工人。公社要有高等学校,培养自己所需要的高级知识分子。做到了这一些,农村的人口就不会再向城市盲目流动。"

他还在1959年2月郑州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说: "由不完全的公社所有制走向完全的、单一的公社所有制,是一个 把较穷的生产队提高到较富裕的生产队的生产水平的过程,又是 一个扩大公社的积累,发展公社的工业实现农业机械化、电气化, 实现公社工业化和国家工业化的过程。目前公社直接所有的东西 还不多,如社办企业、社办事业,由社支配的公积金、公益金等。 虽然如此,我们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也就在这里。"

毛泽东甚至**还预测了我国工业化所需要的时间**。他说:"我们可能经过三个五年计划建成社会主义社会(笔者注:这是从生产资

料社会主义改造的角度讲的),但要建成一个强大的高度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国家,就需要几十年的艰苦努力,比如说,要有五十年的时间,即本世纪的整个下半世纪。"按照毛泽东的设想,在完成社会主义改造以后,还需要几十年的实践搞工业化建设,要到本世纪末,也就是2000年以前。

1965 年,毛主席在阅读了中共中央调查研究室上报的华西村大队书记吴仁宝创办**集体企业**的报告上批示: "这是农村伟大光明灿烂的希望。"1966 年 5 月 7 日,毛主席在著名的"五•七指示"中再明确次提出: "农民以农为主","在有条件的时候,也要由集体办些小工厂"。

关于公社工业化的论述有很多。中共中央《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中就指出:"人民公社必须大办工业"。毛泽东的许多讲话、毛泽东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的谈话和笔记等文献,都有很多关于公社工业化问题的记载,同学们可以自己查。大家想一想,如果当初人民公社不被解散,如果乡镇集体企业不被私有化,那么,在社队企业或后来乡镇企业保持三十多年健康发展并不断产业升级的话,我们将是一种什么样的局面?

3、毛泽东社会主义工业化战略发展的阶段性

第三个概念。请同学们注意,这是一个重要的问题。这个问题 想不明白,后面的问题就说不清楚。这个问题是:既然建立人民公 社制度是为了实现农村的工业化,那么,在农村实现公社化之后, 能不能马上大规模发展农村社队企业呢?历史告诉我们,不行。为 什么?

大家知道,58 年确实出现了"左"的倾向,急躁冒进,打破平衡。还出现了"共产风"、"浮夸风",原因大家都知道。结果,造成后来的三年困难时期。根本问题是什么?是农业的生产力水平还不过关,还远远不能满足国家工业化和城市发展产生的新的需求,特别是粮食。可谓"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国家再不敢放松粮食生产。这个曲折的过程,恰恰说明国家的工业化和公社工业化不可能同时起步,因为当时的农业生产水平太低。所以,人民

公社在一定时期内**必须首先解决农业问题,坚持以粮为纲,这是当时的历史条件所决定的**。农业是基础,没有农业的健康发展,国家的工业化也难以实现,这是客观规律,不能违背。所以,毛泽东在1966 年的"五·七指示"才说"在有条件的时候"也要办集体企业。

这说明,毛泽东所规划的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现代化发展战略,是必须分阶段、分步走的。这个工业化战略可以分为三个大的历史发展阶段,我将其称为**三部曲**:

第一阶段: 国家建设独立完整的现代工业体系,农村则在组织起来的基础上,**大搞农业基本建设**,提高农业的生产力水平:

第二阶段:粮食问题基本解决后,农村开始起步公社工业化,进入国家和公社工业化两条腿走路的发展阶段;

第三阶段:公社工业化的进一步发展,带动**农村城镇化**,加快城乡经济社会一体化进程。

由第一阶段向第二阶段转变,要有两个基本条件:一是国家的相对独立完整的现代工业体系基本建成,一是农业特别是粮食问题基本解决。而这两个条件在毛泽东逝世前后的 70 年代中后期已经基本具备。我国农村社队企业发展的实际情况也证明了这一点。

举个例证: 1974 年 12 月 15 日,《河南日报》在头版发表题为《光明灿烂的希望——巩县回郭镇公社围绕农业办工业、办好工业促农业的调查》一文。十个月以后,即 1975 年 10 月 11 日,为了配合全国第二次农业学大寨会议,《人民日报》又转载了这篇文章,题目是:《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河南巩县回郭镇公社围绕农业办工业、办好工业促农业的调查》。文中用"公社要办工业"、"公社能够办工业"、"公社办工业的道路"、"社队工业作用巨大"小为标题,报道了巩县回郭镇公社办工业的事迹。据河南参加写作的同志介绍,这篇文章之所以十个月以后又被《人民日报》转载,是因为毛主席做了批示。而毛主席之所以批示,是因为当时浙江金华地区的部分银行干部在看了《河南日报》报道后,认为农村发展工业企业是农村经济建设的主旨,说到了他们的心窝里。于是,他们结合当地的实际情况,推举该地区永康县人民银行干部周长庚执笔,在 1975 年 9 月 5 日,给毛主席、党中央写了一封信,建议党和政府切实加强对社队企业的领导,帮助和支持农

民兴办各类企业,增加经济收入。中共中央办公厅信访处接到来信后,于 1975 年 9 月 25 日以"来信摘要"的形式,摘录了周长庚来信的主要内容,并附上原件(注:指浙江给毛主席的信、华国锋给湖南省委的一封信和《河南日报》的报道)送呈毛泽东主席批阅。毛主席于 27 日审阅,并写下:"小平同志:请考虑,此三件(两封信及一篇报道)可否印发在京各中央同志。"这就是《人民日报》发表这篇文章的背景,说明毛泽东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年中,他还关怀着人民公社工业化的问题,还在支持公社工业化的发展。

现实中按照这个三部曲进行实践的最完美的代表是江苏的华西,是河南刘庄和南街村,是黑龙江的兴十四村,是河北的周家庄公社等一大批坚持集体经济的典型。他们的成功,验证了毛泽东工业化战略的远见卓识。华西老书记吴仁宝说,"七十年代造田,八十年代造厂,九十年代造城"。这句话是对毛泽东工业化战略三部曲最精辟的概括,比我国任何学者、官员都看的明白,看的深刻。

回过头来总结一下,在第一阶段,也就是从 50 年代到 70 年代中期,是国家工业化先起步,公社工业化还不能起步,公社的主要任务还是解决农业问题。农业,特别是粮食,是农村这一阶段的主题。国家以计划调节为手段,以国家重大项目为主,靠农业提供原始积累,优先发展重工业,建立起相对独立、完整的现代工业体系。从 50 年代"一五时期"开始,一直到 70 年代中后期,二十多年的时间,我国相对独立、完整的工业体系建成了。50 年代初期,我国工业规模还不如比台湾还小人口只有几百万的比利时,到毛泽东去世时,已经进入世界第六大工业国的行列,工业的比重已经占国民经济总量的 72%。我们有了自己的重工业,有了自己的汽车、有了自己的飞机、坦克,有了自己的拖拉机,也有了自己的原子弹、氢弹,有了自己的核潜艇,有了自己的卫星。

在这一阶段,农村在公社化、集体化的基础上组织起来,利用组织起来的力量开展农业基本建设,**学习大寨精神**,靠农民的劳动积累,改造农业的物质技术条件,既保障国家工业化发展中的粮食和其他农产品供应,使农业特别是粮食问题基本过关。这既是农业支持国家工业的阶段,又是农业自身发展的阶段。**到70年代中后期**,农业,特别是粮食问题,从全国整体上讲已经基本解决,**绝对**

不是什么"崩溃的边缘"。这是一个伟大的时代,是在毛主席的号召下,我国农民吃苦耐劳、艰苦奋斗、为国家奉献一切的正能量充分发扬广大的时代。这一代组织起来的农民,是共和国的脊梁。他们为共和国的长子——大型国有企业作出了自己的牺牲和贡献。所以,有些抱怨也是可以理解的。但是,用吃了二十多年返销粮的小岗村的十几个手印,来颠覆这个伟大的时代,却是极不光彩的,甚至是别有用心的。

毛泽东工业化战略的第二个阶段,是由一条腿走路向两条腿走路转变,即公社工业化的起步和发展阶段。在时间上是 70 年代后期或 80 年代初期。对农村来说,就是从以粮为纲逐渐调整产业结构,加快发展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发达一点的地区快一点,条件差的地区会晚一点。但从整体上讲,我国 70 年代末 80 年代初期,农村已经进入产业革命阶段,即农村公社工业化大规模起步和发展阶段,这已被 80 年代乡镇企业的异军突起所证明。

这里还有一个问题需要讨论清楚,即70年代后期的人民公社 集体经济面临的主要矛盾到底是什么?在当时所谓解放思想的背景 下, 主流舆论逐渐形成人民公社的体制有问题, 集体劳动, 大拨轰, 平均主义,农民没有积极性,出工不出力。所以要改革,要搞承包 制,总之是在体制上做文章。另一种看法是把重点放在加快农村调 整产业结构上,也就是大力发展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才能增加农 民收入, 调动农民的积极性, 提高集体经济的凝聚力, 这是在产业 结构调整上做文章。可惜后一种看法在当时没有能够成为主流,但 是我赞同后一种看法。因为 70 年代后期,正是我国农村现代化进 程由第一阶段向第二阶段的转型时期, 国家的相对独立、完整的现 代工业体系已经初步建成, 而农业的粮食即吃饭温饱问题也已经 初步解决。从整体上讲,公社工业化的起步条件已经初步具备,如 何顺利实现这一发展阶段的转变, 即从"以粮为纲"向发展多种经 营和社队企业转变,增加农民收入,才是当时的主要矛盾,而不是 什么人民公社的制度本身有什么问题。从当时的全国情况看,大体 上好、中、差三个三分之一。集体经济发展好的,一般已经开始这 种阶段转变,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已经发展起来,集体分配水平逐 步提高:中等水平的,农业问题也基本解决,正处于这种阶段转变 的前期;至于部分贫困地区,温饱问题还没有解决的地区,由于多

种原因,在当时还不具备这种条件。这些地区在体制上做些改革和调整,例如实行家庭承包制,只要有利于解决农民的温饱问题,并从正面加以引导,也是可以理解的和必要的。问题在于对整个农村形势整体判断上的错误,在于把贫困地区带有权宜之计的政策上升为全局性的并加以一刀切的强制推行,还要把最落后的典型当做旗帜,认准了人民公社体制就是不行,非要用小农经济取而代之,这就没有什么道理可讲了。明明是农村产业结构问题,非要夸大成体制问题;明明是集体经济经营方式和分配方式的改革,偏偏要引导到所有制形式的蜕变,这是当时的一个严重的教训,也成为解散人民公社的理由。

4、公社工业化的发展必然对公社体制提出改革 要求

现在给同学们介绍第四个概念,即人民公社应不应该改革,怎 样改革?人民公社即使不被解散,是否就不需要改革呢?显然,这个 结论是错误的。如果说人民公社的三级体制在以农业经济为主的 阶段是基本适应的,那么,在进入以公社工业化为主的发展阶段以 后, 随着社队企业的发展, 必然对公社制度提出新的改革要求。因 为农村产业结构的变化,农村分工分业的发展,即公社工业化的发 展,必然使原来以农业生产为主的组织形式和管理体制发生变化, 造成组织形式、分配方式和管理体制的改变。这种改变的基本趋势 是:按产业分工的要求形成各类专业化企业组织,在公社、生产大 队和生产队这种区域性(社区型合作经济)集体经济组织形式之外 出现企业形式、公司形式。公社有社办的直属企业: 生产大队(后来 的村级)也有自己的村办企业: 甚至有的生产队也有自己的副业企 业。这些企业虽然是独立经营的,但却是社区集体经济这个母体产 生的"孩子",产权是属于社、队这些社区集体母体的,分别受社 区集体经济组织的调控和管理,纳入集体的统一分配。这就出现了 社区集体经济组织和公司企业组织的区别和分离, 使人民公社集 体经济的组织结构发生变革。这种趋势发展的结果,是随着社、队 企业和社、队两级集体经济势力的壮大,生产队的经济实力被反超, 其管理职能也逐渐被农业专业公司所取代,或成为农业公司下属的一个生产单位。公社的老三级体制会变成两级所有、双层经营的复合型叠加体制和结构。所谓两级所有,即公社和村级合作社两级社区集体经济主体;所谓双层经营,是这两级都是集体经济与公司企业之间的双层经营。当然,保留生产队一级并实行家庭承包经营的,也可以称为三级所有、双层经营的叠加结构体制。邓小平讲过农村在分工分业的基础上集体经济要有两个飞跃,如果真的要发展两个飞跃,那么,这才是第二个飞跃的体制支撑。

改革后的乡镇体制。

这里还有一个重要的理论和实践问题是,农村公社的社区集 体经济组织或我们现在讲的合作经济组织,与其所属的公司企业 组织,是两类不同的组织形式,不能混为一谈。这是一个合作经济 组织与股份制企业组织的区别问题。有兴趣的同学可以进一步去 学习思考,这里不再展开。这种新的集体经济体制和组织结构,既 能够满足国家的计划指导的需要,也能适应市场机制的调节功能, 是人民公社进入工业化阶段的必然选择。所以, 那种认为人民公社 体制不需要改革的观点是错误的,是"左"的僵化的看法。而那种 认为凡是现在还肯定人民公社制度的人就是想简单回到过去的旧 体制的看法. 同样是一种形而上学的偏见。看看现在几千个仍然在 坚持集体经济体制村,哪个没有搞公司制,又有几个还停留在过去 生产队的组织形式!八十年代的农村改革,不是按照公社工业化的 要求对公社体制进行改革,反而把公社体制解散了,这是农村改革 的第一个颠覆性的错误。北京郊区的实际情况是, 政社分开以后, 原来的社一级的经济组织职能并没有简单撤销, 因为还有一大批 企业, 所以乡镇一级普遍设立农工商总公司, 总公司管理下属一大 批直属企业,实际上已经形成了乡镇联合社与公司企业的双层经 营:村级普遍改为经济合作社,农业承包以后,各村也办了很多企 业,形成了村级社区集体与企业和家庭承包的双层经营体制,一直 延续到九十年代后期,才由于集体企业私有化以后最终取消。

进入公社工业化发展阶段以后,除了公社本身的体制和组织 形式必然会发展变化外,在国家的宏观计划管理上也会发展阶段 性变化。这种变化的基本趋势是: 国家由原来的高度集中统一的计 划控制逐渐转向放松管制,给市场调机制节留出更大的发挥作用 空间。这里的逻辑关系在于: 首先, 在粮食问题基本解决后, 随着 农村集体多种经营和社会企业的发展,即公社商品生产的发展,必 然增加肉、蛋、菜、奶等一般农产品的市场供给: 当这种供给基本 达到市场需求的时候,国家原来通过各种票证进行计划调控的措 施就失去了存在的意义,也就没有必要在进行计划管理。所以,市 场机制的调节作用开始在这些领域发挥作用。其次, 国家的计划管 理的范围和手段也需要不断调整, 把更多的一般商品的生产交给 市场调节, 而指令性计划管理主要集中在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领 域,如国家骨干产业、高新科技领域、国防领域、基础设施等。国 家对农村公社的管理,也由过去的直接计划调控(如粮、油、菜等 播种面积、产量等指标)转为只调控一些基本指标(如耕地总量控 制等), 更多的则转向靠市场机制。第三, 计划和市场机制的有机 结合,使国民经济不断处于产业升级的动态发展进程中。这种产业 升级使更多的原来有国有企业生产的产品不断地扩散到农村公社 的社队企业, 使国家的工业化和农村工业化逐渐走向一体化。如北 京的白兰道路的模式、汽车产业发展的模式,都曾经是成功的实践。

最后,人民公社社队企业的进一步发展,也是两个趋势,一是产业和技术上的不断升级换代,提高工业化的质量水平,一个是在空间上相对集中布局,形成较大规模的产业园区或基地,使公社成为毛泽东所希望的农村本土的经济中心,同时避免"村村点火、户户冒烟"的低水平重复建设,为农村的城镇化集聚提供产业支撑。

5、两条腿走路的工业化带动两种形式的城镇化

工业化的发展,必然带动传统农村社会结构的现代化转型。所以,在一般意义上,工业化的社会结果是农业人口和农村地区的城镇化。这种农业人口向非农产业转移和向城镇集聚,必然导致很多传统自然村落的萎缩和减少。在资本主义工业化的背景下,这一过程就是资本剥夺小农和农村衰落的过程,是农民由小私有者沦为雇佣劳动者的过程。中国的问题在于,因为农业人口的基数太大,靠资本主义的工业化解决不了农民的城市化转移问题,在农村土地大量被资本兼并的情况下,必然出现即失去土地,又难以在城镇

立足的失业大军,从而破坏社会结构的稳定性,使工业化、现代化 进程中断,这已被民国时期的历史所证明。而毛泽东开拓的社会主 义工业化道路,不但要从根本上避免资本主义工业化发展的陷阱, 而且,也是避免走资本主义的城市化道路的正确选择,并最终解决 农民和农村问题,完成传统农业社会结构的现代化转型。

简单说,毛泽东开拓的两条腿走路的工业化,带动的是两种形式的城镇化,即国家工业化带动城市化发展,公社工业化带动农村城镇化转型。

国家的工业化带动城市的发展和扩张,发展大、中城市,靠国有经济带动一大批农村劳动力和人口进入城市并转为城市居民。这是一种本来意义上的农民城市化,这一进程实际上在改革前已经开始。70年代国家就已经开始从农村招工,很多最初是合同工,几年以后大量转为正式职工。这种城市化的基础是国家工业化和国有经济的发展,本质上是农民从农村集体经济进入城市国有经济的进程。

人民公社的工业化带动的农村城镇化,具体表现为农村小城镇建设和新农村建设。这一进程的基础是公社一级企业和事业的发展,社一级经济总量的增长,使公社的中心地区形成工业相对集中的产业园区,并通过对传统村庄的改造建设城镇化社区,成为农村地区的经济、政治和科技文化中心。所以公社工业化的结果,使社办的企事业成为农民本土非农产业转移和城镇化集聚的载体。随着公社工业化水平的不断提高,在大量农村劳动力和人口转移以后,原有的传统村庄必然面临整合集并的问题,那时,根据农业生产的区域规模和资源的合理配置,对传统村落进行整合,建设规模适宜的新型农村社区,与中心区小城镇形成一体化格局,这就是传统农村在人民公社体制下的城镇化过程。

1959 年 12 月,毛泽东在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时,教科书中说,发展重工业,"是消灭这些国家失业和农业人口过剩的必要前提"。毛泽东对此评论说:"在社会主义工业化过程中,随着农业机械化的发展,农业人口会减少。如果让减少下来的农业人口,都拥到城市里来,使城市人口过分膨胀,那就不好。从现在起,我们就要注意这个问题。要防止这一点,就要使农村的生活水平和

城市的生活水平大致一样,或者还好一些。有了公社,这个问题就可能得到解决。每个公社将来都要有经济中心,要按照统一计划,大办工业,使农民就地成为工人。公社要有高等学校,培养自己所需要的高级知识分子。做到了这一些,农村的人口就不会再向城市盲目流动。"(《毛泽东年谱: 1949-1976》260页)可见,在毛泽东的工业化战略里,一开始就没有把农业人口的转移仅仅依托在国家的、城市的重化工业的发展上,而是更多地考虑依赖公社工业化的带动。华西、南街、刘庄等一大批坚持集体经济的村,走的就是这样一条农村城镇化的道路。

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体制下的农村城镇化图解。

最近看到温铁军先生的一个访谈。他谈到"现代化之祸",谈 到对现代化的反思: "农村农业必然衰败、农业人口大转移、城市 化工业化,都对,都符合庸俗的发展主义的逻辑,但难道不应该反 思吗?"他认为: "我们盲目、极端化地推进市场经济, 其结果是 三大要素大幅流出农村,土地被征占,资金被抽走,劳动力大规模 外出打工。任何领域,在这三大要素净流失的情况下能不衰败吗? 这是把市场经济当作市场主义的恶果。"他主张"搞新农村建设, 就是要让三要素回流,让农民稳定在农村。"温铁军先生是一个不 随泼逐流的有良心的三农学者,我也同意他的上述反思和判断,特 别是他警告的"庸俗的发展主义"。但是,他的反思不触及农村集 体经济体制这一敏感问题, 所以, 给出的出路也很值得商榷。农业 剩余劳动力必然要转移,人口和经济必然要相对集中、集聚。这种 转移都集中于大中城市,已经证明是发展的陷阱:但是,都停留在 传统村落基础上的新村建设,同样违背社会发展的客观趋势。毛泽 东的远见在于这两者之间,既不是都进入城市,也不是停留在传统 村庄层面, 而是通过人民公社的工业化, 实现农村相对集中的小城 镇化。只有人民公社这样的集体经济体制,才能避免农村三要素 (劳动力、土地和资金)的净流出,又能实现本土的城镇化集聚。愿 意深入研究这个问题的同学,可以研究一下我国发展经济学家张 培刚先生的农业工业化的观点,也要研究一下费孝通老先生关于 农村工业、乡镇企业、小城镇的观点,然后在对比一下毛泽东的公 社工业化的思想,他们在很多地方是相通的。但是,他们之间最主

要的差别在什么地方?就在于有没有、要不要农村集体经济制度的体制支撑和组织载体,这实际上代表了两条不同的发展道路。

好了,上面介绍了**五组概念**:农民工夹角现象、公社工业化战略、工业化发展阶段性、公社体制的改革和工业化带动城镇化。我希望同学们能够把这一组概念联系起来进行分析,弄清楚他们之间的逻辑关系,然后我们再过过头来谈一谈农业的联产承包问题。

6、联产承包为什么成为打开潘多拉魔盒的钥匙

首先,大家要搞明白联产承包制的本来含义是什么?最初的联产承包是一个人民公社生产队集体经济劳动管理和分配方式改革的概念,是由集中劳动和统一分配改为承包制,可以将农业生产活动承包到作业组,也可以承包到每个劳动力,后来发展到承包到家庭,然后按照每个作业组或劳动力或家庭的产量多少,由生产队统一计算劳动报酬进行分配。所以,当时的联产承包是"联系产量计算报酬",是一个集体经济的概念,是生产队劳动管理和分配方式上的一种改革。主体是谁?是农村集体。没有主体,也就无所谓承包。如果真是坚持当时这个初衷,也许我国的三农问题就根本不是现在这个样子。

但是,这并不是发明这个概念的人的本来目的,只是一个障眼法的过渡而已。因为毛泽东曾几次反对包产到户,人们印象很深刻。发明个新名词,可以绕开很多麻烦。后来的发展演变也很快证明了这一点。因为"联系产量计算报酬"的集体统一分配的特征很快就消失了,联产承包变成了按人均分土地的分田到户的"大包干",既不联产,也不承包了。所以,联产承包的概念很快就被偷换了,变成了分田单干的小农家庭经济。

这还不够,还不算完。因为承包总是两方的事,要有发包方和承包方才能成立。所以,集体的存在,仍然是个威胁,要严加限制。于是,农户的承包期被延长了、长久不变了,土地承包被固化了,增人不增地,减人不减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对承包关系的调整权就这样被被剥夺了,双层经营变成了家庭一层经营。至此,联产承包最终变成了土地承包,土地承包又变成了永佃制,接下来的是自

由化流转、兼并和土地集中。这是中国两千多年来封建社会重复过无数次的由均田制到土地兼并集中的历史再循环,只是现实需要面对的却是资本对小农的剥夺和改造了。

更令人难以理解的是,他们以联产承包为理由,解散了人民公社。要知道,毛泽东的人民公社不仅是解决农业的现代化问题,而且是解决农村的工业化、城镇化和现代化问题的体制安排。你要解散人民公社,至少要向人们证明人民公社不但不能实现农业的现代化,而且也不能实现农村的工业化和城镇化。但是,遗憾的是,我们既没有听到这样的解释,也没有在后来的实践中看到任何一个小农经济的村庄能够实现这些经济社会发展目标,现实所有的只是农村的衰落。相反,到是那些坚持集体经济的农村,不但完成了农业现代化,而且实现了工业化和城镇化。这说明,用农业适合家庭经营来否定人民公社的整体功能,在逻辑上是一种不对称的关系,是用不对称的局部否定整体和全局,这叫做攻其一点不及其余,而这在道义上又叫做不择手段。

具有讽刺意义的是,我国农村 80 年代乡镇企业的异军突起,本来是毛泽东两条腿走路的工业化战略的自然延续,因为社队企业已经在公社解散前发展起来了。但是,我们的决策者没有这个战略眼光,他们没有想到这个异军突起,说是"意外地抱了一个金娃娃"。但是,这种意外的收获不但没有使他们重新认识毛泽东的战略远见,相反,却助长了他们加快私有化、市场化改革的自信。因为他们认为乡镇企业异军突起是农村体制改革的结果,而不是毛泽东两条腿走路的工业化战略的必然趋势。于是,90 年代的颠覆开始了,农村集体企业改制了、私有化了,结果是农村工业化进程中断,农村城镇化进程中断。本来 80 年代由于乡镇企业的发展,城乡差别已成缩小之势,但是,在 90 年代以后却迅速地拉大了。"三农"逐渐问题成为老大难,现在又要靠资本下乡来救命了。所以,大家想一想,联产承包在历史上的地位和作用,只是一块敲门砖,是为了敲掉集体经济,这个使命完成了,它也就被丢掉了。正是在这个意义上,也可以说,联产承包是打开潘多拉魔盒的那把钥匙。

最后,再给大家提出一个进一步思考的问题:**发展集体经济体**制下的农业产业化还是资本主导下的产业化?

按照毛泽东的工业化发展战略, 在人民公社进入工业化发展 阶段以后,农业的发展趋势是什么呢?是集体经济体制下的农业产 业化。90年代初期,我曾将农村现代化进程概括为四大基本趋势, 即农村工业化、农业产业化、乡村城镇化和城乡一体化。农村工业 化就是毛泽东的公社工业化,而农业产业化又是什么概念?在人民 公社体制的初期阶段,农村基本上是"以粮为纲",产业结构单一。 随着农村工业化即社队企业的发展,农业的发展趋势是由"以粮 为纲、多种经营"向多种产业转变。多种经营发展成为多种产业, 是大农业概念下农业内部的产业分化,这就是毛泽东讲的向生产 的深度和广度进军。这种趋势使农业内部的各产业逐渐成为独立 的、完整的产业体系,使粮食以外的肉、蛋、菜、奶、果、茶、油 等等过去作为副业的多种经营变成独立的产业。所以,农业产业化 包含两个方面的含义: 一是农业在产业分化的基础上形成区域性 主导产业,形成一定的区域规模。如粮食主产区、大豆主产区、蔬 菜主产区、各类果品主产区等等, 这是区域化趋势, 每个乡村不再 是小而全的发展模式, 而是逐渐形成自己的主导产品和产业。另一 个含义是在区域主导产业形成的基础上,建设产前、产中、产后和 科技、加工、贸易、信用金融等服务环节在内的完整的产业链条, 使农业成为不同区域各具特色的产业体系。这一过程,就是农业的 产业化形成过程。

当然,这一农业的产业化过程,本来应该在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体制下有组织地实现。因为人民公社时期农业生产以外的各个环节,在社一级已经基本建立起来,如供销社、信用社、收购站、粮站、农机站、技术推广站、兽医站以及水利、电力、植保、种子等一系列服务部门都已齐备,只要随产业结构的调整加以适当的改革,按产业化要求整合这些环节,很快就能成为农业产业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成为人民公中现代农业的组织体系。但是,解散了人民公社,不但使农业在生产环节上退到小农经济,更重要的是使农业产业化的这些环节退化了、私有化了、市场化了,使些环节基本上都已经被资本所主导。分散的小农面对资本掌控的各个产业环节,农业产业化就必然是"公司加农户"甚至连农户也不要的公司直接雇工经营,走上资本改造小农的产业化道路。所以,在反思集体经济失败的教训中。不但要看到解散人民公社是对社区集体经

济的瓦解,同时也是对农业产业化组织体系的瓦解。重建农村集体经济,既有重新组织社区合作经济组织的问题,也有按产业化发展的要求重建农业的产业化组织体系的问题。

前一段曾看到一个报道报道,今年7月22日的国务院常务会 议上,李克强总理讲起一段往事,说他10多年前去加拿大考察现 代农业,特别注意到对方介绍情况时从不简单地说"农 业"(Agriculture),而是始终用一个完整的词组"农业产 业"(Agriculture Industry, 直译为"农业工业")。李克强说: "我 当时听得很奇怪,怎么又是农业又是工业?他们带我看了一圈后我 明白了:从选种、种植、收割、仓储,到加工、营销,完全是用工 业的方式发展农业, 打通了农业全产业链的各个环节, 最终的产品 销往全世界!"当天的会议部署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走安全高 效绿色发展之路。李克强指出, 纵观发达国家农业现代化的发展路 径,普遍都是用工业的方式发展农业。农业不向产业化方向发展, 农业现代化就失去了支撑:反过来说,也只有根本转变农业的发展 方式,农民增收增效才有保障。李总理现在能有这样的认识,也算 难能可贵了。但是, 仍不清楚这样的农业产业化如果没有集体经济 体制的支撑,如果不把农民按社区、按产业(包括比乡镇更大的层 面上)组织起来,是不是最终还是资本下乡,走公司加农户或干脆 由公司圈地雇工经营的路子?

同学们,今天的广大农村哪里还有真的联产承包?早就没有了,有的只是岌岌可危、难以为继的类似"永佃制"小农经济。这就是所谓的"农村改革之父"及其继承者们的历史杰作!他们真的要搞联产承包吗?绝对不是,无非是退回到家庭小农经济而已。

所以,三农问题并不在三农本身,而是整个国家的发展方向、 道路问题。希望同学们能够从这样的高度来思考问题,不要局限在 农业本身的圈子里。我们的三农问题,需要重新进行顶层设计。

就讲这些,谢谢同学们。

我国三农领域的三大理论流派及分歧

——关于"三农"理论和政策问题的部分谈 话记录

(2019-09-16)

来源: 乌有之乡

陈派认为农业合作化是基本正确的,对人民公社这个制度是基本否定的;私有化派是这两个阶段都否定;新型集体经济学派自然是既肯定土地改革、农业合作化的正确性,同时也肯定人民公社集体化的正确性。人民公社不是改革的原因,人民公社自身产业结构的深刻变革和市场经济环境才是改革的深层次原因。

关于"三农"理论和政策问题的部分谈话记录(根据录音整理)

张文茂

主持人: 今天我们请所长给大家做一个关于三农和农村集体 经济组织问题的讲座,下面请张文茂所长开始讲。

张:今天是一个内部的研讨,我讲,中间你们可以插话、讨论。 我讲三个部分:一个是介绍一下关于三农领域目前存在的三大理 论派别;第二部分讲这个三大理论派别到底在哪些基本问题上是 不一样的、有分歧的,或者分歧点在哪儿;第三部分,专门讲一讲 到底怎么认识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就是国家正在准备立法的农村 集体经济组织。这三个问题前两部分都是内部讲,不对外,第三部 分是要搞一篇论文的。我让体制室的同志搞了两稿,我看了都不太 理想。我感到这个事还需要跟你们讨论一次,要不你们始终跳不出 来,总是在私有化这个思路和陈锡文为代表的这两个思路之间跳 来跳去。所以我今天专门跟你们说一说,到底我们中国目前三农理 论有什么派别和不同。把这个源头说清楚了,你们再看关于三农问 题文章、报告也好,心里就会有个底数,大体能判断出是代表哪个 理论体系,或者代表哪个政治派别的。否则的话,听听这边有理,听听那边也有理,始终找不出基本线索。

三农领域的三大理论流派

下面我先说第一个问题,我国三农领域的三个大的理论流派。 理论上,到目前为止有三个大的流派。小的流派就就不谈了, 必须是能达到全国层次对三农问题有不同看法,并且有一套成体 系的理论支撑,才能算数。

第一个,我把它定义为土地承包制学派

第一个,我把它定义为土地承包制学派。当然也可以概括出换 别的说法, 这是从土地基本制度这个角度来概括的。这一派别, 对 我国三农问题的主要看法是一些什么观点呢?是坚持农村土地集 体所有制,坚持土地承包的家庭经营是集体经济的一个经营层次。 双层经济体制,家庭经营只是集体经济内部的一个经营层次,土地 只是承包给农户了。基于这种基本判断,这一派对今后要改革的方 向上,一般是坚持第一要完善土地集体所有制,第二要把我们宪法 里说的双层经营体制的统分关系处理好,在原来比较注重"分" 的基础上,如何加强"统"的功能。这一派理论的代表人物,是原 来中农办的主任陈锡文同志。陈锡文可以说有一套理论,实际上他 的前身是杜润生的联产承包制的这套理论,这一派是我国三农问 题理论界和政策界占主导的一个理论学派。目前起码在政治上还 是占主导,但已经与土地私有化学派初步拉开了距离。对近些年来 土地确权流转的私有化政策导向, 陈锡文是踩了刹车的。陈锡文认 为,我们搞的这四十多年的农村改革,是土地集体所有基础上的承 包制,不是搞土地私有化,今后也不能搞土地私有化。这是底线, 不能突破。

这是第一个派别。具体的分析,我在后面再展开说。

第二个派别,我把它概括为土地私有化学派

第二个派别,我把它概括为土地私有化学派。农村土地私有化 学派,是一支在我国上层知识界、理论界、政策研究界非常广泛存 在的一个很强大的势力,很多人都坚持这种观点,坚持这种理论。 这一派别也已经形成了比较系统的、体系化的理论,不是一般的口 号官传。这一派别的基本主张,或者基本理念的内核是什么东西呢? 是主张农村土地私有化,并且认为当初搞的农业家庭承包制,实际 上不是真正要搞承包, 而是把土地的股权还给农民。当时叫联产承 包制,只是为了制定政策好通过,便干人们接受,政治上反对的阻 力小, 所以才叫承包制。实质是什么呢?实质是把农民土地私有这 个产权,被"模糊了几十年"的土地股权,把它还给农民。这种理 论认为合作化、集体化都搞错了。农村改革好,好在哪儿呢?就是 好在分田单干, 这是这一派的核心理念。在这个核心理念指导下, 他们对下一步农村改革的重点在两个方向上。一个叫做要讲一步 把农民土地权益股权化: 比如农民土地承包权的股权化,农村集体 建设用地的股权化等等, 变成每一户的一种土地股权, 然后再放开 可以自由买卖流转。这是它们在土地制度上的改革目标,与这个相 对应的;第二个改革目标,就是把原来的农村社区集体经济组织, 或者叫村社集体经济组织,改造成建立在私人产权基础上的"个体 的集合"。什么是集体经济?集体经济就是个体的集合,这就是他们 的结论。第一把土地股权化到个人,第二把集体经济组织改造成个 体的集合体。这是在主张私有化这一派理论指导下目前农村改革 的两个焦点。包括如何让农民的宅基地也可以自由流转,都属于这 个派别提出来的政策。用他们的话说,或者用社科院农发所一些人 士的话说,改革的全部目的就在于"解构"原来的农村社区综合 体。他用的词叫做"解构",不是改革集体经济,而是要解构它。 现在这一派的势力很强大,在很大程度上甚至能够左右高层的决 策。在一些大学的学者和农业农村部的部分官员中,实际上都是在 这一理论指导下研究问题,制定政策。这是第二派。

第三派, 叫新型集体经济学派

第三派,你们想一想在这两派之外,还有没有别的理论上的派 别呢?我认为是有的。并且现在这一派主要还是在民间,在高层决 策里并不居于主导地位。我给第三个理论学派概括的一个概念,叫 新型集体经济学派。为什么要这样说呢?因为这一理论派别的核心 理念,是认为毛泽东的人民公社这套制度,从根本上来说没有错。 不是说毛主席晚年就犯了错误了, 搞了什么空想的社会主义, 不是。 但是人民公社这套体制,在当时我们农村经济还处于以粮为纲的 发展阶段的时候,农村经济还仅仅是农业生产的时候,这套制度发 挥的作用是有限的。加之国家高度集中的计划管理体制的限制,使 人民公社体制的作用并没有真正发挥出来。人民公社这个制度,真 正应该发挥作用,是我们农村在粮食生产水平已经基本上满足了 吃饭的需要以后, 这个时候农村经济需要发展多种经营, 需要发展 社队企业了。过去五十年代毛主席讲的,向生产的深度和广度讲军。 在这个阶段就需要人民公社这种体制。换句话说,人民公社这种体 制,它在某种程度上是适应农村进入工业化发展阶段的经济组织 形式和体制安排。这里面就出现一个问题,有些左翼的同志认为人 民公社好,就不需要改革了,就按照那个路子走就行了,其实这是 不对的。人民公社在农村以农业生产为主的阶段,生产队长派活, 大家都去集体劳动。从那个阶段发展到办了很多工厂,办了很多企 业,办了很多养殖场,到了这个阶段以后,它一定不是一个生产队 长派活就能组织生产的。而是在生产队这种组织形式之外,形成很 多专业生产组织, 出现了工厂企业组织, 在经济发展进程中, 她会 逐渐地演变成集体经济组织+企业组织的新体制。大家想一想,这 个制度演变不改革行吗?要改革。人民公社体制需要改革,改革的 条件或前提是因为我们吃饭的问题已经不是第一位的了, 而是如 何让农民增收,农村集体经济如何向更大的规模发展,这个时候人 民公社原来的组织形式和体制就需要改革。反过来说,农村改革真 正的原因, 经济上的原因, 先不要考虑政治上的原因, 从生产力发 展的需求来说,是来自于农村多种经营和农村工业化进程,我曾把 这一过程称之为我国农村的一场产业革命。凡是不从这个角度来

解释改革必要性的,只是从政治需要上解释改革必要性的,都是一种历史唯心主义的误导。

所以,第三个派别的基本理念,是认为人民公社这种基本制度,特别是土地"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体制,原则上没有错,只是时代发展了,它需要改革,需要引入市场机制,需要在集体经济组织+公司企业的组织形态基础上建立新的集体经济体制。至于说改革初期出现一些家庭联产承包,家庭经营这种现象,其实并不值得大惊小怪。并且从根本上说,是把那种家庭经营作为一种权宜之计,而不是把它作为一种根本性的制度安排。

这是在理论上存在的三个大的派别。你们可以去想一想,还有 没有超出这三个体系之外的理论体系?除了这三个理论学派之外, 你还能找出一派来,那是你们的创造。

这三大派别对新中国的历史是怎么评价,或者怎么认知的呢? 这里就有这三个派别之间一个鲜明的区别。比如说主张私有化的 这个派别,它对我们新中国改革前这三十年的历史,是基本否定的 态度。包括合作化,人民公社集体化就更不要说了,连合作化他们 认为都是搞早了。土地改革以后,你不要搞合作化嘛,就是支持个 体农民发展富农经济嘛。他们是这个理论。凡是主张私有化的这一 派,实际上都是要把我们后来的改革与五十年代初期,与土地改革 时期对接。甚至极端的连土改都要否定的。土改以后的合作化,包 括后来人民公社的集体化等等,他们认为都是空想的,都是错误的, 都是毛主席犯的错误,晚年的错误。这是他们对新中国历史,特别 是前三十年,一般都是这个评价。

坚持土地承包制的,陈锡文同志代表的这一派,他们对历史的评价跟私有化派一个重大的区别就是,认为农业合作化是基本正确的,或者是基本肯定的。对土地改革以后,要及时推进农业合作化,把农民组织起来,这段历史他们是肯定的,或者叫基本肯定。但是他们基本上不肯定人民公社这段历史,搞合作化就行了,为什么后来还要搞人民公社?这不是劳民伤财嘛,又搞共产风,弄得鸡飞蛋打的,三年困难。所以这一派对人民公社这个制度是基本否定的,肯定合作化,否定公社集体化。私有化派是这两个阶段都否定。

新型集体经济学派自然是既肯定土地改革、农业合作化的正确性,同时也肯定人民公社集体化的正确性。人民公社不是改革的原因,人民公社自身产业结构的深刻变革和市场经济环境才是改革的深层次原因。

这是这三派对新中国历史的不同评价。这是第一个问题。

三大流派的原则分歧

第二个问题,这几个不同派别,在政策导向上,有哪些重大原则问题,或者存在哪些原则性的分歧。我这里面给你讲几个问题。

第一,我们四十年的农村改革,到底是对集体经济内部经营体制进行改革,还是对集体经济进行"解构"?

这是第一个问题,是对这四十年的基本评价。到底是我们改革 集体经济内部的经营体制,改变它的经营方式,还是要解构原来的 这套组织构架。这个"解构"不是我给出的概念,是社科院农发所 原来的领导提出的。今年 5 月份有一篇关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立 法的政策建议的文章,刊登在中国社科院城乡一体化智库《研究专 报》的第六期上。这是最新的吧?我们看看是怎么说的。

文中说:"农村集体实际上是一个综合体,它是一个经济组织, 也是一个政治组织,还发挥着社会组织的职能。它在法律上,虽然 不是一级政府,但习惯上它是辖区的准行政机构。"

这是他们对农村集体一个描述。农村集体是个综合体,过去确实是这样。怎么办呢?"改革就是要把这个综合体解构"。四十年改革到底干了什么呢?他们认为,改革就是要把这个综合体解构。下面我们就要问了,到底怎么解构?从哪些方面解构?按照他们所说的办法,我把这种"解构"概括成三个环节。

首先,要党、政、企分开,分设。这个问题你们去认真思考一下,因为我们党中央当时(1983 年)一个文件,对人民公社进行改革的提法,也是要政社分设。就以那个文件把人民公社解散了,用邓小平后来的话说,是解散了人民公社。但当时的文件不是说要解散人民公社,而是以政社分设的名义恢复乡镇府。这里面就有一个问题,我们村民委员会和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和党支部,这三者的关

系。党支部是共产党在基层起领导作用的核心政治组织,村民委员 会是一个村社区的社会自治组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是土地集体 所有制和其他集体资产的产权主体。这三种组织形式,是可以在职 能上分开的,有分工,有协作。并且在不同的地区,这种分开的程 度会有很大的差异。比如像他们狼二(大兴区狼垡二村)这样的村, 它已经高度城镇化了。这个社区里就出现了在狼二集体经济组织 成员之外的一大批在你这儿生活,由你的社区管理,但不是你集体 经济组织成员的群体。凡是城市化、城镇化快速发展的地区,都会 出现这种现象,这是带有规律性的。反过来纯农业地区,或者非城 镇化地区的农村,那个村民委员会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仍然基本 上是重叠的。 甚至本村人口都是外流的, 年轻人不是进城了就是外 出打工了。我在2017年的一篇稿子中提出,不应该过分强调三者 之间不同功能的分离,适当分工是可以的。党支部是起领导作用的, 既要体现对村民委员会的领导上, 也要体现在对社区集体经济组 织的领导作用。三个组织不完全是平级的,只有村民委员会和村集 体组织这两者是平级的。所以它是一个三角的结构。党支部是领导 核心,是居于村民委员会和村集体经济组织之上的领导机构。不要 过分地渲染这个政社合一怎么不合理,要把它们彻底分开,互相不 能统领,不能干预,这就架空了党的组织,弱化了党对农村经济、 社会的领导功能。这是解构原来农村综合体的一个重要措施之一。 所以我的看法, 既要有适当的分工, 但又没必要过分地夸大相互分 离的作用。但是,我们看到,在现实中并没有真正进行分设,只是 把村民委员会都建起来了,而村集体经济组织却从来没有明确的、 合法的主体地位, 甚至连个名字都没明确。这哪里是分设?明明是 村委会取代集体经济组织吗!我们现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本身应 该有的职能都被村民委员会代替着。《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和《土 地管理法》,这两个法都把集体经济组织本来应该享有的对土地的 管理职能给剥夺了。所以, 当时搞政社分设的真正目的, 其实也不 是真的要分设, 而是要把社区集体经济组织彻底架空。这个问题我 们今天不再展开来说, 你们去考虑。但是, 凡是你们遇到党支部、 村民委员会和村集体经济组织这三者关系的时候,你们一定要留 个心眼, 要多考虑考虑, 在什么样的地区, 它适合更多的分开: 在 什么样的地区,它应该尽可能地只有分工,或者是交叉任职。这个

既是集体经济体制问题,又是农村社会治理结构的问题,不要小看这个问题。这是他们所说的解构农村综合体的第一个手段,并且已经早就动手了。

其次,是要解构什么呢?是农村集体的产权制度。

我前面说的,把原来公有制的集体经济组织,变成按份共有的组织,不论是叫合作经济组织,还是叫股份合作经济组织,都是一样的。都是把集体变成"个体的集合"。你这村有多少户,比如500户,这个集体只不过是500户的相加。我后面还要提到,为什么有些学者专门提出"农民集体"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不一样。这是很多学者刻意研究的一个问题,在法律上这两个概念不一样。坚持要解构农村集体经济的这个派别,或者坚持私有化的派别,除了强调要政社分开,党政分开,还要对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要进行产权改革,把集体的土地,集体的资产,量化到成员头上,变成按份共有的集体。这是第二个要解构的。

第三,解构到此还不够,还不能达到最终的目的。所以,还必须有第三个步骤,就是在这种量化产权改革完成以后,要保证产权能够自由的顺畅流转。在这位农发所原领导人的稿子的后半部分,集中论述了如何在产权制度改革以后,保证农户个人的产权顺畅流转的问题。成员可以自由退出,有资产的人可以进入。并称这是产权改革的终极目标。不是说把这个集体资产量化到个人头上就完了,量化到个人的目的是让你能够流转。比如狼堡二村的某个村民说,我不想成为你的集体经济成员了,这里面有我多少股份,你给我变现,我拿钱走人了。请问刘书记,你现在敢开这个口子吗?他们就是让你们开这个口子。主张私有化的这一派非常明确地提出,你得保证股份合作社的社员,能够自由地股权变现,拿钱走人,甚至社会上有钱的可以自由地加入到你们这里面,这就是他们改革的目标。

以上三点组合到一起,就是他们所说的,要"解构"原来农村 社区集体经济综合体。不同于私有化的呢?比如坚持承包制,反对 土地私有化的陈锡文同志,就是明确提出反对意见的。这个后面我 还要专门介绍。 这里我先给大家读几段农发所这位原领导的文章。在《关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立法的政策建议》中,他说:"在农村实践中,通过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而形成的村经济合作社或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是村集体经济组织的"主要的组织"。

把资产量化到个人头上的这种经济合作社或者股份合作社, 当成是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主要的组织形式,这句话是什么意思? 资产不量化到个人而坚持统一经营的就不是"主要的"集体经济 组织了,被边缘化了,甚至在法律上仍然不给你登记注册,不承认 你这个集体经济组织。农业农村部就是这么干的。

这里我给大家介绍一个情况,我在今年4月份写了一个东西, 是针对农业农村部去年发布的农村经济集体组织登记附码工作问 题的。农业部的这个文件,好像让人觉得,这次我们农村集体经济 终于可以登记户口了,终于可以有名分了,终于不是没有户口的黑 孩子了。大家不细看还觉得是个好文件。但是一细看里面的内容, 我就发现两个原则性的问题,是不可原谅的。

第一个,这个文件一开始就说,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是农村土地 和集体资产的管理者,应该怎么怎么样,却只字不提农村集体经济 组织是集体土地和其他集体资产的产权主体。习近平同志过去的 文章里都非常明确地指出:集体经济组织是农村集体土地和其他 资产的所有者载体。农业部正式的红头文件,为什么连集体经济组 织是集体土地的产权主体这个根本属性都要刻意回避呢?这是第 一。第二,农村集体组织要登记,应该是所有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 都登记吧?这个文件不是。他们要登记的"主要是"产权量化到成 员个人的。文件中的提法是这样的:这次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附 码的对象,"主要是"经过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把资产量化到成员 的这种新型的集体经济。闹了半天,绕了一大圈子,给谁登记呢? 只给产权量化到个人的所谓新型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这个就是农 业部文件的两个要害。从这个文件, 你就可以看到农业部的整个政 策导向。他们只承认搞了产权改革,把资产量化到每个成员头上的 集体经济组织,才给你登记。这么一个严肃的、三个部门联合发布 的文件,竟然在搞这种文字游戏?!是有意还是无意?要不你就说土 地和其他资产没有量化到集体成员的集体经济组织暂不登记也可 以,你有这么一句话也行,可是没有。你们敢光明正大地说这个话吗!这个文件给基层干部造成一种印象,资产不量化到个人,这个集体经济组织不算数、不登记。我当时为什么想写这个东西呢?是因为看到群里很多同志在议论,很多基层干部认为,产权改革资产量化的股份合作组织,已经是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专用名词了。我后来感到事态很严重,农业部这样的文件下去以后,已经使得很多地方相当级别的干部在这个问题上被搞乱了。所以我看了这位社科院农发所原领导人得这个说法,马上想到,原来农业部那个文件中的"主要是"与这位所长的提法是高度一致的。说明他们这些理论,实际上在左右着我们当前政策的制定。他们的原话是:"通过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而形成的村经济合作社和股份经济合作社,是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主要的组织形式"。农业部的文件中说:这次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的对象,"主要是"……。

这位农发所得原领导还说到集体所有者权益的实现形式问题。 这里的"集体所有者权益"不是指集体经济组织,而是成员个体。 怎么保证集体所有者即成员个体的权益呢?"关键是要农民成员 真正拥有所有权"。这句话你们去分析分析。我们一个村级集体经 济组织, 本来是所有成员共同占有的, 他说关键是要每一个成员真 正拥有所有权。好像不把资产股权化,不量化到个人,其成员就没 有所有权。这句话你扩展开来想一下,那不就等于说所有公有制形 态都是没有存在的理由吗?所有公有制经济的成员,你都不是所有 者,都没有所有权。国有也是一样,集体也是一样。在他们看来, 所有不是建立在个人产权基础上的公有制形式,都是荒谬的,不能 存在的。他们为改革确立的原则,是在农村社区集体经济组织框架 内,确立农民成员个体的财产权。他们提出:"甚至无法落实到农 户的资源性资产,如公益性建设用地,未开发用地,数量太少的经 营性资产,可以落实到村民小组或行政村级。做到社区集体经济组 织没有无主资产和资源"。你们注意最后这句话,不要有任何无主 的资产。什么叫没主儿的资产?就是没量化到个人的资产。如果按 照这样的逻辑,是不是所有公有制的资产全是无主儿资产?所以, 他们建议: "要顺应城乡一体化的发展趋势,探索建立成员有偿退 出和有偿进入机制,探索建立准成员机制"。成员可以自由进出, 股权可以自由流转。这叫"产权顺畅流转","是集体产权改革的最

终目的"。你看看,产权制度改革的最终目的,是产权能顺畅流转,这是农村产权制度改革的最终的目的。说得清楚不清楚?不但要量化到个人头上,而且要使它能够顺利地流转。说白了,就像股票市场吧,上市公司吧,你认为这个村是个好股,你买进了;你觉得这个村是个垃圾股,就抛出了。流转、兼并、倒闭等等都成了正常现象。他们说: "在产权清晰的基础上,促进股权、地权、房权的流动"。宅基地也出来了嘛!流动,买卖,有进有出,增资扩股,使集体经济组织最终成为产权流转顺畅的现代企业组织。说得非常清楚,变成产权能够顺畅进出流转的公司化企业组织。

这是在如何解构原来的农村社区集体上的几个步骤。第一政社分开,第二把公有变成共有,把集体经济有机的整体变成一篮子土豆,这个土豆可以拿走,还可以再装进来几个。第三是把集体经济组织共公司化,产权可以自由流转。

第二,几十年的农村改革,到底是家庭承包经营,还是把土地 股权还给农民?

这也是个重大的原则分歧,是陈锡文和那些私有化代表人物之间的重大分歧之一。农村改革四十年了,在基本的土地制度上,到底是土地承包制改革呢,还是分田单干呢?虽然现实中也出现了大量分田单干的现象,但是中央的调子,不管是宪法还是中央的正式文件,正规的说法,从来都是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的双层经营体制,这个底线中央从来没有突破过。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原则问题。在这个问题上,私有化派坚持什么观念呢?有一本书我不知道你们看过没有,叫《农地改革、农民权益与集体经济》。一看这个题目,这以为是研究集体经济的书。但是你真正看一看,是地地道道瓦解集体经济的书。这个作者也是社科院农发所的另一位原所长,还有一位研究员,两人合著的。我下面说的都是摘自这本书,你们自己判断。

说改革初期按人口和劳动力平均分配的,实际上是土地股权。 这是人家白纸黑字写的。当时按人头分地,分的是土地股权,不是 承包权。之所以采用承包权的说法,主要是为了降低政治上的敏感 性,以便在决策层达成农业改革的共识。你以为那是真搞承包制呢? 那不是真承包,是把土地股权还给农民。说得多明白啊。 在论述调整农村土地集体所有制的实现形式的对策建议中,也是这本书上,作者提出:"一、增加土地股权。土地股权与承包权相比,从法学上看,用语显然更规范,更严谨,任何人都能正确理解,不会产生歧义。"土地股权和承包权这两个概念,他们认为要强化土地股权的概念,而不要强化土地承包权的概念。他认为在这两个概念当中,哪个更准确呢?是"土地股权的概念更规范、更严谨、更符合法律用语"。这是他的原文,"将实物形态的土地承包权,就是包权,改为价值形态的土地股权"。实物形态的土地承包权,就是确权确地的,人头对地头的,这是实物形态。价值形态,是确权不确地。只明确份额。要把实物形态的土地股权,改为价值形态的土地股权。这就是土地股权要价值化、金融化,甚至到一定程度可以证券化流转。

此外,作者还提出:要将特定的土地生产权,改为特定的土地 股权收益权。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实际上是凭借着他们拥有集体土 地的股权,才得到承包权的。作者认为:是因为原来农村集体经济 组织成员对集体经济有股权,所以他们才得到承包权,是先有土地 股权,然后才有承包权。现在呢?又要把承包权股权化,这都是他 们说的。"1950年代,也就是农业合作化时期,是以农户土地折 股入社的方式形成合作社的。既然如此,现在将隐含了、模糊了几 十年的土地股权显在化,也就是顺理成章的事情了。"所以这里面 根本不讲什么承包制,因为承包制都是假的,承包制是为了让大家 能接受,是骗人的。改革的真正的目的是把土地股权还给农民。这 就等于把他们所坚持的私有化理论和观点,强加于党中央。按照他 们的解释,农村改革这几十年就是在搞私有化。当时平均分地,是 按照平均地权的原则把土地股权落实到集体成员头上,实际上是 使模糊了几十年的土地股权清晰化而已。所以你那个人民公社搞 了二十多年,不是把农民的产权都给模糊了吗?这些观点在这本书 里非常明确。我为什么说这一派的观念,不但要否定人民公社,而 且连合作化都要否定,一直退到土改,甚至土改以前。这是第二个 根本分歧。第一个是到底是改革还是解构?第二个到底是承包制还 是分田单干?

第三,村民委员会能够替代农村社区集体经济组织吗?

人民公社时期,那时候我们叫政社合一,政权的管理职能和人 民公社的生产经营职能是合为一体的。改革当中提出了政社分设 公开。如果我们改革前叫以社代政的话,改革到现在是掉过来了, 是什么呢?恰恰是反过来,以政代社。所谓"政"就是社区准政府 组织,村民委员会,不是正规的政府机构。是准政府机构,代替着 集体经济组织应该有的土地发包、调整这些职能。我国《村民委员 会组织法》第八条规定:村民委员会依照法律规定,管理本村属于 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和其他资产, 引导村民合理利用自然资源, 保 护和改善生态环境。《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这一条,连社区"集体 经济组织"都不说,只说属于"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它连农村 集体经济组织的概念都不用。我这个话说的严重一点,村民委员会 组织法的起草和实行,某种程度上就是针对农村社区集体经济的, 和那个以政社分设名义"解构"人民公社的道理是一样的。这个立 法本身就不想要社区集体经济组织,要灭掉你,只好把你这个职能 拿到村民委员会, 这是以政代社, 以村民委员会代替村集体经济组 织,直到现在还是这样。但是,你说现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还存在 不存在?虽然从名号说不存在了,但是这种存在却仍然是普遍性的, 只不过它隐身于、隐形于村民委员会之后。请你们记住,我国几千 年来农耕文明基础上形成的农村村社结构,尽管现在已经受到了 很大的冲击,如老龄化、空心化等等,但却是私有化、资本化最难 肯的骨头, 最难攻克的堡垒。这才是完全不同于欧美国家的中国特 色, 是需要深入研究的重大社会问题。

从法律上说,直到今天,只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还没有立法, 它就仍然不是一个正规的法人主体。

另一个法律,《农村土地承包法》第十三条规定,发包方即村 民委员会享有下列权利:发包本集体所有或国家所有依法归集体 使用的土地。这是一个。第二,监督承包方依照承包合同约定的用 途合理利用和保护土地。还有,制止承包方损害承包地和损害农业 资源的行为。这是《土地承包法》。

这些国家的法律。不但连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这个名儿都不提, 只说"农民集体",而且在实际上把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本身的经营 权、决策权、管理权全部剥夺,给谁了?给了村民委员会了。所以 可见我们这么多年,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作为一个独立的市场经营主体,完全处于被"解构"的状态,已经通过法律形式把它的职能、功能都剥夺了。但是,这个组织至今不死,这是中国的一大特色。几千年形成的村社组织,经过几十年的解构,虽然已经出现大量衰败的迹象,但仍然顽强地存在着,仍然是乡村重新振兴的组织基础。我们在贵州塘约村也遇到这样的问题。到底现在是重建集体经济呢?还是把原来的集体经济恢复起来,把它完善起来了呢?这个就有不同的说法。其实严格地说,只要你还继续坚持村社合一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它仍然是原来集体经济组织的重新完善,是它的恢复和完善。

下面介绍一下陈锡文同志在这些问题上的主要观点:

为了加深印象,下面我重点介绍一下陈锡文同志在这些问题上的一些看法。陈锡文同志所提出的一些重大的理论思考,实际上代表中央高层的一些看法。给我的感觉,他最终守住了党的政策底线,并没有跟着私有化走,而是与主张私有化的势力分道扬镳了。

我重点介绍一下陈锡文在去年7月份《瞭望》周刊采访的一个 访谈录。我刚才说的社科院农发所原领导的文章是今年的,陈锡文 访谈录是去年的,一会儿我还要介绍我那两个内参稿是 2017 年。 再远的先不说了,就说最近这三年,在这几个基本问题上到底有哪 些分歧?咱们先说陈锡文的。

在接受采访时,陈锡文说:"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必须首先明确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基本性质。依据法律的规定,集体经济所有的不动产和动产,属于集体成员所有,因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有两大基本特征:一是集体的资产不可分割到个人,二是集体经济组织的成员享有平等的权利。"

两个基本特征:一个集体资产不能分割到个人,不可分割性, 再一个时集体成员之间的权利是平等的。这个观点已经非常明确 了。

陈锡文还强调:"从这两个基本特征不难看出,首先农村集体 经济组织并不是共有制经济组织。不是共有,因为法律规定,共有 资产可以分割到人,也可以转让持有人的资产份额。因此,共有制 经济的实质是私有经济。" 陈锡文还说:"有些同志说,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使农村集体 经济组织的资产,从共同共有变成了按份共有,这不正确。因为无 论共同共有还是按份共有,都属于共有制经济,而不是农村的集体 经济。"

你们看讲的明确不明确?是公有制不是共有制。共有制的本质是私人经济,只不过把资产合到一起经营。但是这个资产在法律上是可以分割的,可以转让的,可以自由退出的。公有制经济或者集体经济不是这样的。这是陈锡文同志在采访时明确表态的。陈还明确表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也不是公司企业性质的经济组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不是公司,不是企业组织。法律关于公司企业的发起,设立的规定,完全不同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现实生活中公司企业的破产、兼并、重组等情形不可避免,但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显然不可能发生此类情况。"

公司企业每年可以有几万、几十万的倒闭、兼并都没关系,很正常,优胜劣汰。但是你能设想农村集体、村庄可以每年有几万、几十万的倒闭吗?陈锡文在这个问题上头脑非常清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不是企业,不能像企业那样可以任意地被兼并,任意地破产,任意地倒闭。如果真的走到那一天,我们农村的社会矛盾就要爆发了。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显然不能发生此类情况。

陈锡文还说:有条件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可以依法设立公司 企业,并依法从事经营活动和承担市场风险,但农村集体经济组织 本身不能改制为公司。

你看说的清楚不清楚?再看后面,陈说:"在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中,由于提倡实行股份合作制,于是就频频使用"股份"这个概念。但党和国家从来没有讲过,要把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改制为股份制经济组织,因此关于"股"的概念要讨论清楚。"

你看,陈锡文对"股份"这个概念保持了高度的敏感性和警惕性。并且他说:党和国家从来没有讲过,要把我们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成股份制的经济组织。

在这里,陈锡文的声音跟一些学者声音不一样啊。一些学者可以随意地按照他的意思去发挥,但陈锡文不行,因为他的身份代表的是官方的声音。现在有些学者嚷嚷宅基地自由化流转,自由买卖

的,包括搞试点。我说宅基地这个事,不要听他们瞎鼓捣。这本身是集体经济组织内部的一个问题,应该通过村级的改造,整体性地解决。他们现在就是要摆脱集体经济组织,放大农户的权力,搞自由化流转,成为打破土地集体所有制的一个突破口。所以你们一定要注意。

我们农村好多都搞了产权制度改革,北京地区最早九几年就开始搞,从企业开始,都叫股份,资源变资产,资产变股权,农民变股东,都是这样说,这是一种习惯的说法。但是这个事,这种股权的概念,不是《物权法》财产权的概念。它本质上是一种分配权,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一个最低的分配权。当然这个概念,仍然是我们下一步研究的重点,还需要继续研究。到底将来立法上怎么解决这个事?不要以为这是个小事。如果你按照《物权法》,把集体股份合作制改造的这个股权,完全物权化化了,可以自由流转,跟上市公司那个股权一样了,我告诉你,走到那一步,这个集体经济组织离瓦解就没有几天了。你们想一想,他那个村厉害,资本多,农民股权分红多,没人愿意退。但有的村条件很差,后备的干也跟不上,就会越来越衰落。这个就迅速地导致村和村之间的两极分化,大批的破产,就跟上市公司那个垃圾股一样。私有化不是最终目的,最终目的是资本能大规模地圈地,农民变成打工者,变成雇佣劳动了,最终要完成这个过程。

所以,陈锡文认为:一般意义上的股,代表的是资产,持有者有依法对自己持有的股进行处置。但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中出现的所谓股,其实只是指每个成员在集体资产收益中的具体分配数额。因为具体的资产,是不可分割给个人的。这一个股,通过基层作为约定俗成的口头表达问题不大,但在制定政策和法律时,应当对其有清晰、规范的表述,否则容易混淆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性质。

大家对比一下,刚才我只是念陈锡文的采访其中的几段,都是和农发所那些学者们是对应的。你们大家可以对比分析。两种观点完全不同,一个要把土地和集体资产股权化,否则就是无主资产。并且这种股权还要能自由流转,自由退出,外人也可以进入。一种是坚持这种所谓的"股权"只是一个分配的尺度,并且集体经济组

织也不能公司化,也不能把它变成企业。能不能看出分歧来?如果 你们连这样的不同也看不出来,那就太不深入了。

我本人在这几个问题上的观点:

下面我再介绍一下 2017 年我的一些提法。因为在 17 年我也有两个稿子走内参。其中陈锡文在 2018 年中谈到的问题,在两个内参稿子上基本都涉及到了。

其中一篇关于土地三权分制的稿子中提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不是合作制或股份合作制。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是乡村社区性公有制组织,不是按份共有基础上的合作制或股份合作制。——这些特性决定了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既不同于一般的公司企业组织,也不同于建立在土地私有制基础上的合作经济组织,或股份合作组织,而是一种特殊法人。所以不能用份额占有的共有制,替代社区集体的公有制。因此相关立法要明确上述这些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基本属性。

在关于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立法的几个原则问题一文中提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不能公司化、企业化。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承担着多项经济和社会功能,比如生产经营功能,管理服务功能,社区社会保障功能和维护社区生态环境功能等。因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不同于一般的公司企业和合作经济组织,不像企业那样完全以利润为追求目标。上述这些功能说明,我国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相关立法,既不能套用公司企业的发展思路,也不能套用国际上合作经济组织制度的一般思路,更不能刻意强调村社分离。必须从我国实际出发,吸收合作化和集体化时期,以及改革开放以来的最新实践成果,在村社合一,分工不分家的基础上,加以改革和完善。

在谈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其他经济组织的关系的时候,我 在内参稿里提了这么几点:第一,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不能把自身 股份合作化。第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可以出资办企业、办公司, 但不能把自身公司化、企业化。这是集体办企业,而不是集体变企 业,是两种不同性质组织形式的有机结合。

关于农村股份合作制改造后股权的性质,我在土地三权分制的文章里问题里是这样说的:因为这种承包权,最初是按人分级承包的。所以土地承包权变成股权以后,它实际上是集体经济组织成

员资格的一个认定和享有土地权益的体现。又因为农村集体所有 权不仅仅是一般的财产权或物权,它还承载着本社区集体农民的 社会保障功能。所以这种流转费用,土地承包权流转费用还兼有基 本保障的功能。只有当集体经济发展使分配水平大大提高,集体的 社会保障和福利水平也大大提高以后,这种代表成员资格的最低 分配权才会失去意义。所以在一定时期或一定条件下,保留这种承 包权,并通过分配上的股权是必要的和恰当的。但这种权益并非真 正意义上的股权,一些人在宣传上将其刻意股权化,也是别有用心 的。

后文继续指出:现在大力推行的所谓农村集体产权改革,其目的主要也是将这些土地以承包权股权化的形式量化到个人,进而把集体经济组织改造为建立在私人产权基础上的合作、合伙性质的改革,再进一步放开产权流转、抵押、兼并等措施,集体经济组织的性质就彻底变了。已经有学者刻意提出,要区分农民集体和集体经济组织在法律上的区别。前者是个体的集合,以承认私人产权为前提,后者被认为不承认私人产权。这些学者口头上也说坚持集体,但这种集体是个体的集合,而不是内部分工分业的有机整体。

所以我在后面归结了两点:凡是企图把农民的土地承包权股权化,并且可以自由流转的,这是在土地制度上向私有化发展。凡是企图把社区集体经济组织改造成建立在农户私人产基础上的合作制、合伙制,在组织形态上私有化,或者从组织阶段上消灭农村集体经济。

说到这里,总的一个目的,就是让你们非常清楚地意识到,我国在三农问题的理论界,不是一个声音,先不说政策界,不说政治上的高层,至少在理论界、学术界,绝不是一个声音。在政治上站位高的是陈锡文同志的声音,在学界、知识界占主体地位的是农发所的一批人的声音,第三种是在野的、民间的声音。

如果这个问题分不清的话,光看官方公布的东西雾里看花,抓不住要害。但是,如果说我们把上面这些问题基本弄明白了,能不能就认为对三农的理论问题完全就解决了呢?还不行。为什么不行呢?这个就是为什么我反复让小陈你们要看几本书的原因。一个是要搞明白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为什么要批判杜林那个经济公社

的。你要真正认真读过《反杜林论》你就会明白,仅有上面这些理 论仍然不行。为什么呢?因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仍然是一个一个独 立的商品生产经营者,全国几十万、几百万个,互相之间它一定还 有竞争,一定还有优胜劣汰,一定还有分化。这个问题怎么解决? 这个问题就不是集体经济组织本身能解决的, 背后就有一个集体 经济组织发展的宏观背景问题。在不同的体制环境下这个关系怎 么处处理好?这个背后就涉及到乡镇统筹、城乡统筹,政府的指导, 产业政策的指导,或者叫国家的计划指导,这些东西没有是不行的。 只研究集体经济自身怎么怎么样,集体经济就一定能发展了吗?不 是的,还会有好多村级集体经济会垮掉。解决这个问题,就需要发 展村级以上的联合组织,需要乡镇统筹和更大范围的是城乡统筹, 包括国家的政策上对农村集体经营的支持, 法律上的支持, 政策上 的支持, 财政上的支持, 金融上的支持。如果银行不支持, 就搞自 己的合作金融, 总之没有是不行的。换句话说,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 真正健康发展,它必须具备一批必不可少的外部条件。这些外部条 件,包括国家的政策,国家的法律。可是到现在连个合法的主体身 份都没有,人家不认你,你算什么呀?很多村书记一团火一样,想 村民组织起来, 想把土地流转回集体, 想贷点款, 银行根本不认。 以你个人名义可以,集体不行。为什么?因为你这个集体经济组织, 没有合法的法人主体资格。并且银行是唯利是图的,是要盈利的, 不是合作金融。合作金融是为我们农村经济自我服务的嘛。所以说 集体经济这个概念,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这个概念,彻底从理论把它 讲透,还需要一定的外部条件。为什么在烟台讨论的时候我给他们 建议,我说你们现在抓村级,在村级重新组织起来。下一步就遇到 跨村的联合发展问题,多村利益共同体的问题。因为一般的农村地 区,每一个村都发展得很好,已经不现实。一定会有些村不行的, 怎么办呢?就得多村联合发展, 克服村自为战的局限性。这些问题 解决不好,一样会限制农村集体经济的健康发展。

好,这是前两个部分,就说这么多吧。 快十二点了,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方面的问题下午再讲。

七八十年代农村改革前后的若干历史真相(2022-02-13)

来源: 乌有之乡

只有集体经济才是农村社会主义工业化和农业现代化的体制支撑和组织保障。只要把社队企业(产业结构和生产力)发展和集体经济制度(生产关系)割裂开来,农村的发展就一定会走到邪路上去。

上世纪七十年代中期,我国农业和农村经济经过了十几年艰苦奋斗的农业学大寨运动,已经到达一个历史的转折点。而这个转折节点出现的主要条件是:大规模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的任务已经基本完成,农业的粮食总产量已经达到最低保障线,国家相对独立的、以重工业为主体的现代工业体系已经基本形成。这就使得我国农村开始由产业结构比较单一的以粮为纲向多种经营和农工商综合经营的结构转变,农村集体经济进入产业结构调整变革的历史进程,即毛主席念念不忘的公社工业化阶段。对前后两个不同发展阶段所面临的主要矛盾的变化是否有清醒的认识,是制定正确的农村政策的前提。本文通过梳理这一时期的若干历史事件真相,来总结我国农村改革的客观依据和后来出现的偏差。

一、七十年代中期农业基本过关是一个历史的节

点

根据国家的统计资料,我国在 1974 年达到人均占有粮食 303 公斤,1975 年达到 307.9 公斤,1978 年达到 316.5 公斤。这些都是随便百度一下就可以查到的历史数据。那么,这些数据有什么意义?这些数字的背后又能说明一些什么问题呢?

首先,我们来分析一下这个指标的含义。全国人均占有300公斤粮食,即人均占有600斤的原粮,如果按照80%的成品率来折算,那么,这就意味着人均年占有成品粮480斤,等于每个月人均可以达到40斤的成品粮标准。而当时城镇居民和职工每月的商品粮指

标也就在 40 斤左右。这样的水平说明了当时的温饱问题已经基本解决,只是面粉和大米还有一定比例的限制,还要用面票和米票,说明吃的好的问题还没有完全解决,副食品供应也还不充裕。但是,从整个国家层面来说,粮食问题,即吃饱的问题已经越过了安全线。

有人会说,当时还有很多老少边贫的地区,温饱问题还没解决,这也是事实。但是,达到了人均300公斤的指标,意味着更多的高产队能上缴更多的粮食,使国家有了返销救济贫困地区的能力。

除此以外,这个指标儿还有什么经济学上的意义呢?这是需要特别指出的。

第一点,这个指标的实现,意味着农村的土地利用结构可以逐渐调整了。过去为解决吃饭问题,几乎所有耕地都用来种粮,政府都要下达粮田播种面积指标,农民增收的经济作物很难发展。而达到这个指标以后,随着粮食的进一步增产,粮田播种面积的压力减弱,使一部分土地向发展经济作物的调整具备了条件,可以拿出部分粮田种植更多的经济作物,这就为农民增加收入创造了有利条件。

第二点,这个指标的实现,说明大农业的农、林、牧之间的产业结构也可以逐渐调整了。因为随着粮食产量的增加,除了食用粮以外,可以拿出更多的粮食用于加工饲料,这就促进了鸡、猪、牛等养殖业的发展和肉、蛋、奶的供应。同时随着粮食产量的增加,耕地中适宜还草、还林的部分进一步增加,又为畜牧业和林业的发展创造了条件,使农林牧的结构逐渐趋于合理。

第三点,这个指标的实现,也为加快整个农村的产业革命进程 提供了前提条件。因为随着粮食产量的增长,过去那种"车马归队、 劳力归田"的局面可以逐步加以扭转了,使更多的劳动力从土地上 转移出来,进入二三产业,发展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这就加快了 整个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使农村经济开始进入毛主席早就规划 好的公社工业化发展阶段,开始逐渐地向以工业化为主导的农工 商并举的发展阶段转变。在一定意义上,这也是由陈永贵所代表的 农业学大寨阶段向吴仁宝所代表的公社工业化阶段的转变。这才 是毛主席念念不忘的"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 这里有什么崩溃的迹象吗?我们看不到。难道 1978 年的人均 316.5 公斤不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的当时最高标准吗?难道三年困难时期的人均 207 公斤和 217 公斤没有崩溃,到人均 300 公斤以上了却要崩溃了吗?到底是经济要崩溃了,还是政治生态要崩溃了?也许是一些政治势力在政治上有着强烈的危机感,将其扩大化到经济领域了吧?

马克思有一句名言:"超过劳动者个人需要的农业劳动生产率是一切社会活动的基础"。这句话用在这里是最恰当不过的了。可以这样说,1974年到1975年人均粮食超过300公斤,恰恰是后来一切改革和发展的物质基础,是发展阶段转换的重要历史前提和时间节点。

二、社队企业是毛主席对公社制度最后的希望

但是,我在这里要强调的还不仅是这个时间节点本身的意义, 而是在这个时间节点上毛主席提出了什么问题? 大家可以查一查, 在1974年12月15日的《河南日报》头版刊登一篇重要文章。题 目是《光明灿烂的希望——巩县回郭镇公社围绕农业办工业,办好 工业促农业的调查》。这篇文章在1975年10月又被人民日报转载。 人民日报为什么在十个月以后又转载这篇文章? 是因为毛主席做 了批示。当时,河南日报的文章在浙江省永康县的一些银行干部中 引起了共鸣。他们也认为应该大力支持农村发展社队工业,于是, 便专门给毛主席写了一封建议信。这封信转到毛主席那里。1975年 9月27日,毛主席把他们的信和关于回郭镇公社社办企业的调查 报告及华国锋的一封信一起批转给当时主持国务院工作的邓小平: "小平同志请考虑, 此三件 (两封信及一篇报道) 可否印发在京中 央同志。"毛主席的这个批示,引起了人民日报的重视。人民日报 社派记者重新进行调查采访后,于 1975 年 10 月 11 日又发表了 《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河南巩县回郭镇公社围绕农业办工 业,办好工业促农业的调查》的文章。

请大家注意这个时间节点,1974年到1975年,不就是粮食人均占有量超过300公斤的年份吗?为什么毛主席在这个时候又提出发展社队企业的问题,难道不是看到大规模发展社队企业的条件

已经趋于成熟吗?早在1965年,毛主席就批示支持过江苏华西村发展社队企业的做法,却没有要求进行公开的宣传推广,因为那时全国的条件还不成熟。而十年后的1975年,在毛主席在世最后一年的日子里,他念念不忘的这个"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终于可以推进了,这是他对我国农民和农村集体经济的最后希望。在这里,我们应该进一步思考这样一个问题:在我国农村改革的初期,当时面对的主要矛盾,到底是集体经济的体制、制度限制了生产力的发展,要改革,甚至要废除?还是应该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发展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增加农民收入,推进集体经济的产业革命?这是一个涉及全局的根本问题,而对发展社队企业的正确认识,则是解决这个问题的一把钥匙。

毛主席关于发展社队企业的认识过程,我们可以做一个简单的梳理。

- 1、最早表态是在1958年8月视察河南七里营公社轴承厂时,对公社办企业表示了热情的支持。
- 2、在1959年2月郑州会议上讲社队企业是"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也就在这里。"
- 3、到 1962 年他自己亲自主持修订的六十条中提出:公社在"今后若干年内,一般地不办企业"。必须保留的企业占用劳动力不得超过 2-3%。
- 4、1965 年在华西村办企业的材料批示:这是伟大光明灿烂的 希望。
- 5、1966 年"五七指示"中讲:农村在有条件的时候,也要由集体办些小工厂。
- 6、1975年9月,批示给邓小平三份文件,即河南巩县回郭镇 公社办企业的文章、华国锋的一封信和逝江银行干部关于发展社 队企业的意见封信。

毛主席从 1958 年开始到他去世前的最后一年(1975 年),在前后十八年的时间里,关于社队企业的话讲(批示)过至少有六次,特别是那句说社队企业是"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的话,反复出现过多次。

这个认识过程有两点是非常明确的:一是他非常坚定的认为 社队企业的大发展才是人民公社制度成功的经济基础,也是国家 工业化和农村现代化的根本出路,是一个涉及我国社会主义建设 全局性的重大战略问题。二是经过 1958 年的教训,他又清楚地认 识到,在农业特别是粮食问题没有解决之前,还不能马上大规模推 进社队企业的发展,只能把这一战略措施后移,先解决吃饭问题。 因为三年困难时期的教训太深刻了。所以,我们看到毛主席对发展 社队企业的政策把握是有条件的,由最初的支持到六十年代的限 制再到七十年代的再支持。这恰好反应了我国农村现代化发展进 程的历史阶段性。而 1975 年就是这种阶段转换的时间节点,即公 社工业化大规模起步的时间节点。这种对社会发展进程的准确把 握,堪称奇迹,高瞻远瞩!

三、华国锋时期发展社队企业的态度和政策措施

华国峰在主持国务院和后来主持中央工作时,一方面继续推进农业学大寨,全国普及大寨县,另一方面开始大力支持发展社队企业,并主持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

- 1、传达毛主席关于社队企业的批示。1975 年 10 月,华国锋在第一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上的讲话,明确提出要积极发展社队企业。毛主席关于社队企业的批示也是在这次会议上做了传达。
- 2、成立社队企业管理机构。1976年2月,国务院批准农林部成立人民公社企业管理局。同年,全国有北京、天津、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广西、四川、甘肃、安徽、江西、河北、辽宁等15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成立了社队企业管理机构。到1977年,只剩下一个西藏自治区没有成立社队企业局。
- 3、1976 年第二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上,陈永贵在讲话中积极支持发展社队企业。他大段引用毛主席在1959 年 2 月郑州会议上关于社队企业的讲话,重复毛主席那句"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就在这里"的话。
- 4、修订人民公社六十条。1978 年 12 月的十一届三中全会,通过了新修订后的人民公社六十条,其中关于发展社队企业的问

题用第二十七、二十八、二十九三条的篇幅作为第七章独立成章。这次修订的因是很多同志反应,原来的六十条中关于限制社队发展的条款,已经不适应新的形势了,需要修订。十一届三中全会还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的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决定》要求: "社队企业要有一个大发展,到1985年,社队企业的总产值占三级经济收入的比重,要由现在的百分之二十提高到一半以上。"

5、国务院颁布法规。1979年3月,《国务院关于发展社队企业问题的规定(试行草案)》发布,当年7月,国务院正式颁发《关于发展社队企业若干问题的规定》,首次以法规的形式肯定了社队企业在我国经济发展中的重要地位。《规定》考虑到社队企业的特殊情况,决定社队企业除了直接、间接纳入国家计划的仍按计划执行外,未纳入计划的可以自行采购、自行销售,并由买卖双方议定价格。这就使社队企业的发展有了市场机制调节的空间。

四、我国农村社队企业恢复和发展的实际情况

社队企业的恢复性发展最早开始于七十年代初期,加快发展 开始于 1975 年以后。

1970年,国家重提毛主席在十五年前提出的"二十五年实现农业机械化"的号召,要求农机修造业、机械加工业、铸造业等要在农村有个大发展。于是,社队企业开始了恢复性发展。湖南省于1972年就成立了人民公社社队企业管理局,是全国最早的。

1972 年国务院召开全国农业机械化会议,提出要发展五小工业(小钢铁、小煤窑、小机械、小水泥、小化肥),为农业机械化创造物质基础。以此为契机,农村的社队企业慢慢发展起来。

到1975年9月,毛主席批示的关于社队企业发展的三个材料在第一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上传达以后,极大地推动了各地领导对社队企业的重视,社队企业发展速度开始加快。当时,在江苏、浙江等沿海省市和湖南、河南等中部地区省市,社队企业的发展已经相当活跃。全国有名农业典型江苏华西和河南刘庄,都已经成为

社队企业发展的先行者。据不完全统计,全国80%的人民公社和60%以上的生产大队办起了各类企业,吸纳农村劳动力一千多万人。

有一组国家农业部的统计数据,真实地反映了社队企业的历史发展情况:

1957年,合作社办企业总产值23亿元。

1958年,社队办企业总产值:62亿元。

1959年,社队办企业总产值:100亿元。

1962年,社队办企业总产值: 4.2亿元。

1965年, 社队办企业总产值: 29.3亿元。

1971年,社队办企业总产值:78亿元。

1976年, 社队办企业总产值: 243亿元。

1978年, 社队办企业总产值: 493亿元。

1983年, 社队办企业总产值: 1017亿元。

1986年, 社队办企业总产值: 3541亿元。

这些数据说明什么问题呢?

第一,这里看不到一丝一毫"崩溃的边缘"的迹象,恰恰相反,倒是社队企业加快发展的铁的事实。从社队企业总产值的数据看,1976 年比 1971 年增长了三倍,1978 年又比 1976 年增长了两倍,1983 年又比 1978 年增长了两倍。而 1958 年 62 亿,1959 年达到上百亿,1962 年下降到只有 4 亿多产值,几乎清零。难道只有 4 亿多产值的时候经济没有崩溃,反而在增长到 500 亿时却到了崩溃的边缘吗?

第二、这种社队企业的加速发展,完全不是起步于分田单干以后,恰恰相反,是开始于分田单干之前的 1970 年代。没有 70 年代的加快发展,怎么可能在 1978 年社队企业总收入占到公社三级总收入的 29.7%,接近三分天下有其一?

第三、这说明社队企业的加速发展正好验证了毛主席"伟大的、 光明灿烂的希望"是战略远见,是在粮食问题基本解决以后农村的 工业化大潮必然到来的客观趋势。这与废除人民公社,倒退到小农 经的所谓"改革"没有一毛钱因果关系。恰恰相反,废除人民公社 集体经济体制,到是为后来农村工业化进程的夭折埋下了政策和制度上的陷阱。

我国农村集体化道路与私有化道路的一个本质区别在于:前者是把农村工业化的发展权留给组织起来的农民,让农民主动地、有组织地完成由传统农耕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的转型,向社会主义更高阶段发展。而后者是让农民以雇佣劳动(农民工)的方式,融入现代工业化进程,完成向资本主义的蜕变。

至于后来八十年代初期的变化,是从农业由集体的生产责任制演变为分田单干的家庭土地承包制(1982年),原来的公社集体经济体制被废除(1983年),社队企业也变成了乡镇企业,在继续引领农村经济发展十几年后,也在九十年代改制的大潮后退出了历史舞台。

五、某位领导人关于乡镇企业的讲话说明了什

么?

1987年6月12日,我国的某位领导人在会见那南斯拉夫代表团的科罗舍茨的谈话时说: "农村改革总的来说发展是比较快的,农民的积极性调动起来了。我们完全没有预料到的最大的收获,就是乡镇企业发展起来了,突然冒出搞多种经营,搞商品经济,搞各种小型企业,异军突起。这不是我们中央的功绩。乡镇企业每年都是百分之二十几的增长率,这种情况持续发展了几年,一直到现在还是这样。今年已经过了五个月了,这五个月比去年同期增长超过百分之二十几。乡镇企业的发展,主要是工业,还包括其他行业,解决了占农村剩余劳动力50%的人的出路问题。农村剩余劳动力不往城里跑,而是建立了大批小型、新型的乡镇。如果说在这个问题上中央有点功绩的话,就是中央制定的搞活政策是对头的。这个政策取得了这样好的效果,使我们知道我们做了一件非常好的事情。这是我个人没有预料到的,许多同志也没有预料到的,是突然冒出这样一个效果。总之,农村改革见效非常快,非常显著。"

这段话曾经被很多研究社队企业或乡镇企业问题学者及官员们引用过,用以证明这位领导人对乡镇企业的热情支持。但是,人们都有意无意地忽视了问题的另一面,即如果我们联系到关于社队企业发展的上述历史真相,那么,你就无法理解这位领导人"完全没有预料到的"、"意外的"、"是突然冒出来的"的这样一种感慨!毛主席从1958年就开始讲公社要工业化,那句"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就在社队企业的话,从1959年到1975年反复地多次讲过,并且还在1975年直接批示给他的。可是,到八十年代以乡镇企业异军突起为标志的农村工业化大潮真的到来时,他却说是完全没有预料到的事。难道真的验证了"我是桃花园中人,不知魏晋"那句话吗?但是,不论什么原因,至少可以让我们明白,在社队企业发展及其与农村集体经济体制的关系等问题上,谁更具有战略远见,谁才是机会主义的战略短视。

六、理论上的几点启示

如果回到我国农村的发展道路问题上来,那么,有几个问题是 值得讨论的:

1、人民公社绝不是只发展农业的集体化组织。这是一个绝不能忽略的重要的认识问题。当初废除这个制度的各种理由中,都是把她当做一个农业的集体化组织来对待的。这是后来一系列错误的逻辑起点。搞农业用得着公社这么大的规模吗?合作社也不过只有二三十户的规模,公社搞这么大规模还不是一大二公的极左路线吗?这些都是极有说服力的理由。其实,当初由合作化发展到集体化的设计就是农、工、商、学、兵的综合体。但是,当时农业的低水平又迫使她必须先有一个以粮为纲的发展阶段。在这个阶段没有结束之前,人们就把公社制度仅仅看成一个农业的集体化组织。这就使得一些人能够以农业生产的特点为理由来否定这种体制和组织形式,并最终废除这种制度。这里的认识误区,就在于要淡化或者根本无视社队企业的存在及其重要的社会经济功能。这也是一个非常成功的策略,即在她还没有来得及实现工业化的时侯废掉她,没有多大阻力。

- 2、仅就农业问题来说,是不可能巩固和发展农村集体经济的, 反到是家庭经营的大户更来的痛快些,顶多再有点合作经济就够 了。直到目前,在世界发达国家中也很难找到农业集体经济成功的 先例。这一点既是一个真理,也是一个理论陷阱。当初批判集体化 的有力根据之一,就是农业天然适合家庭经营。而现在反对集体化 的人们,仍然只拿农业问题来说事,让你没法反驳。其实,农村的 集体化是一定要与农工商综合经营的产业结构相适应的,否则不 可能巩固和发展。七十年代中后期,大规模的农田水利基本建设任 务已经基本完成,如果不能及时发展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农民和 集体经济如何增收?如何提高分配水平?如何增加积累?如何转 移农业富裕劳动力?那些把发展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当成资本主 义倾向进行批判的观点,是在为集体经济的发展帮倒忙。
- 3、农村工业化失去了集体经济的体制支撑和组织载体,乡镇企业也只能成为资本扩张的垫脚石。明明是毛主席预见并推动的农村工业化大潮在引领着七八十年代农村经济的快速发展,但是,由于对七十年代社队企业发展的历史虚无主义的态度,反而使八十年代的乡镇企业成为了无源之水、无本之木的从天而降的奇迹,而这一异军突起的奇迹又成了分田单干的改革成果,成了改革成功的重要标志,坚定了他们继续改革的信心。但是,在失去了集体经济的组织载体和体制支撑以后,通过乡镇集体企业产权制度的私有化改革,终于把乡镇企业变成资本扩展的垫脚石。
- 4、毛主席只是把社队企业的发展看做是农村集体经济伟大的、 光明灿烂的希望,却从来没有把水利化、机械化等农业生产条件的 改善也看做是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这是因为,只有社队企业 才是农村集体经济制度巩固和发展的物质基础,农业的现代化也 只有在这个过程中才能最终解决;反过来,也只有集体经济才是农 村社会主义工业化和农业现代化的体制支撑和组织保障。只要把 社队企业(产业结构和生产力)发展和集体经济制度(生产关系) 割裂开来,农村的发展就一定会走到邪路上去。
- 5、农村集体经济产业结构的变革,即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的发展,才是农村改革的深层原因。我国当代农村的这种产业革命与西方资本主义初期由工厂手工业向机械大工业及企业制度转变的

道理是一样的,是农村社会生产力发展的一种质的飞跃,并最终一定会对生产关系的改革完善提出新的要求。集体经济的以粮为纲阶段类似于工厂手工业阶段,而社队企业的大发展类似于工业革命阶段。社队企业的发展必然突破农业生产队那样的组织形式和管理体制,那时,改革的需求才会不可遏制地产生出来,要求突破原来的体制束缚,建立能够适应市场机制环境的集体经济体制和组织形式。这才是社会主义自我完善的改革和发展。

但是,直到今天,有多少官员和学者们真正理解了毛主席晚年的高瞻远瞩?有多少人仍然沉迷在认定他的"晚年错误"的短视之中?难道乡村振兴不能站在新的更高的历史起点上吗?

我国"三农"演变的十一条"定律" (2017-06-24)

来源: 北京东博文化研究院

新中国以来,我国农村以土地制度为基础,围绕集体化还是私 有化的主要矛盾,进行了反复的探索和尝试,虽然积累了大量正反 两方面的经验教训,但至今似乎还是没有最后结论,矛盾仍在继续 演变着。

前言: 主要分歧是要不要公社的工业化

早在1958年12月,中共中央《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中》就指出: "农村人民公社制度的发展,还有更为深远的意义。这就是,它为我国人民指出了农村逐步工业化的道路,农业中的集体所有制逐步过渡到全民所有制的道路。"

1959 年郑州会议上,毛主席在谈到社队企业时说:"虽然如此,我们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也就在这里。"

1965年: 1963年,苏南一带开始涌现一批社队企业,华西村大队书记吴仁宝创办的集体企业较为出色。1965年,中共中央调查研究室写了个报告,呈给中央各领导。许多中央领导都是传阅后没有提什么意见。毛主席仔细阅读了材料,沉思良久,欣然批示:"这是农村伟大光明灿烂的希望。"

1966 年 5 月 7 日,毛主席在著名的"五•七指示"中再次提出: "农民以农为主","在有条件的时候,也要由集体办些小工厂"。

1975 年 9 月全国第一次农业学大寨会议肯定了社队企业发展的积极作用,会议上公开发表了毛主席早在 1959 年第二次郑州会议上赞扬社队企业的那句名言——"我们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也就在这里。"这实际上是正式动员全党和各条战线大力支持社队企业的发展。

早在1974年12月15日、《河南日报》在头版发表题为《光明 灿烂的希望——巩县回郭镇公社围绕农业办工业、办好工业促农 业的调查》的文章。十个月以后,即 1975 年 10 月 11 日,为了配 合全国第二次农业学大寨会议,《人民日报》又转载了这篇文章, 题目是:《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河南巩县回郭镇公社围绕农 业办工业、办好工业促农业的调查》。这篇文章之所以十个月以后 又被《人民日报》转载,是因为毛主席做了批示。而毛主席之所以 批示,是因为当时浙江金华地区部分银行干部在看了《河南日报》 报道后,认为农村发展工业企业是农村经济建设的主旨。于是,他 们结合当地的实际情况,推举该地区永康县人民银行干部周长庚 执笔,在1975年9月5日,给毛主席、党中央写了一封信,建议 党和政府切实加强对社队企业的领导,帮助和支持农民兴办各类 企业,增加经济收入。中共中央办公厅信访处接到来信后,于1975 年9月25日以"来信摘要"的形式,摘录了周长庚来信的主要内 容, 并附上原件(注: 指浙江给毛主席的信、华国锋给湖南省委的 一封信和《河南日报》的报道)送呈毛主席批阅。毛主席于27日审 阅,并写下:"小平同志:请考虑,此三件(两封信及一篇报道)可 否印发在京各中央同志。"这就是《人民日报》发表这篇文章的背 景,说明毛主席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年中,他还关怀着人民公社工业 化的问题,还在支持公社工业化的发展。

毛主席从 58 年、59 年、65 年、66 年,再到 75 年,不断地讲话、批示,强调社队企业的重要性,说社队企业是人民公社的希望。但是,在当时和后来很长一段时期内,毛主席并未将社队企业作为当时的主题或中心任务,所以也就没有像大寨那样把华西这样社队企业典型作为全国的一面旗帜竖起来,因为全国粮食问题还没有基本解决,社队企业虽然是个大战略,但当时全面展开的条件还不成熟。直到他老人家逝世以后,公社工业化的条件逐渐成熟起来,但是,遗憾的是,人民公社却被解散了。

与毛主席的公社工业化战略不同,当时的最高决策人却完全没有(或者是完全拒绝)这一战略远见。直到 1987 年 6 月 12 日,他在会见南斯拉夫共产主义者联盟代表团时还很得意地说:"农村改革总的来说发展是比较快的,农民的积极性调动起来了。我们完全没有预料到的最大收获,就是乡镇企业发展起来了,突然冒出

搞多种经营,搞商品经济,搞各种小型企业,异军突起。这不是我们中央的功绩。乡镇企业每年都有百分之二十几的增长率,这种情况持续发展了几年,一直到现在还是这样。今年已经过了 5 个月了,这几个月比去年同期增长超过百分之二十几。乡镇企业的发展,主要是工业,还包括其他行业,解决了占农村剩余劳动力 50%的人的出路问题。农村剩余劳动力不往城市跑,而是建立了大批小型、新型的乡镇。如果说在这个问题上中央有点功绩的话,就是中央制定的搞活政策是对头的。这个政策取得了这样好的效果,使我们知道我们做了一件非常好的事情。这是我个人没有预料到的,许多同志也没有预料到的,是突然冒出这样一个效果。"

我常常想,在农村改革初期,如果当时的最高决策人能够认识到人民公社马上就要进入公社工业化发展阶段,并且能够坚持毛主席的这个战略思想,而不是简单化地解散人民公社,而是按社队企业的发展趋势和市场机制的要求对其进行全面改革,即便有一些地区暂时退到家庭经营,只要集体的社队企业发展起来,新的集体经济体制建立起来,那么其他问题都不难解决。如果真能如此,这位最高决策人岂不真的成了继毛主席之后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和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了吗?但是,历史演变的轨迹却正好相反,这种伟大却与他擦肩而过,无缘相识。这又常常让人百思不得其解。按道理说,毛主席关于公社工业化的战略思想他不会不知道吧?何况 1975 年毛主席的批示就是批给他的,难道他都忘了吗?

后来,看了郭松民评价《白鹿原》的一段经典的评论,很受启发。他说:"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中国刚刚结束了一个漫长的革命和工业化时期,几代人流血牺牲以及高积累、低消费的艰苦奋斗,其实已经奠定了中国全面起飞的基础。但令人遗憾的是,当时中国主流知识精英没有达到这样的认识高度,他们被西方丰裕的消费社会吓得目瞪口呆,随即在内心深处产生了强烈的失败主义情绪,不仅认为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搞错了,还认为新民主主义革命也搞错了,走的最远的,甚至认为中国的文化乃至人种都不行。当时大多数人也没有想到,在解决了安全和工业化这两个最基本的问题,并且打破了西方的封锁、围堵之后,提高消费水平并不是一件特别困难的事。"不知这样的情绪是否也干扰了最高决策人的判断,降低了最高决策人的智商?但人民公社已经被解散了,后来的农村

工业化也夭折了,"三农"已经成为社会问题了,这些都已经成了铁一样的历史事实。

新中国以来,我国农村以土地制度为基础,围绕集体化还是私有化的主要矛盾,进行了反复的探索和尝试,虽然积累了大量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但至今似乎还是没有最后结论,矛盾仍在继续演变着。仅从认识的角度上看,其中一个最根本的分歧来源于对人民公社的认识,特别是关于公社工业化的认识。要不要人民公社集体经济的农村工业化,可以作为"三农"问题的一个总纲领。围绕这个总纲领,梳理一下六十多年来三农演变的基本线索,我提出一些初步的结论,并将其概括为十六条"定律"。之所以要借用理工科的"定律"概念,是因为尽管我的概括可能不是很准确,也许还需要进一步推敲,也许还不止这十六条,但是,就这里所提出的具体内容来说,却是不以人们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存在,具有规律性。你可以不相信,可以无视他,也可以违背他,但总要付出代价,受到历史的惩罚。这十六条"定律"是:

一、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两条腿走路定律

毛主席的一生,为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开拓出任何历史教科 书都找不到的两条道路,即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道路和中国社 会主义工业化的道路。前者为中华民族由传统农耕社会向现代工 业社会转型扫清了一切政治上的障碍;后者则为实现这一伟大转 型指出了前进的方向和发展战略。

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道路,是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通过 土地革命战争,在农村形成武装割据,走农村包围城市的道路,最 后夺取全国政权。这条道路的科学性已经被历史所证明。

中国社会主义工业化的道路,是通过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建立全民所有制和人民公社集体所有制两种公有制形式,以国家工业化为先导,以公社工业化为补充,实行国家计划调控和市场机制调节相结合的方针,坚持国家和公社两条腿走路的发展战略,建成强大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强国,完成由传统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化社会的转型。按照这一战略发展,国有工业体系是共

和国工业化的骨骼和脊梁,社队企业则是共和国工业化的肌肉和脂肪。如果将前一条道路概括为农村包围城市的革命道路,那么,后一条就可以概括为两条腿走路的工业化发展道路。新中国六十多年的历史,也已经从正反两个方面证明,只有毛泽东的这条社会主义工业化道路才能复兴中国。毛泽东晚年继续革命的思考和文革的实验,恰恰是在探索如何保证这一条社会主义工业化道路不会被颠覆。而我们现在所面临的"三农"问题,恰恰是从根本上背离了毛主席这条工业化道路的结果。

毛主席关两条腿走路的工业化战略,既不同于完全市场经济的资本主义道路,也不同于前苏联完全计划经济体制的发展道路,而是适合我国国情的后发国家工业化发展道路。人民公社最终要实现工业化,并且成为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的重要组成部分,这是理解毛主席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理论的一把钥匙,也是重新认识"三农"问题和研究改革深层次原因的一把钥匙。毛主席以后的最高决策层和毛主席在社会主义建设问题上的不同认识,就是在这一根本问题上有着不同甚至相反的思路。

二、农业的发展是国家工业化起步的前提条件定

律

后发的社会主义国家工业化进程,不可能重复早期资本主义 自发发展所经历的阶段,即经过农业和轻工业发展完成资本积累 后再发展重工业,而是要遵循生产资料优先增长的规律优先发展 重工业,才能快速追赶发达国家的工业化水平。中华民族要想自立 于列强环视弱肉强食的世界之林,就必须如此。没有现代制造业的 工业体系,就没有强大的国防安全,就没有发展的物质技术基础。 不仅后发的社会主义国家,就是后发的德国和日本,也是靠国家宏 观调控的作用优先发展重工业而实现赶超的。重工业优先发展规 律决定了农业和轻工业的发展必须与其相适应。这就决定了我国 必须实行计划经济体制的整体发展战略,同时必须把农民组织起 来,实现合作化、集体化。

1955 年,毛主席在《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中了论述了我国 农业的发展与国家工业化之间的关系,强调了我国"社会主义工 业化是不能离开农业合作化而孤立地去进行的"。毛主席指出农 业对国家工业化的支撑来自三个方面: 一是农业要为国家提供商 品粮食和工业原料。"我国的商品粮食和工业原料的生产水平,现 在是很低的,而国家对于这些物资的需求却是一年一年地增大,这 是一个尖锐的矛盾。"如果我们不能解决这个矛盾,"我们的社会 主义工业化事业就会遇到绝大的困难, 我们就不可能完成社会主 义工业化"。二是农业的进一步发展又要为重工业产品提供国内 市场。"社会主义工业化的一个最重要的部门——重工业,它的拖 拉机的生产,它的其他农业机器的生产,它的化学肥料的生产,它 的供应农业使用的现代运输工具的生产,它的供应农业实用的煤 油和电力的生产等等,所有这些,只有在农业已经形成了合作化的 大规模经营的基础上才有实用的可能,或者才能大量地实用。"三 是农业还要为国家工业化起步提供资金积累。"为了完成国家工业 化和农业技术改造所需的大量资金, 其中有一个相当大的部分是 要从农业方面积累起来的。这除了直接的农业税以外,就是发展为 农民所需要的大量生活资料的轻工业的生产,拿这些东西去同农 民的商品粮食和轻工业原料相交换, 既满足了农民和国家两方面 的物资需要,又为国家积累了资金。"在农业与轻工业的关系上, 毛主席同时指出:"而轻工业的大规模发展不但需要重工业的发 展, 也需要农业的发展。因为大规模的轻工业的发展, 不是在小农 经济的基础上所能实现的,它有待于大规模的农业,而在我国就是 社会主义的合作化的农业。因为只有这种农业,才能够使农民有比 较现在不知大到多少倍的购买力。"

前苏联在工业化初期也遇到过工农业发展不协调的问题。在工业化起步阶段,农村还没有实行集体化。虽然国家早在列宁在世时就提倡合作化,但始终处于缓慢甚至停滞状态,到 1928 年参加集体农庄的农户也只占农户总数的 1.7%。从 1926 年以后,由于工业化和城市的发展,粮食需求增加,以致粮食不能保障供应。国家开始意识到工业化不能建立在农村私有制和富农经济的基础上。1927 年到 1928 年爆发了大规模粮食危机,斯大林甚至亲自前往西伯利亚帮助完成粮食收购计划。他对当地干部说:"我们的城市和

我们的工业正在发展,并且将一年比一年发展。这对于国家的工业化是必要的。因此,粮食的需求将一年比一年增加,也就是说,粮食收购计划将扩大。我们不能让我们的工业任凭富农摆布。"在这种情况下,1929年苏共通过了《关于集体农庄建设的总结和今后的任务》的决议,开始以阶级斗争的形式对农村强制性地进行大规模社会主义改造,搞得矛盾很尖锐。到1930年1月苏共又做出了《关于在全盘集体化地区消灭富农户的措施》的决定,很快在全国实现了农业集体化,保障了国家工业化的快速发展。在此后的十余年中,苏联跑完了落后于先进国家的五十年到一百年的距离,成为独立自主的、有完整体系的、掌握先进科学技术的强大工业化国家。

农业为工业化起步提供原始积累是我国这样后发国家工业化起步的必然选择。第一个社会主义的前苏联是这样,我们的新中国同样是这样。因为建国初期,在帝国主义封锁的条件下,我们不可能大量争取外资启动工业化进程。所以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原始积累只能靠自己积累,并且主要靠来自农业的积累。要形成这种积累机制,只能通过高度集中统一的计划经济体制,最大限度地为工业化起步配置资源。在这一历史阶段,不论是国家对农产品特别是粮食的统购统销,还是对人民公社过多的直接计划管制,如对粮食播种面积的和农村劳动力的管制,也包括对基本消费品的票证供应管制等措施都是必不可少的,也是一种最合理、最高效、最平等的配置方式。否定这一客观趋势的看法是不尊重历史事实的表现。相反,将这一历史阶段的做法固化成社会主义本质特征,也是完全错误的。

三、农业机械化之前要经历"工场手工业"阶段定律

在个体小农经济的基础上,不可能实现国家社会主义工业化的赶超战略。毛主席在总结前苏联集体化运动经验教训的基础上,领导我国人民走了一条适合我国国情的合作化道路,把个体农民组织起来。但是,我们党内解放初期在合作化问题上的认识并不一

致,除了1950年关于东北富农问题的争论外,1951年还曾发生过关于合作化问题的一场争论。

1951 年 4 月, 山西省委向华北局和中央写了一份《把老区互 助组织提高一步》的报告,提出引导互助组向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 发展的思路。刘少奇和华北局的同志不同意报告的观点,刘少奇批 评了山西省委的观点,认为用合作社、互助组的办法使中国农业 "直接走到社会主义化是不可能的,那是一种空想的农业社会主 义",并且强调:只有在国家完成工业化和有了大量的农业机械以 后, "再由国家下一个命令, 采取严重步骤, 强行实现集体化"。 这就是所谓先机械化,后合作化的看法。毛主席知道这件事后,明 确表示不赞成刘少奇和华北局的意见,并找刘少奇和华北局的薄 一波、刘澜涛谈话,批评了互助组不能生长为农业生产合作社和现 阶段不能动摇私有基础的观点。毛主席怎么说服了刘少奇和华北 局的同志们呢? 薄一波在《若干重大历史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中说, 毛主席说服他们的主要观点是: 既然西方资本主义在其发展过程 中有一个工场手工业阶段,即尚未采用蒸汽动力机械、而依靠工场 分工以形成新生产力的阶段,则中国的合作社,依靠统一经营形成 的新生产力,去动摇私有基础,也是可行的。毛主席的这一思想说 服了刘少奇和华北局的同志。薄一波后来总结说:能不能在没有实 现工业化、国家还不能提供大量农业机械的条件下,根据农民自愿 的原则,组织和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实现农业合作化,是个带根 本性的问题。"当时及以后实践证明,以土地入股、统一经营为特 点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是农民比较容易接受的一种向高级农业 生产合作社过渡的适当形式。在中国,即使没有大量的农业机械, 但由于农业生产合作社实行统一经营,统一组织劳动力,能够合理 利用土地,兴修水利,改良土壤,采用新技术等许多单干农民难以 做到的事情,特别是在抗御自然灾害方面显示了自己的优越性" (见薄一波《若干重大决策与事件的回顾》)。后来在全国掀起了农 业合作化的高潮,经过互助组、初级社和高级社顺利完成了农业的 社会主义改造。

我们从这里可以看出,在对农业合作化问题的争论中,恰恰是 刘少奇坚持了前苏联的所谓正统的理论,设想照搬斯大林的办法, 在国家实现工业化以后再推行农业集体化。而毛主席却是从中国 的实际出发,指出在农业机械化之前要有一个组织起来的类似资本主义 "工场手工业"阶段,然后再进入农业机械化和农村工业化阶段。在工场手工业阶段,将农民组织起来,对传统小农经济进行彻底改造,通过统一经营和分工协作的优势,进行农业基本建设,改善落后的生产技术,提高劳动生产率,发展农业生产力,既为国家工业化提供支撑,又为农业机械化做好准备,而不是等到国家工业化和能够提供大量农业机械以后再强行推进集体化。薄一波认为"毛泽东提出一个全新的观点,突破了苏联的模式,为中国农业社会主义改造走出一个新的路子"。毛主席的这一理论显然突破了马列经典作家关于农民合作制的所有论述,对后发工业化国家走社会主义道路具有普遍的指导意义。

实际上,毛主席关于借鉴资本主义"工场手工业"形式可以提高生产力水平的思想在1943年就已经形成。1943年10月,毛主席在西北高干会议上的报告中指出: "如果不从个体劳动到集体劳动的生产关系,即生产方式的改革,则生产力还不能获得进一步的发展,因此建设以个体经济为基础(不破坏个体的私有生产基础)的劳动互助组织——即农民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就是非常需要了,只有这样,生产力才可以大大提高。——这样的改革,生产工具根本没有变化,生产的成果也不是归公而是归私的,但人与人的生产关系变化了,是生产制度的革新,这是第二个革命。"(见《建国以来农业合作化史料汇编》中的《论合作社》)

四、人民公社发展的阶段性和阶段转换定律

虽然人民公社的希望在于工业化,但是,人民公社一成立就开始大搞社队企业却碰了钉子。1958 年社队企业最初尝试的失败告诉我们,只有农业基本实现机械化和粮食问题基本解决以后,才能在全国范围启动公社工业化进程。在经历了盲目发展的教训之后,很多领导已经开始清醒起来。1960 年进入困难时期,增加粮食生产的压力很大,北京市委副书记刘仁在 6 月份一次区县委书记会议上强调: "公社工业要搞,但首先要吃饭吃菜,这就要考虑什么能搞,什么不能搞,工业占用的劳动力是 5%还是 10%,要根据自己的情况来决定。真正要发展社办工业,只能在机械化以后节省出劳

动力才能搞,不能不管农业搞得好不好而去搞其他的。"可见人民公社初期到底以什么为纲,确实是一个重大的现实问题。所以,人民公社集体经济的发展进程必然分为以粮为纲阶段和公社工业化阶段。农业以粮为纲是国家工业化初期的必然选择,是一定历史阶段的发展特征。由以粮为纲向多种经营和农村工业化阶段性转变必须具备一定的先决条件。其中主要的前提条件有三个:一个是国家相对独立的现代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已经基本建成,包括现代国防建设已经基本上具备了两弹一星为代表的自卫能力。第二个是农业的粮食生产水平已经基本过关。这主要表现在粮食人均拥有量要达到290到300公斤的安全线;第三个是农业生产基本实现机械化,具备了劳动力转移的条件。而这三条标准基本上在70年代后期已逐渐成熟。

过早地启动公社工业化进程,会造成国民经济的比例失调,破坏工农业之间均衡发展的比例关系。如58年人民公社成立之初就急于发展社队企业,虽然在一些条件好的地区可以有适当的发展,但从全国整体情况看,显然还不具备打发展的条件,所以后来基本上都退了下来。相反,人为地拖长"以粮为纲"发展阶段的时间,又会严重影响农民收入的增长,挫伤农民的积极性。这在改革前已经是一个客观存在的倾向,表现为各种所谓割资本主义尾巴的"左"的错误,特别是一些地限制社队企业的发展,也是不懂经济规律的表现。

五、产业革命是农村社会生产力质的飞跃和社会 结构转型的根本动力定律

以公社工业化为标志的农村产业革命,一方面是农村社会生产力质的飞跃的根本动力,因为它彻底改变了传统农业生产靠手工劳动和牲畜动力的生产方式,开始走上机械化道路;另一方面又是传统农村社会结构转型的根本动力,因为产业革命的结果必然促进农村生产要素的集中、集约配置,农业富余劳动力的产业转移和农业人口的城镇化集聚,包括传统农村社区的改造和适当集中。

所以,农村产业革命在原来的农业学大寨基本建设运动的基础上,逐渐转变为农村现代化进程的四个大的发展趋势:

- (1) 首先是农业内部产业结构演变的产业化趋势。这是一个由 以粮为纲向多种经营拓展进而转变为多种产业的发展过程。在人 民公社体制的初期阶段,农村基本上是单一的农业产业,并且以粮 食生产为主,产业结构很单一,因为粮食还不能达到基本保障供给。 农村生产队主要抓生产环节,而生产以外的供、销、信贷、加工等 环节在社一级。随着农村工业化的发展,农村单一产业的局面发生 改变, 由农业向非农产业拓展, 由多种经营向多种产业拓展, 这就 是毛主席讲的向生产的深度和广度讲军,是农村产业革命、分工分 业的必然趋势。这种趋势使农业、包括农业内部的各产业逐渐成为 独立、完整的产业体系,多种经营的副业变成独立的产业。所以, 农业产业化包含两个方面的含义:一是农业在产业分化的基础上 形成区域性主导产业,发展到一定的区域规模。如粮食主产区、大 豆主产区、蔬菜主产区、各类果品主产区等等,这是区域化趋势, 不再是小而全的什么都有的多种经营模式。另一个含义是在区域 主导产业形成的基础上,建设产前、产中、产后和科技、加工、贸 易、信用等服务环节在内的完整的产业链条,使粮、棉、油、菜、 果、肉、蛋、奶、渔等产业在不同区域形成完整的产业体系。这一 过程,就是农业的产业化过程。所以,一般来说,多种经营是一个 农业经济的概念,而农业的产业分化则已经是产业革命的概念。
- (2)农村经济生产方式和产业结构工业化趋势。其实,农村工业化本来就是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特有的概念,是指在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体制下、依靠农民集体经济组织的优势,靠市场机制展开的工业化进程,以区别于以国营工业为主的国家城市工业化进程。在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是没有这样的概念的,因为资本主义的工业化就是城市剥削农村和最后消灭农村的工业化进程。在我国,社会主义农村工业化的本质,是大力发展农村集体的工业经济和集体农业的机械化,也可以简称为农村工业化和农业产业化、机械化。在生产方式上表现为机械动力代替人畜动力和集体化组织形式,在产业构成上形成农、工、商综合发展的产业结构,在空间布局结构上形成社级以工商业为主、村级(原大队)以现代农业为主的中心外围结构格局,并在公社集体经济内部形成以工建农、补

农的农工协调发展机制。农村工业化的主要标志是人民公社社队企业的发展,即毛主席反复强调的"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早在上世纪六七十年代,像华西、刘庄这样已经完成农业基本建设的村,已经带头开始发展社队企业。到七十年代后期,社队企业在东部沿海地区和大城市郊区逐渐形成发展的趋势。七十年代末,各地已经有了人民公社社队企业局的政府职能部门。而这一时期,农业生产的主要环节也已经基本实现了机械化。八十年代初期人民公社解散后,社队企业改为乡镇企业,但"异军突起"的势头更加强劲,以致成为改革成功的主要事实支撑。历史的发展充分验证了毛主席关于公社工业化的英明预见,验证了王震将军"毛主席比我们早看了我十年的"感叹。

- (3)农村社会结构的城镇化趋势。如果说国家城市的工业化是靠国有经济带动城市的扩张和部分农业人口的城市化,那么,人民公社工业化的社会后果就是农村地区的城镇化。这主要表现为小城镇建设和新型农村社区建设。随着公社工业化的发展,产业的集中趋势使公社逐渐成为具有政治、经济和科技文化服务中心的小城镇功能,形成对周围农村的吸纳能力。此时逐渐停止在一般农村批复宅基地,改由公社集中统一建设农民保障性住房,强化小城镇的集聚功能,同时在外围以新农村建设的形式对传统农村进行改造提升,并进行适当的合并,统一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形成新型农村社区。
- (4)城乡经济社会差别缩小和城乡一体化趋势。公社工业化本身就与城市工业具有千丝万缕的联系,在城市产业升级过程中(如北京市的退二进三),又会不断将部分原来的城市企业下方到农村社队企业,城乡之间首先在工业化发展中加深一体化进程。在条件成熟以后,国家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的功能向农村地区小城镇和新型农村社区扩展,城乡一体化格局逐步形成。

六、两种形式的工业化带动两种形式的城镇化定

律

工业化的发展,必然带动传统农村社会结构的现代化转型,是农业人口和农村地区的城镇化。这种农业人口向非农产业转移和向城镇集聚,必然导致很多传统自然村落的萎缩和减少。在资本主义工业化的背景下,这一过程就是资本剥夺小农和农村衰落的过程,是农民由小私有者沦为雇佣劳动者的过程。中国的问题在于,因为农业人口的基数太大,靠资本主义的工业化解决不了农民的城市化转移问题,在农村土地大量被资本兼并的情况下,必然出现即失去土地,又难以在城镇立足的失业大军,从而破坏社会结构的稳定性,使工业化、现代化进程中断,这已被民国时期的历史所证明。而毛主席开拓的社会主义工业化道路,不但是从根本上避免资本主义工业化发展的陷阱,而且,也是避免走资本主义城市化道路的正确选择,并最终解决农民和农村问题。简单说,毛主席开拓的两条腿走路的工业化,带动的是两种形式的城镇化,即国家工业化带动城市化发展,公社工业化带动农村城镇化转型。

国家的工业化带动城市的发展和扩张。发展大、中城市,靠国有经济带动一大批农村劳动力和人口进入城市并转为城市居民。这是一种本来意义上的农民城市化,这一进程实际上在改革前已经开始。70年代国家就已经开始从农村招工,很多最初是合同工,几年以后大量转为正式职工。这种城市化的基础是国家工业化和国有经济的发展,本质上是农民从农村集体经济退出进入城市国有经济的过程。

人民公社工业化带动的农村城镇化,具体表现为农村小城镇建设和新农村建设。这一进程的基础是公社一级企业和事业的发展,社一级经济总量的增长,使公社的中心地区形成工业相对集中的产业园区,并通过对传统村庄的改造建设城镇化社区,成为农村地区的经济、政治和科技文化中心。所以公社工业化的结果,使社办的企事业成为农民本土非农产业转移和城镇化集聚的载体。随着公社工业化水平的不断提高,在大量农村劳动力和人口转移以

后,原有的传统村庄必然面临整合集并的问题,那时,根据农业生产的区域规模和资源的合理配置,对传统村落进行整合,建设规模适宜的新型农村社区,与中心区小城镇形成一体化格局,这就是传统农村在人民公社体制下的城镇化过程。

1959年12月,毛主席在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时,针 对书中强调发展重工业,"是消灭这些国家失业和农业人口过剩 的必要前提"的说法,毛主席对此评论说:"在社会主义工业化过 程中, 随着农业机械化的发展, 农业人口会减少。如果让减少下来 的农业人口,都拥到城市里来,使城市人口讨分膨胀,那就不好。 从现在起,我们就要注意这个问题。要防止这一点,就要使农村的 生活水平和城市的生活水平大致一样,或者还好一些。有了公社, 这个问题就可能得到解决。每个公社将来都要有经济中心,要按照 统一计划,大办工业,使农民就地成为工人。公社要有高等学校, 培养自己所需要的高级知识分子。做到了这一些,农村的人口就不 会再向城市盲目流动。"(《毛泽东年谱: 1949-1976》260页)可见, 在毛主席的工业化战略里,一开始就没有把农业人口的转移仅仅 依托在大中城市重化工业发展的基础上,而是更多地考虑依赖公 社工业化的带动,实现农村内生的、本土性的城镇化集聚转型。华 西、南街、刘庄、兴十四等一大批坚持集体经济的村,走的就是这 样一条农村城镇化的道路,黑龙江的兴十四村不是改成兴十四镇 了吗!

七、解散公社必然肢解农业集体化产业体系定律

人民公社时期,除生产环节以外的农业产业链条的各个环节,在公社一级已经基本建立起来。如供销社、信用社、收购站、粮站、农机站、技术推广站、兽医站以及水利、电力、植保、种子等一系列服务部门都已齐备。在进入产业革命和市场经济环境以后,只要加以适当的改革,按产业化要求整合这些环节,很快就能成为农业产业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成为人民公社现代农业的产业化组织体系。但是,解散了人民公社,不但在农业在生产环节上退到小农经济,更重要的是农业产业化的这些环节也都被私有化了,基本上都经被资本所主导。甚至连供销社、信用社这样专门为农民服务的

合作联社组织,也已经异化为与农民争利的半官半资的利益团体。 分散的小农面对资本掌控的各个产业环节,农业产业化就必然走 上公司加农户而实际上是资本改造小农的产业化道路。在与世界 接轨后,包括种子在内的产业高端又逐渐被外资所垄断,中国的粮 食安全和基础产业就成问题了。所以,在反思集体经济失败的教训 中,不但要看到解散人民公社是对社区集体经济的瓦解,同时也是 对农业产业化组织体系的瓦解。重建农村集体经济,既有重新组织 社区经济组织的问题,也有按产业化发展的要求重建农业的产业 化组织体系的问题。

八、土地承包经营方式取决于集体产业结构定律

改革初期,一般农村是否实行均田制的家庭承包,在当时的条件下也不应该一刀切,因为这背后同样有经济规律在起作用。一般来说,粮食能否自给和人均二三产业收入是否大于土地承包收入,是农民群众是否愿意实行家庭承包的基本标准。这一标准背后的规律是农村产业结构决定农业生产的承包方式。改革初期的大体情况是:

- (1)第一类,凡是粮食生产还不能自给的村,即吃粮靠国家返销的村,均应该实行以家庭承包经营为主的双层经营体制。
- (2) 第二类,凡是集体人均二三产业收入大于人均承包土地经营收入的村,即农民在集体企业就业收入高于一般家庭农地承包收入的,均不适用均田制家庭承包经营,而是集体统一经营下的不同形式的农业规模经营,如专业组、专业队,或由农业公司统一经营。
- (3)剩下的中间状态,即吃饭问题已经解决,但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还没发展起来,或规模较小,人均收入还不能高于承包农地的收入水平,则属于可分可不分的类型。不分的出路在于,集体通过积极发展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几年后达到第二类的水平,那时再调整承包关系,收回分户的承包权,实行统一经营的专业化管理体制。所以,在这里,土地家庭承包关系的调整完全是集体经济组织自身的基本权能,一刀切地由国家宣布 15 年、后来的 30 年甚至

长久不变的政策,实际上是强行剥夺了集体经济组织应该拥有调整权,使所有权完全虚化,将承包制演变成了"永佃制",结果必然走上颠覆集体经济的发展道路。

在现实的演变中,绝大多数分田到户的农村最后失去了集体发展二三产业的组织能力,也就失去了对农业承包关系调整的能力。而在当时的条件下解决温饱问题,只是少则三两年多则三五年的事情。一旦吃饭问题得到解决,农民最自然的选择就是个体创业或打工创收,于是城乡资本主义经济发展最基本的条件——自由劳动力出现了。这种趋势的进一步发展,国民经济的结构转向了多种经济成分并存的局面。

九、改革的深层原因来自公社工业化的产业革命 定律

改革绝不是某个人的专利,而是经济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 必然结果。虽然当时大家都从现实生活中感觉到了农村的发展面 临着改革, 也需要改革, 但是, 却严重缺乏对这种改革发展趋势深 思熟虑的把握。所谓"总设计"其实是骗人的,果真如此,又何来 "摸着石头过河"?毛主席在《实践论》中说过: "我们的实践证 明,感觉到了的东西,我们不能立刻理解它,只有理解了的东西才 能更深刻地感觉它。"不论是最高决策层还是广大干部,大家都感 觉到了改革的需要,但对改革深层次原因和复杂性都缺乏深刻的 理解。这正是改革初期大多数干部在认识上的真实写照。农村最初 的改革,一般都是从多劳多得的生产责任制起步的,后来发展到家 庭联产承包。但这只是局部的和表层的理由,是来自农业自身的原 因。现在回过头来总结,从全局性和长远趋势上看,农村改革真正 的深层次原因来自公社工业化的产业革命。所以,改革的目标绝不 仅仅是农业的双层经营体制,而是建立适应产业革命和市场机制 需求的集体经济新的复合型体制。这是因为, 公社工业化的客观趋 势和商品经济的发展,必然导致人民公社自身三级体制的变革、短 缺经济的终结和国民经济宏观管理体制的改革, 计划调节减弱和 市场机制增强,使整个国民经济向国家调控下的市场经济体制转变。

第一、推动人民公社政社分设的改革。社办企业的发展,使公社一级企业经营职能越来越强,必然导致行政管理职能与企业经营职能的分离,推动政社分设的改革。这种分设一方面恢复了乡镇政府的职能,另一方面是"社"的经济职能公司化。公司化的形式有多种:一种是公社办公司,公社仍维持"一大二公"的性质;一种是联社办公司,公社演变为所属各村的联合社;一种是公社直接公司化,所属各村集体经济组织成为公社企业和资产的联合持股股东。不论哪种形式,本质上都是集体经济加公司企业的模式。

第二、推动人民公社三级体制的改革。这是一个先在在集体经济母体内部孕育各种专业组、专业队的过程。当这些专业的组、队发展成为相对独立的企业甚至公司以后,母体的分娩完成了,新的组织形式出现了。随着社队企业的发展,在社和大队(两级母体)之外新的企业组织与母体形成两级核算的体制。而生产队的农业劳动力也逐渐社队企业转移,使简单的、只适合的农业三级体制向适合工业化进程的合作经济组织加公司企业组织的格局转变,并且在公社和大队两级同时进行,生产队的基本核算功能逐渐弱化,最后成为农业的专业组织,成为大队或公社农业公司的组成部分。这时,原来的三级体制逐渐演变为以合作经济组织和公司企业组织为基本形态的"两级所有、多层经营"的复合型集体经济体制。

第三、推动国家对公社计划管制的逐渐放开。多种经营和社队 企业的发展主要是靠集体经济自己开拓市场,是靠市场机制发展 起来的。这就必然导致国家对农村集体经济在以粮为纲阶段的高 度集中统一计划管制逐步放开,更多地以来市场机制调节,市场经 济机制首先进入农村集体经济。这是毛主席提倡的人民公社要大 力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必然结果。

第四、推动国家宏观经济管理体制的改革。随着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的发展,农副产品等商品供应迅速增加,短缺经济的局面逐渐改善,为国家取消票证等计划管制的手段逐渐失去意义,市场机制的调控的范围进一步扩大。在这个问题上,我们决不能把改革前曾经存在过的高度集中统一的计划经济简单地一笔否定,而是既

要充分认识到那是在工业化起步阶段必然采取的经济体制,也是整体效益最高的经济体制,又要看到这一体制他存在有一定的阶段性,即一般限于短缺经济阶段,不能把它当成社会主义初期阶段的本质特征。对于工业化后发的社会主义国家,在计划和市场的关系上,可能要经历三个历史阶段:一是计划调节主导阶段。这是由后发国家工业化需要优先发展重工业(生产资料优先增长)所决定的,一般呈现短缺经济特征,所以计划在配置资源上起到了组织和引领的作用。第二个是计划和市场共同调节阶段。在摆脱短缺经济以后,市场机制的作用范围逐步增大,计划调节范围缩小,整个经济转向市场经济体制。在关系国计民生和国家安全的基础产业和领域,国家仍然实行计划调控,而在一般性竞争领域则放开由市场调节,计划调控的职能更多地表现为对经济发展中的盲目性进行修正的作用。第三个阶段,社会主义发达阶段,最终依据大数据的现代信息手段,使社会生产的主要领域重新转变到有计划的发展过程,市场机制逐渐缩小直至消亡。

第五,推动国有企业的改革。随着农村公社工业化进程的发展,市场机制调节的作用范围进一步扩大,最后,城市国营企业也要按照自负盈亏的市场经济主体的方向改革,现代企业制度开始进入城市改革,国营企业转变为国有企业。

需要特别指出的是,改革实践中出现的、现在还在推行的所谓农村产权制度改革,实际上已经成为私有化的主要推手。从一般理论上看,新自由主义推崇的科斯产权理论本来就是资本主义私有制的产权理论,而共产党宣言所强调的是消灭私有制,恰恰是反对不断明晰个人产权的。但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之所以还需要使用产权概念,一是因为国家和集体两种公有制形式的存在;二是因为改革后的国有和集体企业都是独立的市场经营主体。例如人民公社三级体制,就是三级产权主体结构。所以转到市场经济体制后,产权的概念在构建现代企业制度上还有重要的意义。但是,产权制度改革的意义被夸大了,成了瓦解公有制的主要推手。这表现为首先是污蔑国有和集体经济产权不清,不能适应市场经济环境。实际上,国有企业和集体经济本身都不存在产权不清晰问题,其产权归属都是明确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主体的产权关系,只能是指企业及其资产的归属问题,是国家的,还是集体的,还是个人的,它们

在集体和国家之间、集体和集体之间、集体与个人之间的界限都是清晰的。硬说国有和集体经济产权不清,就是主张私有化,根本反对公有制经济的存在。其次是把产权制度引进农村集体经济内部,实际上把集体资产量化分割到个人。这等于把集体经济蜕变为建立在个人产权基础之上的合作制,说好听点是退到初级社,实际上是搞私有化。这主要表现为土地承包权的固化、用益物权化和土地股权化确权。第三是强制集体企业与社区集体经济母体分割资产,导致乡镇集体企业大面积私有化。所以,总结改革中的经验教训,应该承认,在改革中引进产权概念是应该的,因为我们需要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但是,针对集体经济组织本身搞什么产权制度改革,并且提出只有股份合作制才是市场经济条件下的新型集体经济,就是一种假改革之名的私有化大忽悠了。

十、没有人民公社的农村工业化必然夭折定律

人民公社制度只有在进入公社工业化发展阶段才能真正发挥出他的体制和组织载体的优越性。与此相适应,农村工业化也只有依托人民公社这样的体制和组织形式,才能健康发展,而农村集体经济的巩固和发展的物质经济基础也只能在于你公社工业化所形成的集体积累。

这个规律已经被私有化取向的改革实践所证实。决策层完全没有预料到公社工业化是我国农村现代化的必经阶段,所以才在工业化大潮已经到来的初期提前解散了人民公社。而失去了人民公社体制支撑的农村工业化进程陷入了"村村点火、户户冒烟"的低端化、庸俗化发展陷阱,最后终于在90年代的私有化改革中夭折。90年代农村集体企业产权制度改革的一个非常荒谬而又非常普遍的现象,就是集体企业纷纷与集体母体(乡村两级)分割产权,理论上的解释是集体经济产权不明晰,以致到后来企业在工商注册登记时,逼得一些集体企业把股份作假到个人名下才行。到90年代中后期,农村工业化进程基本夭折,农村集体经济也就失去了巩固的经济基础,只剩下了分田单干的农业经济,等待资本的下乡改造。

十一、解散公社后社会结构的"农民工夹角"定

律

解散人民公社的社会后果,是使农村城镇化失去了公社这样 的组织载体和体制保障,不能形成以"社"为载体的经济中心和科 技文化中心,不能在县级和县以下本土地区集聚农村人口,造成农 民只能讲如大中城市打工,成为城市资本的雇佣劳动者,农村却逐 渐人口老龄化、村庄空壳化、农业副业化,形成我国社会转型中的 "农民工夹角"现象并长期得不到解决。简单解释一下,从传统农 耕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转变,或者说工业化进程的结果,是社会结 构的城镇化。大体说来,我国50年代初期,城乡人口结构不到2:8, 或 1:9,即城市人口 10%多一点,农村人口占到 80%以上,接近 90%。 现在的情况是,真正转化为城市居民的人口只有36.7%左右,而官 方的城镇化率则达到54.7%(2014年统计数),这里有18个百分点 的差额。此外,剩下的45.3%乡村人口中,也不是全部经营农业, 还有很大一部分在农村乡镇从事非农产业。我们暂且相对保守地 假定这部分人口占15%左右。那么,我国现在的人口结构是这样的 三元结构:真正意义上的城市居民人口36.7%,真正依托农业的人 口约30%左右,两者之间大约33.3%左右的人口就是虽然已经进入 非农产业,但仍然是农民不能被市民化。我曾在2008年总结30年 京郊农村改革的问题时,将这一现象概括为"农民工夹角"现象: 即随着我国工业化进程的发展,农业人口城市化转移大大慢于农 业人口的非农化产业转移。如果用两条历史发展的曲线来表示,那 么,在这两条曲线之间形成一个很大的夹角,这个夹角所代表的群 体就是农民工。

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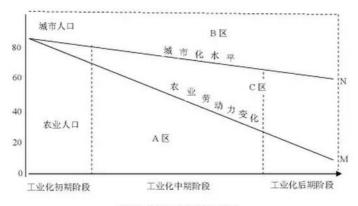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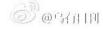


图 23 农民工夹角结构示意图



"农民工夹角"现象是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转型过程中 形成的一顿"夹牛饭",是农村土地集体所有制的法律规定不能突 破,土地不能在私有化基础上自由流转的社会结果,所以没有以 "过度城市化"的拉美现象存在。但是这种现象是不能产期稳定存 在下去的,解决这一问题的最终出路有两条。一是按照农村土地集 体所有制的宪法精神,坚持双层经营体制的改革底线,把农民重新 组织起来, 重建农村社区集体经济形态, 并且按照乡镇统筹原则克 服村自为战的局限性, 依托集体经济体制最终实现本土化城镇化 转型。塘约道路实际上就是这种新的探索和实践,由于集体经济的 重建和产业的发展,原来近千名外出打工农民,已经回到村集体开 始新的创业。我相信在未来的发展中,他们一定会完成本土性的城 镇化转型,建成社会主义的新农村、小城镇。另一种是在土地确权 流转的基础上,任由资本下乡改造农业,农民由原来的具有土地承 包权的"小私有者"向雇佣劳动者转变,社会在两级分化加剧的基 础上完成新一轮的阶级分化,陷入更深刻的矛盾之中。在这一演变 过程中,以村为单位把农民组织起来有两重性,一方面可以成为对 抗资本兼并土地,重新回归集体化的转折点:另一方面,可以成为 资本下乡兼并土地的帮手,加快资本改造农业的进程。在未来的劳资矛盾中,同样可以又是资本的帮手,又是类似农会的农民组织。

人民公社制度在我国工业化进程中的地位和 作用(张文茂讲座录音整理稿) (2020-08-11)

来源: 乌有之乡

2015年12月18日下午,乌有之乡特邀原北京市城郊经济研究所所长张文茂研究员作为主讲嘉宾,在河南省许昌市举办了专题讲座,为来自全国各地的听众深入讲解了人民公社制度在我国工业现代化进程中的地位和作用,让大家真实了解到毛主席确立人民公社制度解决农业现代化问题的高瞻远瞩。时隔多年,热心读者马健勇同志倾心投入,根据讲座录音整理出了这篇讲演稿,我们奉献给大家。

人民公社制度在我国工业化进程中的地位和作用 (2015.12.18 河南许昌)

乌有之乡编者按: 2015 年 12 月 18 日下午,乌有之乡特邀原北京市城郊经济研究所所长张文茂研究员作为主讲嘉宾,在河南省许昌市举办了专题讲座,为来自全国各地的听众深入讲解了人民公社制度在我国工业现代化进程中的地位和作用,让大家真实了解到毛主席确立人民公社制度解决农业现代化问题的高瞻远瞩。时隔多年,热心读者马健勇同志倾心投入,根据讲座录音整理出了这篇讲演稿,我们奉献给大家。在此感谢张文茂老师和马健勇同志的辛苦付出。(2020 年 8 月 11 日星期二)

纪念毛主席最核心的东西就是我们如何能更准确、全面地理 解和继承他老人家的思想,把他的精神、把他的思想、把他的路线 我们真正理解透,然后才能谈得上传承下去。

因为从理论上、学术上还是比较混乱的,有好多同志虽然感情 上对主席有很深厚的、很朴实的感情,但是对主席博大精深的理论 真正吃透还远远不够。 提示一点,毛主席的一生,为我们中华民族由古代的农耕社会向现代的工业社会,他实际上开拓了两条道路,就中华民族 5000 多年了,那么到近代、到现代,面临着由一个传统的农耕社会向现代工业文明转变的问题。在整个这个转变过程毛主席他老人家给我们开辟了两条道路:

一条道路是通过革命的手段打碎旧的国家机器,建立一个新的政权、新的国家、新的制度。这个就是毛主席领导我们党整个新民主主义革命整个这一套都属于这个。简单概括就叫"农村包围城市"。在农村建立根据地,一步一步地扩展,最后夺取大城市、夺取全国政权。这条道路和列宁的十月革命的道路是不太一样的。列宁的十月革命道路是无产阶级首先在城市起义。所以说毛主席主席为我们中华民族的第一大贡献就是他在整个我们这个民族现代化转型的这种政治前提他找到了一条正确的道路,而这条道路恰恰是我们中华民族从孙中山领导民主革命一直到毛主席找到这条道路之前没有任何一个领袖人物能够探索出这条道路。在这个问题上,恐怕我们目前党内争论不是很大,除了极少数极端仇共、仇视社会主义的敌对分子以外,就我们党内的共识来说,大家对毛主席的这条道路没有重大的分歧,都认为是毛主席在革命道路上一个重要的探索和成功。所以这一点不需要做过多解释。

那么另一条就是我们革命成功以后,建立新中国以后,中国的 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到底怎么发展?这一条道路,也就是简单说就是 工业化和现代化的道路,这是我们常常被忽略的、被忽视的。

我们大家都知道,我们第一代党的领袖人物逝世以后那个悼词的评价都是非常完满的,都是伟大的成绩。只有毛主席直到今天他一生的我们官方的评价给他留一了个尾巴,所谓的"晚年错误"。我恰恰把这个尾巴称它"伟大的尾巴",别人没有资格犯这个错误。那么这里边最核心的东西是什么呢?大家想一想,我们多年来指责毛主席晚年犯错误了,到底什么错误呢?如果我们冷静想一想,我说无非是两件事、一个理论。哪两件事呢?一个是搞了人民公社制度了,一个是搞了文化大革命了;一个理论:"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毛主席晚年,就是有人所说的所谓的"晚年错误",无非就是这两件事和这个理论,别的都是第二个或者更次要层面

的东西。主要是这么两个东西。近四十多年的污毛非毛否毛,不就是主要这么几件事吗?说毛主席不应该搞人民公社,给人民公社弄了一堆的罪行,最后九十年代初把这个制度解散了。另一个就是搞了文化大革命,伤了好多老干部,伤了好多知识分子等等。为什么会出现象文革这样的问题?是因为他有一套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我的感觉无非就是他的这两件事加上他这一个理论。我认为恰恰这两件事和他的这个理论才是毛主席真正伟大的根本所在。没有这两件事和这一个理论,毛主席就不会达到他目前所达到的这个高度。时间关系咱们不可能展开了说,比如说文革的事情、继续革命理论的一系列内容,今天咱们不讲,我就今天主要围绕他人民公社制度这个事儿以及人民公社这种制度安排对于我们整个国家的工业化、现代化进程它到底是一个什么地位和作用。

第一个问题,如何认识今天还存在的一批集体经济的典型

据我了解,全国还有几千个。也有的人说有上万个。当然这个标准要宽范一点可能数量就多一点,全国很多这样的典型,几乎每一个省市都有,最北部的黑龙江兴十四村;最南边的广东,改革开放的前沿中山市有一个垭口村,最靠海边。在那个改革开放最前沿的地方也是坚持集体经济的。西藏,祖国最西边也有。据说我国现在集体经济典型目前最多、最密集的地方是河南省。也有个别省份一个没有的。这个现象为什么这样也值得分析。为什么有些省份它一个没保留下来?这也是一个很有意思的问题。那我这里要向大家提出的是:我们如何认识这批典型它一直到今天在顽强地存在和发展着?这些典型背后到底告诉我们一个什么东西?就说我们能不能通过这些典型找到我们农村发展的一些带有规律性的东西?

岁数大一点儿的同志知道合作化时期毛主席为了指导全国的合作化运动,亲自从全国搜集了几百个典型,然后找出170多个并且老人家亲自写按语,后来出了一本书叫《中国农村的社会主义高潮》,可能在座一些老同志知道这个事,就是毛主席当时很注意用典型来引领我们社会向什么方向前进的问题。他的按语都针对合作化运动当中的一些具体问题向什么方向引导,都是画龙点睛性的东西。所以那是一批典型。当后来集体化(初级社、高级社)、人民公社以后,我们国家又陆续出现一大批典型,特别是农业学大寨。

像大寨就不用说了。像什么沙石峪呀,又是一大批典型。就是说这 些典型它是我们国家在某一阶段最具那个阶段特征的代表。那么 后来典型,就是人民公社以后出现的典型,基本上都是艰苦奋斗、 大搞农田基本建设、改造农业生产的物质基础条件、提高粮食产量 的,都是这一类的。都是这一大批。当时是以大寨为代表,全国又 是一大批。

再往后,70 年代末期就是接近改革甚至到改革初期,又出现一大批典型,什么典型呢?就是农村的多种经营和非农产业特别是社队企业发展的典型。那段时期的典型有的同志可能还记得,比如说天津让的大邱庄,那不是很名躁一时吗?当时在那个阶段也号称全国第一村,那个村级企业发展得是很大的,但是后来因为领导人的问题夭折了。再后来包括华西村、刘庄村、南街村等等,一大批。

那么我说的意思呢就是我们从农村如何走向现代社会、如何 实现现代化的角度,通过不同阶段的典型来分析,无非三个历史阶 段。合作化那个阶段在这里就不说了。从人民公社化以后,那个典 型基本上都是以农业为主的、抓基本建设的、以大寨为代表的。那 么这类的典型它实际上代表了合作以后一直到70年代中期接近15 到20年,就是我们当时中国农村的主要任务,这个任务是什么呢? 就是千方百计通过我们的农民的艰苦奋斗、通过我们把农民组织 起来在集体化的基础上,靠劳动积累把农业的落后条件彻底改造。 包括平整土地、水利建设。全国在那个时代修建了86000座大中型 水库。那个东西不是靠投资堆起来的。那么大家想一想,这个阶段 正是我们共和国国家的工业体系建设时期,从"一五"到"二 五"、到"三五"到"四五"。就是说在这个阶段,国家的主要精 力只能把有限的资金和资源最大限度地通过计划经济手段把它配 置到国家的工业化领域,重工业,打这个基础。把我们的工业体系 较完整地建立起来。在这个阶段,国家不可能拿出多少资金来投资 农业, 所以说从60年代到70年代前期的典型, 基本上都是这种农 业如何搞上去的典型。那么到后来,到70年代中后期一直到80年 代,包括改革以后的整个80年代,我们农村的典型,或者说真正 引领我们农村继续发展的, 就是社队企业的典型。这个又是一大批, 所以后来华西的老书记吴仁宝,老先生不在了。他曾经有一个非常 通俗地对我们农村发展的总结,叫做:"70年代造田、80年代造厂,

90 年代造城!"这是非常经典的。他的这个概括告诉我们什么呢?告诉我们新中国从农村的这个角度说,第一个阶段它必须要组织起来,然后凭借组织起来这种优势先搞农业基本建设,先治田、治水,先把粮食产量弄上去,先把我们吃饭温饱问题解决。那么在农村干这么事的同时,国家在搞大工业项目,在建设我们完整的工业体系,这是一个必经的历史阶段。当这个阶段完成以后,说我们的吃饭问题基本上没有风险了,粮食问题基本上解决了,即便局部地区粮食欠产,那么我们国家有能力从别的地区调剂,这个时候中央就不用太担心了。

当进入到这个阶段之后,我们农村经济就应该从"以粮为纲"的阶段向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发展阶段转化,这是一个很自然的过程。你人为地限制这个过程、拉长这个过程,对我们农村、对我们农民是不利的。因为我们农民要增加收入,一旦吃饭的问题解决以后,那么农民的直接的需求就是分配收入要提高,那么分配收入的提高,它的依赖的条件只能是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的发展。否则我们过去人民公社的分值怎么提高啊?所以这是一个正常的带有规律性的东西。

所以我说我们大家在分析、在参观我们这些典型像刘庄啊、南 街啊,所有这些典型的时候,大家要注意,它们一个共同的特点, 一个共同的或者说叫做规律性的东西是什么呢?就基本上是这么 几条:

第一,直到今天为止,仍然是都是在坚持集体经济,没有散掉, 这是一个。

第二,第二,他们在我们"以粮为纲"的农业经济发展阶段都经历一个很长时间的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就是对农业的改造;你看这些典型中,包括华西,那它搞企业之前从小华西开始都是下了很大的功夫。我看了全国很多这类的典型,几乎全是在60年代、70年代那个阶段大量地搞农田基本建设。沙石峪,河北遵化的沙石峪,那在山坡上啊,把那个山上的石头凿出坑来,然后从山外背进来土造田。谁要上他们那参观去,他都希望去参观的人从外边带一包土给弄回来,说那样。后来总理去过两次,带着阿尔巴尼来亚的外宾都去看过。为什么?因为我们那个时期粮食问题没有解决,都是经

过这个阶段。大家想一想,这种我们 6、70 年代这种大规模的,全国来说大规模的农田水利建设,这个工程量、这个力度是我们中华民族任何一个历史时期都不曾有的。虽然历史上也搞过很多水利工程,你比如有名的都江堰呐等等,但是全民性的、大规模、普遍性的农田水利建设只有我们共和国的头二十年的历史,才大规模的把它搞了一遍。这个才是我们 70 年代末 80 年代改革开放以后粮食问题什么什么增长了等等农业问题解决了,这个才是最根本的物质基础。没有这个物质基础,如果我们的农田水利仍然是 50年代初的那个基础,我告诉你再改革 100 次它也达不到那个效果。所以说这是第二个,都经历了这么一个阶段。

第三,然后第三个阶段你看凡是现在还站得住脚、还撑着的典型,第三个阶段都是当前面的农业基本建设的任务基本完成以后及时地把集体经济的经营转向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的发展。这里就是后边我们专门讲到的,就是它完全符合毛主席他老人家 58 年设想的人民公社要工业化,完全符合这个战略,这是第三个特点。

第四个特点,当这个农村工业化过程发展十几年二十年以后,那很自然地我们农民的收入增高了。接下来的要求就要改变居住等等条件,那么这个做为一个社会进程来说,它意味着什么呢?就是意味着一个城镇化的进程。大家看看,你看南街村不是一个小城镇化的典型吗?刘庄不是吗?华西不是吗?华西更大,有人叫它改成华西市呢,可是它未必现在愿意。就是说它这种农村发展、农村工业化的发展,它最后的结果一定是使农村传统那种破破烂烂的面貌得到彻底的改造。现代化的小城镇的这种类型。

它就是这么几步曲,就这么几步曲。所有我们看见,如果这几步当中特别是工业化这个阶段当中走不出来的,我跟你说现在我们农村之所以翻不过身来,基本上就是这个第二步、第三步棋没有走出来。当然更深刻的原因是后来把公社这种制度、这种体制搞掉了,使我们的农村完全陷入"户自为战、村自为战、无序竞争"的格局,所以说大量的这种发展的前景就被切断了。所以说我们在,大家在参观或者在学习这些典型的时候,我个人觉得一定要看到这些典型它之所以能够成为典型并一直坚持到今天,还有这么旺盛的生命力,恰恰是因为它符合毛泽东他老人家给我们规划的那

条农业现代化、工社工业化这个战略,这个总体战略。至于说每个典型你还可以从其他方面总结它:比如说你肯定得有一个好的带着人,有好的班子;得不断地向群众进行社会主义的教育、集体主义的思想等等,都是必不可少的条件。但是里边更规律的,如果从经济学的角度来说,更规律的东西它实际上是到底我们农村怎么走向现代化,它的规律到底在哪儿?是这个!这是一个,如何看待我们现在的一些典型做为一个问题提一下。

那么下边我说的第二个问题:回过头来我们说一下怎么看待,怎么正确地认识我们存在了二十多年的人民公社这种制度。因为这个事呢,实际上也是多年否毛的一个非常重要的点。这个不光是一些右翼在人民公社这个问题上极力抹黑毛主席,实际上在我们左翼里很多同志对这个问题的认识上也是觉得不那么理直气壮。似乎有的同志也觉得老人家那时搞得早了等等。其实我不同意这样的看法,我是把人民公社这种制度安排,我认为是毛主席整个我们国家现代化战略的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是他整个国家工业化的一个战略支撑。如果把这个支撑点撤掉了、颠覆掉了,不但是颠覆掉了农村经济的发展前景,而且是整个国家的工业化道路都会变向,都会转向、转型。这个就是你看后来近三十年的实践。

那么在人民公社这个,对这种制度如何正确地认识或者是比较客观地分析它,我这提这么几个供大家参考:

第一个:"一个不能"和把握"四个视角"、"四个角度"来分析这个人民公社的经验教训。

所谓"一个不能",就是说我们不能把 1958 年人民公社运动化 当中出现的"共产风"也好、"浮夸风"也好、"一平二调"也好,这些东西不能做为评价人民公社这种制度的根据。这是一个重要的认识上的前提。你看我们很多文章一说人民公社如何,他拿什么来说人民公社不好呢?就举 58 年那个乱的那一段的例子。这个逻辑上是说不通的,为什么呢?因为人民公社这种制度从 58 年开始到它最后定型下来是 1961 年《人民公社 60 条》,那个条例颁布以后开始是试行讨论,从 61 年开始,最后形成"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这种体制,就是人民公社这种制度才成熟、才定型。你要说人民公社的好与不好,你要分析它的优或是劣,你只能根据它定型

以后的这种三级体制来评判,这样你才是严肃的一种研究的态度, 对不对!58年那段,59年甚至到60年,毛泽东因为这咱"共产风" 的存在下了很大的力量,一方面是纠正那种极左的错误,同时不断 地调查研究, 使人民公社这种制度最后到底应该保留什么样的体 制,都是毛主席他老人家一步一步地来探索实践总结出来的。并且 回过头来说,58 年有很疯狂、很荒唐的问题也并不是毛主席他老 人家所倡导的、所推行的, 而是另有其人。我说这个另有其人大家 如果看看历史资料的话其实不用点破都很清楚, 谁在这个事情上 推波助澜,都很清楚。我其中写了一篇就毛主席在58年到59年上 半年对整个人民公社的过程,早期怎么产生的、怎么酝酿的,中间 的问题怎么出来的, 毛主席是怎么纠正的, 哪次会议上是怎么讲的, 我都专门写过文章在乌有上都有。所以说我们在评价人民公社这 种制度它到底好不好,是优是劣,我请大家不要拿58年的例子来 说明,不要拿58年、59年的错误来说明,要单说那段,那要研究 人民公社化运动当中的问题,那么就要讲究竟是谁造成的?谁在推 波助澜?谁在积极地纠正?这样呢你才能看到毛主席他老人家的伟 大之 处就在干这个问题出现之后他没有指责其他领导人, 而是苦 口婆心地做各级干部的工作,包括"共产风"、"平调"。到后来这 个什么农民有点瞒产去整啊, 毛主席后来就是坚决支持农民瞒产, 因为你们尽剥夺农民这个利益。这都是大量的事实啊!现在对这些 东西都解密了,对不对!都能看到。所以这段儿今天咱们不专门讲 这段儿,所以我提示大家一点就是我们在评价人民公社这种制度 到底好在哪儿或者有什么问题或者哪儿要改革的时候,它的前提 不是58年的运动时期、不定型时期,而是这个《人民公社60条》 出台之后延续下来的近20年的这个制度。这个制度到底有什么问 题?这是第一点。

这点我向大家一说呢应该是很容易能够明白的,避免我们有些右派攻击人民公社,除了那个什么"大拨哄"啊、"平均主义"啊、"出工不出力"等等这些指责以外,那就是你这个58年如何乱等等。那个说明不了什么。你用这些东西你至少说服不了我!这个人民公社制度怎么坏,你说服不了!

那么回过头来,从正面看,第一个,是农业现代化的视角。就是人民公社这咱制度它到底是有利于农业的现代化、有利于小农

经济向现代化大规模发展还是不利干?这是首先的一个问题。你要 能够证明人民公社不利于这个农业的现代化,那你给我找出理由 来,你要能论证成了也行。那我觉得现在没有任何一个理论能够证 明这一点。那么这里边呢,这里边就是说从最初毛主席为什么要把 这个,为什么要搞人民公社,这个前面也有一些主席在认识上的发 展。实际上在合作化的运动当中,包括毛主席那个《农村社会主义 高潮的按语》当中就对多篇典型已经提到,就是说我们互助组、初 级社、高级社以后,那么它当时适应生产力的发展。但是如果我们 国家的农业要从那种简单的再生产向扩大再生产发展, 使农业在 更高的水平上进一步发展,主席当时就意识到这个组织规模偏小, 所以在合作化的这个运动当中,就是55、56年主席就已经不断地 提出就是这个合作社的规模太小了,不利于我们农业进一步的发 展,不利于农村的生产向深度和广度进军,就是利于生产力在更大 的范围内扩展,这个已经,这个观点主席已经形成了。那么正好在 58 年大跃进以后,那么这个人民群众在那种热情下,高涨的这个 革命热情下, 出现了一些并社、大社的这个倾向, 所以当时主席是 持积极态度的。那么并社叫什么?当时有很多叫法。那么为什么后 来主席喜欢人民公社这个,这种叫法?这种制度?其中一个重要的 原因就是主席认为我们农村的集体经济不应该简单照搬前苏联那 个集体农庄, 而是应该把我们的农村的集体经济搞成农、工、商、 学、兵的综合体, 就是我们把农民组织起来达到一定的规模以后不 是仅仅搞农业, 所以主席说: "不要叫别的, 就叫人民公社!"我 们和前苏联的集体农庄是不同的。那么从农业上来讲、从农业上来 说,如果我们仅仅维持简单的再生产,有合作社的水平就够了。但 是,如果农业要进一步向更高水平的发展就面临着水利建设、平整 土地,包括将来农业进一步地机械化等等一系列的问题。那么这些 问题显然在一个几十户的合作社范围内,这个规模太小容纳不了 的。同时另一个角度看,农业作为一个产业,它不仅仅有一个农业 生产过程就得了,对不对!你还有产前、产中、产后一系列的环节 呢。比如说农产品的销售、农产品的加工,这些东西。前期的农业 生产资料化肥等等的供给等等,它应该是一个完整的产业体系,农 业的产业体系。这些农业的产业体系它不可能在一个几十户的合 作社的这种规模上去完成啊!不可能要求每一个合作都把这个完

整的产业体系建起来啊!那是不可能的!所以它需要一个比高级社规模范围更大的组织体制、组织形式和体制才能使农业的产业化的发展有更充裕的空间,这是从农业生产的角度看。

我们大家现在回过头来用我们的现实情况反思一下这个事儿, 其实很清楚,因为我们后来搞了承包了,家庭经营了。家庭经营以 后,说到底你这个家庭经营不就是按户去生产吗?每一户自己去生 产了,但是你生产以后这个农产品的销售、加工等哪去了?你这个 家庭经营还能办得了吗?对不对?亩产能办得了吗?你就卖了了事 了。农业产业链条的其他环节,除了生产环节留给农户以外,其他 环节都哪去了?大家想一想,现在不是都被各种资本所占有了吗? 包括肉蛋菜奶, 你看看! 那我们农产品除了生产环节以家庭经营的 形式留给我们农民以外, 其他的环节, 销售、加工等等甚至这个国 际贸易等等, 它是一个完整的产业链条, 那现在不都全都市场化、 资本化了吗?可是大家想一想,毛泽东他老人家当时设计的这些公 社、公社制度,老同志们可能知道,那个时候我们的人民公社粮站 有没有?收购站有没有?供销社有没有?什么食品站、兽医站、水利 站,七站八所的有没有?都有哇!或换句话说,人民公社这种体制对 农业生产来说,按照毛主席这个设计,它以公社为载体已经形成了 完整的产业链条啊!对不对!生产队只不过是组织农民进行生产, 那么生产的之外的整个这个产业环节仍然在我集体经济内部啊! 在我们人民公社这个制度里边呀!大家想一想,跟我们现在的现实 一对比,这个事情不是很清楚吗?更不要说我们人民公社化以后搞 了那么多的大型的水利建设。那大型水利建设你没有高一级的组 织你怎么规划?所以说人民公社这种制度就农业现代化本身来说 它也是一个把我们从传统的小农经济改造为现代化大农业的一个 非常有效的组织形式和体制支撑。这一点呐我想就不做过多的解 释了。这是一个。

第二一个,从农村工业化的视角来看人民公社。为什么要强调一下这个问题呢?我们很多在否定人民公社这个理论当中,这些歪理邪说当中,其中最主要的理由无非是说人民公社这种制度不适宜农业,农业只适合家庭经营,这是我们联产承包制那个当时最重要的理论嘛!说农业生产它是一个植物和动物的自然生长过程,需要家庭对它的呵护,更细心,积极性更高。这个东西有没有一点儿

道理呢?它不是没有一点儿道理的。但是我的结论是: 你用这个理由来否定人民公社这种制度的合理性完全不成立,就是它不是对等的。我生产队也可以通过责任制可以承包到组啊!甚至承包到户都没关系,只要你是真正的承包制,只要你集体经济还在,人民公社这种制度还在,那没什么了不起啊!完全可以在人民公社这个制度本身内部解决这个生产环节的积极性问题,完全可以啊!所以这种理论,用这个理由来支撑人民公社这种制度的不合理性是不能成立的,逻辑关系上叫"不对等",叫"局部否定整体"、"局部否定全局",这么一个逻辑关系。

那么这里就涉及到我们回过头来说,人民公社的功能除了前 边说的要彻底改变我们这咱传统小农经济,除了这个以外,其中一 个更重要的功能, 也是毛主席他老人家最看重的功能就是说这种 制度是要把我们的农村最终引向工业化上来,叫"农村工业化"。 那么这里边我们有好多同志没有认识到这个问题的重要性, 就是 毛主席对我们国家的工业化发展他的整体思路和战略上大体上是 这样一个战略的总思路:一个,国家肯定要搞工业化,以国家的重 大项目、重化工业为主,城市为载体的,这是国家的工业化。这种 工业化的形式是全民所有制,也就是我们现在还留有一点的所谓 国有企业的这个内容,这是从建国"一化三改"的过渡时期总路线 就已经明确了的。没有这个我们中华民族要想真正在世界上屹立 于世界民族之林都是空谈。因为国际关系来说, 你还得靠实力说话, 最根本的实力是什么呢?是你工业!是你现代制造业,是制造业!不 是说你能生产多少服装、生产多少鞋子、生产多少消费品,那不管 事! 所以说国家在国际上来说那个不是什么实力,实力是基础产业、 是制造业,是钢铁,这个!没有这个(白费)。但是现在这个时代他 这个信息等等这些时代的发展他就更高了啊! 这就说明国家的工 业化是必须要推进的,这个任务不完成,我们中华民族在世界上直 不了腰。为什么到后来包括邓小平也不得不承认这毛泽东时代我 们有了原子弹了、有了氢弹了、有了"两弹一星"了,我们核潜艇 也出来了,这个时候我们说话算数了,对,没有这个你说话谁听你 的?你算个什么?所以这条路没有什么大的争议。

那么大家想一想,如果我们的国家工业化仅仅靠这一条路,我 们这个工业化的过程会拉得很长,时间很长,为什么?其实道理很 简单,因为我们的人中底数太大,我们的人口加在一起比一个整个欧洲还要多,再加上国家的这种工业化它是以重化工业为先导的,它需要大量的原始积累,并且它对吸收我们农民进城这种就业转移它的速度是慢的,它不是那种劳动密集的,正是因为这些条件就决定了如果我们仅靠国家一条腿走路工业化,那么我们将很长时间解决不了我们农村、农民的这个现代化转型问题。正是基于这样一个考虑,所以58年的时候,毛主席就提出,就人民公社刚起来的时候,毛主席就提出说有了人民公社这种制度、这种体制,我们农村工业化就有办法了,就有了组织了。是这个!

就是说这个战略概括起来叫做, 我给概括起来叫做毛主席的 工业化战略是要靠两条腿走路:一条腿是国家的,一条腿是农村的。 农村的谁来搞?人民公社来搞!叫做国家的工业化、人民公社工业 化两条腿走路才能完成我们国家的工业化进程。那么从这个意义 上说,我们在判断人民公社这种制度上,如果我们把这个当时那个 制度和我们现实做一个比较,也很清楚。如果我们人民公社不解散 的话,我们当时在70年代末80年代初,或者整个80年代,哪怕 是你人民公社解散了后,乡镇企业不叫社队企业了,它还在蓬勃发 展。如果我们假定一下当时人民公社不解散的话,那么这种自然的 发展结果一定是公社的企业规模越来越大,企业越来越多,资产越 来越多。这种发展的结果它最终要和国家城市的工业相呼应, 最终 相融合,是这样一个趋势。所以说我们看这个人民公社这种制度安 排、毛主席的这个战略安排,它绝不要停留在只把它当作一个解决 农业问题的体制和组织方式,不是的!是要解决农业问题,同时它 更重要的意义在于要解决我们国家的农村这块工业化。换句话说, 农村这块要通过公社的工业化来解决农村的现代化,不要全部等 国家城市的工业化最终再来带,这个历史进程会很慢。所以从这个 意义上说,简单化的解散人民公社恰恰从根本上打散了农村的现 代化进程,或者从根本上扭转了农村现代化的发展方向。

其实两步棋是致命的:第一步棋就是83年、84年,以"政社分开"的名义把人民公社这个体制搞掉,这是第一步棋。当然这之前还有个联产承包,联产承包可以另讨论。致命的第一步就是解散公社;第二步棋是到90年代中期,把仍然存在乡镇的集体乡村两级集体经济通过改制的方式私有化掉。农村集体经济怎么垮的?关

键就这么两步。你把这套体制、这套组织都打掉了。第二,打掉以后仍然 80 年代,仍然我们有很多村和乡镇发展集体企业,我们北京郊区,包括苏南浙北,包括河南,仍然有一大批,虽然那时候不叫公社了,但仍然有一大批集体企业。即便你把人民公社这个体制撤了,如果说你政策明确地支持集体企业的发展,那么这个问题也还有救,但是 90 年代中期以后,这一刀,就是集体企业的私有化这一刀,就基本上把毛主席规划的这个农村公社工业化、现代化这条路子一刀给断了。后来的发展怎么样?大家想一想,我们农村还有,除了我们要看的这些典型村以外,还有多少集体企业?没有了嘛!对不对!只有很少数的,像南街啊!刘庄啊!华西这样的建起来的,别的都私有化了。

这里边更可怕的是,就一旦没有了人民公社以后,就相当于乡镇这个规模的组织载体没有了以后,就变成了一个村自为战、各村顾各村,农业一承包,各家顾各家。它就处于一种一盘散沙的状态。这种一盘散沙的状态在工业化的进程当中,你一定会被市场竞争所淘汰。资本主义就是大鱼吃小鱼嘛!大资本兼并小资本嘛!这是几百年的规律嘛!你能扭转这个趋势吗?如果你只要把集体经济这套制度安排打掉,那么它一定会遵循大鱼吃小鱼的这种发展模式,这种规律。所以一旦把集体经济体制整垮掉以后,村自为战这种工业化它最终一定是会被淘汰的。除了改制私有化以外,那么在市场竞争当中就逼着你没落,为什么?因为你没有这种人民公社这种更大的组织载体和国家政策的支持了,所以它是必然是这种趋势。

有的同志说,包括很多的一些学者,说这个南街啊很好,华西也很好,很多人看了以后很鼓舞,他是说这个东西没法复制啊!学不了啊!那么这个问题在哪儿?这个问题到底在哪儿?但是反过来大家想一想,如果说在人民公社这种解散以后,在村自为战这个基础上,要都去复制的话,行不行?行吗?我们曾经有一段,80年代后期90年代前期,那个时候理论界有个说法叫,批评乡镇企业叫"村村点火、户户冒烟"!重复建设很多,效率很低,这当时都是这个说法啊!但是这种现象为什么?对不对!因为你把人民公社这种体制搞掉了,你把社的三级体制搞掉了它肯定是村自为战的,就等于我政府对你不负责任了,不管了,任你自流,放任自流,你自生自灭吧!对不对!那你怎么能不垮呀!所以我们有一些左翼的一

些同志, 都是一些很同情、很支持集体经济的一些同志, 到现在还 提出一些比如说现在要发展"民营集体经济"这样的概念,其实 我觉得这是很不严肃的提法。我们过去的这个集体经济在以粮为 纲的阶段,确实国家管得紧,就是说国家的计划调控对我们在搞粮 食的那个阶段对人民公社控制得非常严格,什么都是调拨、计划, 种田的面积都是控制的。但是我要说在我们工业化起步的初期阶 段,这个过程是完全需要的,甚至在某种程度上说是你发展国家的 工业化到这个阶段是难以避免的。不要去指责这个东西,否则我们 共和国的工业、长子那个原始积累没得来!不能去对外扩张去!那 还封锁着我们呢!不高度集中计划地利用集中统一的计划手段来 分配资源怎么办?我们的工业大项目怎么办?对不对!现在很多人 一说啊,说过去集体经济,把这个也做为集体经济问题之一一天到 晚的指责,没有那时候勒紧裤腰带我们共和国那个原子弹氢弹怎 么出来呀?我们的工业体系怎么出来呀?我们的万吨巨轮呐、什么 水压机怎么出来呀?我们的汽车飞机怎么出来呀!谁给你的原始积 累?所以我们很多同志不研究这个历史,不客观地分析那个过程。

老人家当一个六、七亿人口的家,我们的农业生产水平还那么落后,我们建国初期的粮食产量才多少斤啊!一、二百斤呐!我们建国初期的工业水平是多少啊?还不如一个没有台湾大的比利时的工业总量。大家想一想,新中国呀!49年的时候,我们整个工业总量还不如比利时呢,比利时还没有台湾的人口多呢!大家想一想,就这么一个摊子,但是到老人家去世的时候,这个世界公认的,我们的工业水平是什么了?全球第六位呀!这个否定得了吗?老人家20多年呐!靠我们老百姓勒紧裤腰带,靠我们那一代伟大的农民的劳动积累撑过了二十年,搞成了我们的工业体系,解决了我们的吃饭问题。难道这段历史在整个中华民族的历史长河当中,站在整个中华民族的历史长河当中难道它不伟大吗?

这个大家也知道小岗村,有一个网友揭这个小岗一句话,揭小岗的短,叫:"二十三年没向国家交过一粒公粮。"二十三年呐!就是还是集体改革之前呐!那么他靠谁养呢?靠国家返销呀!如果我们共和国的那个阶段不是像大寨呀、沙石峪呀这样的典型,而是要像小岗这样的典型都等着国家来返销、来救济,那刚才我说的前边的一系列成就,从哪儿来呀?这不完全是空中楼阁吗?

所以说,一个政党、一个国家,它在任何一个阶段它所树立的 典型就是某种旗帜,就是代表某种纲领和路线,对不对!这个东西 我不说得透大家都很明白,我们后来的都是什么典型啊?对不对! 弄了一个农业基本建设也没吃过苦、改革开放以后虽然一下子似 乎解决温饱问题了,三十年了到现在也没摸着致富门。拿这样的典 型做为榜样、做为旗帜挥舞了三十多年,我们这个三农问题能不严 重吗?

所以这个地方可能说得远一点了,就是我们在认识分析人民公社这种制度安排的时候,就一定要看到人民公社不仅仅是解决农业问题的,而且在毛主席的眼里,他看成是解决农村工业化问题的最有效途径,这一观点大家一定要牢记。如果你站在这个,你明白了这个问题,那么你就会对比没有任何理论支撑的解散人民公社这种制度你就自己会提出来问号。因为恰恰是70年代中后期社队企业大规模的发展起来,用邓小平自己的话说: "80年代乡镇企业叫异军突起!"它已经异军突起了,正好应合了毛主席他老人家公社工业化大规模的起步了。就在这个最关键的历史时刻,把人民公社给解散了,简单说就这么个事儿!完了我们就走向另一个方向、另一条道路了嘛!简单说就是。这是第二个视角啊!

第三个视角呢就是人民公社这种制度它是我们社会主义公有制不断提升和完善的一个很有空间的制度安排,不是死的。就是很有弹性。这个制度安排主席他老人家多次调研征求意见形成的三级所有的体制。大家想一想,我为什么说这个制度好呢?三级所有,生产队的规模很小,几十户嘛!几十户这种小的规模恰恰适合农业生产过程嘛!生产好组织嘛!三级所有,就是对农业生产过程来说最有利的。坚持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最有利组织农业生产。而要考虑到农村工业化和大规模农业农田水利建设,那么它又有社这一更大的规模。就是它这个适应性啊,三级体制的适应性非常宽,它既适合农业的生产过程,又适合大规模更大范围搞农田基本建设,包括在公社这一级发展社队企业、二三产业、非农产业。所以它具有广泛的适应性。它给我们这个农村生产力发展的空间准备了很宽的制度空间,这是一层意思。那么另一层意思,随着农村经济的发展,特别是随着后来社队企业的发展,社队企业的发展它意味着我们集体经济里的资产会越来越多,那么它随着集体资产

的越来越多,那么它随着集体资产的越来越多,那么它又提供了由生产队向大队最后向人民公社这一级逐级过度的空间。这个主席当年有非常经典的论述,就是你不能"穷过渡",换句话说当你的大队、当你的公社还没有多少集体资产的时候你要把人家生产的资产拿过来归大堆算你的,这个都是穷过渡,这是"一平二调"。当我们的人民公社内部生产大队一级的企业特别是公社这一级的企业很多、资产量很大了,它已经大大超越了它底下的生产队和生产大队了,到这种情况下,它向更高一级过渡,就具备条件了。所以说这种制度安排,人民公社这种制度安排,它能使我们农村集体所有制由底端的生产队所有保证到大队、到公社这种逐级过渡空间,它在制度安排上提供了这么一个空间。只是看你的经济水平,经济水平什么时候达到,什么时候达到你过渡,不达到你不要急于过渡。理论上说就这么简单。

我们北京郊区改革前就有一批,改革前就已经过渡到乡级核算了,就是公社核算吧,后来改了乡了,就是一个乡一个核算单位了,统一分配了,统一安排就业。因为它有很多企业,很多公司,农业甚至都可以成立农业的专业公司的都可以专业化,农业甚至还可以分为若干个公司,你比如养鸡的、养牛的、肉牛的、奶牛的等等,分成若干个企业,就是企业化、公司化去组织。然后是乡一级统一核算,它具备条件了,不是穷过渡,而是富过渡,是生产力发展到这个程度了。

你像海淀区有个东升乡啊,到现在他乡级的集体资产上千亿了,乡这一级上千亿集体资产,直到现在还在运作,下边好多公司。

所以这个人民公社这种制度安排,从它最底端的生产队核算、生产队所有制对农业的适应性,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经济总量的增加,它会逐渐的逐级过渡。后来主席说哪怕全部过渡到公社核算也还不要叫共产主义嘛!还要坚持按劳分配嘛!就是都到公社核算了,生产队核算都要不要了,大队都不要了,到那个时候还会有一段发展空间,还会有一个发展阶段。所以主席他老人家对这种制度安排想的是非常的有战略眼光。所以当时你只有一个公社所有制不行,就跟公社化运动刚开始时大公社核算,不行的!没那个条件呐!你光有生产队核算也不行,那你跟初级社、高级社一样了。所以说手

主席关于人民公社的制度安排恰恰是通过人民公社化运动当中这 咱激烈的动荡,老人家认真调查研究总结找出的一个最合理的制度安排。他从这个所有制形式上的逐渐升级提供了一种制度保障。 这是第三个,咱们不展开了说了啊!

第四个,第四个视角,这个也是和我们现实能够形成强烈的对 比,就是说如果按照毛主席的这个战略规划和思路,当我们的人民 公社大规模地进入公社工业化的阶段,也就是说大规模非农产业 的发展在我们公社这一级发展起来以后,那么它造成了一个社会 结果是什么呢?就是我们农村地区的城镇化转型,就是对我们传统 村庄的改造。这个道理很简单,大家可以看看我们的现实,我们这 么多年好多学者在嚷什么城市化呀等等, 整天就是嚷城市化。当然 最近几年中央的提法基本上不用城市化用城镇化的概念了,但是 根本思路仍然没有解决。就是在农村的现代化转型上,毛主席除了 提出农村工业化这个重要的战略以外,与这个相配套的思路是什 么呢?要通过公社的现代化工业化把农业当中由于机械化等等节 省出来的劳力就地转移、靠公社工业化就地转移完成城镇化转型。 这主席在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的时候都已经有非常清楚的 论述,说:"由于机械化的发展,我们农村用不了那么多劳力了, 将来都会跑到城里来,弄得城里很无序。找到公社制度之后,这种 问题就可以解决了!"怎么解决呢?就是 靠公社搞工业化。为什么 老人家说人民公社是农工商学兵综合体啊?公社工业化的目的除 了增加农民的收入、增加集体资产以外,就是吸收公社内部我们的 社员、我们的农民由农业向二、三产业转移嘛!就业转移嘛!如果我 的公社工业是够大的规模以后,长期稳定的就业形成以后,那么将 来你看看,教育、学校、卫生院等等各项公益事业都会在公社所在 地社中心区发展起来,那么这种演变的结果,就会使我们每个公社 按毛主席的说法叫做"经济中心",使每一个公社所在地成为地 方的经济中心,一个一个的经济中心。经济中心有我自己的产业园 区、有我自己的教育、有我自己的医疗,按照毛主席的说法甚至有 "自己的大学"。如果我再对公社所在地这个传统村庄一户一宅 的庭院进行改造的话、盖居民楼的话,那么大家想一想,它是不是 一个小城镇呐!它自然就发展成一个小城镇了。当这种小城镇再进 一步的发展, 随着我公社的经济总量的继续扩大, 那么总会有一天 我人民公社不会在下边的村庄批宅基地,农民不要再自己建房子 了, 有规划的到公社的中心区建我们农民的保障住房嘛! 不要搞商 品房那套东西。如果我们人民公社体制在的话,绝不允许你开发商 到这儿来捣乱,我公社体制完全能够解决这个问题,不再分散地批 宅基地了。凡是讲入二、三产业的我人民公社在自己的中心区我盖 我的农民住宅,建设城镇小区嘛!就是这个格局嘛!毛主席说:"我 们有了人民公社,有了自己的工业,有了自己的教育,有了自己的 医疗等等,我们农民就不会一窝蜂跑到城里去了。"甚至如果从生 态环境建设的角度来看、从官居的角度来看,人民公社如果按这个 思路发展它的居住环境比城里人还会好,就跟现在很多人跑到郊 区夫住的道理是一样的嘛!到那个时候,我们还有多大的城乡二元 结构?还有多大的城乡差距?所以说我们现在这个城镇化、城市化 的理论相当混乱,包括中央高层的所谓专家们。我参加过无数次的 有关这类问题的所谓的什么理论的、学术的讨论会,能够令我觉得 他们说明白的几乎没有。为什么?因为他们全不在这个农村有没有 集体经济的这个角度来看问题,换句话说,一旦把农村这种人民公 社集体经济这种体制给它打掉, 打掉的结果就是什么呢?在公社这 一级也就是现在的乡镇这一级它不再能组织生产要素的聚集了, 导致温铁军讲话的"所有农村净资产、资金外流!"流哪儿去了? 流到城市去了,包括劳动力,包括我们现在所谓农民工,包括资金, 包括我们过去我们农村信用社为我们农村农业服务的,怎么样?从 农村吸收资金一样是到城里去。从农村抽血啊!更不要说土地了! 所以我们现在的城市化基本上在鹦鹉学舌一样学人家西方资本主 义国家那种城市化的道路。

而毛主席的道路完全不是这一回事,我在某种意义上说,什么叫农村城镇化?农村城镇化你就给我回到毛主席的农村公社化里来!农村工业化、公社工业化,公社工业化一旦真正发展起来了,农村城镇化自然按照这个发展起来了。所以这个也是一个我们涉及全局的重大理论问题。

然后第三个啊! 我简单介绍一下毛主席这个工业化的战略他的一些主要内容。就是我们要搞明白毛主席他老人家当时到底是怎么想的、怎么说的。不是我们后人给他随便演绎的。这里一边一个重要的背景就是说毛主席在50年代反复研究苏联工业化的经验

教训,总想找到一个办法避免苏联工业化的一些失误,甚至比他们 搞得更好一些、更快一些,这是后来为什么主席要搞"大跃讲", 这根源都是这儿,包括56年讲《十大关系》,调动各方面积极性加 快现代化的进程。这里边就有一个他老人家意识到中国的工业化 光靠国家、靠国有经济虽然是必不可少的, 但是会很缓慢, 特别是 很难解决农民的现代化转型。所以呢他老人家就多次强调农村人 民公社化以后一定要搞公社工业化。你像 58 年毛主席就说: "人 民公社制度的深远意义在于农村工业化!"他说:"每个公社将来 都要有经济中心,要按照统一计划大办工业,使农民就地成为工 人!"这都是老人家 58 年的时候就提出的。那么后来的公社工业 化的提法都写入中央的正式文件,象58年那个《关于建立人民公 社的决议》里面都有。年轻的同志查历史资料都能查到,其中最典 型的是 58 年主席有一次讲话,其中就讲到社队企业:"社队企业 的发展,虽然当时由公社支配的公积金、公益金还很少,但是人民 公社伟大光明灿烂的希望在这里!"在哪儿呢?在社队企业。这是 毛主席最经典的关于社队企业的一个说法。甚至可以说毛主席对 我国工业化的时间都已经进行了战略上的规划, 你比如他说: "我 们可以经过三个五年计划建设社会主义社会(就从制度上说),但 是要建成一个强大的、高度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国家就需要几十年 的艰苦努力。比如说要有50年的时间,即本世纪末的整个下半世 纪。"按照毛主席的这个说法,就是他的战略构想,是从50年代 的后期开始一直到上世纪末,也就是2000年之前,半个世纪嘛!就 这半个世纪的时间,就是国家工业化和公社工业化用50年的、4、 50 年的时间完成从传统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这种转型。这是 老人家当时的提出的这个战略设想。

我们农村人民公社成立以后,它的第一个发展阶段一定是以 粮为纲的、以农业基本建设为主的,一定是这个阶段。这个是我们 人民公社在一定历史时期它的主要历史任务。这是我们说的它的 工业化进程它的第一个阶段。人民公社在这一阶段它的功能有两 个:一个,它要解决我们农业自身基本建设这些,通过劳动积累解 决农业物质条件的改善问题,这是它自身的一个问题;另一个它的 历史作用,就是它同时撑着国家的工业化,包括对工业化提供原始 积累,包括通过计划调拨的手段提供各种资源。如果说人民公社这 种制度和我们国家的工业化它的关系或者它的作用,首先是人民公社这种制度早期支撑着我们共和国工业化的起步,保证了共和国工业化的原始积累,保证了它的粮食、轻工业原料等等的供应。这是人民公社的历史功绩,这是对国家工业化来说。人民公社的另一个历史功绩,它就是组织起来解决我们农业问题,同时它已经开始迈向工业化,开始起步,只不过是后来把这个过程人为化阻断了而已。

所以我们在分析我们国家的历史的时候,就说我们一定要分阶段的看问题,不能眉毛胡子一把抓。就像我刚才说的,你非说那个时候,那个吃不饱饭呐!艰苦奋斗呐!你非说它怎么怎么不合理。

这个事儿简单说啊,就像我们一个家庭啊,刚翻过身来,没有任何家底,你要想发家、要想过好日子,你不得勒紧裤腰带呀!你不得苦干呀!你不得把攒下的这点儿钱我都得添置资产上呀!如果从那个阶段你非常要什么高消费呀、这个那个的去高消费,那叫败家子儿!这家庭过日来来说这叫逆子!你这个家也是败家的!国也是败国的!

所以这一点真正尊重我们历史的人应该对我们那个阶段真的是很苦啊!真的是很累啊!真的吃的不是很好啊!这是客观事实。但是这不是耻辱!这是光荣!是我们那一代农民的光荣!正是这种代价,保证了我们共和国工业的顺利起步,保证了我们原子弹呐、氢弹呐、核武器等等都出来了,没人敢小看我们,没人敢踏进我们共和国领土一步!没这个行吗?所以一定要历史的看问题。所以那个时候国家计划管的,调控的力度很大。它必不可少的阶段,是我们长期发展的一个必然要经历的阶段。你不能把这个阶段都说成官营集体经济啦!这个就不对了。一说这是官营,现在都民营了,这些东西这个概括都是不对的。要历史的看问题。这是第一点啊!就是我们这个现代化发展阶段性。

那么接下来我就要说,大家想一想,我们这个阶段,就是以农业、以粮为纲、以基本建设为主要任务的这个阶段,大体上到什么时间基本完成了呢?老同志们想一想,我个人的研究结果或者数据看,我们到70年代的中期,叫做"基本完成"。老人家逝世之前这个任务叫"基本完成"。如果有人不服的话,你查我们共和国的

统计资料,你看看我们到老人家去世之前我们粮食总产量是多少? 我们粮食平均产量是多少?那个数字是在那儿摆着呢!我只要指出两个数据:一个,老人家逝世之前我们的工业总水平世界排第六,这是一个事实吧!第二一个,老人家逝世以前我们的粮食总产量人均已经达到330多公斤了,就吃饭的安保线来说,一般的粮食总量的人均占有,一般的到人均290—300公斤的时候安全线就已经过了。这意味着什么呢?这就意味着我们国家所产出的粮食足以应付我的工业化发展和受灾地区的调剂,不至于再像困难时期出现没粮可调饿死人的问题,没有这个危险了。所以说啊,你看看主席75年批那个巩县那个批件,完了人民日报发表社论。

实际上这个阶段恰恰是应该、我们人民公社恰恰是应该自觉地向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发展调整。你不自觉、你人为地延长这个阶段,它的后果是什么大家想一想?它的第一个直接后果是我们农民的工分值始终上不来。大家想一想是不是?农民的分配水平始终上不来。在这个问题上,如果我们不是简单化、如果不是情绪化的,用客观地来看这个问题。我后来,我的研究感觉是,就包括华国锋他们在内,都没有达到毛主席关于公社工业战略化这个高度。如果他们当时头脑清醒地有个战略布局、这个战略规划,那么他们那个时候就应该主动地调整。换句话说,农业学大寨在一定的历史时期是必不可少的,是完全正确的,但是这样的口号绝不能成为我们农村发展的以后阶段不断地、长期延续的主要口号,不行的!大家想一想!

这就是说事物发展的阶段性。那新阶段要有新的口号、新的政策、新的引导。我调研了很多典型呐,非常生动地展现这个历史过程。

我不知道大家知不知道山东烟台有个龙口,那个现在叫南山集团。它在这个改革前,其中它第三生产队有一个生产队长,当时是队长还是副队长什么的啊,改革前,他说怎么办呢?他就开始在大田里搞一些经济作物。那个时候好家伙你这个搞经济作物多了会批判你啊!你"以钱为纲"等于等等。他怎么办呢?他大片的玉米地里在中间你外边人看不到的地方种点儿瓜呀!菜啊等等这些,就那么弄。当然后来随着政策宽松以后呢队里边搞副业,什么塑料

编织袋呀!水泥袋,都是从最原始的小副业项目搞。等到后来,一 分田单干以后,四个生产队,其它那三个生产队所有的地分了,别 的副业项目就完了,各家顾各家了。只有他这一个队没分,可能当 时也承包了一段儿,但是呢副业没分,继续搞,继续搞跑项目,逐 渐地那那个产业也不断升级,由低端的不断地向高端的,最后包括 铝村加工、精纺、发电。他沿海啊!包括港口码头建设等等,越弄 越大, 越弄越大。大了以后怎么办?他把他那个队的社员的住房全 改造了,全都建小楼房,两屋、三层小别墅,整整齐齐的盖起来, 盖起来之后那其他那几个队的社员一看,这不行啊!你只管你这一 个队,我们这仨队咋办呐?后来折腾来折腾去,得了,你全村你都 管起来吧! 然后再把全村再搞起来,全部一样改造。我09年的时候 去,他的资产总规模300多个亿,还比不上华西。再后来发展,就 是沿着他周边的村一个一个往那儿并,他最多的时候并到40几个, 连他自己到40几个村,都统一并起来,做为一个大集体发展。整 个产业园区包括港口就40多个平方公里,很厉害。最初就是一个 小生产队、小副业,不断地几十年发展,这无非就是集体的道路嘛!

人为地打掉这个集体一开始打散了之后不就完了吗?所以说 啊,农村这种集体经济体制支撑下的这种工业化、现代化过程它最 终一定是导致我们农村传统面貌得到全面的改造,走向这个、从这 个"以粮为纲"的以农业经济为主的这个阶段发展到第二阶段, 就是说从70年代中后期向这个阶段发展。那么这个阶段,根据我 研究我们北京郊区这个情况,一直延续到什么时候呢?延续到90年 代中期,实际上发展了20多年吧!我后来有一次计时,毛主席的工 业化战略实际上支撑了共和国工业的40多年,不是老人家逝世了 这个就中断了,只不过他们是他集体经济的这套体制给打掉了。但 是你把人民公社解散了以后,农村工业化这个东西你制止不了啊! 没有任何一个中央领导人敢阻止这个势头,你当时要阻止这个势 头我估计当时没有任何一个农民会支持你。所以说我们的问题恰 恰在于当他老人家……如果80年代中期我们乡镇企业已经异军突 起了,用邓小平的话说,已经异军突起了,那么老人家在这二十多 年之前所盼望的那个农村工业化的大潮啊,真的汹涌澎湃的涌来 了。可是恰恰在这个节骨眼上,把我们集体经济这种制度呢和组织 载体给你干掉了,它的结果必然走向相反的方向。所以这个过程,

伟大的人物其实成功也好、出问题也好,其实往往在一些很关键的某一点上。如果当时我们的领导人真的主席那个(能力),哪怕有主席的一半儿的高瞻远瞩,要把集体经济、公社这套体制保留下来,然后对原来的体制进行改革的话,按照企业化,按照企业发展借用一些市场机制的话,可能就完全不是目前这种情况。

所以按照主席他老人家的这个规划战略,就是我们人民公社,在我看来它实际上按照毛主席的发展战略,是三个阶段:第一个"以粮为纲"的搞基本建设的阶段;第二个人民公社化开始起步,人民公社工业化起步以后,就是和国家的工业化、城市的工业化两条腿走路,两条腿走路再发展 15 年、20 多年它一定是城市工业和公社工业相互渗透、相互融合,走向城乡一体化,缩小城乡差别,破解城乡二元结构,就是这么一个趋势。简单说按主席这个战略,就是这么一个趋势。

我们北京郊区这个趋势一直延续到90年代的中期,包括后期还有一些,但是为什么后来势头不行了?一个是后来大批集体企业在改制过程中被私有化了,再加上这个我们北京还有一个特殊的和全国不一样,就是北京解散人民公社以后,北京市郊区每一个公社解散以后全都成立了一个叫乡镇的叫"农工商总公司"啊,还是"经济联合总公司",总而言之都有一个总公司,这个总公司就承担着当时社这一级管理社直办企业的职能,这个体制一直延续到90年代末,才把总公司撤掉,就形成了那时候我们叫,公社改成乡镇以后叫"三架马车"嘛!党委书记、乡镇长,还有一个总经理,总经理那是直接管这个乡镇直属企业的,同时为各村的企业做一些服务。其实我后来管这个叫"后公社体制时期",这个时期如果当时不把集体私有化了以后,按说集体经济还有一些希望,后来这个也撤掉了。

所以这些问题大家一定要注意共和国的这些历史发展阶段的 阶段性,不要把在前一个阶段存在的特征,不要把它固化,不要把 它和后边的发展阶段相混淆,更不能以现在我这个条件好了,我就 否定前面这个阶段的必要性。经常有人说的吃馒头,我吃了四个馒 头饱了,只有最后那个馒头管饱,那三个都不起作用?怎么可能呢? 这是不成立的!

第五个问题我也想说一下啊,这个因为现在也有很多人误解, 你一讨论人民公社的问题,有人说啊:"是不是想回到人民公社那 种制度去啊?你很想回到三十年前呐?"这种声音大量存在, 甚至 有人还在农民中搞调查:"谁愿意回到几十年前人民公社去?"其 实我觉得这些舆论都不值得一驳,不值得一驳!我们要总结人民公 社的历史经验也好、教训也好,目的是找出它背后规律性的东西, 绝不是说一说人民公社非得还要回到过去那个"三级所有、队为 基础"!那时代在发展,都在变化,就是人民公社这种体制如果不 是简单的把它撤销的话,那么它要根据公社工业化发展这个阶段 的到来,它一定是要进行改革的,但是这种改革绝不是私有化趋向 的,绝不是要把集体经济体制给你消灭掉的改革,而是真正的人民 公社这种集体经济体制自我完善性质的改革。这个道理在什么地 方呢?就我们北京郊区的情况来说,就是人民公社83年、84年基 本这两年,按照中央的这个政社分开的要求,把公社撤掉了,然后 成立乡政府、镇政府,那么我们就按照中央的这个"政社分开"、 按照这个方向来办的话, 但是我要保留社这一级的集体经济, 那么 它改革的、按照市场化的改革结果会是什么呢?或者说我们北京郊 区 80 年代一直到 90 年代它的实际结果也是就是这么一个状况。 这个就相当于当时公社的社一级的经济职能,把它政府的管理职 能给它剥离出来变成乡镇政府,原来公社社一级经济职能变成总 公司,这个总公司下边当时已经有一大批的直属企业、直属公司, 然后村级、过去生产大队这一级,象我们北京郊区原来都叫村级经 济合作社,而村级经济合作社它本身在当时也有好多企业,当时叫 村办企业吧,也有好多企业。那么这里边我们就会发现,就是原来 那种三级所有的构架,随着工业化的发展,这种组织形式就会变成 什么呢?如果这是社一级的社区集体经济、这是村一级的集体经济, 那么在这两级集体经济组织之外,就会出现了大量的公司化的企 业组织在工商注册。我把这种现象概括成什么呢?就是那个原来的 "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体制,就会变成什么呢?变成两级所有, 当然如果有的地区还需要保留生产队的那么也还仍然可以坚持三 级所有, 但是多数地区来说、就我们北京郊区来说基本上后来生产 队的职能、功能弱化掉了,拿到村这一级了,叫"两级所有、双层 经营"。就是社区集体本身是一个集体经济组织,完后它所属的企

业组织、公司化组织,就形成这么一种"两级所有、双层经营"的复合型体制。那么回过头来这一大堆的资产、这一大堆的企业、这一大堆的资产是谁的?是我们所有村级合作经济组织共有的嘛!甚至你把它改成带有一定股份性质的合作社都没关系,它是一个总公司,总公司下边一大堆子公司、分公司,有一大堆企业。像我们现在海淀东升似的,上千亿的资产。但这个资产是谁的?第一不是国有的;第二更不是个人的!谁的?是我这个乡、我这个公社原来这些个大队后来改成叫村合作社了,是这些合作社所有的,合作社是谁的?是我们社员所有的!最终就会变成这样的组织和体制结构。

如果按照这样的体制和组织结构来发展的话,那么首先集体经济的制度和体制本质,然后它又适应这种农村工业化这种要求,这种组织它实际就是根据公社工业化这种发展趋势相适应的,同时它又适应市场机制的调节。因为大家想一想,我们最初的社队企业,后来的乡镇企业我们基本上都是根据市场的机制建立起来的嘛,那么对我们的农村工业化的企业的发展它们仍然要求按计划上的指导这个职能,通过公社这一级的组织总公司这样的组织对我们哪些企业不能发展了、哪些产能过剩了、产业结构怎么调整了、产业怎么升级呀,就是不断的有指导,有这个指导避免了我们村自为战的小企业在竞争当中哗哗哗全失败掉!全倒掉!这个道理就在这个地方。都有一个、一套组织、一套制度。农村的企业如果你不断地开发新产品、上新技术进行技术改造,甚至有的时候有的企业要淘汰再上新的企业,不断地要进行这种企业产业的升级,否则你在市场竞争中怎么能够巩固发展呢?

所以说,我的看法就是人民公社这套制度、这套体制,如果按照毛主席的公社工业化发展战略,到它的第二个发展阶段,它应该按照公社工业化的发展要求进行内部结构、管理方式包括组织形式的各方面的改革,使它适应公社工业化的发展要求。如果说你在工业化发展这个条很差,或者这个阶段发展很慢这个地区,你这个仍然以农业为主的这个地区,那么没关系,你农业哪怕你先承包到户我认为也没有大的关系,只要这套集体经济的体制存在,都有办法调整过来。我们现实当中有很多这样的例子,比如说八十年代初也把地分了,分了以后这个干部不是撒手不管了,而是拿出更多的精力去跑企业、跑资金、跑项目,然后集体企业起来的,然后没几

年我这个土地家庭承包我还可以调整回来。南街村实际也分了一段儿嘛!就是说我们人民公社这种集体经济,它能不能存在?能不能发展的最根本的经济条件在于它有没有非农产业的集体企业、有没有这个发展能力?有就能发展;哪怕你暂时承包了都没关系,地分产到户都没关系,完了完全能调整回来。如果你没有这个基础,你仍然是仅仅停留在原始的家庭农业这个阶段上,那么这个集体经济就很难维持和发展。

我在九几年的时候还调查我们郊区的一些村,有很多村,包括 一些近郊的,这个当时大气候导致这个菜田也好、大田也好,分下 去了,分下去了社员干的也没劲儿,对土地不太有多大兴趣。因为 它村里有好多企业,它村的社员都到村办企业、乡办企业上班了, 完了干部也不愿意管,就这么一会儿收、一会儿分,折腾两三轮的 都有。后来我就跟一些基层干部我就聊,我说你这种现象,农民为 什么对这些土地、家庭承包土地这个热情不高啊?他说:"张老师, 这个事很简单,他都在企业能上班,工资不少挣,挣的工资比他每 户那点儿地、那点儿农业收入要多得多!"我说你说的这个本身就 是一个规律,什么规律呢?就是当我们一个村集体、我们这一个村 集体的社员, 他在企业上班的收入高于他经营这点儿土地收入的 时候, 你这样的村再搞家庭承包就没有多少实际意义了、就没必要 了。就说我集体企业可以吸收劳动力转移了,然后我农业我组织我 专业的集体企业就可以了。如果把这个放大了,我在一个公社范围 内、在一个乡镇的范围内,如果我的农民的主体已经从土地上转移 出来从事二、三产业了,那么你还有什么理由非按人口均分的那种 土地承包啊?完全没有必要了嘛! 所以说如果按照集体经济体制这 个路子发展下来,要不要承包到户?什么时候承包、什么时候收回 来?这个客观上它取决于集体经济特别是二三产业发展的总水平、 总规模, 完全是可以调整的。

所以说这就说到我们现在有的政策,一个叫做"长久不变",一个叫做"增人不增地,减人不减地",我说这样的政策,这个政策说不好听的就得骂人!要是往正面说,我们共产党是辩证法的,我这个农村就家庭经营这个就长久不变了?就不发展了?怎么能够行而上学?怎么能够"一刀切"的就不许调啊?这是我们党的科学的政策吗?

我上周去湖北,去湖北看了一个叫沙洋县的,它们本来借着这 个土地确权的机会,原来它开始承包土地的时候每一户好的分一 次、中等的分一次、次的再分一次、水浇地分一次、旱地再分一次、 山岗半丘陵再分一次,一户最少的八块地,最多的十几块二十几块, 到现在三十多年了,都不给人调。这次好,这个县里面有一个副县 长不错, 抓住一些典型, 在全具推开, 通过确权的名义整个调整, 一户最多不超两块,一般的全都调整成一块。完了我们去跟他们聊, 他们心里还不太踏实,怕我们的这北京去的给挑点儿毛病啊、批评 啊、指责人家。我后来听说,我说你放心,你这个政策,第一,这 个政策对老百姓是好事,没有任何一个老百姓反对你,至少老百姓 种这点儿地不用跑七八块了,浇地也不是这块没浇完呢那块儿又 轮到了,没有这麻烦了,老百姓支持,我说你别怕说有些人政治上 找你茬,好像这不是又把联产承包制这个不许调整这个变了吗?多 少年不变你给变了嘛!我说要听这个我们农村别发展了,等着将来 爆发危机吧!就是实际上我们现实当中这个问题已经积累得相当 严重,这个是从理论上说。我们现在的宪法仍然是土地集体所有制 的, 宪法有明确的规定, 基本经营或者基本经济制度仍然是统分结 合的家庭联产承包制、双重经营嘛! 既然是双重经营、既然是承包 制,你怎么能把集体经济组织对土地这种承包的调整的权利怎么 给剥夺了?它不应该是集体经济组织本来应该有的权益?如果这个 都没有了, 那你那个集体所有制还有什么体现呢?还从哪儿体现? 完了政策上从舆论上再鼓吹土地可以自由化流转, 你村里边管不 着,这是农民最大的权利、最基本的权利。管你就是不尊重农民的 权利了, 就成这个理论了。所以现在这个我们不论从认识上还有这 个政策上就是还是非常混乱的,问题很多的。这些东西实际上都是 集体经济体制解散了以后,按照市场化、私有化这种趋势走到现在 的一种积累、矛盾的积累。

毛主席的工业化这个战略它的结果导致城镇化这个不说了,前面已经提到了,不再专门说了,城镇化的问题如果按照毛主席的战略它是那样:就是我们国有经济它支撑的是我们的城市化,就是大城市的发展,包括我们的一些农民彻底变成市民,这是靠国有经济来支撑的。但是我们现在的国有经济可以说不再承担这个责任了,我们国有经济它的经营方式也是雇佣劳动了,只是把我们的农

民工当作雇佣工不再承担这种社会责任。所以我们现在这个农民工可以进城打工,但是你很难真正地转化为市民。虽然现在我们中央也在嚷:加快农民工市民化,你看看他怎么市民化思维?我想这个你不要说这个政策,你就说房地产这个房价,不要说我们的农民工承担不起,我们市民有几个能承担得起的?这都已经发展到极其荒谬的这种程度了。科学地按照毛主席的路子走,国有经济带动大中城市的发展、带动农民的市民化,农村人民公社的工业化带动农村地区的小城镇化,包括新农村建设、新农村社区建设。就是这么两条路,别搞得那么复杂。只要离开这个基本方向,那我的不管是经济问题、社会问题也解决不了。这是,这个问题不再展开了说了。

我最后再简单说一点面对现实的一些个人思考吧!也不是很成熟,涉及到我们集体经济下一步发展当中一些大的方面的问题 我提几点。

我们现在这个,我接触好多基层同志,大家很担心,也有的同志很急,希望集体经济目前这种非常被动的局面能够得到恢复。但是我各地跑,我总的感觉目前难度还很大,这里面有这么几个主要问题我希望大家考虑:

一个,在基本制度层面,从基本制度层面,我们有一条底线,就是如果处理不好就有可能被冲破,就是我们一旦最后要退到目前宪法规定的这条底线就是我刚才说的双层经营家庭承包、双层经营这个基本制度上来,不能那个双层经营,把那个承包都不算了,一说就是家庭经营,双层经营也不说了,实际上现在我们这个承包制也早就变味了,时间关系我不再单讲家庭承包怎么看的问题了。就是在制度层面我们要有一个非常明确的底线,家庭和集体双层经营这个底线绝不破。有可能在什么地方突破呢?就是在土地自由化流转。如果这个口子一旦打开,你说八层经营也没用,没有意义了。只要农民可以非常自由、不受任何集体约束的自由化的流转土地的话,就等于宪法的这条底线就破了,用不着修改法律,集体土地私有制吧,用不着!一样可以顺顺当当地走向私有化,这是一个底线,这是大家要特别警惕的!这是一个制度层面。

第二个是在政策和法律层面,特别是法律层面,我们现在几乎找不到任何一个专门的的法规是真的如何保护和发展农村集体经

济的,没有!集体经济这个概念、这个组织,在我们现今的共和国 没有任何合法的法律地位、法律主体地位。别看有一个《农业专业 合作法》, 那根本就是两回来。所以说要真正发展集体经济, 首先 要在国家的决策层面、立法层面应该按照宪法所规定的土地集体 所有制的这个最基本的原则和底线,要制定具体的法律。这个集体 所有制的主体是谁?是村一级?还是村民小组一级?这个主体它有 什么权利?它有什么责任?它有什么义务?包括林地的承包怎么办? 包括集体建设用地怎么办?没有!你现在宪法里承认土地是集体所 有制了,但是谁是这个集体的主体?合法的有法律地位的主体?这 个从始至终都没有。再往深了说,包括我们有些地区,这个村里的 集体企业发展很好、规模很大, 甚至它想上市, 注册这种上市公司, 但是一办手续,到工商部门一办手续,得了!你办不了了!说我们这 是集体企业呀!集体企业?你的产权主体是谁呀?是哪个村集体。你 村集体算什么呀?不行!不承认!你只有把它改成什么呢?有多少自 然人持股的, 叫有限责任公司才认呢! 你就是说我这个村企业是某 某个村集体的企业,不行!没人认你!这个我都在大量的实际当中 都接触过, 逼着我们这些村把我们这个企业做假, 把我们村企业的 资产额啊,这个人占多少股份、那个人占多少股份,一凑,变成有 限责任公司,拿这个再去注册去,去工商。你看看!有什么法律地 位?我的个人的看法,如果我们真正按照宪法的要求发展集体经济, 我们政府的行政权力部门要给集体经济组织明确的登记,给它法 律地位,相关的法律要出台。比如说村社这样的集体经济,带有土 地集体所有制载体这样的叫社区集体经济,必须有从中央到农业 部到各省市的农村经济管理部门登记, 走合作经济来登记, 然后有 公司,企业到工商部门去登记,并且把两个部门的制度衔接起来, 相互必须得承认,给它法律地位,否则我村集体连上市都弄不了。 我上个月在我们海淀区一个乡找我们来讨论这个事儿,想变更一 下,注册上市,绕了多少圈儿,有的那个乡级总公司那个企业已经 好几层了,分公司下边又有子公司,一直追,追到它原始的产权所 有者, 那还是集体这川, 还是遇到这个问题。所以这是我说的第二 个层面。就是说我们现在的集体经济它的政策和法律的主体地位, 不但是不明确而且是基本没有的、欠缺的。这是第二。

第三个方面呢,对今后集体经济的发展,我觉得至少目前我们 可做的,在舆论宣传上,我觉得还是要做工作,还是要不断地宣传 各种集体经济的典型,扩大这种宣传面,特别是对年轻群体。好多 人他说起人民公社就以为是一个很糟糕的东西, 他不知道, 不知道 我们现在还有很多按照人民公社这个基因在发展的,这个不知道! 还需要扩大宣传, 也包括对这个舆论上对往自由化引导的一些言 论进行一些揭露和批判。这都是需要做一些宣传舆论工作的。在具 体操作层面,我这个也是想了好长时间了,办起来很难,但是我总 希望有一个,如果中央真的支持的话,我总希望哪怕有一个"全国 集体经济联合会"这样的组织,我们有一个全国工商联,资本家有 联合会吧!全国工商业者联合会,资本家工商联人家有自己的银行 吧,对不对!各地的都有,凭什么集体经济就不能有全国的联合会 呢?当然从政治上考虑是不是不可能,这个我也知道不可能,因为 他要真想搞那很容易,不想搞的话一百个理由。那么哪怕在这一条 做不到的情况下,我倒觉得集体经济的研究会之类的啊、协会之类 的啊等等,全国性的一步做不到,地方的搞一些社团性实体的先搞 一些学术性的嘛! 起码起到一些宣传舆论性的作用。这个都可以探 讨,但是急不得。当然从每一个人的角度说,在具体活动当中积极 参与一些专业合作社的组织建设啊、帮忙啊,这也都是可以的。

还有一个就是做起来也很难。就是我们现在的集体集体经济啊,现有的这些典型,在发展当中如何尽自己的能力所及带动其他一些村的发展,这个也很重要。但是这个东西你不能强行的要求人家,你弄不好给人家经济发展上带来什么风险,这个是不行的。它这里边有一个什么问题呢?我研究华西,华西它最早是一个小华西,它的村子很小的。后来随着它的基本建设和后来社队企业的发展,它后来成了一个大华西,所谓大华西就是它周边的十几个村,后来可能小乡村都算上将近20个村,集中到一起了,它叫集统一嘛!就是真正我们农村的集体经济按照毛主席工业化城镇的发展思路,它是不太可能每一个村独立实现的,它需要某一个实力比较强的村为核心,然后带动周边村的发展。但是我们现在缺乏这样的一个体制机制。你要这些村自己来做,会遇到很大的麻烦。比如说土地利益的问题、资产多少的问题,有很多麻烦。

所以总的来看,就是目前我们集体经济的发展,总的形势不是 很乐观。但是我们也要看到,至少习总书记上台以来,包括他在浙 江过去的一些讲话材料看,他还是主张我们农业农村走合作化这 条道路的。但是我们现在很难要求中央一下子恢复到毛主席那种, 毕竟历史已经过去了三十几年小四十年了,不会简单地重复过去 那种组织形式。那么在新的形势下,新的历史阶段,农村集体如何 发展,大量的问题需要探索。包括我对北京这么多年调查研究,我 曾经提一个北京市一些领导能够接受的、我对北京的建议我多年 来强调这个,现在为什么北京市有些领导认可这个呢?因为包括城 市周边一些乡镇它原来每个村都有建设用地、企业用地、它现在没 法弄,这个东西如果不以乡镇一级讲行统筹进行置换,把利益调整 好的话,那就是"满天花",你这个城市化改造就弄不了,它这是 一个必然的。就是发展到一定程度以后,这些东西、包括集体建设 用地一些相对集中的配置,一定得在村级以上的层面来统筹才行。 所以这个我们也在做这样的试点。还有就是从农业的角度说,如何 把我们的农业从生产到产中、产前、产后整个这个产业链完整地实 现这个组织化, 也是下一步发展集体经济需要研究的重大问题。不 是把大伙儿简单地组织到一起集体劳动,这个不行。就是按照农业 产业化的组织、产业化的体系组织,可以有合作社、可以有企业、 公司形式, 甚至协会社团的形式, 就是政府帮助把多种形式组合到 一起,形式完整的产业体系,这都是重大的问题,否则我们的农业 会处在市场竞争的非常不利的地位。

重新审视我国的三农问题错在哪里

——继承毛泽东、学习毛泽东、研究毛泽东 (修改稿)

(2011-09-27)

来源: 乌有之乡

新中国经过前 30 年的社会主义建设和后 30 年的改革开放,积累了大量的实践经验,也积累了大量的社会矛盾,现在又到了新的历史转折点。面对现实的矛盾和问题,从理论层面思考,我个人认为,在社会主义建设的理论问题上,还是要回归毛泽东、学习毛泽东、研究毛泽东、才能找到新的出路。

一、从邓小平和毛泽东的几段论述谈起(黑体是 我加的)

1、邓小平关于两个飞跃的论述(1980-5-31)

"我们总的方向是发展集体经济。实行包产到户的地方,经济的主体现在也还是生产队。这些地方将来会怎么样呢?可以肯定,只要生产发展了,农村的社会分工和商品经济发展了,低水平的集体化就会发展到高水平的集体化,集体经济不巩固的也会巩固起来。关键是发展生产力,要在这方面为集体化的进一步发展创造条件。具体说来,要实现以下四个条件:第一,机械化水平提高了(这是说广义的机械化,不限于耕种收割的机械化),在一定程度上实现了适合当地自然条件和经济情况的、受到人们欢迎的机械化。第二,管理水平提高了,积累了经验,有了一批具备相当管理能力的干部。第三,多种经营发展了,并随之而来成立了各种专业组或专业队,从而使农村的商品经济大大发展起来。第四,集体收入增加而且在整个收入中的比重提高了。具备了这四个条件,目前搞包产

到户的地方,形式就会发展变化。这种变化不是自上而下的,不是 行政命令的,而是生产发展本身必然提出的要求。"(发表时题目: 《关于农村政策问题》)。

2、邓小平关于乡镇企业的论述(1987-6-12)

"农村改革总的来说发展是比较快的,农民的积极性调动起来了。我们完全没有预料到的最大收获,就是乡镇企业发展起来了,突然冒出搞多种经营,搞商品经济,搞各种小型企业,异军突起。这不是我们中央的功绩。乡镇企业每年都有百分之二十几的增长率,这种情况持续发展了几年,一直到现在还是这样。今年已经过了5个月了,这几个月比去年同期增长超过百分之二十几。乡镇企业的发展,主要是工业,还包括其他行业,解决了占农村剩余劳动力50%的人的出路问题。农村剩余劳动力不往城市跑,而是建立了大批小型、新型的乡镇。如果说在这个问题上中央有点功绩的话,就是中央制定的搞活政策是对头的。这个政策取得了这样好的效果,使我们知道我们做了一件非常好的事情。这是我个人没有预料到的,许多同志也没有预料到的,是突然冒出这样一个效果。"(发表时题目:《改革的步子要加快》)

3、毛主席和党中央关于人民公社与工业化问题的部分论述:

1958年,毛主席说:"还是办人民公社好,它的好处是,可以把工、农、商、学、兵合在一起,便于领导。"(1958年8月8日《人民日报》)

"农村人民公社制度的发展,还有更为深远的意义。这就是,它为我国人民指出了农村逐步工业化的道路,农业中的集体所有制逐步过渡到全民所有制的道路。"(《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1958年12月10日,中共8届6中全会通过。)

"人民公社是我国社会主义社会结构的工农商学兵相结合的 基层单位,同时又是社会主义政权的基层单位。——现在也可以预 料,在将来的共产主义社会,人民公社将仍然是社会结构的基层单位。"(《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1958年12月10日,中共8届6中全会通过。)

"从现在起,摆在我国人民面前的任务是,经过人民公社这种社会组织形式,根据党所提出的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高速度地发展社会生产力,促进国家工业化、公社工业化、农业机械化电气化,逐步使社会主义的集体所有制过渡到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从而使我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全面地实现全民所有制,逐步地把我国建成为一个具有高度发展的现代工业、现代农业和现代科学文化的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1958年12月10日,中共8届6中全会通过。)

"人民公社必须大办工业。公社工业的发展不但将加快国家工业化的进程,而且将在农村中促进全民所有制的实现,缩小城市和乡村的差别。应当根据各个人民公社的不同条件,逐步把一个适当数量的劳动力从农业方面转移到工业方面,有计划地发展肥料、农药、农具和农业机械、建筑材料、农产品加工和综合利用、制糖、纺织、造纸以及采矿、冶金、电力等轻重工业生产。人民公社的工业生产,必须同农业生产密切结合,首先为发展农业和实现农业机械化、电器化服务,同时为满足社员日常生活服务,又要为国家的大工业和社会主义的市场服务。"(《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1958年12月10日,中共8届6中全会通过。)

"由不完全的公社所有制走向完全的、单一的公社所有制,是一个把较穷的生产队提高到较富裕的生产队的生产水平的过程,又是一个扩大公社的积累,发展公社的工业实现农业机械化、电气化,实现公社工业化和国家工业化的过程。目前公社直接所有的东西还不多,如社办企业、社办事业,由社支配的公积金、公益金等。虽然如此,我们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也就在这里。"(毛泽东:1959年2月在郑州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的讲话。)

"在社会主义工业化过程中,随着农业机械化的发展,农业人口会减少。如果让减少下来的农业人口,都拥到城市里来,使城市人口过分膨胀,那就不好。从现在起,我们就要注意这个问题。 要防止这一点,就要使农村的生活水平和城市的生活水平大致一 样,或者还好一些。有了公社,这个问题就可能得到解决。每个公 社将来都要有经济中心,要按照统一计划,大办工业,使农民就地 成为工人。公社要有高等学校,培养自己所需要的高级知识分子。 做到了这一些,农村的人口就不会再向城市盲目流动。"(毛泽东: 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笔记)

几点结论和启示:

- 1、邓小平是主张农村最终还是要搞集体经济的,至少在 1980 年他的认识是这样的。他提出由低水平的集体化到高水平的集体化,并且提出了高水平集体化的四个条件,即机械化水平提高了、管理水平提高了、多种经营发展了、集体收入增加了。
- 2、但是,邓小平对农村在粮食问题基本解决以后,农村必然 要进入工业化的历史发展阶段的客观趋势严重估计不足,并且是 完全没有料到,中央许多同志也没有预料到。他提出的高水平的集 体化的条件中,有"多种经营发展了"这一条,也仍然是农业经济 的概念,没有上升到农村工业化的高度。这说明,当时的中央高层 没有形成农村要经历一场产业革命的理论认识,即除了国家的、城 市的工业化以外,农村必须要有公社的工业化进程,即农村工业化 的发展阶段。只有完成这一历史任务,才能真正解决农业的现代化 问题。由于没有这个理论认识,所以,乡镇企业异军突起成了意外 的改革成果。正是因为对这一客观趋势没有成熟的理论准备,成为 解散人民公社的重要的理论认识上的根源。
- 3、然而,毛泽东在 1958 年就提出公社工业化,并且将国家工业化和公社工业化并提,指出人民公社的更深远的意义是为"我国人民指出了农村逐步工业化的道路"。毛泽东深情地期望,"我们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也就在这里"。毛泽东实际上是把人民公社看成即是农业现代化的组织载体,又看成是农村工业化的组织载体,同时又是新的城镇化的社会结构的基本单位。毛泽东的这些论述,距邓小平 1978 年的"完全没有预料到"的乡镇企业异军突起的谈话早了近 30 年。那个更具有远见卓识,不言自明。可见王震将军晚年说毛主席比我们早看了 50 年的话,绝非妄言。

二、我国社会主义农村现代化的理论概括

按照毛泽东关于农村社会主义建设的理论论述和后来的实践,从我国农村现代化发展的客观趋势来看,我将其概括为"三大历史阶段"、"四大发展趋势"和"三个一批解决农民问题"这样一组论断。从生产关系和基本经济制度的角度看,这条社会主义农村现代化道路的核心是在农村坚持集体经济体制和组织形式。

1、我国社会主义农村现代化必须经历三大历史阶段

第一阶段:以农业经济为主的发展阶段(50-70 年代)。这一阶段的历史任务是在保障国家工业化建设的同时,解决粮食生产即吃饭温饱问题,使农业问题基本过关。没有这个基础,我国的一切现代化发展都无从谈起。所以,从合作化到集体化,到农业学大寨的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等,都是这一历史阶段的本质特征,是我国现代化全面起步的基础,是必须完成的历史任务和不可超越的历史阶段。对这一历史阶段采取虚无主义的态度,甚至恶意贬低、抹黑,是根本站不住脚的,有的是别有用心。

第二阶段:农村产业革命阶段(农村工业化或农村产业结构变革阶段,80-90年代,在集体企业改制后基本中断)。这一发展阶段的必然性是不容置疑的。任何国家的工业化进程都不可能不波及到农村。资本主义工业化的结果是资本改造、消灭小农,而我们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同样不可能只限于原有城市。在农村的农业问题基本解决以后,利用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和国家的计划指导,主动推进农村的工业化进程,使之与国家的、城市的工业化进程协调发展,正是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道路两条腿走路的一大特点,是真正的中国特色。现在回过头来总结,难道农业学大寨的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可以无限期地搞下去吗?难道不是一定历史时期的阶段性任务吗?无休止地延长这一阶段,是党失去农民和影响工农联盟的重要原因。所以,这一任务一旦基本完成,农村人民公社无疑应该向生产的深度和广度进军,发展多种经营,发展工副业,以便提高农民收入,解决农业劳动力的转移、农村集体经济的积累、集体经

济内部的以工补农等一系列问题,这就是农村工业化的起步和向 纵深发展的问题。

第三阶段:城乡统筹的一体化发展阶段。农村工业化的发展,自然会突破城乡二元结构,不但使农村工业与国家的城市工业进一步相互融合,进一步走向一体化,而且还会导致传统农村地区社会结构的城镇化转变,在公社一级形成小城镇,进而逐步实现社会结构的城乡一体化。如果没有了依托集体经济体制的农村工业化进程,那么,农村大量的生产要素和资源必然向城市集中、集聚,农民就只能以农民工的身份进入工业化进程,成为资本的雇佣劳动者,结果就是农村的衰落。这就不但不能缩小城乡差别,破除城乡二元结构,反而会反向强化城乡二元结构。很多学者指出农村生产要素多年来净流出的现象,但回避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体制问题。其实,农村没有了公社集体经济体制,也就失去了在农村内部集聚、重组生产要素的体制支撑和组织载体,失去了工业化、现代化的经济增长极,在城市资本占主导的条件下,农村的衰落就成为必然的趋势。

毛泽东开辟的中国农村社会主义的现代化道路,是依托集体 经济体制的农村工业化和农业现代化的道路,也是能够避免农民 都涌进大城市的农村城镇化道路。体制上是由合作化到人民公社 化集体化,再由低水平的集体化到高水平的集体化(我认为高水平 的集体化是在公社工业化的基础上的人民公社的公司化);由农业 学大寨的农业基本建设到社队企业,到公社工业化,再到农村(公 社)城镇化和城乡一体化,城乡二元结构逐渐消亡,最终完成由传 统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的转变。

2、农村现代化的四大基本趋势

农村以农业经济为主的历史阶段主要是解决粮食问题,是解决吃饭和温饱的问题,当然也是为国家工业化奠定稳定的农业基础和提供原始积累。当这一阶段的历史任务基本完成以后,农村的现代化进程会逐渐全面展开,这就表现为以下四大基本演变趋势。

第一、农业内部的产业分化和产业化趋势。由多种经营向多种产业发展,农业内部产业进一步分化和生产进一步社会化,逐步形

成不同区域的主导产业,围绕主导产业建设现代农业的产业化体系,提高农民的产业化组织程度。

第二、农村经济的产业结构变革和工业化发展趋势。也可以称为农村的产业革命过程,是农村由过去单一搞粮食的产业结构向非农产业拓展的过程,是现代工业的生产方式改造传统农业生产方式和农村产业结构的过程,也是农村内部分工分业和生产进一步社会化的过程。社队企业(后来的乡镇企业)的发展和集中建设产业园区,应该成为农村工业化的主要特征,使农村二三产业形成集聚效应,最后形成"社"一级以工业化的二三产业为主,村及村以下以现代农业为主的格局,完成农村的产业革命和农业的现代化。所以,毛泽东称赞的"公社工业化",是我国农村现代化的核心任务,是农业现代化的前提,是内容和形式的统一,即生产力的发展和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统一。

第三、农村社会结构的城镇化发展趋势。农村工业化的发展必然导致经济和产业结构的根本变化,导致农业劳动力的产业转移和人口的城镇化集聚,为小城镇的发展提供了产业和经济条件,农村开始出现城镇化集聚趋势。农村的城镇化集聚趋势的形成,依赖于工业化进程中的集中布局,而人民公社的"社"一级,恰恰应该是农村工业化集聚以及各项社会事业和三产服务业发展的集聚载体,所以,公社必然成为城镇化集聚的载体。后来农村乡镇企业之所以出现"村村点火、户户冒烟"的局面,恰恰是解散了人民公社的结果,使农村失去了承担二三产业集聚功能的组织载体。

第四、城乡一体化发展趋势。如果沿着正确的路线走下去,农村工业化的发展与国家的、城市的、以重化工业为主的工业发展相互补充、渗透,农村城镇化发展不断提升农村的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最终就会在国家城乡统筹的基础上走向城乡一体化。但是,如果在资本主义的道路上走下去,在理论上,也可以设想实现资本主义的城乡一体化,这就回避不了资本消灭小农的问题。但是,资本主义的这一历史任务,在我国是根本不可能完成的。靠资本主义彻底解决三农问题,无异于天方夜谭,但至今还有很多人对此抱有幻想。

农村现代化的四大趋势具有客观性、必然性,基本上包括了农村现代的全部内容,也是实现农村现代化的主要任务和基本标志。

而人民公社体制正是完成这一农村现代化历史任务的体制支撑和组织保证。以农业适合家庭经营为理由解散人民公社,在理论上是非常荒谬的。原因在于完全没有看到农业的现代化与农村的工业化是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

总结一下,可以看到公社工业化的深远意义是什么:

第一、公社工业化是国家社会主义工业化的新阶段和第二战 场、第二条战线。

第二、公社工业化是农村集体经济巩固和发展的物质经济基 础。

第三、公社工业化是提高农民收入的主要途径。

第四、公社工业化是农业现代化的必要条件(转移劳动力、积累资金、集体经济内部的以工补农等)。

第五、公社工业化是农民城镇化转移和集聚的根本动力,是避免农村工业化"村村点火、户户冒烟"的体制保障。

第六、公社工业化使农村形成新的政治、经济、文化和公共服务中心,是最终实现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一体化的重要节点。

集体经济体制下的公社工业化,是避免农村蜕变到资本主义, 使农民在社会主义道路上进入现代社会的正确选择。所以,公社化 的集体经济体制和工业化进程,是毛泽东规划的农村社会主义道 路的两个本质特征。

3、"三个一批"是解决三农问题的根本出路

如果坚持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和公社工业化的道路,我国农民 在现代化转型中,基本上可以从三个层面来解决出路问题:

1、城市化转移一批。相当于一般意义上的城市化的概念。农村公社工业化的同时,国家的大中城市也在快速发展、扩张,吸收农村劳动力和人口的能力不断提升,使一大批农民转化为城市居民。这至少包括两个方面的含义:一是城市扩张到的农村地区的城市化转变,即现在大量存在的城中村、城边村的改造问题;一是农民以个体的身份进入城市并转变为市民的问题。前者表现为农民

以集体经济为载体的整体转型,后者表现为以农民个人身份的农 转非,是退出农村集体经济和土地权益的市民化转移。

- 2、城镇化集聚一批。表现为农村地区由于公社工业化发展导致的经济和人口的集中、集聚,使公社(现在的乡镇)中心区域内的村庄通过旧村改造,建设新的城镇化社区,首先完成由传统农村向小城镇的转型,形成小城镇的集聚内核,进而吸纳外围农村劳动力进镇就业,农民在产业转移的基础上完成城镇化集聚,最后通过保留村庄的新型社区建设,使农村逐步实现现代化社会转型。如江苏华西、山东南山集团等村庄,有的已经合并了二十几个、三十几个村庄,在农村工业化的发展中,通过统筹实现了农村的产业升级和城镇化集聚转型。
- 3、新型农村社区建设提升一批;在城市化转移和城镇化集聚的基础上,农村地区还会有一大批由于农业生产的需要而保留下来的村庄,要通过适当的集中、集并,建设新农村,配套、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和基地,使传统农村改造成现代化的新型社区。

三、邓小平和毛泽东的理论差异

回过头来看,毛泽东和邓小平关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理论的 差异值得深入研究:

1、关于社会主义工业化和农村现代化的理论

毛泽东主张国家的工业化和公社工业化两条腿走路。只不过 是国家的、城市的工业化必须先起步,首先建立起独立的、相当完 整的现代工业体系;农村的公社工业化后起步,前提是必须基本解 决农业中的粮食问题。这是后发国家追赶战略的必然。难道新中国 的工业化可以先从农业、农村起步吗?而在第一阶段,农村的发展 又必须通过合作化、集体化把农民组织起来,一方面为国家的工业 化提供原始积累,支撑国家的工业化进程;另一方面是靠组织起来, 统一经营的优势,进行农业基本建设,解决吃饭的问题。一旦这个 问题基本解决,农村的工业化进程就可以起步,由国家的、城市的工业化发展到人民公社的工业化两条腿走路。

但是,毛泽东的这一理论探索在党内没有成为成熟的理论体 系和政策方针。原因在于:

- (1) 毛晚年主要精力转到上层建筑、意识形态领域的防修反修的问题上,转到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上去了(这并不是毛泽东的失误,而是客观形势发展的需要)。所以,这一问题没有展开。
- (2) 58 年公社化运动以后,曾有在粮食问题还没有过关的情况下,过早地转移农业劳动力大办工业的教训,后来遇到城里供应困难,60 年代初还有 2000 多万进城人口返乡的问题。所以,粮食问题的压力太大,公社工业化的问题在 60 年代还不能成为当时的现实问题。
- (3)党内不论是左翼还是右翼,都没有清醒地预见到农村在粮食问题基本解决以后,必然转到公社工业化发展阶段。这就导致对人民公社的历史作用和功能严重估计不足,只把人民公社看成是农业的集体经济体制。而农业生产本身又难以接受人民公社这样大的组织形式和体制。结果,大家都接受了农业生产适合家庭经营的说教,并以此为由,稀里糊涂地解散了人民公社。

邓小平也是恰恰没有预见到公社工业化的客观趋势,没有两个工业化的理论思考,从而低估了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体制的重要性。如果他有毛泽东那样的认识,我想他绝不会同意解散人民公社。

这里特别需要强调的是,错误的根源在于认识上把人民公社 仅仅看成是农业的集体经济体制。

直到现在,我们所有论及农村集体经济问题的观点,几乎都是仍然将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体制看成是农业的集体经济体制,这就很难得出正确的结论。

2、另一个重大理论是计划和市场的关系问题

毛泽东曾经强调人民公社要大力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 并多次批评企图取消商品交换的错误想法,强调价值法则是个大 学校,不反对计划外的市场贸易,包括农村的集市贸易。 这个问题的背后是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是否由计划调节包揽一切?到底还需要不需要市场机制的调节作用?如果根据毛泽东读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和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的谈话和笔记,可以推断,毛泽东不会完全否定市场机制的作用。但显然毛泽东晚年对市场机制的调节作用以及如何与计划经济体制相结合的问题没有更多精力进行探索,没有形成更成熟的理论,这是历史的遗憾。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还需要市场机制的调节作用,是邓小平给予肯定的。如果邓小平的改革仍然坚持了社会主义的方向,那无疑是邓小平的一个重要的理论贡献。但改革最终还是导致了私有化和泛市场化。原因是什么?值得深入探讨。邓小平强调计划和市场都是手段,这只是问题的一个方面,是机制的问题,而不是根本体制的问题。社会主义初级阶段需要市场机制,不等于社会主义的经济体制就是市场经济体制。从根本上讲,社会主义区别于资本主义的本质特征,就是公有制和计划经济体制,但在初期阶段还需要市场机制的调节作用。但后来中央将改革的目标概括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在理论上就造成了思想混乱,容易造成误解。

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体制的运行,需要几个方面的调节机制。首 先是指令性计划,这是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职能的体现,是全国人 民的根本性、长远性共同利益的体现和保障,这是不能同避的。国 有企业完全由市场左右,只考虑企业自身的利益,内部再变成劳资 雇佣关系,还有什么社会主义可谈?其次是指导性计划,不带有直 接的强制性。但指导性计划的实现需要两个方面的条件,一方面是 国家用利益机制(鼓励性政策)的引导,通过市场机制,由企业来 选择,有些行业和产品也可以完全由市场机制来优胜劣汰;另一方 面是国家政策法规的限制,禁止一些危害社会主义的市场行为,限 制市场机制的作用范围, 如土地的买卖等。在计划与市场的关系问 题上,有一个站在社会主义还是站在资本主义的基本立场问题。固 然,资本主义也有计划,社会主义也需要市场,但是,这只是表面 现象。站在社会主义的立场上,必然是在肯定计划经济体制的框架 下讲市场机制,并且不能把市场机制夸大到起主导作用的地位;站 在资本主义的立场上,则会贬低计划经济体制的作用,用机制问题 代替体制问题, 夸大市场机制的作用。邓小平避开计划经济体制而 强调市场机制的作用,这可能与他的要"搞一段资本主义"的认识有关,但在理论上完全混淆了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界限。这就不是继承毛泽东、学习毛泽东、研究毛泽东,而是从根本上偏离了毛泽东的社会主义方向了。

陈云同志认为市场机制要有个"笼子",这个笼子就是国家的 宏观计划和国家调控。说明陈云同志还不愿意走的太远。

我认为后来的改革把市场机制的作用夸大了,成了私有化基础上的泛市场化的改革。说明在社会主义的计划和市场的关系的理论问题上仍然没有解决好。

我个人认为,刘国光的理论更科学一些。

我个人认为,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定义是否可以这样说: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为主体的、以国家计划调节为主导的商品经济。

- (1)公有制为主体,即不是全部,还要有个体和私有经济, 公有制也还有两种形式和多种实现形式;
- (2) 计划调节为主导,即还需要市场机制为补充,不要计划 包揽一切;
- (3)商品经济,即还不是产品经济,不能一平二调,还需要商品交换、价值法则,同样回避不了市场机制。

3、第三个重大理论问题是对外开放

毛泽东主张自力更生为主,争取外援为附,以确保国家的经济 主权为前提:

邓小平主张全面开放。

后来的政策导致全面与西方接轨,融入世界资本主义体系。这就形成了我国改革和开放以及经济发展的内外两个逻辑链条:

第一个逻辑链条: 改革导致的私有化倾向

1、从农村解散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体制开始,到乡镇集体企业的私有化,断送了农村工业化和城镇化的发展前途,结果就必然造成国内巨大的、潜在的消费市场培育不起来。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体制的瓦解,使农村丧失了集聚二三产业经济资源和生产要素的体

制保障,形成农村生产要素长期净流出的局面,造成城乡二元结构的进一步强化,三农问题越来越严重。解散人民公社,实际上是党的领导权和政府的管理权从农村的撤出,农村的发展逐渐转向由资本主义来主导,包括农村生产要素的持续流出和农村劳动力在城市化中的雇佣劳动化,几乎成为不可避免的趋势。

- 2、国有企业的私有化使城市企业放弃承担农民城市化转移的责任,农民的城市化转移演变为农民工雇佣劳动化的城市化进程。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城乡关系,本质上是个工农关系、工农联盟的问题;而在资本主义条件下,城乡关系就是一个资本与农民的关系问题,这就必然造成资本对农民的剥夺和农民的两级分化,农民的贫困化进一步导致国内消费需求不足,迫使经济发展更多地依赖出口导向。
- 3、农村集体经济体制下的工业化和城镇化是提高农民消费水平和拉动国内消费需求的主要动力,失去这一动力,整个国家的工业化进程失去国内消费市场的支撑,只能转向出口导向。这也是以GDP为纲的必然结果。

在国内,改革变成了经济转型的私有化、社会转型的城市化, 而资本主导下的城市化的本质就使农民变成了源源不断的雇佣劳 动大军,支撑着我国的出口导向型经济发展。

第二个逻辑链条: 开放导致被殖民化的危险

- 1、从招商引资到外资控制大部分主导产业,再到加入 WTO, 完全融入帝国主义世界经济体系,接受其游戏规则。
- 2、出口退税政策鼓励廉价出口,创汇收入购买美国债券,国内则增发人民币,增加通胀风险;两极分化加剧,内需更加培育不起来。
- 3、美国增发美元纸币,造成美元贬值,使包括我国在内的债权国外汇蒸发,改革和发展的成果被美国等发达国家所攫取。
- 4、救美国成了救中国的前提,中国经济被美国深度套牢,很难切割,并有进一步导致我国经济被殖民化的危险,造成国内问题也无法解决。

这两个链条已经连在一起,相互作用,相互支撑。

私有化必然导致殖民化,殖民化又需要国内巩固私有化体制; 这就是最一般的逻辑。

金融政策的错误,可能是压垮三农问题和我国整个经济问题 的最后一根稻草。

产生这一系列问题的原因,是理论上的不成熟和混乱。在毛泽东逝世以后,我国的马克思主义者在理论上整体上是失败的,只有在社会主义计划和市场机制的调节作用问题上,有所发展,肯定了市场调节机制的作用。这是邓小平值得肯定的一面。但在社会主义发展道路问题上,在工业化道路、农村集体化道路、自力更生与对外开放等重大的战略问题上,邓小平的认识远远落后于毛泽东;在市场机制的作用问题上,也有强调过头的倾向,造成了严重的社会后果。

此外,还有一些重大理论问题,如:

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和以阶级斗争为纲,似乎不应该对立起来, 只强调哪一面,都会犯错误。这仍需要进行深入研究。

还有民主与法制建设问题、文化艺术和意识形态领域的问题 等等也是重大的理论和实践问题。目前还不能说已经有很成熟的 理论。

1965年5月25日,毛泽东重回井冈山时,对时任湖南省委书记的张平化说:"中国是个农业大国,农村所有制的基础如果一变,我国以集体经济为服务对象的工业基础就会动摇,工业产品卖给谁嘛!工业公有制有一天也会变。两极分化快得很,帝国主义从存在的第一天起,就对中国这个大市场弱肉强食,今天他们在各个领域更是有优势,内外一夹攻,到时候我们共产党怎么保护老百姓的利益,保护工人、农民的利益?!怎么保护和发展自己民族的工商业,加强国防?!中国是个大国、穷国,帝国主义会让中国真正富强吗,那别人靠什么耀武扬威?!仰人鼻息,我们这个国家就不安稳了。"毛泽东的这个预见,已经一步一步变成了现实,这是一个值得深入思考的问题。其中一个重要的原因是我们党在理论上的准备不足,后来又被新自由化思潮所左右,致使现在陷入被动局面。要创出新的局面,还是要在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理论问题上,继承毛泽东,学习毛泽东,研究毛泽东,才能真正走出中国自己的路子。

毛泽东的工业化战略支撑了共和国工业化进 程四十多年

——仅以此文纪念人民的伟大领袖毛泽东同志诞辰 120 周年

(2013-11-22)

来源: 乌有之乡

毛泽东的工业化道路,是国家的城市的工业化和农村人民公社集体经济 工业化两条腿走路,是国家工业化和公社工业化先后协调发展的新型工业化 道路。

【按:本文是作者为"乌有之乡纪念毛主席诞辰 120 周年"的供稿。】

毛泽东关于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道路的理论和战略,是毛泽东思想和毛泽东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毛泽东的中国革命道路不同于十月革命道路,走的是农村包围城市,最后武装夺取全国政权的道路,是对马克思列宁主义创新和发展的中国特色。毛泽东的工业化道路,同样既不同于早期西方的资本主义工业化道路,也不同于后来前苏联的国家工业化道路,而是国家的城市的工业化和农村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工业化两条腿走路,是国家工业化和公社工业化先后协调发展的新型工业化道路,也是世界史上独一无二的真正具有中国特色的工业化、现代化道路,在理论和实践上具有重大的意义。

一、毛泽东工业化道路和战略的主要内容:

我国在近代落伍,根本原因是没有完成由传统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的转变,成为西方资本主义列强蚕食的对象。晚清的洋务运动和民国时期经济建设,都没有能够启动真正大规模的工业化进程,未能形成现代意义的工业体系。现代工业化进程是新中国成立以来才得以大规模展开,并且在毛泽东逝世前,已经建成了相

对独立的完整的现代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毛泽东关于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的理论和战略,在他逝世以后,直到90年代前期,实际上仍然在一定程度上延续着,左右着我国的工业化进程。从这个意义上讲,毛泽东是我国真正意义上的工业化、现代化之父。这里列出毛泽东和中央文件中相关问题的主要论述,以便弄清毛泽东关于工业化理论和战略的基本框架和主要内容,无须进行过多的阐述:

1、优先建设国家的现代工业体系

后发国家要优先发展重工业,建立自己的独立的相对完整的现代工业体系。毛泽东在《论十大关系》中指出:"重工业是我国建设的重点,必须优先发展生产资料的生产,这是已经定了的。"[1]

2、"一化三改"的过渡时期总路线

毛泽东《在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上的讲话中指出:"中央委员会——在我国国民经济恢复阶段将要结束的时候,即一九五二年,提出了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这个总路线就是在大约三个五年计划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同时对于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逐步实现社会主义改造,以求达到在我国建成社会主义社会的目的。"[2]

3、对建成工业化强国的时间估计

毛泽东还预测了我国工业化所需要的时间:"我们可能经过三个五年计划建成社会主义社会,但要建成一个强大的高度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国家,就需要几十年的艰苦努力,比如说,要有五十年的时间,即本世纪的整个下半世纪。"[3]

4、农业合作化和建立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体制

在处理工业化和农业合作化的关系问题上,毛泽东指出:"有 些同志不赞成我党中央关于我国农业合作化的步骤应当和我国的 社会主义工业化的步骤相适应的方针, ----这些同志不知道社会 主义工业化是不能离开农业合作化而孤立地去进行的。首先,大家 知道,我国的商品粮食和工业原料的生产水平,现在是很低的,而 国家对于这些物资的需要却是一年一年地增大, 这是一个尖锐的 矛盾。如果我们不能在大约三个五年计划的时期内基本上解决农 业合作化的问题, ----我们就不能解决年年增长的商品粮食和工 业原料的需求同现实主要农作物一般产量很低之间的矛盾, 我们 的社会主义工业化事业就会遇到绝大的困难,我们就不可能完成 社会主义工业化。——其次,我们的一些同志也没有把这样两件事 联系起来想一想,即社会主义工业化的一个重要的部门——重工 业,它的拖拉机的生产,它的其他农业机器的生产,它的化学肥料 的生产,它的供应农业使用的现代运输工具的生产,它的供农业使 用的煤油和电力的生产等等,所有这些只有在农业已经形成了合 作化的大规模经营的基础上才有使用的可能,或者才能大量地使 用。——其次,我们的一些同志也没有把这样两件事联系起来想一 想,即为了完成国家工业化和农业技术改造所需要的大量资金,其 中有一个相当大的部分是要从农业方面积累起来的。这除了直接 的农业税, 就是发展为农民所需要的大量生活资料的轻工业的生 产,拿这些东西去同农民的商品粮食和轻工业原料相交换,既满足 了农民和国家两方面的物资需求,又为国家积累了资金。而轻工业 的大规模发展不但需要重工业的发展, 也需要农业的发展。因为大 规模的轻工业的发展,不是在小农经济的基础上所能实现的,它有 待于大规模的农业, 而在我国就是社会主义的合作化的农业。因为 只有这种农业,才能够使农民有比较现在不知大到多少倍的购买 力。" [4]

毛泽东指出了人民公社制度的深渊意义在于农村工业化。"农村人民公社制度的发展,还有更为深远的意义。这就是,它为我国人民指出了农村逐步工业化的道路,农业中的集体所有制逐步过渡到全民所有制的道路。"[5]

毛泽东还预测了公社工业化是缩小城乡差别和解决城乡二元结构的根本出路。"在社会主义工业化过程中,随着农业机械化的发展,农业人口会减少。如果让减少下来的农业人口,都拥到城市里来,使城市人口过分膨胀,那就不好。从现在起,我们就要注意这个问题。要防止这一点,就要使农村的生活水平和城市的生活水平大致一样,或者还好一些。有了公社,这个问题就可能得到解决。每个公社将来都要有经济中心,要按照统一计划,大办工业,使农民就地成为工人。公社要有高等学校,培养自己所需要的高级知识分子。做到了这一些,农村的人口就不会再向城市盲目流动。"[6]

5、社队企业和公社工业化

1958年,中共中央《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中指出: "人民公社必须大办工业。公社工业的发展不但将加快国家工业化的进程,而且将在农村中促进全民所有制的实现,缩小城市和乡村的差别。应当根据各个人民公社的不同条件,逐步把一个适当数量的劳动力从农业方面转移到工业方面,有计划地发展肥料、农药、农具和农业机械、建筑材料、农产品加工和综合利用、制糖、纺织、造纸以及采矿、冶金、电力等轻重工业生产。人民公社的工业生产,必须同农业生产密切结合,首先为发展农业和实现农业机械化、电器化服务,同时为满足社员日常生活服务,又要为国家的大工业和社会主义的市场服务。"[7]

6、对公社工业化的"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

毛泽东对公社工业化抱有殷切的希望。他在1959年2月郑州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说: "由不完全的公社所有制走向完全的、单一的公社所有制,是一个把较穷的生产队提高到较富裕的生产队的生产水平的过程,又是一个扩大公社的积累,发展公社的工业实现农业机械化、电气化,实现公社工业化和国家工业化的过程。目前公社直接所有的东西还不多,如社办企业、社办事业,由社支配的公积金、公益金等。虽然如此,我们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也就在这里。"[8]

二、毛泽东工业化道路和战略的主要特征:

重温毛泽东关于我国工业化道路和发展战略的构想,比较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道路与西方早期资本主义工业化道路的区别,比较我国社会主义工业与前苏联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区别,具有以下几个方面的主要特征:

- 1、公有制为主体,两种公有制形式。城市全民所有制的国有 经济和农村人民公社集体所有制经济是基本经济制度。西方是资 本主义私有制基础上的工业化,是依靠对外侵略掠夺形成原始积 累的工业化。
- 2、实行城乡二元经济和社会管理体制,通过国家和公社两个 工业化进程的发展,逐步缩小城乡差别,最终实现城乡一体化。前 苏联则是国家工业化一条腿走路,集体农庄只是农业生产。
- 2、计划调节为主,市场调节为辅。对国有企业实行直接的计划调节,对农村集体经济实行指导性计划和一定程度的市场调节。 而前苏联是排斥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完全否定市场机制的。
- 3、国家工业化和公社工业化两条腿走路。先由国家在城市建设以重化工业为主的现代工业体系,优先发展重工业(第二部类),再由农村根据市场需求发展社队企业、实现公社工业化。
- 4、人民公社即承担农业集体化的组织载体的功能,又承担农村工业化的组织载体的功能。前期组织农业为国家工业化提供原始积累和农业基本建设及技术改造,后期通过公社工业化实现农业和农村的现代化转型。

显然,这样一条社会主义工业化的道路,既不同于西方的资本主义工业化,也不同于前苏联的工业化道路。那种认为改革前的经济建设是照搬苏联模式的说法是完全没有根据的。

三、毛泽东工业化道路和战略的历史发展

1、提出和起步阶段。50年代是提出工业化发展战略构想,国家工业化和农业合作化进程同时起步。1952年提出的"一化三改"的过渡时期总路线,明确提出用三个五年计划实现国家工业化的

战略目标;1955 年提出用五十年的时间(到上世纪末)建成强大的现代化工业化国家;在经过农业合作化之后,1958 年大跃进和人民公社运动中进一步提出人民的公社工业化,并将国家工业化和公社工业化并提为长远的(半个世纪)工业化战略目标。

但是,58 年极左的错误带来60 年代初的经济困难时期,教训深刻(这里不分析具体原因)。教训之一是:在我国当时的农业生产力水平下,农村人民公社的工业化与国家的城市的工业化不能同时起步和展开。在农业即粮食和吃饭问题没有基本解决之前,过早地发动农村的工业化必定要碰钉子。所以,只能先发展国家的、城市的工业化,同时,农业和农村人民公社则为其提供原始积累和先进行大规模的农业基本建设,先解决农业问题。

- 2、国家工业化优先发展阶段。50-70 年代;50 年代中后期,国家工业化大规模展开;农村的任务是为国家提供积累和农业基本建设,进行农业的技术改造,解决粮食问题。所以,农业实行集体化是国家工业化的必备条件。国家工业化和农业基本建设是这一时期两个相互依赖和相互支撑的主题。实践证明,公社工业化起步的基本条件是: (1)农业的粮食即吃饭问题已基本解决;(2)国家工业体系已基本建成。考察这两个条件,在毛泽东逝世前的70年代中期都已初步具备,正是公社工业化进程蓄势待发的大好时机。
- 3、两条腿走路阶段。70年代中后期社队企业起步,各级政府已经设立人民公社社队企业局,83年虽然解散了人民公社,但整个80年代以乡镇企业为代表的农村工业化发展到高峰期,被邓小平称为没有想到的"异军突起",成为改革开放以后真正的动力源。这一异军突起的进程,正是毛泽东公社工业化战略构想不可阻止的客观趋势,以至于解散了公社,也不能阻止其工业化发展强劲步伐。实际上,没有这一农村工业化进程的发展,任何改革的说教都是苍白无力的。毛泽东的工业化道路不但使我国建成了独立完整的现代工业体系,而且有了自己的汽车、飞机、导弹、卫星,有了自己的原子弹和氢弹,有了自己的核潜艇,有了自己强大的国防工业体系,而且,毛泽东的公社工业化战略和他所创建的农村集体经济体制,推动了后来的社队企业、乡镇企业的迅猛发展,使我国的工业化大潮在广大农村席卷全国。

从这个意义上讲,就整体而言,毛泽东的工业化道路实际上延 续了 40 多年,毛泽东的工业化战略支撑了共和国 40 多年工业化 的历史发展,毛泽东是我国真正的工业化、现代化之父。毛泽东开 辟的我国工业化道路,绝不是一改革开放就结束了。虽然毛泽东逝 世以后在政策和路线上已经开始发生了演变, 但两个工业化的战 略格局是任何人也难以扭转的。70年代后期到整个80年代社队企 业和乡镇企业的蓬勃发展,正是60到70年代前期人民公社大搞 农业基本建设,逐步解决了粮食和吃饭问题的结果,是农村工业化 进程展开的前提条件, 也是毛泽东公社工业化道路的自然延续, 这 是大的客观趋势。80 年代的改革只所以被人们接受,客观上是顺 应了这一历史趋势。因为尽管农业分田到户了,人民公社解散了, 但国家的国有企业和农村的集体企业仍在快速发展, 两种公有制 经济仍占主体。正所谓毛泽东栽树,后人摘果子。只是有些人没有 这种远见, 提前解散了人民公社, 为后来 90 年代的私有化埋下了 伏笔。真正颠覆毛泽东工业化发展道路和战略的,是90年代前期 开始的两个重大措施,一是国企改制,一个是农村集体企业改制, 双双转向私有化,成为重要的历史转折的节点。90年代以前的发 展,不管出现什么问题,都是实实在在的工业化进程,是实体产业 的发展。90年代改制以后,是农民工进城,是卖企业、是卖地、卖 资源、是房地产、是各种投机和虚拟经济的泡沫、是与世界资本主 义接轨,至使很多重要产业部门的控制权已经丧失。经此转变,毛 泽东的工业化道路才最终被所颠覆,我国的经济才逐渐陷入国际 资本的掌控之中,渐显半殖民经济的疲态。

注释:

- [1] 毛泽东:《论十大关系》毛选第五卷 268 页;
- [2] 毛泽东:《在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上的讲话》毛选第 五卷 138 页;
- [3] 毛泽东:《在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上的讲话》毛选第 五卷 139 页:
 - [4] 毛泽东:《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毛选第五卷 181-182 页:
- [5] 中共中央:《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1958 年 12 月 10 日;

- [6] 毛泽东: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笔记;
- [7] 中共中央:《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1958 年 12 月 10 日;
- [8] 毛泽东: 1959年2月在郑州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的讲话。

新中国农村工业化的若干历史进程(2023-01-30)

张文茂 • 2023-01-30 • 来源: 乌有之乡

新中国社队(乡镇)企业的历史演变和它们最终退出历史舞台,恰恰是我国农村在现代化转型中的曲折发展和出现反复的一个缩影。澄清其历史演变的真相,不但有利于正确总结过去的经验教训,也对当下的乡村振兴有着重要的现实指导意义。

社队企业和乡镇企业是两个既有差别又前后相承的概念,前者是指人民公社时期公社和生产大队兴办的集体企业,后者泛指公社被废除后的乡镇和农村所办的各类企业。这两个概念在现实中都已经退出了历史舞台。这里将二者放在一起来考察并不影响它们之间的差异。新中国社队(乡镇)企业的历史演变和它们最终退出历史舞台,恰恰是我国农村在现代化转型中的曲折发展和出现反复的一个缩影。澄清其历史演变的真相,不但有利于正确总结过去的经验教训,也对当下的乡村振兴有着重要的现实指导意义。这里还原社队(乡镇)企业发展演变中的若干重要的历史节点,不作过多的评论,供大家思考。

一、毛主席在公社化初期的设想是农业和工业、 自给性生产和商品性生产两个并举

人民公社成立之初,毛主席是支持工、农、商、学、兵全面发展的,所以他一开始是积极支持人民公社发展社队企业的。这可以从他当时的讲话和 58 年 8 月到河南、山东的视察活动得到证明。毛主席当时肯定合作社合并以后的大社"叫人民公社好",并且指出好在工、农、商、学、兵并举。他在河南时还视察和表扬了刘庄的社办企业。

据人民日报 1958 年 8 月 12 日报道: "毛主席在河南视察了新乡县七里营公社的社办企业和棉田; "毛主席询问了这个公社

的情况,并且参观了这个公社的托儿所、幸福院、食堂、面粉加工厂、滚珠轴承厂,又到田间观看了棉化的生长情况。……在滚诛轴承厂里,毛主席详细地观看了用土法生产滚珠轴承的过程,他对这个小工厂在两天时间里就生产出五千多滚珠极为赞赏。"

另据人民日报 1958 年 8 月 13 日报道,毛主席在 8 月 9 日视察了山东农村。当谭启龙汇报说历城县北园乡准备办大农场时,毛主席说,还是办人民公社好,它的好处是,可以把工、农、商、学、兵合在一起,便于领导。

在中共中央 1958 年 12 月通过的《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 决议》中提出: "人民公社发展生产的正确方针应当是:根据国家 统一计划和因地制宜的原则,根据勤俭办社的原则,实行工业和农 业同时并举的方针,自给性生产和商品性生产同时并举。"

决议还强调:"人民公社必须大办工业。公社工业的发展不但 将加快国家工业化的进程,而且将在农村中促进全民所有制的实 现,缩小城市和乡村差别。"

二、经历三年困难时期后,毛主席亲自主持制定 的六十条又严格限制了社队企业的发展

由于毛主席在纠正共产风的错误和后来的三年经济困难中认识到(谁搞的共产风已不是秘密,这里不讨论),在人民公社初期就推进公社工业化是不具备条件的,要等到粮食问题基本解决以后才能大规模展开。所以,毛主席在亲自主持起草的《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即六十条时,对社队企业的发展进行了严格的限制。这可以从六十条的几个版本中得到记证明。

在1961年3月版本的六十条中,对社队企业的提法开始发生了变化。其中,对社办企业,草案中的提法是: "公社管理委员会根据需要和可能,可以有步骤地举办社办企业"。"一切社办企业的举办,都应该量力而行"。"一切社办企业的举办,都不能妨碍农业生产"。"占用生产大队的劳动力,一般不得超过生产大队劳动力总数的2%"。

而对生产大队办企业提法是:"可以经营一定数量的大队企业。 大队应该遵守农闲多办、农忙少办或者不办的原则"。"生产大队兴办的企业和事业,从生产队占用的劳动力,一般不能超过生产队劳动力总数的3%"。

到 1961 年 6 月版的六十条中,关于社队企业的提法维持了 3 月版的基调,即可以办,但是要有条件、有限制。

但是,到了1962年9月27日由中共八届十次全会通过的《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修正草案》(62版六十条)中,对社队企业的提法与58年公社化初期的提法发生了重大改变。其中第十三条提出:"公社管理委员会,在今后若干年内,一般地不办企业。已经举办的企业,不具备正常生产条件的,不爱群众欢迎的,应一律停办。需要保留的企业,应经过社员代表大会讨论决定,分别情况,转给手工业合作社经营,下放给生产队经营,或者改为个体手工业和家庭副业;个别企业,经过社员代表大会同意,县人民委员会批准,可以由公社继续经营,或者下放给生产大队经营"。 很显然,经过58年的"共产风"和后来三年困难时期的严重教训,毛主席此时已经意识到,在农业特别是粮食问题基本解决之前,农村工业化和农业现代化是不能同时起步的,农村工业化不得不为以粮为纲的生产方针和农业基本建设任务让路。由此我们可以看出,我国的农村现代化进程是分为不同发展阶段的。

1964 年,毛主席提出农业学大寨的伟大号召。从此以后,农业以粮为纲和大规模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成为六、七十年代农村工作的主题。

三、就是在以粮为纲的发展阶段,毛主席也从并 未忘记社队企业才是人民公社伟大的光明灿烂的 希望

在限制社队企业发展并转入农业学大寨的农田水利基本建设阶段,毛主席也并没有放弃社队企业的大发展才是人民公社巩固

和发展真正的物质经济基础的战略思想,只是因为阶段性的条件限制还不能将发展社队企业提升到中心工作的位置上来。这有两件事可以证明这一点。

一件事是六五年对华西大队发展社队企业的一个材料的批示。 当时有关部门给中央报送了江苏省华西大队发展社队企业的调查 材料,几个中央领导都是阅后只是划了圈,没有文字批示,只有毛 主席在这个报告上批了一句话,就是那句有名的话:"这是伟大的、 光明灿烂的希望"。可以看出,毛主席虽然支持华西大队的做法, 但由于全国农村的中心任务还是先解决粮食问题,所以,还不能像 支持大寨那样把华西也树立为全国学习的典型,

另一件事是《五·七指示》。1966年5月7日,毛主席给林彪写了一封信。在这封信中,毛主席提出全国各行各业都要办成一个大学校,学政治、学军事、学文化,又能从事农副业生产、又能办一些中小工厂,生产自己需要的若干产品和与国家等价交换的产品,同时也要批判资产阶级。在提到农村时,毛主席说:"农民以农为主(包括林、牧、副、渔),也要兼学军事、政治、文化,在有条件的时候也要由集体办些小工厂,也要批判资产阶级。"在文化大革命时期,有些已经完成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的农村,如江苏华西、河南刘庄等,已经开始悄悄发展社队企业,实际上都是以毛主席的这个《五·七指示》为理论和政策依据的。

四、毛主席去逝前关于农村问题的最后一个批 示,再次提出支持发展社队企业

到七十年代中期(七四、七五年),农业基本建设的任务逐渐完成,粮食问题也基本得到解决。根据国家的统计资料,我国在1974年达到人均占有粮食303公斤,1975年达到307.9公斤,1978年达到316.5公斤。那么,这些数据有什么意义?这些数字的背后说明一些什么问题呢?

首先,全国人均占有300公斤粮食,即人均占有600斤的原粮,如果按照80%的成品率来折算,那么,这就意味着人均年占有

成品粮 480 斤,等于每个月人均可以达到 40 斤的成品粮标准。而 当时城镇居民和职工每月的商品粮指标也就在 40 斤左右。这样的 水平说明了当时的温饱问题已经基本解决。从整个国家层面来说, 粮食问题,即吃饱的问题已经越过了安全线。

其次,这个指标的实现,意味着农村的土地利用结构可以逐渐调整了。随着粮食的进一步增产,粮田播种面积的压力减弱,使一部分土地向发展经济作物的调整具备了条件,可以拿出部分粮田种植更多的经济作物,这就为农民增加收入创造了有利条件。

第三,这个指标的实现,说明大农业的农、林、牧之间的产业结构也可以逐渐调整了。因为随着粮食产量的增加,除了食用粮以外,可以拿出更多的粮食用于加工饲料,这就促进了养殖业的发展。同时随着粮食产量的增加,耕地中适宜还草、还林的部分进一步增加,又为畜牧业和林业的发展创造了条件,使农、林、牧的结构逐渐趋于合理。

更重要的是,这个指标的实现,也为加快整个农村的产业革命 进程提供了前提条件。因为随着粮食产量的增长,可以使更多的农 业劳动力从土地上转移出来,进入二三产业,发展多种经营和社队 企业,农村经济开始进入毛主席早就规划好的公社工业化发展阶 段。在一定意义上,这也是由陈永贵所代表的农业学大寨阶段向吴 仁宝所代表的公社工业化阶段的转变。

而恰恰在这个历史的节点上,毛主席又对发展社队企业做出来新的批示。起因是,1974年12月15日的《河南日报》头版刊登一篇重要文章,题目是《光明灿烂的希望——巩县回郭镇公社围绕农业办工业,办好工业促农业的调查》。这篇文章在浙江省永康县的一些银行干部中引起了共鸣,他们也认为国家应该支持公社大力发展社队工业。于是,他们专门给毛主席写了一封发展社队企业的建议信,还真的报送到了毛主席那里。1975年9月27日,毛主席看了他们的信以后,把这封信和关于回郭镇公社社办企业的调查报告及华国锋的关于发展社队企业一封信一起批给了当时主持国务院工作的邓小平:"小平同志请考虑,此三件(两封信及一篇报道)可否印发在京中央同志。"毛主席的这个批示,引起了人民日报的重视。人民日报社派记者重新进行调查采访后,于1975

年 10 月 11 日又发表了《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河南巩县回郭镇公社围绕农业办工业,办好工业促农业的调查》的文章。毛主席的这个批示,在当时正在北京召开的第一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上做了传达。这应该是他老人家关于农村问题的最后一个批示吧!

五、华国锋主政时继承了毛主席关于发展社队企 业的政策思想

毛主席去逝后,华国锋(这里不涉及对华的政治评论,只记述历史事实)、陈永贵都积极支持发展社队企业。

- 1、传达毛主席关于社队企业的批示。1975 年 10 月,华国锋在第一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上的讲话,传达了毛主席关于社队企业的批示,明确提出要积极发展社队企业。他在总结报告中说:"社队企业的发展,使公社、大队两级经济强大起来,有效地帮助了穷队,促进了农业生产,支援了国家建设,加速了农业机械化步伐。它是促进人民公社制度进步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各地党委应当采取积极态度和有力措施,推动社队企业更快更好地发展。发展社队企业必须坚持社会主义方向,主要为农业生产服务,为人民生活服务,有条件的,也要为大工业、为出口服务"。
- 2、陈永贵也积极支持发展社队企业。在1976年12月第二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上,陈永贵在报告中大段引用毛主席1959年关于社队企业问题的讲话。他说: '要充分发挥人民公社一大二公的优越性,巩固和发展人民公社制度。早在人民公社化初期,伟大领袖毛主席就指出: "由不完全的公社所有制走向完全的、单一的公社所有制,是一个把较穷的生产队提高到较富的生产队的生产水平的过程,又是一个扩大公社的积累,发展公社的工业,实现农业的机械化、电气化,实现公社工业化和国家工业化的过程。目前公社直接所有的东西还不多,如社办企业、社办事业,由社支配的公积金、公益金等。虽然如此,我们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也就在这里"。我们要遵照毛主席的指示,大力发展社队企业,壮大公社、大队两级经济。…一九七五年,全国己有百分之九十的公社、

百分之六十的大队共办了八十多万个企业。但是,有的地方的领导同志还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公社、大队两级经济还相当薄弱。我们要接照华主席关于发展社队企业一封信的指示,滿腔热情地支持社队企业这一新生事物。'

- 3、国家成立社队企业管理机构。1976年2月,国务院批准农林部成立人民公社企业管理局。同年,全国有北京、天津、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广西、四川、甘肃、安徽、江西、河北、辽宁等15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成立了社队企业管理机构。到1977年,只剩下一个西藏自治区没有成立社队企业局。
- 4、修订人民公社六十条,明确支持发展社队企业。1978年12月的十一届三中全会,通过了新修订后的人民公社六十条,其中关于发展社队企业的问题用第二十七、二十八、二十九三条的篇幅作为第七章独立成章。其中第二十七条提出:"人民公社要根据当地资源条件和社会需要,在保证搞好农业生产的前提下,有计划地积极兴办公社和大队企业"。还提出:"计划、工业、交通、基建、商业、供销、物资、财政、银行、科技等部门,都要从财力、物力和技术上积极扶持社队企业。国家对社队企业实行低税或免税政策"。
- 十一届三中全会还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的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决定》要求:"社队企业要有一个大发展,到1985年,社队企业的总产值占三级经济收入的比重,要由现在的百分之二十提高到一半以上。"
- 5、国务院颁布发展社队企业的政策法规。1979年3月,《国务院关于发展社队企业问题的规定(试行草案)》发布。当年7月,国务院正式颁发《关于发展社队企业若干问题的规定》,首次以法规的形式肯定了社队企业在我国经济发展中的重要地位。《规定》考虑到社队企业的特殊情况,决定社队企业除了直接、间接纳入国家计划的仍按计划执行外,未纳入计划的可以自行采购、自行销售,并由买卖双方议定价格。这就使社队企业的发展有了市场机制调节的空间。

六、毛主席去世以后,当农村工业化大潮真的到 来时,人民公社体制却被废除了

由七十年代中后期开始恢复发展的社队企业,到八十年代前期,已经呈现出快速发展的明显趋势。说明毛主席预见的公社工业化发展阶段已经到来,代表农村产业革命的工业化大潮已经到来。但是,在这个关键时刻,人民公社制度却被以不适合农业生产家庭经营的理而被废除了。由于废除公社制度是以政社分设,农村恢复乡政府的形式完成的,所以,社队企业的概念也就被乡镇企业的概念取代了。

1983 年中央一号文件《当前农村经济政策的若干问题》的通知(1983 年 1 月 2 日)中,提出对公社体制进行政社分设的改革,其中讲到: "人民公社原来的基本核算单位即生产队或大队,在实行联产承包以后,有的以统一经营为主,有的以分户经营为主。它们仍然是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制合作经济。它们的管理机构还必须按照国家的计划指导安排某些生产项目,保证完成交售任务,管理集体的土地等基本生产资料及其它公共财产,为社员提供各种服务,为了经营好土地,这种地区性的合作组织是必要的。其名称、规模和管理机构的设置由群众民主决定。原来的公社一级和非基本核算单位的大队,是取消还是作为经济联合组织保留下来,应根据具体情况,与群众商定。"

1983年10月12日,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发出《关于实行政社分开建立乡政府的通知》。到1984年府基本完成建立乡政府工作。99%的公社完成了改制,共建立了9.1万个乡,92.6万个村委会。尽管如此,以乡镇企业名义存在的农村工副业的发展势头并没有减弱,而是引领着整个八十年代农村经济的快速发展,很快使我国摆脱了短缺经济的困难局面,各种计划供应的票证也纷纷退出了历史舞台。

七、社队企业的恢复和发展的一组数据

社队企业的恢复性发展最早开始于七十年代初期,加快发展 开始于1975年以后。1970年,国家重提毛主席在十五年前提出的 "二十五年实现农业机械化"的号召,要求农机修造业、机械加工 业、铸造业等要在农村有个大发展。于是,社队企业开始了恢复性 发展。湖南省于1972年就成立了人民公社社队企业管理局,是全 国最早的。

1972 年国务院召开全国农业机械化会议,提出要发展五小工业(小钢铁、小煤窑、小机械、小水泥、小化肥),为农业机械化创造物质基础。以此为契机,农村的社队企业慢慢发展起来。

到1975年9月,毛主席批示的关于社队企业发展的三个材料在第一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上传达以后,极大地推动了各地领导对发展社队企业的重视,社队企业的发展速度开始加快。当时,在江苏、浙江等沿海省市和湖南、河南等中部地区省市,社队企业的发展已经相当活跃。全国有名农业典型江苏华西和河南刘庄,都已经成为社队企业发展的先行者。据不完全统计,全国80%的人民公社和60%以上的生产大队办起了各类企业,吸纳农村劳动力一千多万人。

有一组国家农业部的统计数据,真实地反映了社队企业的历史发展情况:

1957年,合作社办企业总产值23亿元。

1958年,社队办企业总产值:62亿元。

1959年,社队办企业总产值:100亿元。

1962年,社队办企业总产值:4.2亿元。

1965年, 社队办企业总产值: 29.3亿元。

1971年,社队办企业总产值:78亿元。

1976年, 社队办企业总产值: 243亿元。

1978年, 社队办企业总产值: 493亿元。

1983年, 社队办企业总产值: 1017亿元。

1986年, 社队办企业总产值: 3541亿元。

这一组数据的变化,准确地诠释了社队企业发展演变的历史线索,可以很直接地说明问题,不用做过多的解释。

八、社队企业变成乡镇企业后成继续呈现异军突 起的发展态势,却成了废除公社制度的改革的功

绩

1987年6月12日,主导我国改革方向的一位领导人在会见那南斯拉夫代表团的科罗舍茨的谈话时说: "农村改革总的来说发展是比较快的,农民的积极性调动起来了。我们完全没有预料到的最大的收获,就是乡镇企业发展起来了,突然冒出搞多种经营,搞商品经济,搞各种小型企业,异军突起。这不是我们中央的功绩。乡镇企业每年都是百分之二十几的增长率,这种情况持续发展了几年,一直到现在还是这样。今年已经过了五个月了,这五个月比去年同期增长超过百分之二十几。乡镇企业的发展,主要是工业,还包括其他行业,解决了占农村剩余劳动力 50%的人的出路问题。农村剩余劳动力不往城里跑,而是建立了大批小型、新型的乡镇。如果说在这个问题上中央有点功绩的话,就是中央制定的搞活政策是对头的。这个政策取得了这样好的效果,使我们知道我们做了一件非常好的事情。这是我个人没有预料到的,许多同志也没有预料到的,是突然冒出这样一个效果。总之,农村改革见效非常快,非常显著。"

改革的最高设计者们大讲乡镇企业异军突起,是完全没有预料到的、意外地抱了个金娃娃,是突然冒出这样一个效果。他们不承认这是毛主席早就规划好的农村工业化发展战略,也不认为这是过去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合乎规律的、必然的、客观的发展趋势,却宁可相信是他们自己放宽政策的结果,是废除人民公社并实行分田单干的结果。于是,乡镇企业的异军突起反倒被计入了他们的功劳簿,成了瓦解集体经济的有生力量。什么叫历史虚无主义?说异军突起"这不是我们中央的功绩",那么,毛主席逝世以后党中

央和国务院关于发展社队企业的一系列部署难道都是假的吗?新的"六十条"难道不是在号称改革开放起点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上修订的吗?难道从中央的农业部到地方市、县普遍设置的社队企业管理机构也都没有存在过吗?国务院关于支持发展社队企业的决定等等也都是可以随便虚无掉的?还是非要证明这种"异军突起"只是与我们现在的中央决策有关,却与过去的党中央决策和历史发展没有任何关联?华国锋不论有多大的错误,但他主持中央工作的这段历史还是应该有勇气承认的吧!

九、没有了集体经济体制的支撑,乡镇企业到九 十年代最终也夭折了

1992 年以后,乡镇集体企业以股份合作制改制的名义开始了私有化进程。到九十年代中后期,乡镇集体企业基本上完成改制。虽然国家在 1996 年 10 月还专门通过了一部《中华人民共和国乡镇企业法》,并且于 1997 年 1 月开始实行,但是,由于乡镇企业的经济结构已经基本上私有化,乡村两级集体经济组织也已经大部分被解体,所以,到新世纪前后乡镇企业的发展进入了衰退期,逐渐失去了引领农村经济持续发展和本土性集聚经济和人口的带动力,大批农民不得不转向进城打工,传统农村逐渐失去活力,人口流失、村庄凋敝,三农问题日益严重起来。

为什么废除人民公社制度以后,作为农村社会主义工业化实现形式的社队(乡镇)企业一定会夭折?这需要从两个方面进行分析。一是从体制上看,公社三级体制进入工业化阶段以后,在生产队和生产大队两级(政社分设以后的村级)一般还是以现代农业为主的产业结构,而在公社一级则是以二、三产业为主的产业结构。所谓公社的工、农业并举的生产方针,只能以社为单位实现,不可能以生产队和大队两级为单位实现。所以,废除了公社体制,也就废除了社队企业发展的体制支撑和组织载体。二是从生产关系上看,原来的集体企业在改制以后被私有化,就必然陷入资本主义的恶性竞争规律。在强大的城市资本面前和外资大举进入的环境下,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这些已经私有化又处于产业中低端的中

小企业不可能不被大资本击垮或兼并,结果是多数企业会在竞争 中败北。

十、关于社队(乡镇)企业发展的三个逻辑矛盾 和若干思考问题及其启示

(一) 值得注意的三个逻辑矛盾

- 1、本来成立人民公社是为了能够推进农村工业化的,但组织起来以后,却发现公社工业化还不能马上起步,只好把重心又放回到农业生产和基本建设上来。
- 2、本来在农业基本建设任务已经完成,粮食已经突破安全线,可以发展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公社工业化大潮已经到来时,却把公社体制废除了。
- 3、没有了人民公社体制,也就葬送了农村工业化。没有了公社体制,农村工业化就只能局限于"村村点火、户户冒烟"的低端产业水平,失去了产业升级和扩张的体制支撑,加之对原有集体企业的私有化改制,最终导致这种工业化必然夭折。

简单地说,在社队(乡镇)企业的历史发展演变中,我们没有处理好三个逻辑矛盾: 1、刚有公社的时还不能工业化,当时估计的简单了。2、当农村工业化真的到来时却又解散了公社。3、解散了公社集体经济体制,农村工业化也被资本终结了。这背后有一个客观存在的逻辑是,社会主义的农村工业化是不能以村为单位展开的,只能以社为单位展开。农业上也是如此,没有机械化时,实行了农业合作化;到有了机械化的时候,又解散了集体经济,分单干了。这样的历史经验教训难道不值得思考吗?

(二)值得深入思考的若干问题

1、农业合作化到底错错没?到底有没有增产增收?合作化难 道不是生产方式的一场革命吗?

- 2、由农业合作化发展到人民公社集体化的初衷到底是什么? 人民公社只是农业的集体化组织吗?
- 3、如果只有农业的合作化或集体化,没有农村的工业化,这 与"反动的农业社会主义"有什么区?基于同样的理由,人民公 社以粮为纲的发展阶段可以无限期地延长吗?
- 4、在我国,要经历一个以粮为纲的发展阶段,然后才能进入 公社工业化的发展阶段,这是不是一个不依人们主观愿望为转移 的客观趋势?
- 5、毛主席逝世前的七十年代中期(74—75 年)难道不是粮食问题已经基本过关,初步具备了发展社队企业的前提条件吗?
- 6、乡镇企业的异军突起,是不是正好证明了毛主席的公社工业化发展战略是我国农村现代化的必然趋势?是农村"伟大光明灿烂的希望"?
- 7、农村工业化是以"社"为单位还是"村"为单位展开?为 什么没了公社这个组织载体和体制就不会有社会主义的农村工业 化?
- 8、为什么解散人民公社体制以后,虽然还保留了一批靠发展 工副业而坚持了集体经济的村级典型,但它们的典型作用却不能 带来全局性的影响?一般农村难以复制?
- 9、公社工业化是我国农村有史以来最深刻的一场产业革命。 这场产业革命难道不会对原来"队为基础"的三级体制和组识形 式提出改革的需求吗?到底是集体化错了才需要改革?还是公社 工业化的产业革命必然要求对原来的三级体制进行改革?
- 10、有些人指责现在搞集体经济会回到人民公社。这些人脑子 里的人民公社就是一个以粮为纲的三级体制,甚至只是一个集体 劳动的生产队。这种认识与当初那种认为农业只适合家庭经营,所 以人民公社应该解散的逻辑起点不是如出一辙吗?

(三) 两点简单的启示

历史的经验值得注意。根据社队企业和后来的乡镇企业发展 演变的历史经验,我们可以初步得出两点启示:

- 1、在人民公社没有进入公社工业化较充分的发展阶段以前,集体经济被解散,农业退回到分散的个体小农经济,从经济发展演变规律上看,其实是一件可以轻宜做到的事。这并不完全取决于少数人的主观意志。在这个意义上,对当初那些与安徽小岗村相似的同类村庄要求分田单干,也是完全可以理解的,没有必要过多指责。因为这些村庄靠自己的力量短期内还很难融入工业化进程,暂时让他们通过承包制退一步,也不一定会造成颠覆性的局面。而真正从制度上起颠覆性作用的是废除公社制度,而不是承包制。承包制顶多算个由头。
- 2、就是在当下的条件下,以村为单位重新组织起来的统一经营的集体经济总量,如果不能超过其成员在家庭经营时的收入总和(含外出务工收入),那么,这种集体经济也是没有生命力的。所以,农村集体经济需要在超越村级组织的范围上统筹资源配置,才能实现产业结构的升级和发展。社会主义农村工业化或新形势下乡村振兴的制度和体制支撑既不可能靠户自为战,也不可能靠村自为战,而是在于村级组织起来的基础上实现乡镇联合和市县统筹下的城乡融合发展。这一点,正是当初毛主席支持由农业合作社发展到人民公社的真正原因,也是理解毛主席社会主义集体化道路解决我国三农问题的真正钥匙。就是在六十多年后的今天,也仍然是解决我国三农问题和实现乡村振兴唯一可行的正确道路。

农民分化转移与土地权益关系的演变

(2010-12-17)

来源:北京燕山出版社

进入工业化中后期发展阶段,必然要出现农民在大中小城市、新的小城镇和农村社区三个层次分化转移的客观趋势,这种分化和转移需要政府多层次的城乡统筹,特别是通过乡镇层次的统筹,通过发展镇域经济,加快农村的城镇化进程和新农村建设。但是,农民的城市化转移、城镇化集聚都面临很多体制、政策上的障碍和非常不利的市场竞争环境。例如,户籍制度、城市住房保障制度和高价商品房市场、建设用地和农村土地政策等,矛盾众多,关系不顺,造成已经实现产业就业转移的大量农民不能实现城市化、城镇化转移,形成"农民工夹角现象"。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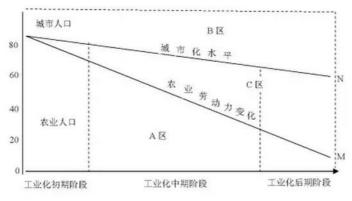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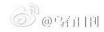


图 23 农民工夹角结构示意图



图中的三个区域分别代表农业人口和劳动力(A 区)、城市人口(B 区)和已经进入二、三产业但又不能转为城市人口的农业劳动力和人口(C 区)。很明显,C 区所代表的这一群体恰恰是我们常说的农民工群体。按照工业化和城市化发展的一般规律,一个国家或地区随着工业化水平的发展,农业人口和劳动力会逐渐减少,进入二、三产业并转为城市人口,城市化水平不断提高;在工业化和城市化的中期阶段,正是这种剧烈的转型时期。如果城市化滞后于工业化,就会产生这样的夹角。随着城市化与工业化的进一步均衡发展,夹角会逐渐缩小。到工业化和城市化进程基本完成,农业人口和劳动力会降低到 10%以下,这两条斜线基本重合。但是,我们在这里看到的却是与这个一般规律不同的现象,即人口城市化水平曲线(N)与农业就业劳动力及人口变化情况曲线(M)长时期形成一个很大的夹角,不但没有缩小、重合的迹象,而且仍然呈现出扩大的态势,成为我国现代化进程现阶段各种矛盾的焦点。

"农民工夹角现象"的本质是农民的城市化转移严重滞后干 工业化发展水平,导致农民中分化出一个已经进入工业化进程却 不能被城市化的庞大群体,是在我国城乡二元结构之间形成的一 个不稳定的第三元结构。这一群体的基本特征是, 离土的脐带割不 断, 进城的门槛又跨不过, 处于城乡之间的两栖状态。他们没有城 市居民的各类社会保障和稳定的居所,又不能放弃农村的土地承 包权益和农村的住宅,身份上是农民又不怎么经营农业,进入二、 三产业和城市,又不能转化为城市居民。这一现象背后的原因是什 么呢? 是我们的一系列制度设计有重大缺陷。很多人将户籍制度 作为根本原因,认为应该放开城乡户籍的管制。我们认为,更深层 的原因是转型中的农民土地权益的流失和农民组织化程度低下, 农民在社会转型中不能发挥主体作用,不能分享工业化、城市化的 成果,是农村和农民在乡镇一级集体经济体制和组织缺失的必然 结果。农民在实现城市化转移、城镇化集聚的同时,应该有什么样 的土地制度设计和政策渠道, 应该有什么样的体制支撑和组织载 体?这在本质上是农村集体所有的土地权益调整问题。这里可以 有三个基本思路:

一个思路是,农民的转移全部以不放弃农村的土地承包权益为前提,即使转为城市居民,也不能剥夺他们在农村的土地权益。

这就有可能形成大批新的城市居民同时具有农村土地权益的局面。如果按这一政策操作思路推理,就无法解决现代农业的发展问题。因为占有土地的人口没有减少,农业的经营效益本来就低于二、三产业,需要补贴,土地的流转收益(地租)再被已经城市化的这一群体分享,实际经营土地的农民将无法增加收入。所以,农村土地的自由化流转和没有放弃土地承包权益的农民市民化,都有很大的问题,是一个极端化的思路。

另一个极端化的思路是,所有进城、进镇的农民全部放弃农村的土地权益,使留在农村的农民扩大土地经营规模,成为真正的现代意义上的新型农民。在农民工加角的结构变化中,这等于转移的农民全部进入B区,农民工全部市民化。这是一个纯粹理想化的思路,但在现实中也难以实现。而且,一个最大的社会问题是,大量的农民彻底离土以后,其在城市、城镇的就业和保障一旦出现问题,将没有任何退路,会酿成严重的社会问题。

我们现在的问题恰恰是没有在这两个极端的思路之间找到一种适合中国国情的实现途径和形式,找到一条中间道路,这里权且称为第三条道路。第三条道路的基本思路是:

- 1. 将农民的城市化转移和城镇化集聚区别开来,即将转移农民进入 B 区和进入 C 区区别开来。进入大中城市的农民以离土转居为前提,放弃农村土地权益,退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宅基地可保留),同时,又以解决这一群体的城市住房和社会保障为前提条件。而城镇化集聚则以保留土地承包权益、放弃土地实际经营权为条件,进入本土小城镇,但仍可以分享土地收益,宅基地可以置换城镇住房,并且,这种转变应该在乡镇层次通过统筹来实现。
- 2. 在户籍制度上,仍然要对进入B区和C区有所区分。进入B区的转为城市居民,不应再拥有农村集体土地权益;进入到C区的,即集聚到城镇的农民,可以自由选择,可以放弃农村土地权益转为城镇居民,也可以保留农民身份和农村土地权益。有些地区取消城乡户籍区分的登记制度,统一登记为居民,但仍要注明"有地居民"和"无地居民"区别,可见问题不是那么简单。在我国,在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农民和城市居民的区分是土地制度所决定的,不是简单化地取消城乡户籍登记就能解决的。

- 3. 由城乡二元结构最终实现城乡一体化的新格局,不太可能 毕其功于一役, 到是有可能是由二元结构发展到三元结构, 再到一 元结构的长期发展过程。所谓"三元结构",即地市级以上的大中 城市、小城镇(市)和农村地区,即农民工加角结构图中的 A、B、 C的三块结构。A区是城市化的问题,B区是城镇化的问题,C区是 新农村建设或新型农村社区建设问题(县城一般应向中型城市发 展),三者的关系就是城乡一体化的问题。从农民的分化和农村传 统社会的转型来看,就是城市化转移一批,城镇化集聚一批,新农 村建设提升一批。这一发展进程,实际上是在原来的农村这一"元" 中,进一步发展成为城镇化社区和新型农村的"小二元"结构,而 这种"小二元"结构内部又是工农一体、城乡一体的,这就为最终 实现城乡一体化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在这一结构中, 小城镇的地位、 功能和作用的重要性,集中地表现为它既承担着本土农民的城镇 化和现代农业发展的责任,又有农村社会结构转型过程中社会动 荡的减震器的功能,是农民离土转移的流动性不稳定状态的蓄水 池。所以,在这个意义上,小城镇是农民的小城镇,是农村和农业 的小城镇,还不是完全意义上的国家的小城市,所以,应该有更大 的自治权。在这个意义上,宁可把农村的城镇化进程,看做是广义 的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重要范畴, 是新农村建设的题中应有之 Ϋ́.
- 4. 针对已经实现产业转移的农民这一群体来说,在土地权益和社会保障上,进入小城镇要与进入大中城市相区别。完全转为城市居民进入大中城市,要省市级以上政府甚至中央政府出台统一的政策;而农民向小城镇集聚,有乡镇层次统筹就可以,因为这里不以是否放弃土地权益为条件。进入小城镇的农民什么时候、以什么方式切断与土地的联系,根据发展情况考虑。条件成熟时,可以采取土地权益股权化的形式流转或置换城市社会保障等权益。所以,在小城镇建立类似土地储备银行之类的土地储备流转中心是有益的尝试,农民进镇,将土地承包权存入中心,从中心领取土地租赁收益,土地储备中心统一发包土地,推进规模经营,使农业摆脱小农经济的困境,走上产业化、现代化发展方向;农村的集体建设用地的集中配置,也可以走同样的路子。在这里,乡镇一级有没有农民自己的"集体经济组织"非常关键。有自己的组织,农民在

工业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发展中就能发挥主体作用,就能分享 发展的成果;没有自己的组织,就会演变为资本的圈地运动,演变 为资本取代农民的主体地位。

5、要注意防止将城乡一体化简单化为城乡"一样化"。城乡一体化主要是城乡之间在规划、产业布局、社会政策、基本政治经济权益、社会管理等反面实现城乡之间有机的衔接和融合,而不是城乡一样化、同质化。原因在于,我国宪法规定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中,土地所有制是城市实行国有制,农村实行集体所有制,这就首先不可能一样化,除非土地全部私有化或全部国有化,但需要修改宪法。其他方面如城市社区和农村社区、城市经济结构和农村经济结构等,也不可能一样化、同质化;就是人,除了民主政治权益应该平等以外,经济权益也不可能完全一样,城市居民就没有农村土地承包权,而农民的土地承包权就不能随便被剥夺。现在有一种将城乡一体化庸俗化、简单化的危险。例如,离开土地权益解决全国一两个亿的农民工市民化、农村集体土地大面积转为国有土地后不给原集体经济预留发展空间、不区别城镇化与城市化的不同政策、不区别城镇化社区与农村社区的不同标准等现象,都有可能进一步加深社会矛盾。

城乡关系的裂变其实是 90 年代以来发生的事 (2010-12-17)

来源: 乌有之乡

过度的私有化、市场化改革是进一步强化城乡二元结构的根本原因,同时也是90年代以来城乡关系的裂变的根本原因。

城乡关系的裂变其实是90年代以来发生的事

很多人把城乡差别的扩大、城乡关系的裂变说成是改革前计划经济体制的结果,甚至简单化地归结为城乡户籍制度造成的。其实,这如果不是一种不了解历史的误解,就是有意抹黑历史的一种忽悠。就北京地区的情况来看,历史事实完全不是如此。

1、计划经济时期,城市对农村的支持从来没有 停止过

在"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初期,北京郊区农村非农产业经历了迅速膨胀的非正常发展阶段。在1958年3月中央"成都会议"精神的影响下,市委、市政府为加快农业机械化进程,从市有关单位调拨了200多台车床、涡轮机等设备,抽调了一批技术工人,帮助农村建立了308个农机修造厂(站)。为了加强对发展农村工业的领导,1958年,市委决定成立区县工业办公室,并制定了《北京郊区手工业发展规划》,提出了农村工业化、实行工农业并举的方针,并提出农村工业首先为农业服务、其次为城市服务、第三为人民生活服务。各郊区县和公社也都相继建立了工业管理机构,发动群众掀起了大办工业的高潮。许多社、队因陋就简利用农副产品或矿产资源,并充分动员农村各种能工巧匠,办起了磨坊、粉坊、油坊、豆腐坊、酿酒厂、缝纫厂、制鞋厂、编织厂、小烘炉、小砖瓦厂、小煤窑、石灰窑、木器厂、农机具修配厂、土化肥厂等一批社办、队办企业。短时间内,郊区农村非农产业迅速膨涨。据1960年不完全统计,社队企业总收入达到7217万元,占当年人民

公社三级总收入的 19.9%。但是,由于 "大跃进"高潮中办起来的一批社队企业多是仓促盲目上马,加之占用农业生产第一线劳动力过多,影响了农业生产,再加上自然灾害的影响,使国民经济遇到了严重的困难。1961 年中共中央决定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郊区对社队企业进行了调整,大批社队工副业劳动力清退回农业生产第一线。据不完全统计,1963 年社队企业总收入减少到 3083 万元,比 1960 年减少 68%。这是新中国建立后郊区农村非农产业发展的一次大的起伏。直到 1966 年,社队企业总收入又回升至 3477 万元,只比 1963 年增长了 12.8%。但是,在"文化大革命"初期,农村非农产业发展又受到严重干扰。农村社队企业曾经被认为是"地下工厂"、"以副伤农"、"不务正业",被批判为"资本主义尾巴",致使非农产业发展缓慢。1966 年到 1970 年 5 年间,郊区社队企业产值平均每年只增长 200 万元左右。

1970年8月,国务院召开北方地区农业会议,第二年又召开了全国农业机械化会议。提出加快农业机械化,改变7亿农民搞饭吃的局面,要求把农业机械化和发展社队企业结合起来,建立县、社、队三级农机修配网,发展"五小"工业(即小砖场、小煤窑、小水泥、小水电、小化工等)。农村非农产业的发展出现了转机。在此之前,1968年北京市革命委员会为了支援郊区农业生产,组织工业支援农业服务队,实行了"厂社挂钩、定点支农"。到七十年代初,先后组织了268家城市工矿企业,抽调2000多名技术工人,组成了1704个支农队(组),帮助农村完善三级农机修配网。有些支农单位也把本企业的一些产品带到农机厂(站)加工生产,拓展了一些农村工副业点。自1973年开始,北京市普遍派出城市机关、企业的干部轮流到农村去,开展学大寨活动并帮助农村发展农业和工副业生产。到1973年,郊区农村社队办的企业达到2923家,从业人员8.1万人,实现总收入2.1亿元,占农村三级总收入的22.5%。

1975年,国务院通过《关于加快工业发展的若干问题》时,提出工业要支援农业,促进农业机械化是工业的重点。工业区、工业城市要带动附近农村发展小型工业,搞好农业生产。根据国务院的精神,1975年3月,市革委会召开了工业支援农业工作会议,总

146

结肯定了支农单位以厂社挂钩的形式,帮助农村公社发展社办企业的经验。认为这既解决了城市工厂扩大生产中人力、厂房不足的困难,同时也使社队充分利用农业多余的劳动力发展社队企业,增加集体收入,壮大了集体经济,对厂社、工农双方都有利。农村公社有计划地发展社队企业,是逐步缩小工农差别、城乡差别的重要途径,也是自力更生,积累资金,加速实现农业现代化的需要。1975年7月,市计委、建委、农林组、财贸组联合发出《关于加强领导,认真办好农村社队企业的试行办法》,把办好社队企业的有关政策措施具体化。同年,北京市召开了郊区工业规划会议,将城市工业800多种产品下放到区县或社队生产。同时,市革委经济领导小组决定,在农村发展服装厂,每县5个点,由市属服装厂定点帮助直至正式投产。市外贸局帮助农村建立了一些毛衣厂,为建设出口基地打下基础。还决定每个公社建一个建筑队,为城市建设服务。

到 1978 年,郊区社队企业发展到 4075 家,比 1973 年增长 39%;从业人员 22.6 万人,比 1973 年增长 178%;总收入 7.9 亿元,比 1973 年增长 2.7 倍,占农村三级总收入的比重,由 1973 年的 22.5%上升到 1978 年的 41.9%。据统计,1978 年郊区农村非农产业总产值 12.56 亿元(按当年价格计算),占农村社会总产值的 51.9%。

1979 年 7 月,国务院颁发了《关于发展社队企业若干问题的规定(试行草案)》,国家首次用法规的形式颁发了关于发展社队企业的指导性文件。同年 9 月,党的十一届四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指出"社队企业要有一个大的发展"。中共北京市委和市人民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发展社队企业、开展多种经营的指示精神,做出了一系列部署,鼓励支持郊区社队企业发展:第一,为了加强对社队企业领导,1979 年 3 月,建立了市人民公社企业局;第二,从 1980 年到 1982 年,在郊区农村开展了 3 次"致富大讨论",解放思想,消除疑虑,明确方向,调动广大农村干部和农民发展社队企业,开展多种经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第三,1981 年,市委提出农村工作"服务首都,富裕农民,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指导方针。在抓紧粮食和副食品生产的同时,积极发展社队企业,实行农工商综合经营;第四,根据首都工业发展规划,进一步向农村扩散下放产品和零部件生产。

"厂社挂钩,定点支农"的工厂,把工作重点转向帮助发展社队企业。根据国家的政策,财政、税收、信贷等方面对社队企业给予大力支持。与此同时,市委农村工作部、市政府农林办公室联合制定下发了《关于社队企业在整党中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明确了一些政策界限,解除了干部和职工的思想疑虑,调动了积极性,促进了社队企业的发展。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的一系列指示,肯定了社队企业的地位和作用,明确了社队企业的发展方向和方针、政策以及具体措施,这一系列的政策措施,有力地推动了社队企业的发展。

从1979 到1985 年是郊区农村第二产业发展最为迅速的时期。 究其原因,以下四个因素的共同作用推动了这一时期郊区农村非 农产业的发展。一是束缚农村非农产业发展的各种限制因素被逐 步取缔,解放了农村干部的思想,农村中多年被压抑的发展非农产 业的力量得到释放,形成了一股爆发式的力量。二是由于当时我国 经济处于短缺阶段,社会需求旺盛,迫切需要扩大生产能力,具有 生产能力高速发展的外部需求条件。三是当时我国城市经济的改 革尚未开始,外资企业还未引入到北京市,国有企业的活力还有待 于进一步的改革,个体、私营企业刚刚出现,劳动力还不能自由流 动,这些给京郊农村集体第二产业发展提供了最大的空间。四是由 于我国经济在相当长的时间内发展相对缓慢,当时北京市资源相 对充裕,能源、土地、矿产、劳动力等没有得到充分利用,生态环 境也有较大的容量,有外延型发展的良好的资源和环境条件。在上 述四个条件的综合作用下,北京郊区的第二产业出现超常规增长。

根据北京市统计局的资料,1985年乡镇企业发展到15962个,为1980年的299%;农村非农产业从业人员763031人,为1980年的243%;总收入520865万元,为1980年的420%;工业总产值376195万元,为1980年的346%;利润86091万元,为1980年的265%;税金43028万元,为1980年的520%。从上述数字可以看出,这一阶段农村非农产业的各项指标年增长速度均在20%以上,其中税金的年增长速度在39%以上,说明这一时期非农产业的发展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由于农村非农产业的高速增长,保证了这一时期农民收入与城市收入的差距不断缩小,农民生活水平有显著改善。从城乡居民收入情况看,上世纪70年代到80年代中期,是差

距逐渐缩小的时期。到1985年,城乡收入差距比值最低,为1.17:1。以后,随着改革重心向城市的转移和市场经济体制的确立,城乡居民之间收入差距逐渐扩大。北京的情况是:1990年1.38:1,1995年1.83:1,2000年产2.21:1,2005年2.25:1,2008年2.30:1。

2、过度的私有化、市场化改革才是进一步强化 城乡二元结构的根本原因

1984年10月,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作出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 决定,改革重点由农村向城市转移,逐渐强化了资金、人才、土地 等牛产要素以及公共财政、基础设施建设向城市的集中、集聚。虽 然在改革初期, 随着农村工业化的发展, 城乡二元结构开始动摇, 城乡生产要素开始双向流动、组合,城乡收入差距缩小到最低点, 成为城乡协调发展最好的时期之一,但是,特别是进入90年代以 后, 过度的私有化和市场化导向, 实际上为以资本为主导的城市进 一步掠夺农村资源打开了方便之门,农村失去了集体经济体制和 组织载体的支撑,根本不能阻挡资源和利益的流出,改革利益开始 向城市的回归,各种形式的资本原始积累进程加快,农民开始逃离 农村,造成"三农"问题逐渐明朗化,城乡居民收入差距逐渐扩大, 农村发展日益乏力。市场化的城市化进程,实际上也是农村各种要 素和资源的城市化集聚进程。农村土地资源的城市化、农村信贷资 金的城市化、教育资源的城市化、卫生资源的城市化等等,与之相 对应的只有农村廉价劳动力的农民工化或雇佣劳动化,农民逃离 农村以后并不能真正被城市化, 而是陷入城乡两栖状态。这样的城 市化进程,必然造成城乡之间差距的拉大。从城乡居民收入比值和 城乡居民收入变化趋势都可以看出,上世纪80年代中后期,北京 地区城乡居民收入差距开始由逐渐缩小转变为反向扩大的态势。 到上世纪 90 年代,这种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扩大的趋势继续强化, 至今尚未出现缩小的拐点。这一变化正与农村集体企业被大面积 私有化的演变讲程相吻合。

一直以来,郊区农村的发展都没有摆脱村自为战的局面。人民 公社解散之后,北京郊区虽然建立了乡镇级集体经济组织,有乡镇 经济总公司, 也有不少乡镇办集体企业, 本来应该成为农村工业化 进程中工业布局相对集中和扩大规模的体制支撑和组织载体,以 便解决村自为战的分散布局问题,为郊区农村城镇化发展提供产 业和经济支撑。根据统计资料,到1995年,郊区乡镇办的集体企 业占乡村两级集体企业总量的比重,企业个数占28.3%,而总产值 和固定资产分别达到45.7%和44.3%,已经具备了很强的经济实力。 如果从乡村两级集体企业在全部乡镇企业中的比重来看,职工人 数占 59.0%, 总产值占 64.6%, 利润总额占 52.4%, 固定资产占 67.6%, 乡村两级集体企业是居于主体地位的。当时,有两个根本性的问题 没有解决好,导致这一体制在改革中没有获得新生,最后,乡镇总 公司也被撤销了。一个问题是乡镇集体经济与村级合作经济以及 与农民之间没有财产和利益上的连接:另一个问题是形成了新的 政企不分。在理论上,乡镇办企业应该是全乡镇集体经济组织成员 所有的企业,是农民的集体企业,但有人却认为是乡镇政府的企业。 在实践中,一方面,乡镇主要领导控制着企业的经营决策和处置权, 企业成为乡镇政府的主要经济支撑:另一方面,在乡镇企业和农民 之间,也没有进一步明确产权关系,没有形成通过村级合作经济组 织代表农民共同占有乡镇一级企业产权的体制和治理结构,没有 任何制度性的利益分配机制。所以,经过乡镇企业改制和总公司机 构的撤销,乡镇一级的集体经济也就基本上消亡了。乡村集体企业 的私有化和乡村两级集体经济体制的消亡,是两个关键步骤,最终 使农村"村自为战"和农户"一盘散沙"的格局难以避免,乡镇层 次(原来的公社一级)的统筹功能弱化,统筹能力低下,村庄之间 在工业化进程中的分化也就成为必然的趋势, 农村城镇化集聚的 趋势就失去了经济基础、体制支撑和组织载体。表面上看,农民"自 由"了,城乡之间的分割突破了,但在资本的掠夺面前,农民完全 失去了集体的体制支撑和组织载体的保障,反到为资本的积累打 开了方便之门。

随着私有化、市场化改革的深入,农村集体经济的绝大多数已 经被打散,农村经济社会结构越来越细碎化,集体经济组织名存实 亡,组织能力严重弱化;而城市国有企业随着改制的深入,也基本 上全部转入招收农民工, 这意味着国有企业不再承担农民城市化 转移的社会责任。在计划经济时期,国家每年通过国有企事业单位 到农村招工,解决了一大批农民的城市化转移问题。除此之外,农 民子女可以通过升学、提干、参军退伍后国家安排工作进入城市工 作、生活,实现城市化转移。目前,农民的流动性和择业的自由性 比过去大了,农民进入城市的机会也多了。但进城的门槛也大大提 高了。农民以个体身份的城市化转移又遇到了教育、医疗、住房等 新的三座大山的压迫,绝大多数农民不可能自己完成资本的原始 积累,缺少城市化转移的物质经济条件,农民进城只能成为"农民 工",很难被城市化。一方面,由于当前农村土地制度的制约,农 民的土地资源并不能转化为物质经济条件,农民不能带着"资产" 讲城,最终只能成为兼业农民,而无法割断与土地的关系;另一方 面,由于住房的商品化和社会保障的城乡二元结构,农民没有足够 的经济实力购买商品房、进入城市社会保障体系,解决不了农民进 城的后顾之忧。最终,农民只能处于城市打工者的地位,陷入城乡 之间的一种 "两栖"状态。

1994 年后,北京市城乡收入差距一直呈现逐渐扩大的趋势。 1994年,城乡收入差距为2000多元,1997年超过4000元,2000年超过5000元,2003年已达到7386元,2005年更超过9000元。 北京市城乡居民收入比例由1993年的1.51:1扩大到2000年的2.21:1,2005年达到2.25:1,2007年达2.3:1,城乡居民收入差距不断扩大。

城市化或城镇化错在哪里

(2012-01-28)

来源: 乌有之乡

1、关于城市化和城镇化的概念

- (1)城市化与城镇化在词义上是一个概念,在英文翻译上并 无区别。在词义上争论这两个概念的不同,并没有实际意义。
- (2)但这一对概念运用到我国的社会实践,就会出现与西方发达国家城市化概念不同的意义。区别在于:主张用城市化概念的一般是照搬西方的资本主义市场化、私有化的城市化道路或模式,而城镇化应该更多地强调农村地区在集体经济体制支撑下的城镇化转型,即小城镇和新型农村社区的发展。在中央正式文件已经使用城镇化概念的情况下,一些学者一方面继续抹杀二者在指导我国现代化实践中出现的差别,企图掩盖我国城市化战略遇到的巨大社会矛盾,掩盖资本主义的城市化本质;另一方面又从词义上的同一性,淡化城镇化感念的现实意义,否定二者在政策和实践上的差别。
- (3)如果从我国的实际出发,那么,不论是城市化还是城镇化,这一对概念的一般含义都应该包括以下几种情况:第一,原有农村人口转为城市人口的过程。这一过程又包括两个方面,一是原有城市扩张到的农村地区的农民的城市化转型,即人们经常讨论的"城中村"、"城边村"的问题,笔者在1996年就曾将此类地区称为被动城市化类型;另一类是一般农村地区的农业人口以个人或家庭的形式进入城市定居的过程,比如现在的农民工市民化问题。以上两种情况是典型意义上的城市化问题。第二,传统农村地区的小城镇发展,即农村地区的城镇化转型。是县及县以下的农村乡镇依托二三产业发展而形成经济和人口的城镇化集中、积聚过程,这一过程的经济原因是农村工业化进程的发展和农村集体经济体制的支撑。笔者曾将此种进程概括为农村工业化推动的主

动城镇化类型。此种类型才是我国农村城镇化、现代化转型的主体形式。没有了这种形式,就成了农民工一窝蜂涌进大中城市的资本主义的城市化。第三,新农村建设或新型农村社区建设,是在农村以乡镇层次为主体的城镇化积聚进程的基础上,对仍然依托农业产业的一般传统农村进行适当集中和改造或重建,使其成为现代化的、可持续发展的新型农村社区,并使其与乡镇层次的城镇化社区在产业布局和集体经济体制支撑上形成一体化的新格局。如果人们对人民公社制度和三级体制有深入的研究,那么,一般来说,"社"的一级就是农村工业化和城镇化社区的载体,而生产大队和生产队则通过过渡和集并成为新型农村社区。正是在这个意义上,笔者始终认为,三农成为社会问题的根本原应不在承包制,而是解散了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体制。

(4) 所以,我国传统农村社会和农民群体的现代化转型,是城市化转移一批,城镇化积聚一批,新兴型农村社区建设提升一批,并且这三者缺一不可。笔者将此概括为"三个一批"解决三农问题,实际上也是中国城市化或城镇化道路的全部基本问题,也是最终突破城乡二元结构,实现城乡一体化的唯一出路。

2、城市化或城镇化本身是客观趋势

然而,在对改革的反思中,很多左翼的同志包括一些学者都对城市化的问题提出尖锐批评,有的甚至连城镇化也进行否定。笔者认为,这种简单化的指责并没有抓住问题的要害。当然,这背后有一个大中小城市发展的关系问题,理论界一直有争论。这些争论也涉及到我国的现代化发展战略问题。其实,毛泽东的现代化发展战略就是两部分,即城市的发展和农村的人民公社发展。这里的人民公社的发展包括公社工业化和公社城镇化,并且在工业化和城镇化的同时完成农业的现代化和新型农村社区建设,最终消灭城乡差别,实现城乡一体化协调发展。城市化和城镇化的问题为什么陷入混乱,就是因为农村早已失去了人民公社这样的集体经济体制支撑,农村地区内生的工业化和城镇化机制已经不存在,农民已经被动地走上了进城打工的资本主义的城市化道路,而农村则大批的衰落和空壳化,成为我国农村社会现代化转型的一个死结。那么,

问题出在哪里?问题出在私有化的经济体制和市场化的机制上,农民本来是城市化或城镇化的主体和对象,但是却成了被排挤和剥削的对象。所以,是城市化或城镇化的发展道路或模式出现了问题,成了资本主导下的城市化或城镇化,而不是农村和农民要不要城市化或城镇化的问题。

难道我们这样一个传统的农业大国在向工业化、现代化转型的过程中,不需要城市化?不需要农村的城镇化吗?这显然是违背社会进步的一般规律。城市化也好、城镇化也好,都是客观趋势,是不能违背的。根本问题在于走社会主义还是资本主义的城市化或城镇化道路。

3、城市化或城镇化错在哪里?

- (1)被动型城市化地区是什么问题?是城市扩展到哪里,就打垮哪里的集体经济组织,是只圈土地不要农民的城市化,培育了一大批资本家,同时留下了一大批"三无"(无土地、无就业、无保障)农民,所以,是资本主导的城市化。相反的例子有没有?有,北京郊区就有很多。在城市扩张到的地区,按照国家规划,依托集体经济组织,开发土地资源,完成产业升级和公司化改革,此类地区完全可以顺利实现城市化转型。但是,这条道路对资本的扩张不利,所以,不能提升到政策层面,成为主导形式。
- (2)农民工市民化的问题出在哪里?从根本上说,是失去了国有经济的支撑。一是国有经济比重已经大幅度降低;二是国有经济也已经不再承担农民市民化转移的社会责任,只是使用农村来的雇佣劳动者;三是社会保障跟不上。农民的城市化转移,除极少数完成资本积累的农村精英以外,绝大多数是以雇佣劳动者的身份进入城市打工,成为土地的脐带割不断,进程定居的门槛垮步不过的两栖群体。笔者曾将由此形成的我国社会结构称为"农民工夹角"现象。
- (3)农村地区的城镇化问题出在哪里?出在失去了人民公社 那样的集体经济的体制支撑,出在农村集体企业的私有化,出在农村的工业化进程的夭折。在国家战略上,用照搬西方的城市化取代

中国特色的、依托人民公社体制的工业化、城镇化,一方面过分强调大中城市的发展;另一方面是在农村推行变相的私有化体制,变卖乡镇集体企业,使农村地区一方面从根本上失去二三产业发展和在本土集中、积聚的产业基础,另一方面又失去了乡镇一级的集体经济体制支撑,迫使大批农民背井离乡进城打工。农村失去了集体经济体制,使现有的农村城镇化进程也已经成为资本主导的城镇化。政府圈农民的土地,包括宅基地,资本家来开发,逼迫农民上楼,遭到农民的反对。

(4) 新农村建设的问题出在哪里?传统农村的现代化转型,本应在国家规划指导和集体经济体制支撑下完成小城镇建设和新型农村社区建设,同时完成现代农业和二三产业的结构升级。这一过程本应在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下适当调整土地承包关系,需要根据不同地区的具体条件逐渐强化村级统的功能和乡镇层次统筹功能,培育新的、产业化经济组织形式,突破户自为战和村自为战的小农经济格局(并不一定排斥承包制)。但是,失去集体经济体制支撑和城镇化带动的新农村建设必然失去内在动力,本应是集体经济内部经营体制关系调整的统的功能被土地的自由化流转所取代,成为资本下乡圈地的最后战场。在资本不愿进入的地区,则进一步加剧农村的衰落。

以上只是从城市化和城镇化的角度研究三农问题的一些基本看法,这些问题也没有完全展开,其中每一个方面都需要深入系统地进行研究,希望有兴趣的网友交流讨论。但是,还有一些重大问题需要探讨,如:合作制与集体经济体制在概念上和现实中是否是一回事?到底是按照专业合作社法搞合作制还是通过改革建立新的集体经济体制?从历史上总结,人民公社"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集体经济体制与此前的高级社有什么不同,有什么优势?现行的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要不要坚持,要向什么方向改革和完善?坚持私有化取向的土地自由化流转还能维持集体经济的双层经营体制吗?从加快农村城镇化集中、积聚进程的角度看,不突破户自为战和村自为战的格局,不加强乡镇层次的统筹和培育新的集体经济组织,完全在私有化的基础上能否走的通?农业的产业化组织体系在改革前不存在吗?改革后发生了什么变化?离开集体化能够建设现代农业的产业化体系吗?等等此类问题还有很多,

都是三农问题绕不过去的。这一切问题的要害是农村集体经济体制问题,是整个体制问题,而不仅仅是具体的合作组织形式问题。 西方发达国家也有合作社,但不存在集体经济体制。右派从根本上 否定集体经济体制,"左"派则拒绝改革,都有失偏颇。但主要的 危险是右派否定集体经济体制的私有化倾向。只有真正站在农民 这个主体的角度,从组织化和建立新的集体经济体制出发,才能找 到解决我国三农问题的根本出路。

重建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体制是城镇化的根本 前提

(2013-10-11)

来源: 乌有之乡

城镇化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重大战略问题之一。但目前在理论、政策、体制等一系列相关问题上都非常混乱。城镇化的根本目的是解决三农问题,而不是简单地造城。笔者认为,没有集体经济体制支撑的城镇化,一定是资本主导的资本主义的城镇化道路。

城镇化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重大战略问题之一。但目前在理论、政策、体制等一系列相关问题上都非常混乱。城镇化的根本目的是解决三农问题,而不是简单地造城。近20年以来,以大中城市拼命扩张为主的造城运动,在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已经基本解体的基础上,已经成为资本主导的、以圈占农村土地和房地产开发为主要形式的畸形发展模式。城市化或城镇化暴露出的问题越来越严重,人们对城市化或城镇化的认识也更加难以统一。笔者认为,问题不在于要不要城镇化上,而是城镇化的道路出现了问题。

一、"城市化"解决不了我国的三农问题

城市化是照搬西方发达国家的概念。是西方发达国家工业化 进程中随着城市的扩张,资本消灭小农和传统农村,使农民破产进 入城市成为雇佣劳动者(工人阶级)的过程,是私有化基础上市场 机制的必然结果。我国农业实行家庭经营以后,农村集体经济体制 瓦解,农民大量进城打工。一些学者以此认为我国与西方发达国家 一样要走城市化的发展道路。所以,很长时间以来,研究我国城市 化的文章很多,但基本上都是以西方资本主义城市化发展的做法 为标尺来衡量中国的现实问题,形成一种新的教条主义。 但也有一些学者从我国的实际出发,主张使用"城镇化"的概念,其重点是发展农村地区的小城镇和小城市,以便更好地解决三农问题,在工业化的进程中完成传统农村的现代化转型。近几年来,在中央的正式文件中,已经用城镇化取代了城市化的提法,但根本问题并没有解决,只是概念上的相互取代而已。

在一般意义上,城市化和城镇化这两个概念上可以通用,在英 文词义上也无本质区别。但是,在研究我国的现代化问题时,则需 要进行具体分析。如果认为我国的工业化和城镇化就是与西方资 本主义发达国家的发展道路完全一样,是普世价值,那就没有必要 进行区分,两者通用;如果认为我国确实有自己的特殊性,不论是 人口规模的庞大或社会主义发展方向的政策取向,那么,就必须对 两者进行区分,并在政策上要有所区别。

从研究中国农村现代化转型和有利于解决三农问题的角度看,笔者更倾向于城镇化或农村城镇化的提法。因为,对农村和农民来说,全部被城市化是荒谬的。所以,把城市化简单化为农民进城或农民市民化是片面的,这只是农民和农村现代化转型的一部分任务,而不是全部任务。多年城市化的畸形发展,已经造成一方面是城市无限扩张的严重的城市病,另一方面是大批农村的衰落和空壳化、老龄化。所以,简单化地照搬西方发达国家城市化的做法不可能解决我国的三农问题。但是,在城乡统筹和农村新型集体经济体制的基础上,通过小城镇和新型农村社区建设,逐步实现传统农村的城镇化转型,使三农问题从整体上得到解决,则是我国现代化的必然趋势。

其实,所谓城市化或城镇化的问题,本质上是在工业化发展的基础上,由于农业生产力水平的提高,大量农业富余劳动力和人口从土地上转移出来进入城市、城镇的过程。这里的问题,一个是这些人到哪里去的问题?是全部进入大中城市,还是在农村地区(县城及县城以下)发展小城镇(农村集镇)?另一个是怎么进入,或怎么"化"的问题,是依托类似人民公社那样的集体经济体制,在政府规划和政策引导下通过乡镇统筹来实现?还是在私有化的基础上由资本来主导?这是怎么化的问题,而不是应不应该化的问题。一些人根本反对城市化或城镇化,是不对的。难道农民就只能被禁

锢在土地上吗?问题在于,人到底到哪里去?怎么去?政府是站在自由化的立场上任由资本进行市场调节呢?还是必须进行规划和政策调控?在这里可以找到两条不同道路的本质区别。

二、城市化和城镇化概念的区分

根据笔者的研究,在我国的现实情况下,城市化和城镇化的概念应当适当区分。可以在特定的情况下分别使用这两个概念。

"城市化"的概念可以特指两种情况:

- 1、农民市民化。农业人口进入设市以上的城市并且被市民化,同时退出原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土地承包权益。其中一个主要标志是户籍身份的非农化。
- 2、城中村改造。由于城市的扩张导致已经列入城市规划范围 之内的农村地区的城市化改造转型,笔者称为被城市化地区或类型。

以上两种情况都是本来意义上的城市化,指农民进入建制市以上的城市,农民变市民,城市扩张到的农村变为城市。除此两种情况以外的都属于农村城镇化的范畴。到2012年,我国设市的城市有658个,包括4个直辖市,280多个地级市,300多个县级市,是城市化的载体。设想这些城市规划以外的农村都要城市化,显然是荒谬的。支撑以上两种类型的城市化,主要靠国有企业和集体经济体制。

城镇化也可以有特定的含义:

"城镇化"或"农村城镇化"是指县及县以下农村乡镇在现代 经济发展的基础上,农业富余人口在本土乡镇集中、集聚的过程。 是指在原有城乡二元结构的基础上,在农村地区发展以乡镇为载 体一批小城镇。这种新生的小城镇在产业布局、经济发展、体制创 新、村庄改造、人口集聚等方面是一个整体,形成农业和非农产业、 小城镇和农村社区之间的相互依赖、相互支撑的格局,为最终突破 城乡二元结构和体制奠定基础。改革开放之初,我国建制镇只有 2176个,乡52534个,镇乡比例为1:24。到2001年建制镇数量 首次超过乡,建制镇达20374个,乡下降19341个。2012年,我 国已有 19881 个建制镇。这些建制镇是城市以外的农村地区新生的小城镇,是农村城镇化趋势的客观存在和主要载体。其实,如果当初人民公社的集体经济体制没有解散,而是根据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进行适当的、必要的改革,这种城镇化就是实现公社工业化以后人民公社的"社"。所以,在一定意义上,公社工业化是农村城镇化的前提和基础,而公社既是工业化的载体,也是农村城镇化的社会形态。这一进程的本质是传统农村社会结构的现代化转型,其产业支撑是农村工业化进程或乡镇企业和现代产业园区的发展。在现实的条件下,这种农村的城镇化进程由两种基本形态构成:就是农村地区的小城镇建设和新农村建设。具体表现为两个层次:

- 1、以乡镇中心区为载体的小城镇建设。主要实现形式是产业园区的发展和中心区传统村庄的改造,集中上楼完成农村向小城镇社区的转变,成为农村地区政治、经济、科技文化和社会服务的中心,形成农村城镇化的集聚内核。
- 2、乡镇中心区外围的新型农村社区建设。是指远离乡镇中心区的一般农村,不可能都集中到乡镇去,需要保留发展的农村社区。主要实现形式是以现代农业园区和农业生产基地为产业基础,适当集中合并分散农户和自然村落,重建或改造提升农村社区,延伸城镇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成为人口不再外流的可持续发展的社会主义新农村。

这两个层次不但是农村城镇化的主要形态,而且,是一个相互依赖和相互促进的统一的整体。只有在乡镇中心区集中布局现代产业经济项目,才能培育出新的生长极,才能形成城镇化的集聚内核和动力源,带动外围农村劳动力的转移和人口的集中;而外围农村则以发展现代农业为主,接受中心的辐射和统筹,避免村自为战的盲目发展,才能产生在一个乡镇的范围上形成利益共同体的整体效应。这其实就是过去的人民公社体制中"社"一级存在的主要功能。而现在农村城镇化发生的所有问题,几乎都与失去这一体制支撑有关。在人民公社已经消亡且不在可能简单恢复的情况下,则应该通过强化乡镇统筹功能和提高统筹能力的途径,靠发展合作经济组织和现代公司制组织形式来实现。

三、由二元结构到三元结构才能走向城乡一体化

如果在一般意义上只讲城市化,并不能概括我国农业社会向现代化转型的全部任务。在我国的现实情况下,这种社会结构的转型至少有四种情况或类型: 1、进入城市的农民市民化;2、城市规划区内农村的城市化改造;3、乡镇中心小城镇建设;4、乡镇中心外围新农村建设或新型农村社区建设。这四种类型缺一不可地构成中国农村城镇化和农民、农村现代化转型的几乎全部内容。如果只强调其中的一种或两种,都是以偏概全。而在现实中,恰恰有很多人仅仅把农民市民化等同与城市化或城镇化概念,由此造成很大的思想混乱。

在学术界,一些人把城市化等同于农民进城。连城市化率的统计口径都是进城就算。凡是进入建制镇以上地区的人口,都统计为城镇人口,以此得出我国 2012 年的城市化率已经达到 52.7%以上了。但是,按照户籍人口口径的统计,城市化率只有 36%左右。这说明有一大批农民工及其子女成为城乡两栖人口。所以,我国人口结构上出现了三元结构,即城市居民人口、以农民工为主的两栖农民和留在农村农业人口。如果将我国由于工业化而形成的农业劳动力转移情况和人口的城镇化率上升水平做两条发展的曲线,就会发现实际的城市化水平远低于劳动力非农产业转移水平,在两条曲线之间出现越来越大的夹角。笔者曾将这种人口结构称为"农民工夹角"现象。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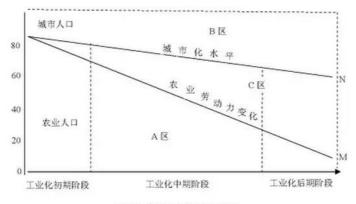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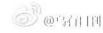


图 23 农民工夹角结构示意图



农民工夹角示意图

"农民工夹角"现象的本质是农民的城市化转移严重滞后于 工业化发展水平,导致农民中分化出一个已经进入工业化进程却 不能被城市化的庞大群体, 是在我国城乡二元结构之间形成的一 个不稳定的第三元结构。这一群体的基本特征是, 离土的脐带割不 断, 进城的门槛又跨不过, 处于城乡之间的两栖状态。他们没有城 市居民的各类社会保障和稳定的居所,又不能放弃农村的土地承 包权益和农村的住宅,身份上是农民又不再经营农业,进入二、三 产业和城市,又不能转化为城市居民。这一现象背后的原因是什么 呢?是我们的城市化发展战略出现了问题。这实际上是照搬西方资 本主义城市化的社会后果, 是没有了农村集体经济体制的、资本消 灭小农的城市化, 是以大城市为主的城市化道路所造成的必然结 果。其实,根本问题在经济体制上。在私有制基础上,城市化就是 农民逃离农村,成为城市资本的雇用劳动者、打工者,即便取得市 民身份也是一样。现在中央虽然已经使用城镇化的提法了,但问题 还是没有改变,为什么?应为农村已经失夫像人民公社那样的集体 经济体制的支撑了,乡镇企业和农村工业化进程也早已私有化了。

照搬西方城市化的必然结果是农村各类生产要素的净流出,迅速向城市集聚,导致农村的凋敝。而农村城镇化的基本要求是避免这种发展态势,在乡镇工业化的基础上,通过小城镇建设形成截流的趋势,集聚本土经济和人口。如果农村还有或重建新型乡镇一级的集体经济体制,那么,从上图的结果看,农民和农村的现代化转型,就应该是城市化转移一批(进入B区的市民化),城镇化积聚一批(进入C区城镇化),新农村建设提升一批(A区新型农村社区化),而不是仅仅农民市民化这一批。所以,农村小城镇的发展,恰恰是我国城乡二元结构走向城乡一体化的关键环节,是在原来县以下的农村这一"元"生成新的第三"元",并且靠这一"元"带动传统农业和农村的现代化转型,最终使三农问题从根本得到解决。

四、"三农"问题已经被历史无情地割裂了

农业、农村、农民这个三农问题, 在现代化转型中本来是一个 整体, 按照毛泽东的规划设想, 本来是统一于人民公社这样的集体 经济体制和组织载体下,通过农业基本建设和公社工业化这样的 发展进程,最终完成传统农业社会向现代社会的转型。毛泽东甚至 谈到人民公社是我国未来社会结构的基本单元,而没有把传统村 落作为基本单元。这条道路的主要特征是在集体经济体制下通过 公社工业化完成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结构现代化。而这种社会结 构的现代化就是传统农村的城镇化转型。所以, 三农问题是一个不 可分割的整体。如果在改革中保留了公社这样的集体经济体制,那 么, 公社工业化的直接经济和社会结果是: 1、在社一级形成现代 产业经济中心,带动农业富余劳动力和人口的转移和集中:2、在社 的中心区形成小城镇,带动传统村庄的现代化改造转型:3、靠农村 工业化的经济成果反哺农业, 完善农业产业化体系, 实现农业的现 代化。这就是一条集体化、公社化、工业化和城镇化的道路。只有 这样的发展道路,才能避免几亿农民无序地涌入大中城市的弊端, 造成一方面是城市病的难以治理,另一方面是农村地区普遍衰落 的社会后果。毛泽东曾经指出:"如果让减少下来的农业人口,都 拥到城市里来, 使城市人口过分膨胀, 那就不好。从现在起, 我们 就要注意这个问题。要防止这一点,就要使农村的生活水平和城市的生活水平大致一样,或者还好一些。有了公社,这个问题就可能得到解决。每个公社将来都要有经济中心,要按照统一计划,大办工业,使农民就地成为工人。公社要有高等学校,培养自己所需要的高级知识分子。做到了这一些,农村的人口就不会再向城市盲目流动。"(毛泽东: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笔记)

而我们现在的问题,恰恰是把三农问题割裂开来,就农业说农业,就农村说农村,就农民说农民,完全没有把三者统一放在工业化进程中的整体考虑和设计,也没有这样的领导体制和政策支持。管农业的只知农业产业,管新农村的管不着小城镇建设,鼓吹城市化的只知道造新城和农民工市民化——。一人一把号,各吹各的调,听起来杂乱无章,其实,基调无非是私有化、市场化,目标是资本改造小农,农村普遍衰落,农民成为工业化、城市化背景下的农民工。

产生这一现象的主要理论根源, 是农业生产适合家庭经营的 观点。农业生产适合家庭经营成为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体制被解散 的主要理由。难道人民公社只是农业经济的体制安排吗?现在回过 头来反思,即便我们承认这一理论有一定的合理性,但是,也只是 局限于农业,并且只是农业的生产环节,难道农产品加工贸易等等 也都适合家庭经营吗?更重要的是,用这一理论导出集体经济体制 应该解散的结论,本身就已经将三农问题完全割裂开了。这里隐蔽 了这样一个逻辑推理,即农村就是农业,而农业适家庭经营,所以 农业集体化(公社化)是不对的。而毛泽东的逻辑是,农村(包括农 业) 也要工业化(工农商学兵全面发展),农村工业化需要集体经济 组织和体制,人民公社就是这样饿组织形式和体制支撑。前一个逻 辑是先用农业生产偷换了农村经济的概念,再用家庭经营否定了 集体经济体制, 讲而颠覆了以集体企业为主的农村工业化进程, 最 终的导向是农村经济私有化。没有了农村的工业化进程,没有了农 村的社会结构转型和城镇化集聚,富余的人口怎么办,进城打工就 行了, 正好为城市资本的发展提供廉价劳动力。

五、农村现代化转型的主要任务

城镇化是全面解决三农问题,是通过农村地区的工业化、城镇 化进程,带动农业、农村和农民完成现代化转型。农村现代化转型 的主要任务或目标,是农村乡镇工业化、农业产业现代化、社会结 构城镇化、城乡经济社会一体化。

- (1)农村乡镇工业化进程。在毛泽东的发展战略里,就是公社的工业化进程,这是我国传统农村现代化转型的客观趋势,是具有必然性的发展趋势。虽然人民公社解散了,但这一趋势并没有停止,只不过是乡镇企业替代了社队企业。这说明,在国家城市工业发展的基础上,在经历农业的基本建设阶段以后,及时开辟农村工业化的第二战场,发展农村二三产业,实现农民向二三产业的转移,是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道路的一个重要特征。人民公社后期社队企业的发展和改革开放以后乡镇企业的异军突起,正是这一进程的本质表现。这种农村工业化实际上是农村乡镇工业化,总体上类似于过去毛主席提出的"公社工业化",而不是"村村点火、户户冒烟"的村级工业化。
- (2)农村的城镇化进程。农村乡镇工业化进程产生的集聚效应,推动农村的城镇化,推动农民的离土和城镇化转移、集聚。农村小城镇建设是这一进程的典型形式。这里区别于一般意义上的西方城市化进程,即农民破产,转移到城市成为产业后备军。在广大农村乡镇形成很多新的小城镇的生长点。当然,这并不排除一部分农民通过各种途径向原有大中城市转移。
- (3)农业的产业化进程。农业产业化进程是我国农业现代化的一般形式,是传统农业内部产业分化和区域分工的必然结果,是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和完善产业体系的社会化进程。在农村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的作用下,农业开始向产业化规模经营发展(也可以是家庭为主体的规模经营),向不同区域的专业化分工发展,形成不同区域的不同主导产业和产品,并且不断延伸各自的产业链条,逐步实现标准化生产和加工,完成农业的区域专业化和产业体系的社会化,最终使城镇以外的一般农村转变为发展现代农业的区域。

(4) 城乡关系的一体化进程。上述三项进程的发展,必然突破原有城乡分割的二元体制,在资源配置、产业布局、产业体系、社会管理和城乡经济社会政策等方面,加快城乡之间的融合,向城乡一体化方向演进,并最终完成整个国家的现代化转型。

这四个部分是相互依赖的整体。农村乡镇要工业化,实质上就是毛泽东提出的公社工业化,是指农村需要一场产业革命,成为国家城市工业化发展的地二战场,与国家的工业化共同构成我国的工业化、现代化的有机组成部分;同时,避免造成大量农业剩余人口拥进大中城市而造成农村地区的衰落,无法实现农业的现代化转型。另一方面,乡镇工业化也是在产业布局上相对集中,避免'村村点火、户户冒烟"的低水平重复。所以,农村经济结构的工业化是农业现代化的经济前提。乡镇(公社)工业化的发展结果必然是城镇化集中、集聚,带动农村社会结构转变。这种发展和转变到一定阶段,必然形成城乡融合互补的一体化趋势,并最终完成中国从传统农业社会向现代社会的转型。

其中,工业化是产业结构或生产方式的变革;城镇化是社会结构或生活方式的变革;这两者共同构成我国农村向现代化转型的主要内容。从这个意义上讲,人民公社如果不被解散,他的发展应该有三大历史阶段和主要任务: 1、农业基本建设阶段(60-70 年代);2、公社工业化阶段(80 年代);3、农村城镇化阶段(90 年代)。人民公社作为一种制度和体制安排,只有在经历这三个阶段并完成这三大历史任务以后,才能立于不败之地。遗憾的是,在农村工业化大潮真正到来时,他却被解散了。

改革开放以来认识上的误区之一,是就农业论农业,而不是从农村产业革命的角度,即农业与工业的关系和整个农村经济社会结构根本变革的角度看问题。所以,过分强调分田单干的作用,却毁掉了农村(公社或乡镇)工业化的大好进程,造成既难以实现农业生产方式的转变,又无法完成社会结构的转型的历史难题。

六、农村工业化和城镇化的历史教训

中国的工业化包括国家的以城市国有工业为主体的工业化进程和以农村乡镇企业为主体的工业化进程,简单地说是国家工业化和农村乡镇工业化,是两条腿走路。农村工业化在计划经济体制时期就是人民公社工业化,在改革开放以后就是乡镇工业化。不能将农村工业化庸俗化为"村村点火、户户冒烟"的遍地开花的所谓工业化。

国家工业化推动国家的城市化发展,人民公社工业化或乡镇工业化推动农村城镇化发展。到工业化的中后期,则进入城乡一体化融合发展阶段。

改革开放以来的失误之一,是以农业适合家庭经营为理由,简单化地解散人民公社。由此造成的严重后果是农村失去乡镇一级的集体经济体制支撑和组织载体,公社工业化变成了"村村点火、户户冒烟",为农村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的夭折埋下伏笔。

解散人民公社的另一个严重后果是使集体经济体制下的农业产业化体系分崩离析。农业生产环节陷入分散的小农经济,农业生产资料供给、农产品流通加工、信用合作、服务体系等环节逐渐被私人资本所控制,有些重要环节甚至已经被帝国主义垄断资本所控制,如种子产业。

改革的另一个重大失误是以农村集体企业改制的名义,将乡镇集体企业私有化,导致农村工业化进程的中断,使农村地区在县城及乡镇层次逐渐失去本土集聚经济和人口的能力,生产要素迅速向大中城市集中,农村大量空壳化,城乡二元结构强势凝固化,"三农"问题成为难以解决的社会矛盾。

在理论上的一个偏差是照搬西方的城市化概念,而城市化被简单理解为农民可以进城打工。早已有人指出这是一种伪城市化或半城市化。这一逻辑的根本问题是没有跳出西方城市化的陷阱,本质上是以资本为主导的以农民为牺牲品的资本主义的城市化。不要说是不是社会主义,其实连"中国特色"也荡然无存。

七、什么是中国特色的农村城镇化道路?

从中国农村和农民现代化转型的角度看,真正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城镇化的基本前提,是重建新型集体经济体制,是将农民在产权明晰的基础上,通过合作制(村级)和公司制(乡镇级)的组织形式重新组织起来,在政府的指导和支持下进行乡镇统筹和规划布局,以农民为主体建设小城镇和新型农村社区,同时完成产业结构升级和社会结构转型。

从一定意义上讲,没有农村集体经济体制,特别是乡镇一级的集体经济体制,就没有我国农村的工业化和城镇化,在私有化基础上只能有资本主导的使农村衰落的城市化。如果不是简单化地解散人民公社,而是在政社分开的基础上,将"社"一级改造为村社集体持股的公司化的市场经济主体,那么,就可以避免"户自为战、村自为战"的格局,在乡镇层次形成一定的统筹能力。这种社一级的市场经营主体可以是各村经济合作社之上的联社,而联社可以按现代企业制度的规则兴办公司企业,也可以是各村经济合作社共同持股的公司体制。这一组织形式恰恰是农村城镇化转型的体制支撑。

中国特色的农村城镇化道路与西方资本主义城市化道路的区别至少有两点: 1、不是消灭农村,农民全部涌入大中城市,而是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是依托乡镇工业化(过去的公社工业化)在广大农村地区发展一大批直接带动现代农业和新农村的小城镇; 2、集体经济体制恰恰是农村城镇化的体制支撑。有农村集体经济体制才是我国的真正特色。没有了农村的集体经济体制,只能是逼迫农民进城的资本主义城市化。即便是在概念上改为城镇化,其实也还是走老路。

所以,新型城镇化是新型集体化+新型城镇化,是新型集体经济体制支撑的农村城镇化道路。这里的新型集体化主要是指农民的组织化,并非简单地回到改革前的模式,而是在产业分化的基础上按产业重新组织起来的新型集体经济体制。其实现途径是发展镇域经济和强化乡镇统筹功能,基本的组织形式是合作经济组织和公司化企业组织。

在经济体制上是合作化和公司化,是村级集体经济合作化和 乡镇(原来的社一级)集体经济公司化;是形成乡镇、村和农户的新 的三级体制,这里并不排除农业环节的联产承包制。

在产业布局上,乡镇一级以工业化为主导,实现二三产业的集中布局,建设产业园区和城镇社区,承担农业劳动力和人口的本土化集中转移,成为行政、经济、科技文化和社会服务的中心,辐射带动外围农村地区和传统农业的现代化转型。村一级以现代农业为主导,壮大集体经济实力,发展多种形式规模经营,构建集约化、专业化、组织化、社会化相结合的新型农业经营体系。

在村庄形态和社会结构变革上,是建设城镇社区+新型农村社区,实现本土的集中、集聚。典型的社区结构形态是1+X。1是乡镇中心的小城镇社区,X是中心外围的若干新型农村社区。所以,农村的城镇化,实际上就是小城镇建设加新农村建设,并且是以小城镇建设带动新农村建设,是一种一体化的联动,而不是将两者分割开来。这里的关键是产业布局的调整和产业结构的升级,是传统农村社区的改造和提升,是土地资源的集中集约化配置,是新型集体经济体制的改革和创新发展。

中国经济保持可持续发展的真正动力在内需,而启动内需的关键是重建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并依托集体经济体制大规模启动农村城镇化进程,包括小城镇建设和新型农村社区建设。这里需要政府的科学规划的调控,需要强化乡镇统筹功能和能力,需要重新把农民组织起来,需要建立新的集体经济组织形式和结构,需要土地承包关系的调整和建设用地的集中配置,需要国家财政对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和信贷政策的支持等等。但是,可以给出的简单结论是:没有集体经济体制支撑的城镇化,一定是资本主导的资本主义的城镇化道路。

坚持毛泽东的社会主义城乡一体化思想

(2015-12-29)

张文茂 · 2015-12-29 · 来源: 乌有之乡

我国城乡差距的扩大不是在计划经济时期,而恰恰是在国有和集体企业大面积私有化的90年代以后开始的。背离了毛泽东的正确路线,也就背离了城乡一体化的正确方向。

(乌有之乡讯 徐东)12 月 26 日上午,由北京大学现代科学与 哲学研究中心、李志敏书法艺术研究会主办,乌有之乡网等单位协 办的纪念毛泽东同志诞辰 122 周年座谈会在北京大学法学院凯原 楼报告厅降重举行。著名爱国学者、北京大学法学博士生导师巩献 田教授担任本次大会的主持人。来自首都各界深切怀念主席且兼 忧心祖国前途命运的近 200 名爱国人士热情参加了本次大会,与 会嘉宾包括毛泽东同志的叔侄毛坚平、中共吉林省委原副书记林 炎志、北京大学副校长梁柱教授、中华外国经济学说研究会总顾问 丁冰、中国国际共运史学会原副会长曹长盛、北京大学现代科学与 哲学研究中心主任赵光武、中国社科院马克思主义研究院原理部 主任余斌、北京市赵晓鲁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赵小鲁、北京大学马 克思主义学院副院长程美东、黑龙江广播电视大学教授范正美、原 北京市城郊经济研究所所长张文茂、独立新闻评论员郭松民、北京 大学中文系孔庆东、昆仑策研究院副院长兼秘书长王立华大校等 人。会议开始前,全体起立,合唱《东方红》,继而庄严肃立,表 示对主席的崇高敬意和深情缅怀。

坚持毛泽东的社会主义城乡一体化思想

——在纪念毛主席诞辰 122 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

张文茂

社会主义的城乡一体化本质上是城乡关系和工农联盟问题,目标是解决三农问题,途径是通过以城带乡、以工哺农和农村工业化、城镇化的城乡双向互动,破除城乡二元结构,实现城乡和谐发

展。在城乡一体化的问题上同样存在着毛泽东的正确路线与资本主导下的错误路线的矛盾和斗争。

1、毛泽东城乡一体化思想的核心内容

1959年12月,毛泽东在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时曾经 说过: "在社会主义工业化过程中, 随着农业机械化的发展, 农业 人口会减少。如果让减少下来的农业人口,都拥到城市里来,使城 市人口过分膨胀, 那就不好。从现在起, 我们就要注意这个问题。 要防止这一点,就要使农村的生活水平和城市的生活水平大致一 样,或者还好一些。有了公社,这个问题就可能得到解决。每个公 社将来都要有经济中心,要按照统一计划,大办工业,使农民就地 成为工人。公社要有高等学校,培养自己所需要的高级知识分子。 做到了这一些,农村的人口就不会再向城市盲目流动。"(《毛泽东 年谱: 1949-1976》260页)从这里可以看出,毛泽东的路线是通过 公社工业化, 使公社成为农村地区的经济中心, 就地转移农业富余 劳动力和人口, 并发展各项社会事业, 建设小城镇和新农村, 使农 村的生活水平和城市的生活水平大致一样,或者还好一些,最终实 现社会主义的城乡一体化。这里的本质是依托公有制经济在国家 城市发展的同时,建设以人民公社为载体的小城镇和新农村,而不 是资本主导下的所谓城市化。

2、实现城乡一体化的前提是坚持毛泽东的国家工业化和公社工业化的两条腿走路的发展战略

毛泽东在 1959 年 2 月郑州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说:"由不完全的公社所有制走向完全的、单一的公社所有制,是一个把较穷的生产队提高到较富裕的生产队的生产水平的过程,又是一个扩大公社的积累,发展公社的工业实现农业机械化、电气化,实现公社工业化和国家工业化的过程。目前公社直接所有的东西还不多,如社办企业、社办事业,由社支配的公积金、公益金等。虽然如此,我们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也就在这里。"在毛泽东

的工业化、现代化发展战略中,公社工业化是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 只有通过公社工业化,才能从整体上提升农村地区的经济发展水 平和实现农村社会结构的现代化转型,缩小城乡二元结构,最终实 现城乡一体化。可以说,没有了公社工业化,或者没有了农村集体 经济支撑的农村工业化,所谓城乡一体化只能是空中楼阁。

3、毛泽东的城乡一体化是公社工业化带动农村 地区的城镇化转型,国家工业化带动原有城市的 发展扩张

公社工业化带动的农村城镇化,具体表现为农村小城镇建设和新农村建设。这一进程的基础是公社一级企业和事业的发展,非农产业园区的建设,经济总量的增长,使公社成为经济集中集聚的主要载体,并通过对传统村庄的改造建设城镇化社区,成为农村地区的经济、政治和科技文化中心。随着公社工业化水平的不断提高,在大量农村劳动力和人口转移以后,原有的传统村庄必然面临整合集并的问题,那时,根据农业生产的区域规模和资源的合理配置,对传统村落进行整合,建设规模适宜的新型农村社区,与中心区小城镇形成一体化格局,这就是传统农村在人民公社体制下的城镇化过程。

4、毛泽东的城乡一体化是以城带乡、以工哺农, 形成社会主义阶段新的工农联盟

这一发展过程表现为: (1)国家在政策和法律上对农村人民公 社集体经济制度的保护和支持。所谓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制度,无非 是在大于高级社(现在的村级)的乡镇一级的规模上,建立一种集 体所有制的经济体制和组织,使其更加适应农村生产力的进一步 发展,便于向生产的深度和广度进军,以利于这会主义的农业现代 化和农村工业化。(2)国家适当限制大城市的发展,并且在产业布 局上向农村地区倾斜,城市国有经济不断地向农村集体经济转移和扩散工业项目,带动公社工业化发展,使公社工业化和国家工业化同步进行产业升级。(3)国家在基础设施和教育、文化、科技、卫生等公共服务等领域向农村地区延伸覆盖,增加对农村地区的投入。(4)以工哺农呈现两种态势,即国家对农业特别是粮食生产的补贴和公社工业化发展后集体经济内部对农业的反哺,实现农业的现代化。

5、毛泽东的城乡一体化是以公有制经济为主体,以国家计划为主导的城乡经济发展互动的过程

这种体制、机制是以两种公有制经济为主体,国家计划调控为主导、充分利用市场机制的作用,通过城乡统筹和工业化两条腿走路的方针,依托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制度建成小城镇和新型农村社区,缩小乃至消灭城乡差别,实现城乡一体化。这里的关键是:国有经济的发展壮大既是城市发展的产业基础,也是城市吸收农民市民化转移的主要载体;而农村的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则是农民就地实现产业转移和城镇化集聚的体制保障和组织载体。改革开放中之所以导致城乡差距进一步加大,并且加快了两级分化,主要是大量国有经济和农村集体经济被私有化的直接结果;而过分夸大市场机制的作用,又使国家宏观计划调控的手段弱化,使城乡关系的演变被国内外资本势力所主导。

6、北京地区城乡差距的扩大恰恰在九十年代私 有化改革以后开始的

从北京郊区发展的实际情况看,历史从正反两个方面证明了 毛泽东的城乡一体化思想是我国唯一正确的发展道路。 北京的实际情况是, 计划经济时期, 城市对农村的支持从来没有停止过。早在1958年3月, 市委、市政府为加快农业机械化, 从市有关单位调拨了200多台车床、涡轮机等设备, 抽调了一批技术工人, 帮助农村建立了308个农机修造厂(站)。1958年, 市委决定成立区县工业办公室, 并提出了农村工业化、实行工农业并举的方针。1960社队企业总收入占当年人民公社三级总收入的19.9%。

1968年北京市为了支援郊区农业生产,组织城市工业支援农业服务队,实行"厂社挂钩、定点支农"。到七十年代初,先后组织了268家城市工矿企业,抽调2000多名技术工人,组成了1704个支农队(组),帮助农村建设三级农机修配网点。有些支农单位把本企业的产品带到公社厂(站)加工生产,帮助发展社办企业。

自1973年开始,北京市普遍派出城市机关、企业的干部轮流到农村去,帮助农村发展农业和社队企业。到1973年,郊区农村社队办的企业达到2923家,从业人员8.1万人,实现总收入2.1亿元,占农村三级总收入的22.5%。

1975年,北京市召开了郊区工业规划会议,将城市工业800多种产品下放到区县或社队生产。同时,市革委经济领导小组决定,在农村发展服装厂,每县5个点,由市属服装厂定点帮助直至正式投产。市外贸局帮助农村建立了一些毛衣厂,为建设出口基地打下基础。还决定每个公社建一个建筑队,为城市建设服务。

到1978年,郊区社队企业从业人员22.6万人,比1973年增长178%;总收入7.9亿元,比1973年增长2.7倍,占农村三级总收入的比重,由1973年的22.5%上升到1978年的41.9%。据统计,1978年郊区农村非农产业总产值12.56亿元(按当年价格计算),占农村社会总产值的51.9%。

1979年3月,建立了市人民公社企业局;根据首都工业发展规划,进一步向农村扩散下放产品和零部件生产。

根据北京市统计局的资料,1985年乡镇企业发展到15962个,就业农民76.3万人,总收入52.08亿元,为1980年的420%;利润8.61亿元,为1980年的265%;税金4.30亿元,为1980年的520%。这一阶段农村非农产业的各项指标年增长速度均在20%以上,其中税金的年增长速度在39%以上。

由于农村非农产业的高速增长,保证了这一时期农民收入与城市收入的差距不断缩小,农民生活水平有显著改善。从城乡居民收入情况看,上世纪70年代到80年代中期,是差距逐渐缩小的时期。到1985年,城乡收入差距比值最低,为1.17:1。以后,随着改革重心向城市的转移和市场经济体制的确立,城乡居民之间收入差距逐渐扩大。北京的情况是:1990年1.38:1,1995年1.83:1,2000年产2.21:1,2005年2.25:1,2008年2.30:1。所以说,我国城乡差距的扩大,恰恰不是在计划经济时期,而是国有和集体企业大面积私有化的90年代以后开始的。背离了毛泽东的正确路线,也就背离了城乡一体化的正确方向。

关于恩格斯对杜林"经济公社"的若干批判 摘录

(2021-06-18)

来源: 乌有之乡

不反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只想在分配上作文章,企图化解社会矛盾。 这只能是幼稚的幻想。

恩格斯对杜林假社会主义批判的若干摘录张文茂

列宁曾经说过:"《反杜林论》和《共产党宣言》一样,都是每个觉悟工人必读的书藉。"这是因为,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对杜林的假社会主义进行了系统的批判,并且在这种批判中划清了真假马克思主义和真假社会主义的原则界线。其中对杜林经济公社的批判,对于指导我们分析今天的市场决定一切的现实问题仍有重大的理论指导意义。这里摘录一些恩格斯的论断,供大家学习参考。

为了反对和修正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社会主义,杜林把他的社会主义说成是建立在"普遍的公平原则"基础上的,由许多"经济公社"组成的联邦,即他认为的理想的"共同社会"。这经"经济公社"按资本主义的方式进行生产,按"公平的原则"进行分配,用货币在公社之间和公社与成员之间进行商品交换,允许个人积累和继承财富。用现在流行的说法是,这些经济公社都是在"市场经济体制"中运行的独立的市场主体,在价值规律的调节下,从事着商品生产、流通和货币交换。所以,公社之间、公社与它的社员之间以及每个成员之间也都是市场竞争关系。

恩格斯说:"杜林的社会主义是依照资本主义的模式想象出来的,是挂着社会主义招牌的资本主义。如果杜林的社会主义真能实现,那末它将在金触寡头的控制下,为他们的钱袋勇敢地竭尽全力地工作。"

1、对杜林经济学的批判, 恩格斯指出:

"我们在前面已经看到,杜林的经济学归结为这样一个命题: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很好,可以继续存在,但是资本主义的分配方式很坏,一定得消失。现在我们看出,杜林先生的"共同社会"不过是这一命题在幻想中的实现。事实表明:杜林先生对资本主义社会的生产方式(就其本身来说)几乎根本没有提出任何指责,他要保持旧的分工的一切基本方面,所以对他的经济公社内部的生产,也差不多连一个字也说不出来。的确,生产是同确凿事实打交道的一个领域,所以在这个领域内,"合理的幻想"只能给自己的自由心灵以极小的飞翔空间,因为出丑的危险太大了。分配就不同了,据杜林先生的意见,分配是和生产根本没有联系的,在他看来,分配不是由生产来决定,而是由纯粹的意志行为来决定的——分配是他的"社会炼金术"的注定的场地。"

(《反杜林论》单行本,第294页,下同)

- 2、由于杜林先生认为他的经济公社在生产领域中要继续实行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所以恩格斯指出:
- "由此可见,在经过变更的社会制度中,价值的决定原则和尺度以及产品借以进行交换的比例的决定原则和尺度,不但没有丧失,而且第一次恰如其分地得到了。"(单行本,第 295 页)

这就是把建立价值规律起决定性作用的市场经济直接拿过来做为社会主义的生产方式 , 于是有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概念。

3、恩格斯继续揭露杜林的这种经济公社是怎样来进行经营的。

"我们假定。杜林先生的一切假设都完全实现了;因而我们假定,经济公社因每个社员每天做六小时工,而付给他们以同样体现六个工作小时的货币量,比如说12马克。同样,我们假定,价格确切地与价值相符合,就是说,根据我们的前提,他仅仅包含原料费、机器耗损、劳动资料的消耗和所付的工资。一个拥有100个工作社员的经济公社,每天生产价值为1200马克的商品,一年以300个工作日计算,生产36万马克的商品,公社与同样的数目付给社员,每个社员每日就获得12马克,或每年获得3600马克,他们随意处置自己的所得。在一年之末,甚至在100年之末,这个公社并

没有比开始时富裕一些。如果公社不愿动用他的生产资料的基金,那么在这个时期内,他就根本无法适当地增添杜林先生的消费。积累完全被遗忘了。更坏的是:因为积累是社会的必需,而货币的保存是积累的适当的形式,所以经济公社的组织就直接要求社员去进行私人的积累,因而就导致它自身的崩溃。"(单行本,第 296—297 页)

- 4、 这样, 杜林先生的经济公社就陷入了一种自身矛盾之中。要么, 公社自身没有公共积累, 所以它永不能发展壮大。要么, 是公社社员进行私人积累, 结果是公社必然要崩溃。所以, 恩格斯继续指出:
- "或者公社把这件事情处理得更简单。每个社员劳动六小时,公社付给每个人以少于六小时的劳动(比如说四个工作小时)的产品,就是说,每天不是付12马克,而只付8马克,但是商品的价格照旧。在这种情况下,公社就直接地公开地做了他在前一情况下隐蔽地转弯抹角地企图做的事情;它按纯粹资本主义的方式付给社员以低于社员所生产的物品的价值,而社员只能从公社买得的那些商品却要按照全部价值来计算,这样就造成每年总计12万马克的马克思所说的剩余价值。所以经济公社要获得后备基金,就只有暴露自己是最广阔的共产主义基础上的"高贵的"实物工资制。"(单行本,第297页)

5、恩格斯总结说:

- "这样,二者必居其一:或者是经济公社以"等量劳动和等量劳动"相交换,在这种情况下,能够积累基金来维持和扩大生产的,就不是公社,而是私人。或者是它要造成这种基金,在这种情况下,他就不能以"等量劳动和等量劳动"相交换。"(单行本,弟 298 页)
- 6、在分析了杜林先生的经济公社的交换内容以后,恩格斯又对它的交换形式进行了分析,指出由于杜林先生的劳动券也可以有货币的职能,最终又会导致公社之间的分化。所以,恩格斯进一步指出:
- "在他的世界中,每个人都可以任意处置自己的金钱。因此,他无法阻止下面这样的事情发生:一些人积蓄起一小部分钱财,而另一些人靠所得的工资不够维持生活。他们甚至使这种事情成为

不可避免的, 因为他们明确地承认家庭的共同财产的继承权, 从而 就进一步产生父母养育儿女的义务。但是这样一来,等量消费就有 了一个巨大的裂痕。独身者用它每天8马克或12马克的工资可以 过得舒适而愉快,可是家有8个未成年小孩儿的鳏夫用这么多工 资却只能免强度日。但是另一方面, 公社不加任何考虑地接受金钱 的支付, 于是就提供一种可能, 不通过自己的劳动而通过其他途径 去获得这些金钱。没有臭味儿。公社不知道它是从哪里来的。但是, 这样就造成了一切的条件, 使以前只能只起劳动券作用的金属货 币开始执行真正的货币职能了。现在,出现了一方面贮藏货币,而 另一方面产生债务的机会和动机,货币需要者像货币贮藏者借债。 借得的货币被公社用来支付生产资料,从而又成为目前社会中那 样的货币,即人的劳动的社会体现、劳动的真实尺度、一般的流通 手段。世界上的一切"法律和行政规范"对他都无能为力,就像对 乘法表或水的化学组成无能为力一样。因为货币贮藏者能够迫使 货币需要者支付利息,所以高利贷也和这种执行货币职能的金属 货币一起恢复起来了。"(单行本,第 299---300 页)

7、在分析了经济公社在微观上面临的内在矛盾之后,恩格斯 进一步指出了经济公社在宏观的市场经济条件下的演变趋势:

"直到现在,我们只是观察了在杜林的经济公社所管辖的领域内保存金属货币这件事的影响。但是在这一领域以外,其余的罪恶世界当时还是一切照老样子进行。在世界市场上,金银仍然是世界货币、一般的购买手段和支付手段、财富的绝对的社会体现。和贵金属的这种特性一起,在个别的经济公社社员面前,出现了贮藏货币、发财致富和放高利贷的新的动机,即对公社和在公社范围以外自由而独立行动并在世界市场上变卖个人所积累的财富的动机。高利贷者变成借助流通手段来做生意的商人,变成银行家,变成流通手段和世界货币的支配者,因而变成生产的支配者和生产资料的支配者,虽然这些生产资料在许多年内名义上还是经济公社和商业公社的财产。因此,变成了银行家的货币贮藏者和高利贷者,也就是经济公社和商业公社本身的主人。杜林先生的"共同社会",实际上是和其他社会主义者的模糊观念根本不同的。他除了重新产生金融巨头以外,再没有其他目的;如果他真的成立起来并支持下去,那么他将在金融巨头的控制下,并且为他们的钱袋勇敢地竭

尽全力地工作。他的唯一的出路,也许就在于货币贮藏者借助他们的世界货币尽快地——从公社溜之大吉。"(单行本,第300页)

- 8、关于商品生产和货币交换的进一步发展,为什么一定会导 致资本主义,恩格斯指出:
- "如果生产商品的社会把商品本身所固有的价值形式进一步发展为货币形式,那末还隐藏在价值中的各种萌芽就显露出来了。最先的和最重要的结果是商品形式的普遍化。甚至以前直接为自己消费而生产出来的物品,也被货币强加上商品的形式而卷入交换之中。于是商品形式和货币就侵入那些为生产而直接结合起来的社会组织的内部经济生活中,它们逐一破坏这个社会组织的各种纽带,而把它分解为一群群私有生产者。最初,正如在印度所看到的,货币使个人的耕种代替了公社的耕种;后来,货币以最后的分割取消了还实行定期重分的耕地公有制(例如在摩塞尔流域的农户公社中,在俄国的村社中也开始出现);最后,货币促成了余留下来的公有森林和牧场的分配。无论促进这一过程的还有什么其他基于生产发展的原因,货币始终是其中影响公社的最有力的手段。如果杜林的经济公社能实现的话,货币也必将以同样的自然必然性,不顾一切"法律和行政规范"而使它解体。"(单行本,第306—307页)

9、恩格斯最后总结说:

"价值规律正是商品生产的基本规律,从而也就是商品生产的最高形式即资本主义生产的基本规律。在目前的社会中,它以经济规律在私人生产者的社会里唯一能为自己开辟道路的那种方式,既作为存在于事物和关系中的、不以生产者的愿望或努力为转移的、盲目地起作用的自然规律来为自己开辟道路。杜林先生把这一规律提升他的经济公社的基本规律,并且要求公社完全自觉地实施这个规律,这样,他就使现存社会的基本规律成为他的幻想社会的基本规律。他要现存的社会,但不要它的弊病。他和蒲鲁东完全在同一个基地上进行活动。像蒲鲁东一样,他想消除由于商品生产向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而产生的弊病,办法是利用商品生产的基本规律去反对这些弊病,而这些弊病正是由这一规律的作用产生

的。像蒲鲁东一样,他想以幻想的结果来消灭价值规律的现实结果。"(单行本第 308 页)

10、恩格斯给我们的几点启示

是我们今天的价值规律决定一切的市场经济体制比杜林先生的经济公社更高明吗?难道恩格斯对杜林的批判错了?或者是今天我国的某些马克思主义者们真的发展了马克思主义?超越了恩格斯?还是背离了马克思主义而继承了蒲鲁东和杜林们的衣钵,继续对马克思主义进行着修正?

在建设社会主义的理论问题上,存在着两种反马克思主义的倾向,而且几乎是主流理论界的通病。

一个是离开生产方式讲分配问题。这是恩格斯早已批臭的蒲鲁东主义或杜林的假社会主义。其本质是不反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只想在分配方式上修修补补,化解社会矛盾。如欧州的民主社会主义之类。

另一个是离开经济基础讲社会主义,否定经济基础中所有制 关系的决定性作用。似乎上层建筑(包括政党)能够不受经济基础 的制约也可以决定一切,甚至以此做为是否社会主义的根本标志。 其实,毛主席早就讲过,没有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社会主义就只 能是个空名。

回顾历史,在世界共产主义运动史中,在大国中真长期搞过社会主义建设实践的领袖,只有斯大林和毛泽东。斯大林晚年留下了《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一书,是对苏联模式的理论总结。在此基础上,赫鲁晓夫们都后退了,修正了。只有毛主席在斯大林的基础上,在中国新的实践中,对苏联社会主义实践从理论上进行了正面的总结和提升。所以,凡是不研究斯大林的《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不研究毛主席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和斯大林这本著作的谈话笔记,企图把斯大林和毛泽东关于社会主义建设理论淡化掉的所有"创新",其实只不过是赫鲁晓夫和第二国际修正主义在新时期的故技重演。

我们不要忘记恩格斯一百多年前的警告:"如果杜林的社会主义真能实现,那么,它将在金融寡头的控制下,为他们的钱袋勇敢地竭尽全力地工作。"

我们今天倒底是在谁的控制下,为哪些金融寡头的钱袋"竭尽全力"地工作?

挣脱?还是妥协?这是个问题。

《北京郊区现代化问题研究》绪论

(2008-04-15)

本书从农村的角度而不是仅仅从农业的角度研究我国的现代 化发展问题, 这也是笔者的一个尝试。从一般的意义上讲, 人们习 惯于把农村和农业、城市和工业看成是完全对等的概念,似乎农村 的现代化就是农业的现代化,或者说农业现代化了,农村也就现代 化了。其实问题并不这么简单。中国现代化进程的实践证明,在国 家的城市工业化和现代化进程之外,还有一个农村的工业化和城 镇化进程,即以农村产业革命为基础的传统农村社会结构向现代 工业社会结构转型的过程。正是这一进程决定着农业的现代化进 程。而这一进程又必然使我国农村村庄的社会形态和农村集体经 济组织发生分化演变:一部分向城市、城镇转型,成为经济和人口 的集聚区,集体经济组织也向适应城市、城镇经济的现代企业制度 方向演变:另一部分则成为劳动力和人口的流出区,为农业的规模 化、集约化发展创造条件,农村集体经济最终要向现代合作经济形 态演变。而北京这样的大城市郊区的农村现代化进程,在我国整个 农村现代化进程中具有超前发展的特点, 使很多农村现代化进程 中的矛盾和问题以及未来的发展趋势更充分地展示出来。从根本 上讲,理论研究的目的是找出大量社会实践和社会现象背后的本 质性的东西, 找出不依人们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存在的规律 性。只有符合这些客观规律,才是检验我们的认识和政策是否正确 的标准, 也是指导我们以后工作的科学依据。这个文集收集的是笔 者近年来对北京郊区调研中的一些成果,一般都不是纯理论性研 究。但调研中总有一些相关的理论思考, 进而发展到对北京这样的 大城市郊区农村现代化讲程发展规律的整体性思考。但由于工作 和精力的关系还不能马上撰写理论专著,只能先汇编成集,试图以 个案研究的形式展示一个理论框架,希望能够揭示我国大城市郊 区农村乃至一般农村地区现代化进程的一些规律性的东西。

本书主要探讨了以下六个方面的内容:

一、郊区农村现代化发展问题

发展是改革的目的,是科学发展观的第一要义,改革是为了 更好更快的发展。科学发展观是立足于正确认识发展的客观规律 性,是按客观规律办事的发展观。所以,对郊区经济社会现代化发 展的趋势和规律的研究就成为第一位的任务。对改革的研究,对经 济体制和组织创新的研究等等,都要从经济社会发展的客观趋势 和规律中找答案,而不能离开社会生产力发展的一定阶段、发展的 客观趋势和客观需求来研究体制和组织创新问题,不能离开生产 力研究生产关系。郊区农村现代化进程有些什么客观趋势和规律? 有哪些不同的发展阶段?需要进行怎样的深化改革?我们在调研 实践中进行了探索和思考。

首先、在我国农村现代化进程发展的历史定位上,我们认为北京郊区农村的现代化进程和全国一样,已经经历了两个历史阶段,即以粮食生产为主的农业经济发展阶段和以农村产业革命为主的农村经济和产业结构变革阶段。前一个阶段的主要任务是解决粮食生产问题,解决吃饭的问题,这是和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进程相对应的;后一个阶段是解决农民增收和农业富裕劳动力转移问题,是农村产业结构调整和农业、农村的工业化问题,即初步完成农村产业革命的主要任务。这两个阶段在我国农村现代化发展的进程中具有一定的客观必然性、合理性。农村产业结构变革到一定程度,必然与城乡分割的二元体制发生矛盾。所以,农村现代化进程的第三个历史阶段是城乡统筹基础上的城乡一体化发展阶段,我们现在实际上是处于向新的历史阶段的转型过程中。

其次、在对农村现代化进程本质的认识上,我们认为,我国农村现代化进程的本质就是农村现代的一场产业革命,类似于西方早期的工业革命,是由传统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转型的根本变革。这种变革既是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升级,又是农村社会结构向城镇化、城市化社会结构的转型。在北京这样的大城市郊区,这种变革的动力既有来自郊区农村内部社会生产力发展的推动,来自农村工业化的推动,又有来自北京这种特大城市对郊区农村

的辐射和扩散效应,来自大城市郊区化的推动,甚至这种特大城市的郊区化趋势已经成为郊区经济社会变革的主导因素。

第三、就一般情况来说,农村现代化进程表现为四个大的基本 趋势:

- (1)农村的工业化进程。即在国家的城市工业发展的同时, 开辟农村工业化的第二战场,发展农村二三产业,推进农业和农村 的产业分化,实现农村经济区域化分工和社会化生产,完成农民向 二三产业的转移。
- (2)农村的城镇化进程。农村工业化进程产生的二三产业的 集聚效应,推动农村的城镇化发展,带动农民的离土和城镇化转移、 集聚,最终完成农村社会结构向城镇化社会结构的转变。
- (3)农业的产业化进程,即农业的现代化进程。在前两个进程的作用下,农业开始向产业化规模经营发展(在微观形式上并不排斥家庭为主体的规模经营),向不同区域的专业化分工发展,在不同地区形成不同的主导产业和产品,并逐渐实现加工、销售以及国际贸易等产业链条的延伸和标准化生产,最终使一般农村地区的传统农业转变为商品化、工业化、产业化的现代农业。
- (4)城乡关系的一体化进程。上述三项进程的发展,必然突破原有的城乡分割的二元结构和体制,在资源配置、产业布局、管理体制和城乡经济社会政策等方面全方位向城乡一体化的方向演进,并在国家推进城乡统筹,以工哺农、以城带乡政策的基础上,最终完成整个国家城乡一体化的现代化转型。

这四大基本趋势不是孤立发展的,而是相互促进又相互制约的一个统一的整体,其本质是一个工农关系和城乡关系的协调发展问题。改革开放以来,农村经济所表现出来的活力,都是这些趋势健康发展的结果;而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以来"三农"问题越来越严重,矛盾越来越尖锐,恰恰也是这些发展趋势及其相互关系出现了混乱的表现。

第四、农村现代化的基本趋势在大城市郊区展开为四种不同 的发展类型:

- (1) 主动型工业化、城镇化类型。指由于农村工业化的发展 而带动的经济和人口集聚的城镇化类型。一般分布在乡镇政府行 政中心和二三产业发达的大村。郊区建制镇所在地的农村一般都 属于此种类型。
- (2)被动型城市化类型。指原有大中城市扩张所覆盖的郊区农村,不论原来的基础如何,注定要被城市化,必然要被融入城市的经济、社会中。这些地区又有不同于城镇化地区和一般农村地区的特殊性。北京的近郊区和区县新城已经列入城市规划范围的农村,基本上都属于此种类型。
- (3)现代农业的产业化发展类型。指一般农村地区中可以生产某种大宗农产品的区域化、专业化、产业化地区的农村,并已经在产业分化和区域分工中形成自己的主导产业和主导产品的地区,是现代化农业的发展区域。郊区乡镇以下一般农村多数属于此种类型。
- (4) 承担生态功能或产业未分化定位的类型。指由于承担生态环境等社会功能而产业发展受到很大局限性的地区,或由于自然条件和资源的限制而不能形成主导产业的地区。

以上四种类型都具有各自不同的特殊性,面对的是不同的矛盾,需要分别进行研究,弄清各自的发展趋势和特殊规律。而且,这些不同类型之间在整体上也存在着一定的联系,特别是城镇化发展类型与农业产业化发展类型之间,甚至存在一定的互为条件的关系。只有弄清这些联系和关系,才能从根本上把握我国农村特别是大城市郊区农村现代化进程的基本规律,进而为农村现代化进程寻找更适合国情的体制支撑和制度安排。

二、郊区农村城市化、城镇化问题

城市化的问题往往被人们简单化地理解为农民进入大中城市,甚至统计部门也把农民工统计为城镇人口,借以提高我国的城市 化率。农民工的城乡两栖现象以及每年春节期间一亿几千万的人 口流动绝不是我国农民城市化转移的正常状态,而是城市化、城镇 化道路发生偏差的结果。其实城市化道路怎么走,是我国农村现代 化进程的一个基本问题,是一个多层面、多角度的复杂的农村社会结构现代化转型问题,不能简单地照搬西方的模式。要研究我国农村的现代化问题,就必须研究我国城市化道路的特殊性,这种特殊性表现为我国城市化道路的两种主要趋势或基本类型:一类是原有城市的发展、扩张吸纳农民进城的城市化转移问题,这里又包括农民工的问题和被城市扩张所覆盖的农村的城市化改造两个问题;另一类是在农村自身产业革命进程中新生的一大批中小城镇的发展,并以此为支撑解决农民在乡镇本土范围内的城镇化转移、集聚问题,是中国农村的城镇化发展道路问题。北京这样的大城市郊区城市化问题,基本上可以囊括我国农村城市化道路的不同类型。我们在北京郊区的调研中,对此进行了初步的分析。

在城市化这个总概念下,我们提出两种基本类型:原有城市扩张带动的农村被动型城市化类型;农村工业化发展带动农村主动城镇化类型。所以,在概念的使用上,将"城市化"作为一个总概念、总趋势,而在这个总概念之下,又分为被动城市化和主动城镇化两个类型。涉及前者的称为城市化进程,涉及后者的称为城镇化进程。

郊区农村城市化进程有四种发展模式或概括为四种类型:

- 1、被动型城市化。主要是直接面临中心城市功能和产业扩张 的近郊区农村、区县新城周边列入城市规划范围的农村地区的城 市化。其特点是原有城市的发展扩张,使这些地区的土地大量非农 化,不管农民愿意不愿意,都要被动地被城市化。这也是近年来很 多城市出现"城中村"的原因。
- 2、主动型城镇化。此种类型主要是一些自身经济发展很快,在农村工业化和现代化发展中走在前面,并且形成了经济和人口相对集中的趋势,又对原有农村进行了改造,农民的生产和生活方式发生了根本变化,发展成为新兴小城镇或小型城镇化社区。郊区的中心镇大部属于此种类型,并且已有一批成功的典型。
- 3、农民异地迁居型。此种类型是一般农村地区的农民异地迁居到城市、城镇定居,从事二、三产业,以家庭或个人的形式实现城市化转移。此种类型在郊区已经大量存在,但多数尚未完全脱离与农村土地的权益关系和转变农民户籍身份,是一种农民的潜性

城市化或准城市化,是在今后的城市化进程中应着力从制度层面予以解决的类型。

4、原地改造型,即一般农村的旧村改造型。此种类型虽然没有较明显的经济和人口集聚趋势,但通过旧村改造、基础设施建设和改善环境卫生条件等措施,使原有传统的农村面貌根本改观,成为现代化的农村社区,农民开始享受城市文明的成果,向城市生活方式转变。从狭义的以经济和人口集聚为主要特征的城市化概念上看,似乎不属于城市化的范畴。但是从广义上,从城市化的结果来看,恰恰是农村城市化最后阶段的主要特征之一。因为城市化的最终结果也不是所有的农民都集中到城镇,但是居住在农村的农民也能享受城市的现代文明。在郊区,此种类型的典型也已经开始出现。

郊区城市化、城镇化进程与大城市郊区化合流的发展趋势:

在郊区城市化、城镇化进程加快的同时,北京的城市郊区化进 程也已经开始加速。特别是新的《北京城市总体规划》的修订和实 施,进一步加快了中心城市功能和产业向郊区的转移和扩散,并随 之带动城区人口(包括中心城区外来常住人口)向郊区的转移和扩 散。郊区城市化和城市郊区化合流的趋势已经显现。合流的交汇点 将集中在郊区新城以及区位、经济和环境等条件更好的小城镇和 部分农村社区。城市郊区化进程的加快,也将对郊区城市化和现代 化进程产生重大影响。例如,中心城市功能转移的主要方向和产业 布局的重点区位,将加快城市化进程。同时,城市人口的扩散对郊 区第三产业的发展,城市高消费需求的增加对郊区生态农业、旅游 农业的发展都会起到推动作用,并且会进一步推动郊区都市型农 业的结构升级和更多城乡混合型新型社区的形成, 讲而带动农村 的社会结构转型。一些原来不具备集聚农村人口能力的城镇,却有 可能具备承接城市扩散人口和截留外来进京人口的功能。所以, 郊 区化和城市化一样,都将会对郊区经济、社会产生深刻的影响。实 际上,象北京这样的特大城市郊区,其经济和社会的发展更主要的 特征是城市主导型, 郊区经济和社会的发展, 必须服从和服务干城 市整体功能和产业布局的要求。

郊区城市化进程面临的深层次矛盾:

郊区城市化进程明显存在"两个滞后"的问题,即本市农民的城市化、城镇化转移滞后和农村劳动力非农就业转移滞后。而这两个滞后背后的本质是郊区社会的城市化进程滞后于工业化进程。由于北京作为国家首都和特大城市强大的集聚吸引力,城市人口的增加主要来自全国各地,往往掩盖了自己郊区农民城市化转移缓慢的矛盾。在北京很高的城市化率中,实际上主要是由外埠进京人口提升的,本市郊区人口转移所占的份额很小。

郊区农民的大部分群体被挤压在非农化(二三产业就业)和稳 定的城市化转移之间的一种中间状态。农户中兼业经营和有土地 承包权又不经营土地的越来越多。农户整体结构呈枣核状分布,即 两头小,中间大。两头小是指真正以农业为主,并且形成一定的土 地经营规模的专业农户很少:另一头是真正脱离土地而转为城镇 居民的农户也很少。而既拥有土地承包权又不从事或主要不从事 农业经营的农户就成为主要群体。这样一种农户结构, 显然不能成 为郊区现代农业的微观基础。为什么郊区农民的大部分被挤压在 非农化与城镇化之间的中间状态呢?原因主要来自两个方向。 个是来自农村内部的,即农民的土地权益和其他财产权益不能在 流转中处置,不能置换成迁居城镇的物质经济条件;另一个是来自 城乡二元结构和体制造成的农民进城门槛太高,特别是社保、医疗、 就业和住房等基本问题很难解决。一边是离土离乡的脐带割不断, 另一边是进城的高门槛跨不过去。这就是郊区城市化进程的深层 矛盾, 也是郊区城市化滞后的主要原因。显然, 加快突破城乡二元 结构的体制改革和制度创新已经是郊区城市化进一步发展迫切需 要解决的重大课题。

三、郊区农村经济体制的演变问题

研究农村经济体制演变的原因和依据必须从农村经济社会的 发展需求中去寻找。任何一种经济体制、经济组织形式只有适应经 济社会发展的要求,即生产力发展的需要,才是有生命力的。而这 种适应与不适应则是相对于不同时期的经济社会发展阶段来说的。 农村现代化进程需要经历若干个不同的历史发展阶段,不同阶段 必然对经济体制和经济组织形式提出不同的要求。由于农村社会 生产力的发展和产业结构的变革,原来的体制和组织形式由适应 到不适应,甚至成为生产力发展和产业结构变革的束缚,这就使改 革原有体制和组织形式成为进一步解放生产力的必然要求。为了 说明农村改革的合理性,没有必要对改革前的历史采取虚无主义 的态度,而是要从农村现代化进程发展的历史逻辑上,从生产力发 展遇到什么新的矛盾和问题上,说明改革的合理性和必然性。

基于对郊区农村现代化进程的阶段性和不同发展类型的研究, 我们对郊区农村经济体制和组织形式发展演变的历史阶段及未来 趋势进行了分析和初步概括。主要观点是:

第一、郊区农村经历了由个体农业到合作化再到人民 公社

"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集体经济体制和组织形式,这是新中国农村经济体制发展演变的第一个历史阶段,是农民的组织化程度和集体化水平越来越高,但农民发展的自主选择权越来越少的过程。这样一个过程对于我国工业化进程的起步阶段和通过农业基本建设改变农业生产的自然物质条件以解决粮食问题的发展阶段来说,都是具有重大的积极意义;但对于农村进入产业革命阶段,对于农民迫切需要提高收入水平的合理需求来说,则具有严重的负面效应。在高度集中统一的计划经济体制下,农民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的自主选择权被剥夺,压抑了农民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积极性,这是这种经济体制和组织形式逐渐失去生命力和必须进行改革的根本原因。

第二、改革开放以来的农村经济体制和组织形式的 发展演变

第二、改革开放以来的农村经济体制和组织形式的发展演变 经历了由人民公社到家庭联产承包,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是 农村经济体制发展演变的第二个历史阶段,是以国家的放权让利 和农村内部的分散经营为主要特征的阶段,是农民的自主权越来越大而组织化程度和集体化水平越来越低的演变过程。这样一个过程对于从高度集中统一的计划经济体制下重新解放农民,尊重农民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自主权,调动农民的积极性具有重大的积极意义;但对农民进入工业化、城镇化进程,进入农村产业分化和农业产业化进程中,使农民及时分享产业革命和改革开放的成果,又产生了很大的负面影响,造成农民在产业分化的变革中失去体制支撑和组织载体,权益流失,逐渐沦为弱势群体。

第三、郊区农村进入农村产业革命阶段以后,农村 集体经济的分化演变是一种必然的趋势

第三、郊区农村进入农村产业革命阶段以后,农村集体经济的分化演变是一种必然的趋势。在传统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的转型过程中,相当一部分农村的阶段性衰落和集体经济的弱化是难以避免的,这是由农村产业结构变革,即农村的工业化、城镇化、城市化进程所决定的。农村二三产业的发展,工业经济和城镇经济的集中化趋势,农业向区域专业化的产业化方向发展的趋势,这些都必然使原来以单一农业经济为支撑农村经济体制和集体经济组织形式发生深刻的分化和变革。问题在于,要积极探索顺利实现这种变革的新的体制支撑和新的组织载体,需要探索集体经济新的实现形式,引导农民和农村集体经济向现代企业制度和现代合作经济制度转变,而不是一个简单的私有化进程就能解决问题的。

第四、郊区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分化演变的类型

- 1、在被动城市化地区,农村社区集体经济经过产权制度改革,向股份合作经济+公司化的现代企业制度演变,溶入城市,成为城市扩展中的新型集体经济形态。如丰台区草桥村这种类型,在郊区已经有一大批成功的典型。
- 2、在主动城镇化地区,农村社区集体经济也需要经过产权制 度改革,向股份合作经济+公司化的现代企业制度演变,成为农村

城镇化以后的新型集体经济形态。此种类型又有两种情况,一是小城镇区域中心的村庄,如丰台区的南宫村,具有一定的集聚功能;另一种情况是一些非乡镇行政中心区的大村,由于二三产业的发展,经过旧村改造成为亦城亦乡、亦工亦农的混合型城镇化社区,如昌平区的郑各庄等。这些农村都需要原集体经济向现代企业制度转变。

- 3、一般农村地区仍然维持的双层经营体制。既维持着家庭承包经营,集体又有一定程度的统一服务;有的集体还有一些企业和土地、厂房等租赁承包收入。此种类型在郊区农村还占有很大的比重,属于还在继续分化演进的过程中。在主客观和内外条件的作用下,其分化演变的趋势是两个方向:一种是随着产业结构的升级和经济总量的增加,集体经济会逐渐发展起来,最终成为郊区现代化的城镇化社区;另一种会随着农村劳动力的向外转移和人口的减少,最终完成土地向职业农民或现代农业企业的集中,成为郊区现代农业的发展区域,原来的村级社区集体经济逐渐向专业性合作经济转变或被取代,并在更大的范围上发育专业合作联社或综合农协之类的合作组织,提高农民的产业化组织程度。
- 4、除法律意义上的土地集体所有外,集体既无资产,又无统一经营和服务,完全靠财政转移支付维持社会工作。此种类型在郊区比重较少,属于原集体经济已经弱化到接近消亡的阶段,需要改革和整治。

第五、未来郊区经济体制和组织形式发展的基本趋势预测

在城市化、城镇化地区,农村集体经济由过去单一的农业生产 劳动组织,转变为由多个二三产业企业实体、多个市场经营主体组 成的经济复合体,农业只是这个复合体中的一部分,可以实行家庭 承包,也可以实行企业化经营。这种新型集体经济的实现形式的本 质特征,是原来的社区集体经济组织经过产权制度改革后,与股份 制的现代企业制度连接起来,集体经济内部的产权结构复杂化、多 元化了,形成了"社+公司"的模式,一般采取在"社"的范围内 实行股份式的合作制,在社办的公司企业则实行产权开放的股份制。这就使原来适用于农业的、以集体统一经营、集中劳动和统一分配为特征的集体经济组织形式和经营体制发生了根本的变化。正是这种变化,才能使集体经济的发展与农村产业革命的进程,与农村的城镇化进程,与农村社会结构转型的客观需要相适应。在农业产业化地区,也有一个由原来的村级社区集体演变为专业性合作经济组织的问题,再由这种专业合作社和更高一级的联社去发展农产品的加工、配送、销售等企业,也是"社"办公司,而不仅仅是资本化的公司+农户。所以,可以预见,这种"社+公司"的模式是未来农村(包括城镇化以后的原农村集体经济)集体经济发展的第三个具有代表性的历史形态。现在需要重点研究的问题是农民的"社"如何突破村的界限,实现更高层次的联合,形成"联社"+公司的模式。

四、城乡二元结构和二元体制及城乡一体化发展 问题

城乡二元结构是发展中国家工业化、城市化进程中普遍出现的社会现象,工农业之间劳动生产率的差距是城乡二元结构存在的经济原因。新中国成立以后的工业化进程也同样难以避免出现城乡二元结构。在计划经济时期,实行重工业优先发展战略,国家逐步确立了城市全民所有制经济和农村集体所有制经济,并实行高度集中统一的计划管理体制,统一计划配置各种社会资源,逐渐形成城乡二元管理体制。当时,这种城乡二元管理体制,为我国初期工业化提供了积累机制,切实保障了以重化工业为主的工业化道路的顺利推进,并有效回避了其它发展中国家的所谓"过度城市化"带来的"城市病"。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这种城乡二元体制使城乡关系日益割裂,形成农民权益缺失、各种生产要素向城市集聚,农村发展乏力等一系列矛盾,城市与乡村日益成为两个不同板块,农民和市民成为两个经济和社会权益差距很大的不同阶层。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时期,泛市场化改革又造成农村资源全面向城市积聚的资本导向,进一步加重了城乡二元结构。这说明,

破解城乡二元结构和体制,只能立足于国家的城乡统筹战略,在经济、财政、金融以及各种社会政策等方面向农村倾斜,实行以工哺农、以城带乡,向城乡一体化方向发展。当前,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新形势下,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高度统筹城乡经济社会发展,把郊区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纳入整个首都北京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之中,实行统一的规划和布局,大力推进城乡一体化,是破解城乡二元体制的客观要求。

北京经济社会的发展水平,总体上已经达到世界中等收入国家或地区的水平,在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的进程中,处于最后的攻坚阶段。作为首都,北京在资金、人才、技术、教育、文化、旅游、体育、信息、市场等众多领域,聚集形成了多方面资源优势,拥有巨大的产业潜力和市场机会。国际经验表明,一个国家或地区人均GDP超过3000美元,标志着国民经济具备了相当实力,开始进入活跃、加速发展的重要阶段。2006年北京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7720.3亿元,按北京市的常住人口计算,人均GDP达到49505元(折合6210美元)。可见,北京已经进入工业化进程的中后期阶段,已经具备了以工哺农、以城带乡的经济实力,具备了统筹城乡协调发展的经济基础。

城乡统筹协调发展的实质是通过"以工哺农,以城带乡",推动已经高度集中于城市的各种资源和要素向农村扩散,推动城市的管理职能和公共服务产品向农村延伸,带动郊区农村经济的快速发展和社会结构的城镇化转型,最终实现城乡之间的一体化,共同承担国家首都、世界城市、文化名城、宜居城市的总体功能,建设社会主义的和谐北京。

城乡统筹协调发展战略的推进,关键要突破一系列城乡分割的体制和运行机制障碍,对经济、社会各个方面进行综合配套改革与创新。这需要从城乡两个方面进行突破:一方面是发挥城市对郊区农村的带动作用,使城市的部分产业和功能转移到郊区,实现城区和郊区在产业上的合理布局,同时要使原来主要集中在城市的公共管理和服务功能向广大农村延伸,实现社会公共服务功能的城乡均等化。这就需要突破原来大量的城乡分割的政策、法规,通过改革实现城乡对接并逐步走向一体化;另一方面是农村内部要

加快深化改革和社会结构转型的步伐,要站在城乡一体化和城市总体功能的高度审视郊区农村的发展趋势,既要加快农村的城镇化进程,又要积极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主动适应城乡一体化进程。政府公共财政要加大向郊区农村转移投入的力度,大力促进郊区产业结构升级和都市型农业发展;逐步建立城乡对接的劳动就业与社会保障制度,逐步提高农村的社会保障水平;加快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全面推进郊区农村科技、教育、文化、卫生等社会事业的发展;提高农民组织化程度,加快农民"两个转移"步伐;积极探索农村土地制度、农村集体经济产权制度及城乡户籍制度等方面的综合配套改革,维护农民的各项经济和社会权益。

五、郊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问题

北京郊区的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实际上是在郊区城市化、城镇化和大城市郊区化两股力量的共同推动下,郊区农村经济、社会、文化以及生态环境等方面的全面现代化过程,是郊区由传统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转型的过程。对这一发展过程在认识上应明确以下几点:

郊区城镇化进程和新农村建设的原则和目标都是城乡一体化。对北京郊区来说,加快郊区城镇化进程与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任务是有差异的,这种差异表现为:现在面对的是近4000个行政村,但到城镇化进程和新农村建设的历史任务基本完成时(比如到2020年,北京地区城市化率达到89%),可能新农村的数量还不到现在的一半,其中的一半多会被城市化、城镇化。所以,郊区新农村建设的起点和目标是不对应的。城镇化进程与新农村建设的侧重点也存在很大差别,加快城镇化必须注重经济和人口的集聚区域和生长点,而新农村建设则需要更加注重相对落后的一般农村。但郊区的城镇化进程和新农村建设又是一个统一的整体,是同一个郊区现代化进程的两个方面,两者应该统一于城乡一体化的发展进程,或者说不论是郊区的城镇化进程,还是郊区的新农村建设,都是传统农村经济社会结构向现代化转型的过程,都应该在城乡统筹协调发展的基础上走向城乡一体化的历史新阶段。

郊区城镇化是郊区新农村建设的主导力量。郊区的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是城镇化进程中的新农村建设,城镇化进程是郊区现代化进程的主导因素。郊区一般建制镇虽然在农民异地迁移型城市化进程中作用不大,但在村庄整合、迁村进镇的改造中,却可以解决当地农民的城镇化转移问题,并成为城市郊区化扩散中经济和人口的承载地。郊区小城镇的发展,要真正形成集聚效益和竞争优势,以带动辖区内的农村城镇化和新农村建设进程,一般都需要完成产业结构升级、旧村改造和集体经济的产权制度改革等必不可少的任务。而这些任务的完成,恰恰是从新农村建设起步,结果却是完成城镇化进程。

小城镇的中心村在郊区城镇化和新农村建设中,具有不可替代的核心集聚功能。小城镇政府所在地中心村经济实力的发展壮大和村庄城镇化改造,是形成全镇范围内的集聚内核和提高辐射带动能力的基本条件,也是小城镇健康发展的前提和基础。一个小城镇能否发展起来,关键要看镇区中心村是否实现了产业结构升级,具有较强的经济实力,形成了一定的集聚和辐射能力。镇政府所在地实际上是一个小区域的行政中心,但是,如果所在地的村发展不起来,那就不能同时成为经济中心,不能形成核心积聚能力,小城镇就发展不起来。这就有两种可能:一是加快中心村的产业结构升级,使其尽快发展起来;另一个办法是被周围发展更好的村(已经实际形成当地的经济中心)所取代,将行政中心移到经济中心去。

新农村建设中,不同村庄产业结构的升级方向是不同的。郊区不同村庄要根据自身的区位、资源和产业等基础条件,以与北京城市总体规划的功能定位相一致的原则,明确自己的区域功能定位和产业升级方向,确立自己的主导产业和相关产业,才能进入一个良性的可持续发展的新阶段。不同的村庄,产业结构调整升级方向与其区位密切相关。一般来说,郊区村庄产业结构升级和演变的方向有四种类型:

1、近郊和进入郊区新城规划范围的村庄,以第三产业为主,保留一定数量的都市型工业和都市型农业,向城市经济的方向发展;

- 2、郊区小城镇核心区的村庄,以二三产业为主,形成不同特色的小城镇经济,是人口集中、积聚的区域;
- 3、郊区还有一种不在城镇规划区内的较大型村庄,将有一些自然条件和经济发展较好的演变为亦城亦乡、亦工亦农的混合型城镇化社区,承接城市扩散转移的产业和功能,这种村庄产业升级的方向一般是以二、三产业中的某个类别为主,发展相关的服务业,农业则向都市型农业升级。
- 4、一般农村地区的村庄,分别以都市型农业和产业化农业为 主,是劳动力和人口流出区,也是新农村建设的重点区域。

从全局的角度看,现阶段北京郊区的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应 该注意如下一些问题:

- 第一,加快城乡一体化发展规划。要下大力量把规划的城市建设功能延伸到郊区农村,进行城乡一体化规划;要把城镇体系和村庄布局规划、产业布局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衔接起来,使郊区和城区成为一个有机的整体。现在郊区农村在新农村建设的试点中要求必须有规划,这样要求是对的。但是,这种自下而上的规划并不能保证与城市总体规划的功能相衔接,而且,政府支持新农村建设的资金又很快流入了一些规划单位。规划应该是政府的责任,不应该由农民买单。建议市政府加强管理,自上而下加快推进城乡一体化综合规划,使郊区城镇化进程和新农村建设更好地协调起来。
- 第二,加大乡镇范围的综合配套改革力度。农村在实行联产承包制和税费改革后,乡镇和行政村两级经济组织的改革和制度建设一直没有得到很好的解决,需要从基本的经济关系和体制上深化改革。特别是北京郊区城镇化和城市郊区化进程加快的情况下,乡镇一级的地位和作用更是不可忽视。但单方面的改革往往很难取得预期效果,需要在土地流转、社区改制、管理体制等方面进行综合配套改革实验,找到深化改革的路径和有效措施。
- 第三,充分利用城市功能的扩散效应。大城市郊区化过程中使得城市功能向郊区扩散,不单是第二产业,还带来许多优质的三产资源向郊区农村转移,包括文化、科技、教育、体育、会展等许多方面。充分利用这些功能,可以带动郊区农村产业结构升级和社会结构调整。可以考虑以城镇体系规划和村庄布局规划为先导,有选

择地推出一部分村庄,与城市的各种企业、事业部门结成对子,进 行联合开发,并制定相应的配套政策,特别是旧村改造中集体建设 用地方面的政策。

第四,理顺郊区农民教育培训体制。建设新农村,培育新农民,这无疑是对的。但在北京这样的大城市郊区,问题就不是这么简单。郊区现在 300 万左右的农业人口,按现代农业的要求,将来真正依赖农业的不过 20%左右,其他人口和劳动力要转向二三产业,其中的大部分要城镇化。所以,现在的郊区农民教育培训就不单单是培育新型农民,而是农民的二三产业转移就业技能的培训更迫切。实际上,郊区农民教育培训有三种基本类型,一是培养适应现代农业的新型职业农民的培训,二是培养农民进入二三产业和城镇就业的转移性技能培训,三是面向大众的综合性教育培训。目前,郊区各级政府已经普遍重视农民的教育培训,应进一步按不同类型组织各类教育培训资源,有针对性地提高教育培训的质量。

第五,继续加大财政对郊区的投入。目前郊区广大农村地区,农民的经济收入还有待提高,经济基础还不是很强,基础设施和社会事业的发展还需要大量投入。就多数农村来说,这些投入不是光靠村集体和农民个人能够解决的,靠农民自发地进行新农村建设将是一个非常缓慢的过程。北京公共财政已经具备了以工哺农、以城带乡的实力,应继续加大公共财政对郊区农业和农村的投入。

六、郊区现代农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经济问题

产业化农业和都市型农业是郊区现代农业发展的两种基本类型。由合作化以前的自给性农业到计划经济体制下的产品型农业,农业的商品率很低,农业的社会化程度也很低,农村内部的产业分化不明显,绝大多数农村都是以粮食生产为主,虽然称为"以粮为纲、多种经营",但经济作物和各种多种经营项目还不能发育成具有一定区域和产业规模的独立的产业。改革开放以来,在全国粮食产量增长,吃饭问题基本解决以后,随着国家放宽对农村经济的计划控制和市场调节机制作用的增大,传统农业开始向现代农业转变。这种转变的最初表现是农村经济作物和多种经营项目的发展,农民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为了增加收入,开始积极调整农业和农

村的产业结构。实际上,这一转变的本质是农村产业分化的开始。 从宏观上讲,是农村由以粮为纲向多种经营进而向多种产业发展; 而从微观或不同的区域经济的角度上看,则是由多种经营(什么都 搞一点的小而全) 向形成具有区域优势的主导产业和主导产品的 专业化、社会化生产转变,并围绕优势产业和产品延伸产业链条和 拓展相关产业,这就是农业的区域专业化和生产的社会化进程,也 正是从这个意义上讲,我国农业的现代化进程实际上是农业的产 业化进程,是大农业内部的区域分工和产业分化的进程。所以,从 这个意义上说,产业化农业是现代农业的普遍形态或一般形态。但 是,这种一般形态在大中城市郊区和大都市圈地区就会演变为一 种特殊形态,即都市型农业的形态。在大城市郊区或都市圈地区, 随着城市现代化进程的快速发展及消费需求结构的升级,产生了 对农业的大量的新的市场需求和城市整体环境的生态需求,一是 城市市场对高档农产品的需求旺盛,需要就近供给:二是城市人希 望到农村接近自然的环境中休闲度假观光,为郊区提供了大量的 以农业为基础的服务业需求,使农业直接向第三产业延伸成为现 实: 三是城市发展对生态环境建设的需求越来越迫切, 需要大面积 的具有景观隔离功能的农业和涵养水源维护生态的林地。另一方 面,城市发展又使郊区的土地、劳动力和各种生产要素价格迅速增 长,郊区农业继续生产一般大路农产品的比较经济效益下降,迫使 农业向效益更高的方向升级,这就促成了都市型农业的产生和发 展。所以,都市型农业是现代农业在大城市郊区和都市圈地区的一 种特殊形态。都市型农业和产业化农业的区别在于:

- 1、专业化和多样化。产业化农业追求的是产业和产品的专业化,包括区域的专业化和生产经营环节的专业化;而都市型农业追求的是产品和服务功能的多样化;这是由二者的不同的市场定位差别决定的。
- 2、以农产品为主要目标和以服务产品为主要目标。产业化农业是以农产品的数量和价格为主要的收入目标;而都市型农业则以服务收入为主要目标。
- 3、向第二产业延伸和向第三产业延伸。产业化农业主要是与现代加工业结合,延伸到不同的轻工业和食品工业等领域;而都市

型农业则主要是向三产服务业延伸,与旅游业、餐饮业、度假休闲甚至各类文化服务产业相结合,发育成新的复合型产业。都市型农业的这种服务功能拓展的越宽,农业的生产功能越弱化,农业也就越来越成为郊区农村三产服务业发展的基础和条件。

概括起来,郊区现代农业主要具有三个基本功能:

第一、精品农产品的生产功能。郊区现代农业是以生产高端农产品、高附加值产品和高度环保型产品为主要目标,其生产的集约化和高科技含量都是一般传统农业难以相比的;

第二,具有三产服务业的经济功能。郊区现代农业还是以为城市提供各种观光、休闲、旅游服务和更大范围内提供技术文化服务为目标的服务型农业;

第三,维护生态环境的社会功能。北京农业的生态功能主要体现在生态屏障功能和景观功能两个方面。山区生态涵养发展区的生态林和果园,近郊绿化隔离带地区的生态林和景观农业以及各类湿地等城市生态系统,在净化空气、涵养水源、调节气候和减轻城市"热岛效应"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已成为城市生态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北京郊区现代农业的区域布局应根据北京城市整体功能的要求,按近郊景观隔离农业圈、远郊平原精品农业圈、半山区果草牧农牧经济圈和山区生态林屏障圈 4 个圈层分布,规划不同的功能区域和产业园区,形成不同的区域规模和区域特色。

近郊:城市景观隔离农业圈。包括朝、海、丰、石4区,属于城市功能拓展区,构成郊区农业的第一圈分布,其基本功能是中心城区与周边城镇组团和郊区新城之间的绿化隔离作用。

远郊平原:现代精品农业圈。包括顺义、通州、大兴,以及房山、昌平、平谷、密云的平原地区,以精品农产品生产功能和服务功能为主,是农业产业化发展的主要地区。

半山区:果草牧一体化农牧经济圈。北京周边三面环山,半山区和山前缓坡台地是北方果品生产的有利区位,构成郊区半山区特色林果产业带,应在现有基础上扩大果园牧草种植面积,发展牛

羊等草食动物,动物粪便作为肥料还田,形成半山区果、草、牧一体化的农牧经济圈。

山区:林业生态屏障圈。以北京的生态屏障和水源保护功能为主。同时,这一圈层还包括以干果为主的果品产业,如怀柔、密云的板栗,部分山区的核桃、杏、柿子等传统产品,应积极加以开发,增加农民收入。

随着郊区工业化和城市化进程的加快,郊区农村正在发生着深刻的变化:一些农村地区集聚了越来越多的人口和资源,逐渐发展为新兴城镇;而相应的一般农村地区则成为人口流出区,这些地区由于社区集体功能的弱化,农民的组织化程度越来越低,也不适于在旧的社区集体的框架内下功夫,而应将着力点放在提高和完善农民的产业化组织程度上,按产业化发展的要求将农民组织起来。这种产业化组织体系包括专业农户、专业合作组织、各类加工或贸易龙头企业、以及各类专业协会等多个环节。其中的关键环节是农民专业合作组织和各类专业协会。提高农民的产业化组织程度,要按农业产业化发展的要求使农民加入不同的产业组织体系,主要通过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和行业协会的形式来实现。所以,发展专业合作组织是提高农民产业化组织程度的一个重要环节。

在一些主要依赖农业生产而社区集体经济薄弱的地区,农民专业合作组织的发展是对社区合作经济组织的一个重要补充,并且有力推进了郊区农业的产业化进程。近年来,郊区农民专业合作组织有了较快发展,在组织农民进入市场、促进农业结构调整和农村产业分化、加快农业科技进步、增加农民收入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现在需要研究的问题是,如何处理好农业产业化地区的社区集体组织与专业合作经济组织之间的关系,是长期并存还是后者取代前者,是否存在经过改革将社区合作组织演变为类似综合农协之类的组织形式,需要具备那些条件等等,都需要在实践中探索。

发展专业协会是提高农民产业化组织程度的重要措施。农村专业(行业)协会是由专业农户或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农产品加工或贸易企业以及相关的研发、推广等机构按产业组成的行业自律和以自我服务为宗旨的社团组织,是农业产业化组织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农户、企业、合作经济组织与政府之间联系的桥梁和

纽带,对推动农村和农业的产业分化、促进农业的专业化发展和产业化经营具有重要的组织和引导作用。

2008年1月28日

《北京郊区现代化问题研究》,由北京市农村经济研究中心城郊经济研究所的张文茂和苏慧编著,中央政策研究室副主任郑新立等人为书作序,中央文献出版社出版。

该书以调研报告和个案研究的形式较系统地总结了北京郊区农村现代化进程的发展规律,提出了未来改革发展的趋势,全书40余万字,定价38元。

从北京郊区农村现代化发展看自由化三农理 论的误区

(2010-12-17)

来源: 乌有之乡

郊区农村的现代化进程,具有明显的阶段性,不同阶段面临的主要矛盾、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是不同的。这种发展观阶段的不同和阶段的转换并不能成为割断历史、用后一阶段否定前一阶段的理由。但是,当某一发展阶段形成的思维惯性已经僵化、甚至已经意识形态化、政治化以后,往往就会失去自身的纠错和主动调整的能力,这时,解放思想和用改革手段来解决问题就成为首要的选择。改革的提出、改革的深化正是为了解决不同阶段所面临的主要问题,顺利实现这种阶段的转变。从北京郊区农村现代化进程的历史及现实的客观趋势来看,农村现代化进程必须经历三个绕不过去的大的历史发展阶段:即以粮为纲的农业经济为主发展阶段,大体上是新中国成立以后到70年代中期;以推进农村工业化进程为主的农村产业结构调整阶段,大体上是上世纪70年代后期到90年代末;以城乡统筹为基础的农村城镇化转型和城乡一体化发展阶段,大体上是本世纪初开始,近年来这种阶段转换加快。

一、以粮为纲的农业经济发展阶段

新中国成立到改革前的 70 年代中后期,是以粮为纲的农业经济发展阶段,是农村现代化进程的奠基和起步阶段。这一阶段所对应的是国家的城市社会主义工业化阶段。所以,农村的主要矛盾和主要任务是解决农业的粮食生产问题,是解决吃饭问题和支持国家工业化的问题。因此,需要进行土地改革、农业合作化和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等,千方百计提高粮食产量。从北京郊区来看,这一阶段的目标在 20 世纪 70 年代基本实现,最根本的标志是大规模的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已经初步完成和粮食问题基本过关。所以,上世

纪70年代中后期是北京郊区农村现代化进程的一个重要的转折时期。但是,由于过去高度集中统一的计划经济体制的束缚和"左"的思想的影响,这个阶段实际上被延迟了,是将农村产业革命的阶段推迟了。特别是对农村发展社队企业的批判,造成了很多农村集体经济增产不增收,使农村集体经济不能得到农业以外的二、三产业的经济支撑,农民分配水平长期不能提高,挫伤了农民的积极性。

改革前要经过一个以粮为纲的农业经济发展阶段有其历史必 然性。新中国成立后,国家的工业化是主导性和全局性的任务,必 须首先实现。从这一时期的工农关系来看,农业发展的主要任务是 保证国家工业化进程的顺利实施。农业除了要为国家工业化提供 最初的原始积累之外,还要保证全国人民的吃饭问题。一般认为, 一个国家或地区人均占有粮食到300公斤以上时,才能解决吃饱 肚子的问题,并在剩余逐渐增加的基础上发展养殖业或向二、三产 业转移劳动力。所以,这一阶段的主要任务就是千万百计提高粮食 产量,农村自身还不可能开始较大规模的工业化进程。1958年开 始的"大跃进"运动,也从反面证实了以粮为纲的农业经济发展阶 段是工业化过程中不可逾越的一个阶段。当时过早地启动农村的 工业化进程,导致国民经济比例的严重失调,农业劳动力过量转移, 农业生产受到严重影响,以致在经过"困难时期"之后,农村劳动 力仍然要退回到以粮食生产为主的农业生产上来。因此,在国家工 业化的发展初期,还不允许开展大规模的农村工业化进程。如果过 早地推进这一进程,则会走弯路,产生欲速不达的后果。所以说, 农村以粮为纲的农业经济发展阶段带有其历史必然性。

自由化的"三农"理论,包括某些主流的"三农"理论,对这一阶段的认识上的误区在于:固执地、简单化地否定我国农村现代化进程中这一历史阶段的必然性和取得的伟大成绩,割断历史,抹黑历史,用以证明"改革"的合理性,甚至把改革初期粮食增产的原因仅仅归结为包产到户的结果,完全无视改革前20多年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技术进步、品种改良、化肥生产和农业机械等多方面的积累,其目的实际上是根本否定农村发展集体经济的必要性。

二、农村产业革命阶段(农村工业化阶段)

当农村农田水利基本建设任务和粮食问题基本解决以后,农 村现代化进程又必然要进入工业化阶段,实际上是要在农村进行 一场深刻的产业革命。这一阶段农村的主要矛盾和任务已经逐渐 由解决吃饭问题向解决农民的增收致富问题转变, 使农村集体经 济建立在二、三产业经济发展的基础之上。这是传统农业经济向现 代农业经济发展、传统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转型的问题。所以, 以粮为纲的农业经济已经不是农村经济的全部或主要部分,农村 的产业结构变革已经作为主要矛盾上升到主导的地位。这就使整 个农村现代化进程在农业现代化进程的基础上展开为农村工业化、 农业产业化、农村城镇化的进程,并最终向突破城乡二元结构和体 制的城乡一体化方向发展。这一阶段的主要标志是农村多种经营 的发展和乡镇企业的异军突起,是城市工业和农村工业同时并举 的发展阶段。邓小平在1987年6月12日会见南斯拉夫共产主义 者联盟中央主席团委员科罗舍茨的谈话时说: "我们完全没有预 料到的最大的收获,就是乡镇企业发展起来了,突然冒出搞多种经 营,搞商品经济,搞各种小型企业,异军突起。这不是我们中央的 功劳绩。乡镇企业每年都是百分之二十几的增长率,这种情况持续 了几年,一直到现在还是这样。"(中共党史出版社,《建国以来 农业合作化史料汇编》第1114页)北京郊区20世纪70年代后期 的社队企业和改革开放初期乡镇企业的异军突起, 正是农村经济 开始进入工业化进程的集中反映, 也印证了邓小平的这一判断。这 一进程一直延续到上世纪90年代。

为什么在农业即粮食问题基本解决之后,我国的农村现代化进程必须进入工业化发展阶段?至少有两个基本的决定条件,一是我国是工业化后发国家,走的是重化工业为主的发展道路,要尽快建立起独立的、相对完整的现代工业体系;二是我国人口基数大,农村又非常落后,农业的生产力水平很低,农业人口的工业化和城市化转移难度大。以重化工业优先发展的模式所需要的高积累只能由农业中来,但对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的带动作用却比轻工业优先发展弱的多。所以,到改革前,全国工业产值占到70%以上了,而农民仍然是国家的主体。这就必然形成以现代工业为主的城市

和以传统农业为基础的农村的社会二元结构,成为我国现代化进程所面临的基本矛盾。解决这一基本矛盾的根本出路在于,农村也要有一个以发展轻工业为主的工业化进程,解决农民的产业转移、农民的增收、现代农业发展的积累和投入等一系列问题,并最终实现国民经济农、轻、重的协调发展。说明我国的整个工业化进程是城市和农村两条腿走路的方针,而农村工业化进程的起步阶段是在粮食问题基本解决之后。

对北京郊区来说,上世纪70年代后期正是一个重要的转折时期。这种转折的本质有两个方面,一个是农村产业结构的变革,一个是农业经营体制的变革。前者是社会生产力方面的变革,后者是生产关系方面的变革。但是,这两种变革却在不同类型的村庄各有侧重,一种是以发展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为主,向生产的深度和广度进军;另一种是仍然把关注点放在在农业生产领域,通过定额管理、小段包工、"四定一奖"(定地块、定劳力、定产量、定工分、超产奖励)到作业组等生产管理责任制,到农村改革以后,基本上都落实在家庭联产承包上。相反,在社队企业即二、三产业已经有相当程度发展的农村,由于已经有了一定程度的产业分化和专业分工,农业的现代化水平也有了提高,他们对分田单干式的家庭承包的拒绝就成为合理的选择。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在没有现代分工分业的传统农业的基础上,家庭承包经营是必然的趋势。所以,在农村完成基本建设的主要任务以后,能否即时地转入产业结构变革阶段,才是推进农村现代化进程最根本性的决定因素。

自由化的"三农"理论,包括某些主流的"三农"理论,对这一阶段的认识上的误区在于: 1、对农村工业化进程到来的必然性估计不足,所以,异军突起完全没有预料到; 2、正是因为没有预料到这一客观趋势,所以才对人民公社体制产生误判,过早地解散了她; 3、没有认识到农村集体经济的发展,恰恰不能仅仅靠农业经济支撑,而必须依靠农村工业化进程的推进,才能为农村集体经济的巩固和发展提供真正的经济基础; 4、以农业生产最适宜家庭经营的逻辑,否定了整个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存在的必要性。5、瓦解了集体经济,也就基本上断了农村城镇化的路径,形成了现在农民城市化的尴尬局面。

三、城乡统筹基础上的农村城镇化转型和城乡一 体化发展阶段

一方面,郊区农村以产业结构变革为主要内容的工业化进程, 自身存在着突破城乡二元结构和体制的内在需求和动力,存在着 向城乡一体化发展的客观趋势;另一方面,市场化改革又存在着反 向强化二元结构的趋势,农村生产要素净流出,造成农业发展和农 村产业结构变革逐渐乏力,而乡镇层次的弱化,又失去了在原公社 一级形成产业经济本土化集聚的体制、机制,等于"三农"在资本 面前已经完全不设防, 使"三农"成为难以解决的问题。这一矛盾 必然导致农村现代化进程转入第三个发展阶段, 即政府城乡统筹 基础上的农村城镇化转型和城乡一体化发展阶段。郊区农村进入 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来,由于改革重心已经转移到城市,市场化 的资源配置机制又导致农村大量生产要素外流,而农村内部二、三 产业的发展又由于集体企业的改制导致大面积私有化、造成城乡 之间的差距不但没有缩小,反而扩大,使"三农"问题的矛盾越来 越尖锐。这说明,郊区农村经过近20年的农村工业化进程已经到 达一个的新的发展转折点, 即必须进入城乡统筹基础上的城乡一 体化发展新阶段。

按照现代化进程的一般规律,工业化进程必然要推动农村城市化、城镇化的发展,如果工业化不能带动农民城市化、城镇化,必然导致"三农"问题的尖锐化,造成农民不能顺利地、有序地离土进城、进镇,形成工业化程度很高,但城市化、城镇化严重滞后的矛盾。化解这一矛盾仅靠市场机制是很难完成的。这就必然要求农村现代化进程进入第三个历史发展阶段,即城乡统筹基础上的以工促农、以城带乡的城乡一体化发展阶段。北京郊区现在实际上正处于这一发展阶段。这一阶段面临的主要矛盾和问题是,在城乡统筹的基础上,通过以工促农、以城带乡进一步解决农村的城市化和城镇化问题,完成农村社会结构的转型,并最终实现城乡一体化协调发展的目标。在这一背景下,郊区农村的发展将逐渐纳入北京城市发展的整体格局之中,按照功能分区的规划原则和城镇化的集中趋势,村自为战的格局将逐渐被打破。目前,要解决的主要问

题有两个方面:①要解决城乡统筹基础上的以工促农、以城带乡的政策、体制、机制问题,突破城乡分割的二元体制,使城乡关系逐步向一体化发展方向;②在农村内部,要解决农民的组织化问题,提高农民的组织化程度,使农民和合作组织具有独立的市场主体地位和竞争实力。后者又是国家对"三农"提供财政支持必不可少的体制支撑和组织载体。

自由化的"三农"理论,包括某些主流的"三农"理论,对这一阶段的认识上的误区在于: 1、过分强调土地自由化流转的重要型,试图踢开集体闹流转; 2、画饼充饥,承诺农民工市民化; 3、否定农民组织化的重要性,或者将专业合作当成农民组织化的主要形式; 4、不强调城乡统筹,特别是不承认乡镇层次统筹的重要性; 5、站在地方政府和开发商的立场上,在土地权益上继续压低农民的利益。

(说明:笔者在这里提出的农村现代化三个大的历史阶段的划分,是根据北京郊区的实际,就全国来说,在时间划分上会有一些差异,不会完全一样。一般来说,北京要相对超前一些。但就阶段的特征和性质来说,全国也大致如此。)

不敢正视集体经济和农民的组织化是"三农"问题要害 (2010-12-28)

张文茂 • 2010-12-28 • 来源:乌有之乡 不敢正视集体经济和农民的组织化是"三农"问题要害 作者:张文茂 原创

所以这样提出问题,不是凭空想象,而是出于对北京郊区农村 集体经济发展演变历史的以下几点思考:

1、北京郊区的农村集体经济经历了三个历史发展阶段

第一个阶段是从合作化到人民公社被解散前的历史时期,即从 1952 年开始办初级社到 1958 年的人民公社再到人民公社被解散的 1983 年。是农村集体经济从合作经济中生成、成长的时期,是以人民公社为主要组织载体的历史时期。

这一时期的农村集体经济,帐面上的集体资产积累并不是很多、很快,但更多的是大规模的农业基本建设,特别是农田水利基本建设,都是以农民的劳动积累的形式存在的,形成了支撑集体化农业经济发展的物质基础,为郊区农业经济的发展奠定了基础。但总的趋势是集体资产的积累逐渐增多,其中主要来自后来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发展积累的资产,是农村集体经济生成和逐渐发展的历史阶段。

第二个阶段是人民公社被解散后的 1984 年到上世纪 90 年代前期,是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的时期,是以乡镇总公司为组织形式存在的集体经济发展时期。

上世纪整个80年代,是北京郊区农村集体经济,特别是集体 资产迅速壮大的历史阶段。这与全国的一般趋势有所不同。这一时 期北京郊区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主要原因是在70年代后期已 经展开的农村社队企业发展的基础上,农村乡镇集体企业快速发 展的结果,即乡镇企业的异军突起,是农村工业化进程的结果。就 全国的情况来看,一般是70年代末到80年代初,推行家庭经营以 后,农村集体经济就逐渐瓦解了。但是,北京的情况不完全是这样。 因为在解散人民公社的83、84年,北京不是真正从解散人民公社 的立场出发, 而是立足于政社分设, 在公社改为乡政府的同时, 成 立了乡镇经济总公司(有的称为乡镇经济联社),作为社一级集体 经济经济组织的代表,同时,也承担着指导村办集体企业发展的责 任。农业虽然家庭承包了,但集体企业的发展仍然保持强劲的发展 势头。在体制上, 80年代,北京郊区乡镇机构是三驾马车,党委、 政府和总公司,不过就是把公社管委会分成了乡政府和总公司,但 发展集体经济的心思并没有改变。在实际工作中,乡镇总公司对乡 村两级集体经济的发展并没有放松,特别是二三产业的发展,仍然 抓的很紧, 当时的乡镇党委书记和总经理的主要精力是发展乡村 两级企业,乡镇企业几乎以每年百分之几十的速度在增长。直到 1991年,北京市委、市政府颁发的《关于加强乡、村合作社建设、 巩固壮大集体经济的决定》中,仍然强调发展壮大乡村两级集体经 济,并提出: "要在乡镇范围内设村合作社的联合组织,名称为乡 镇合作经济联合社。"总体上看,虽然这一时期已经提倡多种经济 形式共同发展, 但乡村两级以乡镇企业为主体的集体经济, 仍然是 郊区农村经济的主导。

第三个阶段是上世纪 90 年代中后期到现在,是农村集体经济 衰落的历史时期。

北京地区农村集体经济的真正衰落,完全是由于乡镇集体企业以改制的名义私有化造成的结果。这一过程起于上世纪 90 年代前期到中后期。最初是借鉴集体企业的股份合作制改革,后来导致企业与社区集体分割产权,形成乡村两级集体企业一边倒的私有化,最后到乡镇总公司体制的撤消。很多乡镇集体企业的经营者变成了所有者,大量集体资产转变为私有资产。到上世纪末,郊区乡村两级集体经济的衰落已成难以避免的趋势。

2、目前仍然有一批乡村两级集体经济顽强地生 存下来

尽管经历了乡镇集体企业的大面积私有化进程,但仍然有一 批集体经济生存下来。目前仍然存在的乡村两级集体经济,主要有 以下几种形态:

第一种是形成乡镇一级的集体经济组织,村级集体消亡。有的以乡镇一级总公司下设专业公司的组织形式存在,有的以乡镇经济联合社下设专业公司的组织形式存在;有的实行乡镇一级核算,有的实行总公司(或联社)与子公司两级或三级核算。此种类型主要分布在近郊区。

第二种是乡(镇)村两级集体经济组织共存,两级是各自独立的市场经济主体,但乡镇一级的集体资产由村级集体经济组织持股,改造成为股份制公司。主要分布在近郊区和少数远郊区乡镇。

第三种是乡镇一级集体经济已经消亡,但一些村级集体经济 组织发展的很好,并且多数已经完成公司化改造,成为独立的市场 经济主体,与乡镇一级不再有资产上的联结。主要分布在远郊区县。

第四种是大量的一般村庄,属于有集体,没经济,集体经济组织名存实亡,职能由村民委员会替代,但社区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边界仍然可以界定,与一般可以自由迁入的生活居住社区仍有区别。

第五种是原体制外产生的一些新合作组织,但真正成功且达 到一定规模的并不多见。

3、现阶段的集体经济的发展仍有一定的空间

经历了私有化的阶段之后,是不是农村集体经济就完全没有发展空间了呢? 也不是。这是因为:

农村集体的土地、山场等资产、资源没有完全被私有化;

大城市的郊区化扩散为农村集体经济提供了大量的发展机会, 事实上也确有一些集体抓住了机遇,使集体经济重新获得了生机; 党和政府在农村的基层社区组织资源仍然具有一定的能量;

正反两个方面的实践为认识上的进一步统一提供了标准,集体经济发展好的典型提供了成功的借鉴。

问题在仍然取决于政府向哪个方向引导。

4、未来应该注意的政策导向

未来农村集体经济的发展,不能停留在农业经济的村自为战的基础上,而是要立足于工业化、城镇化和大城市郊区化扩散的基础上,注重乡镇一级和基础好的较大村庄,强化乡镇一级的统筹功能,跳出村自为战的格局,培育乡镇一级的集体经济组织,提高乡镇一级的统筹能力,统筹解决已经无力自己独立发展的村庄的问题(此问题需要专题分析,将在另文展开讨论)。

支持集体经济基础较好的村级集体经济组织的发展,引导他 们带动周边的村庄共同发展。

政府的支农资金,要重点支持农村集体经济(包括各类合作经济组织),而不是傍大款、垒大户,支持资本兼并小农。

没必要公开否定家庭承包经营,只需要在双层经营体制的基础上,大张旗鼓、名正言顺地强调集体统一经营的必要性和迫切性,特别要强调乡镇统筹的重要性。

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一定是以发展的眼光看问题。在农村集体经济的问题上也是如此。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农村集体经济的实现形式也应该是多样化的,包括公司化的组织形式、股份合作的组织形式、社区合作的组织形式、专业合作的组织形式等等。这里的关键是把农民组织起来。而农民组织起来的连接纽带可以有多种,可以是以资产股权化为纽带的组织形式,可以是以农民土地承包权票证化为纽带的组织形式,也可以是以专业合作为纽带的组织形式,还可以是以各类公共服务为载体的组织形式,当然,也可以是以土地社区集体所有为纽带的社区集体经济的组织形式。总之,如果没有农民自己的组织,只是强调农业如何适宜家庭经营,一门心思强调发展"大农"也好,"小农"也好,对中国的农村现代

化和农业的现代化来说,都只能是一场骗局,不管主观愿望如何, 只能是为资本剥夺农民开拓道路而已。

所以,我国"三农"问题的症结,只在于不能正视农村集体经济的存在和发展,只在于不敢正视农民的组织化。离开这一问题的任何解决方案,都只是头疼医头、脚疼医脚,不可能真正解决问题。

"人民公社"和农村现代化的历史思考(2011-02-11)

来源: 乌有之乡

"人民公社"和农村现代化的历史思考

总结人民公社的历史经验和教训,对于指导解决现阶段的"三 农"问题仍然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人民公社在我国曾经存在 20 多年,是新中国的一段割不断的历史,甚至在一定意义上还在影响 着今天。围绕合作化和人民公社的争论一直没有停止过。这些争论 实际上是新中国农村如何走上现代化发展道路的问题,也是整个 中国的现代化发展道路的不同看法。我国是一个现代化的后发国 家,新中国成立以前是一个以农民为主体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 家。在这个基础上既要赶上发达国家的近代工业化进程,又要走社 会主义道路,农民问题就成为一个根本问题。到底是由国家帮助农 民组织起来, 走合作化、集体化的社会主义道路, 还是在小农经济 的基础上自由化发展,实际上是任由农村两极分化,最后走上由资 本改造小农的资本主义道路,这一直是一个根本性的问题。在实践 层面, 虽然经过了前后两个30年的实践探索,争论的双方也不断 出现此消彼长的变化态势, 但至今仍难以取得共识, 甚至分歧更加 尖锐化了。这里谈点不成熟的思考, 供愿意以严肃负责的态度总结 人民公社制度经验教训的有识之十参考、讨论。

1、合作化初期关于"空想的农业社会主义"的最初争论。

1951 年 4 月,山西省委向华北局和中央写了一份《把老区互助组织提高一步》的报告,提出引导互助组向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发展的思路。刘少奇和华北局不同意报告的观点,刘批评了山西省委的观点,认为用合作社、互助组的办法使中国农业"直接走到社会主义化是不可能的,那是一种空想的农业社会主义",是错误的、

危险的、空想的农业社会主义思想。毛泽东知道这件事后,明确表 示不赞成刘少奇和华北局的意见,并找刘少奇和华北局的薄一波、 刘澜涛谈话。根据薄一波的同忆:"毛主席批评了互助组不能生长 为农业生产合作社的观点和现阶段不能动摇私有基础的观点。"薄 一波认为,毛泽东说服了他们,而毛泽东说服他们的主要观点是: 既然西方资本主义在其发展过程中有一个工场手工业阶段,即尚 未采用蒸汽动力机械、而依靠工场分工以形成新生产力的阶段,则 中国的合作社,依靠统一经营形成的新生产力,去动摇私有基础, 也是可行的。薄一波在《若干重大历史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中总结 说: 能不能在没有实现工业化、国家还不能提供大量农业机械的条 件下,根据农民自愿的原则,组织和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实现农 业合作化,是个带根本性的问题。"当时及以后实践证明,以土地 入股、统一经营为特点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是农民比较容易接 受的一种向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过渡的适当形式。在中国,即使没 有大量的农业机械,但由于农业生产合作社实行统一经营,统一组 织劳动力, 能够合理利用土地, 兴修水利, 改良土壤, 采用新技术 等许多单干农民难以做到的事情,特别是在抗御自然灾害方面显 示了自己的优越性"。这一"农业空想社会主义"和"先机械化还 是先合作化"的争论很快结束了,后来在全国掀起了农业合作化的 高潮。我们从这里可以看出, 在对农业合作社问题的这一不同认识 的争论中,恰恰是刘少奇坚持了马克思主义的条条,坚持照搬苏联 的办法, 主张在国家完成工业化和有了大量的农业机械以后,"再 由国家下一个命令, 采取严重步骤, 强行实现集体化"。而毛泽东 却是从中国的实际出发,通过互助组、初级社到高级社逐步过渡的 办法,解决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问题。薄一波认为"毛泽东提出一 个全新的观点,突破了苏联的模式,为中国农业社会主义改造走出 一个新的路子"。

2、58 年"左"的错误不能成为批评公社制度的根据。

后来的发展,特别是从合作社到人民公社化的过程中,出现了大量非理性的做法,"左"的东西很多,形左实右的东西也很多,共产风、一平二调、浮夸风、吃食堂、急于取消商品交换、取消按劳分配、穷过渡等等,上上下下头脑不冷静,这些都是深刻的历史教训。但是,对人民公社这段历史和我国农村的一项基本制度安排的研究,不能仅仅停留在对58年人民公社初起时期混乱状况的批评上,当时的很多"左"的尝试和盲目的做法,(这些极左的做法也并不是毛泽东所提倡的,而且也是毛泽东最早提出加以纠正的)后来逐步被纠正了,最后形成"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体制和组织形式,有了人民公社60条,才成为基本定型的制度安排。研究一种制度或经济模式的优劣,不能以她不成熟阶段的特征为标准,而是应该以基本定型的特征为对象。所以,对58年"左"的错误的批评,并不能代替对人民公社制度的评判。

3、人民公社在历史上有重大的贡献。

最主要的贡献在两个方面:一是这种制度安排支持了国家建立起相对独立完整的现代工业体系,保证了新中国靠自己的力量初步实现了社会主义工业化;另一个是靠这种组织起来的力量,进行了史无前例的大规模的农田水利基本建设,为解决农业问题,特别是粮食生产问题奠定了物质技术基础,使人民公社后期初步的、尽管是低水平的解决了8亿人口的吃饭问题。仅就这两个方面来说,人民公社制度对整个国家在帝国主义封锁条件下的现代化进程的真正起步,建立起现代工业基础和农业的物质技术基础,都是至关重要的,人民公社时期是值得中国人骄傲的历史时期。就像一个贫困落后的家庭的创业初期,不靠偷、不靠抢,完全靠自己的艰苦奋斗,勒紧裤带,省吃简用,积累了自己的家业,奠定了发展的基础。简单化地讽刺挖苦这一时期的落后和贫困,试图完全抹黑、否定这段历史,而不是科学地总结经验教训,是缺乏起码的公正和

严肃的态度。当然,如果要全面总结人民公社的历史,其贡献也决不仅这两个方面,并且,也确有需要改革、改进和不断创新的问题。

4、人民公社的制度安排决不是仅仅针对农业问题。

新中国成立以后,从农村的角度看,如何改革和进行什么样的 制度安排,实际上都是要解决农业、农村和农民的现代化发展问题。 而这些问题中首要的是农业、特别是粮食生产问题。因为先解决吃 饭问题是整个国家现代化发展的前提和基础。 所以, 人民公社时期 坚持"以粮为纲"的方针没有什么不对。但是,从更长的历史发展 时期看,农村的现代化发展又绝不是仅仅解决粮食生产问题,更本 质的问题是农村的工业化和农民的产业转移问题, 是产业结构的 根本变革,即"全面发展"的问题,而这种发展的本质是由传统农 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的转型;并且,农业的现代化也只有在这一 整体的发展中才能真正解决。不准确地说,这里其实是国家的、城 市的大工业化和一个农村的、人民公社的小工业化及其相互关系 的问题。这是一个较长的发展过程,有发展的阶段性。这种阶段性 决定了人民公社的第一步必需先解决粮食生产问题,解决全国人 民的吃饭和温饱问题。所以,要先靠农民组织起来进行农业基本建 设,提高农业的生产水平。所以,毛泽东非常赞赏大寨的"自力更 生、艰苦奋斗"精神。只有靠这种精神,才能实现人民公社先搞好 农业、先支持国家的工业化建设的初期阶段的历史任务。在这个问 题基本解决以后, 人民公社必然要进入多种经营和农村产业结构 变革的发展阶段, 讲入人民公社自身的工业化发展阶段, 也是人民 公社的工业化和国家的工业化共同发展阶段。通过公社工业化的 发展,农村实现产业分化和劳动力的非农产业转移,同时又靠公社 工业化发展的成果反哺农业, 进一步带动农业的现代化, 进而带动 农村的城镇化社会转型、并最终实现城乡经济和社会的一体化和 协调发展。所以,对人民公社制度的研究,必须将其放在中国农村 必然要经历一个工业化的产业革命过程这样一个客观的大趋势下 来考察, 而不能仅仅将其放在农业的范畴内去考察, 不能将人民公

社仅仅作为一个农业的集体化组织来认识。把人民公社仅仅看成是"农业的集体经济组织",是一个严重的理论误区。很多否定人民公社制度的"学者"、"专家"们,都是只拿"农业"问题来说事,说农业是如何地适应家庭经营,不适应集体化等等,人们就跟着跳进这样的思维陷阱,还以为是多大的理论创新。这种肤浅的认识,是先把人民公社仅仅归结为农业的体制,再批判这种体制对农业的如何不适应。而持不同意见的人们也没有看出这一理论的误导性在那里,没有看到人民公社的真正的历史使命是完成农村产业革命即农村工业化和城镇化的体制安排,却同样立足于在农业问题的范围内审视人民公社。所以,在否定人民公社的舆论面前显得更加苍白无力,使支持人民公社的舆论完全丧失了反驳的空间和力量。试想,人民公社真的能够在传统农业经济的基础上长期存在吗?如果人民公社的经济基础就是农业经济,那么,又与刘少奇批评过的"农业的社会主义"有什么区别?谁能证明农业生产过程需要组建类似一个乡镇这么大规模的组织形式是合理的、高效率的?

5、"左"的错误同样为公社制度的失败奠定了基础。

改革前即人民公社后期的发展,受到了"左"的思潮的影响,阶级斗争被简单化、扩大化。当时很多左倾的领导人也没有清醒地认识到人民公社的历史使命是要完成农村的工业化和城镇化,并且只能在此基础上才能最终完成农业的现代化。而早期的农业基本建设只是打基础的工作,是阶段性的历史任务。这一阶段的任务一旦完成,即粮食生产问题一旦过关,就必须转向调整结构,启动农村的工业化进程,发展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但是,当时我们很多决策者们并没有清醒地认识到我国农村的这一发展趋势,还是一味地强调农业学大寨,甚至将其政治化,与抓工副业、抓收入对立起来,这就必然适得其反。这种"左"的干扰,主要表现在对人民公社多种经营和工副业发展的限制,甚至上纲到路线、道路问题,当作资本主义进行批判。更"左"的地方甚至把干部抓社队企业当作集体经济内部的资本主义倾向进行批判,出现了政策上不反对

发展社队企业,而宣传舆论上却当资本主义尾巴进行批判的矛盾现象。北京某个学大寨先进县,当时甚至拒绝市里安排的工业项目,说是占地多,影响粮食产量。这种"左"的认识干扰恰恰使人民公社陷入刘少奇批评过的"农业社会主义"泥潭,造成农村人民公社产业结构调整滞后,阻碍了人民公社向生产的深度和广度进军,延缓了农村工业化即公社工业化进程,使人民公社不能在农业经济之上建立起自己的二、三产业的经济基础,造成集体经济收入增长缓慢,农业富余劳动力转移不出去,农民分配长期在很低的水平上徘徊,挫伤了农民的积极性,客观上为人民公社后来的被解散提供了条件。

6、三个重要步骤使农村现代化进程逆转。

分田单干的包产到户、解散人民公社和农村集体企业的私有 化改制,这三个步骤使我国农村现代化发展路径基本改变。从理论 上说,改革后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并不能成为对人民公社的致命 冲击,相反,如果政策把握的好,并及时对公社体制进行适当的改 革,还会为农村人民公社体制下的产业革命的到来创造条件。前提 是,真正坚持集体经济内部的、即人民公社体制下的承包制,农业 承包到户也没什么关系,只要二、三产业能发展起来,这种承包关 系在条件成熟时也好调整过来。在现实中, 也有农业承包到户以后, 干部主要精力抓企业,等集体二、三产业企业发展起来以后,再根 据分工分业的情况调整承包关系。问题在于, 联产承包很快徒有虚 名,变成了既没有联产分配,也没有上缴集体积累、没有承包关系 的家庭单干了。但是,即便是农业上单干了,只要农村集体的二、 三产业发展起来,土地集体所有制没有改变,人民公社体制也仍然 有发展的余地和再生的可能(不是形式上的,而是本质上的),遗 憾的是,乡镇集体企业的改制被推向了私有化,连卖带送地变换了 大王旗,这是对人民公社在以"政社分开"的名义被解散后残留的 集体经济的最后一击,"三农"问题以及城乡关系问题就此已经成 为不可避免。在理论上, 先是给人民公社带上"农业社会主义"的 帽子(空想的乌托邦), 搞臭她, 解散她; 在实践上, 又将农村的 工业化进程以集体企业改制的名义导向私有化,使农村集体经济

体制失去存在和发展的经济基础,农村和农民还能不进入剧烈的社会分化进程吗?还能阻挡和避免资本的剥夺吗?

7、解散人民公社的时机很巧妙。

人民公社不是自己消亡的,更不是崩溃的,而是被解散的。解散人民公社为什么会在没有什么大的争论的情况顺利地实现了?在于这一时机的选择很巧妙。上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期,正是全国粮食问题基本解决,农村现代化发展很快进入产业革命阶段的转折时期。当时人民公社对农业生产的负面影响越来越明显,农民对近20年的高积累、低分配、低消费的忍耐已接近极限,农村集体经济迫切需要发展多种经营,靠发展二、三产业增加收入,提高分配水平。同时,也只有按照这个趋势发展,人民公社才能真正为自己的存在和发展建立起坚实的物质经济基础。而当时除部分大城市郊区和东部沿海发达地区以外的多数人民公社还没有完成这一转变,或刚刚开始转变,尚未形成一定的二、三产业经济实力,这时解散她,既使反对的力量也还没有来得及形成成熟的理论认识,只能从政治的、意识形态的角度出发表示一些不满。就这样,人民公社像正在洗澡的幼儿一样,被同洗澡水一起泼掉了。所以,在她没有成长起来之前就扼杀她,往往不会有多大的阻力。

8、人民公社之所以能够被解散是因为她还没有来得及实现工业化。

虽然人民公社是被人为地解散的,但是,从客观条件上看,我认为人民公社"失败"的根本原因,或者说人民公社之所以能够被解散的原因,是人民公社还没有来的及实现公社工业化。试想,如果公社基本实现了工业化,集体经济收入增加了,农民生活水平提高了,农业富余劳动力转移到二、三产业了,靠二、三产业发展装备起来的农业也现代化了,农村也城镇化了等等,那时,农民还愿意解散人民公社吗?支持小岗和反对集体经济的人们,往往说华西、南街、兴十四、刘庄这样的村是靠工业起来的,不能比。殊不

知农村工业化恰恰是我国农村现代化发展的必经阶段,是传统农业社会转变为现代社会的必然趋势。人民公社这种形式不就是为完成这一转变的制度准备吗?很多人认为华西、南街、兴十四、刘庄这样的村不能复制,没有普遍性,农村工业化不能"村村点火、户户冒烟"。对,这一点并没有错。但是,这却恰恰说明农村工业化的主要载体应该是公社这一层次,也就是现在的乡镇层次,"社"的主要功能在经济上是发展二、三产业,吸收和转移农村劳动力,并在此基础上完成农村城镇化进程。不是每一个村孤立地去发展工业化,而是在公社的组织下进行工业化,才是正确的选择。所以,华西、南街、兴十四、刘庄这些村庄的不能复制,恰恰是解散人民公社造成的后果。

9、我国农村现代化的本质是现代农村的一场产 业革命。

这里有一个我国农村现代化发展的重要的客观规律在起作用, 即: 在我国农业问题、特别是粮食问题、吃饭问题基本解决之后, 在国家的、城市的现代工业体系基本建成之后,农村必然要进入产 业革命的工业化发展阶段。所以,我国农村的现代化发展进程,必 然要经历一个以农业经济为主、即以粮为纲的发展阶段,人民公社 被解散之前基本上处于这一阶段: 然后, 又必然要进入农村工业化 阶段,即公社工业化阶段。对人民公社来说,是在完成对国家工业 化的支持之后,必须及时启动自身的工业化进程,启动公社工业化 进程。所以,毛泽东说农村光辉灿烂的前景在社队企业。这个过程, 对农民来说,就是一个先解决吃饭温饱的问题,然后解决产业转移 和增加收入的问题, 进一步发展解决以工补农发展现代农业和农 村的城镇化问题。对于整个国家的工业化、现代化进程来说,就是 中国家的、城市的工业化向农村的工业化扩展,或者说开辟工业化 的第二条道路,解决"三农"问题,并由此最终走向城乡经济社会 发展的一体化。遗憾的是,不管是左边的同志,还是右边的朋友, 很少有人从这个角度研究人民公社的历史和现在的"三农"的问题。 如果仅仅从农业经济的角度研究人民公社,我相信不会得出科学

的结论。因为仅就农业来说,无法证明需要"社"一级的体制安排和组织形式。只有从农村工业化、农村社会城镇化转型的角度,才能说明这种制度安排的必要性。然而,改革开放初期,很快出现乡镇企业异军突起的态势,这本来是农村产业革命大潮到来的明显标志。可是,我们的领导人没有这个预见,说乡镇企业异军突起是改革的意外收获,完全没有想到,甚至认为是家庭承包制的结果。可见,决策者们对我国的农村现代化发展的规律性认识还是很肤浅的。所以,不谈人民公社问题上的意识形态上的误区和偏见,仅从对中国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基本规律认识上的偏差看,也是人民公社制度失败的一个重要认识上的原因。

10、失去公社体制的支撑,农村工业化也必然夭折。

农村工业化的大潮终于在80年代到来了,人民公社却被解散 了。没有了人民公社这一集体经济体制和组织形式,农村的工业化 就变成了"村村点火、户户冒烟"的盲目的、自发的、各自为战的 发展方式。结果, 过度的分散布局、低水平重复建设、环境污染、 高负债等等问题都来了。但是,人们并没有就此得出解散人民公社 的真正教训,仍然被高速的发展膨胀着头脑,反而进一步把农村工 业化进程往私有化上引导。后来, 理论界对农村工业化的提法也出 现了不同意见。其实, 众多的对农村工业化发展中出现问题的批评, 恰恰没有认识到这些问题正是解散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体制后必然 要发生的现象。更为严重的是,失夫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体制支撑的 农村工业化进程,已经很难承担起农村城镇化社会结构转型的历 史使命,农村的工业化发展与城镇化进程已经脱节。这种脱节不是 弱化了城乡二元结构, 而是进一步强化了城乡二元结构, 扩大了城 乡差别。人们天真地认为,农民可以自由地进城打工,就能实现城 市化、城乡一体化了。其实, 离开农村自身的工业化、城镇化进程, 只能造成农村生产要素的净流出,造成农村的衰落。我们现在面临 的所谓"农民工"问题,恰恰是没有了公社工业化和由此支撑的农 村城镇化集聚的结果。某种意义上说,"三农"问题的根本原因是

中国的城市化发展道路出了问题,城市化的概念被简单化为农民进城打工,而农村地区自身的城镇化进程却被淡化出城市化的概念。没有了农村的城镇化,农民只剩下进城打工这一条路。理论界曾有城市化与城镇化的争论,但是,不是按照西方的葫芦画瓢,就是回避农村集体经济体制,说不透什么是真正的中国特色。我常常想,在我国城乡二元结构之间,即在原有的大中城市之外的广大农村,恰恰需要靠农村工业化(过去的公社工业,现在的乡镇工业化)的发展生成很多小城镇、小城市,并以这些小城镇、小城市为载体带动整个农村的现代化转型。难道我们现在不是恰恰缺乏这样的农村经济的生长极吗?难道我们现在不是恰恰缺乏乡镇层次的统筹能力以及人民公社这样的体制支撑和组织载体吗?

11、人民公社精神不死。

人民公社虽然作为农村的普遍的制度安排已经"失败"了,但 其精神不死。30 多年来,从寒冷的北国黑龙江,到改革开放最彻 底的广东南海之滨, 从祖国的中原腹地到边远山区, 从内蒙古草原 到西藏高原,到处都有人民公社的种子在开花结果,顽强地在市场 经济的大潮中茁壮成长。有号称 "最后一个人民公社"的河北周 家庄,仍然在实行"社"一级统一经营、统一核算的集体经济:也 有一大批坚持村级集体经济的各种"第一村"、"共产主义实验 小区",如江苏华西、河南南街等:还有仍然以"生产队"为集体 的队办的现代化公司,如湖北的官桥八组等。这些继承了人民公社 基因的典型,反倒成了我国农村现代化进程中的骄娇者,却从来不 知道还有什么"三农"问题。其实,她们中最具代表性的典型是华 西, 其次是河北的周家庄。周家庄作为一个完整的人民公社, 其意 义是她顽强的抵制住了解散的要求, 并且在市场经济的环境中顽 强地发展到现在,很成功、很和谐。而华西作为中国第一村,则显 得更强、更大、更具代表性。在我看来,从经济体制和组织形式上 看,华西就是一个再生了的"人民公社",是企业化、公司化、集 团化了的"人民公社"。她已经发展到把近20个村"统筹"起来的 地步,从规模上比历史上的公社还大; 她经历了农田基本建设上时 期的艰苦奋斗发展阶段,经历了农村大办工业的工业化阶段,更可 贵的是她解决了20个村的各自为战的被动局面,又已经进入了农村城镇化的成熟阶段。华西实际上是我国农村现代化发展的几乎全方位的典型的浓缩。

12、总结历史是为了面对现实。

总结这些成功的经验和失败的教训, 可以看出, 人民公社如果 不是简单地解散, 而是根据向市场经济转变的要求逐步加以改革, 那么,他可以发挥以下几个方面的主要功能:(1)成为农村产业革 命的体制支撑和组织载体,以公社工业化的形式完成农村工业化 进程:(2)通过公社内部的以工补农、建农,实现农业的现代化; (3) 在"社"一级建设新兴产业园区,集中发展二、三产业,吸 收和集中农业富余劳动力,实现农民的二、三产业转移:(4)以"社" 的产业园区为依托, 改造传统农村, 实现城镇化集聚农村经济和人 口,完成传统农村社会结构的转型:(5)发展教育、文化、科技、 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完善和提高农村社会保障水平,缩小 城乡差别。如果这些功能发挥的好,我国就不会出现"三农"问题, 至少不会像现在这样严重。认真地总结人民公社问题上的经验教 训,是非常必要的。但是,总结的目的,也不可能是恢复人民公社, 而是要研究如何积极发挥乡镇层次的统筹作用,探索农村集体经 济新的实现形式,利用现代合作经济和现代企业制度的形式,提高 农民的组织化程度,在城市和一般农村之间的乡镇层次,找到一条 我国农村城镇化的科学发展道路。

人民公社是被与洗澡水一起泼出去的幼儿 (2010-12-18)

来源: 乌有之乡

我国改革前后农村发展的实践证明, 在农业完成农田水利等 基本建设任务以后,农村集体经济巩固和发展的根本原因不在于 农业经济本身, 更不在于农业的生产过程, 而是农村工业化和城镇 化进程的需要,是农村发展二、三产业的需要,当然也包括农业在 产业化发展中向二、三产业延伸产业链条的需要, 所以, 也是农业 现代化发展的需要。农村的产业革命进程即工业化进程如果没有 集体经济体制和组织形式的存在,那么,农民就必然会以个体的形 态进入工业化进程,想不被资本改造和剥夺是不可能的。这不但被 发达国家的历史所证明, 也已被小岗这样的典型所证明并继续证 明着。小岗村的意义, 无非证明了这样三步曲: 第一步, 家庭经营, 分田单干: 第二步, 农业停滞, 外出打工: 第三步, 资本圈地, 农 民被雇佣。所谓土地流转,实际上是为资本的进入扫清障碍。相反, 在全国目前还在坚持集体经济的地方,却是另外一个三步曲:第一 步,集体经济时期大搞农业基本建设,农业经济快速发展:第二步, 积极调整产业结构, 进入农村工业化进程; 第三步, 改造传统农村, 完成传统农村的城镇化转型。华西村有一个典型的说法:"七十年 代造田,八十年代造厂,九十年代造城",是这一发展进程的本质 概括。所以,如果真正讲中国特色的话,讲中国与西方发达国家现 代化进程的主要区别的话,有没有农村集体经济才是最本质的特 征。离开了集体经济体制和组织,不管是所谓的"中国特色",还 是自我标榜的"社会主义",都将失去最本质的特征。

所以,一方面,只有农村二、三产业的发展,才能为农村集体经济提供积累,才能成为农村集体经济巩固和发展的经济基础;另一方面,也只有依托农村集体经济,农村的工业化进程才能健康发展,才是以农民为主体的工业化、现代化,农民才能分享现工业化、现代化的成果。但是,这里马上又可以提出一个问题,全国每一个村庄怎么能够都搞工业化呢?我们不是经历过"村村点火,户户冒

烟"的盲目发展阶段吗?有人甚至以此为理由提出华西村、南街村、刘庄村等成功的典型不能复制,没有普遍意义。其实,这里反映的问题,即一方面是部分集体经济发达的富裕村,另一方面是绝大多数分田单干,集体经济已经名存实亡的一般农村,完全成了两股道上跑着的车,根本不在一条辙上,这恰恰是解散人民公社体制造成的恶果。

以农村二、三产业发展为根本标志的农村工业化进程, 当然不 可能在每一个村级社区实现,产业结构的升级和农村的工业化必 定要使大多数农村只能向现代农业的方向发展,而更多的农业剩 余劳动力必然要向村级以上的乡镇和城市转移,这是一般趋势。人 民公社的三级体制,恰恰是适应这种农村工业化的体制。社一级是 农村工业化的载体, 也是农村进一步城镇化集聚的载体, 是农村中 (大队、生产队)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的产业集聚中心,并逐渐成 为农村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公共服务的中心: 村一级是 农业现代化的载体,是未来依托现代农业的新型社区(这里并不排 除在农业上采取多种形式的责任制,也不排除少数的村由于企业 的发展而进一步扩张)。所以,人们习惯上所说的农村工业化,实 际上应该是公社工业化,是毛主席所期望的农村的光辉灿烂的前 景。如果人民公社体制不是被解散,而是逐渐改革完善,那么,80 年代以来乡镇企业的异军突起正是人民公社经济社会发展的黄金 时代。公社体制的存在,正是解决"村村点火,户户冒烟"问题的 体制保障。解散了公社体制,"村村点火,户户冒烟"的问题就不 可避免了,因为村自为站、户自为占的格局已经形成。接下来的问 题是城市的改革也是资本主导下的私有化、市场化导向, 这就使农 民的城市化转移又失去了国有经济的承接和公有制体制的支撑、 制度保障和组织载体。这就是我国农村现代化进程在现阶段面临 的基本矛盾,一方面是农民离土难,进城镇难,进城也是雇佣劳动 化:另一方面是农业经营细碎化难以解决,农业的现代化难以推进。 这一矛盾正是产生"三农"; 题和城乡发展不协调问题的根本原因。

所以,上世纪 80 年代初解散人民公社和上世纪 90 年代的乡镇集体企业私有化,是"三农"成为问题的根本原因。在此之后,是整个经济的买办化、殖民化,"三农"问题早已不能由"三农"自身所左右了。

人民公社不是自己消亡的,而是被解散的,因为她根本还没有成长起来。从历史的时机上看,可以说被扼杀在摇篮里,是被与洗澡水一起泼出去的幼儿。因为在以传统农业经济为主导的时期,除了大规模的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方面的功能之外,在农业的生产领域,她的功能和作用确实是有限的,这成为她被解散的主要原因,并为此背了不少罪名,至今难以洗清。但是,正当这一体制刚刚开始发挥作用的时候,即农村工业化大潮已经到来的时候,真正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大潮到来的时候,她的功能和作用开始发挥的时候,却偏偏被解散了,夭折了。没有了人民公社,后来的所谓异军突起的乡镇企业曾经的辉煌,我们现在还能看到多少历史的尘迹,连乡镇企业这个称呼,也渐渐的远去了,农民的出路在哪里?

没有了科学的理论指导,没有深邃思考和预见,我们到底摸到了什么"石头"?

学习毛泽东农村社会主义建设理论的若干思

考

(2013-03-06)

来源: 乌有之乡

毛泽东关于农村社会主义建设的理论和合作化、人民公社的历史实践, 是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丰富和发展,也是后发国家实现现代化的唯一正确道 路。

按:该文是北京市城郊经济研究所张文茂研究员 2013 年 3 月 3 日星期 日下午应邀在乌有之乡所做讲座的文稿。为了纪念毛主席诞辰 120 周年,乌 有之乡将举行系列主题讲座,此为第一场。发表文稿,以飨读者。

学习毛泽东农村社会主义建设理论的若干思考 张文茂

讲六个问题,和大家交流,欢迎提出不同看法

- 一、毛泽东的农业合作化理论
- 二、关于毛泽东人民公社理论的思考
- 三、人民公社制度"失败"的历史原因分析
- 四、我国农村现代化进程的三大发展阶段
- 五、社会结构扭曲的"农民工夹角"现象
- 六、我国农村现代化的四大基本趋势及相互关系

总结毛泽东农村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理论和人民公社的历史 实践,对于指导解决现阶段的"三农"问题,包括正确认识现阶段 的农村城镇化问题,仍然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我国是一个现代化 的后发国家,新中国成立以前是一个以农民为主体的半殖民地、半 封建的国家。在这个基础上既要赶上发达国家的近代工业化进程, 又要走社会主义道路,农民问题就成为一个根本问题。到底是由国 家帮助农民组织起来,走合作化、集体化的社会主义道路,还是在 小农经济的基础上自由化发展,任由农村两极分化,最后走上由资 本改造小农的资本主义道路,这一直是一个根本性的问题。毛泽东关于农村社会主义建设的理论和合作化、人民公社的历史实践,是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丰富和发展,也是后发国家实现现代化的唯一正确道路。但是,这条道路没有延续下来,反而使我们现在不得不面临非常复杂和困难的局面。到底是哪里除了问题?如果要给出一个最简单的结论,我的结论是:有人民公社的时候,没有来得及实现工业化;当工业化已经到来时,却解散了人民公社。或者说,集体经济体制存在时,还只能搞农业经济;当农村工业化到来时,却否定了集体经济体制。这就是我国现在遇到的所有社会问题的主要症结。究其根源,不论是左的或右的错误路线,都是背离毛泽东思想的结果。这里谈点不成熟的理论思考,供有识之士参考、讨论,并以此文纪念伟大领袖毛泽东同志诞辰 120 周年。

一、毛泽东的农业合作化理论

毛泽东关于农业合作化的理论有很多专门论述和讲话,这里不再重述。值得强调的是,毛泽东的合作化理论不同于马列经典作家的合作制理论,是一个全新的视角,是对马列合作化理论的发展,对后发国家社会主义改造有普遍意义。在毛泽东逝世以后的自由主义思潮中,逐渐被淡化、否定,甚至被说成是"空想的农业社会主义"思想,很多党的高级领导人也发生了动摇,明里暗里否定农业合作化运动,直到最后导致人民公社被解散,农村集体经济体制被瓦解。毛泽东合作化理论的思想内核是什么呢?我们不妨回到最初的认识分歧,探索一下毛泽东合作化理论的精髓。

1、合作化初期关于"农业社会主义"的最初争论。

1951 年 4 月,山西省委向华北局和中央写了一份《把老区互助组织提高一步》的报告,提出引导互助组向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发展的思路。刘少奇和华北局不同意报告的观点,刘批评了山西省委的观点,认为用合作社、互助组的办法使中国农业"直接走到社会主义化是不可能的,那是一种空想的农业社会主义",是错误的、危险的、空想的农业社会主义思想。什么是农业社会主义?根据新

华社 1948 年《关于农业社会主义的问答》一文指出: "农业社会主义思想,是指在小农经济基础上产生出来的一种平均主义思想。 抱有这种思想的人们,企图用小农经济的标准,来认识和改造全世界,以为把整个社会经济都改造为划一的'平均的'小农经济,就是实行社会主义,而可以避免资本主义的发展。"刘少奇同志还认为: 只有在国家完成工业化和有了大量的农业机械以后,"再由国家下一个命令,采取严重步骤,强行实现集体化"。这就是所谓: 先机械化,后合作化"的看法。一般来说,刘少奇当时的看法是符合马克思主义正统理论的,也是前苏联农业社会主义改造的实际做法。

毛泽东知道这件事后,明确表示不赞成刘少奇和华北局的意见,并找刘少奇和华北局的薄一波、刘澜涛谈话。根据薄一波的回忆:"毛主席批评了互助组不能生长为农业生产合作社的观点和现阶段不能动摇私有基础的观点。"毛泽东怎么说服了刘少奇和华北局的同志们呢?我们先了解以下资本主义早期工场手工业的发展历史。

2、什么是工场手工业阶段

家庭手工业、工场手工业和机械大工业是资本主义原始积累时期的三个发展阶段。工场手工业又称手工工场,是英国产业革命(工业革命)前资本主义萌芽阶段的主要形式之一,是在资本家雇佣下靠手工劳动从事集中生产的经济组织。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指出:"工场手工业是以两种方式产生的。一种方式是,不同的独立手工业工人在同一个资本家的指挥下联合在一个工场里,产品必须经过这些工人之手才能最后完成。"另一种方式是"许多从事同一个或同一类工作(例如造纸、铸字或制针)的手工业者,同时在一个工场里被为同一个资本所雇佣。"在集中生产的手工工场,由于分工协作的发展,分工越来越细,一件产品的制成要经过许多道工序。

在英国,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产生于毛纺织业。毛纺织业兴起之初,其生产组织在城市是行会作坊,在农村是家庭手工业。农村中没有行会的控制,手工业者的分化比较迅速。商人以各种方式控制

分散的生产者,使简单协作很快过渡到手工工场。早在 15 世纪,分散的手工工场就在英国农村出现了。由商人先到市场上购买羊毛,交给各家纺工纺成毛线,他再收取毛线,分给各家织工织成毛呢,收取成品出售,付给纺工、织工以工资。到 16 世纪,集中的手工工场如雨后春笋般出现了。伦敦西部纽伯里一个名叫约翰·温彻康布的纺织业商人,在 16 世纪初就拥有一个约千人的手工工场,其中男女织工、纺工和助手 600 人,梳毛、理毛工人 250人,修整工 50人,染工 40人,砑工 20人。随着集中的手工工场的发展,越来越多的小生产者由于经受不住激烈的市场竞争而变为雇工。就这样,英国的毛纺织毛得到迅速发展,毛织品输出激增,而羊毛输出则大减。英国的呢绒逐渐在欧洲市场上占居首要地位,毛纺织成了英国的"民族工业"。除了毛纺织外,玻璃、肥皂、火药、书写用纸等制造业也普遍采用手工工场的组织形式。

工场手工业直到 18 世纪 70 年代工业革命开始,一直是工业生产组织的基本形式,它有以下特点:第一,工场手工业仍以手工劳动为基础,这是与后来机器生产的主要区别;第二,工场手工业不同于以前家庭手工业的是,它已经是大生产了,并逐渐实行了生产过程的分工,主要包括手工技术的分工和雇佣工人的分工。分工使工人经常从事某一生产环节的操作,技巧更加熟练,不仅提高了劳动生产率,也增加了改进技术的机会,为以后发明和使用机器创造了条件。

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经历了家庭手工业、工场手工业再到机械 大工业的历史发展过程。其中的工场手工业阶段正是在生产组织 形式变革的基础上,实现了生产规模的扩大,导致了生产过程的分 工和协作,促进了专业技术的快速发展,使劳动生产率不断提高, 形成了新的生产力。这说明,在以蒸汽动力为标志的机械大工业出 现之前,生产组织形式的变革,曾经是资本主义劳动生产率提高的 一个主要的推动力。这一点,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都有明确的论述。 但是,将这一规律引伸到对农业合作化问题的分析,毛泽东却是第 一人。

3、用工场手工业证明合作化组织起来的优越性

薄一波在《若干重大历史决策与事件的回顾》中说,在合作化问题上,毛泽东说服了他们。而毛泽东说服他们的主要观点是:既然西方资本主义在其发展过程中有一个工场手工业阶段,即尚未采用蒸汽动力机械、而依靠工场分工以形成新生产力的阶段,则中国的合作社,依靠统一经营形成的新生产力,去动摇私有基础,也是可行的。

在毛泽东的说服下,薄一波认识到:能不能在没有实现工业化、国家还不能提供大量农业机械的条件下,根据农民自愿的原则,组织和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实现农业合作化,是个带根本性的问题。"当时及以后实践证明,以土地入股、统一经营为特点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是农民比较容易接受的一种向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过渡的适当形式。在中国,即使没有大量的农业机械,但由于农业生产合作社实行统一经营,统一组织劳动力,能够合理利用土地,兴修水利,改良土壤,采用新技术等许多单干农民难以做到的事情,特别是在抗御自然灾害方面显示了自己的优越性"。

这一"农业空想社会主义"和"先机械化还是先合作化"的争论很快结束了,反映了当时我们党的领袖群体中不同的认识水平。后来在全国掀起了农业合作化的高潮,经过互助组、初级社和高级社顺利完成了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我们从这里可以看出,在对农业合作化问题的这一不同认识的争论中,恰恰是刘少奇坚持了马克思主义的正统理论的条条,设想照搬前苏联的办法,在国家实现工业化以后再实行农业集体化。而毛泽东却是从中国的实际出发,在我国工业化起步的同时推进合作化,通过互助组、初级社到高级社逐步过渡的办法,解决了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问题,并以此作为国家工业化的重要支撑条件。薄一波认为"毛泽东提出一个全新的观点,突破了苏联的模式,为中国农业社会主义改造走出一个新的路子"。

这里我们可以得出的结论是:毛泽东的合作化理论就是借鉴 类似资本主义工场手工业的组织形式,将农民组织起来,对传统小 农经济进行彻底改造,通过统一经营和分工协作的优势,进行农业 基本建设,改善落后的生产技术,提高劳动生产率,发展农业生产力,既为国家工业化提供支撑,又为农业机械化做好准备,而不是等到国家工业化和能够提供大量农业机械以后再强行推进集体化。这一理论显然突破了马列经典作家关于农民合作制的所有论述,对后发工业化国家走社会主义道路具有普遍的指导意义。英国资本主义工场手工业阶段经历了 200 多年的时间,后来经过产业革命完成了向机械大工业的转变。而我国在改革前的不到 30 年的时间,国家建成了独立的、相对完整的现代工业体系。在农村,正是经过这种类似工场手工业式的合作化、集体化,建成了完善的农业产业体系,完成了向现代农业转变的准备阶段。后来的实践证明,我国人民公社的六十、七十年代,已经基本上完成了这一历史任务,农村集体经济正面临向现代机械化转变,农村的整个经济和社会结构也正面临向现代工业化社会转变。

二、关于毛泽东人民公社理论的思考

1、1958 年"左"的错误不能成为批评毛泽东人民公社理论的根据

农业合作化以后的发展,主要是从高级社到人民公社化的过程中,出现了大量非理性的做法,"左"的东西很多,形左实右的东西也很多,共产风、一平二调、浮夸风、吃食堂、急于取消商品交换、取消按劳分配、穷过渡等等,上上下下头脑不冷静,这些都是深刻的历史教训。但是,把这些问题的责任归罪于毛泽东,则完全是颠倒是非、混淆黑白。因为当时在一线主持工作的并不使毛泽东。当时主持中央工作的主要负责人在一九五八年一月的南宁会议以后,突然一反常态,处处表现出很"左"。在随后的大跃进中,由一个反对搞农业合作化,变成了极力搞"共产主义大公社"的人。而最早纠正这些错误的却正是毛泽东。在1958年11月郑州会议上,毛泽东说: "有些同志急于要宣布人民公社是全民所有,废除商业,实行产品调拨,这就是剥夺农民,只会使台湾高兴。"他

提醒人民日报说:要冷静,这次会议之后,亩产广告要逐渐减少, 今年底或明年初要绝迹。否则,《人民日报》就会变成(国民党的) 中央日报了。1958年11月,毛泽东在武昌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 说:"现在有的人吹得太大了,我看不合事实,没有反映客观实际。 社会主义建设我们没有经验, 苏联建设社会主义已搞了41年, 我 们才搞了9年。现在一吹,吹得那么厉害,想当先锋,这不是头脑 发昏? 人有老中青, 水有溪河湖海, 事情都有一定的度量, 有相对 的规律性,从量变到质变要有一个过程,不能随意说过渡就过渡。 从社会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不但要具备有物质条件和精神条件, 而且还要有国际条件,这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在一九五九 年三月五日的郑州会议上,毛泽东对极左错误提出严厉批评,这里 引用几段: "天天搞共产,实际是"抢产",向富队共产。旧社会谓 之贼,红帮为抢,青帮叫偷,抢和偷科学名词叫做无偿占有别人的 劳动。地主叫超经济剥削,资本家叫剩余劳动,也就是剩余价值"。 "一平、二调、三收款,就是根本否定价值法则和等价交换,是不 能持久的"。"拿共产主义的招牌,实际实行抢产,如不愿不等价交 换,就叫没有共产主义风格,什么叫共产主义,还不是公开抢?没 有钱嘛!不是抢是什么?"。"要承认三级所有制,重点是生产队所 有制。"有人斯有土,有土斯有财",所有人、土、财都在生产队, 五亿农民都在生产队,上面只有几个工作人员。如不承认所有制, 就立即破坏。我是事后诸葛亮,以前还未看到这个问题。"。"瞒产 私分, 劳动力外逃, 磨洋工, 这是在座渚公政策错误的结果。上千 万队长级的干部很坚决,几万万社员拥护他们的领袖,所以立即下 决心瞒产私分。我们许多政策引起他们下决心这样做,这是合法 的"。"我代表一千万队长级干部,五亿农民说话,坚持搞右倾机会 主义, 贯彻到底, 你们不跟我来贯彻, 我一人贯彻, 直到开除党籍, 也要到马克思那里告状。"到底是哪些人在以极左的面目出现,推 波助澜,导致后来的经济困难,甚至饿死人,历史终究会恢复本来 面目。

当然,这些问题的形成,也有着深刻的社会历史原因,包括革命胜利后的激情所造成的头脑发热,一些领导人的推波助澜(这里不做论述)。其中的责任也决不仅仅是毛泽东一人应该负责的。这些极左的做法既不是毛泽东所提倡的,而且也是毛泽东最早提出

加以纠正的。对于产生这些错误的原因固然需要研究,以便吸取教训。但是,如果对人民公社这段历史和我国农村的一项基本制度进行严肃负责的研究,就不能仅仅停留在对 58 年人民公社初起时期混乱状况的批评上,而是应该以人民公社基本定型的制度特征为对象。毛泽东在进行大量调查研究和多次中央和地方工作会议的基础上,不断纠正"左"的错误,直到 1961 年最后形成人民公社"60条",形成"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体制和组织形式,才使人民公社的基本制度安排定型下来。研究一种制度或经济模式的优劣,不能以她不成熟阶段的特征为标准,而是应该以基本定型的特征为对象。所以,对 58 年"左"的错误的批评,并不能代替对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制度的评判。

2、毛泽东关于农村人民公社理论的主要内容

毛泽东关于农村人民公社的理论,是农村集体经济和社会变革的理论问题,绝不仅仅是农业集体经济问题。人民公社理论是涉及农村经济、社会、政治、文化等全方位的探索,是高于农业合作化的理论升华,是为我国农村社会主义建设规划的宏伟蓝图。其主要内容已经转化为制度和政策性的部分主要表现在当时的中央文件和农村人民公社 60 条中,除此以外,毛泽东在读前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和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时的谈话和笔记等文献中,很多地方涉及到人民公社问题,并提出了很多重要的理论思考。

概括地说,毛泽东关于通过人民公社在农村建设社会主义的主要理论有以下几方面:

(1)农村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人民公社已经不同于高级农业合作社。这是因为,合作社就是针对农业生产的制度安排,是一种经济组织,而人民公社则是一种全新的政社合一的经济和社会组织。人民公社实行"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体制,是农村集体所有制的一种实现形式,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是我国农村社会主义的基本经济和政治制度。这种三级体制既可以避免规模过大的弊端,如基本核算单位在生产小队,又为生产力发展以后的逐级过渡提供了高于合作社的发展平台和制度基础。

- (2)农业产业体系和基本建设的组织载体。人民公社的初期 阶段主要经济目标是利用组织起来的力量发展农业生产,并在国 家计划主导下形成完整的农业产、供、销产业体系,以便尽快解决 国家工业化进程中的吃饭和原始积累问题。并利用组织起来的力 量和公社统筹的优势进行大规模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改造农业的 物质技术条件。所以,要以粮为纲,要自力更生、艰苦奋斗,要学 大寨进,要靠农民的劳动积累解决资本积累不足的问题。所以,决 不能把人民公社仅仅理解为农业生产中集体劳动的组织形式。
- (3)公社工业化是农村产业革命经济组织形式。在吃饭问题基本解决以后,人民公社要大力发展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逐步调整农村的产业结构,向生产的深度和广度进军,推进公社的工业化进程。靠公社工业化的成果提高农民的收入水平,装备和反哺农业,实现农业现代化,并最终使公社的工业化与国家的工业化形成一体化的格局。所以,人民公社制度是我国农村产业革命的体制支撑和经济组织形式,
- (4)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和社会结构转型的基本单位。人民公社要发展教育、文化、科技、卫生、体育等各项社会事业,使人民公社成为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工农商学兵互相结合的综合体。使农村的生活水平和城市的生活水平大致一样,或者还好一些,避免农村的人口盲目流入城市。所以,人民公社又是改造传统农村,在本土集聚经济和人口,实现农村社会结构城镇化转型的载体,最终把人民公社发展成为农村新的社会结构的基本单位。
- (5) 国家计划指导下的商品生产和交换。人民公社要在国家 计划指导下坚持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按价值规律办事,不能 搞一平二调和穷过渡。过渡的前提只能是生产小队共大队的产,生 产大队共公社的产,而不能相反。毛泽东强调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 的重要性,实际上是一定程度上肯定了在国家宏观调控的基础上 市场机制的调节作用。
- (6) 内部实行民主管理和多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人民公社 内部有一套管理制度,包括生产小队、大队到公社的三级管理制度, 公社管理委员会、民主选举、民主监督的制度,财务制度、各类生 产责任制度等等,在六十条中都有详细规定。

我认为,如果从根本上否定人民公社制度,那么,至少在以上 几个方面能够证明是错误的。相反,证明人民公社的合理性、优越 性,也必须从这几个方面得到证明。

3、毛泽东和党中央的有关论述

这里就一些值得从理论上进行深度思考的问题做一些摘录。 通过学习毛泽东和党中央当时对农村人民公社问题的制度设计和 理论思考,可以看出毛泽东关于农村社会主义建设理论的整体框 架。

毛泽东亲自主持制定的《农村人民公社 60 条》对人民公社性质的规定: "农村人民公社是政社合一的组织,是我国社会主义社会在农村中的基层单位,又是我国社会主义政权在农村中的基层单位。"

"农村人民公社是适应生产发展的需要,在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基础上联合组成的。它在一个很长的历史时期内,是社会主义的互助、互利的集体经济组织。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取酬、多劳多得、不劳动者不得食的原则。"《农村人民公社 60 条》1962 年9月27日中共中央八届十中全会通过。这里指出了人民公社的性质已经不是一般意义上的合作社,而是实行公有制和按劳分配的集体经济组织。

在《中共中央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中指出: "在目前形势下,建立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工农商学兵互相结合的人民公社,是指导农民加速社会主义建设,提前建成社会主义并逐步过渡到共产主义所采取的基本方针。"(《中共中央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1958年8月29日)这里明确了人民公社不仅仅是针对农业生产的集体劳动组织,而是工农商学兵互相结合的综合体。

在《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中指出: "农村人民公社制度的发展,还有更为深远的意义。这就是,它为我国人民指出了农村逐步工业化的道路,农业中的集体所有制逐步过渡到全民所有制的道路。"决议还指出: "人民公社是我国社会主义社会结构

的工农商学兵相结合的基层单位,同时又是社会主义政权的基层单位。——现在也可以预料,在将来的共产主义社会,人民公社将仍然是社会结构的基层单位。"(《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1958 年 12 月 10 日,中共 8 届 6 中全会通过。)这里明确提出了"农村逐步工业化的道路"和未来"社会结构的基层单位"的概念。

决议明确提出公社工业化:"从现在起,摆在我国人民面前的 任务是, 经过人民公社这种社会组织形式, 根据党所提出的社会主 义建设总路线, 高速度地发展社会生产力, 促进国家工业化、公社 工业化、农业机械化电气化,逐步使社会主义的集体所有制过渡到 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从而使我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全面地实现 全民所有制,逐步地把我国建成为一个具有高度发展的现代工业、 现代农业和现代科学文化的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 "人民公社 必须大办工业。———应当根据各个人民公社的不同条件,逐步把 一个适当数量的劳动力从农业方面转移到工业方面,有计划地发 展肥料、农药、农具和农业机械、建筑材料、农产品加工和综合利 用、制糖、纺织、造纸以及采矿、冶金、电力等轻重工业生产。人 民公社的工业生产,必须同农业生产密切结合,首先为发展农业和 实现农业机械化、电器化服务,同时为满足社员日常生活服务,又 要为国家的大工业和社会主义的市场服务。" (《关于人民公社若 干问题的决议》1958年12月10日,中共8届6中全会通过。)这 里将"公社工业化"与"国家工业化"并提,并号召 "人民公社 必须大办工业", 指出了公社工业"三为"的发展方向。

1959年2月,毛泽东在郑州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说:"由不完全的公社所有制走向完全的、单一的公社所有制,是一个把较穷的生产队提高到较富裕的生产队的生产水平的过程,又是一个扩大公社的积累,发展公社的工业实现农业机械化、电气化,实现公社工业化和国家工业化的过程。目前公社直接所有的东西还不多,如社办企业、社办事业,由社支配的公积金、公益金等。虽然如此,我们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也就在这里。"(毛泽东:1959年2月在郑州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的讲话。)这里强调了所有制过渡的本质过程是"扩大公社的积累"、"实现公社工

业化和国家工业化的过程",并预见社办企业、社办事业等是我们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

关于发展商品生产和保持按劳分配问题,在《关于人民公社若 干问题的决议》中指出:"应当着重指出,在今后一个必要的历史 时期内,人民公社的商品生产,以及国家和公社、公社和公社之间 的商品交换,必须有一个很大的发展。这种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不 同于资本主义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 因为它们是在社会主义公 有制的基础上有计划地进行的, 而不是在资本主义私有制的基础 上无政府状态地进行的。继续发展商品生产和继续保持按劳分配 的原则,对于发展社会主义经济是两个重大的原则问题,必须在全 党统一认识。有些人在企图过早地讲入共产主义的同时,企图过早 地取消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 过早地否定商品、价值、货币、价格 的积极作用,这种想法是对于发展社会主义建设不利的,因而是不 正确的。"(《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1958年12月10日, 中共8届6中全会通过。)在1959年3月的郑州会议上,毛泽东 进一步强调:"财产权利必须神圣不可侵犯,这样反而建设得快。 要说服公社,懂得发展过程,懂得等价交换"。"队与队是买卖关 系","你不等价交换,我就坚决抵制。"这里是对"一平二调" 共产风和急于取消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错误认识的纠正,并强调 发展商品生产,坚持商品交换和按劳分配原则的重要性。

毛泽东在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的笔记中提到:"在社会主义工业化过程中,随着农业机械化的发展,农业人口会减少。如果让减少下来的农业人口,都拥到城市里来,使城市人口过分膨胀,那就不好。从现在起,我们就要注意这个问题。要防止这一点,就要使农村的生活水平和城市的生活水平大致一样,或者还好一些。有了公社,这个问题就可能得到解决。每个公社将来都要有经济中心,要按照统一计划,大办工业,使农民就地成为工人。公社要有高等学校,培养自己所需要的高级知识分子。做到了这一些,农村的人口就不会再向城市盲目流动。"(毛泽东: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笔记)这里涉及到传统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的社会结构转型问题。毛泽东并没有把城市化作为一个战略性问题看待,相反,是希望通过人民公社的工业化避免农业人口大量涌入城市。"每个公社将来都要有经济中心"和"工农商学兵相互结合"240

的论断,已经孕育了农村城镇化的思想。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自由主义思潮大力鼓吹西方的城市化,在中央正式使用城镇化的概念以后,仍然在词义上抹杀两者的区别,说成是同一个一个意思,使所谓的新型城镇化换汤不换药,成为资本下乡剥夺农民的代名词。真正意义上的新型城镇化就是人民公社化,是依托公社集体经济体制和工业化发展成果实现本土性集中和集聚,是公社(现在的乡镇)小城镇加农村新社区。

在这里,我们还可以看一看当时一些地方政府关于公社工业化的意见。1959年12月,针对关于人民公社过渡问题,浙、皖、苏、沪四省市曾经召开座谈会,在会议纪要中曾经对如何实现公社工业化提出意见。会议纪要中说:"会议建议,对公社工业化,由中央统一规定一个标准,以便遵循;并酝酿以下四点意见:

- (1)公社工业产值达到占全公社工农业总产值的百分之七十以上。
 - (2) 实现农业的机械化、电气化,把农民变成农业工人。
- (3)公社的工业生产能力要达到:能够修配大型农具(包括机械农具)和制造小型农具,土化肥、土农药做到自给,农副产品的商品部分一般都能由公社进行初步加工后出售。
- (4)公社的劳动生产率和产品的商品率大大提高(如:劳动生产率在现有基础上提高三倍到五倍,产品商品率达到占产品总量的百分之七十左右)。

会议认为,人民公社工业化,应当根据公社自身的特点和条件,分期分批地实现,有些公社可能快一些,有些公社可能慢一些。发展社办工业,应当以二就(就地取材、就地生产)、四服务(为农业生产服务、为社员生活服务、为大工业服务和为市场、出口的需要服务)为原则,首先发展农具的制造修配工业,土化肥、土农药的制造工业和必要的农副产品加工工业;根据可能和需要,发展砖瓦、石灰、土水泥等建筑材料工业,小型采矿,以及当地传统的或者有条件经营的手工业。"(《关于人民公社过渡问题》——浙、皖、苏、沪四省市座谈会纪要 1959 年 12 月 25 日)

4、公社工业化的思想为什么没有成为发展战略

毛泽东关于公社工业化的思想在人民公社化运到的初期就已经提出,刘少奇也曾积极倡导。根据几十年来正反两方面的实践经验看,剔除当初不成熟的认识误区,如急于过渡的看法、政社合一等因素,那么,在人民公社问题上的这些认识仍然具有重大的理论和实践意义。但是,毛泽东关于公社工业化的思想和把人民公社作为农村社会结构基本单位的思想为什么没有成为发展战略?这是有着深刻的历史原因的。

第一、公社化初期并不具备工业化的客观条件。这已经被大跃进中"左"的错误的盲目发展所证实。当时的盲目发展使国民经济出现严重的比例失衡,使后来出现严重的三年困难时期,教训非常深刻。这说明,当时的吃饭问题仍然是悬在我们头上的一把利剑,农业的粮食生产仍然是主要矛盾,农业以粮为纲成为这一历史阶段的必然选择。在粮食生产没有得到充分保障的情况下,任何领导人都不可能放松农业生产。这说明在当时的农业生产力和粮食生产水平基础上,还不可能转移大批农业劳动力进入非农产业,这是由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所决定的。所以,公社工业化虽然是一个重大的战略思想,但在当时并不具备全面启动的前提条件。说明在什么时候和什么条件下才能启动公社工业化进程,仍然是一个需要解决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

第二、文革后期的左翼领导人也没有理解毛泽东的公社工业化战略。经过农业学大寨的大规模农业基本建设之后,到文革后期农业已经取得很大的发展,全国人均粮食产量已经突破安全线。1978年全国总产达到3.048亿吨,即6096亿斤,人均317.5公斤,即635斤,说明吃饭问题已经基本解决。但是,当时的中央主要领导人并没有真正理解毛泽东的公社工业化的战略思想,没有认识到粮食问题基本有了保障以后,逐步调整农村产业结构的历史必然性,没有认识到公社工业化对推进农村现代化进程和争取农民、巩固工农联盟的重大战略意义,没有能够在农业学大寨的基础上顺势启动农村产业结构调整和公社工业化进程。当时极"左"的社会舆论甚至将农村非农产业的发展当作资本主义的倾向进行批判。

第三、更为遗憾的是,邓小平同样也没有能够理解和继承毛泽 东公社工业化的战略思想。本来,在改革前和改革初期,虽然"左" 的倾向还很严重, 但农村社队企业的发展已经出现不可遏制的发 展势头, 地方政府还专门成立了社队企业局, 作为为社队企业提供 管理和服务的专门机构,说明全国启动公社工业化进程的条件已 经基本成熟。但是,在这一关键时期,人民公社却在1983年以政 社分设的名义解散了。是邓小平因为认识水平的原因而使自己错 失成为一个真正继承毛泽东思想的伟大战略家的良机,还是希望 另谋它途,我们权且当作认识问题。因为邓小平自己在1987年6 月曾经说过:"我们完全没有预料到的最大收获,就是乡镇企业发 展起来了,突然冒出搞多种经营,搞商品经济,搞各种小型企业, 异军突起。这不是我们中央的功绩。乡镇企业每年都有百分之二十 几的增长率,这种情况持续发展了几年,一直到现在还是这样。-——乡镇企业的发展,主要是工业,还包括其他行业,解决了占农 村剩余劳动力 50%的人的出路问题。农村剩余劳动力不往城市跑, 而是建立了大批小型、新型的乡镇。如果说在这个问题上中央有点 功绩的话,就是中央制定的搞活政策是对头的。这个政策取得了这 样好的效果, 使我们知道我们做了一件非常好的事情。这是我个人 没有预料到的,许多同志也没有预料到的,是突然冒出这样一个效 果。"(发表时题目:《改革的步子要加快》)我们相信邓小平这时讲 的是真心话。这说明,从制度经济学的角度讲,邓小平对人民公社 的集体经济体制有看法; 从发展经济学的角度讲, 邓小平也没有农 村工业化或公社工业化的战略思想。所以才对乡镇企业(社队企业) 的异军突起才反复说"我们完全没有预料到"。我常常想,如果邓 小平当时理解并继承了毛泽东关于农村人民公社的战略思想,在 乡镇企业已经异军突起的情况下,不是简单化地解散人民公社,而 是进行必要的改革,如政社职能的适当分离、公社组织的公司化等, 顺势推进公社工业化和城镇化,那么,经过二三十年的努力,我们 现在该是何等的"光明灿烂",哪里会有什么"三农"问题?邓小 平同志在历史上又会是何等的伟大呀!可惜历史不能假设。

此外,还应该指出,毛泽东关于公社工业化的思想,实际上孕育着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要两条腿走路的重要思想。在当时的中央的文件中,已经出现国家的工业化和公社的工业化并提的提法。

这是一个关系我国整个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现代化发展道路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但是,遗憾的是,当时对何时启动公社工业化的时机和条件没有弄清楚,以至在经济困难时期受挫后,不得不为保证粮食生产的需要长期限制农村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发展,说明了历史的局限性。但是,如果把当时浙、皖、苏、沪四省市关于公社工业化会议纪要不是放在1959年,而是放生在20年后粮食问题已经基本解决的1979年来看,难道不是恰逢其时、顺理成章的吗?

还需要指出,毛泽东关于人民公社是农村社会结构的基本单 位的思想,实际上是为传统农村社会结构向现代社会城镇化转型 指明了方向。人民公社政社合一的体制问题,有利有弊,还可以讨 论。但是,如果从传统农村社会结构的现代化转型角度看,三级体 制并逐级过渡的安排,仍具有重大理论和实践意义。毛泽东不仅将 人民公社看作社会主义农村的基本单位, 甚至认为是未来共产主 义社会结构的基本单位。这一问题的本质,就是通过生产小队到大 队再到社一级逐级过渡的办法,最终用人民公社改造传统农村,把 传统农村改造成为工、农、商、学、兵相互结合的综合体。这种综 合体就是以"社"为核心和载体的小城镇和新农村社区。如果把公 社工业化和国家的工业化联系起来看,国家的工业化带动人口的 城市化,而公社的工业化则必然带动传统农村的城镇化。这是我国 社会结构现代化的根本途径,是城市化和城镇化两条腿走路。国家 的工业化必然带动大中城市的发展和扩张,并导致一大批农业人 口的城市化转移。在现实中表现为部分农民的市民化,并且这种市 民化应该以退出农村集体权益并与城市社保、就业、住房等保障体 系对接为条件。而公社工业化必然带动农村的城镇化,其基本趋势 是工业和服务业经济在公社集中、集聚,导致农村劳动力由生产队、 大队(现在的自然村、行政村)向公社的转移,最终实现农村和农 民本土的城镇化转型。只有城市化和城镇化协调发展,才能顺利地 解决我国的农民问题。遗憾的是,人民公社解散以后,农村工业化 被导入私有化的轨道,在90年代基本夭折了,形成了农村生产要 素大面积净流出的局面,农村城镇化的路子也就走不通了,以至于 形成现在的两亿多农民工讲城打工的局面。实际上, 由资本主导的

以农民工进城打工为标志的所谓城市化,也成了难以持续的夹生饭。

三、人民公社制度"失败"的历史原因分析

人民公社制度不是自己搞失败了,而是被解散的。为什么要解散人民公社?从来没有什么人给一个合理的解释。人们一般认为是搞包产到户,增了产了,证明人民公社的制度是不行的。改革初期的一个重要的理论是"农业的生产特点适合家庭经营",所以,农业集体化是"左"的错误。所以人民公社应该解散。这里的逻辑是,人民公社是搞农业的,而农业是适合家庭经营的,所以,要解散。这本身在理论上就是一个根本站不住脚的荒谬逻辑。别的还能找到什么理由呢?说它政社不分,可以适当改革嘛,剥离开公社的政府职能,公社就是一个农民的合作社联合体和集体所有制的公司企业吗!说它不能搞工业,那么,乡镇企业异军突起不是把公社工业化活生生展示二十多年嘛!说它管理有问题,可以搞责任制嘛,甚至可以公社为主体承包到农业专业大户。总之,找不到任何合理的解释,但是,它却夭折了。从主客观原因看,可以总结以下一些教训。

1、决不能将人民公社看成仅仅是对农业的制度安排

新中国成立以后,从农村的角度看,最突出的是温饱问题,是粮食生产问题。因为先解决吃饭问题是整个国家现代化发展的前提和基础。所以,人民公社时期坚持"以粮为纲"的方针没有什么不对。但是,从更长的历史发展时期看,农村的现代化发展又绝不是仅仅解决粮食生产问题,更本质的问题是农村的工业化和农民的产业转移问题,是产业结构和社会结构的根本变革,即"全面发展"的问题,而这种发展的本质是由传统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的转型;并且,农业的现代化也只有在这一整体的发展中才能真正解决。不准确地说,这里其实是国家的、城市的大工业化和一个农村的、人民公社的小工业化及其相互关系的问题。这是一个较长的发展过程,有发展的历史阶段性。这种阶段性决定了人民公社的第一步必需先解决粮食生产问题,解决全国人民的吃饭和温饱问题。所以,要先靠农民组织起来进行农业基本建设,提高农业的生产水

平。这一阶段的主要功能和作用类似于资本主义早期的工场手工 业阶段。所以,毛泽东非常赞赏大寨的"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精 神。只有靠这种精神,才能实现人民公社在没有现代工业装备的条 件下先搞好农业,解决吃饭问题,同时保证国家的工业化建设顺利 推进。但是,在这个问题基本解决以后,人民公社必然要进入多种 经营和农村产业结构变革的发展阶段, 进入人民公社自身的工业 化发展阶段,也是人民公社的工业化和国家的工业化共同发展阶 段。通过公社工业化的发展,农村实现产业分化和劳动力的非农产 业转移,同时又靠公社工业化发展的成果反哺农业,进一步带动农 业的现代化, 进而带动农村的城镇化社会转型, 并最终实现城乡经 济和社会的一体化和协调发展。所以,对人民公社制度的研究,必 须将其放在中国农村必然要经历一个工业化的产业革命过程这样 一个客观的大趋势下来考察,而不能仅仅将其放在农业的范畴内 去考察,不能将人民公社仅仅作为一个农业的集体化组织来认识。 把人民公社仅仅看成是"农业的集体经济组织",是一个严重的理 论误区。几乎所有否定人民公社制度的"学者"、"专家"们,都是 只拿"农业"问题来说事,说农业是如何地适应家庭经营,不适应 集体化等等。人们就跟着跳进这样的思维陷阱,还以为是多大的理 论创新。这种肤浅的认识,是先把人民公社仅仅归结为农业的体制 和组织形式, 再批判这种体制和组织形式对农业的如何不适应。而 持不同意见的人们也没有看出这一理论的误导性在那里,没有看 到人民公社的真正的历史使命是完成农村产业革命即农村工业化 和城镇化的体制安排,却同样立足于在农业问题的范围内审视人 民公社。所以,在否定人民公社的舆论面前显得更加苍白无力,使 支持人民公社的舆论完全丧失了反驳的空间和力量。 试想, 人民公 社真的能够在传统农业经济的基础上长期存在吗? 如果人民公社 的经济基础就是农业经济,那么,又与刘少奇批评过的"农业的社 会主义"有什么区别? 谁能证明农业生产过程需要组建类似一个 乡镇这么大规模的组织形式是合理的、高效率的? 现在的所谓专 业合作法,仍然避开集体经济体制和土地集体所有制的问题,没有 跳出就农业说农业的怪圈, 既难以自圆其说, 也难以取得实际效果。

2、公社之所以能够被解散是因为还没有来得及实现

工业化

虽然人民公社是被人为地解散的, 但是, 从客观条件上看, 我 认为人民公社"失败"的根本原因,或者说人民公社之所以能够被 解散的原因,是人民公社还没有来的及实现公社工业化。试想,如 果公社基本实现了工业化,集体经济收入增加了,农民生活水平提 高了,农业富余劳动力转移到二、三产业了,靠二、三产业发展装 备起来的农业也现代化了,农村也城镇化了等等,那时,农民还愿 意解散人民公社吗? 支持小岗分田单干和反对集体经济的人们, 往往说华西、南街、兴十四、刘庄这样的村是靠工业起来的, 不能 比。殊不知农村工业化恰恰是我国农村现代化发展的必经阶段,是 传统农业社会转变为现代社会的必然趋势。人民公社这种形式不 就是为完成这一转变的制度准备吗?很多人认为华西、南街、兴十 四、刘庄这样的村不能复制,没有普遍性,农村工业化不能"村村 点火、户户冒烟"。对,这一点并没有错。但是,这却恰恰说明农 村工业化的主要载体应该是公社这一层次,也就是现在的乡镇层 次,"社"的主要功能在经济上是发展二、三产业,吸收和转移农 村劳动力,并在此基础上完成农村城镇化进程。不是每一个村孤立 地去发展工业化, 而是在公社的组织下进行工业化, 才是正确的选 择。所以,华西、南街、兴十四、刘庄这些村庄的不能复制,恰恰 是解散人民公社造成的后果。

3、"左"的错误同样为公社制度的失败奠定了基础。

改革前即人民公社后期的发展,受到了"左"的思潮的影响, 阶级斗争被简单化、扩大化。当时很多左倾的领导人也没有清醒地 认识到人民公社的历史使命是要完成农村的工业化和城镇化,并 且只能在此基础上才能最终完成农业的现代化。而早期的农业基 本建设只是打基础的工作,是阶段性的历史任务。这一阶段的任务 一旦完成,即粮食生产问题一旦过关,就必须转向调整结构,启动 农村的工业化进程,发展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但是,当时我们很

多决策者们并没有清醒地认识到我国农村的这一发展趋势, 还是 一味地强调农业学大寨, 甚至将其政治化, 与抓工副业、抓收入对 立起来,这就必然适得其反。这种"左"的干扰,主要表现在对人 民公社多种经营和工副业发展的限制, 甚至上纲到路线、道路问题, 当作资本主义进行批判。更"左"的地方甚至把干部抓社队企业当 作集体经济内部的资本主义倾向进行批判, 出现了政策上不反对 发展社队企业,而宣传舆论上却当资本主义尾巴进行批判的矛盾 现象。北京某个学大寨先进县,当时甚至拒绝市里安排的工业项目, 说是占地多,影响粮食产量。这种"左"的认识干扰恰恰使人民公 社陷入刘少奇批评过的"农业社会主义"泥潭,造成农村人民公社 产业结构调整滞后,阻碍了人民公社向生产的深度和广度进军,延 缓了农村工业化即公社工业化进程, 使人民公社不能在农业经济 之上建立起自己的二、三产业的经济基础,造成集体经济收入增长 缓慢,农业富余劳动力转移不出去,农民分配长期在很低的水平上 徘徊, 挫伤了农民的积极性, 客观上为人民公社后来的被解散提供 了条件。

4、解散人民公社的时机很巧妙

人民公社不是自己消亡的,更不是崩溃的,而是被解散的。解散人民公社为什么会在没有什么大的争论的情况顺利地实现了?在于这一时机的选择很巧妙。上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期,正是全国粮食问题基本解决,农村现代化发展很快进入产业革命阶段的转折时期。当时的人民公社在农业管理上普遍存在大拨轰现象,缺乏生产责任制,对农业生产的负面影响越来越明显;而农民对近20年的高积累、低分配、低消费的忍耐也已接近极限,农村集体经济迫切需要发展多种经营,靠发展二、三产业增加收入,提高分配水平。更重要的是,也只有按照这个趋势发展,人民公社才能真正为自己的存在和发展建立起坚实的产业和物质经济基础。但是,当时除部分大城市郊区和东部沿海发达地区以外的多数农村人民公社还没有完成这一转变,或刚刚开始转变,尚未形成一定的二、三产业经济实力,很多社的一级还仅仅是行政管理的职能,经济上还是空架子。这时解散她,当时的反对力量也还没有来得及

形成成熟的理论认识,只能从政治的、意识形态的角度出发表示一些不满。就这样,人民公社像正在洗澡的幼儿一样,被同洗澡水一起泼掉了。所以,在她没有成长起来之前就扼杀她,往往不会有多大的阻力。

5、三个重要步骤使农村现代化进程完全逆转

分田单干的包产到户、解散人民公社和农村集体企业的私有 化改制,这三个步骤使我国农村现代化发展路径基本改变。从理论 上说,改革后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并不能成为对人民公社的致命 冲击,相反,如果政策把握的好,并及时对公社体制进行适当的改 革,还会为农村人民公社体制下的产业革命的到来创造条件。前提 是,真正坚持集体经济内部的、即人民公社体制下的承包制,农业 承包到户也没什么关系,只要二、三产业能发展起来,这种承包关 系在条件成熟时也好调整过来。在现实中, 也有农业承包到户以后, 干部主要精力抓企业,等集体二、三产业企业发展起来以后,再根 据分工分业的情况调整承包关系。问题在于, 联产承包很快徒有虚 名,变成了既没有联产分配,也没有上缴集体积累、没有承包关系 的家庭单干了。但是,即便是农业上单干了,只要农村集体的二、 三产业发展起来,土地集体所有制没有改变,人民公社体制也仍然 有发展的余地和再生的可能(不是形式上的,而是本质上的),遗 憾的是,乡镇集体企业的改制被推向了私有化,连卖带送城头变换 了大王旗,这是对人民公社在以"政社分开"的名义被解散后残留 的集体经济的最后一击,"三农"问题以及城乡关系问题就此已经 成为不可避免。在理论上, 先是给人民公社带上"农业社会主义" 的帽子(空想的乌托邦), 搞臭她, 解散她, 在实践上, 又将农村 的工业化进程以集体企业改制的名义导向私有化, 使农村集体经 济体制失去存在和发展的经济基础,农村和农民还能不进入剧烈 的社会分化进程吗?还能阻挡和避免资本的剥夺吗?

6、失去公社体制的支撑,农村工业化也必然夭折

农村工业化的大潮终于在80年代到来了,人民公社却被解散 了。没有了人民公社这一集体经济体制和组织形式,农村的工业化 就变成了"村村点火、户户冒烟"的盲目的、自发的、各自为战的 发展方式。结果, 过度的分散布局、低水平重复建设、环境污染、 高负债等等问题都来了。但是,人们并没有就此得出解散人民公社 的真正教训,仍然被高速的发展膨胀着头脑,反而进一步把农村工 业化进程往私有化上引导。后来, 理论界对农村工业化的提法也出 现了不同意见。其实, 众多的对农村工业化发展中出现问题的批评, 恰恰没有认识到这些问题正是解散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体制后必然 要发生的现象。更为严重的是,失去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体制支撑的 农村工业化进程,已经很难承担起农村城镇化社会结构转型的历 史使命,农村的工业化发展与城镇化进程已经脱节。这种脱节不是 弱化了城乡二元结构, 而是进一步强化了城乡二元结构, 扩大了城 乡差别。人们天真地认为,农民可以自由地进城打工,就能实现城 市化、城乡一体化了。其实, 离开人民公社的工业化、城镇化进程, 只能造成农村生产要素的净流出,造成外出农民的雇佣劳动化,造 成农村的衰落。我们现在面临的所谓"农民工"问题,恰恰是没有 了公社工业化和由此支撑的农村城镇化集聚的结果。某种意义上 说,"三农"问题的根本原因是中国的城市化发展道路出了问题, 城市化的概念被简单化为农民进城打工,而农村地区自身的城镇 化进程却被淡化出城市化的概念。没有了农村的城镇化,农民只剩 下进城打工这一条路。理论界曾有城市化与城镇化的争论,但是, 不是按照西方的葫芦画瓢,就是回避农村集体经济体制,说不诱什 么是真正的中国特色。我常常想,在我国城乡二元结构之间,即在 原有的大中城市之外的广大农村,恰恰需要靠公社工业化,发展生 成很多小城镇、小城市,并以这些小城镇、小城市为载体带动整个 农村的现代化转型。难道我们现在不是恰恰缺乏这样的农村经济 的生长极吗? 难道我们现在不是恰恰缺乏乡镇层次的统筹能力以 及人民公社这样的体制支撑和组织载体吗?

7、人民公社精神不死。

人民公社虽然作为农村的普遍的制度安排已经"失败"了,但 其精神不死。30 多年来,从寒冷的北国黑龙江,到改革开放最彻 底的广东南海之滨, 从祖国的中原腹地到边远山区, 从内蒙古草原 到西藏高原, 到处都有人民公社的种子在开花结果, 顽强地在市场 经济的大潮中茁壮成长。有号称 "最后一个人民公社"的河北周 家庄,仍然在实行"社"一级统一经营、统一核算的集体经济:也 有一大批坚持村级集体经济的各种"第一村"、"共产主义实验 小区",如江苏华西、河南南街等:还有仍然以"生产队"为集体 的队办的现代化公司,如湖北的官桥八组等。这些继承了人民公社 基因的典型,反倒成了我国农村现代化进程中的骄娇者,却从来不 知道还有什么"三农"问题。其实,她们中最具代表性的典型是华 西, 其次是河北的周家庄。周家庄作为一个完整的人民公社, 其意 义是她顽强的抵制住了解散的要求,并且在市场经济的环境中顽 强地发展到现在,很成功、很和谐。而华西作为中国第一村,则显 得更强、更大、更具代表性。在我看来,从经济体制和组织形式上 看,华西就是一个再生了的"人民公社",是企业化、公司化、集 团化了的"人民公社"。她已经发展到把近20个村"统筹"起来的 地步,从规模上比历史上的公社还大:她经历了农田基本建设上时 期的艰苦奋斗发展阶段,经历了农村大办工业的工业化阶段,更可 贵的是她解决了20个村的各自为战的被动局面,又已经进入了农 村城镇化的成熟阶段。华西实际上是我国农村现代化发展的几乎 全方位的典型的浓缩。

8、总结历史是为了面对现实。

总结这些成功的经验和失败的教训,可以看出,人民公社如果不是简单地解散,而是根据向市场经济转变的要求逐步加以改革,那么,他可以发挥以下几个方面的主要功能:(1)成为农村产业革命的体制支撑和组织载体,以公社工业化的形式完成农村工业化进程;(2)通过公社内部的以工补农、建农,实现农业的现代化;

(3) 在"社"一级建设新兴产业园区,集中发展二、三产业,吸

收和集中农业富余劳动力,实现农民的二、三产业转移;(4)以"社"的产业园区为依托,改造传统农村,实现城镇化集聚农村经济和人口,完成传统农村社会结构的转型;(5)发展教育、文化、科技、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完善和提高农村社会保障水平,缩小城乡差别。如果这些功能发挥的好,我国就不会出现"三农"问题,至少不会像现在这样严重。认真地总结人民公社问题上的经验教训,是非常必要的。但是,总结的目的,也不可能是恢复人民公社,而是要研究如何积极发挥乡镇层次的统筹作用,探索农村集体经济新的实现形式,利用现代合作经济和现代企业制度的形式,提高农民的组织化程度,在城市和一般农村之间的乡镇层次,找到一条我国农村城镇化的科学发展道路。

四、我国农村现代化进程的发展阶段

为什么要提出这样一个问题?是因为在对我国农村现代化发展的历史评价上存在着严重的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不是急于超越历史阶段的限制,如58年的急躁冒进;就是用后来的发展否定前一阶段的合理性,如一个"崩溃的边缘",就否定了前30年的大部分的成绩。其实,从社会生产力发展的角度看,发展的阶段性是一种客观存在,是量的变化不断积累和并引起质变的过程,前一个阶段正是下一个阶段的前提和基础。吃十个镘头饱了,怎么能认为前九个都是没用的呢!从新中国的历史来看,我们可以把农村的现代化进程概括为几个大的发展阶段;

- (1) 以粮为纲的农业经济为主发展阶段,大体上是新中国成立以后到70年代中后期:
- (2)以推进农村工业化进程为主的农村产业结构调整阶段, 大体上是上世纪 70 年代后期到 90 年中期;
- (3)以农民工进城打工和农村普遍衰落为主要特征的所谓城市化阶段,大体上是上世纪90年代中期到现在。

1、以粮为纲的农业经济发展阶段。

新中国成立到改革前的70年代末,是以粮为纲的农业经济发展阶段,是农村现代化进程的奠基和起步阶段。这一阶段所对应的是国家的、城市的、以国有经济为载体的工业化发展阶段。国家的目标是尽快建立起自己的相对独立完整的现代工业体系。所以,农村的主要矛盾和主要任务是解决农业的粮食生产问题,是解决吃饭问题和支持国家工业化的原始积累问题。因此,需要进行土地改革、农业合作化、集体化和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等,千方百计提高粮食产量,保证国家工业化进程顺利推进。如果我们把三农问题放到整个国家的总体发展战略上来权衡,那么,我国这一时期的农业发展战略总体上是符合国家发展战略的,事实上也绝不存在什么崩溃边缘的趋势。

改革前需要经过一个以粮为纲的农业经济发展阶段有其历史必然性。

新中国成立后, 国家的工业化是主导性和全局性的任务, 必须 首先实现。从这一时期的工农和城乡关系来看,农业发展的主要任 务是保证国家工业化进程的顺利实施。农业除了要为国家工业化 提供最初的原始积累之外,还要保证全国人民的吃饭问题。所以, 这一阶段的主要任务就是千万百计提高粮食产量,农村自身还不 可能开始较大规模的工业化进程。1958年开始的"大跃进"运动, 也从反面证实了"以粮为纲"的农业经济发展阶段是我国工业化 进程中不可逾越的一个客观阶段。当时过早地启动农村的工业化 进程,导致国民经济比例的严重失调,农业劳动力过量转移,农业 生产受到严重影响,以致在经过"困难时期"之后,农村劳动力仍 然要退回到以粮食生产为主的农业生产上来。因此,在我国工业化 的发展初期,还不可能展开大规模的农村工业化进程。如果过早地 推进这一进程,则会走弯路,产生欲速不达的后果。一般经验数据 认为,一个国家或地区人均占有粮食达到290-300公斤以上时,才 能基本解决吃饭问题。随着这一指标的逐渐增长,即粮食人均产量 讲一步增加, 意味着农业生产结构调整的前提已经具备, 可以拿出 更多的土地发展经济作物了:剩余的粮食可以转化为饲料,畜牧养 殖业也有了发展的空间;农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可以有更多的农业劳动力转向非农产业了,这时候才有可能大规模地调整农村产业结构,向公社工业化阶段转变。而改革前的我国农村,正是面临这一转折的历史时期。1978年我国的粮食总产达到3.048亿吨,即6096亿斤,人均达到317.5公斤,635斤。说明农村推进以社队企业为标志的工业化进程的条件已经基本成熟。

这一阶段也有值得汲取的历史教训:

- (1) 1958 年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初期,发生一平二调的共产风等"左"的错误,以及粮食问题没有解决前农村过早地大办工业的历史教训。
- (2)公社集体经济体制时期高积累率延续时间过长,影响农 民分配和收入水平的提高,挫伤农民积极性;
- (3) 舆论上对多种经营和非农产业发展当作资本主义倾向进行批判,理论上没有认识到公社工业化的重大战略意义,延缓了这一阶段的到来。

2、农村产业革命阶段(农村工业化阶段)

当农村农田水利基本建设任务和粮食问题基本解决以后,农村现代化进程必然要进入公社工业化阶段,实际上是要在农村进行一场深刻的产业革命。这一阶段农村面临的任务已经由解决吃饭温饱问题向解决农民的增收致富问题转变,使农村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建立在二、三产业经济发展的基础之上。这是传统农业经济向现代农业经济发展、传统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转型的基础。所以,以粮为纲的农业经济已经不是农村经济的全部或主要部分,农村的产业结构变革已经作为主要矛盾并上升到主导的地位。这就使整个农村现代化进程展开为公社工业化、农业产业化、农村城镇化的进程,并最终向突破城乡二元结构和体制的城乡一体化方向发展。这一阶段的主要标志是农村多种经营的发展和公社二三产业的异军突起,也使我国的工业化进程进入城市工业和农村工业同时并举的发展阶段。从北京郊区农村上世纪70年代后期的社

队企业和改革开放初期乡镇企业发展情况看,相对发达地区的农村已经提前进入农村工业化进程的初期阶段,并且,北京市在 80 年代初期,已经提出乡镇企业要走城乡工业一体化的思路。

为什么在农业即粮食问题基本解决之后,我国的农村现代化进程必须及时进入工业化发展阶段?概括起来有这样几个原因:

- (1)增加农民收入的迫切需要。工业化进程可以增加农村收入,缓解多年来农村人民公社高积累、低分配的压力;
- (2)农业剩余劳动力向二三产业转移的需要。在公社层次集聚经济和人口,促进农村社会结构的变革;
- (3)农业现代装备投入和农业产业化发展的需要。利用公社工业化的成果反哺和装备农业、促进农业内部产业分化和产业化;
- (4)国家工业化进一步发展的需要。补充国家工业产业和第 三产业的不足,繁荣国内市场,增加出口创汇;
- (5)缩小城乡差别消除城乡二元结构的需要。公社工业化发展促进城乡经济融合,有利于促进城乡一体化进程。

我国是工业化后发国家,走的是重化工业为主的发展道路,要尽快建立起独立的、相对完整的现代工业体系;以重化工业优先发展的模式所需要的高积累只能由农业中来,但对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的带动作用却比轻工业优先发展弱的多。所以,到改革前,全国工业产值占到70%以上了,而农民仍然是国家的主体。这就必然形成以现代工业为主的城市和以传统农业为基础的农村的社会二元结构,成为我国现代化进程所面临的基本矛盾。解决这一基本矛盾的根本出路在于公社工业化。

改革前的我国农村正面临一个重要的转折时期。这种转折的本质有两个方面,一个是农村产业结构的变革,即启动公社工业化进程;一个是农业经营体制的变革,实行农业生产的责任制。前者是社会生产力方面的变革,后者是生产关系方面的变革。但是,这两种变革却在不同类型的村庄各有侧重,一种是以发展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为主,向生产的深度和广度进军积极发展社队企业;另一种是仍然把关注点放在在农业生产领域,落实定额管理、小段包工、"四定一奖"(定地块、定劳力、定产量、定工分、超产奖励)

到作业组等生产管理责任制。到农村改革以后,基本上都落实在家 庭联产承包上。相反,在社队企业即二、三产业已经有相当程度发 展的农村,由于已经有了一定程度的产业分化和专业分工,农业的 现代化水平也有了提高, 他们对分田单干式的家庭承包的拒绝就 成为合理的选择。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在没有现代分工分业的传 统农业的基础上,一些地区实行家庭承包经营也是难以避免的趋 势本来无可非议。问题在于,解散了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体制后,承 包制发生了质的变化,成了徒有虑名的分田单干。这一全国性的问 题除了政治上的因素之外, 在认识上的错误在于: 当时对我国农村 形势的判断上是不正确的,没有搞清楚调整产业结构比改革经济 体制要更现实、更重要。实际上当时农村面临的主要矛盾是由以粮 为纲向逐步推进公社工业化阶段转变, 调整产业结构, 发展多种经 营和社队企业, 尽快增加农民收入, 同时在农业上实行多种形式的 生产责任制。但是,政治上的需要导致严重夸大了人民公社的体制 问题,最终导致人民公社被解散,为大面积的私有化打开了缺口。 后来的乡镇企业异军突起和农村整个80年代到90年代前期的快 谏发展的事实, 也证明了产业结构的调整变革才是当时推进农村 现代化进程最根本的决定性因素。

这一阶段的历史教训:

- 1、以农业适合家庭经营为理由,简单化地解散人民公社,而不是根据新的情况进行适当的改革;
- 2、乡镇集体企业私有化,使农村集体经济最终丧失了二、三 产业的经济基础,仅剩下一个名义上的土地集体所有制;
- 3、土地承包权固化、永久化,成为永典制,形成使用权私有 化的趋势,为自由化流转和资本圈地创造条件。

3、农民工进城和农村衰落阶段

问题主要出现在第二阶段,农村集体经济体制的瓦解扭转了整个中国现代化发展道路的方向。解散人民公社是从制度体制上 打散了农村集体经济,集体企业改制私有化则从经济基础上摧毁 了农村集体经济。这两步就基本上断送了农村公社工业化的进程, 从而也断送了农村社会结构转型的城镇化进程。再加上土地承包 关系的固化,农民必然成为涌进城市打工的雇佣劳动者。

如果按照公社工业化即农村工业化的路子走下来,那么,直接 的结果就是农村的城镇化,并且在城镇化的基础上发展到城乡一 体化的新阶段。

一方面,农村公社的工业化进程,自身存在着突破城乡二元结构和体制的内在需求和动力,存在着向城乡一体化发展的客观趋势,城乡之间进一步在工业发展上形成互相渗透、互相依赖的发展局面,逐步走向一体化;另一方面,由于公社工业化导致"社"这一级(包括社所在地的村庄)逐渐成为经济中心,成为本土农业富裕劳动力转移的集聚地和经济、人口的集聚中心,再加上社会文化等事业的发展,旧村改造和基础设施建设等措施的推进,最终使公社所在地成为农村地区的小城镇。要看到,传统农村的

村庄和人口的空间布局结构是在农业经济基础上形成的,在 工业化以前具有很强的稳定性。但是,一旦进入大规模的工业化进 程,

这种稳定性就会被打破,并向城镇化集聚的方向演变。所以大量传统村庄在工业化进程中衰落是难以避免的客观趋势。据官方数据,2000年中国有360万个自然村,到2010年自然村减少到270万个,十年里有90万个村子消失了。问题在于,如果有人民公社这样的集体经济体制和组织,就可以根据经济发展水平的实际,对这种村庄的演变进行有规划的统筹和整合,科学地布局和建设小城镇和农村社区。在产业结构变革和经济发展以后,公社的体制也会逐渐发生变化,生产小对的功能会逐渐弱化并实现向大队的过渡,形成社和队两级,或乡和村两级,社级以非农产业和农产品加工、贸易等为主,村级以现代农业为主,村级在农业生产环节仍然可以采取家庭联产承包,是真正的联产承包,形成农村集体经济社(乡镇)、队(行政村)和农户新的三级体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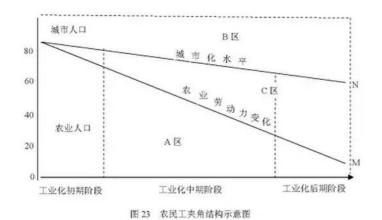
但是,私有化改革中断了农村工业化进程,造成农业发展和农村产业结构变革逐渐乏力,使"三农"成为问题。这一矛盾必然导致农村现代化进程无法转入城乡一体化发展的新阶段,结果反而

导致城乡关系反而进一步恶化。北京郊区农村进入上世纪 90 年代中期以来,由于改革重心已经转移到城市,市场化的资源配置机制又导致农村大量生产要素外流,而农村内部二、三产业的发展又由于集体企业的改制导致大面积私有化,造成城乡之间的差距不但没有缩小,反而扩大,使"三农"问题的矛盾越来越尖锐。

五、社会结构扭曲的"农民工夹角"现象。

在农村集体经济体制解体和资本主导的市场机制调节下,我 国现代化进程中城市化滞后于工业化的问题进一步强化,即农业 人口的城市化水平并没有随着工业化水平的提高同步增长,而是 远远滞后于工业化进程,成为我国现代化进程的特有现象。我国著 名经济学家张培刚教授认为,一个农业国家或地区,只有农业生产 总值的比重降到 30-20%以下, 同时农业劳动者的比重降到 30-20%以下,这个国家才算实现了工业化,成为工业化了的国家,而 目,这两个条件缺一不可。但是,我国的现代化进程却在早已满足 了第一个条件之后, 迟迟不能解决第二个问题, 农村工业化的发展 使一大批农民转移到二、三产业,却不能顺利地被城市化,转为城 市居民。这是所有发达国家现代化进程中都没有遇到过的问题,既 是我国人口规模大的既定国情所决定的, 也是产生发展中的"三农" 问题的主要根源和集中表现。这是我国现代化进程必须面对的一 个巨大的难以跨越的"坎", 我们将这个"坎"定义为"农民工夹 角现象"。北京郊区农村的现代化进程,同样存在着这种"农民工 夹角现象"。

1、什么是"农民工夹角"现象?



®@371119

该图是根据北京郊区某区的经济社会发展的现状水平所制。 该区已达到工业化的后期阶段。2007 年农业增加值已经下降到 5.2%, 三次产业结构为 5.2: 54.4: 40.4, 户籍人口的人均 GDP 为 8573 美元。该区户籍人口 56.74 万人, 其中非农业人口 23.86 万, 农业人口 32.88 万,按此口径的城市化率达到 42.5%左右: 但是, 该区实际在农业就业的劳动力只有 2.1749 万人,只占全区劳动力 总数的 8.92%, 2008 年上半年进一步下降到 6.80%。这说明, 在该 区 57.5%的农业户籍人口与 6.8%的农业劳动力(转换成人口数也 在7%左右)之间有一个相差40多个百分点的差额,这个差额就是 已经进入二、三产业的农业户籍人口和劳动力。这里没有考虑该区 10 多万外来人口的因素,如果计入,这个差额更大些。如果我们 将此图上升到一般(国家或地区),用横向代表一个地区工业化水 平的不同发展阶段, 竖向代表城市户籍人口和农业户籍人口的变 化情况,那么,从历史到现实就会出现两条斜线,分别代表人口的 城市化水平(N)曲线和农业领域就业劳动力(也可以用对应的人 口数)数量变化情况(M)曲线,这两条斜线形成一个夹角。我们将 此夹角定义为"农民工夹角",将其所代表的社会现象定义为我国现代化进程中的"农民工夹角"现象"。不少专家统计,我国城镇化速度与工业化的进程相差 15 个百分点,我个人估计比这个还要高,应该在 20%左右。国家统计局的报告显示,2011 年中国城镇人口比重达到 51. 27%。但以户籍人口为标准,大体在 36%左右。也就是说,至少有 15%的人口比重属于这种身份是农民、工作却已经脱离农业的农民工群体。这就是我国目前人口构成的三元结构的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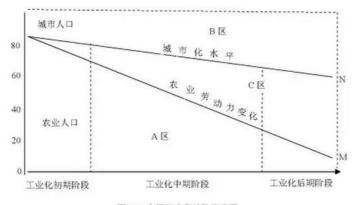


图 23 农民工夹角结构示意图

© esam

图中的三个区域分别代表农业人口和劳动力(A 区)、城市人口(B区)和已经进入二、三产业但又不能转为城市人口的农业劳动力和人口(C区)。很明显,C区所代表的这一群体恰恰是我们常说的农民工群体。按照工业化和城市化发展的一般规律,一个国家或地区随着工业化水平的发展,农业人口和劳动力会逐渐减少,进入二、三产业并转为城市人口,城市化水平不断提高;在工业化和城市化的中期阶段,正是这种剧烈的转型时期。如果城市化滞后于工业化,就会产生这样的夹角。随着城市化与工业化的进一步均衡发展,夹角会逐渐缩小。到工业化和城市化进程基本完成,农业人口和劳动力会降低到 20-10%以下,这两条斜线基本重合。但是,

我们在这里看到的却是与这个一般规律不同的现象,即人口城市 化水平曲线(N)与农业就业劳动力及人口变化情况曲线(M)长时 期形成一个很大的夹角,不但没有缩小、重合的迹象,而且仍然呈 现出扩大的态势,成为我国现代化进程现阶段各种矛盾的焦点。

2、"农民工夹角现象"对现代化进程的影响

"农民工夹角现象"的本质是农民真正的城市化转移严重滞 后于工业化发展水平,导致在农民这一阶层中又分化出一个已经 进入工业化进程却不能被市民化的庞大群体, 是在我国城乡二元 结构之间形成的一个不稳定的第三元结构。这一群体的基本特征 是, 离土的脐带割不断, 讲城的门槛又跨不过, 处于城乡之间的两 栖状态,是农村的外向推力和城市的排斥力双向挤压的结果。他们 没有城市居民的各类社会保障和稳定的居所,又不能放弃农村的 土地承包权益和农村的住宅,身份上是农民又不怎么经营农业,进 入二、三产业和城市,又不能转化为城市居民。如果说这一现象还 有一些作用的话, 那就是改革开放以来, 主要是这一群体在推动着 现代化进程, 是这一农民群体继续为我国的工业化和城市化发展 提供着剩余价值形态的积累,包括为国际市场提供低成本的出口 商品和服务:同时,农村的土地和农业作为他们最后的也是基本的 保障线又起到了社会稳定的蓄水池的作用。但是,这一"农民工夹 角"现象的长期存在,无疑会对我国现代化进程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首先,是严重制约农业的现代化进程。这一群体不能放弃土地,造 成留在农业领域的农民无法扩大土地的经营规模,造成农业副业 化、兼业化,现代农业的集约化、规模化和企业化发展长期受阻。 长此下去, 甚至会威胁我国的粮食安全。其次, 延缓了农民的城市 化转移,掩盖了城市化进程的真实情况。住房、教育、医疗、户籍 等各种进城的"高门槛"无情地把这一群体挡在城市居民之外,他 们只能为城市提供廉价劳动力,仍然是二等公民。统计数据上把这 一群体中的大部分计入城镇人口, 提高了城市化率, 但实际上他们 并没有真正实现城市化转移。第三,是抑制了国内的消费需求。农 民工本来工资水平就低,不能转化为城市人口又长期压抑了这一 群体的消费需求, 造成了我国工业化发展不能带动国内的消费需

求,国内消费需求的滞后又导致经济发展对外贸出口的过分依赖。 第四,是带来大量社会问题。如社会管理问题、特殊时期人口的超常规流动、农村的留守儿童、进城农民工子女教育等等。城乡二元结构不能突破,城乡统筹协调发展的目标就难以实现。所以,"农民工夹角"现象恰恰是我国产生"三农"问题的真正根源,也是今后改革和发展必须解决的主要问题。而要真正解决这一问题,靠"三农"本身是达不到目的的,只能从工农关系、城乡关系、工业化与城镇化发展的战略层面来考虑,实行城乡统筹,在离土和进城方面找到新的突破口,缩小"农民工夹角",才能最终解决问题。

3、"农民工夹角"现象和农村城镇化

分析"农民工夹角现象"产生的深层原因,是我国的城市化发 展战略出现了问题。在我国原有大中城市之外的广大农村这"一 元",如果不能通过公社工业化进程带动农民的城镇化转移,没有 了农村的城镇化进程,农民就只能纷纷涌向大中城市,就必然会产 生"农民工夹角"现象。所以,从根本上说,"农民工夹角"现象 的形成是解散人民公社的必然结果。人们常说"三农"问题的产生 不在"三农"本身,解决"三农"问题必须跳出"三农"问题,其 根本原因正在这里。实际上,我国这样庞大的农业人口直接转移到 原有城市是一个漫长的过程,泛市场化改革又已经为农民的大规 模城市化转移设置了经济上的层层壁垒,使得农民的城市化转移 甚至需要几代人的积累才能完成。就是我国的国有企业也早已没 有了从农村招收正式职工的制度安排,失去了农民城市化转移主 要载体的功能。显然,这种城市化发展道路是难以为继的。但是, 农民虽然转不了城市居民, 也不愿长期禁锢在人多地少的农村, 公 社这样的本土性集聚的体制支撑又已经消亡,这就必然产生"农民 工夹角现象"。

所以,我国的工业化、城市化发展道路必须坚持"两条腿走路"的方针,即原有大中城市的发展和农村中小城镇发展并举的方针,才是正确的。只有将农村工业化和农村城镇化与人民公社这样的集体经济体制结合起来,才能在农村地区形成新经济生长点,形成截留和吸纳农业转移人口的集聚载体,并进一步发展成新兴小城

镇甚至小城市,逐步破解"农民工夹角"现象。所以,先是解散人民公社,后来是弱化区县和乡镇两级的统筹功能和工业化发展水平,过分强调大中城市的发展,不尊重农村城镇化的发展规律,是产生"农民工夹角"现象的根本原因。

4、土地私有化只能加剧"农民工夹角"现象

如何缩小"农民工夹角",解决"农民工夹角"现象带来的问 题,从整体上考虑,主要是调整我国的城市化发展战略,加快农村 的城镇化进程。从图 6-1 中可以看出, B 区的扩大, 主要体现的 是农民进入原有大中城市的城市化转移,真正转为城市居民,是由 农业户籍变为城镇非农业户籍人口。目前这种转移的渠道并不多 也不顺畅,并且这种转移也绝不是一个简单的户口变更问题,背后 是土地权益和城镇社会保障等一系列具体问题。所以, 短期内缩小 "农民工夹角"并不现实。这说明中国农民的城市化转移不能建 立在只有进入原有大中城市这一条路上, 必须要有一个农村城镇 化的发展过程,即农民工夹角(C区)的缩小应主要靠城镇化来解 决。加快农村的城镇化进程,除了继续推进农村工业化发展,强化 区县城和小城镇的产业支撑以外, 在体制和政策上就必须着重解 决进入二、三产业农民的离土和社会保障等问题。根本出路在于重 建乡村两级新的集体经济体制,并通过强化乡镇层次的统筹功能, 提高乡镇的统筹能力,建设小城镇和新农村社区。这些问题的解决 是一个政策性很强的系统工程,不是一个完全自由化的过程,而是 需要从根本上反思多年来的失误,真正继承毛泽东农村社会主义 建设的科学理论,回到正确路线上来。在正确的政策引导下,地方 政府包括乡镇一级政府有规划、有组织地进行统筹安排,包括制定 相应的土地承包关系的调整和集体建设用地的集中配置, 也需要 通过村级集体经济组织这一不可缺少的环节来实施。特别是土地 的集中,绝不能建立在土地私有化或准私有化的基础上自由流转, 为资本剥夺农民的土地兼并提供条件。所以,土地私有化不但不能 解决"农民工夹角"现象,反而会强行割断农民的土地脐带,造成 更大规模的农民失地,成为资本的雇佣劳动者。在不可能大批农民 市民化的基础上,只能进一步加剧"农民工夹角"现象,造成更为严重的社会问题,甚至会对国家的粮食安全和社会稳定构成更大的威胁。

六、农村现代化进程的四大基本趋势及相互关系

农村现代化进程最本质的特征是什么呢?就是一个农业的问题吗?不是。农村现代化进程最本质的特征是我国农村必须经历的一场产业革命,即农村的工业化进程,是由传统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的根本转变,是产业结构、社会结构和精神文化形态的全面转型,是一场深刻的社会变革。农业的现代化进程只有融入这一总的发展变革之中,才能最终完成。这一社会变革的全部内容包括农村的工业化、农村的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和城乡一体化进程。这四个进程之间既相互联系又相互制约。

1、农村的工业化进程

农村的工业化进程是指在国家城市工业化发展的基础上,开辟农村工业化的第二战场,即毛泽东的公社工业化,现在也可以说是乡镇工业化。人民公社后期社队企业的发展和改革开放以后乡镇企业的异军突起,正是这一进程的本质表现。如果不是从广义的包括农业工业化的概念上讲,而是从发展二、三产业的狭义上讲,这种工业化不是"村村点火、户户冒烟"的村村工业化。在我国,农村工业化进程的客观必然性在于:国家的、城市的、以重化工业为主的工业化进程对于吸纳农业剩余劳动力的局限性,决定了农村的以轻工业为主的工业化进程成为转移农业剩余劳动力和农民增收的根本途径。

2、农村的城镇化进程

264

农村工业化进程产生的二、三产业集聚效应,推动农村的城镇化,推动农民的离土和城镇化转移、集聚。农村的小城镇建设和发展是这一进程的典型形式。从农村现代化进程的角度看,这里用城镇化的概念更准确些,以便区别于一讲城市化就只能是农民进入

原有的大中城市的城市化进程。这样的城镇化实际上是我国整个城市化进程的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是在城乡二元结构不能一下子突破的情况下,在农村这一元发育出一批新型中小城镇,在国家政策的引导和组织下,承担起农民二、三产业转移和城镇化积聚的功能。显然,这里不同于一般意义上的西方城市化概念,即农民破产,转移到城市成为产业后备军。当然,这里并不排除一部分农民通过各种途径向原有大中城市转移的城市化。

3、农业产业的现代化进程。

农业产业化进程是农业现代化的一般形式,是传统农业内部在产业分化和区域分工的基础上,形成完整的产业体系的必然结果,是农业结构调整的社会化进程。在农村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的作用下,农业开始向产业化规模经营发展,向不同区域的专业化分工发展,不同区域形成各自的主导产业和产品,并且向加工、流通环节延伸产业链条,形成完整的产业体系,逐步实现标准化生产,完成农业的区域专业化和生产的社会化,最终使城镇以外的一般农村转变为发展产业化现代农业的区域。所以,将农业产业化仅仅归结为公司加农户的观点是片面的。如果按照毛泽东人民公社的战略思想走下来,人民公社的多种经营必然发展到多种产业,这是产业分化、结构调整的过程;将这些产业的各个环节,包括科研、生产、加工、贸易等等整合为完整的产业体系,就是农业的产业化过程。这种产业体系在组织形式上,就是农村集体经济的多种农业公司。

4、城乡关系的一体化进程。

农村工业化、农村城镇化、农业产业化三个进程的发展,必然突破原有城乡分割的二元体制,在资源配置、产业布局、社会管理体制和城乡经济、社会政策等方面,向城乡一体化方向演进,并最终完成整个国家的现代化转型。而这一进程恰恰是工业化进程中后期阶段的主要任务,是靠以工促农、以城带乡的城乡统筹来实现的。

5、农村工业化、城镇化、产业化和城乡一体化的相 互关系。

农村的工业化、城镇化,农业的产业化和城乡一体化的进程,是农村现代化的全部任务。这四个问题解决了,农村现代化的问题就基本解决了。但这四个问题又不是孤立的,而是相互影响、相互制约的。

首先,从农业和工业的关系看,只有农业经济发展到一定水平,才能为农村工业化的开展提供必要的前提条件。而农业发展到一定水平的标志是粮食问题的基本过关。只有粮食问题过关了,才能为农村工业化的大规模展开提供必要的物质前提。反过来说,当农村工业化进程发展到一定程度以后,又可以为农业的进一步现代化提供资本积累和物质技术装备,转移吸纳农业的剩余劳动力。在某种意义上,工业与农业之间的关系是互为前提、互为条件的。

第二,从工业化与城镇化之间的关系看,工业化可以为城镇化发展提供产业支撑,是城镇化发展的产业基础;而城镇化又可以为农村工业的产业结构升级和布局的集中提供主要载体。此外,城镇化还可以为农村工业化向更高阶段的产业形式跃进提供前提条件。例如,随着农村城镇化积聚效应的增强和城镇规模的扩大,又为第三产业的发展提供了更大的市场空间,推动农村工业化由以第二产业为主向第三产业为主的新发展阶段升级。

第三,农业的产业化依赖于工业化发展为其提供的物资、技术装备以及农业剩余劳动力的转移空间,并推动农业自身的工业化进程;而农业产业化又为农产品加工业和流通服务领域提供了新的发展空间,同时,农业的产业化又必然使农产品的加工、贸易等环节延伸到城市、城镇,突破城乡分割的二元体制,向城乡一体化方向发展。农业产业化的本质是农业的工业化,为工业化提供新的发展基础和空间;农村工业化是农业产业化资金、技术装备和劳动力转移的必要条件。

第四,城乡一体化与农村工业化、城镇化、农业产业化之间的 关系也是互动的。农村工业化的发展不可能不与城市工业融为一

体,呈现出城乡一体化的发展趋势;农业产业化的发展,包括农产品加工业、流通服务业向城市的延伸,农业社会生态、旅游休闲等功能的拓展,又使农业成为城市发展的有机组成部分。城镇化的发展又为工业发展的集聚和农业产业化的发展提供新的市场需求。农业产业化、农村城镇化和农村工业化发展的几大趋势共同发展的结果,必然要突破城乡二元体制,缩小城市和农村的生产率的差别,最终促进城乡一体化的发展。

几点结论:

- 1、全党应该认真学习和继续探索毛泽东关于农村社会主义建设的理论,破除新自由主义的枷锁,解放思想,在继承改革开放合理成果的基础上,真正回到毛泽东的正确路线上来。
- 2、党中央和地方县级以上党委应该恢复毛泽东时期的农村工作部,加强党对农村工作的领导,对三农问题的路线、方针、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统筹研究,针对实际情况进行调整。靠国务院的任何一个部,都不可能收到统筹全盘的效果。
- 3、农民问题根本出路在于重建新型集体经济体制和组织形式,整体的发展战略是靠城市化转移一批,靠农村城镇化集聚一批,靠新农村建设提升一批,目标是向城乡一体化发展。其中的关键,是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强化乡镇层次的统筹功能和统筹能力。
- 4、立即制止农村土地自由化流转,坚决遏制以资本下乡圈地、农民雇佣劳动化为特征的城镇化运动。以农业上的合作制和乡镇层次集体性质的公司制为主要形式,提高农民的产业化组织化程度。在农业的生产环节稳定家庭承包经营,有条件的地方逐步向集约化的规模经营过渡。

关于人民公社问题的提纲(2021-05-03)

来源: 乌有之乡

百年的大党,七十多年的新中国,论成败,评荣辱,其实真的只在于对待毛主席的态度。这不是英雄史观,而是实事求是的唯物史观。因为毛泽东从来不是一个游离于人民大众之外的、高高在上的领导者,他已经与人民大众融为一体,他已经是劳动人民利益的代表者和人民意识的化身。毛泽东思想也不是一般的学术理论体系,而是中国化了的马克思列宁主义和中华民族优秀文化的集大成。

关于人民公社问题的提纲

张文茂

目录

第一部分: 研究人民公社问题的重要意义

- 一、毛主席一生为中华民族开辟了两条道路
- 二、公社化运动和人民公社制度要分开来研究
- 三、研究人民公社要有多层视角
- (一)不同视角考察的人民公社十个一般特征
- (二)人民公社的三大战略发展目标
- (三)人民公社的五大经济社会功能
- (四)人民公社产生的思想渊源

第二部分: 关于人民公社化运动

- 一、公社化运动的兴起和演进过程
- 二、公社化运动中出现的主要问题
- 三、毛主席纠正了公社化运动中的哪些问题
- 四、毛主席当时还没有完全解决的理论问题
- 五、公社化运动应吸取的教训

第三部分:关于人民公社制度和体制

一、人民公社三级体制的优越性和局限性

- 二、人民公社需要经历三个历史发展阶段
- (一)人民公社为什么会有不同的发展阶段
- (二)人民公社要经历哪几个发展阶段
- (三) 人民公社不同发展阶段转换的前提条件
- (四)毛主席等国家领导人对社队企业的不同看法
- 三、计划经济体制下人民公社的发展趋势和内在机制
- (一)农业现代化的实现途径
- (二)公社工业化进程的实现途径
- (三)农村城镇化进程的实现途径
- (四)城乡一体化融合发展的实现途径
- 四、公社工业化发展对三级体制的改革要求
- 五、南街村的发展告诉我们什么
- 第四部分: 后公社体制时期三农问题的演变
- 一、废除人民公社的经济和社会后果
- 二、残存的农村集体经济的演变趋势
- 三、关于农民工夹角陷阱
- 四、解构村社是农村彻底私有化的目标
- 五、人民公社能够被颠覆的原因分析
- 六、人民公社制度对当下乡村振兴的启示

附件

关于人民公社问题的题纲 张文茂

第一部分: 研究人民公社问题的重要意义

百年的大党,七十多年的新中国,论成败,评荣辱,其实真的 只在于对待毛主席的态度。这不是英雄史观,而是实事求是的唯物 史观。因为毛泽东从来不是一个游离于人民大众之外的、高高在上 的领导者,他已经与人民大众融为一体,他已经是劳动人民利益的 代表者和人民意识的化身。毛泽东思想也不是一般的学术理论体 系,而是中国化了的马克思列宁主义和中华民族优秀文化的集大 成。多少人自以为超越了他,以为真的发现了他的"错误",结果 总是被实践证明仍然是自己的短视和无知。不论是民主革命时期, 还是社会主义建设时期,都是如此。学习百年党史,最重要的还是 牢记毛主席的历史地位和丰功伟绩。

一、毛主席一生为中华民族开辟了两条道路

一条是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道路,发端于俄国十月革命传来的马克思列宁主义。他说服了他的党内的战友们,所以,最终取得了胜利。而这一革命道路的探索用了14年的时间,才在遵义会议以后走上正轨。这是一次马列主义与中国革命实践的完美结合,是十月革命道路的中国化。而其中教训最深刻的是同左倾教条主义的斗争。

另一条是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道路,发端于马克思主义社会主义理论和苏联的社会主义实践。在这条道路的探索中,先是同样遇到了左倾教条主义的干扰,后又遭到西方市场经济教条主义的颠覆。如在社会主义改造问题上,也发生过教条主义的错误。比如想照搬苏联的集体化经验,主张先机械化后合作化和巩固新民主主义秩序的观点,但很快被毛主席纠正了。在社会主义建设问题上,也同样出现了照搬社会主义理论而忽视中国实际的倾向,发生了急于过渡到共产主义的"左"的错吴。毛主席在与这些"左"的和右的倾向的斗争中,已经找到了一条符合中国实际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但他最终没有能够说服他的战友们都与他一起前进,结果,在他去世以后,这条道路被颠覆了。其中政治上的标志就是那个宣布他晚年犯了错误的《决议》,而经济上的标志就是废除人民

公社制度。他活着的时候虽然战胜了来自马克思主义的教条主义,却在他去世以后被修正主义所取代。而这里的矛盾焦点,就是人民公社问题。

为什么要从道路的层面提出问题呢?为什么不用毛主席的继 续革命理论来代替他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和理论?我认为这是不 可以的。这是因为,第一,在资产阶级政客和知识分子看来,马克 思主义和科学社会主义都是空想的乌托邦。 所以, 不论是斯大林还 是毛泽东,他们开创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同样是根本走不通的,是 必须反对的,必须失败的。所有反毛非毛现象的深层理论根源,都 是从根本上反对社会主义,维护资本主义制度。因此,他们不愿意、 也不可能承认毛泽东在社会主义建设道路上的正确选择。第二,很 多毛主席去世以后的共产党人也坚持认为(很多人也是真心地这 样认为),从57年以后毛主席就错了。不骂他是个人独裁者,承认 他是好心办了错事, 这就很不错了, 是很维护他的形象了。这有那 个历史性的《决议》可以做证。现在的领导人也给了毛主席很多益 美之词, 也承认毛主席讲行了艰难的探索, 但他们不承认毛主席包 括人民公社制度这样的探索是成功的, 而是认为搞错了方向, 所以 才有后来的改革开放。这已经是很给老人家面子了,尽管其中包含 着重大的、现实的政治需要。当下的党史教育中不是还在唱着这个 调子吗?联系到农村几十年来分田单干的事实,难道毛主席的人民 公社被否定以后,农业合作化的理论和成就还能守的住吗?第三, 就是很多自称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左翼人士, 在这个问题 上也是吞吞吐吐,缺乏自信,不那么理直气壮。这些同志总是高喊 继续革命的口号, 但是, 如果人民公社这样由毛主席亲自领导的、 持续了近二十年的社会主义实践都错了,那么,继续革命的理论和 文革的正确性岂不是成了空中楼阁?成了无源之水、无本之木?

那么,毛主席的继续革命理论与社会主义建设道路是什么关系呢?我认为,继续革命理论不过是维护他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理论诉求。为什么要继续革命呢?是为了保护新生的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所以,人民公社和继续革命(或文革)是一个相互依赖的整体。否定了人民公社制度,继续革命理论就成了空中楼阁。同样,否定了继续革命理论,人民公社这样的经济基础也一定会瓦解掉`。

共产主义是天堂,人民公社是桥梁。把桥梁拆了,就只能摸石头过 河了。

二、公社化运动和人民公社制度要分开来研究

正确评价人民公社,是一个关系到公正评价我国改革前三十年历史的严肃的政治问题,更是认识毛主席一生特别是晚年伟大成就的重要内容,也是使改革成为社会主义制度自我完善的前提和基础。但是,要说清这个问题,必须把 58 年的公社化运动和后来基本定型后的人民公社制度区分开来。

一个是人民公社化运动。公社化运动本质上是毛主席在社会主建设问题上与左倾教条主义的一场斗争,是在社会主义建设道路问题上,再次使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或与中国实际相结合的艰难探索。其意义类似于民主革命时期由城市武装暴动到农村建立革命根据地的历史性转变。

一个是已经基本定型的人民公社制度。这是毛主席探索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的重要标志和基础性特征,是毛主席关于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时期的制度安排和道路选择。但是,这条道路没有像新民主主义革命道路那样在认识上达到高度统一,没有达到像延安整风那样的理论上的成熟,在实践层面也没来得及使人民公社的经济基础通过公社工业化阶段巩固起来,从而使后来的颠覆成为可能。

前者主要限于 1958 年到 1961 年公社三级体制确立之前。后者指 1962 年到 1983 年的三级体制时期,即人民公社六十条确立之后的"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体制时期,直到 1983 年被废除。

为什么不能将公社化运动和人民公社制度二者混为一谈?为什么必须要做这种区分呢?是因为在否定人民公社的理由中,能够列举出来的常常只是 58 年公社化运动中的"左"的错误。如一平二调的共产风、低水平的穷过渡、不讲多劳多得的平均主义等等。这些都是张冠李戴的颠倒黑白,是用公社化运动中某些人的左倾错误代替人民公社制度。所以,要还历史的本来面目,就必须划清两个界限:一个是把公社化运动和公社化制度区别开来。要搞清楚

公社化运动中哪些做法后来被制度化了?哪些做法被毛主席纠正了?后来的人民公社六十条中是怎么规定的?另一个是哪些人在推进"左"的错误政策,谁又在一步一步地纠正"左"的错误?恰恰是后来反对人民公社制度的人在搞极左,反而是毛主席在反对和纠正他们的错误。这样的历史真象和原则界限不搞清楚,怎么可能正确评价人民公社和毛主席的社会主义建设理论。

三、研究人民公社要有多层视角

人民公社到底是个是什么事物呢?现在仍然是最混乱不堪的问题之一。很多人至今仍把它看成是毛主席晚年的一个错误,是左倾路线的代表,是个乌托邦。很多所谓的红友心里也很理亏,认为是毛主席错了,不过是好心做了错事。但是,对毛主席的人民公社到底是个什么事物,却很少有人能说的明白。

(一)人民公社到底是什么?可以从以下十个方面或十个不同的视角来描述和研究。

- 1、一种组织起来集体劳动的生产方式,区别于个体劳动的生产方式。。
- 2、一种集体经济的统一经营方式,区别于个体经济的分散经营。
 - 3、一种土地集体所有制形式的组织载体,区别于土地私有制。
- 4、一种农村工业化的组织载体和制度支撑(公社工业化),把农业和工业结合起来,区别于苏联的集体农庄。
- 5、一种全新的城乡结构、城乡关系和工农关系,避免"使乡村屈服于城市的统治"。
- 6、一种农村城镇化的本土性集聚模式,区别农民都涌入城市的城市化。
- 7、一种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教育体制,防止脱离群众的 知识精英阶层的出现和产生。

- 8、一种知识分子与工农相结合的社会形式,防止脑力劳动和 体力劳动差别的扩大。
 - 9、一种全民皆兵的军事武装体制,避免常备军规模的扩大。
- 10、一种人民管理国家的政权组织形式(政社合一),防止官僚特权阶层的产生和职业化,防止人民的政权变为警察国家。

把这些问题全部综合起来,基本上就是毛主席的人民公社制度和人民公社思想的全部内容了。一句话,人民公社制度就是毛主席的社会主义。人民公社制度是毛式社会主义区别于斯大林式社会主义的主要特征和集中表现,是传统农业社会完成工业化的桥梁,也是社会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的桥梁。不懂人民公社制度,就不可能弄懂毛主席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我的初步研究结论是,人民公社制度有三大战略目标和五大社会功能。

(二)人民公社的三大战略发展目标

毛主席在 1958 年 4 月份在广州时,曾经和刘少奇、陆定一等 人谈到对未来社会的设想。他认为共产主义公社是几十年后的社 会发展目标。结合后来兴起的人民公社化运动,可以把毛主席支持 人民公社的理由概括为以下三个层面的考虑:

第一个目标,是完成农村大规模的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彻底改造农业的物质技术条件,并在此基础上实现农业现代化。这与合并合作社的初衷相一致。

第二个目标,使农村最终要融入工业化进程,完成产业革命。 要完成这个历史任务,靠合作社是不行的,要靠公社化和公社工业 化。

第三个目标,是以公社为基本单元,解决传统农业社会结构向 现代社会转型问题,从经济、政治、文化、教育、卫生、社保等方 面,消灭城乡、工农、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的三大差别。

(三)人民公社的五大经济社会功能

人民公社制度实际上承担着五个层面的社会功能。

- 1、经济层面:农业现代化的组织载体,又是农村工业化的组织载体。
- 2、社会层面: 城乡关系和结构的制度安排,农村城镇化的制度安排,社会公共服务均等化的制度安排。
- 3、文化层面: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避免脱离群众的知识 精英集团的产生。
 - 4、军事层面:全民皆兵,减少常备军。
- 5、政治层面: 消灭职业化、高薪化官僚阶层和警察国家机器, 把国家和社会的管理权还给人民,实现人民民主。

从这里可以看出, 人民公社绝不仅仅是一个经济上的制度的 设计,而且是未来社会上层建筑中政治和文化层面一系列的制度 安排。实际上,它还包括工农关系、城乡关系、文化教育卫生事业、 以及未来社会政治形态的制度安排。在一定意义上,人民公社是巴 黎公社精神的再生,是打碎旧的国家机器以后,如何建设一个全新 的社会结构的新的尝试。巴黎公社做为第一次无产阶级革命,由于 它很快失败了, 所以没有建成社会主义社会制度, 只是留下一些教 训和原则,马克思恩格斯总结了。而俄国十月革命的胜利,使苏联 建成了第一个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即斯大林式的社会主义。再往 后,就是中国革命胜利后毛主席建立的社会主义制度,是在吸取苏 联斯大林模式经验教训的基础上的新的模式,这一新模式的典型 特征就是人民公社制度。斯大林和毛泽东是世界社会主义运动史 上,两个真正在大国领导过社会主义实践的领袖人物,而且毛泽东 又远运超越了斯大林。而人民公社制度和文革, 又恰恰是毛式社会 主义的主要特征和集中表现。所以,不懂人民公社,就不会懂得毛 泽东的社会主义。

(四)人民公社产生的思想渊源

比如:美国学者莫里斯-迈斯纳就提出,毛泽东的"新型的农村学校体制,——减少了农村对城市专业化大学和学校的依赖,防止了技术知识阶层的增长,因而为实现马克思主义消除城乡差别、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差别的目标做出了贡献。" 又说:就"公

社"这一概念本身来说,在马克思主义的宣传中,它是一个代表一种全新的政治权利的组织形式的概念,这种组织形式即是武装的劳动群众公社,它粉碎了现存的中央官僚军事国家机器(即马克思所说的遍布各地的机关——常备军、警察、官僚),用人民的公社团体取而代之,把为国家篡夺了的社会权利完全归还给社会。在马克思关于公社的论述中,武装的人民代替了常备军和警察,国家官僚机构被摧毁以建立群众的机构。这种机构将行政和立法结为一体。

这样的论述, 可以帮助我们进一步理解人民公社为什么要政 社合一,人民公社为什么要工、农、商、学、兵一体?这不仅仅是 个经济制度的安排, 而且是政治、社会、文化教育都要涉及到的综 合牲的制度安排。毛主席说人民公社好,是因为人民公社既管理生 产,又管理生活,还管理政权。军队、警察、法官、行政官僚和知 识精英等等都不再职业化,不再是某个阶层的特权,而是全部转化 为人民的权利。相反, 社会的上层建筑只要职业化、高薪化, 成为 一小部分人的特权(不论这种特权是通过造反革命的方式取得,还 是通过科举考试的方式取得,或者以合法的或不合法的继承方式 取得),那么,一个由公仆变为主人的特权阶层就一定会形成,成 为人民的对立面。这才是毛主席后来发动文革的根本原因。所以, 要把人民公社制度和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卫生工作的六~二六指 示、教育革命的七~二一指示、给林彪的五~七指示(五-七干校)、 文化大革命的革命委员会的政府组织形式等联系起来, 就可以理 解毛主席是为社会主义规划的一个完整的、全新的社会结构, 是高 于斯大林的社会主义的新的范式。从这个角度看,人民公社,是毛 主席设想的人类向未来共产主义社会过渡的雏型。所以,没有对人 民公社的正确认识和评价, 就不可能有对文革的正确认识和评价, 也就不可能有对毛主席的正确认识和评价。

第二部分:关于人民公社化运动

总路线(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大跃进和人民公社是五八年 提出的"三面红旗"。

在社会主义建设问题上,毛主席希望发展的比苏联要好一些、更快一些,要走出一条适合中国国情的自己的路子。56 年他讲十大关系,就是从理论上探讨这些问题,不想跟在别人后面一步一步地爬行,希望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使发展速度更快一点。当他吃了卫士从家乡带来的又黑又硬的窝头时,伤心的睡不好觉,想尽快让老百姓都吃上白馍。到58 年初,毛主席提出了"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设社会主义"总路线。

同时,周总理则根据谭振林等人提出的农业发展要跃进的口号,提出和部署了大跃进,并得到了毛主席的肯定和支持。什么是跃进?无非是在发展速度上打破常规而已。D 不是也讲"二次飞跃"嘛?难道飞跃就不是跃进?

而人民公社,其思想来源于《共产党宣言》和毛主席对未来社会(几十年以后)的设想,被简单化地拿到现实中来推行,结果,出现了问题。毛主席不得不在与党内左倾教条主义的斗争中加以纠正,使其和当时的国情相适应,结果形成了农村三级体制的人民公社制度。

一、公社化运动的兴起和演进过程

1.公社化运动直接起因于合并合作社

1958 年上半年,毛主席并没有搞人民公社的想法,只是看到了农田水利基本建设中有小型合作社合并大社的需要。对这种合并中的很多问题事先没有预料到,更没有想到后来会刮起共产风、浮夸风这样的事情。在共产主义与社会主义的界限、集体所有制与全民所有制的界限、要不要发展商品生产等问题上,一开始也都没有引起充分的注意。

1958年1月召开的南宁会议,毛主席讲不断革命论,工作方法六十条和开展技术革命、工具改革,反对反冒进,主张大跃进,希望在经济建设上比苏联发展的快一点。

关于不断革命论,毛主席说:"我们的革命步骤是,一、夺取 政权,把敌人打到,这在一九四九年完成了。二、土地改革,一九 五零年至一九五二年三年内基本完成了。三、再一次'土地革命', 社会主义的,主要是实行生产资料集体所有制,一九五五年也基本 完成,一九五六年有些尾巴。这三件事是紧跟着的,趁热打铁,不 能隔得太久,不能去建立新民主主义秩序:如果建立了,就得再花 力气去破坏。四、思想战线上政治战线上的社会主义革命——整风 运动,这一次今年上半年就可以完成,以后有问题还要搞。五、技 术革命。技术革命属于生产力、管理方法、操作方面的问题,第二 个五年计划要搞。前三个问题今后没有了, 思想战线上政治战线上 的革命仍旧有的, 但重点放在技术革命。——从一九五八年起, 在 继续完成思想战线上政治战线上革命的同时, 着重放在技术革命 方面。"毛主席提出:现在要来一个技术革命,以便在十五年或者 更多一点的时间内赶上或超过英国。还提出"要把党的工作的着重 点放到技术革命上去。"在农村,毛主席号召开展大规模的农具改 革运动,以促进农业生产的发展。

1958年3月20日成都会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把小型的农业生产合作社适当地合并为大社的意见》。意见中提出合并的四个条件:

- (1) 在发展生产上有需要,
- (2)绝大多数社员确实赞成,
- (3) 地理条件适合大社的经营,
- (4) 合作社的干部有能力办好大社。

最初并社的动因是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的需要和未来农业机械化的需要。成都会议还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农业机械化题的意见》,要求落实毛主席关于农具改革的指示。

此后各地在大搞水利建设中出现了并社的热潮,并社后的叫法也不统一,有叫卫星农业社的、跃进农业社的,也有叫联合社的、

还有叫集体农庄的等等。比较早的是河南省遂平县的卫星人民公社,即有名的嵖岈山人民公社,是 27 个农业合作社在 1958 年 4 月为进行水利工程建设而合并起来的,共 9369 户。

2.毛主席对未来社会的设想被传出

1958 年 4 月下旬,毛主席在广州时,曾和刘少奇、陆定一等 人议论过未来中国农村的组织形式。说几十年后,乡村中应该是共 产主义的公社,有农业,有工业,有大学、中学、小学,有医院, 有科学研究机关,有商店和服务行业,有交通事业,有托儿所和公 共食堂,有俱乐部,也有维持治安的民警等等。若干个公社围绕着 城市,又成为更大的共产主义公社。

结果,毛主席的这些想法,在中共第八届全国代表大会第二次 全会上(5月5——23日),被一些代表在发言中传播出来。于是, 到6月中旬,在一些地区就有人开始把合并的合作社叫人民公社 了。(见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的《毛泽东传》)。

3.陈伯达发文扩大了影响范围

1958年7月1日,陈伯达在北大庆祝党成立三十七周年大会的演讲中,说毛主席讲过:我们的方向,应该逐步地有次序地把工(工业)、农(农业)、商(交换)、学(文化教育)、兵(民兵,即全民武装)组成一个大公社,从而构成我国社会的基本单位。在这样的公社里面,工业、农业和交换是人们的物质生活,文化教育是反映这种物质生活的精神生活;全民武装是为着保卫这种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在全世界上人剥削人的制度还没有彻底消灭以前,这种全民武装是完全必要的。陈伯达称这种思想来自于《共产党宣言》提出的实行无产阶级专政以后的十项措施的最后两条,即"将农业同工业结合起来,促使城乡差别状态逐渐消灭","将教育同物质生产结合起来"。

7月16日,《红旗》杂志发表了陈伯达七一讲话的文章,题目是《在毛泽东同志的旗帜下》。于是,毛主席的设想在很多干部中公开化了。

4.毛主席视察肯定人民公社的名字好

8月初,6—8日,毛主席初察了河南七里营,看到了人民公社 这个名字,说人民公社这个名字好。他说:"包括工农兵学商,管 理生产,管理生活,管理政权。"

在河南省8月22日给中央的报告中,讲了人民公社的八大基本特征:

1. 工、农、商、学、兵五位一体,政治、经济、文化、军事全面结合,是我国社会主义最好的基层组织形式。2. 社的规模由小变大,并且有一个小城镇作为公社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3. 乡社合一,经济组织和政治组织合一。4. 生产资料由集体所有制变成全民所有制,进一步彻底消灭了私有制的残余(社员自留地、牲口、少量大件生产工具,主要家庭副业如猪、羊、小片林木等归社)。5. 由于规模大,事业广,劳力多,有利于专业化分工。6. 生活集体化,家庭劳动社会化。7. 实行工资制,部分实行粮食供给制。8. 更能发扬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生活生动活泼。

从这个报告中,可以看出河南的一些干部急于实行全民所有 制和供给制的倾向很明显。

5.中央8月北戴河会议形成决议

北戴河会议(政治局扩大会议),1958年8月17—29日召开。会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其中讲到成立人民公社的主要理由有:有利于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有利于采用先进的农业技术措施,有利于农业机械化的发展、农村工业的发展等。

但是,这次会议是毛主席后来多次提到"说的太大了"的一次会议,为后来的左倾泛滥打开了缺口。因为在那个《决议》中提到, "由集所有制向全民所有制过渡,是一个过程,有些地方可能较快, 三、四年内就可完成,有些地方,可能较慢,需要五、六年或者更长一些的时间。"这是后来刮起共产风的导火索。 在后来 11 月份召开的武昌会议上,毛主席说:北戴河会议有点急躁就是那个少则三四年——这个东西恐怕办不到,那个时侯就搞全民所有制吗?这是毛主席对北戴河会议决议最初的疑问。

6.毛主席的情绪为什么在夏季也被感染了?

在1958年10月2日,毛主席和一个六国代表团的谈话中,谈到大跃进问题时说: "那时我们辩论一个问题,就是关于苦战三年基本改变面貌这个问题。我那时候怀疑这个口号,我说是不是可以改为苦战三年初步改变农村面貌,他们都不赞成。他们提出一些材料,拿出一些图表给我证明。从那一次会议上我才去掉了这些怀疑,是否完全去掉了呢?还没有。之后,来了一个夏季丰收,我这个怀疑就减少了。到了八月份我们召开了北戴河会议,这个时候,今年的年成大体可以定了。这次确定了苦战三年基本改变农村面貌,我的怀疑去掉了百分之九十九,还有百分之一的怀疑。为什么?因为粮食还没有到手。"

这时所说的"他们",当然是在一线的领导同志。"那时"是什么时候呢?是3月下旬的成都会议。3月20日毛主席在成都会议上的第三次讲话,讲了四个问题,其中第二个问题是:河南省提出一年实现"四、五、八",水利化,除四害,消灭文盲,可能有些能做到,即使是全部能做到,也不要登报。就全国来说,我们的口号还是五年、六年、七年、八年,争取实现"四、五、八"。大家抢先,搞的天下大乱。实干就是了,各省不要一阵风,说河南一年,大家都一年。可以让河南试验一年,如果河南灵了,明年各省再来一个运动,大跃进。——只要总路线正确,晚一年、二年、三年乃至五年完成"四十条",那也不能算沒有面子,不算不荣誉,也许还更好一些。

又说:现在有股风,十级台风,不要公开去挡,要在内部讲清楚,把空气压缩一下。压缩空气不是泼冷水,而是要把事情办得扎实一点。要去掉虚报、浮夸,不要争名,而要务实,要有具体措施。

什么是"四、五、八"呢?这是毛主席主持制定的 1956 年到 1967 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四十条中,提出要用 12 年时间实现的粮

食亩产指标:黄河以北 400 斤,黄河以南淮河以北 500 斤,淮河以南 800 斤。

从这里的讲话可以看出,1958年的三、四月间,毛主席的头脑还是很冷静的。四月份,他还几次讲:一年要实现几化,不要说过火了。苦战三年就实现水利化了?我是怀疑的。并且,他当时还认为至少还要五年或更长的时间才能巩固合作社,更谈不上有办人民公社的具体想法。可是,在夏收以后到北戴河会议前后,他的情绪也逐渐被感染了,转而对已经出现的人民公社表示支持,并且连开始再三反对刘少奇的吃饭不要钱的作法也不反对了。这主要集中表现在7、8、9三个月。

7. 1958 年 10 月下旬,毛主席开始发现有问题,到第一次郑州会议,开始不断提出问题。

一是注意到所有制问题。如 10 月 21 日对河北刘子厚说,徐水 "实际上是集体所有制"。但也没要求公开改,先马虎下去好了。

10月26日,毛主席更加感觉到不对了。他叫吴冷西、田家英 到河南去调查人民公社,让他们带两本书,《马恩列斯论共产主义 社会》和斯大林的《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

在11月2日凌晨听吴、田的汇报。讲河南修武县的一县一社太大了。说我们现在还是搞社会主义,还是要按劳分配。说延安时期的供给制是战时共产主义,是不得已而为之,不能作为分配方式的榜样。在田、吴汇报有的公社搞集体宿舍时,毛主席很生气,说那种搞法不是给国民党污蔑我们帮了忙吗?凡是这样搞的地方我都支持群众起来造反!这些干部头脑发昏了,怎么共产党不要家庭呢?

二是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区别问题。在北戴河会议的决议中,毛主席虽然加了一大段话,讲社会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需要的五个条件,但当时大家都没有认真对待,都把这个问题看的简单了。刘少奇、彭真这些人都是主张穷过渡的,认为富了就更不好过渡了。毛主席开始也并未对这些问题引起充分注意,对文件中提出的在

第三、第四个五年计划开始向共产主义过渡的提法也未明确加以反对。但现实中出现的问题,使他警觉起来,使他开始怀疑和思考。

三是关于商品生产问题。毛主席感到否定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是很不现实的,也是很危险的。他开始不放心,感觉到问题很大。10月31日,他又开始带着问题外出调查,然后召开第一次郑州会议(11月2——10日)。会上他提出人民公社究竟是扩大自然经济还是扩大商品经济?还搬出斯大林的《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想说服大家不要否定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但是收效不大。

毛主席本来想在这次会议上解决人民公社(集体所有制)的性质问题,结果讨论了人民公社决议的"新四十条"。毛主席的目的没有达到。所以,会议最后一天,即11月10日下午最后一次会议上,毛主席还说:我睡不着,还想说一点。他又反复强调商品生产的重要性,说"只有经过商品生产、商品交换,才能引导农民发展生产,进入全民所有制。"

会议结束后,11月12日,还是不放心,又给在京的邓小平写信,要他先不要发郑州会议《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草案)》 (四十条)的文件,等到武昌会议听取更多人意见后再定。

在从郑州去武昌的专列上听汇报时,有人说长风公社亩产万 斤稻谷,毛主席说:我不相信。有人说是某位农村工作部部长亲自 验收的,毛主席说:靠不住,谁验收也靠不住。

8. 11 月的武昌会议毛主席开始纠偏

11月21——27日,武昌会议,是政治局扩大会议。毛主席继续提出几个问题:

过渡到共产主义的问题。说现在吹的太大了,——有一种树,叫钻天杨,钻得非常快,就是不结实。又说,北戴河会议有点急躁就是那个少则三、四年——这个东西恐怕办不到,那个时候就搞全民所有制吗?毛主席说这个话时,彭真插话说:农村公社化了,工业化了,转慢了,等农民都富了以后再转也不利。刘少奇插话说,农民穷一点好转。他主张达到150——200元就发工资,达到一批转一批。彭真主张两年转完。毛主席说,就是这个少则三、四年,

多则五、六年,恐怕犯了冒险主义错误了。刘少奇又插话说,如果这个时候不搞,等他什么东西都搞起来了,再发工资,那就很难包了。毛主席说:"照刘少奇和彭真两位的意见,是趁这个穷来过渡,不然他不想过渡了?"

21 日晚,找胡乔木、吴冷西、田家英,要他们在宣传上压缩空 气。

武昌会议后期转为八届六中全会(11 月 28——12 月 10 日)。 会议通过:《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毛主席继续纠正"左"的倾向。批评了过早否定集体所有制,取消按劳分配和取消商品交换的错误,批评了企图超越社会主义阶段,跳入共产主义的空想。 重审了集体所有制与全民所有制、社会主义与共产主义的区别。指出人民公社还要坚持按劳分配,承认生活资料归个人所有。

9. 毛主席敏锐地发现农民瞒产私分背后的问题

武昌会议以后,本来以为问题已基本解决了,但是,回到此京不久,1959年2月15日,毛主席又发现了更严重的问题,令他更加不安起来,让他产生了"等不及了"的迫切感。

- 一是他于 2 月 15 日批转了一个重要文件,是时任广东省委第一书记赵紫阳 1 月 27 日关于广东雷南县解决粮食问题的报告,是解决瞒产私分问题的。毛主席要求"即刻印发,或用电报发出去,越快越好。"到 22 日又发出一封指示信,指出农民瞒产私分粮食是政策原因造成的,是农民怕公社拿走生产队的粮食。各地必须像雷南县那样宣布粮食和干部的有关政策,不能随便拿走生产队、生产大队的粮食。
- 二是再次马上离京调研。2月23日到天津与刘子厚谈人民公社所有制问题,即后来的体制问题。指出公社所有只是一小部分,生产队所有是一大部分,基本上是生产队所有制。并强调,社与社、社与队、队与队、社与国家,都是买卖关系——要利用价值法则进行商品交换。
- 2月26日到郑州,同吴芝圃等人谈,农民拼命瞒产是有原因的,怕共产,怕外调。不是责任问题,是所有制问题。

10. 第二次郑州会议严厉批评左倾错误

1959年2月27日——3月5日。毛主席在第二次郑州会议上先后做了五次讲话,三次给刘少奇、邓小平写信,担心解决晚了要影响当年的春耕生产。毛主席提出解决一平二调共产风和公社应实行三级体制问题,主张接劳分配,等价交换,明确表示支持农民瞒产私分。

他在讲话中继续批评一些人的错误认识:他们误认为人民公社一成立,各生产队的生产资料、人力、产品,都可以由公社领导机关直接支配。他们误认社会主义为共产主义,误认按劳分配为按需分配,误认集体所有制为全民所有制,他们在许多地方否认价值法则,否认等价交换。

在第五次讲活时说:人家都没有饭吃,你天天搞共产主义,向富队去共产,这怎么行?这是抢产主义。无偿占有别人的劳动成果,这是不许可的。——什么瞒产私分,完全必要,这是我们的政策造成的结果。——我代表五亿农民和一千万基层干部说话,搞"右倾机会主义"——你们如果不一齐同我"右倾",那我一个人"右倾"到底,一直到开除党籍。

从这样的语气中,可见当时党内具有的这种极左倾向是多么 严重,而主持这几次会议的都是刘、邓等第一线的领导人。

会议最后概括十四句话:统一领导,队为基础,分级管理,权利下放,三级核算,各计盈亏,分配计划,由社决定,适当积累,合理调剂,物资劳动,等价交换,接劳分配,承认差别。

至此,到 1959 年 3 月下旬,各省才基本上退到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的体制上来。

到 1959 年 4 月 29 日,毛主席还是不放心,只好直接向生产队长喊话,发出了那封著名的《党内通讯》,即致全国生产队长以上干部的一封信。

在包产问题上,信中说:根本不要管上级规定的那一套指标,不管这些。只管现实可能性。

在密植问题上说:即然要包产,密植问题就得由生产队、生产小队商量决定。上面死硬的密植命令,不但无用,而且害人不浅。因此,根本不要下这种死硬的命令。

对粮食问题,说经过十年、八年奋斗,粮食问题可能解决。在十年内,一切大话,高调,切不可讲,讲就是十分危险的。

在讲真话问题上说:有许多假话是上面压出来的。上面"一吹二压三许愿",使下面很难办。

最后说:同现在流行的一些高调比较起来,我在这里唱的是低调,目的在真正调动积极性,达到增产的目的。

11. 1959 年 7 月 2 日到 8 月 16 日的庐山会议

前期是政治局扩大会议,后期是八届八中全会。会议本来是继续纠正大跃进中出现的"左"的错误的。但后期发生了与彭德怀的矛盾,结果干扰了毛主席纠正左倾错误的斗争。后来的批判右倾机会主义的范围又扩大到基层,产生了不好的负面影响,造成1960年左倾错误回潮。

这期间,毛主席号召大家读政治经济学。1959年底到1960年初,他自己也开始组织一些人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思考并提出了很多重大的理问题。如社会主义的阶段划分、社会主义商品经济问题等等。

12. 到 1961 年,毛主席提出"调查研究"年,号召大家大搞调查研究。同时,亲自主持人民公社条例六十条的起草工作。三月一稿,六月一稿。

1962 年八届十中全会通过了六十条,并宣布三十年不变。至此,人民公社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体制才终于稳定下来。

二、公社化运动中出现了哪些问题

从事物发展过程的现象层面看,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出现了以下一些左倾冒进方面的问题:

- 1. 过分追求过大的规模。最初毛主席和中央的意见是希望一乡一社,但有很多地方搞成一社多乡,规模太大的、极个别的甚至一县一社的。如河北徐水县,河南修武县。58 年基本实现公社化时全国共成立 2. 6 万个公社,到 61 年整顿以后,全国 5. 568 万个,规模比原来缩小了一半多。这个问题的矛盾点在于:如果同时发展社队企业,那么规模大的矛盾还不怎么尖锐。而后来证明较长时间只能先解决粮食问题,还不能马上大规模发展社队企业,这就使规模大的矛盾突出了。所以后来都缩小了规模。
- 2. 一平二调共产风。背后的问题是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界限不清,集体所有制和全民所有制界限不清。想搞穷过渡,急于过渡到共产主义,结果导致平调农民和合作社的资产。
- 3. 高指标、浮夸风,行政命令、瞎指挥,剥夺公社和生产队的自主经营权。什么往地里灌狗肉汤能高产,什么某大人站到麦子堆上拍照,这些东西早已不是什么秘密,查查那时的人民日报都能找到。
- 4. 供给制吃食堂,吃饭不要钱。开始是刘少奇学苏联的,毛主席不同意,说不要急于吃饭不要钱,可以先搞一个试点点看看。结果刘少奇鼓动一些省委书记,很快在全国推开了,后来到公社化高潮时毛主席也没有阻止住。

那么,总结一下,出现这些问题的原因是什么呢?我们先不要 把一些人的动机往坏处想,只是从思想认识上找找原因,大体上是 这样几个:混淆了三个重大的原则界限,放弃了一个不应该放弃的 政策,过早地支持了一个发展趋势。

那三个重大原则界限呢?

- 一是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原则界限。以为取得政权以后很快就可以建设共产主义,不懂得还需要经过一个较长的社会主义发展阶段,导致一平二调的共产风发生。在北戴河会议的文件上,毛主席虽然在向共产主义过渡问题上加了很长一段话,讲了过渡的五个条件,但并没有引起大家的重视。
- 二是集体所有制和全民所有制的界限。很多同志误认为人民公社可以马上实行全民所有制,像鞍钢那样的全民所有制企业一

样,可以随便调拨财力、物力。甚至认为在还没有富裕起来的情况下过渡到全民所有制会阻力更小些。所以要趁穷过渡。

三是人民公社内部公社、大队、生产队之间的界限。误认为可以随便调拨大队、生产队的劳动力和财力,不尊重生产大队、生产队独立经营、独立核算的自主权。导致强迫命令等问题的发生,甚至引发农民的瞒产私分。

哪个不应该放弃政策的却放弃了呢?是发展商品生产和等价 交换的政策。

哪个不能马上支持的趋势却支持了呢?是公社工业化进程。当时吃饭的粮食问题还没有解决,劳动力过早转移到企业,到六一、六二年又不得不退下来。

三、毛主席在公社化运动中纠正了哪些问题

最初,包括毛主席和其他中央领导同志,对人民公社的认识,只是一个方向性的指引,并没有一个成熟的顶层设计,是没有一个具体的施工图就干起来了。对于公社的规模、性质、体制、运行机制等方面,一开始都是不清晰的,有的甚至是盲目的、混乱的。其中,有三个全局性的问题最初都没有预料到,是毛主席在运动实践中不断提出并加以解决的。

- 1. 不可能一步进入共产主义阶段,提出要划清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界限,后来又提出不发达社会主义和发达的社会主义的阶段划分。运动开始时,大家都没想到有几个界限需要严格区分,都是毛主席提出问题并加以解决的。
- 2. 不可能一开始就搞全民所有制,要区分集体所有制与全民 所有制的界限。讲徐水县的全民所有制不能像鞍山钢铁公司那样 可以调拨,只是个大集体罢了。
- 3、人民公社内部还要分为三级体制,三级独立核算,并且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三级相互也是商品等价交换的原则,不能上级共下级的产,只能下一级共上一级的产。
- 4、人民公社还要大力发展商品经济和货币交换,还要利用价值规律,也是毛主席不断提出问题并加以解决的。

5. 公社工业化启动早了,没有想到公社的发展还要分为不同的阶段,特别是粮食问题没解决前,不能同时展开公社工业化,只能在时间上前后错开推进,这就使发展出现阶段性。这个问题虽然当时没有在理论上提出和展开,但在实践中毛主席已经通过六二年修订的人民公社六十条加以解决了。

就像新民主主义革命开始时一样,学习十月革命,大家搞起了城市武装起义,夺取全国政权。结果搞城市起义都失败了,只有毛泽东上了井岗山,开创农村根据地,找到了一条适合我国国情的革命道路。

人民公社化运动也是这样,认准了这个方向就干起来了,结果碰了钉子,刮起了共产风,很多界限没有划清。这些问题,在一开始时都没有预料到,运动展开以后,又是毛主席在实践中及时发现了问题,不断提醒大家注意,不断地纠正左倾偏向,反反复复用了三年多的时间,才使人民公社制度基本定型。这明明是一个毛主席同左倾错误斗争的过程,却完全被颠倒成毛主席自己犯了"左"的错吴,而别人却都成了正确的代表,这是历史的颠倒!

在现实中,公社三级体制确立后,是不是人们对人民公社的认识就解决了呢?还没有完全解决。因为在三年的经济困难面前,有些人又表现的惊慌失措的情绪,在六二年又刮了一阵包产到户的单干风。此外,还有什么认识问题没有解决呢?是人民公社的发展阶段问题,即公社的农业现代化和公社的工业化在时间上的阶段区分问题。这个问题在后来不是自觉地解决的,而是被当时的矛盾逼着被动地、不自觉地解决的。由于粮食问题没有过关,不得不在一个较长的阶段全力加强农业生产。就是说,人民公社必须先经历一个以农业基本建设为主题的以粮为纲的发展阶段之后,才能进入大规模的公社工业化阶段,类似于资本主义由工场手工业进入机械大工业的产业革命阶段。但是,这个问题没有形成全党的自觉认识,很多领导人在抓农业生产时,忽略了未来公社工业化的必然趋势,只有毛主席始终没有忘记那个"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

四、毛主席当时还没有完全解决的理论问题

- 1. 毛主席在读苏联教科书时曾提出不发达社会主义和发达社会主义的阶段划分问题,但这一重大的理论问题没有及时展开。这为后来 D 的初级阶段论留下了修正的空间。这个重大理论问题到现在还争论不休,并且被初级阶段的提法代替了。初级阶段论与不发达社会主义阶段有什么区别呢?是经济结构即经济成份上的区别,是所有制结构上的区别。D 的初级阶段是恢复了资本主义私有制的经济结构,理论上留下一个谁占主体的问题。即便还是公有制占主体,也是个新民主主义的经济结构。所以,曾有人提出过用"新新民主主义"取代特色社会主义的想法。而如果公有制不再占主体,就是彻头彻尾的资本主义经济结构了。所以,毛主席晚年与外宾谈话时说:总而言之,中国属于社会主义国家。与旧社会的区别,只是所有制变更了。
- 2. 关于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理论也没有展开。这里涉及到恩格斯的消灭商品生产的条件、斯大林的特殊的商品生产等问题。毛主席和斯大林的特殊的商品经济是没有资本家的商品经济,是不同的公有制经济主体之间的商品生产和交换,顶多有一些个体经济作为补充。很显然,这也是劳动力没有商品化的商品经济。而所谓的初级阶段则是恢复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劳动力也已经商品化了的商品经济。后来 D 把这个理论演变为西方自由主义经济学的市场经济理论和市场决定论。
- 3. 对公社工业化的必然性、起步发展的条件和未来发展的趋势等未来得及展开研究和论述。这是一个我国工业化道路的重大问题,是一个关乎工农关系和城乡关系的全局性重大问题,毛主席在世时没有来得及展开研究,后来的领导人中也有多人写过"农村工业化"的有关论文,但都没有达到全局性的战略高度,没有在党和国家决策层形成农村要经历产业革命的共识,而是仅仅停留在农业农村经济层面就事论事。后来乡镇企业的发展,反倒成了D加快私有化和市场化改革的资本。

五、公社化运动应吸取的教训

- 1. 理论准备不成熟
- 2. 政策措施急躁冒进
- 3. 没有经过试点总结提高
- 4. 没有系统培训干部

第三部分:关于人民公社制度和体制

人民公社制度是农业合作化的升级版。人民公社是农村土地 集体所有制的组织载体,是农业现代化和农村工业化的组织载体, 也是传统农村社会结构向现代社会转型的组织载体,是农村集体 所有制经济向全民所有制经济发展的桥梁。

一、人民公社三级体制的优越性和局限性

人民公社三级体制是指公社、生产大队和生产队三级分别独立经营核算,公社对大队、大队对生产队又有一定的管理职能,但土地等基本生产资料归生产队所有,并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的经营管理体制。大队和公社两级所有的资产主要通过发展企事业生产积累起来,不能从生产队那里平调过来。当公社的企业发展起来以后,随着经济总量的增长,社一级的经济规模最终会超过大队和生产队。那时,三级体制的变革才能到来。

(一)人民公社三级体制的优势

在以粮为纲的农业经济发展阶段,人民公社三级体制的优势 在于,这种体制的组织层次和集体所有制规模正好与我国的自然 村、行政村和乡镇这一传统农村社区结构相吻合,使其和农业生产 发展的需要相协调,减少合作化到集体化中对农村社会结构造成 的冲击。因为突破村与村之间的界限,是一个对传统社会冲击力较 大的变革。这也是主张私有化的人为什么会把解构村社做为最后 攻击的堡垒的原因。

那么,这三级各自有什么功能呢?

1. 公社一级是为了农业产业的供、销两端准备的组织载体,而农业生产活动的组织则主要在生产队。所以,公社有很多站、所、院等服务组织机构,如供销、信用、农机、水电、农业技术、植物保护、种子、林业、畜牧等等,这些都是农业产业链条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跨村的水利工程、道路等基本建设社项目的组织者。

- 2. 公社一级又是农村工业化(公社工业化)的组织载体,是发展社队企业和解决农业劳动力转移的主要平台。特别是规模较大的工业、建筑、运输等项目,适宜在公社一级兴办。
- 3. 公社一级又是文化、教育、卫生等公共服务事业发展的中心, 也是行政管理的中心。
- 4. 生产队则主要是为了适应农业的特点,不需要太大的组织规模,便于组织生产。生产大队,即现在的行政村一级,虽然在农业发展的初期是一个中间环节,但随着农业现代化水平的提高,会逐渐增加农业产业的经营者和组织者的职能,使生产队只剩下作业组的功能,类似工厂的生产车间。

所以,简单地归纳,公社是农村工业化和社会结构转型的主要 载体,而行政村则是现代农业的组织和经营主体。

5. 三级体制并存, 并随经济发展而逐级过渡, 恰恰是一个动态的、统筹兼顾的体制形式, 具有广泛的适应性。

(二)人民公社三级体制的局限性

6. 三级体制又具有一定的局限性。在以粮为纲的发展阶段容易造成行政干预过多的问题,在后期即工业化阶段又需进行组织形式和经营管理体制的改革。或者说三级体制是一个比较适合于以农业经济为主的体制,此后应向两级所有、多层经营的复合型体制发展。

二、人民公社需要经历三个历史发展阶段

这个问题看似简单,其实却是正确总结人民公社这段历史的一把钥匙。因为,发展阶段的混淆,正是发生"左"的或右的错误认识上的原因。

(一)人民公社为什么会有不同的发展阶段

- 1、农业是一切非农产业发展的基础。马克思说: "超过劳动者个人需要的农业劳动生产率是一切社会活动的基础。"这就决定了人民公社的首要任务是要先解决农业问题。
- 2、从国家的整体发展战略来看,农业的发展必须服从于、服务于国家工业化进程的展开,即毛主席讲的处理好农、轻、重的关系问题,综合平衡问题。
- 3、1958年公社化运动中公社工业化的急于展开,恰恰犯了急躁冒进的错误,导致六一年、六二年社队企业不得不下马和六十条中的限制发展,目的是为农业生产让路。这就在客观上使人民公社在发展过程中出现不同的阶段性,因为不同阶段要面对的主要矛盾和主要任务是不同的。

(二)人民公社要经历哪几个发展阶段(略)

- 1、以粮为纲的农业经济阶段
- 2、公社工业化阶段。
- 3、城乡一体化阶段。包括农业、工业在内的城乡产业融合和 公共服务均等化,缩小城乡差别。
 - 4. 关于"农村工业化"的概念:

首先,资本主义工业化没有农村工业化的概念,因为资本主义 是消灭农村的。

其次,农村工业化是指生产方式的革命,是生产力和产业结构的变化,当然包括兴办二、三产业企业。

第三,从兴办工业企业的角度看,农村工业化是公社工业化, 而不是村村点火、户户冒烟的遍地开花,而应该集中在社一级。

(三) 人民公社不同发展阶段转换的前提条件

由以粮为纲向公社工业化阶段转变要有两个前提条件

- 1、全国范围上保证温饱的粮食问题必须首先解决。人均粮食 300 公斤是一个重要的指标,是转型的时间节点和前提条件。
 - 2、国家独立的工业体系已经基本建成。
- 3、由公社工业化向城乡一体化融合发展的转变,是一个渐进的过程。这一过程到来的主要标志有两个:即农村内部的城镇化集中集聚过程开始和出现社队企业与城市国有企业融合发展的趋势。

上世纪70年代中期,是第一个阶段转换的时间节点。

根据国家的统计资料,我国在 1974 年达到人均占有粮食 303 公斤,1975 年达到 307.9 公斤,1978 年达到 316.5 公斤。这些都是随便百度一下就可以查到的历史数据。那么,这些数据有什么意义?这些数字的背后又能说明一些什么问题呢?

首先,我们来分析一下这个指标的含义。全国人均占有300公斤粮食,即人均占有600斤的原粮,如果按照80%的成品率来折算,那么,这就意味着人均年占有成品粮480斤,等于每个月人均可以达到40斤的成品粮标准。这样的水平说明了当时的温饱问题已经基本解决,只是吃的好的问题还没有完全解决,副食品供应也还不充裕。但是,从整个国家层面来说,粮食问题,即吃饱的问题已经越过了安全线。

有人会说,当时还有很多老少边贫的地区,温饱问题还没解决,这也是事实。但是,达到了人均300公斤的指标,意味着更多的高产队能上缴更多的粮食,使国家有了返销救济贫困地区的能力。除此以外,这个指标儿还有什么经济学上的意义呢?这是需要特别指出的。

第一点,这个指标的实现,意味着农村的土地利用结构可以逐渐调整了。过去为解决吃饭问题,几乎所有耕地都用来种粮,政府都要下达粮田播种面积指标,农民增收的经济作物很难发展。而达到这个指标以后,随着粮食的进一步增产,粮田播种面积的压力减弱,使一部分土地向发展经济作物的调整具备了条件,可以拿出部分粮田种植更多的经济作物,这就为农民增加收入创造了有利条件。

第二点,这个指标的实现,说明大农业的农、林、牧之间的产业结构也可以逐渐调整了。因为随着粮食产量的增加,除了食用粮以外,可以拿出更多的粮食用于加工饲料,这就促进了鸡、猪、牛等养殖业的发展和肉、蛋、奶的供应。同时随着粮食产量的增加,耕地中适宜还草、还林的部分进一步增加,又为畜牧业和林业的发展创造了条件,使农林牧的结构趋于现代化。

第三点,这个指标的实现,也为加快整个农村的产业革命进程 提供了前提条件。因为随着粮食产量的增长,过去那种"车马归队、 劳力归田"的局面可以逐步加以扭转了,使更多的劳动力从土地上 转移出来,进入二三产业,发展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这就加快了 整个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使农村经济开始进入毛主席早就规划 好的公社工业化发展阶段,开始逐渐地向以工业化为主导的农工 商并举的发展阶段转变,在一定意义上,也是由陈永贵所代表的农 业学大寨阶段向吴仁宝所代表的公社工业化阶段的转变。这才是 毛主席念念不忘的"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

这里有什么崩溃的迹象吗?我们看不到。难道 1978 年的人均 316.5 公斤不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的当时最高标准吗?难道三年困难时期的人均只有 207 公斤和 217 公斤粮食没有崩溃,到了人均 300 公斤以上的时候却到了崩溃的边缘了吗?到底是经济要崩溃了,还是政治要崩溃了?也许是一些政治势力在政治上有着强烈的危机感,将其扩大化到经济领域了吧?

可以这样说,1974年到1975年人均粮食超过300公斤,恰恰是后来一切改革和发展的物质基础,是发展阶段转变的重要历史前提和时间节点。

(四)毛主席等国家领导人对社队企业的不同看法

下面我们看看毛主席和其他一些领导人对社队企业的态度和 论述,从中也能发现事物发展的阶段性和领导人之间认识上巨大 差异。

1、毛主席对社队企业的认识过程

由积极支持到限制发展再到大力支持。

- a、时间节点为 1958 年 8 月视察七里营公社的轴承厂,表示积极支持。
- b、1959年2月郑州会议上讲社队企业是"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也就在这里。"
- c、1962年通过的六十条中提出:公社在"今后若干年内,一般地不办企业"。必须保留的企业占用劳动力不得超过 2——3%。
- d、1965 年在华西村办企业的材料批示:这是伟大光明灿烂的希望。
- e、1966 年"五七指示"中讲:农村在有条件的时候,也要由集体办些小工厂。
- f、1975年9月,批示给邓小平三份文件,即河南巩县回郭镇公社办企业的文章、华国锋的一封信和逝江银行干部关于发展社队企业的意见封信。

毛主席从 1958 年开始到他去世的前一年(1975 年),在前后十八年的时间里,关于社队企业的话讲(批示)过至少有五六次,特别是那句说社队企业是"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的话,反复出现过多次。

这个认识过程有两点是非常明确的:一是他非常坚定的认为 社队企业的大发展才是人民公社制度成功的经济基础,也是国家 工业化和农村现代化的根本出路,是一个涉及我国社会主义建设 全局性的重大战略问题。二是经过 1958 年的教训,他又清楚地认 识到,在农业特别是粮食问题解决之前,还不能马上大规模推进社 队企业的发展,只能把这一战略措施后移,先解决吃饭问题。因为 三年困难时期的教训太深刻了。所以,我们看到毛主席对社队企业 的态度是一个 u 字型,由支持到限制再到支持,反应了事物发展的 阶段性。而 1975 年又是一个重要的时间节点,即公社工业化开始 起步的时间节点,正好和全国粮食实现人均 300 公斤这一指标相 吻合,而恰在此时,毛主席批示支持发展社队企业。这种对社会发展进程的准确把握,堪称奇迹!

在1974年12月15日的《河南日报》头版刊登一篇重要文章。 题目是《光明灿烂的希望——巩县回郭镇公社围绕农业办工业,办 好工业促农业的调查》。这篇文章在十个月以后的 1975 年 10 月又 被人民日报转载。因为河南日报的调查报告在浙江省的一些银行 干部中引起了共鸣, 他们认为在农村发展工业企业应该是当时农 村经济建设的主旨,为此他们还专门给毛主席写了信。这封群众来 信转到毛主席那里,毛主席将这封信和河南日报的文章一起批给 了邓小平等中央领导。因为有了毛主席的批示, 人民日报对回郭镇 公社办企业的事迹重新进行调查核实,并干1975年10月11日重 新发表了《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河南巩县回郭镇公社围绕 农业办工业,办好工业促农业的调查》这篇文章。在毛主席他老人 家夫世以后的七十年代后期和整个八十年代, 社队企业(乡镇企业) 异军突起的大潮不是如期而至吗?在这里,我们应该进一步思考的 一个问题是,农村改革初期面对的主要矛盾,到底是人民公社的集 体经济制度问题,还是需要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加快社队企业的发 展,解决农民增加收入的问题?

2、华国锋主政时期对社队企业的态度和政策措施

- a、1975 年 10 月,华国锋在第一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上的讲话,明确提出要积极发展社队企业。毛主席关于社队企业的批示也是在这次会议上传达的。
- b、1976 年第二次农业学大寨会议上,陈永贵讲话,大段引用 毛主席在 1959 年郑州会议上关于社队企业的讲话,特别是那句 "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的话,都被陈永贵讲了出来。
- c、1978 年 12 月的十一届三中全会,通过了新修订的人民公 社六十条,其中关于发展社队企业的问题独立成章。
- d、1979年3月,《国务院关于发展社队企业问题的规定(试行草案)》发布。其中透露的规划目标是:1978年,社队企业总收入占三级总收入达到29.7%,到1985年要达到50%左右。

1979 年,农业部重新设立人民公社企业管理总局,各省市地方政府开始设立人民公社企业局。

3、邓小平对社队企业的态度

1987年6月12日,邓小平在会见那南斯拉夫的科罗舍茨的谈话时说: "农村改革总的来说发展是比较快的,农民的积极性调动起来了。我们完全没有预料到的最大的收获,就是乡镇企业发展起来了,突然冒出搞多种经营,搞商品经济,搞各种小型企业,异军突起。这不是我们中央的功绩。乡镇企业每年都是百分之二十几的增长率,这种情况持续发展了几年,一直到现在还是这样。今年已经过了五个月了,这五个月比去年同期增长超过百分之二十几。乡镇企业的发展,主要是工业,还包括其他行业,解决了占农村剩余劳动力50%的人的出路问题。农村剩余劳动力不往城里跑,而是建立了大批小型、新型的乡镇。如果说在这个问题上中央有点功绩的话,就是中央制定的搞活政策是对头的。这个政策取得了这样好的效果,使我们知道我们做了一件非常好的事情。这是我个人没有预料到的,许多同志也没有预料到的,是突然冒出这样一个效果。总之,农村改革见效非常快,,非常显著。"(邓小平:《改革的步子要加快》)

毛主席从1958年就开始讲公社要工业化,那句"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就在社队企业的话,从1959年到1975年反复地多次讲过,并且还在1975年直接批示给邓小平。可是,到八十年代以乡镇企业异军突起为标志的农村工业化大潮到来时,他却说完全没有预料到,是意外地抱了个金娃娃。

4、社队企业的恢复和发展

社队企业的恢复性发展开始于 1970 年代初期,加快发展开始于 1975 年以后。

1970年,国家重提毛主席在十五年前提出的"二十五年实现农业机械化"的号召,要求农机修造业、机械加工业、铸造业等要

在农村有个大发展。于是,社队企业开始了恢复性发展。湖南省于1972年就成立了人民公社社队企业管理局,是全国最早的。

1975 年 9 月,毛主席批示的关于社队企业发展的三个材料在第一次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上传达以后,极大地推动了各地领导对社队企业的重视,社队企业发展速度开始加快。当时,在江苏、浙江等沿海省市和湖南、河南等中部地区省市,社队企业的发展已经相当活跃。全国有名农业典型江苏华西和河南刘庄,都已经成为社队企业发展的先行者了。据不完全统计,全国 80%的人民公社和60%以上的生产大队办起了各类企业,吸纳农村劳动力一千多万人。1976 年 2 月,当时的农林部成立人民公社企业管理局,同年,全国有北京、天津、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广西、四川、甘肃、安徽、江西、河北、辽宁等 15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成立了社队企业管理机构。到 1977 年,只剩下一个西藏自治区没有成立社队企业局。

有一组国家农业部的统计数据, 真实地反映了这一发展特征。

1957年,合作社办企业总产值23亿元。

1958年,社队办企业总产值:62亿元。

1959年,社队办企业总产值:100亿元。

1962年,社队办企业总产值: 4.2亿元。

1965年, 社队办企业总产值: 29.3亿元。

1971年,社队办企业总产值: 78亿元。

1976年, 社队办企业总产值: 243亿元。

1978年, 社队办企业总产值: 493亿元。

1983年, 社队办企业总产值: 1017亿元。

1986年, 社队办企业总产值: 3541亿元。

1978 年国务院关于发展社队企业的规划目标,是在1978 年社队企业总收入占人民公社三级总收入29.7%的基础上,到1985 年要达到50%左右。

这些数据说明什么问题呢?

第一,这里看不到一丝一毫"崩溃的边缘"的迹象,恰恰相反,倒是社队企业加快发展的铁的事实。从社队企业总产值的数据看,1976年比1971年增长了三倍,1978年又比1976年增长率了两倍,1983年又比1978年增长了两倍。而1958年62亿,1959年达到上百亿,1962年下降到只有4亿多产值,几乎清零。难道只有4亿多产值的时候不崩溃,反而在增长到500亿时却到了崩溃的边缘吗?

第二、这种社队企业的加速发展,完全不是起步于分田单干以后,恰恰相反,是开始于分田单干之前的 1970 年代。没有 70 年代的加快发展,怎么可能在 1978 年社队企业总收入占到公社三级总收入的 29.7%,接近三分天下有其一?

第三、这说明社队企业的加速发展正好验证了毛主席"伟大的、 光明灿烂的希望"是战略远见,是在粮食问题基本解决以后农村的 工业化大潮必然到来的客观趋势。这与废除人民公社,倒退到小农 经的所谓"改革"没有一毛钱因果关系。恰恰相反,废除人民公社 集体经济体制,到是为后来农村工业化进程的夭折提供了政策和 制度上的陷阱。

人民公社制度或人民公社道路与邓的私有化道路的一个本质区别在于:前者是把工业化进程的主动权留给组织起来的农民,让农民主动地、有组织地完成由传统农耕社会向现代社会的转型,向社会主义更高阶段发展。而后者是让农民以雇佣劳动的方式,融入现代工业化进程,完成向资本主义的转变。所以,问题的要害不是对农村工业化大潮"完全没有预料到", "是突然冒出这样一个效果",而是要不要人民公社这样的农村工业化的集体经济体制和组织载体。这也是毛主席为什么从1959年就开始讲"伟大光明灿烂的希望",一直到他去世前还在讲的根本原因。

三、计划经济体制下人民公社的发展趋势和内在机

制

(一)农业现代化的实现途径

- 1、由以粮为纲向多种经营的拓展和农业的产业化发展趋势。
- 2、农业的多功能开发和区域的差异化发展。
- 3、农业的产业化组织体系建设。全产业链中的集体和国有之间的融合发展。

(二)公社工业化进程的实现途径

- 1、社队企业三级结构的变化,社一级比重的提高。
- 2、社队企业组织形式的改革和公司化趋势。
- 3、社队企业区域布局的集中化。公社二三产业经济中心(产业园区)的形成。
 - 4、社队企业产品和技术结构的改造和升级。
 - 5、社队企业和城市国有企业的一体化发展趋势。

(三)农村城镇化进程的实现途径

- 1、小城镇集聚中心的形成。村庄改造和功能分区。土地利用的多功能化。
 - 2、城镇化集聚的若干模式。
 - 3、两类社区和两类产业园区的联动机制。
 - 4、经济组织和社区社会组织改革和多元化。

(四)城乡一体化融合发展的实现途径

1、产业经济的一体化。

- 2、城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的均等化。
- 3、集体经济和地方国有经济的融合发展。
- 4、社会管理体制的趋同化。

四、公社工业化发展对三级体制的改革要求

- 1. 三级体制内部过渡升级的动力是产业革命。社队企业的发展是三级体制变革的动力。
 - 2. 三级体制变革的机制,即过渡升级的条件队共社的产

社级经济的扩大来自于社办企业的发展,而不能靠平调生产队的资产。随着社一级经济实力的增长,结果必须是生产队共公社的产,而不是公社共生产队的产。所以,过渡的经济动力来自于社队企业的发展壮大。

3. 分工分业和组织形式的变化

农业产业体系和企业(公司)组织形式的发展。复和型体制的形成和发展。

农村改革的客观合理性来自于人民公社进入产业革命的工业化阶段。这种产业革命造成的多种经营和分工分业的发展,必然导致生产经营的组织形式突破原来的三级体制,在社和队的组织形式基础上出现大量的工厂企业组织、公司组织等,并引发分配方式、管理方式的变化,由此产生农村改革的客观需求。

4. 长远的发展趋势,是与地方全民(国有)经济的融合和一体化。

五、南街村告诉了我们人民公社的发展趋势

如果不被废除,人民公社的发展趋势是怎样的呢?可以用南街村的例子来推断一下。

1. 它一开始只是个村级集体经济体。类似于人民公社时期已 经取消了生产队的生产大队,但它又不仅仅是一个自给自足的生 产组织,而是一个面向市场的、从事商品生产的经营性组织。是一 个典型的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它自称外圆内方,是因为在它的内部, 已经取消了商品交换和市场配置资源机制,实现了住房、教育、医疗、养老等等多方面的按需分配和土地、劳动力的计划调节,只是企业的生产活动还服从外部市场的需求和市场机制。

- 2. 如果把南街模式的范围扩大到二三十个村,即升级到一个 乡镇(公社)的规模,内部实行有组织的计划生产,统一资源配置, 按产业分工调配劳动力,按劳分配,全员保障,对外尊循市场机制, 实行商品交换。这就是毛主席设想的人民公社,是已经没有原来的 三级体制而过渡到公社核算的人民公社。
- 3. 如果把南街模式的范围扩大升级到一个县,就变成了一个县级、县域范围的地方全民所有制经济体了。各公社的独立性弱化并逐渐被县级(各种集团公司)的统筹所取代,实现在县域范围内的计划经济体制,只有对外还保留商品交换和市场机制的功能。此时,农村集体经济形态已经与地方全民所有制经济融合发展,这已经接近完成集体所有制向全面所有制的过渡,是不发达社会主义阶段的尾声了。
- 4. 当南街模式扩展到全国时,马克思所设想的社会主义、毛主席所设想的发达的社会主义阶段才能到来。一国之内全部实现计划经济体制,商品经济让位于按计划生产社会主义的产品经济,实行统一的按劳分配和社会保障,商品货币关系消亡,只有对外贸易还保留商品交换的属性。那时,才可以宣布,社会主义在一国之内已经建成了。
- 5. 南街村的存在只是证明,社会主义在中国是走得通的。基本的途径是由户自为战发展到村自为战,如合作化;再由村自为战发展到人民公社;再由人民公社发展到地方小全民,最后发展到全国统一的全民所有制(马克思所说的社会所有制)经济。这是一个很长的、不断革命(或改革)的经济社会发展进程,不是某种模式的固化。毛主席讲的不发达社会主义,就是指这一历史阶段。而现在的问题恰恰在于,私有化的政策导向把这种不断变革的前进基础(乡村两级集体)破坏掉了。所以要有一个重新振兴乡村的进程。
- 6. 当南街模式扩展到全球时,它自身也就消亡了。那时也许就 是人类大同吧?但这一过程可能仍然需要战争与革命这一助产婆。

第四部分: 后公社体制时期三农问题的演变

废除人民公社的直接后果首先是肢解农业集体经济体制和产业体系,然后是使依托集体经济体制的农村工业化进程夭折,进而使农村城镇化失去了公社这样的组织载体和体制保障,造成农村生产要素的长期净流出,不能在农村地区形成以"社"为载体的产业经济中心和科技文化中心,不能在县级和县以下本土地区集聚农村人口,造成农民涌进大中城市打工的农民工潮,成为城市资本的雇佣劳动者,农村却逐渐人口老龄化、村庄空壳化、农业副业化,社会加快两极分化,形成我国社会转型中的"农民工夹角"陷阱。

一、废除人民公社的经济和社会后果

- 1、政社分设后有政无社,集体经济组织被虚置
- a, 政社分设恢复了乡政府, 但乡村集体经济组织被虚置, 失去任何法律地位。
 - b, 土地发包等管理权被村民委员会替代。
 - c, 国家相关法律剥夺了集体经济组织的管理权。
 - d, 用农村专业合作社法取代社区集体经济。
 - 2、农业集体经济体制被肢解
 - a, 分田到户, 农业生产过程小农化、分散化。
 - b. 农业基础设施和集体资产遭破坏。
- c,农业集体化的产业体系被肢解,供销等产前、产后环节市场 化、私有化,被资本掌控。
- d,产业的关键环节被外资控制。如转基因种子、养殖业、农产品加工业等。
 - 3、农村工业化进程夭折
 - a, 社队企业变成乡镇企业。
 - b,集体企业产权制度改革导致企业与母体分离后私有化。
 - c, 大量乡镇企业在招商引资中被外资兼并。

- 4、农村城镇化进程夭折
- a, 废除公社和工业化进程夭折,是以公社为中心和载体的经济和人口的集聚过程中断。
 - b,农村生产要素流入城市,城乡差别扩大。
 - c, 农村劳动力和人口涌进城市, 农村空心化。
- d, 户籍政策、土地承包政策和房地产开发模式导致的高房价 迫使农民工两栖化, 难以实现市民化转移。
 - 5、城乡一体化进程中断
 - 1、城乡差距扩大。
 - 2、农村大面积衰落。
 - 3、瓦解了工农联盟。
 - 4、社会结构固化,陷入农民工夹角陷阱。

二、残存的农村集体经济的演变趋势

- 1、农村社区集体经济组织失去了发展扩张的制度条件。由母体的扩张转向公司企业层面的扩张。
- 2、迫使集体经济组织也采取资本的经营方式.
- 3、《塘约道路》和《走向乡村振兴》所记录的新的探索,可能 是人民公社精神再生的最后的尝试。
 - 4、以华西村这个典型为例

华西是毛主席表扬过的老典型。一九六五年,毛主席在介召华西社队企业的材料上批示过"这是农村伟大光明灿烂的希望"。如果说毛主席时代的农村有最具代表性的两面旗帜,那么,一面是大寨,是艰苦奋斗、基本建设,为粮食高产而奋斗。一个是华西村发展社队企业,壮大集体经济,增加农民收入。华西的成功验证了毛主席的公社工化的战略设想。这两面旗帜,实际上是代表了我国农村现代化进程的两个前后相接的不同发展阶段,但改开以后,一面被污名化了(大寨),而华西却能适应新形势,继续发展,成为全国实力最强的第一村。

实际上,由小华西到大华西,华西在合并了周边的近二十个村以后,就不在村庄规模上扩张了,而是只在企业规模上扩张。华西经济总量的不断增长,早已超过一般县市级的水平,并且其村庄社区也早已城镇化了,但他至今仍然号称全国第一村,绝不会同意撤村建市。

华西的模式在市场经济体制下已经变型。如果按毛主席的路 线走,华西实际上已经具备了发展到县(市)级地方小全民的经济 总量和生产力水平了。但这一质变在现行体制下是无法完成的。他 只能还以一个村集体的形式存在。这一点适合所有超大规模的村 集体经济,如山东龙口的南山村等。保持村级集体的性质,资产、 资源就是这个村自己的,经营也是自主的。你让他们改成某某镇、 某某市的经济体, 打死也不干。所以, 现行体制下在农村集体组织 母体这一方是无法扩展和升级的,只能在集体的企业层面,以公司 企业的形式讲行资本扩张。此种发展趋势与毛主席规化的社会主 义方向南辕北辙, 使集体经济最终只能演变为一部分人(本村)的 资本集合体。所以,只要废除了人民公社体制,也就最终切断了、 堵死了农村集体经济由初级的、小规模的集体所有制向大规模、大 范围的、更高级的集体所有制和全民所有制发展升级的前进道路。 正是因为这个原因,资改派们从来不怕少量集体典型的存在,更不 用担心会在广大农村普及开来。因为在现行体制下他们不可能成 为主流,在村自为战格局下成功的注定只能是极少的个案。这是客 观的、心然的规律。

三、关于农民工夹角陷阱

所谓"农民工夹角陷阱",可以这样理解:在农村集体经济体制被废除以后,农业现代化进程中转移出来的富余劳动力被迫涌进大中城市打工,成为雇佣劳动者,却不能完成真正的市民化转移,由此形成一种游离于城乡之间的两栖状态的农民工群体。这个庞大的群体构成我国城乡人口的第三元结构。我将此种现象概括为我国改革开放以来形成的"农民工夹角陷阱"。

大体说来,我国 50 年代初期,城乡人口结构不到 2: 8,或 1: 9,即城市人口 10%多一点,农村人口占到 80%以上,接近 90%。到

2016年的情况是,真正转化为城市居民的人口只有36.7%左右,而官方的城镇化率则达到54.7%(2014年统计数),这里有18个百分点的差额。此外,剩下的45.3%乡村人口中,也不是全部经营农业,还有很大一部分在农村乡镇从事非农产业。我们暂且相对保守地假定这部分人口占15%左右。那么,我国现在的人口结构是这样的三元结构:真正意义上的城市居民人口36.7%,真正依托农业的人口约30%左右,两者之间大约33.3%左右的人口就是虽然已经进入非农产业,但仍然是农民不能被市民化。我曾在2008年总结京郊农村改革的问题时,将这一现象概括为"农民工夹角"现象,即随着我国工业化进程的发展,农业人口城市化转移大大慢于农业人口的非农化产业转移。如果用两条历史发展的曲线来表示,那么,在这两条曲线之间形成一个很大的夹角,这个夹角所代表的群体就是农民工。

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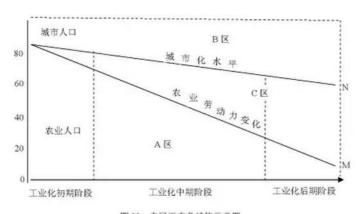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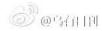


图 23 农民工夹角结构示意图



"农民工夹角陷阱"是我国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转型过程中形成的一顿"夹生饭"。但是这种现象是不能长期稳定存在下去的,解决这一问题的最终出路有两条。一是按照农村土地集体所

有制的宪法精神,坚持双层经营体制的改革底线,把农民重新组织起来,重建农村社区集体经济形态,并且按照乡镇统筹原则克服村自为战的局限性,依托集体经济体制最终实现本土性城镇化转型。塘约道路实际上就是这一出路的最新探索和实践。另一种是在土地确权流转的基础上,任由资本下乡改造农业,农民由原来的具有土地承包权的"小私有者"最终完成向雇佣劳动者的转变,社会在两极分化加剧的基础上完成新一轮的阶级分化,陷入更深刻的社会矛盾之中。在这一演变过程中,以村为单位把农民组织起来有两重性,一方面可以成为对抗资本兼并土地,重新回归集体化的转折点;另一方面,这种村级组织如果被所谓的社会资本或乡贤们所控制,也可以成为资本下乡兼并土地的帮手,加快资本改造农业的进程。在未来的劳资矛盾中,同样可以又是资本的帮手,又是类似农会的农民组织。

"农民工夹角"陷阱就是一个高压锅。只可惜现在还有很多人,包括很多高官和学者,不是在给这个高压锅降温,而是在继续添柴加火。

四、解构村社是农村彻底私有化的目标

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农村集体经济未来的发展趋势并不乐观。 这是因为整体的政策导向和與论环境仍是错误的。关于三农问题 的主流與论的要害是政社分设、社企分离,他们称之为"解构村社", 即把企业和资产从村社社区集体的产权归属中剥离出来。这主要 表现为以下几点:

- 1. 最初是以政社分设的名义解散了人民公社体制,政变成了 乡(镇) 政府,而社却被消灭了,变成了一家一户的分田单干。
- 2. 后来,土地承包权被固化,集体所有权被虚置,集体既无土地绝对地租的收益权,也丧失了对土地使用的管理权和承包关系的调整权,统一经营的基础也就不存在了。
- 3. 进一步的做法是解构传统村社社区集体,至今仍有政策措施在积极推进。主要是通过资产股权量化到人的改制,使集体资产、

企业与社区母体分离,农村社区不再是土地等资产和企业的所有权主体,而是向城镇居民社区过渡。

4. 最后, 土地股权和企业股权进一步开放流转, 可以进出自由, 合法继承、转让, 甚至可以证卷化交易, 如上市公司。这样就完成了由集体经济向资本经济的历史性转变。

所以,既使是目前坚持发展集体经济的典型村,如果不是像南街那样,把握好社区集体层面的制度建设,而是一味地在企业层面股权化,那么,在现行政策和体制不变的大环境下,蜕变为资本企业是很容易的事,甚至是难以避免的趋势。

五、人民公社能够被颠覆的原因分析

1. 人民公社被颠覆的政治原因

否定毛主席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和理论,以毛主席晚年错误为标志的所谓《决议》,是颠覆人民公社制度的政治前提。毛泽东时代的经济制度是非常成功的,成就是巨大的,是中国几千年来最伟大的创举,也是世界社会主义运动在中国的伟大胜利。然而,与此相适应的现代民主制度虽然也建立起来了,但是,劳动人民管理国家的能力还没有成熟起来。毛主席想通过文革这样的形式来教育和锻炼群众,完善人民当家作主的大民主制度,但还是被他的战友们"集体地"否定了。看来,几千年的封建社会形成的官本位制社会,要直接过渡到现代民主制社会,不经过反复是很难的。

2.人民公社被颠覆也与没有形成系统理论体系有关

理论形态没有最终成熟起来。特别是不发达发展阶段论、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论和公社工业化问题的理论等。

其中,理论上的核心问题是不发达的社会主义阶段要发展一段特殊的商品经济,直到完成国家工业化和公社工业化以后,才有可能向更高的历史阶段迈进。

但是,不发达阶段、特殊的商品经济和公社工业化这三个理论问题后来都被修正了:

不发达社会主义变成了初级阶段:

特殊商品经济变成了市场经济:

公社工业化变成乡镇企业并最终被私有化。

独立自主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变成了美国为首的西方资本主义经济体系的附庸。

3.人民公社能够被颠覆是因为还未完成工业化

如果长期停留在以粮为纲的农业经济阶段,农民增收和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没有出路,就一定会窒息人民公社制度。公社工业化进程还没有大规模展开,社一级集体经济的物质基础还没有巩固起来。在这样一个时机废除人民公社,是阻力最小的时间窗口期。在集体企业的发展使农民收入开始快速增长以后,在公社工业化已经有了大规模发展以后,那时再要颠覆人民公社制度,就是非常困难的事了。所以,必须将公社集体企业私有化,才能最终使集体经济失去起死回生的经济基础。

4.农民小私有者的传统观念的普遍存在,是人民公社被颠覆的社会基础。

六、人民公社制度对当下乡村振兴的启示

村级组织,乡镇联合。

产业发展, 县级统筹。

集体国有, 城乡融合。

计划市场,集团运作。

乡村振兴不会再有人民公社的三级体制了。现在需要研究和 实践的是村、乡镇和县(市)之间的大三级体制。

一个结论:

毛泽东的不发达阶段的社会主义不是初级阶段的特色社会主义,而是以国家和集体两种公有制形式为主体,实行国家计划调控,但仍然实行是商品经济制度的、独立自主的、过渡性经济形态的社会主义。这种公有制基础上的商品经济是排除了劳动力商品化,是没有资本家的、特殊的、不完全的或有限的商品经济。

2021-04-21

附件:

1、毛主席的六-二六指示:

1965年6月26日,毛主席同身边医务人员的谈话: 尽信书则不如无书。

告诉卫生部:卫生部的工作,只给全国人口的百分之十五服务,这百分之十五中主要还是老爷。而百分之八十五的人口在农村,广大农民得不到医疗,一无医,二无药。卫生部不是人民的卫生部,改成城市卫生部或老爷卫生部,或城市老爷卫生部好了。

医学教育要改革,根本用不着读那么多年。华佗读的是几年制?明朝李时珍读的是几年制?医学教育用不着收什么高中生、初中生,高小毕业生学三年就够了,主要在实践中提高。这样的医生放到农村去,就算本事不大,总比骗人的医生和巫医要好,而且农村也养得起。书读的越多越蠢。

现在医院的那套检查治疗方法,根本不适合农村。培养医生的方法也只是为了城市,可是中国有五亿多人口是农民。那种做法脱离群众。中国百分之八十五的人口在农村,不为农村服务,还叫什么为人民服务?工作中,把大量的人力、物力放在所谓尖端,高、深、难的疾病上,对一些多发病、常见病、普遍存在的病,如何预防,如何改进治疗,不管,没人注意,或放的力量太小。尖端的问题不是不要,只是应该放少量的人力物力,大量的人力物力应该放在农村,重点在农村。

还有一件怪事,医生检查一定要戴口罩,不管什么病都戴,是怕自己有病传染给别人?我看主要是怕别人有病传染给自己。(医务人员说:有些事应该戴的,例如做手术,不戴,怕医生口腔、鼻腔的细菌传染给病人伤口。)要分别对待嘛!干什么都戴,这首先造成医生与病人之间的隔阂。

今后城市的医院应该只留下毕业一两年的医生,本事不大的 医生,其余的都到农村去,把好的都放在农村。 "四清"到一九六八年就扫尾基本结束了。可是"四清"结束,农村的医疗卫生工作并没有结束啊! 把医疗卫生的重点放到农村去嘛! 把这些都告诉卫生部。

(一九七零年六月二十六日吧,周恩来将上述讲话的整理稿委托汪东兴报送毛主席,毛主席批示:暂不发表,将来再说。退东兴同志存。)

2、毛主席的七二一指示:

1968年7月21日,毛主席在《从上海机床厂看培养工程技术人员的道路》的调查报告上批示:

大学还是要办的,我这里主要说的是理工科大学还要办,但学制要缩短,教育要革命,要无产阶级政治挂帅,走上海机床厂从工人中培养技术人员的道路。要从有实践经验的工人农民中间选拔学生,到学校学习几年后,又回到生产实践中去。

3、毛主席的五七指示:

林彪同志:

你在5月6日寄来的总后勤部的报告,收到了,我看这个计划是很好的。是否可以将这个报告发到各军区,请他们召集军、师两级干部在一起讨论一下,以其意见上告军委,然后报告中央军委同意,再向全军作出适当指示。请你酌定。只要在没有发生世界大战的条件下,军队应该是一个大学校,即使在第三次世界大战的条件下,很可能也成为一个这样的大学校,除打仗以外,还可做各种工作。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八年中,各个抗日根据地,我们不是这样做了吗?这个大学校,学政治,学军事,学文化。又能从事农副业生产。又能办一些中小工厂,生产自己需要的若干产品和与国家等价交换的产品。又能从事群众工作,参加工厂农村的社教"四清"运动;"四清"完了,随时都有群众工作可做,使军民永远打成一片。又要随时参加批判资产阶级的文化革命斗争。这样,军学、军农、军工、军民这几项都可以兼起来。但要调配适当,要有主有从,农、

工、民三项,一个部队只能兼一项或两项,不能同时都兼起来。这样,几百万军队所起的作用就是很大的了。

同样,工人也是这样,以工为主,也要兼学军事、政治、文化, 也要搞"四清",也要参加批判资产阶级。在有条件的地方,也要 从事农副业生产,例如大庆油田那样。

农民以农为主(包括林、牧、副、渔),也要兼学军事、政治、文化,在有条件的时候也要由集体办一些小工厂,也要批判资产阶级。

学生也是这样,以学为主,兼学别样,即不但学文,也要学工、 学农、学军,也要批判资产阶级。学制要缩短,教育要革命,资产 阶级知识分子统治我们学校的现象,再也不能继续下去了。

商业、服务行业、党政机关工作人员,凡是有条件的,也要这 样做。

以上所说,已经不是什么新鲜意见、创造发明,多年以来,很多人已经这样做了,不过还没有普及。至于军队,已经这样做了几十年,不过现在更要有所发展罢了。

毛泽东

1966年5月7日

4、关于革命委员会

革命委员会是文化大革命期间全国各级地方政权的组织形式, 简称革委会。

1967 年上海发起一月风暴夺权运动,由群众组织夺取市委和政府的领导权,组成一个效法巴黎公社的大民主政权,张春桥命名为上海人民公社。后扩展到全国,各地名称不一。为此,毛主席指示:还是叫革命委员会好。于是,全国各级政权,从省一级到农村公社到工厂、学校的政权机构全部称为革命委员会。

1975年列入宪法,1978年宪法修正案取消。

革命委员会是在政权组织形式上取消官僚制度、还权于民的一种尝试,是多种三结合的组织形式。如干部、群众组织代表和军

(工)宣队三结合,干部、技术人员和工人代表三结合,老、中、青三结合等组织形式,是文革大民主运动的政治成果。

5、关于五七干校

1968年5月,黑龙江省根据毛主席的五七指示精神,在庆安县的柳河办起了一所农场,组织大批机关干部到此下放劳动,定名为五七干校。《人民日报》进行了报道,并在编者按中公开发表了毛主席的指示:"广大干部下放劳动,这对干部是一种重新学习的极好机会,除了老弱病残者外都应这样做。在职干部也应分批下放劳动。"此后,全国各地纷纷办起了五七干校。中央和地方党政机关、高等院校、科研文艺事业单位等大批干部、教师、专家、文艺工作者到五七干校从事农副业生产和革命大批判。各地下放到五七干校的干部、职工达百万。1979年2月以后,国务院下发通知停办。

需要深入讨论的若干理论问题:

- 1、关于马克思、列宁的社会主义和毛主席的不发达社会主义 的阶段划分的论述
 - 2、关于后发国家工业化赶超和马克思跨越卡夫丁峡谷的理论
- 3、关于恩格斯所批判的杜林的经济公社和价值规律调节作用 的有关论述
 - 4、关于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实现形式和计划调控
 - 5、关于斯大林的特殊的商品经济的论述
 - 6、关于列宁和毛泽东的没有资本家的资产阶级国家的论述
 - 7、关于斯大林的两大阵营和两大经济体系的论述
 - 8、关于毛主席的独立自主方针和三个世界划分理论
- 9、关于国际金融垄断资本已经成为世界各国和人民公敌的最 新判断

毛主席的不发达社会主义与后来的农村改革 (2018-05-14)

来源: 乌有之乡

只有站到毛主席社会主义工业化两条腿走路发展战略的高度,把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当作工业化必不可少的体制支撑,并且将其由适合农业的三级体制改革成适合农村工业化发展趋势和商品经济制度的新型体制,才能正确地解释改革的深层次原因,才能使改革真正成为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而不是被导向私有化和泛市场化的邪路。

毛主席的不发达社会主义与后来的农村改革 张文茂(原北京市城郊经济研究所所长)

前言

在新中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毛主席有很多重大理论思考,包括他晚年关于阶级斗争和继续革命问题的重大理论创新。但其中有些重大的理论思考并没有在后来的发展中引起充分重视和展开,有的却被引导到相反的方向。这其中有三个问题非常重要,都是针对1958年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出现的"穷过渡"和"共产风"等错误倾向进行斗争的理论思考。

一个是关于不发达社会主义和发达社会主义的阶段划分的理论思考。沒有这个理论上的划分,实践中一定要犯"左"的错误,这已经被58年一些领导人的"穷过渡"和"一平二调"的"共产风"所证明。但在后来的发展中,初级阶段理论代替了不发达社会主义的提法,但却在实践上退回到社会主义三大改造以前去了,完成了从概念到实践的转变。

第二个是社会主义还是商品制度的观点,既不是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也不是共产主义时期的产品经济。特别是针对人民公社运动中出现的急于取消商品生产的"左"的错误倾向,毛主席反复强调人民公社必须大力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并搬出斯大林

的《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一书说服大家,纠正"一平二调""共产风"的错误。沒有这个理论,也必然要犯左倾错误,把本来还必需存在并可以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服务的客观规律当作资产阶级法权急于消灭掉。但是,后来有人把这个理论的原则边界突破了,用市场决定一切的概念取代了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概念,用调节手段否定了基本制度上的不同性质,把劳动力、住房、医疗服务、教育、公共服务甚至国有资源等等全部商品化、市场化了,甚至发展到由市场决定一切的程度。在社会主义的不发达阶段,难道商品经济的发展是没有边界的吗?自然经济、商品经济和产品经济,市场经济和计划经济,难道是没有任何原则区别的吗?

第三个是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一定要工业化的观点,即在国家 的、城市的工业化背景下,农村要依托人民公社这种集体经济组织 和体制实现工业化转型。没有这一战略目标,农村集体经济就一定 会失败。但是,有些人几乎是选择性失忆了,不但把毛主席公社工 业化的战略弃之脑后,而且在乡镇企业异军突起之后,还言之凿凿 地公开宣扬"完全没有料到",是"意外抱了个金娃娃"。本来改革 初期的八十年代乡镇企业的大发展,已经在实践上充分验证了毛 主席公社工业化的伟大设想,但决策者却偏偏要解散人民公社,最 终使农村工业化转入资本主义发展轨道,于是社会主义的农村工 业化最后夭折。如果我们认真思考一下农村工业化的概念, 你就会 发现,只有在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体制下,才会有真正的社会主义的 农村工业化,并最终和国家的工业化融为一体。在资本主义条件下, 怎么可能会有农村工业化的事?有的只是城市资本对农村的剥夺 和农村的衰落,绝不可能会有资本主义的"农村工业化"的概念。 所以,九十年代以后这个概念也和乡镇企业的概念一样也随之消 亡了。

笔者认为,这几个重大理论问题的提出,不仅对于纠正当时"左"的错误有重要的现实意义,而且是涉及整个社会主义不发达阶段的基本经济制度和发展方向的重大原则问题。不弄清这几个重大问题,就会出现两种倾向,一个是把上世纪六十、七十年代的社会主义工业化起步阶段的体制特征固化下来,当作社会主义整个发展阶段普遍存在的特征,从而排斥改革的必要性。另一方面,不弄清这些理论问题,也很容易混淆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原则

界限,陷入实用主义,使改革偏离社会主义方向,进而蜕变到资本主义制度,最终成为世界资本主义体系的附庸。

一、关于不发达社会主义阶段的划分

1、在马克思和列宁所设想的作为共产主义第一阶段的社会主义社会之前,有一个不发达的社会主义发展阶段。

新中国初期,我们党最初也没有认识到这个问题的重要性。在 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很多同志都是希望直接进入共产主 义阶段,即共产主义第一阶段的社会主义。这在58年人民公社化 运动中表现的非常明显。这很像我国民主革命时期,我们党的早期 左倾错误领导人总是急于攻占大城市,甚至提出"毕其功于一役" 的革命策略,结果造成了极大的损失,才有了毛主席的在农村建立 根据地,走农村包围城市的革命道路。

最初引起毛泽东深入思考这个问题的原因是公社化运动中出现的"穷过渡"问题。很多领导干部认为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以后,就要加快向共产主义过渡,并且越是在贫困的基础上越容易过渡。这引起了毛主席的警觉,并开始提出问题启发大家思考。在 1958年 11月 6日的郑州会议上,针对很多人急于过渡到共产主义的问题,毛主席就提出:"有两个过渡,第一个是由集体所有制过渡到全民所有制,大体需要多少时间?——第二个是从社会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从全民所有制到各取所需。——现在我们对共产主义只是吹,苏联也还没有实现。"(《毛泽东年谱》1949-1976年第三册第 493 页)

在1958年11月21日的武昌会议上,毛主席对"少则三四年"可以过渡到全民所有制的问题提出质疑,并提出需要具备什么样的标准才算是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会上有一段对话很说明问题。毛主席说:"北戴河会议有点急躁就是那个少则三四年,我是

受了河南同志的影响。这个东西恐怕办不到,那个时候就搞全民所有制呀?只好改一下。"彭真插话说:"农村公社化了,工业化了,向全民所有制转的太慢了,到农民很富了以后再转也不利。"刘少奇接着插话说:"农民穷一点好转。在北京讨论的时候,我的意见是达到一百五十元到二百元就发工资,达到一批转一批,再达到一批再转一批。彭真主张两年转完,发工资。"毛主席接着说:"就是这个少则三四年、多则五六年,恐怕犯了冒险主义错误了。"刘少奇又插话说:"如果这个时候不搞,他什么东西都搞起来了,再发工资,那就很难包了。"彭真又插话说:"搞慢了不利。"毛主席接着说:"照刘少奇和彭真两位的意见,是趁着这个穷来过渡,不然他就不想过渡了。"(《毛泽东年谱》1949—1976 年第 3 册第 520 页)

越穷越容易过渡到公社所有制, 甚至很快可以过渡到全民所 有制,等富了就不愿意共产了。这在当时是很多领导人头脑里存在 的认识问题。而对这些"穷过渡"和由此刮起的"共产风"的错误 思潮,毛主席进行了深入的理论思考。在1959年底到1960年2月 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时,他提出了自己的理论思考。他说: "从资本主义过渡到共产主义有可能分成两个阶段,一个是由资 本主义到社会主义,这可以叫做不发达的社会主义;二是由社会主 义到共产主义,即由比较不发达的社会主义到比较发达的社会主 义即共产主义,后一阶段可能比前一阶段需要更长的时间。经过了 后一阶段,物质产品、精神财富都大为丰富,人的共产主义觉悟大 为提高,就可能进入到共产主义高级阶段了。"(中央文献出版社 《毛泽东传》下册 1949-1976 第 1045-1046 页) 在这里, 毛主席是 把发达的社会主义等同于马克思和列宁所设想的共产主义第一阶 段(通常所说的社会主义),而在这一阶段之前,还有一个不发达的 社会主义阶段。我们所建设的社会主义,还远远不是马克思在《哥 达纲领批判》和列宁在《国家与革命》中所描述的作为共产主义第 一阶段的社会主义, 而是在这个社会阶段之前的一个不发达的社 会主义阶段。这个阶段的根本任务是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 完成对 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在生产力发展水平上的赶超。所以,这一阶段还 会存在全民和集体两种公有制形式,还会有大量的、相互独立的市 场经营主体,还需要大力发展商品生产和利用货币关系,按劳分配 也只能在有限的范围内实现等等。这在以前的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里还没有人提出过。

2、不发达社会主义阶段的提出,是毛主席对 58 年公社化运动的理论思考和对马克思主义的重大理论贡献。

不发达社会主义与发达的社会主义(即共产主义第一阶段)的在经济上的根本区别是:这一阶段的社会主义还是无产阶级国家调控下的商品经济,是"没有资本家参加的商品经济"(斯大林语),而发达的社会主义阶段是没有商品货币关系的、是按计划安排生产并按每个人为社会付出的劳动量来直接分配的产品经济,像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所设想的那样。

关于共产主义第一阶段和高级阶段(即我们通常所说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有两段经典的描述。其一是: "我们这里所说的是这样的共产主义社会,它不是在自身基础上已经发展了的,恰好相反,是刚刚从资本主义社会中产生出来的,因此它在各个方面,在经济、道德和精神方面都还带着它脱胎出来的那个旧社会的痕迹。所以,每一个生产者,在作了各项扣除之后,从社会方面正好领回他所给予社会的一切。他所给予社会的,就是他个人的劳动量。——他从社会方面领得一张证书,证明他提供了多少劳动(扣除他为社会基金而进行的劳动),而他凭借这张证书从社会储存中领得和他所提供的劳动量相当的一部分消费资料。"(《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304页,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

其二是: "在共产主义社会高级阶段上,在迫使人们奴隶般服从分工的情形已经消失,从而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对立也随之消失之后,在劳动已经不仅仅是谋生的手段,而且本身成了生活的第一需要之后,在随着个人的全面发展生产力也增长起来,而集体财富的一切源泉都充分涌流之后,——只有在那个时候,才能完全超出资产阶级法权的狭隘眼界,社会才能在自己的旗帜上写上:各

尽所能,按需分配。"(《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 305—306 页,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

列宁完全继承了马克思关于共产主义第一阶段实行按劳分配和共产主义高级阶段才能按需分配的科学分析,并且在《国家与革命》一书中,进一步展开论证了在资本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阶段实行无产阶级专政的必要性和重要性;在共产主义第一级阶段即按劳分配条件下资产阶级法权存在的客观性以及国家消亡的条件等重大理论问题。后来斯大林领导的苏联社会主义建设的方向、目标,也基本上是按照这个方向发展的。他们希望尽快地过渡到完全的全民所有制。那时,就可以向全世界宣布苏联已经建成了社会主义,开始进入共产主义阶段了。但是,这个目标不但没有实现,反而使社会主义本身遇到巨大的挫折。现在来总结,苏联的社会主义实际上也并没有超出毛主席后来提出的不发达阶段的水平。

所以,这是一个重大的理论问题。如果说无产阶级革命在资本 主义发达国家首先取得胜利,那么,按照马克思的分析,胜利后的 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 在经过较短时间的过渡之后, 是可以直接进 入发达的社会主义阶段,像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和列宁在《国 家与革命》中分析的那样。但是,在帝国主义链条最薄弱的环节, 在一个工业化后发国家革命首先取得胜利后,是否也可以很快进 入马克思、列宁所设想的作为共产主义第一阶段的社会主义,即已 经不存在商品生产和货币关系的完全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这在 世界社会主义运动的经典理论中,从马克思到列宁到斯大林都没 有考虑到,就是毛主席本人在1958年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 出现急于向共产主义的"穷过渡"和大面积"一平二调"的"共 产风"之前,也没有清醒地意识到这个重大问题。在1959年6月 13 日的政治局会议上, 毛主席说: "许多问题是料不到的。谁知 道吹'共产风'?根本不管价值法则、等价交换,一办公社, 产风'就吹出来了,没有料到。"(中央文献出版社《毛泽东传》 下卷 1949-1976 第 949 页)。他还讲到第一次抓工业像秋收起义时 那样,头一仗打了败仗。正是因为有了这个教训,才使他进行了深 入的理论思考, 讲而提出重大的理论突破和政策调整方案。

3、为什么要有一个不发达的社会主义阶段?

这是由于无产阶级革命是在帝国主义链条的薄弱环节即工业化后发国家首先取得胜利的结果。所以,这些国家在革命胜利后必须着手完成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历史任务,实现对资本主义发达国家的追赶和超越。而这些社会主义国家的工业化恰恰在资本主义世界的封锁和包围的环境中。新中国成立以后,我们的工业化就是在帝国主义的封锁和国内"一穷二白"的短缺经济基础上起步的。工业化的资本原始积累只能靠自力更生、省吃俭用和组织起来的人民群众的劳动积累。在这样的基础上,是不可能很快直接进入发达的社会主义阶段。这就是我国为什么必须有一个不发达社会主义发展阶段的原因。58年出现"左"的错误,理论上就是因为这个问题没有搞明白。所以,毛主席才在读苏联《政治经济学》教科书时提出这个问题,引导全党思考这个问题,避免犯急躁冒进的错误。

理论上讲,这种工业化补课客观上存在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 两种可能性。所以毛主席才再三强调要以阶级斗争为纲,强调要要 从政治上考虑问题,强调要坚持继续革命,以保证这种工业化赶超 不至于被颠覆到资本主义的轨道上去。

苏联共产党和斯大林沒有解决这个理论问题,他们在实践中也是希望早日建成作为共产主义第一阶段的社会主义,以便尽快进入共产主义的高级阶段。他们忘记了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运动,相信了阶级斗争熄灭论,停止了继续革命,失去了对资本主义复辟的警惕性,最终形成了一个庞大的官僚特权阶层,导致了后来的失败。

不发达社会主义阶段是一个不断发展完善的历史进程,不是凝固不变的,它自身仍然存在着内在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在任何商品经济体制下,只要存在众多的市场竞争主体,就一定会优胜劣汰,产生分化。所以,一方面,不发达社会主义在发展中,有一个随着工业化水平的提高而在所有制方面逐步过渡的问题,如人民公社由生产队过渡到大队,再过渡到公社所有制,然后还会由公社所有制过渡到地方全民所有制

的长期发展进程,为向发达社会主义阶段发展准备条件。这是必须 靠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和相应的政策法规来保证的。另一方 面,由于特定政治路线和经济政策的决定作用,在这个阶段也存在 着重新产生资本家阶级,使这种商品经济重新回到以雇佣劳动为 基本生产方式的资本主义阶段,蜕变为类似于国家资本主义、或新 新民主主义、或类似北欧的民主社会主义等等社会形态。对内代表 资产阶级的利益,对外屈服于帝国主义,这是完成此类蜕变的根本 原因和社会条件。

二、不发达社会主义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而不是 产品经济

1、不发达社会主义是商品经济,还不是完全的产品经济。

这也是一个重大的理论问题。实际上,斯大林也曾遇到过这个问题。在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中,斯大林曾经拒绝了党内一些同志提出的立即取消商品生产的要求,坚持认为在没有过渡到完全的全民所有制之前,商品生产是不能消亡的,不但不能消亡,而且还可以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在《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一书中,斯大林说:"我国的商品生产并不是通常的商品生产,而是特种的商品生产,是没有资本家参加的商品生产,它所涉及的基本上是联合起来的社会主义生产者(国家、集体农庄、合作社)所生产的商品。——显然,它决不能发展为资本主义生产,而且它注定了要和它的'货币经济'一起共同为发展和巩固社会主义生产的事业服务。"(《斯大林选集》下卷 第551 页 人民出版社 1979 年12 月第一版)

但斯大林只承认他的社会主义经济中还存在商品生产和交换, 但不愿承认整个经济体制是商品经济体制。他没有把苏联的社会 主义看成是不发达的社会主义,而是认为可以很快建成消灭商品 生产并完全按劳分配的共产主义初级阶段。毛主席对此始终保持 着冷静的态度。所以,在公社化运动初期出现"一平二调"的"共产风",很多领导干部急于取消商品生产、商品交换,甚至要取消商业活动的倾向时,引起了毛主席的严重关注。他甚至还搬出斯大林的《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来说服大家,但效果甚微。

毛主席在 1958 年 11 月的郑州会议上,提出要分清社会主义 商品生产和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区别,批评了企图消灭商品生产 的错误主张。他说"现在,有些人大有要消灭商品生产之势。他们 向往共产主义,一提商品生产就发愁,觉得这是资本主义的东西, 没有分清社会主义商品生产和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区别,不懂得 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利用商品生产的作用的重要性。这是不承认客 观法则的表现,是不认识五亿农民的问题。在社会主义时期,应当 利用商品生产来团结几亿农民。我以为有了人民公社以后,商品生 产、商品交换更要发展,要有计划地大大发展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 例如畜产品、大豆、黄麻、肠衣、果木、皮毛。现在有人倾向不要 商业了,至少有几十万人不要商业了。这个观点是错误的,这是违 背客观法则的。((中央文献出版社《毛泽东传》下卷 1949-1976 第 897-898 页)) 在 11 月 9 日的讲话中, 他说: "再一个是商品问题。 我们这个文件是避开这一方面的。现在人们都是要避开这一方面, 谁讲到商品生产、商品交换,大概就不是共产主义者了。起草这个 文件的同志以及在座诸公,都是避开这一点的。我就想要写进去。 可不可以写这样一条:人民公社必须生产适宜交换的社会主义的 商品,以便逐步提高每个人的工资。"(《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3卷-第496页) "商品生产不能与资本主义混为一谈。为什么 怕商品生产?无非是怕资本主义。""商品生产,要看它是同什么 经济制度相联系, 同资本主义制度相联系就是资本主义的商品生 产,同社会主义制度相联系就是社会主义的商品生产。"

在人民公社问题上,毛主席提出:"人民公社问题,究竟是扩大自然经济还是扩大商品经济?还是两者都扩大?人民公社的经济主要是自给经济的说法不对。人民公社应向两个方面发展,它同时要扩大社会交换,不交换,就不能消费;不扩大交换,就不能发工资。京、津、沪地区富裕,就是商品经济发展,能交换。"又说:"公社要多搞商品生产,现在好像只有自给自足才是名誉的,而生产商品是不名誉的,这不好。"《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3卷

-第486页)11月3日在列车上听汇报时又说:"必须使每一个公社,并且使每一个生产队,除了生产粮食以外,都要生产商品作物。西安会议没有提倡这个事,他们一心一意要取消商业。每一个人民公社除生产粮食外,必须大量生产经济作物,能够赚钱的,能够交换的,有农业品,有工业品,总之是生产商品。这个问题不提倡以为人民公社就是个国家,完全都自给,哪有这个事?——三国时期,张鲁的社会主义是行不长的,因为他不搞工业,农业也不发达。要提倡每一个人民公社生产有交换价值的农作物和工业品,不然生活不能丰富。"(《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3卷-第487-488页)

七十年代后期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的发展,以及八十年代乡镇企业的异军突起,不仅证明了毛主席关于公社工业化的伟大设想,而且也证实了人民公社要大力发展商品经济的科学论断。因为社队企业、乡镇企业不但生产的全部是商品,而且这些企业本身,也是根据市场的需求来决定其存在与发展的,虽然有国家的计划指导和政策鼓励,但基本的调节机制是市场机制。

2、不发达社会主义是没有资本家参加的商品经济

直到晚年,毛主席对自己建立的不发达的社会主义有过多次 基本评价,表达的是一个相同的思想。

第一次、1974年10月20日,毛泽东在会见丹麦首相哈特林时说:"中国现在还不行,不够好。总而言之,中国现在属于社会主义国家。以前跟资本主义差不多。八级工资制,按劳分配,货币交换,这些跟旧社会没有多少差别。所不同的是所有制变更了。"(《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6卷-第553页)

第二次、到1975年2月18日,在中共中央《关于学习毛主席 关于理论问题的重要指示的通知》中又重申了毛主席的这一基本 结论。通知中说:"毛主席说,我同丹麦首相谈过社会主义制度。 (总而言之,中国属于社会主义国家。解放前跟资本主义差不多。 现在还实行八级工资制,按劳分配,货币交换,这些跟旧社会没有 多少差别,所不同的是所有制变更了。)我国现在实行的是商品制 度,工资制度也不平等,有八级工资制,等等。这些只能在无产阶 326 级专政下加以限制。所以,林彪一类如上台,搞资本主义制度很容易。因此,要多看点马列主义的书。"(《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6卷-第572页)

第三次、1975 年 11 月 4 日,在听取毛远新的汇报时又说: "列宁说建设一个没有资本家的资产阶级国家,为了保障资产阶级法权。我们自己就是建设了这样一个国家,跟旧社会差不多,分等级,有八级工资,按劳分配,等价交换。要拿钱来买米、买煤、买油、买菜。八级工资,不管你人少人多。"(《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 6 卷第 621 页)

建设了一个没有资本家的资产阶级国家,为了保障资产阶级法权。这个国家实行的是商品制度,是以全民所有和部分劳动者集体所有两种公有制形式为主体的、主要由计划调控又部分采用市场机制的商品经济制度,分等级。和旧社会差不多,所不同的是所有制变更了。在这种商品制度中,有很多独立的市场经营主体,如人民公社的生产队、生产大队、社办企业、国营企业等都是独立的商品生产者,也是国有资本或集体资本的经营者,只是没有了私人资本家。所以是没有资本家参加的商品经济和没有资本家的"资产阶级国家"。这样的社会主义还存在着两条道路的斗争,存在着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性。所以,要坚持继续革命。如果说毛主席的不发达社会主义与其他形形色色的社会主义有什么区别的话,那么很简单,一个是"没有资本家参加的商品经济",或虽有一些私人资本的存在,但在整个国民经济中完全处于从属的地位;一个是有资本家参加并居于主导地位的商品经济。所以,不发达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根本区别,还是毛主席说的:只是所有制变更了。

三、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必须工业化

1、毛主席关于农村公社的最初设想

1958 年 4 月毛主席在广州期间,曾经与刘少奇议论过我国未来农村社会的组织形式。据陆定一回忆说: "毛主席和刘少奇同志谈到几十年后我国的情况时,曾经这样说:那时我国的乡村中将是

许多共产主义的公社,每个公社有自己的农业、工业,有大学、中学、小学,有医院,有科学研究机关,有商店和服务行业,有交通事业,有托儿所和公共食堂,有俱乐部,也有维持治安的民警等等。若干乡村公社围绕着城市,又成为更大的共产主义公社。"(中央文献出版社《毛泽东传》1949-1976 第826页)这也许是毛泽东后来热情地支持人民公社的思想理论根源,他的理想最初就是把公社看成一个农工商的综合体,也可以说是农村工业化的一种途径、形式。

2、人民公社化初期关于公社工业化的设想

在1958年公社化运动初期,毛主席就赞同并社以后的大社叫人民公社,认为这种公社制度要不同于苏联的集体农庄,因为人民公社不只是农业生产组织,而是农工商综合体,还承担着农村工业化的历史使命。1958年12月10日,中共八届六中全会通过《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决议中指出: "农村人民公社制度的发展,还有更为深远的意义。这就是:它为我国人民指出了农村逐步工业化的道路,农业中的集体所有制逐步过渡到全民所有制的道路。社会主义的'按劳分配'(即按劳付酬)逐步过渡到共产主义的'按需分配'(即各取所需)的道路,城乡差别、工农差别、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的差别逐步缩小以至消失的道路,以及国家对内职能逐步缩小以至消失的道路。"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汇编》下卷1958-1981第111页)

他还在 1959 年 2 月郑州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说: "由不完全的公社所有制走向完全的、单一的公社所有制,是一个 把较穷的生产队提高到较富裕的生产队的生产水平的过程,又是 一个扩大公社的积累,发展公社的工业实现农业机械化、电气化, 实现公社工业化和国家工业化的过程。目前公社直接所有的东西 还不多,如社办企业、社办事业,由社支配的公积金、公益金等。 虽然如此,我们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也就在这里。"(中共中 央党校出版社《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汇编》下卷 1958 年-1981 年 第 142 页) 1958年,中共中央《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中指出: "人民公社必须大办工业。公社工业的发展不但将加快国家工业化的进程,而且将在农村中促进全民所有制的实现,缩小城市和乡村的差别。应当根据各个人民公社的不同条件,逐步把一个适当数量的劳动力从农业方面转移到工业方面,有计划地发展肥料、农药、农具和农业机械、建筑材料、农产品加工和综合利用、制糖、纺织、造纸以及采矿、冶金、电力等轻重工业生产。人民公社的工业生产,必须同农业生产密切结合,首先为发展农业和实现农业机械化、电器化服务,同时为满足社员日常生活服务,又要为国家的大工业和社会主义的市场服务。"(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汇编》下卷 1958年—1981年第 117页《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

1958年11月,轻工业部党组关于人民公社大办工业问题的的报告中提出: "(三)贯彻工农业并举的方针,在人民公社中大办工业,是轻工业发展的基本方向。应该放手发动群众,根据人民公社的经济特点和自然特点,因地制宜,自力更生,以小型为主,中小结合,以土法为主,土洋结合,并使骨干企业与群众企业相结合,既建新厂,也改造原有企业,特别是手工业。"毛主席阅后批示:"此件很好,轻工业找到了路子。立即印发到会各同志。"(《毛泽东年谱》1949-1976-第3卷第492页)

1959年12月召开的浙、皖、苏、沪四省市座谈会上有一个会议纪要,其中第五部分提出了公社工业化的标准问题。

- "一、会议建议,对公社工业化,由中央统一规定一个标准,以便遵循:并酝酿一下四点意见:
- (1)公社工业产值达到占全公社工农业总产值的百分之七十以上:
 - (2) 实现农业的机械化、电气化,把农民变成农业工人:
- (3)公社的工业生产能力要达到:能够修配大型农具(包括机械农具)和制造小型农具,土化肥、土农药做到自给,农副产品的商品部分都能由公社进行初步加工后出售:
- (4)公社的劳动生产率和产品的商品率大大提高(如劳动生产率在现有基础上提高三倍到五倍,产品商品率达到占产品总量的

百分之七十左右。"(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 汇编》下卷 1958 年-1981 年第 282 页。可见在公社化运动初期, 公社工业化的发展在一些相对发达的东部地区,已经是一个排上 日程的重大现实问题。

3、以粮为纲时期对社队企业的殷切希望

根据上述回顾可以看出,毛主席关于农村工业化进程的设想 和思路无疑还带有一定程度的理想化色彩, 所以, 在现实的发展中 很快遇到了实际问题。由于58年"左"的错误和三年困难时期的 到来, 公社工业化进程不得不被打断, 农村经济发展进入了以粮为 纲的发展阶段。这说明,虽然公社工业化的方向是正确的,但是, 在农业特别是粮食问题还没有基本解决之前, 在大规模农业基本 建设的历史任务没有完成之前,全面启动公社工业化进程的条件 是不成熟的。这里表现出事物发展的阶段性。再加上一遭被蛇咬, 十年怕井绳, 吃不饱饭的问题还是压倒一切的, 人民公社必须先经 历一个大搞农业基本建设的阶段,彻底改变农业生产的落后局面, 解决几亿人口的吃饭问题,然后,才谈得上全面启动公社的工业化 进程。我国上世纪的六十到七十年代中期,基本上就是公社工业化 启动前的一个发展阶段。但是,这并不是人民公社存在的根本意义 所在, 因为仅仅是农业的发展根本不能成为公社制度存在和发展 的经济基础,农业、农村的根本出路最终还是在于公社工业化。所 以,在这一时期,毛主席虽然树立了农业学大寨的旗帜,但它从来 没有放弃公社工业化的伟大构想,始终相信它是我国农村现代化 的必然趋势。

1965 年,毛主席批示江苏华西大队搞社队企业的经验。在苏南一带,从1963 年开始涌现一批社队企业,其中江阴县华西村大队在书记吴仁宝带领下创办的集体企业较为出色。1965 年,中共中央调查研究室对此写了个报告,呈给中央各领导。许多中央领导都是传阅后没有提什么意见。只有毛主席仔细阅读了材料,沉思良久,欣然批示: "这是农村伟大光明灿烂的希望。"

1975 年 9 月,全国第一次农业学大寨会议肯定了社队企业发展的积极作用,会议上公开发表了毛主席早在 1959 年第二次郑州

会议上赞扬社队企业的那句名言——"我们伟大的,光明灿烂的 希望也就在这里。"这实际上是正式动员全党和各条战线大力支 持社队企业的发展。原来,早在1974年12月15日,《河南日报》 在头版发表题为《光明灿烂的希望——巩县回郭镇公社围绕农业 办工业、办好工业促农业的调查》的文章。十个月以后,即 1975 年10月11日,为了配合全国第二次农业学大寨会议,《人民日报》 又转载了这篇文章,题目是:《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河南巩 县回郭镇公社围绕农业办工业、办好工业促农业的调查》。这篇文 章之所以十个月以后又被《人民日报》转载,是因为毛主席做了批 示。而毛主席之所以批示,是因为当时浙江金华地区部分银行干部 在看了《河南日报》报道后,认为农村发展工业企业是农村经济建 设的主旨。于是,他们结合当地的实际情况,推举该地区永康县人 民银行干部周长庚执笔,在1975年9月5日,给毛主席、党中央 写了一封信, 建议党和政府切实加强对社队企业的领导, 帮助和支 持农民兴办各类企业,增加经济收入。中共中央办公厅信访处接到 来信后,于 1975 年 9 月 25 日以"来信摘要"的形式,摘录了周 长庚来信的主要内容,并附上原件(注:指浙江给毛主席的信、华 国锋给湖南省委的一封信和《河南日报》的报道)送呈毛主席批阅。 毛主席于27日审阅,并写下:"小平同志:请考虑,此三件(两封 信及一篇报道)可否印发在京各中央同志。"(《毛泽东年谱》1949-1976 第6卷第610页)这就是《人民日报》发表这篇文章的背景, 说明毛主席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年中,他还关怀着人民公社工业化 的问题,还在念念不忘那个"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

毛主席从 58 年、59 年、65 年、66 年,再到 75 年,不断有讲话、批示,强调社队企业的重要性,说社队企业是人民公社的希望。但是,在他老人家在世的历史时期,由于粮食问题的压力,毛主席并未将社队企业的发展作为当时的主题或中心任务提出来,也没有像学大寨那样把华西这个社队企业典型作为全国的一面旗帜竖起来,而是强调农村经济以粮为纲的发展主基调。直到他老人家逝世前后,粮食生产的压力逐渐缓解,启动公社工业化的条件已经逐渐成熟起来,社队企业,包括后来的乡镇企业很快成为不可阻挡的历史潮流,完全验证了他老人家的英明预见。但是,遗憾的是,人民公社却在这个大潮到来时被解散了。失去了人民公社集体经济

体制的农村工业化进程,最后被私有化进程所颠覆,在资本扩张的 大潮下夭折。

现在,我们回头来总结一下。毛主席提出的不发达社会主义, 其实就是一个后发的社会主义国家在工业化上的赶超阶段,即以 社会主义的方式而不是以资本主义的方式完成工业化、现代化进 程。这个不发达社会主义在经济上的基本特征,可以就以下几个方 面进行讨论: (1) 它是一个由国家的工业化扩展到农村人民公社的 工业化并最终实现城乡一体化的发展进程:(2)它是国家计划调控 下的商品经济,或者说是没有资本家参加的商品经济,是由商品经 济大发展再到产品和服务的商品化范围逐渐缩小, 而按需分配的 部分逐渐扩大的发展过程(如住房、医疗、教育等推出市场化转向 全民保障按需分配等):(3)它是高度集中统一的计划调节到适当 扩大市场机制最后发展到更高水平的计划调节的发展进程:(4)它 是国家的全民所有制和部分群众集体所有制并存发展, 人民公社 随着工业化和农业现代化而由生产队过渡到大队再过渡到公社所 有制并为向全民所有制转变准备条件的过程:(5)它是按劳分配在 局部实现到逐步扩大范围直到在全国范围内实现的过程。当然这 些仅仅就经济方面讲的。还有社会的、政治的、文化的其他方面, 这里先不做讨论。

这个不发达社会主义历史阶段什么时候才能结束?就国内来说,它是要全部完成由传统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的转型。毛主席当时预计用半个世纪的时间。就与国外发达国家相比来说,它是要全面赶上并过超过最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成为世界工业化、现代化最发达的国家。

四、在我国,不发达社会主义还需要经历三个发 展阶段

我国的不发达社会主义为什必然要表现出阶段性?这是因为:

- 1、社会主义建设初期,在帝国主义封锁下的工业化起步,必须靠自身完成原始积累。而能够实现这一目标的唯一手段是建立集中统一的计划经济体制和调节机制。
- 2、没想到遇到一个困难时期,粮食问题成为主要矛盾,必须进行大规模的农业基本建设,而这种建设只能靠亿万农民的劳动积累。
- 3、所以,为保证国家工业化的顺利推进,不得不推迟农村工业化的启动时期。这就使得我国农村的现代化进程必须先解决农业即粮食问题,然后才能逐渐展开农村工业化进程,使发展显出阶段性。

关于人民公社工业化什么时间起步问题,最初毛主席也没有 要分阶段的想法。1958年郑州会议期间,毛主席针对人民公社的 两个过渡问题时说:"现在必须搞工业,不能说两三年以农业为主, 两三年以后再搞工业。"(《毛泽东年谱》1949-1976 第三卷第 493 页) 可见, 毛主席最初是主张人民公社的农业和工业同时起步发展 的,并没有考虑时间先后的发展顺序。但后来的发展遇到了巨大的 挫折,这就是"穷过渡"和"共产风"的出现以及随后而来的三 年困难时期,粮食供给出现巨大问题,农业生产能力的不足严重影 响到整个国家的工业化进程, 甚至国家不得不在1961年从城市下 放两千多万人口回到农村,农村人民公社也不得不压缩工业战线, 农村经济转向"以粮为纲",并把重点转向大规模的农田水利基 本建设。同时,毛主席又及时提出农业学大寨的号召,使这一进程 一直延续到70年代中期。所以,就是在那个几次修订的人民公社 六十条中, 也没有像公社化运动初期那样强调公社工业化的重要 性。直到70年代中后期,人民公社社队企业的发展才逐渐恢复起 来,大规模的公社工业化才开始迅速发展起来,到80年代成为异 军突起之势的历史潮流。

所以,从农村现代化的实际发展进程看,这个进程是具有阶段性的。这种阶段性不仅表现为社会生产力发展的不同水平,如工业化起步的初期、快速扩张发展的中期和带动传统农业社会转型的后期;而且表现为国家对经济管理体制和调节手段的不同,如由高度集中统一的计划经济体制到国家计划调控和市场机制相结合的

体制,再到更高水平的计划经济体制等。当然,如果毛主席的发展战略不被"穷过渡"、"共产风"等错误思潮的干扰,那么,这种发展应该是一个自然的、顺利的发展进程,不一定非要显示出明显的阶段性差异。但是,历史本身却恰恰是在左右的摆动中为自己开辟道路的,而这种摆动则强化了发展的阶段性。。

第一阶段: 工业化初期阶段, 即国家工业化起步阶段。这一阶 段的基本特征是短缺经济,产品短缺、商品短缺,更重要的是资金 短缺。我们的工业化是重工业优先,即生产资料的生产优先增长。 所以,钢铁是基础产业,叫工业"以钢为纲",重化工业优先发展。 这样,工业化起步的原始积累的难度很大。这一阶段的目标是建成 相对独立完整的现代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农业经济是"以粮 为纲"发展阶段,最主要的特征是组织起来,靠农民的劳动积累进 行大规模的农业基本建设,首先解决粮食生产力水平即解决吃饭 温饱问题,保证国家工业化顺利起步和发展。所以,这一阶段一定 是高积累、低消费的短缺经济阶段,一定需要高度集中统一的计划 经济体制配置资源,以便尽快建成相对独立完整的现代工业体系。 形象的说法是站起来的阶段,还要站得住,不被帝国主义打倒,就 要有站稳的资本,这个资本就是以两弹一星为代表的现代工业基 础上的国防装备水平。所以,这一阶段主要解决安全问题,即国防 安全和粮食安全。这两个任务的实现,标志着这一阶段的结束和第 二阶段的到来。

第二阶段:工业化发展的中期阶段,也是国家的工业化和农村人民公社工业化两条腿走路的发展阶段。农村在基本完成农田水利基本建设以后,粮食的稳定增长已经有了基本保证,此时农村的主要矛盾开始由主要解决粮食问题逐渐转向农民增收和集体增加积累的问题。而解决这两个问题的出路在于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的发展。农村工业化开始起步,农村进入产业革命阶段。这是人民公社利用市场机制、发展商品生产,使国民经济走出短缺经济的发展阶段;同时又是增加农民收入、转移农业富余劳动力、补贴装备农业的发展阶段。上世纪七十年代后期和整个八十年代,社队企业(乡镇企业)的异军突起,完全验证了毛主席关于"公社工业化"的英明预见。但是,遗憾的是,人民公社这套经济经济体制和组织载体被解散了。再后来,到九十年代中期,乡镇集体企业也被私有

化了,农村工业化进程夭折,连乡镇企业的概念也逐渐退出了历史 舞台,使依托集体经济体制的农村城镇化进程也被农村的衰落趋 势取代。

第三阶段:工业化后期阶段,即农村城镇化发展阶段,并最终解决农民问题并向城乡一体化转变的阶段。本来,在公社工业化的基础上,传统农村的社会结构必然要发生深刻变革,从而加快农村的城镇化和城乡一体化进程,这就是不发达社会主义的第三个发展阶段。农村工业化是农村城镇化的内在动力,而城市工业向乡村的扩散和以工补农、以城带乡的城乡统筹,是农村城镇化转型的外部推动力。这种传统农村社会转型的具体形态,是以小城镇和新型农村社区建设为载体,使城乡差距缩小,城乡经济相互渗透、融合而走向城乡一体化发展的轨道。社队企业(乡镇企业)在发展中必然会与城市国有企业日益融合、联合,甚至很多社队企业一开始就是在城市国有企业的帮助下发展起来的。这种城乡之间的经济合作一起推动产业结构的不断升级,避免小、散、低的低水平重复。上世纪八十年代乡镇企业的发展实际已经开始了最初的城乡一体化进程。

国家的以国有经济为载体的工业化,承担着我国工业化骨干产业不断升级的历史使命,是整个工业化发展的引领和先导;而农村人民公社的工业化,承担着带动国民经济走出短缺局面,繁荣市场、富裕人民生活的历史使命。这种两条腿走路的社会主义工业化恰恰是比前苏联的斯大林模式更适合中国实际的新探索。超遗憾的是,这一进程在第二阶段偏离了毛主席规划的正确方向,成了资本主导的瘸腿的工业化,整个现代化进程在国内陷入了"农民工夹角陷阱",在国际上被美国金融资本深度掌控。

历史地审视我们现在的时代坐标,实际上是处在不发达社会主义的第二阶段向第三阶段转变的十字路口。这一转变不但决定着我国的国运和社会主义的前途,而且也决定着世界社会主义运动的前途。而世界的整体格局,仍然没有超出列宁所说的"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的时代"。

五、改革初期对整个农村经济形势的严重误判

任何正确的决策都源于对客观形势的准确判断。改革初期,决策层对整个农村形势存在三个方面的严重误判,即一个严重低估、两个严重夸大和一个完全没有预见到的全局性误判。一个严重低估,是对毛泽东时期农业战线取得的伟大成就严重低估,甚至制造出所谓"崩溃的边缘"这种历史性谎言。两个严重夸大,一是对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体制存在问题的严重夸大,把劳动管理和分配层面的问题夸大为整个集体经济根本制度层面的问题,结果导致强行解散人民公社。另一个是严重夸大了分田单干对粮食增产所起的作用,"一包就灵"成了一时的神话。一个完全没有预料到的,是对人民公社工业化大潮迅猛到来的客观趋势和由此产生的农村经济社会深刻变革完全没有战略预见。像邓小平1978年自己讲的,对乡镇企业异军突起 "完全没有预料到",是"突然冒出来的",是"意外地抱了一个金娃娃"。

第一个误判是严重低估甚至抹黑改革前的社会主义建设成就。 我国当时经济社会真的到了"崩溃的边缘"吗?完全不是。毛泽东 时期农业战线已经取得了伟大的成就,虽然整个经济水平仍然处 于短缺经济阶段,但吃饭温饱问题已经基本得到解决。仅从农田水 利基本建设成就看,旧中国仅仅留给新中国 1200 多座大中型水库, 而经过人民公社时期的基本建设,到 1982 年水库数量达到了 86900 座。在此之后,这个数字基本就没有多大变化。与此相对应,从 1949 年到 1978 年的 30 年,我国农地灌溉面积从 2.4 亿亩增加到 6.74 亿亩,增加了 4.34 亿亩,增幅超过 200%。1974 年杂交水稻育种成 功,小麦良种培育也已经开始,化肥从无到有,1973 年全国建成 13 个大型化肥厂,最终解决了化肥供应问题。

再从粮食总产和人均拥有量为标准看,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 1970年,粮食总产 2.3996万吨,人均 289.136公斤;1974年,总产 2.7527万吨,人均 302.963公斤;1978年,总产 3.0477万吨,人均 316.614公斤。按照国际公认标准,从人均 290公斤到 300公斤,正是跨越人均粮食拥有量最低安全线的重要阶段。达到这样的粮食生产水平,意味着农业的生产水平基本上已经自给自足,具备

了向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拓展的基本条件,怎么反倒成了"崩溃的边缘"呢?连邓小平在 1975 年全国农业学大寨会议开幕的讲话中也说:"二十五年来,在农业方面,我们由过去旧中国的半饥饿状态做到了粮食刚够吃,这件事情不可小看,这是一个伟大的成绩。(《毛泽东年年谱》1949-1976 年第 6 卷第 607 页)"实际上,硬要把当时的国民经济说成已经到了崩溃的边缘,是毫无道理的。那么,唯一能够说得通的解释是,这只是高层政治斗争的一个借口,是高层政治力量的矛盾已经难以调和,到了摊牌的时候了。但是,为证明自己政治上的正确,强行把农村经济社会稳定发展的大好形势说成到了崩溃的边缘,则完全不能承受历史的检验,成为一个没有事实依据的弥天大谎。

两个夸大首先是对集体经济存在问题严重夸大。如把集体经 济劳动管理和分配方面存在的问题夸大成所有制基础和集体经营 方式本身的问题, 为从根本上颠覆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制度制造舆 论。人民公社"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管理体制是否存在问题? 答案应该是肯定的。比如,生产队内部评工计分,生产过程缺乏责 任制,造成一些人出工不出力的问题:国家对集体经济计划管制过 多,造成多年的高积累和低分配等问题,都是客观存在的。而解决 这些问题的办法是实行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 甚至在一些贫困 地区实行家庭联产承包的责任制。在增加农民收入方面, 国家提高 粮食征购价格,逐步放开过多的计划管制,支持农村集体发展多种 经营和社队企业,解决高积累和低分配问题。这些本是人民公社经 济发展中需要不断克服的劳动管理和分配方面的问题,就是实行 家庭联产承包的双层经营体制,也仍然是人民公社集体经济的概 念,与人民公社根本制度并无不可调和的矛盾。但是,当时的决策 层在分析农业问题时, 却把问题归结于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制度本 身,认为是人民公社制度束缚了农村经济发展,所以,干脆将公社 强行解散了。

另一个被夸大的"神话",就是一搞"包产到户",粮食就增产了,吃饭问题很快就解决了。近40年来,这一"神话"几乎成了不可动摇的铁的事实。其实,这也是一个被无限夸大了的谎言。客观地分析改革初期粮食增产的原因,至少有五大因素起着重要作用:首先是多年来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的贡献,水浇地面积的增加;

第二是化肥供应量增加,农业生产中开始大量使用化肥;第三是杂交水稻和小麦等新品种的普遍推广;第四是国家提高农产品的收购价格,其中粮食统购价格从79年夏粮上市起提高20%,超购部分在此基础上再加价50%;第五是多种形式的农业生产责任制,调动了农民的积极性,这也不仅仅是包产到户,还包括当时存在的多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并不是搞其他责任制的就减产或不增产。在这五种主要因素中,其中的前三种(水、肥、种)的贡献更大,这是不争的客观事实,怎么能把粮食增产的原因都说成是分田单干的结果呢!

最令人不可思议的是, 为了强化这个被无限夸大而脱离实际 的说法的所谓真理性,还专门包装了一个18个血手印的奇葩谎言, 并作为农村改革的一面旗帜挥舞了几十年,成了一个非常滑稽的 历史笑话。一个只有18户人家的小生产队,人均拥有耕地4亩多, 竟然在集体化的20多年从来生产不出能够养活自己的口粮,而是 长期靠国家返销。村里的垃圾常年堆在村边,像小山一样,却不能 变成肥料用在田里。其实,这就是一个信奉"人不为己、天诛地灭" 的群体,被有些人刻意包装用来充当颠覆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制度 的"敲门砖"或"搅屎棍"的角色。本来,这样的群体单干就单干 吧,无需过多指责,上纲上线,毕竟分了田,就不用国家再返销粮 食了嘛。但是,以国家的名义将其包装为一个代表几亿现代农民形 象的典型,则是荒谬绝伦的。这个典型既没有一点河北遵化县王国 藩三条驴腿的穷棒子社的互助合作精神,又缺乏任何山西大寨村 艰苦奋斗愚公移山的斗志和勇气, 更没有河南刘庄、江苏华西那样 发展社队企业的战略眼光和手段, 甚至与浙江温州农民个体经商 的精明和才智也毫不沾边。请问,树立这样的典型让全国学习,这 不是将集中了农民作为小生产者最狭隘、最自私、最愚昧落后的一 面当作先进典型来宣扬吗?这与毛主席从合作化以来树立的一系 列真正的先进典型是何等鲜明的对比啊!毛主席在《中国农村社会 主义高潮》的一篇按语中说:"遵化县的合作化运动中,有一个王 国藩的合作社,二十三户农民只有三条驴腿,被人称为'穷榛子 社'。他们用自己的努力,在三年的时间里内,'从山上取来'了 大批的生产资料, 使得有些参观的人感动得下泪。我看这就是我们 整个国家的形象"(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汇

编》上卷 1949-1957 年第 508 页)。五十年代合作化运动中,出现了一大批这样的"整个国家的形象";六十年代又出现了一大批像大寨那样的"整个国家的形象";到七十年代,又出现了一大批像刘庄、华西那样的"整个国家的形象",代表着整个农村"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但是,毛主席逝世以后,这些形象都不再是"整个国家的形象"和学习典型了,取而代之的是那"十八个血手印"——成了一面代表中国农村几十年改革形象的旗帜。红与黑,在这里非常分明,无需任何理论上繁琐论证。

除此以外,决策层没有预见到的农村发展大趋势,就是毛主席 多年来一直念念不忘的公社工业化历史潮流,正在以社队企业(后 来的乡镇企业)的形式迅猛到来。当时的决策者们既没有预见到这 一趋势的必然到来,更没有预见到这一趋势必然引发的农村经济 社会的深刻变革。甚至到 1987 年 6 月 12 日,邓小平在会见南斯 拉夫共产主义者联盟中央主席团委员科罗舍茨时说: "农村改革 总的来说发展是比较快的,农民的积极性调动起来了。我们完全没 有预料到的最大收获,就是乡镇企业发展起来了,突然冒出搞多种 经营, 搞商品经济, 搞各种小型企业, 异军突起。这不是我们中央 的功绩。乡镇企业每年都有百分之二十几的增长率,这种情况持续 发展了几年,一直到现在还是这样。今年已经过了5个月了,这几 个月比去年同期增长超过百分之二十几。乡镇企业的发展,主要是 工业,还包括其他行业,解决了占农村剩余劳动力50%的人的出路 问题。农村剩余劳动力不往城市跑,而是建立了大批小型、新型的 乡镇。如果说在这个问题上中央有点功绩的话,就是中央制定的搞 活政策是对头的。这个政策取得了这样好的效果, 使我们知道我们 做了一件非常好的事情。这是我个人没有预料到的,许多同志也没 有预料到的,是突然冒出这样一个效果。"(邓小平文选第三卷: 《改革的步子要加快》)

如果在整体战略谋划上完全没有预料到公社工业化的趋势已 经到来,那就必然导致严重低估甚至贬低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体制 在农村现代化进程中作为基本制度保证的重大意义,并进一步导 致从整体上颠覆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制度。这个认识的发展逻辑是:

- 1、如果看不到公社工业化的历史必然趋势,就必然会把人民公社仅仅看成是农业的经济组织,而不是农工商综合发展的全新的经济组织形态。这就完全背离了当初成立人民公社的初衷,背离了毛泽东关于两条腿走路的工业化发展战略。要知道,毛主席在1958年公社化运动初期就提出公社要大办工业的设想。后来又在1959年郑州会议、1965年对华西大队办社会企业的批示、1975年对浙江干部关于发展社会企业的材料再做批示,不断反复强调要发展社队企业,并说这才是"我们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可是,当这个大潮真的到来时,很多人却完全没有预料到,不知道这是否是选择性失忆。
- 2、如果人民公社仅仅是农业的集体化组织,那么她就成为多余的经济组织,甚至成为农民的负担。既然人民公社仅仅是农业经济组织,那么,除了大规模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外,就一般农业生产活动而言,有什么必要搞成公社这么大规模的组织形式?只要有相当于初级社规模的生产队不就行吗?人民公社制度岂不是多余的?在农业基本建设完成以后,农业生产的物质技术条件已经根本改善,所以,这一条件下的家庭承包经营也可以在短期内维持农业生产的发展。这时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制度就更加成为多余的了。
- 3、解散人民公社以后,必然使已经到来的农村社会主义工业 化进程夭折。因为解散了人民公社以后,农村工业化必然失去公社 集体经济体制的支撑,"社"一级作为组织载体的作用消失了,农 村工业化不再以集体企业为主体,就必然蜕变为"村自为战"的 格局,陷入村村办工业的荒谬境地,产业升级和集中布局等都难以 实现。在城市资本的冲击下,农村资源开始向城市净流出,农村乡 镇集体企业最终被城市资本所排挤或兼并,最后被纳入资本主义 的发展轨迹。农村集体经济的发展也就彻底失去了经济基础。
- 4、看不到公社工业化的历史趋势,也就不可能制定出在农村本土实现非农产业和人口集中、集聚的政策,实现农村城镇化转型。因为解散人民公社以后,使农村城镇化失去了公社这样的组织载体和体制保障,不能形成以"社"为载体的经济中心和科技文化中心,不能在县级和县以下本土地区集聚农村人口,造成农民只能进入大中城市打工,成为城市资本的雇佣劳动者,农村却逐渐人口

老龄化、村庄空壳化、农业副业化,形成我国社会转型中的"农民工夹角"现象并长期得不到解决。

六、改革最初的三种动因

到底是集体经济制度本身就有问题,需要回归到私有化的个体农户经济?还是集体经济劳动管理和分配方式存在问题,需要用生产责任制加以解决?还是农村经济已经从以粮为纲发展阶段向多种产业和社队企业发展的公社工业化阶段转变的需要?对这三个问题的不同认识和判断,决定着农村改革的不同方向。

第一种判断在当时是不能拿到台面上的观点,不可能公开出现在主流媒体上。但是,后来的一系列事态充分证明,这种观点在当时就是一种非常顽强的客观存在,并且大量地隐藏在占据主流媒体的第二种判断中。基于这种判断,什么改革经营方式、改革劳动管理、改革分配方式等等都是幌子,甚至连所谓的家庭联产承包也只是一块敲门砖,目的是先动摇集体经济的自信心,而真正的改革目标一定是私有化取向,最终必然颠覆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制度,退到户自为战的小农经济。

基于第二种判断的认识,改革是建立在土地集体所有制基础上以家庭承包为基础的双层经营体制,如我们官方正式文件所坚持的提法。但这种改革也由于先天性的理论准备不足,必然会直接否定和颠覆人民公社体制,退回到类似高级社阶段的"村自为战"的格局。在后来的改革实践中,由于大量基于第一种判断、迷信西方自由主义的势力逐渐占据了主流媒体和政策决策部门,使基于第二种判断的改革也逐渐转变了方向,集体被完全虚置,土地承包制名存实亡,变成了农户永佃制,"村自为战"的格局演变为"户自为战"的小农经济局面。其主要套路是通过强化、固化农户土地承包权,同时强行剥夺集体经济组织对土地承包的管理和调整权,使原本属于集体经济内部经营方式的联产承包制,被强制变成了没有任何承包属性的小农永佃制,最后再赋予农户土地自由流转而集体不能干预的绝对权益,就完成了资本下乡兼并土地的所有合法程序。

但是,除以上两种认识以外,对于改革深层次原因还有第三种 认识。所谓深层次原因,是指在排除意识形态和政治导向的动因之 后,在社会经济基础层面,包括生产关系层面是否有改革的要求, 特别是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是否提出了改革的要求。从这个角度来 分析, 当时就有一种对农村改革的不同看法。这种不同看法在不完 全否定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基础上,着眼干我国农田水利基本建设 任务已经基本完成,粮食问题已经基本解决这一客观事实,把农村 发展的主要方向定位在调整产业结构上面,积极发展多种经营和 社队企业,增加农民收入,提高农民积极性,使集体经济在新的基 础上增加凝聚力。这就将农村改革的深层次原因指向了公社工业 化的发展趋势,指向了需要从"以粮为纲"阶段向公社工业化阶段 转变的客观需求。华西、刘庄、南街、兴十四、周家庄等一大批坚 持集体经济的典型, 就是走的这条路子。但是, 这样的声音在改革 初期很微弱,不论在学术界还是最高决策层,都没有引起足够的重 视,反而因为一时的粮食增产而更加坚定了分田单干的信心,使基 于第三种认识的改革取向就被彻底边缘化了。

基于这样一种理念的改革一定与前两种理念的改革完全不同。 因为这种改革只是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发展到工业化阶段的必然结 果,绝不是什么到了"崩溃边缘"的一种自救。所以,从这一理念 出发的改革,一定是针对各地区的实际情况,对农业生产实行"官 统则统、宜分则分"的不同承包形式:同时,在社和队两级大力发 展集体企业,加快推进公社工业化进程。笔者在1989年总结北京 郊区农村改革发展的本质特征时,曾经提出整个80年代"农村经 济运动的本质是一场农村的产业革命。"乡镇企业的异军突起是 这场产业革命的根本标志。而农业上的大包干责任制虽然能够短 期内调动农民的积极性,但不会对"农业生产力的发展带来质的变 化和飞跃"。"只有这场产业革命的完成,才能够建成中国农村社会 主义真正牢固的物质经济基础。"所以,"采取何种承包经营形式, 实际上已经是农村内部生产关系的主要体现,而确定不同承包经 营方式的客观依据主要是产业结构情况和农业的机械化水平。" (《北京农村经济》1990年第一期)。现在回过头来看,当初的这个 判断并没有错。如果当初农村改革按照这样的思路深化,也许不会 造成现在的"三农"问题。

七、为什么会出现背离社会主义方向的倾向

改革初期为什么会在认识上发生偏差?为什么由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变成了对社会主义的背叛?有很多教训值得总结。除了一些人已经失去了社会主义的信念之外,在认识上,还有以下一些原因:

- 1、决策中背离了毛主席关于农村工业化即公社工业化的战略部署。毛主席反复强调的中国社会主义工业化发展战略,是要靠城市的、以国营经济为主体的国家工业化和农村的、以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为主体的公社工业化两条腿走路的方针。这是在总结前苏联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经验教训和我国人口众多的国情提出的全新的发展战略。不知是完全忘记了?还是原本就不赞成这样的发展战略?总之,1983年人民公社被解散了。
- 2、忽视了农村工业化与人民公社体制的相互依存关系。没有认识到农村工业化必须依赖人民公社这样的集体经济体制支撑和组织载体;反过来,农村集体经济要真正得到巩固和发展,也必须依赖社队企业的发展和积累。历史已经证明,离开发展社队企业的集体经济一定不会巩固下来,而离开集体经济体制支撑的农村工业化也一定会夭折,并且最终被资本所主导。在理论层面,我国发展经济学家张培刚先生关于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转变的理论,还有长期研究乡村工业和小城镇建设的费孝通先生,都是热衷于农村工业化的。但是,他们都没有认识到毛主席的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制度对于农村工业化的重要性,所以,他们的农村工业化理想在资本面前都被击得粉碎。
- 3、没有把农业现代化放在公社工业化这个总战略背景下统筹考虑和安排,而是背离这一总趋势,就农业论农业,只强调农业适合家庭经营,完全不顾及公社工业化是否也适合个体家庭经营。把农业经营管理上的问题夸大成整个集体经济体制的问题,是只见农业,不见非农产业。就是关于"两个飞跃"的提法,虽然80年还讲了几个条件,其中讲到"多种经营发展了"是条件之一,但多种经营仍然是农业经济的概念。到90年再次提到时,不但仍然没有农村工业化的思想认识和战略把握,而且直接把解散人民公社

当成了一次飞跃。人民公社在一定意义上就是为农村工业化准备的制度安排,可是当农村工业化高潮真的到来时,却偏偏把这套制度破坏掉了。阴差阳错,造化弄人!

4、没有认识到农村现代化进程具有客观的阶段性。在人民公 社初期,一定要有一个在组织起来的基础上坚持以粮为纲和进行 大规模农业基本建设的发展阶段,解决吃饭温饱问题。而这个阶段 既不能人为地缩短(如 58 年公社化初期大搞社队企业,后来大部 分退了回去), 也不能过分地延长(如70年代中后期), 必须在条件 基本成熟时及时提出新的历史任务。这个历史阶段转变的时间节 点,就在70年代中后期到80年代初解散人民公社之前。按照毛主 席的工业化战略,其第一个阶段的任务是两个方面:在国家层面, 是建成独立完整的现代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包括现代国防 体系:而在农村层面,是组织起来,既要为国家工业化提供原始积 累,又要靠农民的劳动积累完成大规模农业基本建设,解决粮食即 吃饭问题。而这个阶段的历史任务是在 70 年代后期基本实现的。 这以后农村发展的中心任务是什么?难道要永远学大寨搞基本建 设吗?难道农民已经长期忍耐的高积累、低分配不需要通过大力发 展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早一点解决吗?但是,在盲目批判毛主席所 谓"晚年错误"的同时,批判者们自己却完全迷失了方向,完全忘 记了毛主席反复强调的"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却沿着颠覆 人民公社集体经济的错误方向一路狂奔下来。

然而历史的发展演变非常无情,谁对谁错,已经非常明确地呈现出来了。不管国家怎样的又给钱,又派国家干部直接管理,但坚持走小农经济发展道路的"十八个血手印"却还是扶持不起来,最后连土地也流转给社会资本经营。而 70 年代末社队企业快速发展和 80 年代到 90 年代前期乡镇企业的异军突起,还有直到现在仍坚持集体经济的华西、刘庄、兴十四、南街等一大批坚持集体经济的村庄,都已经用事实无可辩驳地验证了毛主席关于公社工业化即农村工业化的战略远见,证明了毛主席的预见是何等的英明正确并具有历史必然性。

八、公社工业化进程必然推动整个经济体制的变

革

如果坚持了毛主席的公社工业化发展战略,是不是就不要或 不能改革?这是一个重大的认识误区。很多左翼的同志在这一点上 存在严重的糊涂认识,几乎一提改革开放就坚决反对,这是不对的。 必须承认,70年代末到80年代初,农村改革已经是一种必然的、 客观的历史趋势, 在一定意义上, 也可以说是顺之者昌、逆之者亡, 因为这是几亿农民的希望。客观地观察当时的农村形势, 存在着急 需解决的温饱、增收和积累三个层面的问题。温饱没有解决的虽然 已经不是普遍现象,但毕竟不能长期坐视不理。如安徽小岗那样的 农村, 吃粮还靠国家返销。这种农村的存在为实行家庭承包制提供 了客观原因。但是,将此类情况上升到全国的普遍性,就成了脱离 实际的一刀切了。二是多数农村集体都存在的增收问题,即农村集 体分配水平长期低迷, 急需在抓好粮食生产的同时, 通过发展多种 经营和社队企业来创收,以提高集体经济的分配水平。第三,普遍 存在的一个潜在的重大问题,是集体经济自身积累难以解决。农村 集体经济需要从早期的为国家工业化提供积累转向为自身提供积 累,否则将难以得到长期的巩固和发展。而这个问题也只能依托多 种经营和社队企业的发展才能解决。事实上, 我国整个80年代的 经济快速发展主要是靠乡镇企业带动的,而国家最终摆脱短缺经 济局面也是农村发展多种经营和乡镇企业的结果。说明真正提升 农村社会生产力的是农村产业结构的深刻变革,即农村工业化进 程,而不是靠家庭分散经营提升了农村社会生产力。就像资本主义 工场手工业必然发展到机械大工业一样, 我国农村集体经济也必 然要从"三级所有"的"工场手工业"阶段,发展到公社工业化的 专业化分工协作的现代化阶段。这才是当时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 历史潮流。顺应这一潮流的改革是社会主义的自我完善, 违背这一 潮流的改革是私有化的历史倒退。然而,农村一旦进入工业化为主 导的发展阶段,必然会对原来的、适合农业生产的"三级所有、队 为基础"的公社体制和组织形式提出新的改革要求。这些改革要求 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 1、推动人民公社政社分设改革,使公社的经济职能向公司企业方向演变。社办企业的发展,使公社一级对企业经营管理的职能越来越强,必然导致其行政管理职能与企业经营职能的分离,推动政社分设的改革。这种分设一方面恢复了乡镇政府的职能,另一方面是"社"的经济职能公司化。公司化的形式有多种:一种是公社办公司,公社仍维持一大二公的性质;一种是联社办公司,公社演变为所属各村的联合社;一种是公社直接公司化,所属各村集体经济组织成为公社企业和资产的联合持股股东。不论哪种形式,本质上都是集体经济加公司企业的模式。
- 2、推动人民公社三级体制的改革,向复合型体制转变。随着 社队企业的发展,在原来社和队的组织形式的基础上出现新的企 业组织形式,而生产队的农业劳动力也逐渐转向社队企业,使简单 的、只适合农业的公社三级体制,向适合公社工业化进程的社区集 体经济加公司企业组织的格局转变,并且在公社和大队两级同时 进行。进一步发展的结果是生产队基本核算功能的弱化,最后成为 农业的专业组织,成为大队或公社农业公司的组成部分,甚至都不 排除农业公司内部的承包制。这时,原来的三级体制逐渐演变为以 集体经济组织和公司企业组织为基本形态的"两级所有、多层经 营"的复合型集体经济新体制。
- 3、推动国家对公社计划管制的逐渐放开,扩大市场机制的调节范围。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的发展主要是靠集体经济自己开拓市场,是靠市场机制发展起来的。这就必然导致国家对农村集体经济高度集中的计划管制逐步放开,更多地依赖市场机制调节,使市场经济机制首先进入农村集体经济。这是毛主席反复提倡的人民公社要大力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必然结果。
- 4、推动国家单一的宏观经济管理体制向国家宏观计划管理手段与市场经济调节手段相结合的新型管理体制转变。随着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的发展,农副产品等商品供应迅速增加,短缺经济的局面逐渐改善,为国家逐步取消票证等计划管制手段创造了条件,市场机制的调控的范围会进一步扩大,过去高度集中统一的计划管理体制开始向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条件下的新型管理体制转变。但这时仍然必须遵循科学社会主义基本原则,把商品买卖关系限

制在一定范围内,不能什么都商品化、市场化,进而把一切生产要素都当作资本来经营,甚至使作为国家社会主人和生产资料所有者的劳动者丧失他们的所有权力而沦为雇佣劳动者,尤其是不能使商品买卖关系超越它的合理边界向人们政治生活领域及权力部门渗透与拓展。

5,推动城市国营企业改革,使原来的国营企业向独立的市场 经营主体转变。随着农村公社工业化进程的发展和农村改革的深 入,市场机制调节的作用范围进一步扩大。最后,城市国营企业也 要向自负盈亏的市场经济主体的方向改革,使原来不自负盈亏、不 作为市场相对独立主体的国营企业,真正转变为全民所有、独立经 营、自负盈亏的国营企业转变。

只有在坚持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的基础上进行上述这样的改革,才是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和发展。这就要求我们在城市必须坚持以国有经济为主体,在农村必须坚持以集体经济为主体,国家以宏观调控的形式延续计划调节手段的基本功能,如通过规范市场秩序和市场边界、确立社会主义市场管理原则和管理政策、坚持社会主义发展方向的国家产业政策指导、土地使用制度管制、金融和财政政策导向等,来完善发展我们的计划管理手段。在经济运行的调节机制上则转向以市场调节手段为主,从而确保我国经济成为以公有制为主体、有国家宏观调控组织的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从而确保我们在坚持社会主义发展道路前提下充分利用商品货币关系、商品经济规律及市场调节手段来促进我国经济发展,并通过发展经济为逐步向全社会单一的生产资料全民所有制发展创造条件,为将来向消灭商品货币关系的更高层次的计划经济管理模式转变创造条件。

结论: 该是谁的最终还要还给谁

毛主席开拓了农村包围城市的新民主主义革命道路,完美地导演了中国近代最伟大的一场革命,为祖国的现代化扫清了一切政治障碍。新中国建立以后,毛主席又开拓了国家和集体两条腿走路的社会主义工业化道路。毛主席关于不发达社会主义、关于不发达社会主义要实行商品制度和人民公社必须工业化的理论探索和

发展战略,已经预留了不同于前苏联斯大林模式的发展基因,为后来的改革奠定了理论基础。因为在经历了工业化初期必须实行的高度集中统一计划管理体制之后(此阶段是我国社会主义工业化建设的1.0版),农村必然会发展到公社工业化阶段(此阶段为2.0版)。这一阶段必然是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大发展的时期,是靠价值规律发挥作用,靠市场机制走出短缺经济局面,并逐步减少直接的计划控制,从而使经济运行更多地依赖市场调节机制,其结果一定是走上以公有制经济为主体的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体制。所以,只有将改革开放和毛主席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战略对接起来,才是一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历史大剧的完美演绎,就像农村包围城市的新民主主义道路一样,是任何历史教科书都不能找到的最新版本。

所以,只有站到毛主席社会主义工业化两条腿走路发展战略的高度,把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当作工业化必不可少的体制支撑,并且将其由适合农业的三级体制改革成适合农村工业化发展趋势和商品经济制度的新型体制,才能正确地解释改革的深层次原因,才能使改革真正成为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而不是被导向私有化和泛市场化的邪路。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前后两个30年不能相互否定的原则才有重大意义,也才能既要避免固守过去的旧体制,又不会陷入国际国内资本设下的陷阱,进而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

毛主席晚年的理论思考和不发达社会主义——纪念毛泽东主席诞辰 128 周年(2021-12-23)

来源: 乌有之乡

毛主席晚年的理论思考和不发达社会主义

张文茂

历史上很多伟大人物的思想,常常被平庸的人认定为是错误的东西,连毛主席这样伟大的人物也不能例外,这并不奇怪。在纪念毛主席诞辰 128 周年的日子里,在有人还在重复他的晚年错误的鼓噪声中,我们不妨回过头来,重温一下毛主席自己晚年到底都思考了一些什么问题,看看与那些新创的理论有什么不同?只有从理论上搞清了其中的本质差别,才能明白有些人为什么必须要和毛主席的"晚干错误"做切割。但是,不论毛主席的晚年错误与否,总应还其本来面目吧。毕竟,最终的结论还是要由历史和人民判定的。

1,毛主席如何总结我们当时的社会主义?

毛主席晚年,对我国当时的社会主义建设有过自己最后的理 论思考和总结,可见之于 1975 年 2 月以中央文件发出的毛主席关 于理论问题的重要指示的通知中。其中的主要内容有:

第一,新中国属于什么国家?

毛主席说:"总而言之,中国属于社会主义国家。"毛主席为什么要这样说,是因为有人不相信或不承认中国搞的是社会主义吗?或是强调中国虽然还只是一个"还不行,不够好"的社会主义国家,但本质上,中国已经属于社会主义国家了?

第二,这个社会主义与旧中国有什么不同?

毛主席说:"现在还实行八级工资制,按劳分配,货币交换, 这些跟旧社会没有多少差别,所不同的是所有制变更了。"为什么 毛主席只强调所有制变更了?现在的一切社会问题难道不是所有制工变更回去所造成的结果吗?

第三,为了保障资产阶级法权。

毛主席说:"我国现在实行的是商品制度,工资制度也不平等。" 毛主席又说:"列宁说建设了一个没有资本家的资产阶级国家, 为了保障资产阶级法权。我们自己就是建设了这样一个国家——。"

第四, 搞资本主义制度很容易。

毛主席说:"这些只能在无产阶级专政下加以限制。所以,XX一类如上台,搞资本主义制度很容易。因此,要多读点马列主义的书。"

这样的社会主义显然还不是马、恩所设想的做为共产主义第一阶段的社会主义,而是毛主席自己在59年读苏联《政治经济教科书》时就提出过的"不发达的社会主义"。

2, 毛主席为什要提出这个问题?

最初的原因来自于1958年大跃进中出现的共产风和否定商品生产的错误行为和思想混乱。这种思想理论上的混乱,实际上是一种新形势下的马克思主义的教条主义,认为可以在很短的时间内就可以过渡到共产主义。之所以很多党的高级干部都具有这种倾向,是因为在对社会主义发展阶段的理论认识上还很不成熟。

另一方面,也来源于毛主席对苏联社会主义建设经验教训的总结。

其实苏联和斯大林晚年,同样被这个问题困扰着。他们也想尽快过渡到共产主义,但又不能完全消灭商品货币关系。斯大林解释苏联社会主义经济为什么还要有商品生产时,只好用还不能达到恩格斯讲的社会占有全部生产资料,而是存在国家、集体两种所有制形式为理由,承认商品生产存在的必要性。尽管如此,他仍然认为可以尽快地向共产主义过渡。所以,解决对社会主义发展阶段的理论认识,已经成为各国社会主义实践所面临的重大现实问题,也成为毛主席晚年反复思考的一个重大的基本理论问题。

3,毛主席提出的不发达社会主义阶段存在的客观依据。

在进入发达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第一阶段)之前,为什么必须经历一个不发达社会主义的历史阶段?根本原因在于,苏联、东欧和中国等这些首先取得革命胜利的国家,都是资本主义工业化的后发国家。这就决定了这些国家在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最初阶段,都只能面临一个用社会主义的生产方式进行工业化的赶超阶段,即完成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的历史任务。从世界的角度看,这是一个先在一部分国家开始而最终扩展到整个世界范围的历史性变革阶段(社会主义在一国或数国首先胜利再向全球扩展的发展过程),是一个比马克思最初设想社会主义首先在发达资本主国家同时胜利并向共产主义过渡的历史时期更长的"过渡时期",这就是一个马克思和恩格斯不曾想到的不发达的社会主义阶段。列宁其实已经感觉到这可能是一个重大问题,但没有来得及从理论上提出并加以论证。

从整个国际共运史上看,这一历史阶段的起点是俄国的十月 革命,终点将在世界范围社会主义取得压倒性的胜利以后,因为那时才有可能进入发达的社会主义,即马、恩预见的共产主义第一阶段的、商品货币关系已经消亡的、有计划的产品经济的社会主义阶段。

- 4,毛主席的不发达社会主义与马列关于共产主义第一阶段的 社会主义有什么不同?可从三个角度把握:
- 第一,是后发国家革命胜利后进行工业化赶超的历史发展阶段。
- 第二,是还要保留商品货币关系而非马上进入产品经济的历 史发展阶段。
- 第三,这种商品生产的范围是有限的,是商品生产最后的或特殊的历史发展阶段。
- 第四,这种特珠性表现为既没有资本家参加也不存在劳动力 商品化的、并最终向发达社会主义阶段过渡的准备阶段。
- 5,以上几点也是毛主席的不发达社会主义与后来的新创理论的主要区别。其中,最本质的区别是三个:

- 第一,所有制关系变了。毛主席讲的不发达社会主义是由全民和集体两种公有制形式构成的,至多有一些个体私营经济做为补充形态。而后来的理论和实践却变为多种经济成分共存了,还被概括为"两个毫不动摇"。
- 第二,毛主席讲的不发达社会主义的商品交换,是不同的公有制主体之间的商品交换,劳动者是生产资料和产品的主人,不再是商品。而后来理论在大搞市场经济的进程中,使城乡劳动力也商品化了。雇佣劳动成为普遍存在的生产方式。
- 第三,这两个变化又必然导致宏观调控机制的去计划性,即市场化机制对资源配置起决定性作用。商品化渗透到社会生活的一切领域,住房、医疗、教育、文化、艺术等等纷纷商品化、产业化,资本借市场机制左右了一切,甚至危协到了共产党的领导地位。
- 6,这种区别还表现为,毛主席的不发达的社会主义本质上是 共产党领导下的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只是保留一定范围和一定程 度的商品生产和货币交换。而后来的创新理论则掩割了社会主义 的计划性和党的领导这一本质特征,摆脱党的领导,消弱国家的宏 观调控职能,甚至出卖国家的经济主权和经济利益,导致国民经济 的附庸化、殖民化倾向。
- 7,在发展趋势上,毛主席的不发达社会主义是建立在不断革命论基础之上的,需要经历多个历史发展阶段的过渡提升。如农村的由小集体(生产队)到大集体(公社所有)的过渡,还要有公社到地方小全民进而向国家全民所有制的过渡等多个历史发展阶段。虽然每个阶段都会在一定时期保持相对的稳定性,但都不会在体制和制度上完全固化,不会搞什么"长久不变"。而后来的理论则千方百计固化私有化、市场化的体制和制度性成果,无限期拉大所谓初级阶段的历史时期,并且排斥任何革命性的改革措施,即去革命化。

8, 打个比喻

如果把世界范围的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第一阶段)的革命性转变比做中国共产党新中国建立以前的历史进程,那么,苏东和中国等已有的社会主义实践,从世界历史的大视角来看,都不过是全球范围中的一个个红色根据地的存在而已。其中必然会

经历多次失败和丢失根据地而不得不长征的反复的斗争过程。从这个角度看:

- 第一,苏联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实践,可以类比于我党在江 西建立的第一个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的红色革命政权。
- 第二,中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实践,可以类比于我国抗日 战争期间延安的红色根据地时期。

第三,我国抗日战争阶段,主要任务己由土地革命转变为抗日 救国,形成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并为后来的全国解放准备了条件。 目前的世界时局,与此颇为类似。 反抗以美国为首的国际金融垄 断资本的斗争已经成为全世界的主要矛盾。

第四,世界范围的"解放战争"时期还没有到来。而这一历史 任务是否能够如期到来,可能取决于当下的我国,是否能够引领世 界形成广泛的反帝反美统一战线,并且完成对国内亲美汉奸势力 的彻底反击和清算。

我们相信,虽然道路是曲折的,但前途是光明的!毛主席的精神永存,毛主席的思想和战略远见终将指引人类走向光明灿烂的未来!

仅以此文纪念毛主席诞辰 128 周年!

一九七四年我国粮食人均超过三百公斤说明

了什么?

(2021-02-23)

来源: 乌有之乡

人均达到300公斤的意义,标志着农村可以向大规模的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的方向调整了。而在老人家去世以后的七十年代后期和整个八十年代,社队企业(乡镇企业)异军突起的大潮不是如期而至吗?这难道仅仅是历史的巧合?难道还看不出伟人的远见吗?

一九七四年我国粮食人均超过三百公斤说明了什么?

目前,党中央正在推动全党学习党史的活动,这是克服历史虚 无主义的好机会。我们希望有关部门能正视毛主席时代的历史成 就,将人均粮食达到 300 公斤这样的伟大成就及其重大的历史意 义召告天下,以正视听。

一九七四年我国粮食人均超过三百公斤说明了什么?

根据国家的统计资料,我国在1974年达到人均占有粮食303公斤,1975年达到307.9公斤,1978年达到316.5公斤。这些都是随便百度一下就可以查到的历史数据。那么,这些数据有什么意义?这些数字的背后又能说明一些什么问题呢?

首先,我们来分析一下这个指标的含义。全国人均占有300公斤粮食,即人均占有600斤的原粮,如果按照80%的成品率来折算,那么,这就意味着人均年占有成品粮480斤,等于每个月人均可以达到40斤的成品粮标准。而当时城镇居民和职工每月的商品粮指标也就在40斤左右。我本人当时是工人,每月商品粮是42斤。这样的水平说明了当时的温饱问题已经基本解决,只是面粉和大米还有一定比例的限制,还要用面票和米票,说明吃的好的问题还没有完全解决,副食品供应也还不充裕。但是,从整个国家层面来说,粮食问题,即吃饱的问题已经越过了安全线。

有人会说,当时还有很多老少边贫的地区,温饱问题还没解决,这也是事实。但是,达到了人均300公斤的指标,意味着更多的高产队能上缴更多的粮食,使国家有了返销救济贫困地区的能力。

除此以外,这个指标儿还有什么经济学上的意义呢?这是需要 特别指出的。

第一点,这个指标的实现,意味着农村的土地利用结构可以逐渐调整了。过去为解决吃饭问题,几乎所有耕地都用来种粮,政府都要下达粮田播种面积指标,农民增收的经济作物很难发展。而达到这个指标以后,随着粮食的进一步增产,粮田播种面积的压力减弱,使一部分土地向发展经济作物的调整具备了条件,可以拿出部分粮田种植更多的经济作物,这就为农民增加收入创造了有利条件。

第二点,这个指标的实现,说明大农业的农、林、牧之间的产业结构也可以逐渐调整了。因为随着粮食产量的增加,除了食用粮以外,可以拿出更多的粮食用于加工饲料,这就促进了鸡、猪、牛等养殖业的发展和肉、蛋、奶的供应。同时随着粮食产量的增加,耕地中适宜还草、还林的部分进一步增加,又为畜牧业和林业的发展创造了条件,使农林牧的结构趋于现代化。

第三点,这个指标的实现,也为加快整个农村的产业革命进程 提供了前提条件。因为随着粮食产量的增长,过去那种"车马归队、 劳力归田"的局面可以逐步加以扭转了,使更多的劳动力从土地上 转移出来,进入二三产业,发展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这就加快了 整个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使农村经济开始进入毛主席早就规划 好的公社工业化发展阶段,开始逐渐地向以工业化为主导的农工 商并举的发展阶段转变,在一定意义上,也是由陈永贵所代表的农 业学大寨阶段向吴仁宝所代表的公社工业化阶段的转变。这才是 毛主席念念不忘的"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

这里有什么崩溃的迹象吗?我们看不到。难道 1978 年的人均 316.5 公斤不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的当时最高标准吗?难道三年困难时期的人均 207 公斤和 217 公斤没有崩溃,到人均 300 公斤以上了却要崩溃了吗?到底是经济要崩溃了,还是政治要崩溃了?也许

是一些政治势力在政治上有着强烈的危机感,将其扩大化到经济领域了吧?

马克思有一句名言:"超过劳动者个人需要的农业劳动生产率是一切社会活动的基础"。这句话用在这里是最恰当不过的了。可以这样说,1974年到1975年人均粮食超过300公斤,恰恰是后来一切改革和发展的物质基础,是发展阶段转变的重要历史前提和时间节点。

但是,我在这里要强调的还不是这件事情本身,而是在于上世 纪七十年代中期这个时间节点。大家可以查一查,在1974年12月 15 日的《河南日报》头版刊登一篇重要文章。题目是《光明灿烂的 希望——巩具回郭镇公社围绕农业办工业,办好工业促农业的调 查》。这篇文章在十个月以后又被人民日报转载。因为河南日报的 调查报告在浙江省的一些银行干部中引起了共鸣,他们认为农村 发展工业企业应该是当时农村经济建设的主旨,并且还专门给毛 主席写了信。这封信转到毛主席那里,毛主席将这封信和河南日报 的文章一起批给了邓小平等中央领导。因为有了毛主席的批示,引 起了人民日报的重视。于是人民日报重新进行调查核实后,于1975 年 10 月 11 日重新发表了《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河南巩县 回郭镇公社围绕农业办工业,办好工业促农业的调查》这篇文章。 请大家注意这个时间节点,1974年到1975年,不就是粮食人均占 有量超过300 公斤的年份吗?我们前面分析了人均达到300 公斤的 意义,标志着农村可以向大规模的多种经营和社队企业的方向调 整了。而在老人家去世以后的七十年代后期和整个八十年代,社队 企业(乡镇企业)异军突起的大潮不是如期而至吗?这难道仅仅是 历史的巧合?难道还看不出伟人的远见吗?在这里,人们应该进一 步思考一个问题,即农村改革初期面对的主要矛盾,到底是集体经 济的体制、制度问题,还是应该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增加农民收入, 推进集体经济的现代化?

但是,我们有些自称历史高度站位很高的人,仍然在喋喋不休 地鼓吹那 18 个手印的伟大作用,反倒不免让人觉得太过井底之蛙 了,不知他们的历史高度高到哪里去了?目前,党中央正在推动全 党学习党史的活动,这是克服历史虚无主义的好机会。我们希望有 关部门能正视毛主席时代的历史成就,将人均粮食达到 300 公斤这样的伟大成就及其重大的历史意义召告天下,以正视听。不要再用"崩溃的边缘"之类的虚假宣传误导群众了。历史可以暂时被忽视、抹黑,但是后人总有一天会记起它,并还其本来的真面目。

苏共亡党亡国的教训和对左翼的启示

(2011-12-30)

来源: 乌有之乡

苏共亡党亡国的教训和中国左翼现阶段行动纲领

张文茂

苏共是列宁缔造的伟大的党,苏联是列宁缔造和斯大林建成的人类历史上第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但是,经过 70 多年的发展变化,苏共在 1991 年亡党亡国了。这一深刻影响人类历史的重大事件,有些什么教训呢?社会主义真的终结了吗?新形势下中国左翼应该坚持什么行动纲领?这里谈点不成熟的看法,供大家讨论。

一、关于苏共的亡党亡国

关于苏共亡党亡国的原因是多方面的,是多种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其中既有内因,也有外因,但主要的、起决定作用的还是内因。分析内部因素,主要有以下几点:

1、斯大林的理论缺陷和历史的局限性

斯大林是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和马克思列宁主义者,这是没有问题的。但是,由于列宁逝世的早,而斯大林虽然在实践上带领苏共将前苏联建成了强大的社会主义国家,后来形成与西方资本主义对立的社会主义阵营,但是,在对社会主义如何发展上的理论创新明显不足,没有看到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动力仍然是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对社会主义社会矛盾的普遍性认识不足,对社会主义时期的阶级斗争和两条道路斗争以及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性估计不足,对社会主义阶段经济和政治体制需要不断改革和完善估计不足,没有形成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在经济问题上,斯大林晚年虽然认识到

社会主义还要有商品生产和货币交换,但对高度集中统一的计划经济体制如何改革,如何利用市场机制等问题,仍然没有突破。当然,社会主义是个新生事物,特别是在资本主义还没有充分发展的国家无产阶级先取得胜利以后,还面临一个赶超资本主义的历史任务。所以,情况就远比马克思预见的要复杂的多,必然需要理论上的新发展。但是,由于历史和斯大林自身的局限性,这一历史任务没有完成。这就为后来的苏共党和国家的发展留下了隐患。毛泽东晚年的理论创新,特别是社会主义建设、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继续革命和三个世界划分等一系列的理论创新,正是针对斯大林的理论缺陷和后来赫鲁晓夫的背叛,对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新发展。

2、赫鲁晓夫的背叛

赫鲁晓夫大反斯大林,在政治上背叛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是个进退无度、不断折腾的机会主义者(这很像我们的某位好动的前领导)。对外,开始时对西方强硬,搞出危机,后来又妥协投降,搞三和一少,鼓吹议会道路;对内,取消阶级和阶级斗争,搞全民党之类的东西,形成修正主义理论思潮。这就使苏共在政治上解除了武装,在思想理论上陷入混乱。赫鲁晓夫的背叛,也在整个社会主义阵营引起思想理论上的混乱和恶劣影响,造成了社会主义国家之间的矛盾公开化,也标志着苏联作为社会主义领头羊的地位开始衰落,成为苏共亡党亡国的起点。世界社会主义发展的接力棒不可逆转地传到了中国。中国党对苏共修正主义的论战和批判,毛泽东主持的九评,以及后来形成的社会主义条件下继续革命的理论和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伟大实验,都是在探索社会主义新的出路。

3、勃列日涅夫的不改革

勃列日涅夫吸取赫鲁晓夫的教训,坚决不折腾,墨守成规,绝 不改革,以致成为典型的经济停滞和政治沉闷的时代。官僚特权阶 层迅速膨胀和等级化、凝固化,特权和腐败更加肆无忌惮。勃列日 涅夫成为特权阶层的最大的保护伞,表面上是最团结、最稳定的时 期,但实际上社会结构已经高度板结固化,完全失去生机和活力。在经济建设上,产业结构严重畸形,农业和轻工业发展严重滞后,各类物资短缺,人民群众的生活得不到改善。过去总结苏共亡党亡国的教训,人们批判赫鲁晓夫和戈尔儿巴乔夫的很多,这无疑是应该的,但往往忽视了勃列日涅夫的不改革和官僚体制的固化在这一进程中的重要作用,不利于正面总结经验教训。

4、戈尔儿巴乔夫的西化改革

面对这种已经僵化和板结的体制和社会,戈尔儿巴乔夫最初的任何改革措施都毫无效果。结果他却选择了投入西方的怀抱,完全背离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则,在政治上推进"民主化"、"公开化",抹黑苏共的历史,抹黑斯大林,对苏联几十年的社会主义发展史进行无情批判和全面否定,在舆论上大张旗鼓地谴责党政官僚阶层,最终形成国内和国际的反苏倒共的大合唱,终于搞臭了苏联共产党,他也完成了由总书记向总统的转变。但是,他搞臭了苏共,搞乱了人们得思想,加剧了社会矛盾,却解决不了任何经济和社会问题,使本来已经久病的苏共和苏联雪上加霜,完全失去了战斗力,只待叶利钦的"休克疗法"最后一推,苏共亡党亡国以不可避免。

社会主义是人类进入新的文明的伟大实践。这种实践不可能一帆风顺,必然要经历曲折和反复,只有在反复中,人类才能不断成熟起来。苏共的亡党亡国,并不标志着社会主义在世界历史上的终结,只是暂时的曲折而已,只能说明人类对社会主义的认识还没有完全成熟,改变不了社会主义最终取代资本主义的历史总趋势。

二、关于社会主义的发展阶段

之所以提出这个问题,是感觉到从已有的社会主义实践中,人们对社会主义发展的历史阶段的认识偏于简单化,似乎仅仅是一个短暂的过渡时期,然后很快就要向更高级的共产主义社会形态过渡。这种认识是肤浅的,也是有害的。

人类社会由资本主义向共产主义过渡,需要经过社会主义阶段。毛泽东曾经指出社会主义社会是一个相当长的历史阶段,并提出过社会主义还要区分为不发达阶段和发达阶段的设想。我们党现在又提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论断,这无疑是一个非常重要的正确判断,可以避免在条件不成熟时盲目向共产主义过渡的左倾主义错误。

根据苏共亡党和苏东解体的历史教训,从世界范围来看,如果对社会主义的发展阶段进一步划分,可能要经历这样几个阶段:

1、建立和巩固阶段。

是指一国或数国的无产阶级首先夺取政权,并通过社会主义 改造建成社会主义基本制度,在经济、政治和军事等方面迅速现代 化,使社会主义在本国巩固和成熟起来。

这些首先取得政权的国家一般是世界帝国主义链条的薄弱环节,在帝国主义的压迫下资本主义在国内还没有充分发展。所以,在社会主义制度基本确立以后,必然有一个在经济上迎头赶上(也可以说是某种补课)的历史任务,同时,由于处于帝国主义的包围中,社会主义国家必须建设强大的国防,以保证不被帝国主义所消灭。所以,这一阶段的主要任务是:建立以共产党为领导核心的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机器,实行人民民主专政;利用高度集体的计划经济体制,实现经济快速发展,建立自己的现代工业体系,基本完成工业化进程;建设强大的现代化国防,包括核武器,以保障足以威慑帝国主义不敢轻易发动侵略战争。前苏联在二战前,我国在毛泽东时代,基本都实现了这一阶段的目标。如果苏共不亡党亡国,仍保持着社会主义阵营的团结和发展势头,那么,现在就是社会主义与帝国主义的相持阶段。

2、战略相持和赶超阶段。

完成前一阶段的历史任务以后,社会主义国家在世界上站稳 了脚跟,形成与帝国主义的相持局面。社会主义开始进入一个新的 阶段,即赶超阶段。这一阶段的矛盾特点是,帝国主义已经不能(不 是不想,是不敢)采取简单的军事手段消灭社会主义,而是经济上的封锁、军事上的威慑和各种不择手段的颠覆和和平演变。而社会主义国家在保证国家安全的前提下,根本的任务是在经济上全面赶超帝国主义,最终达到赶上和超过帝国主义的生产力水平和经济实力,并保证在这一过程中不被帝国主义所颠覆或演变。在这一阶段,社会主义自身必然需要对第一阶段形成的高度集体的经济体制进行改革,甚至借用市场机制和学习资本主义的一些做法,以达到加快经济发展,赶超资本主义的目的。达到这一目标,社会主义在世界的影响就会不断扩大,并形成与帝国主义在全球范围内争取第三世界国家的态势,随着进入社会主义阵营的国家的增加,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在全球的力量对比会逐渐发生有利于社会主义的变化。这样的发展态势必然导致帝国主义内部经济危机的深化和最终爆发,从而导致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总决战的到来。

3、世界范围的决战阶段。

社会主义与帝国主义在世界范围内通过相持阶段的力量对比 发生变化以后,资本主义的政治、经济危机将不断爆发和深化,最 终导致资本主义总危机的爆发,或者是危机引起帝国主义国家内 部的社会主义革命,或者是危机引起帝国主义发动战争,由社会主 义制止战争。总之,通过反复较量,最后达到社会主义在全球居于 主导的地位,帝国主义的全球霸权垮台。

4、社会主义全球一体化阶段。

资本主义土崩瓦解,社会主义在世界范围内取得主导地位,开始进入社会主义的全球一体化阶段。这一阶段,大规模的战争已经开始退出人类历史舞台,和平和发展才能真正成为人类的主题。届时,联合国可以保留一定规模的准军事部队,类似独立国家的警察部队,用以应付一些突发事件。社会主义的全球一体化已经不再是靠军事扩张和资本金融霸权的手段来实现,而是靠社会主义原则制定的规则,靠协商与合作,促进人类各种文化的交流和融合,并

最终产生新的文化形态和人类新的文明。也可能这一阶段就是全世界向共产主义的过渡阶段。

从世界形势来看,现在的社会主义仍然处于第二阶段,即赶超和相持阶段。但还会有很多变数,在社会主义内部,如我国,仍然存在资本主义复辟的巨大风险,也可能出现反复。在另一方,资本帝国主义也已经陷入危机,正在寻找新的出路。世界正在进入一个重大转折的十字路口。其中起决定作用的是中国,而不是美国和俄国。中国是坚持社会主义方向并适当左转,还是改旗易帜投靠美帝国主义,将会对全世界产生比苏共亡党亡国更深远的历史影响。

三、中国共产党人现阶段最低行动纲领

从上世纪八十年代到本世纪初的十年,社会主义在世界范围 上走入低潮,为以金融资本为寡头的资本主义的全球化提供了拓 展的空间, 使帝国主义的垄断性、寄生性和腐朽性发展到顶峰。但 是,资本主义的胜利同时孕育着自身加速走向灭亡的历史逻辑。以 2008 年美国金融风暴为标志的、源于资本主义自身固有矛盾的经 济危机正在全球范围内蔓延。美、欧的金融和主权债务危机的深化, 标志着资本主义的合理性已经彻底丧失,帝国主义已经走到了死 胡同。世界和平和发展的主题开始向大的动荡、变革的局面转变, 美国一超独霸局面已经出现危机,走出危机的出路取决于能否继 续绑架中国这样的国家继续向其输血。中国 30 多年的改革开放, 已经在经济上动摇了社会主义的基础,并且深度融入了资本主义 的全球化体系,国内官僚买办资产阶级正在和国际垄断资本相互 勾结,积极谋划在政治上夺取国家最高权力,并企图牺牲中国人民 的巨大利益, 施救于限于垂死挣扎中的帝国主义。中国共产党内的 健康力量和社会上坚持科学社会主义的各派政治力量已经意识到 问题的严重性,国内局势开始出现左转的趋势。邓派的统一战线已 经出现分裂的迹象,其中一部分开始向社会主义回归,向毛泽东的 正确路线回归(尽管是有限的): 另一部分则与汉奸卖国势力合流, 企图最终推翻共产党,彻底颠覆社会主义,充当美帝国主义在中国 的代理人。根据国际、国内形势的深刻变化,坚持马列主义、毛泽 东思想的中国共产党人必须保持清醒的头脑, 只有提出现阶段正

确的行动纲领,才能依靠人民群众的伟大力量,最终实现社会主义的伟大复兴。

中国共产党人现阶段的最低行动纲领应主要包括以下四个方面:

- 1、内惩国贼 外争国权
- 2、打黑除恶 反腐倡廉
- 3、面向内需 聚焦民生
- 4、反修防变 正本清源

内惩国贼、外争国权,是现阶段第一位的、压倒一切的行动纲领和口号。汉奸卖国已经成为中华民族现阶段最主要的危险。经济、文化、意识形态、司法、外交等领域已经产生一批汉奸卖国贼,窃取了国家的部分权力,成为帝国主义在中国的代理人,出卖中国的主权和人民的根本利益。国家的领土(领海)安全、经济主权(金融和实体产业)、信息安全、农业和食品安全(如主粮的转基因种植)等受到了巨大威胁。内惩国贼、外争国权,包括做好军事斗争的准备,已经成为现阶段的第一要务,是中国共产党人目前最主要的政治目标。这一目标不能实现,其他任务都难以完成。

打黑除恶、反腐倡廉,是中国共产党人现阶段维持社会稳定和 缓解官民矛盾的主要目标和主要任务。打黑和反腐是紧密相连的, 哪里有黑恶势力,哪里必然有腐败,反之亦然。打黑才能维护社会 稳定,反腐才能收拾人心,重新取得人民群众的信任。从打黑除恶、 反腐倡廉做起,是重新回归共产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实 现执政为民理念的基础,也是凝聚民心的基本手段。重庆的经验就 是全国榜样。

面向内需、聚焦民生,是中国共产党人现阶段在经济发展上的战略目标和主要任务,是经济上的最低行动纲领。重新回归独立自主的方针,由出口主导型经济转变为内需主导型经济,是一项极为重要的战略任务,是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主要任务之一;而真正提振内需,首先要聚焦民生,旗帜鲜明地发展公有制经济,靠工业化和集体经济体制支撑的城镇化带动内需。解决社会主义在经济上的回归,最终还是要解决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实现形式和计划经济

体制与市场机制的结合问题。但由于 30 多年的发展,已经形成现在的格局,转变的任务相当艰巨,况且目前在理论上的准备仍然相对不足,需要进一步总结和统一认识。所以,目前不宜提出过急的口号,避免造成大的社会震动。而面向内需、聚焦民生,提倡共同富裕,是能够最大限度争取群众支持认可的口号。

反修防变、正本清源,是中国共产党人现阶段在党的建设、意识形态和文化建设上的主要目标和主要任务,是党内路线斗争的行动纲领。党内修正主义已经是客观存在,不是"防"的问题了,而是"反"的问题了。反对党内修正主义在现阶段的主要目标,是防止党的最高领导权和省部级重要岗位被修正主义分子篡夺,是防止党的最终变质和国家被分裂的根本保证。而反修防变的根本手段是正本清源,真正回归马列主义和毛泽东思想。这是一项艰巨、复杂的理论建设的任务,包括对汉奸卖国思潮的揭露和批判,对各种非马克思主义的批判,如民主社会主义等;包括全面、系统地恢复和发展毛泽东思想,还新中国前30年历史发展的本来面目,也包括对改革开放以来形成的各种理论和思想的总结清理,并在总结正反两个方面的基础上实现真正的理论创新。

国际国内的形势已经证明,不论是中国还是整个世界,都已经进入一个重大的历史转折时期,整个世界格局将发生深刻变化,资本主义已经日薄西山,开始进行垂死的挣扎,世界和平和发展的主题将被危机、动乱、战争和革命所取代。而社会主义能否复兴,关键取决于中国的走向。只要中国第一自己不乱,第二与美帝国主义适当切割,第三着手建立广泛的国际统一战线,第四做好最后一战的准备,那么,社会主义的回归将是不可避免的必然趋势。

世界格局中的抗美援朝战争与现实的中美关

系

(2015-07-29)

来源: 华夏网

残酷的现实表明,现阶段的中国,国内的阶级矛盾和国际上与 美帝国主义之间的民族矛盾已经紧紧地交织在一起,捍卫国家主 权和民族独立的斗争已经再次上升到主要矛盾的地位。

近代史上,以毛泽东为领袖的中国共产党领导了几次大规模的战争,每一次战争都使共产党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迈上一个新的台阶,最终使中华民族摆脱了几千年的封建统治,血洗了一百多年来被西方帝国主义侵略、欺凌的耻辱,使中国人民真正站立起来,骄傲地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

土地革命战争的意义,是唤醒了亿万农民阶级,使共产党找到了一条以农民为主体的新民主主义革命道路,有了稳固的阶级队伍,形成巩固的工农联盟,开创了自己的根据地,为新民主主义的胜利奠定了坚实的阶级基础。

抗日战争是维护了国家主权和民族独立的民族解放战争。共产党倡导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促成了国民党的抗战。八路军、新四军的敌后抗战,展现了共产党在国难当头的危机面前捐弃前嫌的民族大义,不但赢得了抗战的胜利,也赢得更多的爱国民主人对共产党的理解和支持,使党扩大了群众基础,为解放战争的胜利创造了条件。

解放战争是巩固土地革命胜利果实和抗战胜利后民族独立成果的人民革命,是推翻国民党为代表的地主资产阶级的反动统治,武装夺取政权,建立人民自己的共和国,为新中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扫清了政治上的障碍。

而抗美援朝战争的胜利,是中华民族和新生的人民共和国自 立于世界民族之林的奠基礼。也可以说是新中国的立国之战、立威 之战。他证明了毛泽东领导的党和人民军队不但可以战胜任何国内的反动派,而且可以战胜武装到牙齿的世界头号帝国主义及其同盟军。正是抗美援朝战争的胜利和后来的核武器的实验成功,最终奠定了新中国的世界大国地位,也使美国为首的帝国主义再也不敢轻易冒险与新中国发生直接武装冲突。

所以,任何淡化、抹黑、甚至否定这几场战争的言行,都是历史虚无主义的表现;任何抹黑、污蔑在这些战争中涌现的英模人物的言行,都是企图对共产党革命历史的反攻倒算,是对共产党领导地位合法性的挑战。其中,多年来对抗美援朝战争的质疑和否定,更是现实中美之间的激烈博弈在重大历史事件上的反映。质疑和否定抗美援朝战争,是现实中疯狂出卖国家和民族利益,幻想"中美共治"的汉奸势力颠覆中国的重要舆论手段之一。

此外, 抗美援朝战争的胜利, 还有另外一层意义, 就是彻底粉 碎了以美国为首的帝国主义阵营在亚洲扩大势力范围的企图,使 二战以后形成的两大阵营的世界格局得以稳定。斯大林在分析两 大阵营的演变趋势时指出:由于社会主义国家之间的合作和相互 帮助, 使这些国家有了高速度的工业发展,"使得这些国家不仅不 需要从资本主义国家输入商品,而且它们自己还会感到必须把自 己生产的多余商品输往他国。"这就使得"各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美、 英、法)夺取世界资源的范围,将不会扩大而会缩小,世界销售市 场的条件对于这些国家将会恶化,而这些国家的企业开工不足的 现象将会增大。世界市场的瓦解所造成的世界资本主义体系总危 机的加深就表现在里。""这是资本家自己也感觉到的,因为失去象 苏联和中国这样的市场是很难不感觉到的。他们竭力想用"马歇尔 计划"、侵朝战争、军备竞赛、工业军事化来解脱这些困难情况。 但是这很象快要淹死的人抓住一根草一样。"可见,朝鲜战争绝不 是美国要保护南朝鲜,而是二战后帝国主义阵营对社会主义阵营 的战略试探和围堵。 抗美援朝战争的胜利, 彻底粉碎了帝国主义的 这一全球战略企图, 所以, 抗美援朝战争的胜利即是中朝两国人民 的伟大胜利,也是社会主义阵营对帝国主义阵营的伟大胜利。

但是,中国自改革开放以来,先是通过解散农村集体经济,推行私有化、市场化进程,进而将国民经济全面转向外向型,又通过

加入 WTO 融入以美国为首的世界资本主义体系,使国民经济逐渐成为中国人生产、美国人消费的附庸经济。经济的改革和开放,使中美之间的战略格局发生了历史性的剧变。

是在维护自己独立经济体系的基础上发展对外关系,还是放弃自己的独立性,按照资本主义的原则改造自己的经济体系,完全接受资本主义的游戏规则,融入资本主义经济一体化,这是一个根本性的重大问题。斯大林曾经说过:"我们应当这样来建设我们的经济:使我国不致变成世界资本主义体系的附属品,使我国不致被卷入资本主义发展的总体系中去成为它的辅助企业,使我国经济不是作为资本主义的辅助企业发展起来,而是作为独立的经济单位发展起来,这种独立的经济单位主要是依靠国内市场,依靠我国工业和我国农民经济的结合"。又说:"这条路线坚决摒弃把我国变成世界资本主义体系附属品的政策。这就是我们的建设路线,就是党现在遵循的并且今后还要遵循的路线。只要资本主义包围还存在,这条路线就是必需的。"这是斯大林为前苏联选择的发展道路,在斯大林的领导下,也取得了巨大的成功。

毛主席也警告过:"人家资本主义制度发展了几百年,比社会主义制度成熟得多,但中国走资本主义道路走不通。中国的人口多,民族多,封建社会历史长,地区发展不平衡,近代又被帝国主义弱肉强食,搞得民不聊生,实际上四分五裂。我们这样的条件搞资本主义,只能是别人的附庸。帝国主义在能源、资金等许多方面都有优势。美国对西欧资本主义国家既合作又排挤,怎么可能让落后的中国独立发展,后来居上?过去中国走资本主义道路走不通,今天走资本主义道路,我看还是走不通。要走,我们就要牺牲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这就违背了共产党的宗旨。"

斯大林逝世以后,赫鲁晓夫及其以后的领导人都曾抱有"苏美 共治"的幻想,被毛泽东批评为"两大国主宰世界"。 到叶利钦时 期,则干脆推翻苏共,解体苏联,寄希望于与美国和解,结果不但 没有换来真正的苏美共治,反而被美国和北约大踏步东扩,步步紧 逼,把俄罗斯逼到了墙角。几代领导人的苏美共治幻想的破灭,在 碰的头破血流之后,才逼出了普京这样的强人。

而我国的改革以来的所谓"发展外向型经济",所谓"全面对 外开放",所谓与"世界接轨",同样完全违背斯大林和毛泽东的警 告。如果我们简单地概括改开以来的发展,实际上是这样几步棋: 先是通过私有化和市场化改革把农村集体经济瓦解掉, 导致农村 退回小农经济和进一步两极分化,使国内消费市场萎缩:其次是以 农村集体经济为主要服务对象的国家工业失夫国内市场的支撑, 被迫转向外向型发展模式; 第三, 为了争取更多的国际市场份额和 更多的招商引资,又必然引起国内企业、地区间的恶性竞争,导致 经济发展在廉价输出和牺牲资源的基础上进一步开放,主导产业 纷纷被外资控制; 最后, 是金融领域完全服务于这一发展战略, 成 为美国等发达国家吸食中国人民血汗的工具,廉价出口挣来的外 汇,又被用来购买美国的国债和垃圾债券,货币和金融政策使国民 经济进一步殖民地化。社会主义的防线就这样一步一步被突破,发 展的成果源源不断地输入以美国为首的帝国主义阵营。现在,中国 人生产,美国人消费的"中美国"的格局已经形成,很多中国决策 者"中美共治"的梦幻不但没有破灭,反而越发不可收拾。难道我 们非要重蹈前苏联的覆辙才会醒来吗?

残酷的现实表明,现阶段的中国,国内的阶级矛盾和国际上与 美帝国主义之间的民族矛盾已经紧紧地交织在一起,捍卫国家主 权和民族独立的斗争已经再次上升到主要矛盾的地位。正是在这 样的世界格局和中美关系演变的背景下,出现对抗美援朝战争采 取历史虚无主义的态度,也就丝毫不奇怪了。对抗美援朝战争的态 度,绝不仅仅是一个历史问题,而是现实的中国向何处去的重大战 略选择问题。

所以,重温抗美援朝战争的伟大胜利,深刻理解抗美援朝战争的伟大历史意义,发扬勇于战胜一切敌人的大无畏精神,对于恢复中华民族的民族自信,反击国内汉奸卖国势力和美帝国主义颠覆中国的阴谋企图,也就更加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

尊重历史和崇敬英雄 反击历史虚无主义 (2015-08-17)

来源: 乌有之乡

战胜历史虚无主义的根本标志,是恢复伟大领袖毛泽东的历史地位,是恢复毛泽东思想在党和国家指导思想的历史地位。

尊重历史和崇敬英雄 反击历史虚无主义 张文茂

(相关阅读: 乌有之乡在延安举行纪念"中央红军长征胜利 80 周年和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 70 周年"大会纪实)

历史虚无主义的本质是从阶级投降主义到民族投降主义,最后成为出卖国家和民族利益的汉奸哲学、洋奴哲学。在我国,当代历史虚无主义的发展轨迹表现为三个层次,一是从否定毛泽东开拓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历史成就开始,首先否定我国的社会主义发展道路,否定毛泽东的继续革命理论和路线,为资本主义的复辟大开方便之门;二是进而否定毛泽东领导的新民主义主义革命,直到否定包括孙中山的旧民主主义革命,走上否定一切革命斗争史的邪路,达到 "去革命化"的目的;三是走向否定整个中华民族的历史,贬低中华文明,成为迷信西方文化的洋奴哲学,为汉奸卖国势力提供理论和文化支撑。

1、我们要尊重历史,首先要尊重新中国前三十年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历史。新中国之所以新,就在于选择了社会主义,这是全新的社会形态。这不但是中华民族的希望所在,也是人类文明的希望所在。新中国的前三十年,不但完成了经济制度上的社会主义改造,而且使中华民族在最短的时间内完成由农耕社会跨越到现代工业社会奠定了基础,并且使中华民族重新站立起来,骄傲地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前三十年,是一个艰苦奋斗的时代,是一个蒸蒸向上的时代,是一个英雄辈出的时代,是一个奋发跃进的时代,也是中华民族扬眉叶气的时代。颠覆了这一伟大的历史时代,也就

- 2、我们要尊重历史,必须尊重我国近代的革命斗争史。1840年以来,中华民族逐渐陷入帝国主义侵略和腐朽的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统治的泥潭,受尽了三座大山的压迫。在百年的革命斗争中,所有反对帝国主义侵略,反对封建主义压迫和官僚资本主义剥削的革命斗争,都是中华民族近代史的主体和主流,包括早期的各类救国运动,包括孙中山领导的旧民主主义革命。当然,最辉煌的篇章,是毛泽东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告别革命就是要淡化我们近代的革命历史,麻痹人们的斗志。不但是阶级投降主义,而且是民族投降主义。
- 3、我们要尊重历史,还要尊重我们中华民族五千年的文明史。中华民族是世界上最伟大的民族,中华文明是世界文明的源头,是人类文明演变、进化历史的主体。西方文明只是人类文明发展到近代的一个插曲,就像我们的农耕文明也曾经被游牧民族统治过一样,最终也还是要归于中华文明的主流。所以,任何对中华民族几千年文明史进行恶意贬低,宣传西方文化至上的歪理学说,都是洋奴哲学的民族投降主义的表现。西方主导的世界史一定会在中华民族的重新崛起的过程中颠倒过来,还其本来面目,重新建立我们中华民族的文化自信。
- 4、我们要尊重英雄。每个民族、每个时代,都有凝聚自己这个民族正义力量代表人物,他们就是民族的英雄、是民族的脊梁,是民族精神传承的载体,代表着民族的理想信念和民族的希望。一个没有英雄的民族,绝不可能成为一个有前途的民族。远到原始的部落,近到每一个现代国家,都需要自己的英雄为引领、为导向、为榜样、为信仰,才能凝聚力量,战胜一切敌人。

不再敬畏革命英雄和劳动人民建设社会主义的模范人物,不再敬畏我国亿万英雄群体的杰出代表和领袖毛泽东,这就是历史虚无主义的源头。我前几天去看河北遵化的沙石峪,看他们的村史展览。在毛泽东时代,那是一个英雄辈出的年代,在老书记张贵顺的带领下,万里千担一亩田,青石板上创高产,被称为当代的活愚公。我过去也去过安徽的小岗,23 年没向国家交过一粒粮,还靠

国家返销救济。人家是万里千担造一亩田,小岗是人均几亩地,单干以前村边的垃圾堆成小山,也不愿积成肥料运到地理多打点粮食。哪个是英雄,哪个是狗熊?既无大寨、沙石峪那样战天斗地的吃苦精神,又无江浙一带农民经商创业的精明头脑,却成为近几十年来农村改革的旗帜,可能要算中华民族几千年来屈指可数的笑料了。对英雄的态度,可以折射出一个社会的精神面貌和价值走向。

所以,诋毁英雄,就是诋毁民族的历史,动摇民族的信念,破坏民族的凝聚力,使伟大的民族陷入自卑、自私、堕落的文化沙漠。一切国内外反动势力对我们大搞历史虚无主义,都是首先污蔑、攻击我们的英雄人物,上到革命领袖,下到革命烈士。近年来对狼牙山五壮士和包括对毛岸英、邱少云等革命先烈的污蔑,已经完全突破民族文化和道德的底线,成为汉奸卖国的赤裸表演。他们的目的绝不是研究历史,而是挑战现实,冲击共产党和社会主义的最后防线灭其史。

所以,崇敬我们的英雄,就是尊重我们的文化、尊重我们的历史。崇敬英雄也是善待中华民族的未来,为我们的子孙后代传承我们优秀的文化基因,使我们的民族精神永远传承。不论是历史上的民族英雄,还是无产阶级和人民大众中涌现出来英雄模范,都是如此。

而战胜历史虚无主义最后胜利的根本标志,是恢复伟大领袖 毛泽东的历史地位,是恢复毛泽东思想在党和国家指导思想的历 史地位,是重新端正我国社会主义的前进方向和毛泽东为党制定 的继续革命的路线。

二战以后世界格局的演变和"中美国"陷阱

(2015-09-02)

来源: 乌有之乡

中俄联手还是中美共治,是我国现实面临的重大战略选择,也是留给中国共产党复兴社会主义的最后机会。

二战以后世界格局演变的基本脉络是: 从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大阵营的对立蜕变为美苏两个超级大国的对抗,再从两个超级大国演变为美国一超独大的世界霸权,现在的趋势是美国霸权地位的动摇和世界向多极化演变的趋势加强。伴随这一世界格局变化的是全球社会主义运动由高潮降到低谷。但是,社会主义并没有死亡。随着美国霸权地位的动摇,整个资本主义世界已经陷入一片恐慌之中,看不到未来。俄罗斯在经历一轮资本主义复辟的经济和社会危机之后,已经重新觉醒并站在了新的十字路口。而主要支撑美国保持霸权地位的中国也已经逐渐失去救美国的动力和能力,面临着迫不得已的艰难转型。中国向左转,回归真正的社会主义,意味着全球范围内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将面临一场艰苦的决战;中国向右转,彻底颠覆共产党和社会主义,继续为美国输血,则中国必然成为列宁时代遇到的帝国主义链条中矛盾最集中的爆发点,分裂、战争、革命的条件很快就会准备成熟。

一、苏共变质改变了两大阵营的世界格局

俄国十月革命的胜利到二战以后社会主义阵营的出现,扭转了资本主义全球化进程和帝国主义国家之间争夺世界的格局,二战中形成的国际反法西斯战争的主要矛盾让位于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大阵之间的矛盾。但是,胜利后的社会主义国家一般都是欠发达国家,这些国家面对的是一个强大的资本主义阵营。所以,社会主义国家不但要能够抵抗帝国主义的武装干预,而且还有在经济上尽快赶超资本主义的历史任务,才能立于不败之地。这就必然在世界范围内形成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大阵营长期对立的相持

局面。在这种长期对立的背景下,社会主义国家如何加快追赶发达 国家的工业化进程,同时又能保持社会主义的本色,不被帝国主义 和平演变,就成为一个根本性的重大问题。

一般来说,这种相持阶段可能争取的前途之一,是社会主义阵 营国家通过自己的社会主义改造和建设,在与帝国主义的斗争中 最终在经济上超越西方资本主义,同时能够按照国际主义的原则 处理好社会主义阵营内部兄弟国家之间的关系, 闭结第三世界国 家形成广泛的国际统一战线, 使全球经济中心、政治中心和文化中 心逐渐转移到社会主义阵营, 在世界市场和资源占有份额上占据 优势,从而使帝国主义自身的经济危机不能转嫁到社会主义阵营 和广大第三世界国家, 帝国主义剥削世界的经济基础就必然被消 弱, 进而陷入经济和社会总危机。斯大林曾经分析过这一趋势。他 认为,由于社会主义国家之间的合作和相互帮助,使这些国家有了 高速度的工业发展,"使得这些国家不仅不需要从资本主义国家输 入商品,而且它们自己还会感到必须把自己生产的多余商品输往 他国。"这就使得"各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美、英、法)夺取世界 资源的范围,将不会扩大而会缩小,世界销售市场的条件对干这些 国家将会恶化,而这些国家的企业开工不足的现象将会增大。世界 市场的瓦解所造成的世界资本主义体系总危机的加深就表现在 里。"(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那时,社会主义与资 本主义在全球范围内的最终决战才能到来。或者是帝国主义陷入 危机而引发内部的社会主义革命,或者是帝国主义铤而走险发动 战争, 社会主义阵营进行最后的反击, 其结果都是社会主义在全球 范围的胜利。

但是,这一历史进程却由于苏共的自身变质而发生逆转,作为社会主义阵营领头羊的前苏联首先出现了问题。斯大林逝世以后,赫鲁晓夫背叛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形成了一套修正主义路线,为美国为首的西方资本主义的和平演变提供了条件。前苏联大体经历了这样一个演变过程:首先是在社会主义的苏联内部,逐渐蜕变形成了一个具有特殊利益的官僚主义阶层,这一阶层的共产主义信念开始动摇,开始修正党和国家的社会主义方向,以赫鲁晓夫反斯大林为标志,丢掉了列宁和斯大林"两把刀子"。赫鲁晓夫否定了阶级斗争和无产阶级专政的理论,对内代表资产阶级的利益,对外

屈服于帝国主义的压力,使社会主义的苏联蜕变为社会帝国主义国家,世界格局也逐渐由两大阵营的对立演变为美苏两个超级大国的对立。其次,是在种对决中,赫鲁晓夫幻想形成"苏美共治"的世界格局,勃列日涅夫等后继领导人延续这一幻想,到戈尔巴乔夫时期达到顶峰。他们背叛了社会主义阵营和第三世界的兄弟国家,"同美帝国主义打得火热,互通情报,共同反共、反人民、反革命、反对民族解放运动,以便共同维护帝国主义、修正主义和各国反动派,反对世界上一切革命者"(毛泽东语)。到叶利钦时期,则干脆推翻苏共,解体苏联,寄希望于与美国和解,结果不但没有换来真正的苏美共治,反而被美国和北约大踏步东扩,步步紧逼,把俄罗斯逼到了墙角。

帝国主义的本性决定了美国不仅不能容忍社会主义的苏联和社会主义阵营的存在,而且,对复辟了资本主义的俄国也同样不能容忍。这个道理很简单,两次世界大战不是帝国主义之间争夺世界资源和霸权的战争吗?所以,从赫鲁晓夫到勃列日涅夫,再从戈尔巴乔夫到叶利钦,终于被美国玩垮了,几代领导人的苏美共治的幻想最终破灭。在碰的头破血流之后,才出现了普京这样的强人。

苏东剧变,彻底改变了世界两霸的格局,成全了美国一超独大的局面。在这种剧变中,对于无力挑战美国霸权地位的小国,可以纳入帝国主义的全球体系之中,得到保护。而对于俄国这样的拥有核武器的大国,不论是否复辟资本主义,是否有共产党,都会被美国作为竞争对手而至于死地,这是历史的规律。

二、毛泽东是最早预见到这一历史趋势的伟大战

略家

从赫鲁晓夫的秘密报告开始,毛泽东就预见到前苏联的退化变质已经难以避免。他一方面组织中苏论战,对苏共提出善意的批评建议,寄希望苏共能够纠正自己的错误,团结社会主义阵营,结成反对帝国主义的国际统一战线。另一方面,则开始考虑中国自己的问题,开始注意社会主义国家出现资本主义复辟的重大理论和

现实问题。他提出反修防修,提出社会主义是一个相当长的历史阶段,在这个历史阶段中始终存在着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存在着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存在着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性。他强调搞社会主义革命不知道资产阶级在哪里,就在共产党内,要整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他在多个领域,采取多种形式,发动多次运动,甚至不惜打乱自己亲手建立起来的国家秩序,毅然发动文化大革命,也要唤醒广大党员和人民群众,防止资本主义复辟。他提出社会主义国家要坚持社会主义公有制,独立自主发展经济,警惕成为帝国主义的附庸。他站在世界格局演变的高度,提出三个世界划分的理论,团结广大第三世界国家,争取第二世界国家,孤立美苏两大霸权。

毛泽东晚年的主要精力花费在应对这种战略格局的演变上。 在强大的帝国主义面前,他力图构筑一个防线,从防止共产党的退 化变质,到国家的独立自强,到建立广泛的国际统一战线,力图使 社会主义在苏联变质后得到新生。因为在前苏联变质以后,只有中 国可以成为世界社会主义运动的中心,成为抗击帝国主义的大本 营。所以,我们今天只有站在全球战略格局演变的高度,才能理解 毛泽东坚持阶级斗争理论,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意义, 才能理解他发动文革伟大探索的初衷和重要价值。也正是由于毛 泽东的高瞻远瞩和坚持不懈的努力,才使中国建成了相对独立完 整的社会主义现代工业体系,使中国恢复了在联合国的合法席位, 使中国在两霸争夺世界的格局中成为新的一级,成为世界革命和 社会主义的中心。

三、重蹈"苏美共治"覆辙的"中美共治"陷阱

但是,毛泽东逝世以后,中国党在改革开放的进程中,逐渐被 西方新自由主义所误导,对内否定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成就,推行 新自由主义,开启私有化和市场化进程;对外开始实行"韬光养晦" 的政策,告别革命,投入美国的怀抱。三十多年的改革开放,在世 界格局演变中起到的是什么作用?是帮助美国强化了世界霸权的 统治地位,中国成了美国的附庸,甚至在美帝国主义陷入金融危机 的紧要关头,还要充当挽救美国的救世主。 历史的极其相似,是因为背后有规律可循。共产党一旦放弃自己的信仰和初衷,一旦退去自己的阶级本色,就会走上一条和赫鲁晓夫的前苏共一样的投降主义道路。

赫鲁晓夫秘密报告否定斯大林,中国改革开放后不断地非毛化,历史虚无主义盛行,为反动阶级的反攻倒算大开方便之门。

前苏联搞全民党、全民国家,否定党和国家的阶级属性,中国 否定毛泽东的阶级斗争理论,吸收资本家入党,是刀枪入库、马放 南山,自我解除武装。

前苏联向美国妥协,幻想苏美共治,共同统治世界;中国大搞和谐世界,甚至继续幻想取代前苏联的"苏美共治",大搞"中美共治",主动宣称遵守美国制定的游戏规则,露骨地鼓吹中美是"夫妻关系",大力建设中国人生产、美国人消费的"中美国"。

有什么不同吗?也有。比如现在俄罗斯的经济体系,虽然经历了一次资本主义复辟的重创,已从前苏联的水平上跌落下来,但并没有完全未融入美国为首的世界资本主义体系,也没有那么多的高官把老婆孩子和存款转移到美国,加之普京果断地打掉卖国的石油和金融寡头,所以使俄罗斯经济还保持着一定的独立性,也还有石油资源这样的牌可打,这就使普京在美欧的经济制裁面前还可以抗击一段时间。而我国的所谓社会主义经济的大部分主导产业,已经被外资所控制,国民经济已经与世界资本主义体系深度融为一体。我们的高级官员要由美国来培训,我们有上百万老婆孩子在西方的裸官;更不知道货币金融和国防主权还有几多?社会主义经济与资本主义世界的经济体系融为一体,不知是世界共运史上的奇迹,还是资本主义复辟的本质特征?

还有一点中俄是不同的。中国有过毛泽东的文革实验,有毛泽东晚年反复阐述的继续革命的整套理论,俄罗斯没有。但据说普京崇拜毛泽东。

从俄国十月革命建立第一个社会主义的苏维埃联邦,到前苏 联解体资本主义重新复辟,再到现在的俄罗斯重又被逼到死角,俄 罗斯已经完成了一个历史的循环,重又回到了历史的十字路口。相 信俄罗斯人民和普京总统从这一轮的崛起和跌落中能够悟出和毛 泽东同样的结论,变得成熟起来,不再轻信帝国主义的花言巧语, 重新选择正确的道路。

中俄联手还是中美共治,是我国现实面临的重大战略选择,也是留给中国共产党复兴社会主义的最后机会。中俄联手不但可以抗衡美国的一超独大,改变目前的世界格局,引领世界走向多极化,也是中国共产党重新复兴社会主义的最后战略支撑。中美共治是中国彻底复辟资本主义并进一步碎片化、殖民化的虚幻梦想,是中华民族亡国灭种的不归之路,只会强化美国独霸全球的世界格局。

四、社会主义的几个基本理论问题

从二战以来世界格局的演变和中国改开以来国内经济社会结构和国际关系的变化,后过头来总结社会主义的实践,有社会主义国家内部如何坚持社会主义方向,防止资本主义复辟的问题;也有社会主义国家如何处理好对外关系的问题,包括社会主义经济体系与世界资本主义经济体系的竞争关系问题,还包括社会主义阵营国家之间的关系问题。这里提出四个问题,其中前三个是内部问题,第四个是对外关系问题。

1、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和强调阶级斗争的关系

这应该是一个总题目。强调阶级斗争,就是站在无产阶级和人民大众的立场上,在全球的视角下从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谁战胜谁的高度来分析问题,处理问题,制定政策和策略。用最简单的说法,强调阶级斗争的本质就是对经济建设和上层建筑要问一个姓社姓资。否定阶级斗争,就是为了不问姓社姓资,为资本主义复辟扫清道路。当然,我们也要吸取过去把阶级斗争简单化、庸俗化的教训,不能把所有社会矛盾都贴上阶级斗争的标签。严格地讲,党内的路线斗争是现实社会阶级斗争在党内和思想文化领域的反映,它并不完全等同于阶级斗争,有很多是思想认识问题。强调阶级斗争,不但与经济建设为中心并不矛盾,而且是经济建设的灵魂所在,是经济建设坚持社会主义方向的根本保证。

以经济建设为中心是社会主义发展生产力的必然要求,是社会主义最终战胜资本主义的根本条件。但这种经济建设和发展必须从政治上保证其社会主义的方向,保证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不能变质,避免资本主义复辟。从世界范围上看,强调阶级斗争,不仅是国内社会主义建设的客观需要,也是国际关系的本质,是处理国际关系的基本依据。只要世界范围内帝国主义还没有灭亡,阶级斗争就不会过时。

列宁说:阶级斗争的原则是社会民主党即布尔什维克党全部 学说和全部策略的基础。列宁说阶级斗争这个学说,就是马克思的 阶级斗争和无产阶级专政的学说,它是我们党的全部学说、全部策 略的基础。我们用这个学说来观察一切,处理一切。"

2、公有制的主体地位和多种经济成分并存问题

在国有和农村集体所有制形式之外,发展一定数量的个体和 私营经济, 作为公有经济的补充, 在后发国家建设社会主义的初期 阶段, 也是合理的制度安排, 有一定的积极作用, 不应完全否定。 问题在于,在整个经济的所有制结构中,谁是主体,谁占主导地位。 公有经济的主体地位动摇了,就偏离了方向。在农村,解散了集体 经济体制, 退回到小农经济: 在城市, 国有经济大面积私有化, 现 在还有加快国企私有化的趋势, 这就完全背离了社会主义的基本 原则。所有制结构是决定一个社会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的基础,任 何淡化所有制的决定作用而片面强调分配的作用的理论都是对马 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背叛。我们要深入研究改革以来的经验教 训,进行理论上概括和说明,不能停留在对一般现象的简单批判上。 例如农村问题, 最初的承包制只是一种经营方式和分配方式的调 整,并没有涉及农村集体所有制的体制问题。而解散人民公社,则 直接动摇了农村集体经济体制。解散人民公社至少在两个基本问 题上彻底改变了我国的现代化发展进程:一个是阻断了以农村集 体经济为服务对象的工业化进程,造成国内农村市场萎缩:一个是 破坏了在农村集体经济基础上的现代农业产业化重组进程、使农 村工业化和农业现代化都纳入了资本主义的发展轨道。而这两个

问题的形成,恰恰是取消人民公社制度的结果,也使现在的乡镇一级失去了统筹的功能和能力。

3、坚持计划经济体制和利用市场机制问题

社会主义离开计划调节是说不通的。过去讲计划经济是作为 一种经济体制来说的, 社会主义经济在本质上就是计划经济, 在不 发达阶段也可以说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完全的计划调节是人类 社会经济运行的更高形态。一般来说, 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是一对 对立的概念, 计划经济就是社会主义经济, 市场经济就是资本主义 经济, 这是计划和市场概念最本质的含义。因为社会主义经济是公 有制经济, 其运行规则是有计划按比例的发展规律, 这是客观规律。 而国家的计划和调控则是运用这一规律的主观行为, 计划的正确 与否,并不能改变这一规律的客观存在。要想使这一规律不再发生 作用,只能改变其存在的经济条件,即转型为资本主义私有制。而 资本主义经济是私有制基础上的资本追求利润最大化的经济, 所 以本质上是无政府状态的经济。所以, 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首先是 代表两种完全不同经济制度的运行规律,是一种客观存在。但是, 在另外的意义上,计划和市场又可以表述为国家对社会经济运行 的一种调节手段或机制, 称为计划机制和市场机制, 是一种主观的 国家行为。作为调节机制的计划和市场,显然已经淡化了其作为特 定经济制度的本质属性。只讲调节机制,或用调节机制替代基本制 度属性,是一种偷梁换柱的手法,混淆了两者的本质区别,抹杀了 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本质区别。社会主义在不发达阶段可以利 用市场机制,补充在短缺经济条件下计划手段的不足,但绝不是建 设一个私有化的市场经济体制。

撇开主义不谈,仅从人类与自然环境和资源的关系看,也必须 走上有计划的发展轨道。人类放纵自私的本性而不加限制的恶性 消费,必然造成资源的无限开采和生态环境的破坏,这个地球承受 的了吗?社会主义最终必然取代资本主义,公有制取代私有制,有 计划的生产取代资本主义的无序竞争,是人类社会进步的必然趋 势。就是人类自身的再生产,最终也要进入计划调节的理性阶段。

但是, 在社会主义的不发达阶段, 在还不能消灭商品生产和货 币交换的前提下, 社会主义还需要借助市场机制的调节作发展经 济。过去一般认为,区别干资本主义商品经济,社会主义是产品经 济。所以,58年大跃进时期很多同志给予取消商品货币,受到毛 泽东的批评。斯大林晚年曾经意识到社会主义还要有商品生产和 货币交换, 称其为不同于资本主义的特殊的商品生产。毛泽东是坚 持发展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在我国,在农业的粮食生产问题基本 得到保障以后,农村必须发展多种经营,发展工副业,直到大规模 推进农村工业化进程。这一进程要在国家的宏观计划指导下,但更 多的是靠市场机制进行调节。社队企业和后来的乡镇企业实际上 也是这样发展起来的。所以, 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过早地完全取消 市场机制是不现实的,或者说是"左"的倾向。因为在国内还存在 着国家和集体两种以上的所有制经济形式,在世界范围内资本主 义还占主导地位,国际贸易也必然采取商品交换的形式进行。所以, 以计划调节为主导,以市场机制为补充,是社会主义不发达阶段必 然的选择。

按照毛泽东规划的发展道路, 我国的社会主义经济本质上就 是计划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作为手段或机制,计划和市场 两种机制在不同的经济发展阶段所发挥的作用是不同的。在工业 化初期的起步阶段, 高度集中统一的计划体制是唯一正确的选择, 以保证国家工业化的顺利推进。这一阶段不可能给市场机制留下 很多发挥作用的空间, 因为当时面临的就是短缺经济, 不靠计划集 中资源就不能起步。但是,在国家的现代工业体系基本建成,农业 特别是粮食生产问题基本解决以后,为了摆脱短缺经济的局面,为 了发展农村的多种经营和启动人民公社的工业化进程, 又需要扩 大市场机制发挥作用的空间,以增加消费品生产和供给的总量,使 社会主义市场繁荣起来,农民富裕起来。但是,这种市场机制的作 用,仍然在国家计划的总盘子之内,国家可以通过各种政策手段讲 行调控,像陈云同志比喻的那样,是笼子里的鸟,绝不是什么起"决 定性作用"的东西。这一进程的发展,使短缺经济局面得到扭转, 但也会逐渐形成供大干求和产能相对过剩的现象。干是,产业结构 不断升级的趋势加强, 国家的计划指导、调控和市场机制共同发挥 作用,推动国民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升级。随着现代信息技术和产业 的发展,越来越多经济活动被纳入有计划发展的轨道,市场机制的作用最终会逐渐退出历史舞台。所以,过分夸大市场机制的作用,强调市场机制的"基础性"作用,甚至发展到现在的"决定性作用",实际上早已背离社会主义的基本原则,距马克思主义离题万里了。

4、独立自主与对外开放的关系

社会主义基本理论的另一个重大问题,是对外关系问题,特别是如何处理与世界资本主义体系的关系问题。是在维护社会主义独立经济体系的基础上发展对外关系,还是放弃自己的独立性,按照资本主义的原则改造自己的经济体系,完全接受资本主义的游戏规则,融入资本主义经济一体化进程,这是一个根本性的重大问题。斯大林曾经说过:"我们应当这样来建设我们的经济:使我国不致变成世界资本主义体系的附属品,使我国不致被卷入资本主义发展的总体系中去成为它的辅助企业,使我国经济不是作为资本主义的辅助企业发展起来,而是作为独立的经济单位发展起来,这种独立的经济单位主要是依靠国内市场,依靠我国工业和我国农民经济的结合"。又说:"这条路线坚决摒弃把我国变成世界资本主义体系附属品的政策。这就是我们的建设路线,就是党现在遵循的并且今后还要遵循的路线。只要资本主义包围还存在,这条路线就是必需的。"这是斯大林为前苏联选择的发展道路,在斯大林的领导下,也取得了巨大的成功。

发展对外贸易,争取更多的国际市场份额,甚至利用外资进行经济建设,都是为了自己的社会主义经济,而不是失去自我。对国家来说,关键是国民经济中基础性和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的主导权,对合资合作企业来说是控股权,如果这些基本的界限都不讲了,那么,还有什么独立自主的国民经济体系可言?毛泽东也说过: "人家资本主义制度发展了几百年,比社会主义制度成熟得多,但中国走资本主义道路走不通。中国的人口多,民族多,封建社会历史长,地区发展不平衡,近代又被帝国主义弱肉强食,搞得民不聊生,实际上四分五裂。我们这样的条件搞资本主义,只能是别人的附庸。帝国主义在能源、资金等许多方面都有优势。美国对西欧资本主义国家既合作又排挤,怎么可能让落后的中国独立发

展,后来居上?过去中国走资本主义道路走不通,今天走资本主义道路,我看还是走不通。要走,我们就要牺牲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这就违背了共产党的宗旨。"

而我国的所谓"发展外向型经济",所谓"全面对外开放",所 谓与"世界接轨",则完全违背斯大林和毛泽东的警告。在80年代 初解散人民公社集体经济的基础上,89年代后期开始全面转向外 向型经济,又经过90年代的不懈努力,在2001年加入WTO,中国 经济终于完成与资本主义深度接轨、融合的发展道路。而这种开放 的道路必然迫使中国经济按照西方资本主义制定的规则运转,并 且形成开放倒逼改革的态势,最后把中国共产党在政治上也逼到 了墙角。如果我们简单地概括私有化改革的发展,实际上是这样几 步棋: 先是把农村集体经济瓦解掉, 导致农村退回小农经济和进一 步两级分化, 使国内消费市场萎缩: 其次, 这就必然使以农村集体 经济为主要服务对象的国家工业失夫国内市场的支撑,被迫转向 外向型发展模式:第三,为了争取更多的国际市场份额和更多的招 商引资,又必然引起国内企业、地区间的恶性竞争,导致经济发展 在廉价输出和牺牲资源的基础上进一步开放:最后,是金融领域完 全服务于这一发展战略,成为美国等发达国家吸食中国人民血汗 的工具,廉价出口挣来的外汇,又被用来购买美国的国债和垃圾债 券:并且对国内产业经济按美帝国主义的需求进行捆绑和整合,使 之彻底殖民化, 社会主义的防线就这样一步一步被突破, 发展的成 果源源不断地输入以美国为首的帝国主义阵营。现在,中国人生产、 美国人消费的"中美国"的格局已经形成。右派的比喻很贴切,这 就是温水煮青蛙,是不同于前苏联的渐进式改革,是渐进式的资本 主义式发展。

国内的改革动力已经接近枯竭,以买办官僚为主的汉奸利益集团已经形成,两级分化的趋势难以遏制。靠什么维持发展?靠开放倒逼改革,继续走投靠帝国主义的道路。有人说:开放,与改革一样,成为现实最鲜明的标签,这就是现实的主要政策取向。残酷的现实表明,现阶段的中国,国内的阶级矛盾和国际上与美帝国主义的之间民族矛盾已经紧紧地交织在一起,捍卫国家主权和民族独立的斗争已经再次上升到主要矛盾的地位。

总之,社会主义主要是上面几个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没有处理好,没有掌握好"度",导致世界格局的重大变化。共产党人要认真总结这些深刻的历史教训,基本点还是要回到毛泽东的理论和实践上来。这几个重大理论问题毛泽东都提出来了,也进行的艰苦的实践探索,改开以后也有了反面的实践和验证,要在此基础上进行理论总结和概括。所以,不宜提什么新的主义。在理论探索上,要从社会主义不发达阶段的实际出发,站在世界格局演变的高度,研究阶级斗争、继续革命理论和经济建设为中心的关系问题,研究所有制结构和公有制实现形式问题,研究计划经济体制与市场机制的关系问题,研究独立自主和对外开放的关系以及开放的程度问题等等。只有通过总结新中国几十年的历史实践,真正弄清这些基本问题,才能在理论上真正继承和发展毛泽东思想,实现中华民族和社会主义的伟大复兴。

关于全球社会主义运动的几个问题

(2017-08-23)

来源: 乌有之乡

中国当代的马克思主义者如果离开了毛泽东对社会主义社会继续革命的理论,不能对包括阶级和阶级斗争问题、上层建筑和文化革命问题、经济建设中的计划和市场问题、自力更生与对外开放等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作出科学的总结,就没有任何资格侈谈发展马克思主义。

关于全球社会主义运动的几个问题

- 1、无产阶级革命在一国或数个国家首先取得胜利,社会主义在一个或数个国家首先基本建成,这是列宁主义的基本结论。这本来是对马克思恩格斯原来设想的改变和发展。列宁已经论述了无产阶级革命为什么会在不发达国家(帝国主义链条的薄弱环节)首先胜利,而斯大林的实践已经证明了胜利后的无产阶级可以在一国或数国的首先建成社会主义。只不过这种社会主义还不是马克思所说的共产主义第一阶段的已经不存在商品货币关系的社会而已。整体上讲,这种社会主义仍然属于世界范围内资本主义向共产主义的过渡阶段。这是一个相当长的历史时期,但斯大林没有抓住这一历史时期的主要矛盾和发展规律,忽视了资本主义复辟的可能性,恰恰是毛泽东在斯大林以后从理论上提出并试图在实践上解决这个问题。
- 2、所以,社会主义在一国或数国首先取得胜利以后,虽然消灭了原来的地主资产阶级,但是,并不等于阶级斗争的熄灭,更不是国家的消亡。恰恰相反,由于世界范围内帝国主义的存在,而社会主义国家内部也存在着复辟的可能性,所以,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的国家机器是完全必要的,他承担着国内防止资本主义复辟和对外防止帝国主义侵略和颠覆的职能。这一点正是毛泽东对马列主义的继承和发展,即社会主义条件下阶级斗争和继续革命的理论。

- 3、社会主义在一国或数国取得基本胜利以后,在世界范围内 必然形成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大阵营,在经济、军事和思想文化 等领域处于激烈的竞争态势和长期的相持阶段。社会主义存在着 被颠覆和复辟的现实威胁,如全苏联和东欧国家;资本主义存在着 被社会主义赶超的现实威胁,如现实的中美关系。虽然表面上更多 地表现为民族矛盾,但本质上就是国际上的阶级斗争。在这样的历 史时期,侈谈阶级斗争熄灭伦,侈谈取消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机器 是荒谬的。
- 4、一般来说,这种相持阶段可能争取的前途之一,是社会主 义阵营国家通过自己的社会主义改造和建设,在与帝国主义的斗 争中最终在经济上超越西方资本主义,同时能够按照国际主义的 原则处理好社会主义阵营内部兄弟国家之间的关系, 团结第三世 界国家形成广泛的国际统一战线, 使全球经济中心、政治中心和文 化中心逐渐转移到社会主义阵营, 在世界市场和资源占有份额上 占据优势,从而使帝国主义自身的经济危机不能转嫁到社会主义 阵营和广大第三世界国家, 帝国主义剥削世界的经济基础就必然 被削弱, 进而陷入经济和社会总危机。斯大林曾经分析过这一趋势。 他认为,由于社会主义国家经济的发展,使得"各主要资本主义 国家(美、英、法)夺取世界资源的范围,将不会扩大而会缩小, 世界销售市场的条件对于这些国家将会恶化,而这些国家的企业 开工不足的现象将会增大。世界市场的瓦解所造成的世界资本主 义体系总危机的加深就表现在里。"(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经济 问题》) 那时, 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在全球范围内的最终决战才能 到来。或者是帝国主义陷入危机而引发内部的社会主义革命,或者 是帝国主义铤而走险发动战争, 社会主义阵营进行最后的反击, 其 结果都是社会主义在全球范围的胜利。
- 5、前苏联的失败,不过是世界范围内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在相持阶段的第一次重大曲折,绝不是社会主义历史的终结。目前的世界局势本质上仍然处于两大体系的相持阶段,只不过社会主义的中心已经转移到中国。所以,中国的社会主义前途决定着世界社会主义运动的走向,世界范围上的阶级斗争也就更加激烈地在中国表现出来。这是国内出现大批汉奸势力的根本原因。在这样的历史条件下,中国共产党为了实现最终赶超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历

史使命,在整体策略上采取韬光养晦的守势原则也是可以理解的,但这一策略同时为国内复辟势力以及他们与国际资本的勾结提供了更多的活动空间。对此,全党必须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

6、世界范围的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最后决战终究会到来,中国的和平崛起只是我们的良好愿望。当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经过最后的决战取得了全球的主导地位以后,还会有一个较长的历史发展时期,即全球性的经济社会和文化的大融合时期。这一时期不再是凭借经济和军事霸权的强权政治,而是以优秀文化为核心凝聚力的民主制度的普遍实行,最终完成社会主义的全球化,那时,马克思所遇见的共产主义的第一阶段才可能实现。那时,商品货币关系才能消亡,计划经济和按需生产、按需分配才能成为常态,阶级已经消亡,阶级斗争已经熄灭,世界范围内民族国家才能被大一统的全球管理中心所取代。

所以,中国当代的马克思主义者如果离开了毛泽东对社会主义社会继续革命的理论,不能对包括阶级和阶级斗争问题、上层建筑和文化革命问题、经济建设中的计划和市场问题、自力更生与对外开放等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作出科学的总结,就没有任何资格侈谈发展马克思主义。

国际金融垄断资本是全世界人民的公敌

——在乌有之乡纪念毛主席诞辰 127 周年大

会上的发言稿

(2020-12-22)

来源: 乌有之乡

国际金融资本首先产生或寄生于某个工业化发达国家,并实现金融资本对产业资本的垄断。然后,随着霸主国对外的全球化扩张而自然而然地将中低端实体产业转移到其他国家,自己靠印美元来剥削全世界,造成自身经济体的去工业化、服务业化、投机化和虚拟化。最后的结果是:要么是导致寄生霸主的衰落和向新寄生宿主的扩张和转移;要么实现金融资本统治的全球化大一统,剥夺所有独立国家的所有自主主权。

国际金融垄断资本是全世界人民的公敌——纪念人民领袖毛主席诞辰 127 周年

张文茂

毛主席是准确分析和把握社会矛盾运动的唯物辩证法大师。 不论是分析中国社会的矛盾运动,还是分析世界大势的矛盾演变, 都具有高度前瞻性的战略远见。他晚年对全球三个世界划分的理 论,和列宁关于帝国主义的理论一脉相承,至今仍具有重大的现实 指导意义。在今天记念毛主席诞辰 127 周年的日子里,我谈一点学 习毛主席用阶级分析和矛盾分析方法观察当代世界主要矛盾问题 的看法,供大家参考和讨论。

1、当代世界的主要矛盾到底是什么?

当代世界的主要矛盾到底是什么?是美国的霸主地位受到威胁了吗?是什么修昔底德定理讲的老二要超越老大的矛盾吗?还是东西方之间文化上的交锋?或者是工业化发达国家与后发国家之间的矛盾冲突?我认为,这些都是现象层面的东西。那么,更本质

的东西是什么呢?是寄生在美国的国际金融垄断资本与各主权国家之间的矛盾,是一小撮国际金融垄断寡头与世界各国和人民之间的矛盾。这一矛盾主要表现为国际金融垄断资本要在全球范围内实现无障碍的自由流动扩张,以便使自己成为剥削全球人民的嗜血者。但垄断金融资本的这种欲望与所有独立存在的主权国家发生了矛盾,各个国家独立经济主权的存在已经成为国际金融资本剥削全世界的主要障碍。这是当代无产阶级和所有被剥削、被压迫民族必须共同面对的主要矛盾。在这个意义上,寄生在美国的国际金融垄断资本势力已经成为全世界人民的公敌,成为当代世界的主要的矛盾。这一主要矛盾在国家之间(霸主国与后发国家、霸主国与盟国、霸主国与第三世界国家等)和各个国家的内部的阶级关系中都无一例外地起着决定性的作用。

2、这一矛盾在美国国内的表现

过去我们习惯于把国际金融垄断资本与美国看成是一个东西, 这当然是有一定根据的, 因为国际金融垄断资本是在美国发展起 来的的,是靠美国的工业、科技、美元和美军坐大的。但是这样的 认识已经有些讨时了。现在的情况是,由于美帝国主义自身内在的 发展逻辑,导致这一主要矛盾在美国国内也已经公开展示出来了。 表现为华尔街金融资本集团与军工等实体产业资本集团之间的尖 锐对立和矛盾。最新的展示是此次美国大选中公开化的特朗普(产 业资本)与拜登(金融资本)两大阵营之间的矛盾和斗争。这是超国 家的国际金融资本势力与美国本土资本矛盾尖锐化的表现,也可 理解为共济会与美国的矛盾开始趋于激化。由于资本主义发展到 帝国主义阶段,产业资本被金融寡头所垄断,导致美国成为国际金 融资本的寄生宿主国并使美国成为全球霸权国家,美国可以不依 赖自己的生产而是用美元换取全球的商品和资源,结果必然形成 其自身经济的金融化和去工业化的客观趋势, 使美国经济进一步 空心化、寄生化和腐朽化。正是由于特朗普所代表的实体产业资本 集团已经清楚地感受到了这样的危机,才发起了一连串的去全球 化动作,到处退群,搞贸易战,疯狂制裁,搞美国优先,想让美国 再工业化。这一系列的政策最终造成了美国的国际金融垄断资本

集团和实体产业资本集团之间的对立和尖锐冲突,一方是坚持全球化(美国脱实向虚),一方要美国优先(自我保护的再工业化)。这一矛盾的激化使美国国内的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居于次要的地位。

3、国际金融资本与中国的矛盾

这一矛盾不完全等同于美国与中国的矛盾,而是跨国垄断金融寡头势力与中国的矛盾,是华尔街为代表的国际金融资本与后发工业化国家(中国)的矛盾。在现象上虽然也表现为中美矛盾,但美国在这里只是一个载体意义上的存在。所以,这里不是简单的国家关系上的中美矛盾。这一矛盾的本质是:国际金融资本的扩张与中国国家经济主权之间发生矛盾。国际金融寡头要全面撑控中国经济,以保证"中国生产、美国消费"的吸血机制和体制的正常运转。这就要求国际金融资本必须撑控中国的金融和整个经济,使其成为国际金融垄断资本新的附庸或新的寄生宿主国。中国如果要保持本国经济发展主权的自主权和独立性,就必然与国际金融垄断资本势力发生激烈的矛盾冲突。这一矛盾在当下集中表现为拜登所代表的华尔街金融集团与中国的矛盾。而中国国内的官僚买办势力在这一矛盾中与其具有利益上的一致性和立场上的妥协性。

4、美国产业资本集团与中国的矛盾

美国产业资本集团与中国的矛盾。这一矛盾的本质是居于世界霸主地位的老的寄生宿主国(美国)与后发工业化大国(中国)的矛盾,即特朗普所代表的美国军工等实体产业资本集团与中国的矛盾。这才是我们通常所说的代表国家关系意义上的中美矛盾。因为特朗普所代表的美国军工等实体产业资本集团无法抛弃美国,美国就是他们的本土。而国际金融垄断资本势力可以在迫不得已的情况下抛弃美国而寄生于新的宿主国身上,就像他们当初由英国转移到美国一样。所以,特朗普的反华逻辑与华尔街的金融寡头不同。他认为中国的发展抢了美国的蛋糕,而不是美国的金融创新

自己玩死了自己。所以必须打压中国,遏制中国的工业化发展,以保证自己的老大优先地位。

5、美国与其他发达国家之间的矛盾

美国与其他发达国家的矛盾,即帝国主义国家之间、盟友之间的矛盾。如坚持美国优先造成的美欧、美日、美俄等国家之间利益冲突的增加等。这一矛盾的发展取决于美国内部哪一势力占上风。如特朗普的退群和拜登的修复与盟国的关系等。过去曾发生过的美国对日本通过"广岛协议"的打压,美国对"欧元"的打压等,都是这一矛盾的表现。美俄矛盾虽不属于美国与盟国之间的矛盾,但也属于美国与发达国家之间的矛盾。但由于俄罗斯经济并没有深度融入西方资本主义一体化进程,仍保留了较强的独立性,加之其较强的军事存在和民族的战斗性格,所以,仍然是美国不论是产业资本还是金融资本的主要竞争对手之一。

6、美国与第三世界国家之间的矛盾

美帝国主义与第三世界国家之间的矛盾,如美国与中东国家,与伊朗,与委内瑞拉,与朝鲜等等。在第三世界国家中,受当代世界主要矛盾的制约,有三种不同的发展类型。一是坚持科学社会主义道路的国家,如朝鲜、古巴等,坚决抵制对国际资本的无底线开放,保持独立自主的经济发展主权。二是本民族资本主义经济主导型,或受美封锁制裁,或不愿成为美国的附庸。如伊朗等国家。三是依附于美国、美元的殖民地半殖民地型。如拉美国家等。

这些国家内部的阶级矛盾一般也都被世界主要矛盾制约着, 表现为坚持人民大众的独立的经济主权与官僚买办阶级投降主义 路线之间的矛盾和斗争。

很多第三世界国家都面临一个两难的选择,既希望承接美国 的产业转移和美国军事上的保持,又惧怕美元、美债使自己的国家 丧失了经济主权。在第三世界没有带头大哥的组织和支持的历史 条件下,他们的命运是难逃国际金融寡头魔掌的。

7、世界主要矛盾在我国国内的表现

由于我国已经深度融入世界资本主义经济体系,所以,我国国内的主要矛盾,也必然受到这一世界主要矛盾的深刻影响并被这一矛盾所左右。虽然本质上我国国内仍然是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矛盾,但在现阶段主要表现为官僚买办资本势力与人民大众的矛盾,是坚持独立自主发展经济还是卖国投降当国际金融资本的附庸或成为新的寄生宿主。国内官僚买办势力的利益是与华尔街金融财团利益高度一致的,相反,却与我国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相冲突。

8、以美元为标志的国际金融垄断资本已成为世界的公敌

国际金融垄断资本就像病毒一样, 是不能独立存在和生长的, 它必须寄生在一个强大的宿主国身上。它本身并不创造任何财富, 却是收割他国物质财富的吸血鬼。这是人类社会资本主义生产方 式发展到帝国主义阶段内在逻辑演变的客观的、必然的结局。国际 金融资本首先产生或寄生于某个工业化发达国家,并实现金融资 本对产业资本的垄断。然后, 随着霸主国对外的全球化扩张而自然 而然地将中低端实体产业转移到其他国家,自己靠印美元来剥削 全世界,造成自身经济体的去工业化、服务业化、投机化和虚拟化。 最后的结果是: 要么是导致寄生霸主的衰落和向新寄生宿主的扩 张和转移:要么实现金融资本统治的全球化大一统,剥夺所有独立 国家的所有自主主权。在这一目标还不能最终实现的情况下,国际 金融资本只能像病毒那样寄生于某些宿主国身上,而这种长期寄 生的结果又必然导致宿主国的衰落和灭亡, 所以又必须找到或扩 张到新的宿主才能生存下去。这就是人类社会发展到帝国主义阶 段的深层内在矛盾,是世界国家、民族之间和各国内部各类矛盾和 问题的总根源。所以,国际金融垄断资本势力已经成为全世界被压 迫人民的公敌。

只有中华民族才能团结世界所有被压迫民族和人民! 只有毛 主席指引的方向,才能带领我们走向光明的未来!

关于百年大变局的若干认识问题

——纪念毛主席逝世 45 周年座谈会上的发言

提纲

(2021-09-14)

来源: 乌有之乡

在一个或数个大国建成社会主义仍然是世界范围内社会主义取得最终 胜利的基本的前提条件。在这一伟大斗争中,既有世界范围上的反帝反霸斗 争,又有内部的反对官僚买办势力投降卖国的斗争,而且这两种斗争是交织 在一起的。

关于百年大变局的若干认识问题——纪念毛主席逝世 45 周年 座谈会上的发言提纲

一、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本质是帝国主义的衰落 和社会主义的复兴

毛主席是怎样预测世界局势大变革的呢?在我们纪念毛主席 逝世45周年的时刻,回忆一下他老人家的教导是很有意义的。

一九六二年一月,毛主席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 说:

"在十七世纪,欧洲的一些国家已经在发展资本主义了,经过 三百多年,资本主义的生产力有了现在这个样子。社会主义和资本 主义比较,有许多优越性,我们国家经济的发展,会比资本主义国 家快的多。可是,中国的人口多,底子薄,经济落后,要使生产力 很大地发展起来,要赶上和超过世界上最先进的资本主义国家,没 有一百多年的时间我看是不行的。" "从现在起,五十年内外到一百年内外是世界上社会制度彻底变化的伟大时代,是一个翻天覆地的伟大时代,是过去任何一个历史时代都不能比拟的。处在这样一个时代,我们必须准备进行同过去时代的斗争形式有着许多不同特点的伟大的斗争。为了这个事业,我们必须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具体实际,并且同今后世界革命的具体实际,尽可能好一些地结合起来,从实际中一步一步地认识斗争的客观规律。要准备着由于盲目性而遭受到许多的失败和挫折,从而取得经验,取得最后胜利。由这点出发,把时间设想的长一点,是有许多好处的,设想的断了反而有害。"

在这里,毛主席预见的大趋势是两个方面:一个是关于我国的, 一个是关于世界的。

- 1、我国要赶上和超过最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需要一百多年的时间。
- 2、五十年到一百年的时间内是世界上社会制度发生彻底变革的时代,而且是翻天覆地的变化,是过去任何一个时代都无法比拟的伟大时代。

这两个预见都是建立在列宁的"帝国主义论"的基础之上的。 周总理在党的第十次代表大会的政治报告中说:毛主席经常教导 我们:我们仍然处在帝国主义和无产阶级革命的时代。

所以,站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上,大变局的本质是人类社会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和社会制度已经陷入总危机,帝国主义的衰落和社会主义的复兴已成不可逆转的历史趋势。对于我国来说,这个大趋势、大变局的两个根本性特征,就是毛主席所说的"赶上和超过世界上最先进的资本主义国家"和"世界上社会制度彻底变化",是帝国主义(资本主义的世界体系)走向彻底失败和社会主义在全世界走向最终胜利的"翻天覆地"的前所未有的伟大时代。

毛主席曾经形象地比喻说:"美国像一株空了的大树,里边已被虫子咬空了,外面还枝叶茂盛。"

这些思想,才是我们理解当下大家常说的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钥匙。至于东西方文化之争、大国之间地缘政治之争等等虽然都是存在的,但都不是大变局的本质特征。

二、帝国主义的衰落是其自身内在矛盾发展演变的必然结果

列宁在《帝国主义论》中指出:"如果必须给帝国主义下一个 尽量简短的定义,那就应当说,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垄断阶段"。 列宁总结这个"最新资本主义"有五个特征:

(1)生产和资本的集中发展到这样高的程度,以致造成了在经济生活中起决定作用的垄断组织; (2)银行资本和工业资本已经融合起来,在这个"金融资本"的基础上形成了金融寡头; (3)与商品输出不同的资本输出具有了特别重要的意义; (4)瓜分世界的资本家国际垄断同盟已经形成; (5)最大资本主义列强已把世界上的领土瓜分完毕。

列宁的帝国主义论已经过去了一百多年,帝国主义有什么新的变化呢?这个变化的最主要的特征是帝国主义的主要国家已经 走上整个经济体的金融化和去工业化,靠货币金融霸权收割全世 界,从而使自己的整个社会寄生化。

1、国际金融垄断资本的国际化扩张已经使帝国主义霸权国家 的经济深度虚拟化和社会普遍寄生化,成为靠金融霸权剥削全世 界的寄生体。

对于这一演变趋势,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张文木教授有很多经典论述,他在《美国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没落阶段》一文中说:

"资本增值的公式从 G-W-G' 径直简化为 G-G'。当这种转换在一个国家中只是处于可控制的有限范围,那只是表明社会经济出现了问题,如果这种转换成了国家行为,那这个国家就进入了快速腐朽进而衰落和瓦解的轨道。"

美国政府用什么可以交换到美国百姓需要的实物的产品?回答是:美元。从里根上台的1981年到特朗普上台的2016年,美国用全球化的方式推动美元商品化,造成世界需要坚挺美元——坚挺就会有高收益,美国大举借债,再转手输送给需要美元的国家,这些国家通过向美国输送高质量实物商品换回美元外汇,在这个循环过程中,美国百姓获得大量廉价生活日用品,过上不劳而获的396

富足日子。2006年中国对美国产生贸易顺差1442.6亿美元,贸易顺差积累为中国的外汇储备,而中国外汇储备又将大部分比例投资到了以美国国债为代表的美元资产之上。

我们看到,从1990年到2017年,美国三次产业中对国内生产总值(GDP)供献率最大的是第三产业,从1990年的1.05%猛升2017年的89%,其间,第三产业的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也从69.9%增至77%。至此,美国经济严重金融化。原本在G-W-G′道路上迅速崛起且经济高度发达的资本主义美国,却在资本逻辑的推动下一下回到了"G-G′"。

把大量中、低端实体产业转移出去,自己靠以钱生钱的金融衍生游戏剥削全世界,使国民经济虚拟化,这就是美国必然衰落的自身原因。

三、大变局也是世界范围内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 两大阵营矛盾互动的结果

- 1、美国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和霸权地位促进了自身经济的金融化、虚拟化、产业的空心化和社会的寄生化。使原本在"G-W-G'"道路上迅速崛起且经济高度发达的资本主义美国,却在资本逻辑的推动下一下回到了"G-G'"。这是美国社会制度自身内在逻辑演变的必然结果。
- 2、社会主义阵营的失败,为美国一超独大并走向产业空心化、 经济虚拟化、社会寄生化提供了外部条件。

正如张文木教授所指出的: 1980 年中国改革开放, 1982 年拉美经济危机暴发, 这几件大事持续刺激了世界对美元的刚性需求, 再加上 1992 年苏联解体, 这使得美国金融产品自 20 世纪 80 年代以后第一次进入丰收期并由此造成美元指数自 1970 年以来出现第一个高峰, 美元指数从 80 点左右飙升近 170 点。1992 年苏联解体和东欧社会主义国家的垮台, 这些又造成美元第二个小高峰, 美元指数从 90 年代初的 80 多点猛升至 2000 年的 120 点左右。这两次美元的大收益对美国产生的负面影响是导致美国经济严重泡沫化。

进入 20 世纪 80 年代后,美国的实体经济尤其工业遭到重创, 其结果是美国工业资本屈服于华尔街金融资本。至此,金融资本家 在现代文明史上彻底抛弃了货币服务于实体经济的"金融""信 用"的面具,赤裸裸地露出高利贷的本质: 2000 年至 2016 年,美 国政府公共债务占 GDP 比重从 33. 16%迅速飙升至 99. 46%; 1990 年 到 2017 年,美国第三产业对 GDP 贡献率从 1. 05%猛升的 89%。

- 3、投入美国主导的世界资本主义体系的改革开放,导致特色社会主义的中国反倒成了挽救帝国主义走向崩溃的救命稻草。这已经被美国2008年金融危机以来中国的救美国就是救旧中国的政策所证实。特色的"社会主义"反倒成了帝国主义的救命稻草。这才是列宁和毛主席为什么要坚决反对修正主义的根本原因。
- 4、这种中美共治的格局又导致美帝国主义可以轻易地把经济和社会危机转化到我国,使我国内部重新形成官僚资本和买办资本势力和新的阶级分化。民族主义的爱国主义与卖国投降主义的斗争成为时代的主题,成为社会主义复兴的前提条件或必经阶段。于是我们看到了近几十年来世界格局演变的基本逻辑关系:

美国的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和霸权地位促进了自身经济的金融 化、虚拟化、产业的空心化和社会的寄生化。

中国加入美国主导的这一世界资本主义本系,承接了美国中低端的产业转移,以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延续了自己社会的工业化进程。

美国的空心化又必须依靠中国这样的产业大国来供养,在遇到经济危机时又要靠中国来救助,所以形成中美夫妻关系机制。

这种机制的本质是中国成为美国金融资本的附庸,加快中国内部的阶级分化,成为美国的危机转嫁地。

危机的转嫁必然超过中国的社会承受力,在我国稍有抵触时就会遭到美国的打压,从而使中美矛盾不断加剧甚至发生激烈冲突。

美国对中国的进一步打压又必然使中国内部社会矛盾加剧, 造成各种政治力量之间的分化,从而为社会主义的重新复兴创造 社会条件。 这就是中美之间在百年大变局中互动的逻辑关系,这些关系的互动演变是不以任何个人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存在,并成为大变局中起决定性作用的主导关系。而疫情在全世界的扩散只是加快暴露了资本主义制度的失败和其必然灭亡的历史趋势的到来。

四、内惩国贼,外争国权,是社会主义复兴的前 提条件或必经阶段

- 1,维护国家的政治经济主权的斗争已经成为我国当下社会的主要矛盾。我们的主要敌人不仅仅是特定的帝国主义霸国家,而是其背后的国际金融垄断势力。不要把中美关系和中国与国际金融垄断资本的关系当成一回事。
- 2,国家当下坚守的主要是独立自主和民族主义的底线,暂时还不可能快速回归社会主义。
- 3,马克思主义者也必须以反对国际金融垄断资本势力为当下的行动纲领,并应将此视为社会主义复兴的必要前提或必经的发展阶段。否则就会发生左倾冒险主义或右倾投降主义的错误。
- 4、在反对美帝国主义的斗争中,最关键的领域是经济上的金融领域,是国家的货币主权和金融领域的开放底线。甚至在政策和策略上要把美国和华尔街代表的国际金融资本区别开来。
 - 5、在理论上,马克思主义新的发展主要在于两个重要领域:
- 一个是列宁的帝国主义论到现在的上百年来,帝国主义新的 发展演变趋势的概括和总结。论证帝国主义必然灭亡为什么是其 自身矛盾演变的结果?
- 另一个是社会主义国家产生发展上百年来的基本经验教训的总结,系统总结梳理从列宁到斯大林再到毛主席的一系列社会主义实践和理论探索,特别是毛主席关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和上层建筑领域继续革命的理论和实践,在思想意识形态上根本摆脱资产阶级和修正主义的影响,指明世界社会主义运动的前进方向。
- 6、在一个或数个大国建成社会主义仍然是世界范围内社会主义取得最终胜利的基本的前提条件。在这一伟大斗争中,既有世界

范围上的反帝反霸斗争,又有内部的反对官僚买办势力投降卖国的斗争,而且这两种斗争是交织在一起的。

五、近百年来称得上世界大变局的已经有过两 轮:

- 1,第一轮是从俄国十月革命到二战后中国等革命胜利后社会 主义阵营的形成。这是一个全球性的影响人类历史走向的大变局。
- 2,第二轮是社会主义内部修主义的产生发展并最终导致全球范围的陷入低潮,结果促成美国一超独大称霸世界格局。主要标志性事件和节点是苏联解体和中国改开的上世纪八九十年代。
- 3,能与这两轮影响全球的大变局相比的,只能是中国的民族 复兴并成为世界社会主义复兴的中心。此种变局的主要标志性事 件应是中美共治体制的瓦解,中国完全摆脱美国为首的国际金融 垄断资本的控制,在国际上形成中俄联手的格局,在国内彻底清算 私有化和买办化改革的罪行,回归社会主义。

目前看,这一局势还不大明朗,斗争还很复杂,但世界大势在 向着这方向演进具有历史的客观必然性。按毛主席的百年大变革 的预见,在今后的三四十年间,则是完全可以期待的前景。

- 4,毛主席在一九六一年一月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有 过对未来一百年世界大变局的预见,即中国超越最先进的资本主 义国家需要一百多年和一百年内外是世界制度彻底变化的伟大时 代。这才是对当代百年大变局本质的揭示。即使中国右翼势力能够 一时得势,恐怕也难以改变这一大趋势。在今后的三四十年间,我 们将面临更加尖锐复杂的伟大斗争,最终的胜利是完全可以期待 的。
- 5,当下的斗争,焦点在于保卫国家的货币金融主权,纠正经济和金融领域的无底线和不对等开放。

张文茂评李光满《几点忧思》

——此文提出的问题具有根本的性**质**

(2022-03-09)

来源: 乌有之乡

与美国为首的国际金融垄断资本主义体系做切割,与美元霸权做切割, 在经济、军事、科技、文化、信息等所有领域重新构建一个新的世界体系, 才是社会主义复兴的唯一出路。

张文茂评李光满《几点忧思》——此文提出的问题具有根本的 性质

美国为什么会拱火乌克兰逼的俄罗斯采取军事行动?不是美国统治阶级的人有多"坏",而是金融垄断资本主义只有收割世界才能生存的客观规律使然。美国的金融垄断寄生体一天不能从世界吸血,就一天不能生存下去。现在的世界矛盾,演变到美帝的吸血已经造成了中、俄、欧这样的大国和经济体都已经不能再承受的程度了。所以俄罗斯的反击开始了。

世界范围的社会主义运动的触底反弹,也只能从世界资本主义经济体系中撕开一个口子,重新形成一个独立于世界资本主义经济和市场体系之外的另一个体系开始,即从资本主义的全球化、一体化中杀出重围,重建世界社会主义革命的根据地和独立自主的经济体系。

从这个意义上讲,俄罗斯对乌克兰的特别军事行动不亚于一场新的、从头再来的十月革命。因为其客观上必然促成一大批国家的去资本主义全球化过程,有的虽然只是表现为民族主义的形式,但却是世界范围上社会主义复兴的前提条件。

与美国为首的国际金融垄断资本主义体系做切割,与美元霸权做切割,在经济、军事、科技、文化、信息等所有领域重新构建一个新的世界体系,才是社会主义复兴的唯一出路。

斯大林和毛泽东都是在世界资本主义市场经济体系之外构建 社会主义自己的经济和市场体系,并多次警告融入资本主义经济 体系的危险性。但中苏的后人几乎都忘记了这些警告,却反而主动 融入了以美国为首的资本主义怀抱,结果反而被美国和西方逼到 死亡的墙角。这才是俄罗斯绝地反击的根本原因和世界意义。

俄罗斯为什么又能先打响第一枪,是因为俄罗斯在融入世界资本主义体系的过程中失败了,所以保留了自己的独立性,成了资本主义世界体系之外的孤岛。他们也看到了另外的大国融入以后受制于人的尴尬,重新有了觉悟。于是,他们将这种孤岛效应转化为反击世界资本主义体系的优势 ,开始了绝地反击。

第一枪已经打响,后继的决战己经无法避免了。我们,还有幻想吗?还有夫妻共赢的美梦吗?还有退路吗?

附录一:几点忧思!

原创: 李光满

俄乌战争爆发后,整个西方世界的强盗行为打破了中国人的 诸多认知,让我感到一种强烈而深沉的忧虑。

第一,以前中国人普遍认为所有的公用平台都是中立的,无论发生什么都不会中断。然而俄乌战争爆发后,一些所谓的公用平台立即宣布参与对俄罗斯制裁。一是一大批以美国为首的外国互联网服务运营商宣布对俄罗斯实施制裁,对俄罗斯发起"断网行动"。二是由美国控制的 SWIFT 系统将俄罗斯主要银行从该系统中移除,使俄罗斯主要银行无法进行全球交易和结算。无论是网络根目录系统还是美元结算系统都是受美国控制的所谓的公用平台,一旦爆发战争,全都会变成战争武器,甚至成为决定战争胜利的关键因素,对这些系统的依赖越大,受害的程度就越深。

第二,以前一些宣传告诉我们,太空中的卫星很安全,不会受到攻击,太空战不会爆发。然而俄乌战争爆发后,立即就有神秘的黑客组织(显然是某些政府组织的网军行为)攻击俄罗斯航天控制中心,并宣称关闭了俄罗斯航天中心并成功地让俄罗斯所有的卫星失控。俄罗斯航天控制中心表示,确实受到了攻击,但安全系统

自动遮蔽了攻击并予以击退。这是否表明,战争已经延伸到了太空?太空战一直都在进行?

第三,中国人普遍认为西方国家的银行比国内银行更安全,西方国家特别重视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然而俄乌战争爆发后,整个西方国家立即爆发出饿狼扑食一般的凶恶,将俄罗斯政府和私人在海外的所有资产洗劫一空,不仅冻结银行资产,而且连俄罗斯人在海外的豪华游艇、私人住宅都要抢走。据初步统计,这次被西方集团冻结的俄罗斯海外资产总计大约8万亿美元。此前从中国套现数千亿元转投英国的李嘉诚最近开始出售在英国的价值1000多亿元的电网资产,说明什么?这些没有祖国没有良心的资本大佬终于开始感到在海外投资不安全了。中国在海外的总资产有多少?有人估算中国政府、企业和个人在海外的总资产大约有16万亿美元,大约相当于中国一年的GDP总量,中国还购买了一万多亿美元的美国国债,早就有美国政客提出要冻结中国购买的美国国债。一旦中美或中国与西方国家爆发冲突,美国和西方国家一定会对中国的海外资产动手,这一点确定无疑。

第四,在中国人的意识里,瑞士是中立国,把钱存在瑞士万无一失,绝对安全,然而俄乌战争爆发后,瑞士立即放弃中立立场,宣布参加对俄罗斯制裁,冻结俄罗斯存在瑞士银行的所有资金,由此揭开了瑞士是一片金融净土的虚伪面纱,中国人在瑞士存了多少资产?这些资产现在恐怕已经不再安全了。

第五,俄乌战争爆发后,美国和西方集团几乎所有的高科技公司都宣布参与对俄罗斯制裁,他们切断了对俄罗斯芯片以及所有高科技产品供应,马斯克的星链也参加了对俄罗斯的制裁和对乌克兰的支持,苹果公司也参与了制裁,整个西方对俄罗斯实施科技制裁的深度和广度超出了我们的想像,什么能够刺痛或杀死俄罗斯就制裁什么,其手段无所不用其极,什么科学无国界简直是狗屁。这方面美国早已对中国华为用过,未来一旦中美爆发冲突,美国和西方一定会对中国所有的高科技产品、材料、技术实施最严厉的制裁和禁运,这一点确定无疑。

第六,很多中国人认为西方舆论是最自由的、西方新闻是最真实的,然而俄乌战争爆发后,整个西方舆论变成了一架对俄罗斯发

动的舆论战争机器,美国和欧洲主要互联网平台都关闭了俄罗斯对外传播渠道,他们控制整个舆论传播,将舆论向着有利于美国和西方的方向引导,而且还不断制造虚假新闻。一旦中美爆发冲突,美国也一定会对中国发动舆论战争,一方面严密封锁中国声音,不让中国在世界上发声,另一方面放大攻击、抹黑中国的负面新闻。

第七,其它还有很多制裁,比如体育界、文化界、艺术界、音乐界对俄罗斯实施制裁,甚至连俄罗斯猫、俄罗斯树都遭到制裁,看起来很搞笑,其实并不搞笑,这是一种西方政治和文化霸权的真实体现,让我们看到了西方霸权的影响力和控制力到底有多深多广,这些看起来并不属于政治的领域现在突然都变成了战争武器,都变成了杀人不见血的战争工具,这一点我们恐怕是首次有这么深切的感受。

以上几点应该会让我们有一种猛然惊醒的感觉。现在我们会 真实地意识到,俄乌战争实际上是一场现实发生的整个西方集团 对俄罗斯发动的全面战争,西方集团除了向乌克兰提供武器和资 金,还在所有领域对俄罗斯发动全面战争,这些参战的手段或公开 或隐蔽,却都是对着俄罗斯的要害动手,无一不是致命处。假如美 国及西方集团不是畏惧俄罗斯的数千枚核弹,不是畏惧普京说到 做到的强人性格,一定是早已扑上去直接撕咬了。

我认为,中国与美国及西方国家集团之间的矛盾具有不可调和性,具有必然性。今天美国及西方集团用在俄罗斯身上的所有手段、武器全都会用在中国身上,而且只会更加凶狠和野蛮,绝不会有例外。

中美一定会发生冲突,美国及西方集团一定会切断中国互联网与世界的联系,一定会对中国太空卫星、卫星导航系统发动攻击,一定会将中国赶出 SWIFT,让中国像俄罗斯和伊朗一样,对中国发动史无前例的金融战争,一定会对中国实施更严厉也更全面的高科技、高端制造业制裁和封锁,一定会切断中国的能源运输通道,一定会对中国发动舆论战争,一定会对中国发动颜色革命,一定会在所有领域想方设法将中国孤立于世界政治的所谓"主流"之外,战争会以我们想像不到的残酷性、野蛮性进行,不会有所谓的道义,也不会有所谓的规则,除了决生死,没有退路可言。

美国及西方集团对俄罗斯发动的这场综合战争是对我们进行的一次现实版的沙盘演练,是一次血的教学。我们一定要从现在开始行动起来,开始布局,全面做好应对未来一定会发生的事关国运、事关生死的一场综合性战争的准备。

形势越来越严峻,不是山雨欲来,而是风暴已来,我们一定要 立即行动起来,立即行动起来,立即行动起来,因为美国和整个西 方集团对中国的仇恨比对俄罗斯更深,摧毁和洗劫中国的意愿和 冲动更强烈。

因此那场即将到来的战争将会更加惨烈,也会更加血腥,不会有仁慈,也不会有援军,一切都只能靠我们自己,靠我们自己的力量,自己的备战,自己的意志,自己的拼杀,没有退路可言。

附录二:中俄联手还是中美共治

张文茂• 来源: 乌有之乡

二战以后世界格局演变的基本脉络是: 从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大阵营的对立蜕变为美苏两个超级大国的对抗,再从两个超级大国演变为美国一超独大的世界霸权,现在的趋势是美国霸权地位的动摇和世界向多极化演变的趋势加强。伴随这一世界格局变化的是全球社会主义运动由高潮降到低谷。但是,社会主义并没有死亡。随着美国霸权地位的动摇,整个资本主义世界已经陷入一片恐慌之中,看不到未来。俄罗斯在经历一轮资本主义复辟的经济和社会危机之后,已经重新觉醒并站在了新的十字路口。而主要支撑美国保持霸权地位的中国也已经逐渐失去救美国的动力和能力,面临着迫不得已的艰难转型。中国向左转,回归真正的社会主义,意味着全球范围内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将面临一场艰苦的决战;中国向右转,彻底颠覆共产党和社会主义,继续为美国输血,则中国必然成为列宁时代遇到的帝国主义链条中矛盾最集中的爆发点,分裂、战争、革命的条件很快就会准备成熟。

一、苏共变质改变了两大阵营的世界格局

俄国十月革命的胜利到二战以后社会主义阵营的出现,扭转了资本主义全球化进程和帝国主义国家之间争夺世界的格局,二战中形成的国际反法西斯战争的主要矛盾让位于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大阵之间的矛盾。但是,胜利后的社会主义国家一般都是欠发达国家,这些国家面对的是一个强大的资本主义阵营。所以,社会主义国家不但要能够抵抗帝国主义的武装干预,而且还有在经济上尽快赶超资本主义的历史任务,才能立于不败之地。这就必然在世界范围内形成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两大阵营长期对立的相持局面。在这种长期对立的背景下,社会主义国家如何加快追赶发达国家的工业化进程,同时又能保持社会主义的本色,不被帝国主义和平演变,就成为一个根本性的重大问题。

一般来说,这种相持阶段可能争取的前途之一,是社会主义阵 营国家通过自己的社会主义改造和建设, 在与帝国主义的斗争中 最终在经济上超越西方资本主义,同时能够按照国际主义的原则 处理好社会主义阵营内部兄弟国家之间的关系, 团结第三世界国 家形成广泛的国际统一战线, 使全球经济中心、政治中心和文化中 心逐渐转移到社会主义阵营,在世界市场和资源占有份额上占据 优势,从而使帝国主义自身的经济危机不能转嫁到社会主义阵营 和广大第三世界国家,帝国主义剥削世界的经济基础就必然被消 弱, 进而陷入经济和社会总危机。斯大林曾经分析过这一趋势。他 认为,由于社会主义国家之间的合作和相互帮助,使这些国家有了 高速度的工业发展,"使得这些国家不仅不需要从资本主义国家输 入商品, 而且它们自己还会感到必须把自己生产的多余商品输往 他国。"这就使得"各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美、英、法)夺取世界 资源的范围,将不会扩大而会缩小,世界销售市场的条件对于这些 国家将会恶化, 而这些国家的企业开工不足的现象将会增大。世界 市场的瓦解所造成的世界资本主义体系总危机的加深就表现在 里。"(斯大林:《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那时,社会主义与资 本主义在全球范围内的最终决战才能到来。或者是帝国主义陷入 危机而引发内部的社会主义革命,或者是帝国主义铤而走险发动 战争,社会主义阵营进行最后的反击,其结果都是社会主义在全球 范围的胜利。

但是,这一历史进程却由于苏共的自身变质而发生逆转,作为 社会主义阵营领头羊的前苏联首先出现了问题。斯大林逝世以后, 赫鲁晓夫背叛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形成了一套修正主义路线,为美 国为首的西方资本主义的和平演变提供了条件。苏联大体经历了 这样一个演变过程:首先是在社会主义的苏联内部,逐渐蜕变形成 了一个具有特殊利益的官僚主义阶层,这一阶层的共产主义信念 开始动摇, 开始修正党和国家的社会主义方向, 以赫鲁晓夫反斯大 林为标志,丢掉了列宁和斯大林"两把刀子"。赫鲁晓夫否定了阶 级斗争和无产阶级专政的理论,对内代表资产阶级的利益,对外屈 服于帝国主义的压力, 使社会主义的苏联蜕变为社会帝国主义国 家,世界格局也逐渐由两大阵营的对立演变为美苏两个超级大国 的对立。其次,是在种对决中,赫鲁晓夫幻想形成"苏美共治"的 世界格局,勃列日涅夫等后继领导人延续这一幻想,到戈尔巴乔夫 时期达到顶峰。他们背叛了社会主义阵营和第三世界的兄弟国家, "同美帝国主义打得火热,互通情报,共同反共、反人民、反革命、 反对民族解放运动,以便共同维护帝国主义、修正主义和各国反动 派,反对世界上一切革命者"(毛泽东语,1965年3月),幻想与 美国一起"两大国主宰世界"(毛泽东语)。到叶利钦时期,则干脆 推翻苏共,解体苏联,寄希望于与美国和解,结果不但没有换来真 正的苏美共治, 反而被美国和北约大踏步东扩, 步步紧逼, 把俄罗 斯逼到了墙角。

帝国主义的本性决定了美国不仅不能容忍社会主义的苏联和社会主义阵营的存在,而且,对复辟了资本主义的俄国也同样不能容忍。这个道理很简单,两次世界大战不是帝国主义之间争夺世界资源和霸权的战争吗?所以,从赫鲁晓夫到勃列日涅夫,再从戈尔巴乔夫到叶利钦,终于被美国玩垮了,几代领导人的苏美共治的幻想最终破灭。在碰的头破血流之后,才出现了普京这样的强人。

苏东剧变,彻底改变了世界两霸的格局,成全了美国一超独大的局面。在这种剧变中,对于无力挑战美国霸权地位的小国,可以纳入帝国主义的全球体系之中,得到保护。而对于俄国这样的拥有

核武器的大国,不论是否复辟资本主义,是否有共产党,都会被美国作为竞争对手而至于死地,这是历史的规律。

二、毛泽东是最早预见到这一历史趋势的伟大战略

家

从赫鲁晓夫的秘密报告开始,毛泽东就预见到前苏联的退化 变质已经难以避免。他一方面组织中苏论战,对苏共提出善意的批 评建议, 寄希望苏共能够纠正自己的错误, 闭结社会主义阵营, 结 成反对帝国主义的国际统一战线。另一方面,则开始考虑中国自己 的问题, 开始注意社会主义国家出现资本主义复辟的重大理论和 现实问题。他提出反修防修,提出社会主义是一个相当长的历史阶 段,在这个历史阶段中始终存在着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存在着社 会主义与资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争,存在着资本主义复辟的危险 性。他强调搞社会主义革命不知道资产阶级在哪里,就在共产党内, 要整党内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他在多个领域, 采取多种形式, 发动多次运动, 甚至不惜打乱自己亲手建立起来的国家秩序, 毅然 发动文化大革命, 也要唤醒广大党员和人民群众, 防止资本主义复 辟。他提出社会主义国家要坚持社会主义公有制,独立自主发展经 济,警惕成为帝国主义的附庸。他站在世界格局演变的高度,提出 三个世界划分的理论, 团结广大第三世界国家, 争取第二世界国家, 孤立美苏两大霸权。

毛泽东晚年的主要精力花费在应对这种战略格局的演变上。 在强大的帝国主义面前,他力图构筑一个防线,从防止共产党的退 化变质,到国家的独立自强,到建立广泛的国际统一战线,力图使 社会主义在苏联变质后得到新生。因为在苏联变质以后,只有中国 可以成为世界社会主义运动的中心,成为抗击帝国主义的大本营。 所以,我们今天只有站在全球战略格局演变的高度,才能理解毛泽 东坚持阶级斗争理论,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意义,才能 理解他发动文革伟大探索的初衷和重要价值。也正是由于毛泽东 的高瞻远瞩和坚持不懈的努力,才使中国建成了相对独立完整的 社会主义现代工业体系,使中国恢复了在联合国的合法席位,使中 国在两霸争夺世界的格局中成为新的一级,成为世界革命和社会主义的中心。

三、重蹈"苏美共治"覆辙的"中美共治"陷阱

但是,毛泽东逝世以后,中国党在改革开放的进程中,逐渐被 西方新自由主义所误导,对内否定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成就,推行 新自由主义,开启私有化和市场化进程;对外开始实行"韬光养晦" 的政策,告别革命,投入美国的怀抱。三十多年的改革开放,在世 界格局演变中起到的是什么作用?是帮助美国强化了世界霸权的 统治地位,中国成了美国的附庸,甚至在美帝国主义陷入金融危机 的紧要关头,还要充当挽救美国的救世主。

历史的极其相似,是因为背后有规律可循。共产党一旦放弃自己的信仰和初衷,一旦退去自己的阶级本色,就会走上一条和赫鲁晓夫的前苏共一样的投降主义道路。赫鲁晓夫秘密报告否定斯大林,中国改革开放后不断地非毛化,历史虚无主义盛行,为反动阶级的反攻倒算大开方便之门。

苏联搞全民党、全民国家,否定党和国家的阶级属性,中国否定毛泽东的阶级斗争理论,吸收资本家入党,是刀枪入库、马放南山,自我解除武装。

苏联向美国妥协,幻想苏美共治,共同统治世界;中国大搞和谐世界,甚至继续幻想取代前苏联的"苏美共治",大搞"中美共治",主动宣称遵守美国制定的游戏规则,露骨地鼓吹中美是"夫妻关系",大力建设中国人生产、美国人消费的"中美国"。

有什么不同吗?也有。比如现在俄罗斯的经济体系,虽然经历了一次资本主义复辟的重创,已从苏联的水平上跌落下来,但并没有完全未融入美国为首的世界资本主义体系,也没有那么多的高官把老婆孩子和存款转移到美国,加之普京果断地打掉卖国的石油和金融寡头,所以使俄罗斯经济还保持着一定的独立性,也还有石油资源这样的牌可打,这就使普京在美欧的经济制裁面前还可以抗击一段时间。而我国的所谓社会主义经济的大部分主导产业,已经被外资所控制,国民经济已经与世界资本主义体系深度融为

一体。我们的高级官员要由美国来培训,我们有上百万老婆孩子在 西方的裸官;更不知道货币金融和国防主权还有几多?社会主义经 济与资本主义世界的经济体系融为一体,不知是世界共运史上的 奇迹,还是资本主义复辟的本质特征?

还有一点中俄是不同的。中国有过毛泽东的文革实验,有毛泽 东晚年反复阐述的继续革命的整套理论,俄罗斯没有。但据说普京 崇拜毛泽东。

从俄国十月革命建立第一个社会主义的苏维埃联邦,到苏联解体资本主义重新复辟,再到现在的俄罗斯重又被逼到死角,俄罗斯已经完成了一个历史的循环,重又回到了历史的十字路口。相信俄罗斯人民和普京总统从这一轮的崛起和跌落中能够悟出和毛泽东同样的结论,变得成熟起来,不再轻信帝国主义的花言巧语,重新选择正确的道路。

中俄联手还是中美共治,是我国现实面临的重大战略选择,也是留给中国共产党复兴社会主义的最后机会。中俄联手不但可以抗衡美国的一超独大,改变目前的世界格局,引领世界走向多极化,也是中国共产党重新复兴社会主义的最后战略支撑。中美共治是中国彻底复辟资本主义并进一步碎片化、殖民化的虚幻梦想,是中华民族亡国灭种的不归之路,只会强化美国独霸全球的世界格局。

注:原稿为《二战以后世界格局的演变和"中美国"陷阱》,此为原稿的前半部分,标题是新加的。

国内大循环→农民富裕→大农业→集体经济 是一个系统工程

(2022-08-12)

来源:红色文化网公众号

我们正处于人类社会发展剧烈变动的历史时期,国际国内都面临着复杂的矛盾和危机。以金融垄断资本为主的国际资本对我们的打压,使我们过去多年来融入世界资本主义体系的外向型经济面临全面转型,必须向国内大循环为主、国际大循环为辅的双循环格局转变。这是我们回避不了的历史任务。

我们正处于人类社会发展剧烈变动的历史时期,国际国内都面临着复杂的矛盾和危机。以金融垄断资本为主的国际资本对我们的打压,使我们过去多年来融入世界资本主义体系的外向型经济面临全面转型,必须向国内大循环为主、国际大循环为辅的双循环格局转变。这是我们回避不了的历史任务。

一、实施国内大循环为主战略是大势所趋

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正在面临历史性转变和进入新的历史发展阶段。如果坚持社会主义发展方向,就必须完成以下四个方面的战略性转变:(1)由私有化向公有制为主体的回归。这是所有制结构即社会经济结构的变革,是向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回归。(2)由市场决定一切向强化国家计划调控的回归。这既是个国家的宏观管理体制问题,同时也是资本要与党和国家争夺领导权的政治问题。

(3)由国家经济主权缺失向收回完整的国家经济主权的回归。这既是国家的独立主权问题,也是社会主义回归的先决条件。(4)由国际大循环向国内大循环为主、国际大循环为辅的发展战略的回归。要区别正常的对外贸易与资本自由输入控制我国金融和产业经济主权的问题,必须坚持平等互利的原则。这四个方面的战略性转变是一个缺一不可的整体,必须相互协调地全面推进。

那么,为什么必须调整国际大循环向国内大循环为主、国际大循环为辅的战略格局?这是国内外力量对比发生了根本性变化的

结果。一方面,以美国为首的国际垄断资本认为我国经济总量的增长,已经威胁到美国的霸权地位,这使得他们寝食难安,于是从多面对我进行打压。另一方面,美国的金融霸权导致自身经济的去工业化和金融化、虚拟化,其寄生性和腐朽性也在不断侵蚀自身的信用和霸权地位。这样的发展趋势必然导致美帝国主义为了维护自己的霸权地位,对我国经济发展进行强力打压和破坏,甚至强行与我国经济脱钩,阻断我国产业升级的发展势头。

从国内形势看,过分地依赖国际大循环,已经造成我国部分产业经济和货币金融领域主权的缺失,对国际金融垄断资本的依赖性加大。要维护国家的经济主权,摆脱国际金融垄断资本势力的控制,坚持以公有制为主的社会主义方向,加快产业结构升级,保证实现全国人民走向共同富裕的伟大目标,就必须尽快转变高度依赖美国和西方金融垄断资本的局面,由国际大循环的发展战略,回到以国内大循环为主、国际大循环为辅的发展战略上来。

二、分散的小农经济不足以支撑国内大循环为主 的双循环战略

在国内,带动经济发展的原有的动力源己近枯竭。例如靠房地产为主导的产业结构、以大批廉价农民工进城打工为主的生产方式、以资本粗放扩张为主要的发展模式,都已成为强弩之末,已经难以为继了。而过分强调城市化进程又使农村名种生产要素大量流失,农业长期处于小、散、低的小农经济状态,使国内大循环没有稳定的基础和旺盛的消费带动。

从战略层面看,未来能够带动我国经济在内循环为主的双循环长期建康发展的动力源,主要来自两个方面:一是由国有经济引领带动我国工业化的向高端制造业发展的产业升级,另一个是在重建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基础之上的乡村振兴。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中国统计年鉴 2021》披露的数据, 我国月收入 1000 元以下的极低收入人口还有 5.6 亿人,月收入 1000 至 2000 元的低收入人口 3.1 亿人,两者相加达到 8.7 亿人。 而这些人口的绝大多数是农村人口。从根本上说,国内经济大循环 必须建立在这些人口的收入增长和消费水平提高,即富裕起来的 基础之上。只有八亿多亿农民的增产增收,才能活跃我国的消费市 场,消化已经过剩的产能,使我国经济转入内循环为主的健康发展 轨道。

那么,现在的农村经营体制和产业化水平能够满足这个要求吗?显然是不行的。这是因为,由于我们长期偏离了微观层面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弱化甚至放弃了集体经济组织统一经营的功能,使我国农村经济陷入小、散、低的小农经济格局,成为制约我国农业经济和农村现代化的痼疾。

所谓小,是指家庭土地经营规模小,分割细碎,就是从专业农户的角度看,都形不成规模效益,导致农业生产的副业化和土地权益的基本保障化。

所谓散,是指承包经营农户向完全独立的市场主体转化,独立面对市场风险。这等于拆分了原来的产业体系,把原来的产前、产后的各环节都拆散并各自市场主体化了,使小农户在流通、加工等环节也要面对商业资本的盘剥,造成产业链条的无组织化和被社会资本撑控,农户各自为战,形不成产业规模和全产业链的组织化,没有任何竞争力。

所谓低,是指农村、农业产业结构低端和生产方式落后。由于农村生产要素长期被城市吸纳转移,农村村庄大面积空壳化,人口老龄化,本土性产业发展萎缩,加之普遍存在的城乡分割的二元结构和体制,使农民不但失去城市工业的引领和反哺,反而受到城市资本的剥夺。

三、构建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体制是国内大循环的 制度保障

我们要发展什么样的农村集体经济呢?是以社区集体经济为基础、产业化组织体系为主干,并与城镇国有经济融合发展的新型集体经济。2021年春季,我在贵州毕节地调研时,曾经提出应该

探索和总结农民的两种组织化和建立县、乡、村的城乡大三级体制问题。所谓农民的两种组织化,一种是重建以乡村社区为载体和边界的社区集体经济组织。他们叫党支部领办集体合作社。这一组织形式存在的法律基础是宪法规定的农村土地集体所有制,社区集体是集体所有制的组织载体。另一种是建立按产业化发展需要整合起来的产业化组织体系,这是一种产业的组织化。这一产业化组织体系应包括村级集体经济组织、乡镇层次的产业联合组织(如联合社、总公司之类)和县、市的地方国有涉农组织,包括地方国有的农业产业龙头企业(集团)。只有通过多种组织形式的体系化整合和联合,才能形成现代产业化大农业的整体优势。正是在这个基础上,我提出要建立和完善县、乡、村的城乡大三级体制,通过发挥县、市的政府统筹功能,实现县城经济城乡融合发展的一体化新局面,彻底解决农业的小、散、低和城乡二元结构和体制分割的经济和社会痼疾。

这种新型的集体经济体制的建立和巩固,在政治上一定要高度依赖党的正确领导和政府的统筹调控功能,绝不能不负责任地推给所谓的"乡贤"们来主导,也不能完全靠市场机制来决定一切。只有把党的领导、政府调控和市场机制结合起来,才能在新体制的基础上形成合力。

四、依托集体经济体制开展农村三大改造是国内 大循环的物质经济基础

发展农村集体经济对整个国民经济发展的作用主要表现为三 大改造:一是对分散的小农经济进行全面产业化升级改造,实现产 业化的规模效益;二是进行大规模基本建设和综合性国土整治改 造,盘活土地资源,完善配套设施,修复生态环境;三是按照习近 平总书记"城乡一体化"思路,对传统农村社区进行改造,全面提 升生产、生活和生态环境水平。

1.只有集体经济才能发展现代产业化大农业

就整体而言,产业化是现代化大农业的根本标志和方向。一些 地区的城郊型农业、都市型农业、观光休闲农业等等,都是农业产 业结构在局部地区的特殊形态,不可能取代产业化大农业的基础 性地位。而产业化大农业的基本特征,就种植业而言,一是要有规 模化的大生产基地,形成产业规模:二是要有向包括加工业延伸的 完整的产业链条,形成产业优势;三是要有依托主导产业向相关产 业的拓展, 使产业结构高端化。因此, 农业的产业化发展是由小农 经济向现代化大农业转变的必然趋势。很显然,我们实行家庭分散 经营以后,由于过分强调"分"的功能而弱化甚至放弃了"统"的 功能,不但在生产领域小农化了,更重要的是把产业化链条打散了, 因而农业产业化的这几个特征都被破坏了。不论是"户自为战"的 家庭经营,还是"村自为战"的合作社,都不能形成整体上的产业 优势。没有乡镇层次乃至县、市层面的产业联合组织,现代农业的 产业化组织体系是建立不起来的。过去虽然有人曾提出过"公司十 农户"的产业化模式,但那是一种社会资本掌控农户的发展方式, 在多年的实践中已经证明是难以成为具有代表性普遍模式。原因 在于我国农村的土地集体所有制制约着土地兼并进程,使资本下 乡改造农业困难重重,难以构建产业化大农业成熟的经营体制和 机制。

2.只有在集体经济体制下才能开展大规模农村国土整治和基本建设

这种大规模的国土整治和基本建设不同于历史上的农田水利基本建设,而是包括各种生产生活类基础设施、生态环境修复、山水林田综合整治和传统农村社区改造升级的综合性工程。此类目标可以为几大体系:一是为农业产业化配套服务的生产型基本建设体系。二是为城镇化和农村社区改造配套的道路、水、电、气、暖等基础设施和教、科、文、卫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体系。三是对传统农村社区进行城镇化集并改造的新型社区建设体系。四是围

绕生态环境和生态修复展开的生态环境建设体系,包括耕地、山场、 河湖、林地、湿地等空间的全面整治。通过这些基本建设全面提升 广大农村地区经济和社会的现代化水平,全面实现乡村振兴,使其 成为国内大循环稳固的经济基础。

3.对我国传统农村社区进行大规模的现代化改造, 是一个回避不了的历史性任务,也是乡村振兴的重

要课题

我们不能再延续让农民大批涌进城市的城市化道路,而是应 该在乡村振兴的过程中实现本土性的农村城镇化改造,实现城乡 的均衡发展。

建立均衡和谐的城乡关系的一个大前提是社会生产力在城乡之间的合理布局,而不是把所有的产业项目都往大中城市布局。因此,要围绕农业产业化发展的需要,把相关产业项目在县及县以下的乡镇地区合理布局。只有这样,才能使农村的城镇化转型有坚实的产业经济基础。

建立均衡和谐的城乡关系的另一个大前提是必须有农村集体 经济的体制支撑和组织载体。这种体制支撑和组织载体既不是资 本主导的公司加农户,也不是各类真真假假的专业合作社之类,而 是以村级集体和乡镇联合为基础的城乡融合、集体与国有联手的 城乡大三级体制。

这种依托集体经济体制才能进行的大规模本土性城镇化和村庄改造,要把各类二三产业园区建设与城镇化社区建设,各类农业科技和服务型园区与新农村社区建设进行一体化整合,避免发展中重新出现园区与社区分两张皮,形成新的二元分割体制。如目前普遍存在的产业园区土地被征后就成了独立王国,与当地农村发展就失去了关联。只有在新型集体经济体制下和城乡融合发展中逐步解决这些问题,才能为国内大循环为主的双循环战略奠定坚实的基础。

解决我国当代农民问题必须要有两个层面的

战略视角

(2020-10-30)

来源: 乌有之乡

用农业上的承包制来否定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制度,不但在逻辑上说不通,而且在现实中也已经成为当代三农问题难以解决的一个根本原因。

解决我国当代农民问题必须要有两个层面的战略视角 张文茂(2020年10月30日星期五)

在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没中如何最终解决农民问题,是我国由农业国、农业社会转变为现代工业化国家最后要完成的历史性任务。这既是个经济发展问题,也是一个社会结构的现代化转型的问题。

所以,解决我国当代的农民问题,必须要有两个层面的战略视 角。

第一个层面的问题是,农民如何从传统的、分散的小农转变为现代农业有组织的生产经营主体,成为社会主义的劳动者。这是需要通过农业合作化的道路来实现的。这是第一个层面的战略视角。

但是,在解决这个问题的同时,必然要产生第二个问题,即随着农业现代化和劳动生产率水平的提高,农村必然要产生大批农业富余劳动力和人口。在资本主义条件下,这些富余劳动力会成为城市的产业后备军,不断转化为城市资本的雇佣劳动者,转化为城市产业工人而被城市化。那么,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农村和农业的富余劳动力和人口是否可以走同样的道路呢?答案是否定的,并且正在被现在的三农问题证实着。

这样,就产生了第二个层面的农民问题,即解决大批农业富余劳动力和人口通过非农产业转移融入现代工业化信息化社会的问题。这个问题的背后,实际上是我国的工业化和城镇化道路的选择问题。

毛泽东解决我国当年农民问题的战略,是由农业的合作化提 升到人民公社的农村集体化,使人民公社这种集体经济体制和组 织形式既能适应农业现代化的需要,又能承担农村富余劳动力和 人口的工业化产业转移及城镇化集聚的体制支撑和组织载体的功 能。这就把最终解决农民问题的两个战略视角和战略目标统一起 来了。

这样,从全部农民的现代化转型的角度看,可以分为三个一批: 1. 靠国家工业化和城市的发展吸收一批,实现向城市的市民化转移。2. 靠农村工业化(公社工业化)和本土性城镇化建设集中、集聚一批。3. 靠现代农业和新农村(新型农村社区)建设提升一批。这其中的后两个一批都是依托公社的集体经济体制和组织形式来买现的。而实现这一战略目标的大前提是国家对城乡产业布局的宏观统筹和政策调控。

我们改革中的失误,或者说认识上的误区,一个是把农民问题 仅仅归结为一个农业的问题,夸大了家庭承包经营的作用,却完全 忽略了第二个层面即农民的产业转移和城镇化集聚问题,使本来 应该作为一种权宜之计的家庭经营政策上升为一种长期的、普遍 的政策安排。

由此导致的第二个误区是简单化地否定和解散了人民公社,而不是按照发商品生产和市场机制的要求对其进行改革。其实,人民公社集体经济与农业上一定阶段、一定范围的家庭承制并不一定是完全对立的。用农业上的承包制来否定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制度,不但在逻辑上说不通,而且在现实中也已经成为当代三农问题难以解决的一个根本原因。

出路呢?还是要靠村级组织起来,进而实行乡镇统筹,规划城 乡产业布局,推进三产融合发展。

毛泽东的道路

(2023-07-19)

来源: 乌有之乡

历史终将证明,毛泽东的道路,才是世界社会主义回归和中华民族复兴 的唯一正确光辉道路!

张文茂七一发言: 毛泽东的道路

今天是党的生日,我们在此集会,同时纪念我们伟大的人民领袖毛主席诞辰 130 周年!

毛主席是伟大的人民的领袖,是引领社会变革的伟大导师。他是我国自鸦片战争以来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真正终结者,是我国民族复兴和社会主义事业的开拓者。他推动了中华民族由传统农耕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的历史性转变,是我国的现代农业和现代工业化之父,是我国现代社会主义制度的奠基者和守护神。所以,放在中华民族五千年文明史的大背景下来考察,我主张把毛主席一生所从事的事业,概括为中华民族走向现代化的毛泽东道路。这条毛泽东道路不是对旧制度、旧社会的修修补补的改良,而是革命性的、全面的开拓和创新。在毛主席开拓的道路中,有的已经以胜利的形式载入了史册,有的还在承载着中华民族现代化大厦的物质和精神基础,也还有一些未竟的事业有待后人去完成。我们今天纪念毛主席诞辰 130 周年,就是要把毛主席一生的事业和毛泽东的道路做为一个一以贯之的整体,而不是仅仅继承他的某一个阶段或某一个方面,甚至还要特意区分出一个"晚年"来。所以,我认为这条毛泽东的道路是由以下几个方面构成的一个统一的整体。

- 1、他领导中国人民进行了两场社会革命,开辟了两条革命的 道路。
- 一条是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道路。它区别于区别于历史上的农 民起义和农民战争,也区别于旧的资产阶级的民主革命,还区别于 俄国的十月革命,它是共产党领导的、以土地革命战争为基础的农

村包围城市、武装夺取政权的道路。这条道路的独创性属于毛泽东,并且是已经被我国革命胜利的实践证明了的。

另一是社会主义革命的道路。这条道路是由新民主主义阶段 向社会主义阶段过渡社会变革过程。他制定了"一化三改"的向社 会主义过渡的总路线,领导全国人民对生产资料所有制进行了社 会主义改造,建立了城乡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这一过程表现为 国家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建立国家 的宏观计划管理体制,公有制经济成为国民经济的主体。这是前无 古人的历史性跨越。

- 2、他领导中国人民进行了两场现代产业革命,使中华民族能够自立于帝国主义占优势的世界之林。
- 一个是展开了一场我国的现代农业革命。农业合作化、集体化为我国传统农业的现代化转变提供了制度基础。毛主席的农业八字宪法、农业发展纲要和以农业学大寨为标志的全国性农田水利基本建设运动,彻底改变了传统农业的生产条件和生产方式,是我国几千年来传统农耕生产方式的一次最深刻的现代化转型,是农业现代化的一场产业革命。

另一个是展开了一场我国的现代工业革命。从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到农村集体经济的公社工业化,毛主席不但规划了国家的、城市市的工业化的发展道路,而且确定了国家和人民公社两条腿走路的发展方针,并且把公社的工业化看做是我国农村现代化的"伟大的、光明灿烂的希望"。在他老人家在世时就已经形成了我国相对独立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并且有了两弹一星为代表的国防工业体系和装备,使得帝国主义再也不敢轻易侵略我们。

以上两场社会革命和两场经济产业革命都已经载入中华民族的当代史册,成为中华民族现代复兴的政治和经济基础,虽然仍有人吹毛求疵地还在挑些毛病,但毛主席所作出的历史贡献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毛泽东的这些贡献,已经成为中华民族五千多年文明史现代化的历史节点和无法撼动的历史标志。但是,毛泽东的道路还不止这些,还有以下几个方面,这几个方面在前进的过程中遇到了挫折,成为他老人家的未竟事业。

3、他推动了我国传统社会结构的现代化转型,指出了这种转型的前进道路。

这一点常常被人们所忽略。很多人没有明白在社会主义现代 工业社会基础上的社会结构,即不同于传统封建小农经济一盘散 沙的社会结构,也不同于资本主义城市化为主导的城市剥夺和统 治农村的社会结构。他们把资本主义工业化带动的城市化作为我 国社会结构现代化的目标,造成了改开以来工农联盟的瓦解和城 乡关系的颠倒和错乱。

经济领域的工业革命和农业革命,必然带动传统社会结构的 现代化转型。这种转型在资本主义条件下表现为农民的破产和农村的衰落,既社会结构的城市化过程。毛主席为了避免这一社会结果,规划了社会主义公有制以工农联盟基础上的城乡关系,通过人民公社制度和农村工业化的方式,解决城乡协调发和一体化问题。

把农业合作社提升为工农商学兵综合体的农村人民公社,绝不仅仅是一种经济制度和体制的选择,而是传统农村社会结构现代化转型和破除城乡二元结构的必由之路。毛主席把人民公社做为成熟社会主义条件下的社会基本单元,既不是以传统村庄为基本单元,也不是以城市剥夺农村为基础的城市化为未来的社会目标。因为以公社为社会的基本单元既可以避免资本主义市场经济导致的过度城市化进程,又可以在公社工业化的基础上集中农村的人口和资源,形成公有制基础上的城镇化集聚,在工农联盟的基础上建立社会主义新型城乡关系,最终实现农村集体经济与城镇国有经济的融合发展和城乡经济社会的一体化。

很遗憾,公社被废除后,农村以公社为单位组织化的社会结构 被一盘散沙的个体家庭为细胞的社会结构所代替,资本主导的城 市化进程成为的必然趋势。

4、他指出了我国社会事业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明确了社 会主义社会事业发展的前进方向。

毛主席早在延安时期就指出了文学艺术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和发展方向。新中国成立以后,他多次对文化教育、医疗卫生、文学艺术等一系列社会事业脱离群众的倾向提出严厉的批评,教育党和人民要坚持各项社会事业的社会主义方向和为人民服务的

根本宗旨。他强调教育与生产劳动和社会实践相结合、知识分子要与工农群众相结合、卫生工作的重点要放到农村去、文学艺术要为工农兵服务等社会主义原则,要求党和人民高度警惕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产生一个脱离群众的知识精英阶层等社会问题,防止社会出行新的阶级分化。例如,他提出的"五•七指示"、关于卫生工作的"六•二六批示"、关于教育改革的"七•二一批示"等。

很可惜,在后来的发展中,这些社会事业也随着市场化的改革 而商业化、企业化、产业化了,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变成了利益最大 化的发展目标,有的竟然成为压在人民头上新的几座大山。

5、他既建立了人民民主的政治体制和上层建筑,又探索了防止这种制度变质的群众运动形式。

毛主席为新中国建立了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 国体和全新的政治体制,即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政治民主协 商制度。但是,由于我国长期存在严重的官本位制的封建主义影响 和内外资本主义的和平演变,使防止社会上层建筑永不变色的问 题成为现实。

社会主义上层建筑的变质来自两个方面,一是以政企分离的 形式,放弃公有制资产和企业产权代理人主体的职能,使全民所有 制企业私有化,政府成为为资本服务的店小二。一是管理者阶层职 业化、官僚化,形成特殊的利益阶层,由公仆变为主人。

资本主义民主制度的基本功能是维护资本主义私有制和市场竞争的社会秩序。所以,资本主义国家的政府是资本主义的守夜人或店小二,但不具有资产产权代理人的功能。而社会主义的政府除了一般社会管理功能之外,还具有产权主体代理人的功能。如果政府放弃了这一功能,全民所有制一定会瓦解变质。而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实现首先要表现为将公有资产的经营和管理功能委托给政府的有关机构来执行,这就必然要建立人民对于政府的一种委托代理关系。而这种委托代理关系在商品货币关系存在的条件下,是很容易颠倒主人和代理人的关系,代理人(阶层)成为社会的主人。这才是毛主席晚年坚持继续革命的根本原因。为此,他探索了多种形式,在上层建筑的各个领域进行了反复的实验,最后不得不打破

自己亲手建立起来社会秩序和体制,义无反顾地进行了文化大革 命的探索实践。

但是,很遗憾,这个探索在他去世以后被定性为"晚年错误", 而他所担心的问题不但没有解决,反而出现了强力的反弹。

6、他既吸取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精华,又对传统文化意识 形态进行马克思主义的改造。

他对包括对哲学、史学、经济学、社会伦理学、教育学、文学 艺术理论等等几乎所有领域的文化形态都进行了现代化改造和重 塑,去掉了我国封建传统文化的糟粕,批判了民国大师们的复古逆 流,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注入了马克思主义活的灵魂,完成了中华 民族精神的再造和现代化升华,形成了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践相 结合的毛泽东思想,并使其成为与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相适应的文 化意识形态,成为党和国家的指导思想。

如果说优秀的中华传统文化在古代有老子的古典哲学、管子的古典政治经济学、孔子的古典空想社会主义和孙子的古典军事学,那么,毛主席则是他们现代化升华的集大成者。因为毛主席掌握了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科学真理,才能够对中化传统文化进行了现代化改造和升华,产生了毛泽东思想这一全新的思想文化意识形态。

很遗憾,这一文化意识形态的主导地位也在被逐渐的边缘化中,代之而起的是资本主义、封建主义和修正主义文化意识形态的 泛滥。

纵观毛主席的一生,可以看出,他区别于、也更高于历史上任何一位伟大的政治家和思想家。因为他的事业和贡献是全方位的,他对社会进程的影响也是全方位的。从经济到社会,从政治到军事,从社会基础到国家上层建筑,从物质层面到精神文化层面,都是史无前例的全方位的革命、改革和创新。

我们相信,道路是曲折的,前途是光明的。历史的发展总是在 正反两方面经验教训的比较和斗争中前进的。历史终将证明,毛泽 东的道路,才是世界社会主义回归和中华民族复兴的唯一正确光 辉道路! 谨以此文纪念伟大的人民领袖毛主席诞辰 130 周年!

当前需要深入研究的几个重大理论问题

(2020-11-28)

来源: 乌有之乡

俄国十月革命的胜利,是因为有了列宁在批判第二国际修正主义基础上完成的革命理论准备和布尔什维克党的核心领导。而现在的世界形势已经陷入资本主义总危机阶段。美国社会矛盾的激化标志着革命的客观条件已经成熟,但没有列宁和毛泽东这样的无产阶级领袖,没有成熟的理论和政党。我们国内的问题也是理论上的混乱导致人们认识上的混乱和路线政策的偏离。

当前需要深入研究的几个重大理论问题

俄国十月革命的胜利,是因为有了列宁在批判第二国际修正 主义基础上完成的革命理论准备和布尔什维克党的核心领导。而 现在的世界形势已经陷入资本主义总危机阶段。美国社会矛盾的 激化标志着革命的客观条件已经成熟,但没有列宁和毛泽东这样 的无产阶级领袖,没有成熟的理论和政党。我们国内的问题也是理 论上的混乱导致人们认识上的混乱和路线政策的偏离。所以,我谈 几个目前需要深入研究的重大理论问题。

1. 用列宁的《帝国主义论》和毛主席的三个世界划分理论研究、揭示当代帝国主义本质的新特点和中美关系的演变,把握百年未有的大变局。其中,帝国主义由实体产业资本垄断走向以美元为载体的虚拟金融资本垄断,现在已经发展到脱实向虚的阶段,列宁讲到了产业资本最后被金融资本所垄断,但那时还没有发展到金融资本可以脱离产业资本而自己玩的程度,金融创新使其由产业商品经济转化为以钱生钱的虚拟货币经济,使美国成为全球最腐朽的、垂死的金融资本的寄生体。代表产业资本的特朗普和代表华尔街金融垄断资本的拜登之间的矛盾,正是美帝国主义现阶段本质的集中表现。而整个世界的格局,依然是三个世界的架构。中国向哪个方向演变已经成为世界变局的决定性因素。中国有两条路,一是坚持社会主义大方向的自主型的发展道路,团结第三世界,联合第二世界,在对等开放的基础上实行内循环为主的双循环战略。另

- 一条是买办汉奸势力与国际金融垄断资本联手,使中国成为他们 新的寄生宿主。
- 2. 用毛主席的经济学思想研究三农问题, 特别是毛主席《读社 会主义政治经济学批注和谈话》中的思想,仍然对解决现实问题具 有重大的理论指导意义,包括对研究人民公社制度的本质及其对 解决三农问题具有重大现实意义。人民公社到底是什么事物?仅仅 是农业集体化的组织形式吗?不是。如果仅仅考虑农业的组识化, 那么,有高级社就够了吗?毛主席在读教科书时有大量的批注和谈 话讲到人民公社问题,可惜现在很多学者都视而不见,还在讲什么 以解散人民公社为前提的两个飞跃,自欺其人。他们不知道,解散 人民公社的要害一是瓦解了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体制, 一是为城 乡资本的大发展释放了大批自由的雇用劳动力。人民公社是什么? 人民公社无非是要在一个比传统的村庄(高级社)更大的规模和范 围上组织起来,以利于农、工、商综合经营,经济、社会的全面发 展的一种制度安排和组织形式。农村靠户自为战不行,靠村自为战 也不行,为什么?因为我们的任务不但要解决农业问题,而且要解 决国家和农村的工业化问题,要解决城乡二元结构如何走向一体 化的城乡关系问题,要解决新形式下的工农联盟问题,要解决城乡 之间生产力合理布局问题,要解决社会主义条件的城镇化道路问 题,要解决国家计划与市场机制的关系问题等等。有人民公社这种 制度安排,上述问题是沿着社会主义的方向发展完善的。没有了人 民公社,就会滑向资本主导的方向并使国家陷入帝国主义附庸的 泥潭。
- 3. 用毛主席继续革命理论研究劳动人民参予管理国家和管理社会的有效形式问题。包括要深入研究文革实践的得失,哪些东西是应该继承和发扬的,哪些东西只不过是当时条件下难以避免的非主流、非本质的现象。文革最本质的精神是什么?是不是每隔几年来一次的大民主运动?我看是的。我认为最重要的是要每隔几年来一次,运动一下。这是首先解决有没有、敢不敢的问题。这很重要,可以保证公仆们要看着人民群众的脸色办事,而不是相反,再也不用看着群众的脸色了。这是根本,是毛主席说的人民群众要有管理上层建筑的权利,并且是最重要的权制,而不是仅仅拥有劳动、教育和社会保障等等权利。在此基础上,也有很多问题需要深入研

究,比如党的领导和群众运动如何结合起来,做到动而不乱?不被别有用心的人所利用?人大和政协的两会换届制度如何与定期的群众运动结合起来?如何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找到群众运动新的实现形式?如何使群众运动制度化等等?现在最好不要再纠缠过去的历史恩怨,而是要面向未来,按照毛主席指出的方向探索人民民主制度的创新,找到更完善的实现形式。使党始终保持与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才能真正立于不败之地。这是一个重大的政治课题,也是一项艰巨复杂并且不能迴避的历史任务。

历史演变的本质和资本扩张的逻辑

(2022-05-17)

【摘 要】重建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已经不仅仅是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和经济发展的问题了。在当下,这已经是摆脱美帝国主义经济控制、重回社会主义公有制为主体的独立自主的经济发展道路的战略选择,是一场关系中华民族生死存亡的根本利益的一场伟大的政治斗争。再来一次农村包围城市,也许是我国重回社会主义的唯一正确的途径。

一、改开以来发展的两个波次正在终结

农村解散集体经济,退回到家庭小农经济以后,实际的经济功能主要不在于发展农业本身(农村改革对农业本身的功能基本上是负面的),而是在于促成了国内资本主义的大发展和与世界资本主义体系的深度大融合。这种发展表现为我国资本势力扩张的两个大的波次。

首先是农村改革释放出大批自由的农村廉价劳动力。劳动力的重新商品化并与城乡生产资料(资本形态)的结合,成为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复辟的开始,为城乡资本主义经济的大发展开创了一个新的时代,促成了我国改革开放以后的第一波次的资本主义扩张。这种扩张使社会生产力在国内市场范围上于世纪之交达到相对过剩的水平。第一波次发展造成的国内产能过剩必须找到更大市场,以避免经济危机的发生。于是,整个社会生产不再以满足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需要为目的,而是服从于资本追逐利润的最高目标,转向了"两头在外"的外向型经济体制和结构。甚至不再满足于正常的对外贸易,而是进一步转向了对国际资本的全面开放,招商引资,放弃经济主权,以加入世贸组织为标志形成了依附型外向经济结构,实际上是以全球化为口号与美国为首的世界资本主义体系融为一体,为国内相对过剩的生产力打开了国际世场,

促成了中国生产、美国消费的"中美国"格局和我国经济总量的第二波次的扩张。

一句话,改革,促成了国内城乡资本主义的大发展。开放,又 为国内相对过剩的产能找到了国际大市场,同时促成了国际资本 在我国攻城略地的大扩张。这就是改开四十多年经济发展的本质。 而现在的问题,是这两大波次的扩张都已经遭遇强大的阻力,撞到 了南墙,失去了继续发展扩张的势头。所以,我们正面临改开以来 资本扩张两个波次的历史性终结。

但我国经济已经深度融入美国主导的世界资本主义体系,严重依赖外贸出口和过度金融开放引进外资,大部分产业的主导权业已被外资撑控。在这种形势下一旦中美陷入战时脱钩状态,而农村处于一盘散沙,则必然会陷入极端混乱状态,失去任何反击的基础和依托。只有农村重新组织起来,才能为独立自主的国民经济体系奠定基础,为摆脱美帝国主义的经济控制创造条件。而分散的一家一户的小农经济其实是比资本主义生产方式还要落后和反动的生产方式,如果没有土地集体所有制的限制,早就被资本主义所改造了,完成土地的兼并集中,怎么能够维持四十多年呢?所以,现在面临的选择,要么放开土地流转,鼓励资本下乡,最终完成这个资本主义的历史任务;要么重新回到集体经济,回到社会主义道路上来。如果真要回到集体化道路上来,那就必须重建新的农村集体经济的组织形式和经营体制。这个新体制就是链接从村级到乡镇再到县城的城乡大三级体制。

所以,重建农村集体经济体制,已经不仅仅是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和经济发展的问题了。在当下,这已经是摆脱美帝国主义经济控制、重回社会主义公有制为主体的独立自主的经济发展道路的战略选择,是一场关系中华民族生死存亡的根本利益的一场伟大的政治斗争。再来一次农村包围城市,也许是我国重回社会主义的唯一正确的途径。

二、新的历史性转折难以避免

所谓历史性的转折,是指我们面临两种完全不同的发展战略的调整或变革。要么回归社会主义,要么完成资产阶级革命。如果坚持社会主义发展方向,就必须要完成以下四个方面的战略性转变:

- (1)由私有化向公有制为主体的回归。这是所有制结构即社 会经济结构的变革,是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回归。
- (2)由市场决定一切向强化国家计划调控的回归。这既是个国家的宏观管理体制问题,同时也是资本要与党和国家争夺领导权的政治问题。
- (3)由国家经济主权缺失向收回完整的国家经济主权的回归。 这既是国家的独立主权问题,也是社会主义回归的先决条件。
- (4)由国际大循环向国内大循环为主的发展战略的回归。要区别正常的对外贸易与资本自由输入控制我国金融和产业经济问题,必须坚持平等和互利的原则。

这四个方面的战略性转变是一个缺一不可的整体,必须相互协调地全面推进。

也可能有另一个方向的转折,即只有由国际大循环向国内大循环为主、国际大循环为辅的战略转变 ,但是在其它三个方面不做战略性调整。这种转变的前景如何?在一定历史时期内仍有成功的可能性。这是因为 ,整体上看,我国虽然早已发生了产能过剩,但是,总体来讲 ,资本还有扩张的空间,即广大农村的现代化转型还远未完成,这会成为资本扩张的最后一场盛宴。

三、要研究资本扩张的一般趋势

1、资本扩张的历史趋势最初表现为促进生产力解放和发展,表现为产业的革命性变革,推动产业结构工业化和不断升级。如从 手工业到蒸汽机动力,到电力,再到信息化和智能技术等,推动了 人类社会由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的转变,催生出大量新的产 业,推动了产业结构的不断升级。

- 2、资本扩张的另一个趋势是地理空间上的扩张。例如由城市 到农村的扩张,由国内到国际的扩张,由发达国家向不发达国家 的扩张等。这种扩张的直接动因是扩大商品销售市场的需要。扩张 的形式从最初的直接占领殖民地到商品输出,再发展到资本的输 出,最后发展到更高级的形态是国际金融资本的世界性垄断。
- 3、资本对外扩张的结果是靠超级垄断利润缓和了国内的阶级矛盾,避免了自己国家无产阶级革命的爆发。但同时却把矛盾和危机转移到了第三世界,导致第三世界国家社会的分化和阶级矛盾的激化。于是,社会主义革命首先在帝国主义链条最薄弱环节暴发的社会经济条件成熟了。
- 4、资本的不断扩张导致资本由实体产业到金融垄断资本的不断升级,造成发达的帝国主义国家不断淘汰中低端实体产业,并进一步导致经济的金融化、寄生化,形成外围附庸国家生产,发达帝国主义国家消费的格局。这一趋势必然导致资本最终走向灭亡,是由自身的内在矛盾决定的。这一矛盾表现为:资本已经由最初的社会生产力的促进的力量,转变为靠吸血剥削世界的寄生的腐朽势力。即资本的存在已经成为生产力发展的累赘和障碍。
- 5、一般来说,只要资本还有扩张的产业和地理空间,资本就还有生命力,还不会马上灭亡。例如,在国内还有大量的农村没有完成资本化进程,就是资本继续扩张发展的地理和产业空间。而大量发展中国家只要还继续作为附庸国给帝国主义输血,那么,帝国主义的全球统治就还能延续下去。
- 6、资本扩张空间的缩小直至最终失去,必须要靠社会主义生产方式的阻击和挤压。如:从农村到城市。农村组织起来的集体经济就会切断城市资本主义发展所依赖的廉价劳动力来源。而国内社会主义的回归,则会切断给帝国主义输血救命的外援。社会主义阵营在世界范围上的扩大,才是资本主义最终灭亡的外部条件。
- 7、这种斗争在我国的现实选择:第一步是从美帝国主义的霸权体系中解放出来,并以重建农村集体经济的战略再来一次农村包围城市的社会主义回归。第二步是联合俄罗斯等国家逐步重建非帝国主义阵营,发展依托第三世界和分化、团结第二世界的国际统一战线,形成非帝国主义与帝国主义两大经济体系和两大市场

体系的世界格局。第三步是在世界范围上挤压帝国主义阵营的生存空间,为向社会主义的全球化转变创造条件。

附:深情哀悼毛泽东道路的真诚坚持者和勇 敢捍卫者张文茂同志

张勤德 (2024年6月22日)

我和文茂的交往已有近30年了。他约我第一次见面,是对我们作为中央政策研究室综合局的工作人员,能够调研和宣传一批走集体化道路的几十个农村先进典型表示赞扬和支持。此后,我们一直保持着密切联系。他退休后,我们更是在一块同甘苦、共患难,为宣传和践行只有社会主义能够救中国的伟大真理而不懈奋斗了。所以,对于他的不幸逝世,我特别悲痛。

文茂一生为社会主义革命事业作出了多方面的贡献,我个人的探讨性意见是,他最大的贡献是提出并且真诚的坚持和勇敢的捍卫毛泽东路线。他是不是第一个提出"毛泽东道路"的人,我因为了解情况有限,不敢肯定。但是我觉得,他对毛泽东道路内容的概括。是比较全面、系统、具体的。他认为毛泽东道路的内容,一是他领导中国人民进行了两场社会革命,开辟了两条革命的道路。一条是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道路,另一条是社会主义革命的道路。二是他领导中国人民进行了两场现代产业革命,其一是展开了一场现代农业革命,其二是展开了一场现代工业革命。三是他推动了我国传统社会结构的现代化转型,使这种转型沿着正确的道路向前发展。四是他提出了我国社会事业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明确了社会主义社会事业发展的前进方向。五是他既建立了人民民主的政治体制和上层建筑,又探索了防止这种制度变质的群众运动形式。六是他既吸取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精华,又对传统文化进行了马克思主义的改造。

这一套虽然是他去年在乌有之乡纪念党的生日和毛主席诞辰 130 周年大会上提出来的。但其基本内容可以说是他一直在真诚坚 持和勇敢捍卫的。这表现在多个方面,此处仅举以下四个例子: 第一,他一直强调用毛主席的经济学思想特别是老人家《读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批注和谈话》中的思想研究三农问题包括人民公社的问题是有重大现实意义的。他说:"解散人民公社的要害一是瓦解了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体制,一是为城乡资本的大发展释放了大批自由的雇用劳动力。人民公社是什么?无非是要在一个比传统的村庄(高级社)更大的规模和范围上组织起来,以利于农、工、商综合经营,经济、社会的全面发展的一种制度安排和组织形式。农村靠户自为战不行,靠村自为战也不行,为什么?因为我们的任务不但要解决农业问题,而且要解决国家和农村的工业化问题,要解决城乡二元结构如何走向一体化的城乡关系问题,要解决新形势下的工农联盟问题,要解决城乡之间生产力合理布局问题,要解决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城镇化道路问题,要解决国家计划与市场机制的关系问题等等。有人民公社这种制度安排,上述问题就会沿着社会主义的方向发展完善;没有了人民公社,就会滑向资本主导的方向并使国家陷入帝国主义附庸的泥潭。

第二,他一直大声疾呼社会主义的政府既要发挥一般社会管理功能又要发挥产权主体代理人的功能。他指出,资本主义民主制度的基本功能是维护资本主义私有制和市场竞争的社会秩序。所以,资本主义国家的政府是资本主义的守夜人或店小二,但不具有资产产权代理人的功能。而社会主义的政府除了一般社会管理功能之外,还具有产权主体代理人的功能。如果政府放弃了这一功能,全民所有制一定会瓦解变质。而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实现首先要表现为将公有资产的经营和管理功能委托给政府的有关机构来执行,这就必然要建立人民对于政府的一种委托代理关系。而这种委托代理关系在商品货币关系存在的条件下,是很容易颠倒主人和代理人的关系,代理人(阶层)成为社会的主人。这才是毛主席晚年坚持继续革命的根本原因。为此,他探索了多种形式,在上层建筑的各个领域进行了反复的实验,最后不得不打破自己亲手建立起来社会秩序和体制,义无反顾地进行了文化大革命的探索实践。

第三,他一直强烈呼吁要用毛主席继续革命理论研究劳动人 民参予管理国家和管理社会的有效形式问题,包括要深入研究文 革实践的得失,哪些东西是应该继承和发扬的,哪些东西只不过是 当时条件下难以避免的非主流、非本质的现象。他指出,"文革最 本质的精神是什么?是不是每隔几年来一次的大民主运动?我看是的。我认为最重要的是要每隔几年来一次,运动一下。这是首先解决有没有、敢不敢的问题。这很重要,可以保证公仆们要看着人民群众的脸色办事,而不是相反,再也不用看着群众的脸色了。这是根本,是毛主席说的人民群众要有管理上层建筑的权利,并且是最重要的权利,而不是仅仅拥有劳动、教育和社会保障等等权利。在此基础上,也有很多问题需要深入研究,比如党的领导和群众运动如何结合起来,做到动而不乱,不被别有用心的人所利用,如何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找到群众运动新的实现形式,等等。"

第四,他敢于根据毛主席关于中国走资本主义道路根本走不通的论断,研究问题,分析形势,明确方针任务。毛主席说:"我们这样的条件搞资本主义,只能是别人的附庸。帝国主义在能源、资金许多方面都有优势,美国对西欧资本主义国家还既合作又排挤,怎么能让落后的中国独立发展,后来居上?过去走资本主义道路走不通。要走,我们就要牺牲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这就违背了共产党的初心、宗旨和井冈山的追求,国内的阶级矛盾、民族矛盾都会激化,还会被敌人所利用,四分五裂,危险的很。"(《前奏——毛泽东1965 年重上井冈山》)文茂很重视毛主席这段话,他反复学习,深刻领会,切实作为自己研究问题,分析形势,明确任务的理论依据。

文茂认为,"改革,促成了国内城乡资本主义的大发展;开放,又为国内相对过剩的产能找到了国际大市场,同时促成了国际资本在我国攻城略地的大扩张。这就是改开四十多年经济发展的本质。而现在的问题,是这两大波次的扩张都已经遭遇强大的阻力,撞到了南墙,失去了继续发展扩张的势头。有些精英在不断地编织一种梦幻般的美丽图景,就是我们可以完全打开国门,放大量外资进来。我们有能力掌控国内各类资本,也有能力掌控国际垄断集团的在华资本,还能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说简单点,就是中国走资本主义道路也能强大复兴。但是,帝国主义的本性决定了美国不仅不能容忍社会主义的苏联和社会主义阵营的存在,而且,对复辟了资本主义的俄国也同样不能容忍。这个道理很简单,两次世界大战不是帝国主义之间争夺世界资源和霸权的战争吗?整个世界的格局,依然是三个世界的架构。中国向哪个方向演变已经成为世436

界变局的决定性因素。中国有两条路,一是坚持社会主义大方向的 自主型的发展道路,团结第三世界,联合第二世界,在对等开放的 基础上实行内循环为主的双循环战略。另一条是买办汉奸势力与 国际金融垄断资本联手,使中国成为他们新的寄生宿主。"

显然,他依据毛主席那段话特别是最后那句话,既指出了帝国 主义亡我之心不死, 是中美关系紧张的外因, 又指出了中国走资本 主义道路,是其内因。同时,又肯定了中国存在着成为国际金融垄 断资本新的寄生宿主即实质上变成社会帝国主义的可能性。显然, 这样才有利于使我们勇于承认《中国统计年鉴》(2020) 指出"全 国工业企总额为 78039 亿美元,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总额为 68466 亿美元,即企业垄断组织已经在经济生活中起到了决定作用: 实际利用外资 1443 亿美元,对外投资 15 17 亿美元,即资本输出 有了特别重要的意义,这两个列宁提出的关于帝国主义特别重要 的两个基本特征,实质上是认为中国已经很像当年的苏联社会帝 国主义那样, 达到了资本主义最高阶段即中国特色社会帝国主义 阶段这个客观事实: 才有利于使我们看到, 按照毛主席"深挖洞、 广积粮、不称霸"的方针和"三个世界"的理论去进行反霸和帝国 主义国家之间的争霸式反霸的不同点: 才有利于使我们防止右倾 机会主义者把"资产阶级民族主义"(九评"里就有这个提法)包 装成社会主义的爱国主义夫骗人: 才有利于使我们认识到让我国 卷入两大帝国主义集团的军事冲突甚至核大战,将给全国人民和 世界人民带来有史以来最大浩劫的可能性。文茂和一些同志一样 指出了这一点,从而使越来越多的人认识到了这种危险性,这无疑 是为促进现阶段广大民众的新觉醒,作出了积极贡献。

仅从以上几点便不难看出,文茂同志是名副其实的毛泽东道路的真诚坚持者和勇敢捍卫者。我们悼念文茂,正像纪念其他革命同志一样,最好的纪念是把他们的革命精神发扬光大,宣传和践行好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救世界的伟大真理。因为,这是在当前这个中国和世界都面临的重要历史关头,伟大祖国的庄重呼唤和人民群众的热切期盼。